渤海历史编年

刘海洋　赵振海◎编著

东北古代民族历史编年丛书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成果

姜维公◎主编



科学出版社

东北古代民族历史编年丛书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成果

姜维公◎主编

渤海历史编年

刘海洋　赵振海◎编著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主体共分为四部分，分别为先世追踪、渤海国编年史、东丹国及渤海遗裔历史编年、杂篇。第一篇先世追踪主要收录了渤海建国之前其族源的史料；第二篇渤海国编年主要收录的是公元 698 年大祚荣建国至公元 926 年渤海国被灭的史料；第三篇收录的是公元 926 年至 1220 年有关东丹国及渤海遗裔的史料；对于研究渤海很重要，又无法编年的史料统一放到了最后一部分杂篇里。本书以中国史料为主，同时也大量使用了朝鲜和日本史籍的史料，是本书的特色之处。

本书可供渤海史、东北古代民族史研究者参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渤海历史编年 / 刘海洋，赵振海编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7.3
（东北古代民族历史编年丛书 / 姜维公主编）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成果
ISBN 978-7-03-052394-5

Ⅰ. ①渤… Ⅱ. ①刘…②赵… Ⅲ. ①渤海国–编年史 Ⅳ. ①K2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054927 号

责任编辑：陈 亮 耿 雪 / 责任校对：李 影 刘亚琦
责任印制：张 伟 / 封面设计：八度出版服务机构

联系电话：010-64005207
电子邮箱：yangjing@mail.sciencep.com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7年 3 月第 一 版 开本：B5（720 × 1000）
2017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30 3/4
字数：488 000

定价：13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东北古代民族历史编年丛书”

编　委　会

主编：姜维公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吕　萍　刘立强　刘　炬　刘晓东　杨　军

李德山　郑春颖　姜维东　高福顺　蒋立文

序

中国东北古代史以其发展的特殊性，相较于中原地区，保存下来的历史文献不多，不利于学术研究的深入展开。由于资料稀缺，有些研究者为了证明自己的观点，甚至不惜编造史料。以高句丽史为例，十九世纪末，以白鸟库吉为代表的日本学者，在其国家“大陆政策”指导下，抛出了“日鲜同祖论”和“满鲜一体论”，为日本占领朝鲜半岛、侵略中国东北地区提供历史依据。由于这种荒谬的理论没有史实的依据，他们采取了歪曲乃至编造史料的手法，从而证明其理论的正确。具体做法就是抬高《三国史记》的历史地位，极力贬低中国正史的史料价值，通过考证将神话传说作为真实的历史资料肆意使用，这给高句丽史研究造成极大的混乱，无形中进一步增加了研究的难度。有鉴于此，我们认为与其进行学术观点的争论，不如潜心开展史料的整理与研究，因此，我们的东北历史研究便从史料的收集、整理、考证等基础工作入手。在历史文献收集方面，2002 年我校以“东北工程”委托项目为契机，成立了中国东北边疆历史研究文献信息中心，开始对东北历史文献进行全面而系统的收集。在历史文献整理方面，我们承担了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国东北少数民族文献整理与研究”、“高句丽渤海历史研究数据库”；国家古籍整理委员会项目“《三国史记》笺证”；吉林省教育厅重大招标项目“20 世纪东北历史文献整理与研究”、“秽貊族系历史文献整理与研究”等各级研究课题。在历史文献考证方面，我们承担了教育部科研课题“明末《皇华集》研究”；吉林省社科规划项目“东北民族历史传说研究”“高句丽历史文献编年”“正史高句丽传校注”“高句丽传说考源”等科研课题。通过考证，我们得出的结论是：《三

国史记》存在大量史实错误，需要审慎运用，不可作为信史；高句丽传说乃属于传说的历史化，而非历史的传说化，因此没有历史研究之价值，日本学者以此为基础得出的结论难以成立。长期的坚持不仅结出了一些学术成果，而且也形成一支研究队伍，我们将在此基础上，以史源学理论为指导，编写《东北古代民族历史编年丛书》，经过课题组成员反复研讨，制定编写细则如下：

1. 凡政书、地理书率取材于正史，如悉数收录，未免重复叠沓，宜从史源学角度确定该史料的出处，加以简单史源学上的说明。

2. 夫余、高句丽、百济前史中颇抵触矛盾之处，非加考证无以辩明是非，故编年前宜有考证文字，至于考证之内容，则根据各自的特点而定。

3. 是编所收，主要以第一手、第二手（以今天视角而言）资料为主，至于第三手或第四手资料，除非有资说明或影响较大，可以在相关史料编年后加以标注说明外，一般不宜收入。以《三国史记》为例，其中资料多取资于《资治通鉴》，间有歧异的可以标注说明，至于所收高句丽、百济的天象灾异之类，可以不收。

4. 虽然字面没有夫余（高句丽、百济同理）字样，但所载内容于了解时代背景、解决疑难有帮助的史文，也可酌情收入。如护东夷校尉等。

5. 附录所收无法编年的史料，宜分疆域、风俗、职官制度、行政设置、物产、山川、世系等，宜分项别类，复以史文编撰时间先后为次序收录之。至于《三国史记·地理志》所载高句丽、百济郡县设置，亦宜收入到行政设置中。

这套丛书既是我校前期工作的总结，也是我今后研究的基础，更希望能为东北史研究者提供一些帮助。

姜维公

于长春师范大学

2016 年 3 月 25 日

凡　例

1. 本书为方便读者检索，依据中国史惯用分期法，分期编排渤海史料，分为渤海国和东丹国及渤海遗裔两个时期。

2. 渤海国的疆域、物产、风俗等，史书虽多有记载，如果列入编年史中就显得不伦不类，且大费周章，也不方便读者阅读。为便利起见，于编年史文献后另作“杂篇”一章，以收录之。

3. 编年史以公元纪年为引领，以中原王朝年号为主，以渤海、辽、金年号为辅；涉及日本、新罗、高丽史事的，并辅之以日本、新罗、高丽年号。

4. 由于政权的更迭，同一政权在同一年内可能使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年号，在纪年过程中全部标出，并以页下注形式予以说明。

5. 公元 926 年历史分两部分书写，以公元 926 年正月二十日（3 月 6 日）渤海国正式灭亡为分界线，之前属渤海国历史，之后属东丹国历史。

6. 编年史按时间顺序编排，以年系月，以月系日。

7. 同一事件，不同史书的记载，按史书成书的先后顺序排列。

8. 原文缺失、遗漏、错误之处，保留原文，不予更正，但以小号字或页下注形式加以说明。

9. 原文较为连贯，因拆分在不同的时间段里，显得断章取义，较为生硬，所以在原文中以括号形式补充缺失内容。

10. 原文一句话涉及几个时间段的，在相应的年份里，该句话会重复出现多次。

11. 同一史书对同一事件在不同篇章都有记载，按篇章的先后顺序进行

排列。

12. 同名异写，以页下注形式标出。

13. 知道某皇帝在位之事，不知具体年份，在该皇帝在位的最后一年记录。如唐穆宗 824 年之事。

目　录

序…… i

凡例…… iii

第一章　先世追踪…… 一

第二章　渤海国编年史…… 四五

周武则天圣历元年（698年）…… 四五

唐中宗李显神龙三年（707年）…… 四八

唐睿宗李旦景云二年（711年）…… 四九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元年（713年）…… 四九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年（714年）…… 五一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四年（716年）…… 五一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五年（717年）…… 五一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六年（718年）…… 五一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七年（719年）…… 五二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八年（720年）…… 五四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九年（721年）…… 五五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年（722年）…… 五五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一年（723年）…… 五六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二年（724年）…… 五六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三年（725年）…… 五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四年（726年）…… 五八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五年（727年）…… 六〇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六年（728年）…… 六二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七年（729年）…… 六三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八年（730年）…… 六四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九年（731年）…… 六五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年（732年）…… 六六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一年（733年）…… 六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二年（734年）…… 六九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三年（735年）…… 七〇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四年（736年）…… 七一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五年（737年）…… 七一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六年（738年）…… 七二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七年（739年）…… 七三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八年（740年）…… 七五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九年（741年）…… 七七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元年（742年）…… 七八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二年（743年）…… 七九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三年（744年）…… 七九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五年（746年）…… 七九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六年（747年）…… 八〇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七年（748年）…… 八〇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八年（749年）…… 八〇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九年（750年）…… 八一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一年（752年）…… 八一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二年（753年）…… 八二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三年（754年）…… 八四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四年（755年）…… 八四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五年（756年）…… 八四
唐肃宗李亨至德二年（757年）…… 八五
唐肃宗李亨乾元元年（758年）…… 八五
唐肃宗李亨乾元二年（759年）…… 八七

唐肃宗李亨上元元年（760年）…… 九二
唐肃宗李亨上元二年（761年）…… 九五
唐代宗李豫宝应元年（762年）…… 九六
唐代宗李豫宝应二年（763年）…… 九七
唐代宗李豫广德二年（764年）…… 一〇一
唐代宗李豫永泰元年（765年）…… 一〇一
唐代宗李豫永泰二年（766年）…… 一〇二
唐代宗李豫大历二年（767年）…… 一〇二
唐代宗李豫大历三年（768年）…… 一〇二
唐代宗李豫大历四年（769年）…… 一〇三
唐代宗李豫大历六年（771年）…… 一〇三
唐代宗李豫大历七年（772年）…… 一〇四
唐代宗李豫大历八年（773年）…… 一〇七
唐代宗李豫大历九年（774年）…… 一〇九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年（775年）…… 一一〇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一年（776年）…… 一一〇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二年（777年）…… 一一一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三年（778年）…… 一一五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四年（779年）…… 一一六
唐德宗李适建中元年（780年）…… 一二〇
唐德宗李适建中二年（781年）…… 一二〇
唐德宗李适建中三年（782年）…… 一二一
唐德宗李适贞元元年（785年）…… 一二一
唐德宗李适贞元二年（786年）…… 一二一
唐德宗李适贞元三年（787年）…… 一二二
唐德宗李适贞元六年（790年）…… 一二二
唐德宗李适贞元七年（791年）…… 一二二
唐德宗李适贞元八年（792年）…… 一二三
唐德宗李适贞元九年（793年）…… 一二三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年（794年）…… 一二四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一年（795年）…… 一二五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二年（796年）…… 一二六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三年（797年）…… 一三一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四年（798年）…… 一三一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五年（799年）…… 一三四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八年（802年）…… 一三八
唐德宗李适贞元二十年（804年）…… 一三八
唐顺宗李诵永贞元年（805年）…… 一三九
唐宪宗李纯元和元年（806年）…… 一四〇
唐宪宗李纯元和二年（807年）…… 一四一
唐宪宗李纯元和三年（808年）…… 一四一
唐宪宗李纯元和四年（809年）…… 一四二
唐宪宗李纯元和五年（810年）…… 一四二
唐宪宗李纯元和六年（811年）…… 一四四
唐宪宗李纯元和七年（812年）…… 一四七
唐宪宗李纯元和八年（813年）…… 一四八
唐宪宗李纯元和九年（814年）…… 一四九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年（815年）…… 一五〇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一年（816年）…… 一五九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二年（817年）…… 一六〇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三年（818年）…… 一六一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四年（819年）…… 一六二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五年（820年）…… 一六三
唐穆宗李恒长庆元年（821年）…… 一六六
唐穆宗李恒长庆二年（822年）…… 一六六
唐穆宗李恒长庆三年（823年）…… 一六九
唐穆宗李恒长庆四年（824年）…… 一七〇
唐敬宗李湛宝历元年（825年）…… 一七三
唐敬宗李湛宝历二年（826年）…… 一七三
唐文宗李昂太和元年（827年）…… 一七六
唐文宗李昂太和二年（828年）…… 一七六
唐文宗李昂太和三年（829年）…… 一七八

唐文宗李昂太和四年（830年）…… 一七九
唐文宗李昂太和五年（831年）…… 一八〇
唐文宗李昂太和六年（832年）…… 一八〇
唐文宗李昂太和七年（833年）…… 一八一
唐文宗李昂太和八年（834年）…… 一八二
唐文宗李昂太和九年（835年）…… 一八二
唐文宗李昂开成元年（836年）…… 一八二
唐文宗李昂开成二年（837年）…… 一八三
唐文宗李昂开成三年（838年）…… 一八三
唐文宗李昂开成四年（839年）…… 一八三
唐文宗李昂开成五年（840年）…… 一八四
唐武宗李炎会昌元年（841年）…… 一八六
唐武宗李炎会昌二年（842年）…… 一八六
唐武宗李炎会昌四年（844年）…… 一九二
唐武宗李炎会昌六年（846年）…… 一九二
唐宣宗李忱大中二年（848年）…… 一九三
唐宣宗李忱大中三年（849年）…… 一九三
唐宣宗李忱大中七年（853年）…… 一九九
唐宣宗李忱大中十一年（857年）…… 二〇〇
唐宣宗李忱大中十二年（858年）…… 二〇〇
唐宣宗李忱大中十三年（859年）…… 二〇一
唐懿宗李漼咸通二年（861年）…… 二〇六
唐懿宗李漼咸通五年（864年）…… 二〇九
唐懿宗李漼咸通十二年（871年）…… 二〇九
唐懿宗李漼咸通十三年（872年）…… 二〇九
唐懿宗李漼咸通十四年（873年）…… 二二二
唐僖宗李儇乾符元年（874年）…… 二二三
唐僖宗李儇乾符四年（877年）…… 二二四
唐僖宗李儇中和二年（882年）…… 二二八
唐僖宗李儇中和三年（883年）…… 二二八
唐僖宗李儇中和四年（884年）…… 二四四

唐僖宗李儇光启元年（885年）…… 二四五
唐僖宗李儇光启二年（886年）…… 二四五
唐昭宗李晔龙纪元年（889年）…… 二四六
唐昭宗李晔大顺二年（891年）…… 二四六
唐昭宗李晔景福元年（892年）…… 二四六
唐昭宗李晔景福二年（893年）…… 二四八
唐昭宗李晔乾宁元年（894年）…… 二四八
唐昭宗李晔乾宁二年（895年）…… 二四八
唐昭宗李晔乾宁四年（897年）…… 二四九
唐哀帝李柷天祐三年（906年）…… 二五〇
后梁太祖朱温开平元年（907年）…… 二五〇
后梁太祖朱温开平二年（908年）…… 二五一
后梁太祖朱温开平三年（909年）…… 二五七
后梁太祖朱温乾化元年（911年）…… 二五八
后梁太祖朱温乾化二年（912年）…… 二五八
后梁末帝朱瑱贞明元年（915年）…… 二五九
后梁末帝朱瑱贞明四年（918年）…… 二五九
后梁末帝朱瑱贞明五年（919年）…… 二五九
后梁末帝朱瑱贞明六年（920年）…… 二六一
后梁末帝朱瑱龙德元年（921年）…… 二六三
后梁末帝朱瑱龙德二年（922年）…… 二六三
后唐庄宗李存勖同光二年（924年）…… 二六四
后唐庄宗李存勖同光三年（925年）…… 二六六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元年（926年）…… 二六九

第三章　东丹国及渤海遗裔历史编年…… 二七七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元年（926年）…… 二七七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二年（927年）…… 二八二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三年（928年）…… 二八三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四年（929年）…… 二八四
后唐明宗李亶长兴元年（930年）…… 二八五

后唐明宗李亶长兴二年（931年）…… 二八九
后唐明宗李亶长兴三年（932年）…… 二九二
后唐明宗李亶长兴四年（933年）…… 二九三
后唐闵帝李从厚应顺元年（934年）…… 二九四
后唐末帝李从珂清泰二年（935年）…… 二九五
后唐末帝李从珂清泰三年（936年）…… 二九六
后晋高祖石敬瑭天福二年（937年）…… 二九七
后晋高祖石敬瑭天福三年（938年）…… 二九八
后晋高祖石敬瑭天福五年（940年）…… 二九九
后晋出帝石重贵天福七年（942年）…… 三〇〇
后晋出帝石重贵开运二年（945年）…… 三〇〇
后汉高祖刘暠天福十二年（947年）…… 三〇一
后汉隐帝刘承祐乾祐元年（948年）…… 三〇二
后周太祖郭威广顺元年（951年）…… 三〇二
后周太祖郭威广顺二年（952年）…… 三〇三
后周世宗柴荣显德元年（954年）…… 三〇三
后周恭帝郭宗训显德六年（959年）…… 三〇三
宋太祖赵匡胤乾德五年（967年）…… 三〇四
宋太祖赵匡胤开宝三年（970年）…… 三〇四
宋太祖赵匡胤开宝六年（973年）…… 三〇四
宋太祖赵匡胤开宝八年（975年）…… 三〇五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四年（979年）…… 三〇五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五年（980年）…… 三〇六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六年（981年）…… 三〇六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七年（982年）…… 三〇八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八年（983年）…… 三〇九
宋太宗赵光义雍熙元年（984年）…… 三〇九
宋太宗赵光义雍熙三年（986年）…… 三一〇
宋太宗赵光义端拱二年（989年）…… 三一〇
宋太宗赵光义淳化二年（991年）…… 三一一
宋太宗赵光义淳化三年（992年）…… 三一一

宋太宗赵光义淳化五年（994年）…… 三一二
宋太宗赵光义至道元年（995年）…… 三一二
宋太宗赵光义至道二年（996年）…… 三一二
宋太宗赵光义至道三年（997年）…… 三一三
宋真宗赵恒咸平元年（998年）…… 三一三
宋真宗赵恒咸平二年（999年）…… 三一三
宋真宗赵恒咸平六年（1003年）…… 三一三
宋真宗赵恒景德元年（1004年）…… 三一四
宋真宗赵恒大中祥符三年（1010年）…… 三一四
宋真宗赵恒大中祥符五年（1012年）…… 三一四
宋真宗赵恒天禧元年（1017年）…… 三一五
宋真宗赵恒天禧二年（1018年）…… 三一五
宋真宗赵恒天禧三年（1019年）…… 三一五
宋真宗赵恒天禧四年（1020年）…… 三一六
宋真宗赵恒天禧五年（1021年）…… 三一六
宋仁宗赵祯天圣二年（1024年）…… 三一六
宋仁宗赵祯天圣六年（1028年）…… 三一七
宋仁宗赵祯天圣七年（1029年）…… 三一七
宋仁宗赵祯天圣八年（1030年）…… 三二〇
宋仁宗赵祯天圣九年（1031年）…… 三二三
宋仁宗赵祯明道元年（1032年）…… 三二三
宋仁宗赵祯明道二年（1033年）…… 三二四
宋仁宗赵祯景祐二年（1035年）…… 三二五
宋仁宗赵祯宝元元年（1038年）…… 三二六
宋仁宗赵祯庆历六年（1046年）…… 三二六
宋仁宗赵祯庆历八年（1048年）…… 三二六
宋仁宗赵祯皇祐二年（1050年）…… 三二六
宋仁宗赵祯嘉祐八年（1063年）…… 三二七
宋神宗赵顼熙宁七年（1074年）…… 三二七
宋哲宗赵煦元祐二年（1087年）…… 三二八
宋徽宗赵佶政和二年（1112年）…… 三二九

宋徽宗赵佶政和四年（1114年）…… 三二九
宋徽宗赵佶政和五年（1115年）…… 三三二
宋徽宗赵佶政和六年（1116年）…… 三三三
宋徽宗赵佶政和七年（1117年）…… 三四〇
宋徽宗赵佶重和元年（1118年）…… 三四二
宋徽宗赵佶宣和元年（1119年）…… 三四四
宋徽宗赵佶宣和二年（1120年）…… 三四五
宋徽宗赵佶宣和三年（1121年）…… 三四五
宋徽宗赵佶宣和四年（1122年）…… 三四六
宋徽宗赵佶宣和五年（1123年）…… 三四九
宋徽宗赵佶宣和六年（1124年）…… 三四九
宋徽宗赵佶宣和七年（1125年）…… 三五〇
宋钦宗赵桓靖康元年（1126年）…… 三五〇
宋高宗赵构建炎元年（1127年）…… 三五一
宋高宗赵构建炎二年（1128年）…… 三五二
宋高宗赵构建炎三年（1129年）…… 三五三
宋高宗赵构建炎四年（1130年）…… 三五四
宋高宗赵构绍兴元年（1131年）…… 三五六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年（1132年）…… 三五六
宋高宗赵构绍兴三年（1133年）…… 三五六
宋高宗赵构绍兴四年（1134年）…… 三五六
宋高宗赵构绍兴五年（1135年）…… 三五七
宋高宗赵构绍兴六年（1136年）…… 三五七
宋高宗赵构绍兴七年（1137年）…… 三五七
宋高宗赵构绍兴八年（1138年）…… 三五八
宋高宗赵构绍兴九年（1139年）…… 三五九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年（1140年）…… 三六〇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二年（1142年）…… 三六〇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四年（1144年）…… 三六〇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五年（1145年）…… 三六一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六年（1146年）…… 三六一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八年（1148年）…… 三六一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九年（1149年）…… 三六二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年（1150年）…… 三六三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一年（1151年）…… 三六五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二年（1152年）…… 三六五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三年（1153年）…… 三六六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四年（1154年）…… 三六七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五年（1155年）…… 三六八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七年（1157年）…… 三六九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八年（1158年）…… 三七〇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九年（1159年）…… 三七〇
宋高宗赵构绍兴三十年（1160年）…… 三七一
宋高宗赵构绍兴三十一年（1161年）…… 三七一
宋高宗赵构绍兴三十二年（1162年）…… 三七八
宋孝宗赵昚隆兴元年（1163年）…… 三七九
宋孝宗赵昚乾道元年（1165年）…… 三八〇
宋孝宗赵昚乾道三年（1167年）…… 三八一
宋孝宗赵昚乾道四年（1168年）…… 三八一
宋孝宗赵昚乾道五年（1169年）…… 三八二
宋孝宗赵昚乾道七年（1171年）…… 三八二
宋孝宗赵昚乾道八年（1172年）…… 三八二
宋孝宗赵昚淳熙三年（1176年）…… 三八三
宋孝宗赵昚淳熙四年（1177年）…… 三八三
宋孝宗赵昚淳熙八年（1181年）…… 三八三
宋孝宗赵昚淳熙九年（1182年）…… 三八三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年（1183年）…… 三八四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一年（1184年）…… 三八四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二年（1185年）…… 三八四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三年（1186年）…… 三八五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四年（1187年）…… 三八六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五年（1188年）…… 三八六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六年（1189年）…… 三八八
宋光宗赵惇绍熙元年（1190年）…… 三八八
宋光宗赵惇绍熙三年（1192年）…… 三八九
宋光宗赵惇绍熙四年（1193年）…… 三八九
宋光宗赵惇绍熙五年（1194年）…… 三九〇
宋宁宗赵扩庆元二年（1196年）…… 三九〇
宋宁宗赵扩庆元三年（1197年）…… 三九〇
宋宁宗赵扩庆元五年（1199年）…… 三九一
宋宁宗赵扩庆元六年（1200年）…… 三九一
宋宁宗赵扩嘉泰元年（1201年）…… 三九一
宋宁宗赵扩嘉泰二年（1202年）…… 三九一
宋宁宗赵扩嘉泰四年（1204年）…… 三九二
宋宁宗赵扩嘉定二年（1209年）…… 三九二
宋宁宗赵扩嘉定四年（1211年）…… 三九三
宋宁宗赵扩嘉定六年（1213年）…… 三九三
宋宁宗赵扩嘉定七年（1214年）…… 三九三
宋宁宗赵扩嘉定八年（1215年）…… 三九四
宋宁宗赵扩嘉定十三年（1220年）…… 三九五

第四章　杂篇…… 三九六
一、石刻…… 三九六
二、印鉴…… 四〇四
三、通商市易…… 四〇四
四、敕武艺书…… 四〇五
五、攻打登州…… 四〇七
六、贺正表文…… 四〇八
七、唐人诗赞…… 四〇八
八、球马之会…… 四〇九
九、穆宗敕制…… 四〇九
十、敕彝震书…… 四一〇
十一、茹常父子…… 四一一

十二、僧萨多罗…… 四一二
十三、《渤海国记》…… 四一二
十四、地志食货…… 四一四
十五、契丹东构…… 四二三
十六、辽朝渤海移裔记事…… 四二四
十七、金朝渤海移裔记事…… 四二五
十八、朝廷定例…… 四五〇
十九、日本史料中有关渤海的记事…… 四五〇
二十、朝鲜史料中有关渤海的记事…… 四五五

参考文献…… **四六〇**

附录　渤海年号对照表…… **四六五**

第一章　先世追踪

一、肃慎

《竹书纪年》卷1《五帝纪》

〔帝舜有虞氏二十五年〕息慎氏来朝，贡弓矢。

《竹书纪年》卷9《周纪一》

〔周武王十五年〕肃慎氏来宾。

《竹书纪年》卷9《周纪一》

〔成王九年〕……肃慎氏来朝，王使荣伯，锡肃慎氏命。

《尚书》卷11《序》

成王既伐东夷，肃慎来贺。海东诸夷驹丽、扶余、涉、貊之属，武王克商，皆通道焉。成王即政而叛，王伐而服之，故肃慎氏来贺。王俾荣伯作《贿肃慎之命》。荣，国名，同姓诸侯，为卿大夫。王使之为命书，以币贿赐肃慎之夷。

《史记》卷4《周本纪》

成王既伐东夷，息慎来贺，王赐荣伯，作《贿息慎之命》。

《春秋经传集解》卷22

〔昭公九年（公元前533）〕〔周景〕王使詹桓伯辞于晋，曰："我自夏以后稷，魏、骀、芮、岐、毕，吾西土也；及武王克商，蒲姑、商奄，吾东土也；巴、濮、楚、邓，吾南土也；肃慎、燕、亳，吾北土也。肃慎，北夷，在玄菟北三千余里。吾何迩封之有？"

《汉书》卷6《武帝纪》

〔元光元年（公元前134）〕五月，诏贤良曰："……周之成、康，刑错不用，德及鸟兽，教通四海，海外肃慎、北发、渠搜、氐、羌徕服。"

《后汉书》卷85《东夷列传》

及武王灭纣，肃慎来献石砮、楛矢。管、蔡畔周，乃招诱夷狄，周公征之，遂定东夷。康王之时，肃慎复至。

《大戴礼记》卷7《五帝德》

宰我曰："请问帝舜。"孔子曰："……举贤而天下平，南抚交趾、大教、鲜支、渠廋、氐、羌，北山戎、发、息慎……"（息慎，即肃慎。）

《大戴礼记》卷11《少闲》

昔虞舜以天德嗣尧，……海外肃慎、北发、渠搜、氐、羌来服。……舜有禹代兴，禹卒受命，……海之外肃慎、北发、渠搜、氐、羌来服。……成汤卒受天命，……海之外肃慎、北发、渠搜、氐、羌来服。……文王卒受天命，……海之外肃慎、北发、渠搜、氐、羌来服。

《逸周书》卷7《王会》

周公旦主东方。……西面者正北方，稷慎大麈。稷慎，肃慎也，贡麈，似鹿。正北，内台北也。

《国语》卷5《鲁语下》

仲尼在陈，有隼集于陈侯之庭而死，楛矢贯之，石砮，其长尺有咫。隼，鹘鸟也。楛，木名。砮，镞也，以石为之。八寸曰咫。楛矢贯之，坠而死也。陈惠公使人以隼如仲尼之馆，问之。惠公，陈哀公之孙，悼太子之子，吴也。仲尼曰："隼之来也，远矣！此肃慎氏之矢也。肃慎，北夷之国，故隼来远矣。《传》曰：'肃慎、燕、亳，吾北土也。'昔武王克商，通道于九夷、百蛮，九夷，东夷九国也。百蛮，蛮有百邑也。使各以其方贿来贡，方贿，各以所居之方所出货贿为贡也。使无忘职业。于是，肃慎氏贡楛矢、石砮，其长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之致远也，以示后人，使永监焉，故铭其栝曰'肃慎氏之贡矢'。刻曰铭。栝，箭羽之间也。以分大姬，配虞胡公而封诸陈。分，予也。大姬，武王元女。胡公，舜后，虞遏父之子胡公满也。诸，之也。古者，分同姓以珍玉，展亲也；分异姓以远方之职贡，使无忘服也，故分陈以肃慎氏之贡。陈，妫姓也。君若使有司求诸故府，其可得也。"使求，得之金椟，如之。椟，匮也。金，以金带其外也。如之，如孔子之言也。

《史记》卷47《孔子世家》

孔子遂至陈，主于司城贞子家。岁余，吴王夫差伐陈，取三邑而去。赵鞅伐朝歌。楚围蔡，蔡迁于吴。吴败越王勾践会稽。

有隼集于陈廷而死，楛矢贯之，石砮，矢长尺有咫。韦昭曰："隼，鹘鸟，今之鹞也。楛，木名。砮，镞也，以石为之。八寸曰咫。楛矢贯之，坠而死。"《正义》曰：隼，音笋。《毛诗义疏》："鹞，齐人谓之挚正，或谓之题眉，或曰省雁，春化

为布谷。此属数种皆为隼。”陈湣公使使问仲尼。《索隐》曰：《家语》《国语》皆作“陈惠公”，非也。按：惠公以鲁昭元年立，定四年卒。又按《系家》，湣公十六年孔子适陈，十三年亦在陈，则此湣公为是。仲尼曰：“隼来远矣，此肃慎之矢也。《正义》曰：《肃慎国记》云：‘肃慎，其地在夫余国东北，可六十日行。其弓四尺，强劲弩射四百步。今之靺鞨国方有此矢。’昔武王克商，通道九夷百蛮，王肃曰：‘九夷，东方夷有九种也。百蛮，夷狄之百种。’使各以其方贿来贡，王肃曰：‘各以其方面所有之财贿而来贡。’使无忘职业。于是肃慎贡楛矢、石砮，长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以肃慎矢分大姬，韦昭曰：‘大姬，武王元女也。’配虞胡公而封诸陈。分同姓以珍玉，展亲；韦昭曰：‘展，重也。玉谓若夏后氏之璜。’分异姓以远职，使无忘服。王肃曰：‘使无忘服从于王也。’故分陈以肃慎矢。”试求之故府，果得之。韦昭曰：“故府，旧府也。”

《说苑》卷18《辨物》

仲尼在陈，有隼集于陈侯之廷而死，楛矢贯之，石砮，矢长尺有咫。陈侯使问孔子。孔子曰：“隼之来也远矣，此肃慎氏之矢也。昔武王克商，通道九夷、百蛮，使各以其方贿来贡，思无忘职业。于是，肃慎氏贡楛矢、石砮，长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之致，故铭其栝曰‘肃慎氏贡楛矢’，以劳大姬，配虞胡公而封诸陈。分同姓以珍玉，展亲也，分别姓以远方职贡，使无忘服也，故分陈以肃慎之矢。”试求之故府，果得焉。

《山海经》下册《海外西经·第七》

肃慎之国在白民北，有树名曰雄或作雒常，先入伐帝于此取之。其俗无衣服，中国有圣帝代立者，则此木生皮可衣也。

《山海经》下册《大荒北经·第十七》

大荒之中有山，名曰不咸，有肃慎氏之国。今肃慎国去辽东三千余里，穴居，无衣，衣猪皮，冬以膏涂体，厚数分，用却风寒。其人皆工射。弓长四尺，劲强。箭以楛为之，长尺五寸，青石为镝，此春秋时隼集陈侯之庭所得矢也。晋大兴三年（320年），平州刺史崔毖遣别驾高会使来献肃慎氏之弓矢，箭镞有似铜骨作者，问云转与海内国通，得用此。今名之为挹娄国，出好貂、赤玉。岂从海外转而至此乎？《后汉书》所谓挹娄国是也。有蜚蛭，四翼。蜚、窒两音。有虫，兽首蛇身，名曰琴虫。亦蛇类也。有人名曰大人。有大人之国，厘姓，黍食。有大青蛇，黄头，食麈。今南方蚺蛇食鹿，鹿亦麈属也。有榆山。有鯈攻程州之山。皆因其事而名物也。

《史记》卷2《夏本纪》

鸟夷皮服。《正义》《括地志》云“靺鞨国，古肃慎也。在京东北万里，已下东及北各抵大海。其国南有白山，鸟兽草木皆白。其人处山林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至接九梯。养豕、食肉，衣其皮，冬以猪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贵臭秽不洁，作厕于中，环之而居。多勇力，善射。弓长四尺，如弩，矢用楛，长一尺八寸，青石为镞。葬则交木作椁，杀猪积椁上，富者至数百，贫者数十，以为死人之粮。以土上覆之，以绳系于椁，头出土上，以酒灌醉，绳腐而止，无四时祭祀也。”

《史记》卷117《司马相如列传》

游孟诸，邪与肃慎为邻。《正义》邪谓东北接之。《括地志》云：“靺鞨国，古肃慎也，亦曰挹娄，在京东北八千四百里，南去扶余千五百里，东及北各抵大海也。”

《说苑》卷19《修文》

禹陂九泽，通九道，定九州，各以其职来贡，不失厥宜，方五千里至于荒服，南抚交趾、大发，西析支、渠搜、氐、羌，北至山戎、肃慎，东至长夷、岛夷，四海之内皆戴帝舜之功。

《淮南子》卷1《原道》

夫能理三苗，朝羽民，徙裸国，纳肃慎，未发号施令而移风易俗者，其唯心行者乎。徙，化也。裸国在南方，禹所入也。肃慎在北方，远也。《传》曰：“肃慎、燕、亳，吾北土也。”

《淮南子》卷4《地形》

凡海外三十六国，自西北至西南方，有修股民、天民、肃慎民。修，长也。股，脚也。天民、肃慎，皆有国名也。《传》曰：“肃慎、燕、亳，吾北土也”，是云西方，党独西方之国，自复有之耶？一曰：肃，敬也；慎，畏也。……

《三国志》卷3《魏书·明帝纪》

〔青龙四年（236年）〕五月丁巳（一五），肃慎氏献楛矢。

《三国志》卷4《魏书·三少帝纪》

〔常道乡公景元三年（262年）〕夏四月，辽东郡言：肃慎国遣使重译入贡，献其国弓三十张，长三尺五寸，楛矢长一尺八寸，石砮三百枚，皮骨铁杂铠二十领，貂皮四百枚。

《翰苑》卷30《肃慎》

北穷弱水，南界沃沮。《魏略》曰：“肃慎氏，其地在夫余国北可六十日行，东滨大海，西接寇漫汗国，北极弱水。其土界广袤数千里。居深山穷谷，夏则巢居，冬则

穴处。父子代为君长，无文墨，以言语为约束。绩貂毛以为布。以足挟肉而噉之。得冻肉，坐其上令暖。地上无盐、铁，烧木作灰，灌取汁食。”

插羽申交，婚姻之道爰适。《肃慎国记》曰：“肃慎俗，嫁娶之法：男以毛羽插女头，女和则持归，然后置礼娉（应为聘）。妇贞而女淫，贵壮而贱老，寡居终身不嫁。性凶悍，以无忧哀相尚也。”

灌绳知止，送终之礼攸陈。《肃慎记》曰：“肃慎俗，父母死，男子不哭泣，有泣者谓之不壮。死，即日便葬于野。以绳系于椁，头出土，以酒灌绳，腐而止，无四时祭祀也。”

周业斯隆，姬诵铭其入贺。《肃慎记》曰：“昔武王克商，通道九夷百蛮，使各以其贿来贡，使无忘职业。于是肃慎贡楛矢、石砮，其长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之致远也，以示后人，使永监焉，故铭其楛曰‘肃慎氏之贡矢’。王又以赐陈胡公。成王时，复入贺，王使荣伯作《贿肃慎之命》也。”诵，成王名。

汉风尚阻，刘彻磋其未通。《肃慎记》曰：“汉武帝时，肃慎不至，策诏慷慨，恨不能致之也。”彻，武帝名。

马首知归，明大帮之可谒。陆翙《邺中记》曰：“肃慎在邺之东北，去邺五万里，遣使四年乃达，献石砮、楛矢。问使者缘何来此，答云：‘牛马西南向眠三年，则知有大国所在，故来耳。’恒以此为候”也。

《三国史记》卷13《高句丽纪一》

〔东明王元年（公元前37年），朱蒙建国，国号高句丽〕，其地连靺鞨部落，恐侵盗为害，遂攘斥之，靺鞨畏服，不敢犯焉。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建昭二年、高句丽始祖高朱蒙元年（公元前37年）〕，高句丽始祖高朱蒙立。……其地连靺鞨，朱蒙恐见侵盗，遂攘斥之，靺鞨畏服不敢犯。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河平二年、高句丽始祖十一年（公元前27年）〕冬十一月，高句丽遣扶尉猒灭北沃沮。沃沮一名置沟娄，其地北接挹娄。挹娄在不咸山北，东滨大海。其地多山险，人多勇力。土气寒，冬常居穴。其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八寸，青石为镞，古之肃慎氏之国也。自汉以来，臣属扶余，责其租赋。然俗喜乘船，善寇钞，沃沮畏之。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温祚王二年（公元前17年）〕春正月，王谓群臣曰：“靺鞨连我北境，

其人勇而多诈，宜缮兵积谷，为拒守之计。”三月，王以族父乙音有智识胆力。拜为右辅，委以兵马之事。（朝鲜古籍中，多处言及靺鞨攻掠百济，中国古籍中也曾记载百济亡后，其城邑与人口有并入靺鞨者，此又明确指出“靺鞨连我北境，显然百济与靺鞨有接壤之处，并非完全被高句丽隔绝。）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鸿嘉四年、百济始祖二年（公元前17年）〕春正月，百济王谓群臣曰：“靺鞨连我北境，其人勇而多诈，宜缮兵积谷，为拒守之计。三月，以族父乙音有智识胆力，拜为右辅，委以兵事。靺鞨古肃慎氏也，国在不咸山北，与北沃沮相接。”

《朝鲜史略》卷1《三国》

百济患靺鞨来侵，靺鞨在不咸山北，与北沃沮相接，古肃慎氏国，即今野人，善寇钞，三国并被其侵。以族父乙音有智识，为右辅，委兵事。及卒，以解娄代之，神识渊奥，年过七十，膂力不愆。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温祚王三年（公元前16年）〕秋九月，靺鞨侵北境。王帅劲兵，急击大败之，贼生还者十一二。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永始元年、百济始祖三年（公元前16年）〕秋九月，靺鞨侵百济北境，王帅轻兵急击，大破之，贼生还者十一二。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温祚王八年（公元前11年）〕春二月，靺鞨贼三千来围慰礼城。王闭城门不出。经旬，贼粮尽而归。王简锐卒，追及大斧岘，一战克之，杀虏五百余人。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元延二年、百济始祖八年（公元前11年）〕春二月，靺鞨围百济慰礼城。王闭城门不出，经旬，贼粮尽而归。王简锐卒追及大斧岘，战克之。冬十月，靺鞨寇百济北境。王遣兵二百，拒战于昆弥川，败绩，依青木山自保。王亲率精骑，出烽岘救之，贼退。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温祚王十年（公元前9年）〕冬十月，靺鞨寇北境。王遣兵二百，拒战于昆弥川上。我军败绩，依青木山自保。王亲帅精骑一百，出烽岘救之。

贼见之即退。

〔温祚王十一年（公元前8年）〕夏四月，乐浪使靺鞨袭破瓶山栅，杀掠一百余人。秋七月设秃山、狗川两栅，以塞乐浪之路。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绥和元年、百济始祖十一年（公元前8年）〕夏四月，乐浪以靺鞨袭破百济瓶山栅，杀掠一百余人。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温祚王十三年（公元前6年）〕夏五月，王谓臣下曰："国家东有乐浪，北有靺鞨，侵轶疆境，少有宁日。况今妖祥屡见，国母弃养，势不自安，必将迁国。予昨出巡，观汉水之南，土壤膏腴，宜都于彼，以图久安之计。"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哀帝建平元年、百济始祖十三年（公元前6年）〕夏五月，百济王母薨。王谓群臣曰："国家东有乐浪，北有靺鞨，侵轶疆境，少有宁日。况今妖祥屡见，国母弃养，势不自安。予观汉水之南，土壤膏腴，将迁都以图久安。"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温祚王十三年（公元前6年）〕秋七月，就汉山下立栅，移慰礼城民户。

〔温祚王十三年（公元前6年）〕八月，遣使马韩，告迁都。遂画定疆场，北至浿河。

〔温祚王十八年（公元前1年）〕冬十月，靺鞨掩至。王帅兵逆战于七重河，虏获酋长素牟，送马韩，其余贼尽坑之。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元寿二年、百济始祖十八年（公元前1年）〕冬十月，靺鞨侵百济。王帅兵逆战于七重河，虏酋长素牟，送马韩，坑其余众。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温祚王二十二年（4年）〕九月，王帅骑兵一千，猎斧峴东，遇靺鞨贼，一战破之，虏获生口，分赐将士。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元始四年、百济始祖二十二年（4年）〕九月，百济王帅骑一千，猎斧峴东，猝遇靺鞨，一战破之，虏获生口，分赐将士。

〔地皇三年、百济始祖四十年（20年）冬十月〕，靺鞨袭百济斧峴城，杀掠百余人，王命劲骑二百拒击之。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温祚王四十年（22年）〕秋九月，靺鞨来攻述川城。冬十一月，又袭釜峴城，杀掠百余人，王命劲骑二百拒击之。

〔多娄王三年（30年）〕冬十月，东部屹于与靺鞨战于马首山西，克之，杀获甚众。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建武六年、百济多娄王三年（30年）〕冬十月，百济东部屹于与靺鞨战于马首山西，克之，杀获甚众。王喜，赏屹于马十匹、租五百石。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多娄王四年（31年）〕秋八月，高木城昆优与靺鞨战，大克，斩首二百余级。

《东国通鉴》卷1《三国纪》

〔汉建武七年、百济多娄王四年（31年）〕秋八月，百济高木城昆优与靺鞨战，大克之，斩首二百余级。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多娄王七年（34年）〕秋九月，靺鞨攻陷马首城，放火烧百姓庐屋。冬十月，又袭瓶山栅。

《东国通鉴》卷2《三国纪》

〔汉建武十年、百济多娄王七年（34年）〕秋九月，靺鞨攻陷百济马首城，火之。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多娄王二十八年（55年）〕秋八月，靺鞨侵北鄙。

〔多娄王二十九年（56年）〕春二月，王命东部筑牛谷城，以备靺鞨。

〔己娄王三十二年（108年）〕秋七月，靺鞨入牛谷，夺掠民口而归。

《三国史记》卷15《高句丽纪三》

〔太祖王六十九年（121年）冬十月〕，肃慎使来献紫狐裘及白鹰、白马，王宴劳以遣之。

《三国史记》卷1《新罗纪一》

〔祇摩王十四年（125年）〕春正月，靺鞨大人北境，杀掠吏民。

《东国通鉴》卷2《三国纪》

〔汉延光四年、新罗祇摩王十四年（125年）〕春正月，靺鞨大入新罗北境，杀掠吏民。

《三国史记》卷1《新罗纪一》

〔祇摩王十四年（125年）〕秋七月，又袭大岭栅，过于泥河。王移书百济请救，百济遣五将军助之，贼闻而退。（中国古籍，汉时称靺鞨为肃慎，尚无靺鞨之称。朝鲜古籍中多将肃慎称为靺鞨，二者通称。）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己娄王四十九年（125年）〕，新罗为靺鞨所侵掠，移书请兵，王遣五将军救之。

《东国通鉴》卷2《三国纪》

〔汉延光四年、新罗祇摩王十四年（125年）〕秋七月，靺鞨又袭新罗大岭栅，过于泥河。王移书百济请救，百济遣五将军助之。靺鞨退。

《三国史记》卷1《新罗纪一》

〔逸圣王四年（137年）〕春二月，靺鞨入塞，烧长岭五栅。

《东国通鉴》卷2《三国纪》

〔汉永和二年、新罗逸圣王四年（137年）〕春二月，靺鞨侵新罗，烧长岭五栅。

《三国史记》卷1《新罗纪一》

〔逸圣王六年（139年）〕八月，靺鞨袭长岭，虏掠民口。冬十月又来，雪甚乃退。

《东国通鉴》卷2《三国纪》

〔汉永和四年、新罗逸圣王六年（139年）〕秋八月，靺鞨袭新罗长岭，掠民口。

〔汉永和四年、新罗逸圣王六年（139年）〕冬十月，靺鞨又来侵，雪甚乃退。

《三国史记》卷1《新罗纪一》

〔逸圣王七年（140年）〕春二月，立栅长岭，以防靺鞨。

《东国通鉴》卷2《三国纪》

〔汉永和五年、新罗逸圣王七年（140年）〕春二月，新罗立栅长岭以防靺鞨。

《三国史记》卷1《新罗纪一》

〔逸圣王九年（142年）〕秋七月，召群公议征靺鞨。伊餐雄宣上言不可，乃止。

《东国通鉴》卷2《三国纪》

〔汉汉安元年、新罗逸圣王九年（142年）〕秋七月，新罗王召群臣议伐靺鞨，伊餐雄宣言不可，乃止。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肖古王四十五年（210年）〕冬十月，靺鞨来攻沙道城，不克，焚烧城门而遁。

《东国通鉴》卷3《三国纪》

〔汉建安十五年、百济肖古王四十五年（210年）〕冬十月，靺鞨攻百济沙道城，不克，焚城门而遁。

《三国史记》卷23《百济纪一》

〔肖古王四十九年（214年）〕秋九月，命北部真果领兵一千，袭取靺鞨石门城。冬十月，靺鞨以劲骑来侵，至于述川。

《三国史记》卷24《百济纪二》

〔仇首王三年（216年）〕秋八月，靺鞨来围赤岘城，城主固拒，贼退归。王帅劲骑八百追之，战沙道城下，破之，杀获甚众。

《东国通鉴》卷3《三国纪》

〔汉建安二十一年、百济仇首王三年（216年）〕秋八月，靺鞨围百济赤岘城，城主固拒，贼退。王帅劲骑八百追之，战沙道城下，破之，杀获甚众。

《三国史记》卷24《百济纪二》

〔仇首王七年（220年）〕冬十月，王城西门火。靺鞨寇北边，遣兵拒之。

《三国史记》卷24《百济纪二》

〔仇首王十六年（229年）十一月〕，靺鞨入牛谷界，夺掠人物。王遣精兵三百拒之。贼伏兵夹击，我军大败。

《东国通鉴》卷3《三国纪》

〔魏太和三年、百济仇首王十六年（229年）〕冬，靺鞨入百济牛谷界，夺掠人物。王遣精兵三百拒之。靺鞨伏兵夹击，大败之。

《三国史记》卷17《高句丽纪五》

〔东川王二十年（246年）〕秋八月，魏遣幽州刺史毌丘俭将万人出玄菟来侵。……是役也。魏将到肃慎南界，刻石纪功。

《三国史记》卷24《百济纪二》

〔古尔王二十五年（258年）〕春，靺鞨长罗渴献良马十匹，王优劳使者以还之。

《东国通鉴》卷3《三国纪》

〔魏甘露三年、百济古尔王二十五年（258年）〕春，靺鞨长罗渴献良马十匹于百济。王优劳使者以还之。

《晋书》卷2《文帝纪》

〔曹魏景元三年（262年）〕夏四月，肃慎来献楛矢、石砮、弓甲、貂皮等，天子命归于大将军府。

《晋书》卷3《武帝纪》

〔咸宁五年（279年）〕十二月，肃慎来献楛矢、石砮。

《三国史记》卷17《高句丽纪五》

〔西川王十一年（280年）〕冬十月，肃慎来侵，屠害边民。王谓群臣曰："寡人以眇末之躯，谬袭邦基，德不能绥，威不能震，致此邻敌猾我疆域。思得谋臣猛将，以折遐冲，咨尔群公，各举奇谋异略才堪将帅者。"群臣皆曰："王弟达贾勇而有智略，堪为大将。"王于是遣达贾往伐之。达贾出奇掩击，拔檀卢城，杀酋长，迁六百余家于扶余南乌川，降部落六七所，以为附庸。王大悦，拜达贾为安国君，知内外兵马事，兼统梁貊、肃慎诸部落。

《东国通鉴》卷3《三国纪》

〔晋太康元年、高句丽西川王十一年（280年）〕冬十月，肃慎来侵高句丽，屠害边氓。王谓群臣曰："寡人谬袭邦基，德不能绥，威不能震，致此邻敌猾我疆域，思得谋臣猛将，以折其冲。尔群臣各举有奇谋异略，才堪将帅者。"群臣皆曰："王弟达贾勇而有智略，堪为大将。"王于是遣达贾伐之。达贾出奇掩击，拔檀卢城，杀酋长，迁六百余家于扶余南乌川，降部落六七所，以为附庸。王大悦，封达贾为安国君，知内外兵马事，兼统梁貊、肃慎诸部落。

《朝鲜史略》卷1《三国》

肃慎侵高句丽，屠边。岷王遣弟达贾伐之，拔檀卢城，杀酋长。封达

贾为安国君。

《晋书》卷56《孙楚传》

将军石苞令楚作书遗孙皓曰："……昔公孙氏承藉父兄，世居东裔，拥带燕、胡。……宣王薄伐，猛锐长驱，师次辽阳而城池不守，桴鼓暂鸣，而元凶折首。于是远近疆场，列郡大荒，收离聚散，大安其居，众庶悦服，殊俗款附。自兹以降，九野清泰，东夷献其乐器，肃慎贡其楛矢，旷世不羁，应化而至，巍巍荡荡。……"

《三国史记》卷17《高句丽纪五》

〔烽上王元年（292年）〕春三月，杀安国君达贾。……国人曰："微安国君，民不能免梁貊、肃慎之难。今其死矣，其将焉托？"

《东国通鉴》卷3《三国纪》

〔晋元康二年、高句丽西川王二十三年（292年）〕三月，高句丽王相夫杀其叔父安国君达贾，……国人曰："梁貊、肃慎之难，微安国君，吾能免乎！"无不涕泣相吊。

《晋书》卷105《石勒载记》

〔太兴二年（319年）〕时高句丽、肃慎致其楛矢，宇文屋孤并献名马于勒。……勒因飨高句丽、宇文屋孤使。

《三国史记》卷25《百济纪三》

〔辰斯王三年（387年）〕秋九月，与靺鞨战关弥岭，不捷。

《东国通鉴》卷4《三国纪》

〔晋太元十六年、百济辰斯王七年（391年）〕夏四月，靺鞨攻陷百济北鄙赤县城。

《三国史记》卷3《新罗纪三》

〔奈勿王四十年（395年）〕秋八月，靺鞨侵北边，出师大败之于悉直之原。

《晋书》卷112《符生载记上》

〔阎〕负、〔梁〕殊曰："……燕虽武视关东，犹以地势之义，逆顺之理，北面称藩，贡不逾月。致肃慎楛矢，通九夷之珍。……"

《晋书》卷113《符坚载记上》

鄯善王、车师前部王来朝，大宛献汗血马，肃慎贡楛矢，……凡六十有二王，皆遣使贡其方物。

孙盛《晋阳秋》卷2《武帝》

肃慎国，武帝时及元帝中兴皆来贡献，成帝时又通贡于石季龙，曰："每候牛马向西南眠者三年矣，是知大国所在，故来。"

《宋书》卷6《孝武帝纪》

〔孝武帝大明三年（459年）〕十一月己巳（五），肃慎国重译献楛矢、石砮。

《宋书》卷29《符瑞志下》

〔孝武帝大明三年（459年）〕十一月己巳（五），……肃慎氏献楛矢、石砮。

《晋书》卷97《东夷传·肃慎氏》

肃慎氏，一名挹娄，在不咸山北，去夫余可六十日行。东滨大海，西接寇漫汗国，北极弱水。其土界广袤数千里，居深山穷谷，其路险阻，车马不通。夏则巢居，冬则穴处。父子世为君长。无文墨，以言语为约。有马不乘，但以为财产而已。无牛羊，多畜猪，食其肉，衣其皮，绩毛以为布。有树名雒常，若中国有圣帝代立，则其木生皮可衣。无井灶，作瓦鬲，受四五升以食。坐则箕踞，以足挟肉而啖之，得冻肉，坐其上令暖。土无盐铁，烧木作灰，灌取汁而食之。俗皆编发，以布作襜，径尺余，以蔽前后。将嫁娶，男以毛羽插女头，女和则持归，然后致礼娉之。妇贞而女淫，贵壮而贱老，死者其日即葬之于野，交木作小椁，杀猪积其上，以为死者之粮。性凶悍，以无忧哀相尚。父母死，男子不哭泣，哭者谓之不壮。相盗窃，无多少皆杀之，故虽野处而不相犯。有石砮、皮骨之甲，檀弓三尺五寸，楛矢长尺有咫。其国东北有山出石，其利入铁，将取之，必先祈神。

周武王时，献其楛矢，石砮。逮于周公辅成王，复遣使入贺。尔后千余年，虽秦汉之盛，莫之致也。及文帝作相，魏景元末，来贡楛矢、石砮、弓甲、貂皮之属。魏帝诏归于相府，赐其王褥鸡锦罽、绵帛。至武帝元康初，复来贡献。元帝中兴，又诣江左贡其石砮。至成帝时，通贡于石季龙，四年方达。季龙问之，答曰"每候牛马向西南眠者三年矣，是知有大国所在，故来"。

二、挹娄

《魏略辑本》卷21《挹娄》

挹娄一名肃慎氏。《后汉书》卷100注《魏略》。

《后汉书》卷85《东夷列传·挹娄》

挹娄，古肃慎之国也。在夫余东北千余里，东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不知其北所极。土地多山险。人形似夫余，而言语各异。有五谷麻布，出赤玉好貂。无君长，其邑落各有大人。处于山林之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大家至接九梯。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蔽其前后。其人臭秽不洁，作厕于中，环之而居。自汉兴已后，臣属夫余。种众虽少，而多勇力，处山险，又善射，发能入人目。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一尺八寸，青石为镞，镞皆施毒，中人即死。便乘，好寇盗，邻国畏患，而卒不能服。东夷夫余饮食类（此）皆用俎豆，唯挹娄独无法，俗最无纲纪者也。

《三国志》卷30《魏书·挹娄传》

挹娄在夫余东北千余里，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未知其北所极。其土地多山险。其人形似夫余，言语不与夫余、句丽同。有五谷、牛、马、麻布。人多勇力，无大君长，邑落各有大人。处山林之间，常穴居，大家深九梯，以多为好。土气寒剧于夫余。其俗好养猪，食其肉，衣其皮。冬以猪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隐其前后，以蔽形体。其人不洁，作溷在中央，人围其表居。其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尺八寸，青石为镞，古之肃慎氏之国也。善射，射人皆入（因）〔目〕。矢施毒，人中皆死。出赤玉、好貂，今所谓挹娄貂是也。自汉已来，臣属夫余，夫余责其租赋重，以黄初中叛之。夫余数伐之，其人众虽少，所在山险，邻国人畏其弓矢，卒不能服也。其国便乘船寇盗，邻国患之。东夷饮食类皆用俎豆，唯挹娄不法，俗最无纲纪也。

《通典》卷186《挹娄》

挹娄，魏时通焉，云即古肃慎之国也。周武王及成王时，皆贡楛矢、石砮。尔后千余年，虽秦汉之盛，莫能致也。常道乡公景元末，来贡献楛矢、石砮、弓甲、貂皮之属。其国在不咸山北，在夫余东北千余里，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不知其北所极，广袤数千里。土地多山险，车马不通。人形似夫余，而言语各异。有五谷、牛、马、麻布，出赤玉好貂。所谓挹娄貂是也。无君长，其邑落各有大人，处于山林之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大家至接九梯。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涂身，厚

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蔽其前后。其人臭秽不洁，作厕于中，环之而居。无文墨，以言语为约。坐则箕距，以足挟肉啖之。得冻肉，坐其上令温暖。土无盐铁，烧木作灰，灌之取汁而食。俗皆编发。将嫁娶，男以毛羽插女头，女和则持归，然后致礼聘之。妇贞而女淫，贵壮而贱老。死者，其日即葬之于郊野，交木作小椁，杀猪积其上，以为死者之粮。性凶悍，以无忧哀相尚。父母死，男女（《晋书》作子）不哭泣；有哭者谓之不壮。相盗窃无多少，皆杀之，虽野处而不相犯。有石砮、皮骨之甲。国东北有山出石，其利入铁，将取之，必先祈神。其人众虽少而多勇力，处山险，又善射。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尺八寸。青石为镞，镞皆施毒，中人即死。邻国畏其弓矢，卒不能服也。便乘船，好寇盗，邻国患之。东夷饮食类皆用俎豆，唯挹娄独无法，俗最无纲纪。至晋元帝初，又诣江左贡其石砮。至成帝时，通贡于石季龙，四年方达。季龙问之，答曰："每候牛马向西南卧者三年矣，是知有大国所在，故来焉。"

《通志》卷194《挹娄传》

挹娄，魏时通焉，即古肃慎之国也。在夫余东北千余里，东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不知其北所极，土地多山险。人形似夫余，而言语不与句丽、夫余同。有五谷、麻布，出赤玉好貂。无君长，其邑落各有大人。无文墨，以言语为约。处于山林之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大家至接九梯。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无井灶，作瓦鬲，受四五升以食。坐则箕踞，以足挟肉而啖之。得冻肉，坐其上令暖。土无盐铁，烧木作灰，灌取汁而食之。俗皆编发、裸袒，以布作襜，径尺余，蔽其前后。其人不洁，作溷于中，环之而居。将嫁娶，男以毛羽插女头，女和则持归，然后致礼聘之。妇贞而女淫，贵壮而贱老。死者其日即葬之于野，交木作椁，杀猪积其上，以为死者之粮。性凶悍，以无忧哀相尚。父母死，男女（《晋书》作子）不哭泣，哭者谓之不壮。相盗窃，无多少，皆杀之，虽野处而不相犯。有石砮，皮骨之甲。其国东北有山出石，其利入铁，将取之必先祈神。人众虽少，而多勇力，处山险，又善射，发必中人目。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一尺八寸。青石为镞，镞皆施毒，中人即死。邻国畏其弓矢，卒不能服也。便乘船，好寇盗，邻国患之。东夷饮食类皆用俎豆，唯挹娄独无法，俗最无纲纪者也。

周武王时，献其楛矢。及周公辅成王，复遣使入贡。自汉已来，臣属夫余，夫余责其租税太重。魏文帝黄初中，叛之。陈留王景元末，来贡楛矢、石砮、弓甲、貂皮之属。诏赐其王褥鸡锦罽、绵帛。晋武帝元康初，复来贡献。元帝中兴，又诣江左贡其石砮，至成帝时，通贡于石虎，四年方达于邺。虎问其使人由何而至，答曰："每候牛马向西南卧者三年矣，是知有大国所在，故来焉。"

《文献通考》卷326《挹娄》

挹娄，云即古肃慎之国也。周武王及成王时，皆贡楛矢、石砮。尔后千余年，虽秦汉之盛，不能致也。魏常道乡公景元末，来贡献楛矢、石砮、弓甲、貂皮之属。

其国在不咸山北，在夫余东北千余里，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不知其北所极，广袤数千里。土地多山险，车马不通。人形似夫余，而言语各异。有五谷、牛、马、麻布，出赤玉、好貂。无君长，其邑落各有大人，处于山林之间。土气极寒，常为穴居，以深为贵，大家至接九梯。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蔽其前后。其人臭秽不洁，作厕于中，环之而居。无文墨，以言语为约。坐则箕踞，以足挟肉啖之。得冻肉，坐其上令温暖。土无盐铁，烧木作灰，灌之取汁而食。俗皆编发。将嫁娶，男以毛羽插女头，女和则持归，然后致礼聘之。妇贞而女淫，贵壮而贱老。死者，其日即葬之于野，交木作小椁，杀猪积其上，以为死者之粮。性凶悍，以无忧哀相尚。父母死，男女不哭泣，有哭者，谓之不壮。相盗窃，无多少，皆杀之，虽野处而不相犯。有石砮、皮骨之甲。国东北有山出石，其利入铁，将取之，必先祈神。其人众虽少，而多勇力，处山险，又善射。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尺八寸。青石为镞，镞皆施毒，中人即死。邻国畏其弓矢，卒不能服也。便乘船，好寇盗，邻国患之。东夷饮食类皆用俎豆，惟挹娄独无法。俗最无纲纪。

晋元帝初，又诣江左贡其石砮。至成帝时，通贡于石虎，四年方达。虎问之，答曰："每候牛马向西南卧者，三年矣，是知有大国所在，故来焉。"

《太平寰宇记》卷175《挹娄》

挹娄，魏时通焉，云即古肃慎之国也。周武王及成王时，皆贡楛矢、石砮，尔后千余年，虽秦汉之盛，莫能致也。常道乡公景元末，方来贡献

楛矢、石砮、弓甲、貂皮之属。晋元帝初，又诣江左贡石砮。成帝时，贡于石季龙，四年方达。季龙问之，答曰："每候牛马向西南卧者三年矣，是知大国所在，故来焉。"

四至：其国在不咸山北，在夫余北千余里，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不知其地所极，广袤数千里。

土俗物产：土地多山险，车马不通。人形似夫余，其言语各异。有五谷、牛、马、麻布，出赤玉、好貂，所谓挹娄貂是也。无君长，其邑落各有大人。处于山林之间，土气极寒，尝为穴居，以深为贵，大家至接九梯。好养豕，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涂身，厚数分，以御风寒；夏则裸袒，以尺布蔽其前后。其人臭秽不洁，作厕于中，环之而居。无文墨，以言语为约。坐则箕踞，以足挟肉啖之。得冻肉，坐其上，令温暖。土无盐铁，烧木作炭，灌之取汁而食之。俗编发。其俗将嫁娶，男以毛羽插女头，女和，则将归，然后致礼聘之。妇贞而女淫，贵壮而贱老。死者，其初死之日即葬之于野，交木作小椁，杀猪积其上，以为死者之粮。性凶悍，以无忧哀相尚。父母死，男女不哭泣，有哭者，谓之不壮。相窃盗，无多少皆杀之，虽野处而不相犯。有石砮、皮骨之甲。国东有山出石，其利入铁，将取之，必先祈神。其人众虽少，而多勇力，处山险，又善射，弓长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长尺八寸，青石为镞，皆施毒，中人即死。邻国畏其弓矢，卒不能服也。便乘船，好寇盗，邻国患之。东夷饮食之器，皆用俎豆，唯挹娄独无，法俗最无纲纪。

三、勿吉

《魏书》卷100《高句丽传》

正始中（240～249年），世宗于东堂引见其使芮悉弗。悉弗进曰："高丽系诚天极，累叶纯诚，地产土毛，无愆王贡。但黄金出自夫余，珂则涉罗所产，今夫余为勿吉所逐，涉罗为百济所并，国王臣云惟继绝之义，悉迁于境内，二品所以不登王府，实两贼是为。"

《三国史记》卷3《新罗纪三》

〔慈悲王十一年（468年）〕春，高句丽与靺鞨袭北边悉直城。

《三国史记》卷18《高句丽纪六》

〔长寿王五十六年（468年）〕春二月，王以靺鞨兵一万，攻取新罗悉

直州城。

《魏书》卷7上《孝文帝纪上》

〔北魏太和二年（478年）〕八月丁亥（一二），勿吉国遣使朝献。

《三国史记》卷3《新罗纪三》

〔炤智王二年（480年）〕十一月，靺鞨侵北边。

《三国史记》卷3《新罗纪三》

〔炤知王三年（481年）〕三月，高句丽与靺鞨入北边，取狐鸣等七城，又进军于弥秩夫。我军与百济、加耶援兵分道御之。贼败退，追击破之泥河西，斩首千余级。

《东国通鉴》卷4《三国纪》

〔齐建元三年、新罗炤智王三年（481年）〕春二月，高句丽与靺鞨入新罗北边，取狐鸣等七城，又进军于弥秩夫。新罗军与百济、加耶兵分道击之。高句丽、靺鞨兵退，追击之，破子泥河西，斩首千余级。

《三国史记》卷26《百济纪四》

〔东城王四年（482年）〕秋九月，靺鞨袭破汉山城，虏三百余户以归。

《魏书》卷7下《孝文帝纪下》

〔北魏太和十年（486年）〕十有二月癸未（二四），勿吉国遣使朝贡。

〔十有二年（488年）〕八月甲子（一七），勿吉国贡楛矢、石砮。

〔十有七年（493年）〕春正月乙亥（二四），勿吉国遣使朝献。

《三国史记》卷19《高句丽纪七》

〔文咨明王十三年（503年）〕夏四月，遣使入魏朝贡。世宗引见其使芮悉弗于东堂。悉弗进曰："小国系诚天极，累叶纯诚，地产土毛，无愆王贡。但黄金出自扶余，珂则涉罗所产。扶余为勿吉所逐，涉罗为百济所并。二品所以不登王府，实两贼是为。"世宗曰："高句丽世荷上奖，专制海外，九夷黠虏悉得征之。瓶罄罍耻，谁之咎也。昔方贡之愆，责在连率。卿宜宣朕志于卿主，务尽威怀之略，揃披害群，辑宁东裔，使二邑还复旧墟，土毛无失常贡也。"

《魏书》卷8《宣武帝纪》

〔北魏景明四年（503年）〕八月庚子（二〇），勿吉国贡楛矢。

《三国史记》卷26《百济纪四》

〔武宁王三年（503年）〕秋九月，靺鞨烧马首栅，进攻高木城。王遣

兵五千击退之。

《东国通鉴》卷5《三国纪》

〔梁天监二年、百济武宁王三年（503年）〕秋九月，靺鞨烧百济马首栅，进攻高木城。王遣兵五千击退之。

《三国史记》卷26《百济纪四》

〔武宁王六年（506年）〕秋七月，靺鞨来侵，破高木城，杀掠六百余人。

《东国通鉴》卷5《三国纪》

〔梁天监五年、百济武宁王六年（506年）〕秋七月，靺鞨侵破百济高木城，杀掠六百余人。

《三国史记》卷19《高句丽纪七》

〔文咨明王十六年（506年）〕冬十月，王遣将高老与靺鞨谋，欲攻百济汉城，进屯于横岳下，百济出师逆战，乃退。

《魏书》卷8《宣武帝纪》

〔正始四年（507年）〕春二月己未（二九），勿吉国贡楛矢。

《三国史记》卷26《百济纪四》

〔武宁王七年（507年）〕夏五月，立二栅于高木城南，又筑长岭城，以备靺鞨。冬十月，高句丽将高老与靺鞨谋，欲攻汉城，进屯于横岳下，王出师战退之。

《东国通鉴》卷5《三国纪》

〔梁天监六年、百济武宁王七年（507年）〕夏五月，百济立二栅于高木城南，又筑长岭城以备靺鞨。

《东国通鉴》卷5《三国纪》

〔梁天监六年、百济武宁王七年（507年）〕冬，高句丽遣将高老与靺鞨谋攻百济汉城，进屯横岳下。百济出师逆战，乃退。

《魏书》卷8《宣武帝纪》

〔永平元年（508年）〕二月辛未（一七），勿吉、南天竺国并遣使朝献。

〔永平二年（509年）〕八月，勿吉、库莫奚诸国并遣使朝献。

〔永平三年（510年）〕八月己卯（一〇），勿吉国遣使朝贡。

〔永平四年（511年）〕八月癸巳（三〇），勿吉国献楛矢。

〔延昌元年（512年）〕八月丁亥（二九），勿吉国贡楛矢。

〔延昌二年（513年）〕九月，勿吉……遣使朝贡。

〔延昌三年（514年）〕七月丙子（三〇），勿吉国遣使朝贡。

《魏书》卷9《孝明帝纪》

〔延昌四年（515年）〕春正月己巳（二五），勿吉……遣使朝献。冬十月庚午朔，勿吉国贡楛矢。

〔熙平二年（517年）〕春正月戊子（二六），勿吉国遣使朝贡。

〔神龟元年（518年）〕二月戊申（二二），勿吉……遣使朝献。……八月……甲子（一二），勿吉国遣使朝贡。

〔正光二年（521年）〕六月癸巳（二七），勿吉国遣使朝贡。

《魏书》卷12《孝静帝纪》

〔天平三年（536年）〕十有二月，乙酉（一九），勿吉国遣使朝贡。

〔兴和二年（540年）〕，是岁，蠕蠕、高丽、勿吉国并遣使朝贡。

〔兴和三年（541年）〕，是岁，蠕蠕、高丽、勿吉国并遣使朝贡。

〔武定二年（544年）〕，是岁，吐谷浑、高丽、蠕蠕、勿吉国并遣使朝贡。

《日本书纪》卷19

〔钦明天皇五年（544年）甲子〕十二月，越国言：于左渡岛北御名部之碕岸有肃慎人（肃慎一名源于中国古籍。《尚书》："成王既伐东夷，肃慎来贺"，《左传》："肃慎、燕、亳，吾北土也"，"肃慎氏在不咸山北"。汉晋以降，改称挹娄。南北朝时，易名勿吉。隋唐之际，已曰靺鞨。《日本书纪》此时仍沿用中国古称，抑或不知中国古籍之变化！），乘一船舶而淹留，春夏捕鱼充食。彼岛之人言非人也，亦言鬼魅，不敢近之。岛东禹武邑人采拾椎子，为欲熟吃，著灰里炮，其皮甲化成二人，飞腾火上一尺余许，经时相斗。邑人深以为异，取置于庭，亦如前飞，相斗不已。有人占云：是邑人必为魅鬼所迷惑。不久如言，被其抄掠。于是，肃慎人移就濑波河浦，浦神严忌，人不敢近。渴饮其水，死者且半，骨积于岩岫，俗呼肃慎隈也。

《日本纪略·前篇六》

〔钦明天皇五年（544年）甲子〕十二月，越国言：于左渡岛北御名部之碕岸有肃慎人，乘一船舶而淹留，春夏捕鱼充食。彼岛之人言非人也，亦言鬼魅，不敢近之。岛东禹武邑人采拾椎子，为欲熟吃，著灰里炮，其皮甲化成二人，飞腾火上一尺余许，经时相斗。邑人深以为异，取置于庭，

亦如前飞，相斗不已。有人占云：是邑人必为魃鬼所迷惑。不久如言，被其抄掠。

《魏书》卷12《孝静帝纪》

〔武定四年（546年）〕是岁，室韦、勿吉、地豆于、高丽、蠕国，并遣使朝贡。

〔武定五年（547年）〕，是岁，高丽、勿吉国并遣使朝贡。

《北齐书》卷8《后主纪》

〔武平三年（572年）〕是岁，新罗、百济、勿吉、突厥并遣使朝贡。

《魏书》卷100《勿吉传》

勿吉国，在高句丽北，旧肃慎国也。邑落各自有长，不相总一。其人劲悍，于东夷最强。言语独异。常轻豆莫娄等国，诸国亦患之。去洛五千里。自和龙北二百余里有善玉山，山北行十三日至祁黎山，又北行七日至如洛环水，水广里余，又北行十五日至太鲁水，又东北行十八日到其国。国有大水，阔三里余，名速末水。其地下湿，筑城穴居，屋形似塚，开口于上，以梯出入。其国无牛，有车马，佃则偶耕，车则步推。有粟及麦穄，菜则有葵。水气咸凝，盐生树上，亦有盐池。多猪无羊。嚼米酝酒，饮能至醉。妇人则布裙，男子猪犬皮裘。初婚之夕，男就女家执女乳而罢，便以为定，仍为夫妇。俗以人溺洗手面。头插虎豹尾。善射猎，弓长三尺，箭长尺二寸，以石为镞。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塚上作屋，不令雨湿；若秋冬，以其尸捕貂，貂食其肉，多得之。常七八月造毒药傅箭镞，射禽兽，中者便死，煮药毒气亦能杀人。国南有徒太山，魏言“大白”，有虎、豹、罴、狼不害人，人不得山上溲汙，行迳山者，皆以物盛。

去延兴中，遣使乙力支朝献。太和初，又贡马五百匹。乙力支称：初发其国，乘船泝难河西上，至太泠河，沉船于水，南出陆行，渡洛孤水，从契丹西界达和龙。自云其国先破高句丽十落，密共百济谋从水道并力取高句丽，遣乙力支奉使大国，请其可否。诏敕三国同是藩附，宜共和顺，勿相侵扰。乙力支乃还。从其来道，取得本船，泛达其国。九年（485年），复遣使侯尼支朝献。明年复入贡。

其傍有大莫卢国、覆钟国、莫多回国、库娄国、素和国、具弗伏国、匹黎尔国、拔大何国、郁羽陵国、库伏真国、鲁娄国、羽真侯国，前后各遣使朝献。

太和十二年（488年），勿吉复遣使贡楛矢方物于京师。十七年（493年），又遣使人婆非等五百余人朝献。景明四年（503年），复遣使俟力归等朝贡。自此迄于正光，贡使相寻。尔后，中国纷扰，颇或不至。兴和二年（540年）六月，遣使石久云等贡方物，至于武定不绝。

《北史》卷94《勿吉传》

勿吉国在高句丽北，一曰靺鞨。邑落各自有长，不相总一。其人劲悍，于东夷最强，言语独异。常轻豆莫娄等国，诸国亦患之。去洛阳五千里。自和龙北二百余里有善玉山，山北行十三日至祁黎山，又北行七日至洛环水，水广里余，又北行十五日至太岳鲁水，又东北行十八日到其国。国有大水，阔三里余，名速末水。其部类凡有七种：其一号粟末部，与高丽接，胜兵数千，多骁武，每寇高丽；其二伯咄部，在粟末北，胜兵七千；其三安车骨部，在伯咄东北；其四拂涅部，在伯咄东；其五号室部，在拂涅东；其六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其七白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并不过三千，而黑水部尤为劲健。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镞，即古肃慎氏也，东夷中为强国。

所居多依山水。渠帅曰大莫弗瞒咄。国南有从（《隋书》作徒）太山者，华言太皇，俗甚敬畏之，人不得山上溲汙，行经山者，以物盛去。上有熊、罴、豹、狼，皆不害人，人亦不敢杀。地卑湿，筑土如堤，凿穴以居，开口向上，以梯出入。其国无牛有马，车则步推，相与偶耕。土多粟、麦、穄，菜则有葵。水气咸，生盐于木皮之上，亦有盐池。其畜多猪，无羊。嚼米为酒，饮之亦醉。婚嫁，妇人服布裙，男子衣猪皮裘，头插武豹尾。俗以溺洗手面，于诸夷最为不洁。初婚之夕，男就女家，执女乳而妒詈。妒，其妻外淫，人有告其夫，夫辄杀妻，而后悔，必杀告者。由是奸淫事终不发。人皆善射，以射猎为业。角弓长三尺，箭长尺二寸，常以七八月造毒药，傅矢以射禽兽，中者立死。煮毒药气亦能杀人。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冢上作屋，令不雨湿；若秋冬死，以其尸捕貂，貂食其肉，多得之。

延兴中，遣乙力支朝献。太和初，又贡马五百匹。乙力支称：初发其国，乘船溯难河西上，至太涂河，沈船于水，南出陆行，度洛孤水，从契丹西界达和龙。自云其国先破高句丽十落，密共百济谋，从水道并力取高丽，遣乙力支奉使大国，谋其可否。诏敕："三国同是藩附，宜共和顺，勿

相侵扰。”乙力支乃还。从其来道，取得本船，泛达其国。九年（485年），复遣使侯尼支朝。明年，复入贡。其傍有大莫卢国、覆钟国、莫多回国、库娄国、素和国、具弗伏国、匹黎尒国、拔大何国、郁羽陵国、库伏真国、鲁娄国、羽真侯国，前后各遣使朝献。太和十二年（488年），勿吉复遣使贡楛矢、方物于京师。十七年（493年），又遣使人婆非等五百余人朝贡。景明四年（503年），复遣使俟力归朝贡。自此迄于正光，贡使相寻。尔后中国纷扰，颇或不至。兴和二年（540年）六月，遣石文云等贡方物。以至于齐，朝贡不绝。

隋开皇初，相率遣使贡献。文帝诏其使曰：“朕闻彼土人勇，今来实副朕怀。视尔等如子，尔宜敬朕如父。”对曰：“臣等僻处一方，闻内国有圣人，故来朝拜。既亲奉圣颜，愿长为奴仆。”其国西北与契丹接，每相劫掠。后因其使来，文帝诫之，使勿相攻击。使者谢罪。文帝因厚劳之，令宴饮于前。使者与其徒皆起舞，曲折多战斗容。上顾谓侍臣曰：“天地间乃有此物，常作用兵意。”然其国与隋悬隔，唯粟末、白山为近。炀帝初，与高丽战，频败其众。渠帅突地稽率其部降，拜右光禄大夫，居之柳城。与边人来往，悦中国风俗，请被冠带。帝嘉之，赐以锦绮而褒宠之。及辽东之役，突地稽率其徒以从，每有战功，赏赐甚厚。十三年（617年），从幸江都，寻放还柳城。李密遣兵邀之，仅而得免。至高阳，没于王须拔。未几，遁归罗艺。

《通志》卷194《勿吉（一曰靺鞨）传》

勿吉，后魏通焉，在高句丽北，一曰靺鞨，邑落各自有长，不相总一。其人劲悍，于东夷最强。言语独异。常轻豆莫娄等诸国，诸国亦患之。去洛阳五千里，自和龙北二百余里有善玉山，山北行十三日，至祁黎山，又北行七日，至洛环水，水广里余，又北行十五日，至太岳鲁水，又东北行十八日，到其国。国有大水，阔三里余，名速末水。

其部类凡有七种：其一号粟（原作粟，误。下同。）末部，与高丽接，胜兵数千，多骁武，每寇高丽；其二泊咄部，在粟末北，胜兵七千；其三安车骨部，在泊咄东北；其四拂涅（原作湟，误。下同。）部，在泊咄东；其五号室部，在拂涅东；其六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其七白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并不过三千。而黑水部尤为劲健。

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镞，即古肃慎地也。东夷中为强国，所居多依山

水，渠帅曰大莫拂瞒咄。国南有徒（原作从，误。下同。）太山者，华言太皇，俗甚敬畏之。人不得山上溲汙，行经山者，以物盛去。上有熊、罴、豹（原作貊）狼，皆不害人，〔人〕亦不敢杀。地卑湿，筑土如隄，凿穴以居，开口向上，以梯出入。其国无牛有马，车则步推，相与偶耕。土多粟、麦、穄，菜则有葵。水气咸，生盐于木皮之上，亦有盐池。其畜多猪无羊。嚼米为酒，饮之也醉。婚嫁，妇人服布裙，男子衣猪犬皮裘，头插虎（武）豹尾。俗以溺洗手面，于诸夷最为不洁。初婚之夕，男就女家，既成礼而后归。其妻外淫，人有告其夫，夫辄杀妻，杀之而悔，必杀告者，由是好淫事终不发。人皆善射，以射猎为业。角弓长三尺，箭长尺二寸。常以七八月造毒傅矢，以射禽兽，中者立死，煮毒药气亦能杀人。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冢上作屋，令不雨湿；若秋冬死，以其尸捕貂，貂食其肉，多得之。

后魏孝文延兴中，其王遣乙力支朝献。太和初，又贡马五百匹。乙力支称：初发其国，乘船溯难河西上，至大涂河，沉船于水，南出陆行，度洛孤水，从契丹西界达和龙。自云其国先破高丽十落，密共百济谋，从水道并力取高丽，遣乙力支奉使大国，谋其可否。诏敕："三国同是藩附，宜共和顺，勿相侵扰。"乙力支乃还。从其来道，取得本船，泛达其国。九年（485年），复遣使俟尼支来朝。明年，复入贡。其旁有大莫卢国、覆钟国、莫多回国、库娄国、素和国、具弗伏国、匹黎尒国、拔大河国、郁羽陵国、库直真国、鲁娄国、羽真侯国，前后各遣使朝献。太和十三年（489年），勿吉复遣使贡楛矢、方物于京师。十七年（493年），又遣使人婆非等五百余人朝贡。景明四年（503年），复遣使俟力归朝贡。自此迄于正光，贡使相寻。尔后中国纷扰，颇或不至，东魏及齐间，有朝焉。

隋开皇初，靺鞨国有使来献，谓即勿吉也。勿吉、靺鞨，其音相近。文帝诏其使曰："朕闻彼土人勇，今来实副朕怀。朕视尔等如子，尔宜敬朕如父。"对曰："臣等僻处一方，闻内国有圣人，故来朝拜。既亲奉圣颜，愿长为奴仆。"其国西北与契丹接，每相劫掠。后因其使来，文帝诫之，使勿相攻击，使者谢罪。文帝因厚劳之，令宴饮于前。使者与其徒皆起舞，曲折多战斗之容。上顾谓侍臣曰："天地间乃有此物，常作用兵意。"然其国与隋悬隔，唯粟末、白山为近。炀帝初，与高丽战，频败其众。渠帅突地

稽率其部来降，拜右光禄大夫，居之柳城。与边人来往，悦中国风俗，请被冠带，帝嘉之，赐以锦绮而褒宠之。及辽东之役，突地稽率其徒以从，每有战功，赏赐甚厚。十三年（617年），从幸江都，寻放还柳城。李密遣兵邀之，仅而得免。至高阳，没于王须拔。未几，遁归于罗艺。

唐初，靺鞨频遣使贡献。详考传记，挹娄、勿吉、靺鞨，皆肃慎氏之后裔云。

《文献通考》卷326《勿吉黑水靺鞨》

勿吉国，在高丽北，一曰靺鞨。邑落各有长，不相总一。其人劲悍，于东夷最强，言语独异。常轻豆莫娄等国，诸国亦患之。去洛阳五千里。自和龙北二百余里有善玉山，北行三十日至祁黎山，又北行七日至洛环水，水广里余，又北行十五日至太岳鲁水，又东北行十八日到其国。国有大水，阔三里余，名速末水。

其部类凡有七种：其一号粟末部，与高丽接，胜兵数千，多骁武，每寇高丽；其二伯咄部，在粟末北，胜兵七千；其三安车骨部，在伯咄东北；其四拂涅（原作湟，下同。）部，在伯咄东；其五号室部，在拂涅东；其六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其七白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并不过三千。而黑水部尤为劲健。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镞，即古肃慎氏也。东夷中为强国。

所居多依山水。渠帅曰大莫弗瞒咄。国南有徒（原作从）太山者，华言太皇，俗甚敬畏之，人不得山上溲汙，行经山者，以物盛去。上有熊、罴、豹、狼，皆不害人。人亦不敢杀也。地卑湿，筑土如堤，凿穴以居，开口向上，以梯出入。其国无牛有马，车则步推，相与耦（《北史》作偶）耕。土多粟、麦、穄，菜则有葵。水气咸，生盐于木皮之上，亦有盐池。其畜多猪，无羊。嚼米为酒，饮之亦醉。婚嫁，妇人服布裙，男子衣猪皮裘，头插虎（《北史》作武）豹尾。俗以溺洗手面，于诸夷最为不洁。初婚之夕，男就女家，执女乳。其妻外淫，人有告其夫，夫辄杀妻，而后悔，必杀告者。由是奸淫事终不发。人皆善射，以射猎为业。角弓长三尺，箭长尺二寸，常以七八月造毒药傅矢，以射禽兽，中者立死。煮毒药气亦能杀人。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塚上作屋，令不雨湿；若秋冬死，以其尸饵貂，貂食其肉，则多得之。

魏孝文延兴中，遣乙力支朝献。太和初，又贡马五百匹。乙力支称：

初发其国，乘船溯难河西上，至太泠河，沉船于水。南出路行，度洛孤水，从契丹西界达和龙。自云其国先破高句丽十落，密共百济谋，从水道并力取高丽，遣乙力支奉使大国，谋其可否。诏敕："三国同是藩附，宜共和顺，勿相侵扰。"乙力支乃还。从其来道，取得本船，泛达其国。九年（485年），复遣使侯尼支朝。明年，复入贡。其旁有大莫卢国、覆钟国、莫多回国、库娄国、素和国、具弗伏国、匹黎〔尒〕国、拔大何国、郁羽陵国、库伏真国、鲁娄国、羽真侯国，前后各遣使朝献。太和十三（《北史》改作二）年（489年），勿吉复遣使贡楛矢、方物于京师。〔十〕七年（493年），又遣使人婆非等五百余人朝贡。景明四年（503年），复遣使侯力归朝贡。自此迄于正光，贡使相寻。尔后中国纷扰，颇或不至。兴和（原作延兴，误。）二年（540年）六月，遣使贡方物。至齐，朝贡不绝。

隋开皇初，相率遣使贡献。文帝诏其使曰："朕闻彼土人勇，今来实副朕怀。〔朕〕视尔等如子，尔宜敬朕如父。"对曰："臣等僻处一方，闻内国有圣人，故来朝拜。既亲奉圣颜，愿长为奴仆。"其国西北与契丹接，每相劫掠。后因其使来，文帝诫之，使勿相攻击。使者谢罪。帝厚劳之，令宴饮于前。使者与其徒皆起舞，曲折多战斗容。上顾谓侍臣曰："天地间乃有此物，常作用兵意。"然其国与隋悬隔，唯粟末、白山为近。炀帝初，与高丽战，频败其众。渠帅突地稽率其部降，拜右光禄大夫，居之柳城。与边人来往，悦中国风〔俗〕，请被冠带，帝嘉之，赐以锦绮而褒宠之。及辽东之役，突地稽率其徒以从，每有战功（原作劲，误。），赏赐甚厚。十三年（617年），从幸江都，〔寻〕放还柳城。李密遣兵邀之，仅而得免。至高阳，没于王须拔。未几，遁归罗艺。

唐武德五年（622年），渠长阿固郎始来。太宗贞观二年（628年）乃臣附，所献有常，以其地为燕州。帝伐高丽，其北部反，与高丽合。高惠贞等率众援安市，每战，靺鞨常居前。帝破安市，执惠真，收（原作奴，误。）靺鞨兵三千余，悉坑之。

开元十年（722年），其酋倪属利稽来朝，玄宗即拜勃利州刺史。于是安东都护薛泰请置黑水府，以部长为都督、刺史，朝廷为置长史监之，赐府都督姓李氏，名曰献诚，以云麾将军领黑水经略使，隶幽州都督。讫帝世，朝献者十五。大历世凡七，贞元一来，元和中再。

初，黑水西北又有思慕部，益北行十日得郡利部，东北行十日得窟说

部，亦号屈设，（原作窟说），稍东南行十日得莫曳皆部，又有拂涅、虞娄、越喜、铁利等部。其地南（原作面，误。）距渤海，北、东际于海，西抵室韦，南北袤二千里，东西千里。拂涅、铁利、虞娄、越喜时时通中国，而郡利、窟说、莫曳皆不能自通。今存其朝京师者附左方。

拂涅，亦称大拂涅，开元、天宝间八来，献鲸睛、貂鼠、白兔〔皮〕，铁利，开元中六来；越喜，七来，贞元中一来；虞娄，贞观间再来，贞元一来。后渤海盛，靺鞨皆役属之，不复与王会矣。

后唐同光二年（924年），黑水兀儿遣使来，其后常来朝贡，自登州泛海出青州。明年（925年），黑水胡独鹿也遣使来，兀儿、胡独鹿若其两部酋长各以使来。而其部族世次、立卒，史皆失其纪。至长兴三年（932年），胡独鹿死，子桃李花立，尝请中国，后不复见云。

《太平寰宇记》卷175《勿吉》

勿吉，后魏通焉，亦谓之靺鞨，在高句丽北，亦古肃慎国地。邑落各自有长，不相统一。凡有七种：其一号粟（原作粟，误。）末部，与高丽相接；二曰汨（《隋书》作伯，《新唐书》作汨，下同。）咄部，在粟末之北；三曰安居骨部，在汨咄东北；四曰拂涅（《隋书》等作涅，下同。）部，在汨咄东；五曰号室部，在拂涅东；六曰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七曰白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各数千。而黑水部尤为劲健。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镞，长二寸。所居多依山水。渠帅曰大莫弗瞒咄。东夷中为强国，诸国皆患之。孝文延兴中，其王遣乙力支朝献。乙力支称：初发其国，乘船溯滩河西上，至太沴（《魏书》作涂）河，沉船于水，南出陆行，渡洛孤水，从契丹西界达和龙。乙力支还，从其来道，取得本沉船，〔泛〕达其国。

隋初，靺鞨国有使来献，谓即勿吉也。西北与契丹接，每相劫掠。与中华悬隔，唯粟末、白山为近。炀帝初，其渠帅度地稽率其部来降，居于柳城。及辽东之役（原作域，误。），度地稽率其徒以从，每有战功。从帝幸江都，寻放归柳城。

唐武德三年（620年）其部落酋长突地稽遣使朝贡，以其部落置燕州，拜突地稽为总管。刘黑闼之叛也，以战功封蓍国公，又徙其部落于幽州之昌平城。会高开道引突厥来攻幽州，突地稽率兵邀击，大破之。贞观初，拜右卫将军，赐姓李氏。寻卒。子谨行，武力绝人，麟德中，累迁营州都督、右领军大将军，为积石道经略大使。至上元三年（676年），大破吐蕃

数万众于青海之上，玺书劳之，乃封燕国公。永淳元年（682年）卒，赠幽州都督，附葬乾陵。自后或有酋长自来，或遣使朝贡，每岁不绝。其白山部素附于高丽，因收平壤，后部众多入于中国。汨咄、安居骨与号室等部，亦因高丽破后奔散微弱，今无闻焉；纵有遗人，并入渤海编户。唯黑水部全盛，分为十六部落，又以南北为栅地。开元十三年（725年），安东都护薛泰请于黑水靺鞨内置黑水军，续更以最大部落为黑水府，仍以首领为都督，诸部刺史隶属焉。中国置长史，就其部落监领之。十六年（728年），其部落都督赐姓李氏，赐名献诚，授云麾将军兼黑水经略使，仍以幽州都督为其押使，自此朝贡不绝。

旧说黑水西北有思慕靺鞨，正北微东十日程，有郡利靺鞨，东北十日程，有亩密（《新唐书》作窟）说靺鞨，亦谓之屈设；东南十日程，有莫曳皆靺鞨。今黑水靺鞨界南至渤海国德理府，北至小海，东至大海，西至室韦，南北约二千里，东西约一千里。其国少马，国人步战。多貂鼠皮毛、骨齿角、白兔、白鹰等。初，太宗谓侍臣曰："靺鞨远来，盖突厥降朕之所致也。昔周宣之时，猃狁孔炽，出兵驱逐，比之蚊蚋，议者以为中策；汉武北事匈奴，中国虚竭，议者以为下策；秦始皇北筑长城，人神怨怒，议者以为无策。然则自古以来，其无上策乎？朕承隋之弊，而四夷归服，无为而治，得非上策乎？"礼部侍郎李百药进曰："陛下以武功定四方，以文德绥万物，至道所感，格于天地，斯盖二仪降福，以祚圣人，岂与夫周、汉设策校其长短哉！"太宗大悦。其拂涅、铁利等诸部落，自唐初至天宝末，亦尝朝贡，或随渤海使而来，唯郡利、莫曳皆三两部未至。及渤海寝强，黑水亦为其役〔属〕。至元和十一年（816年），渤海靺鞨遣使朝贡焉。

土俗物产：其国有大水，阔三里余，名速末水。其地下湿，筑堤凿穴以居，屋形象冢，开口于上，以梯出入。无牛有车马。田则耦耕，车则步推。有粟及麦、穄，菜则有葵。水气咸凝，盐生树上，亦有盐池。多猪无羊。嚼米酝酒，饮能至醉。妇人则布裙，男子衣猪犬皮裘，头插虎豹尾。善射猎。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冢上作屋，不令雨湿，若秋冬死，以其尸捕貂，貂食其肉，则多得之。俗以溺洗手面，于诸夷最为不洁。

《通典》卷186《勿吉又曰靺鞨》

勿吉，后魏通焉，在高句丽北，亦古肃慎国地。邑落各自有长，不相总一。凡七种：其一号粟末部，与高丽相接；二曰汨咄部，在粟（原作粟，

误。下同。）末之北；三曰安车骨部，在汩咄东北；四曰拂涅部，在汩咄东；五曰号室部，在拂涅东；六曰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七曰白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各数千，而黑水部尤为劲健。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镞，长二寸。所居多依山水，渠帅曰大莫拂瞒咄，东夷中为强国，诸国皆患之。

其国有大水，阔三里余，名速末水。其地卑下湿，筑堤凿穴以居。室形似冢，开口于上，以梯出入。无牛有车马。佃则偶耕，车则步推。有粟及麦、穄，菜则有葵。水气咸凝，盐生树上，亦有盐池。多猪无羊。嚼米酝酒，饮能致醉。妇人则布裙，男子衣猪皮之（原作其，或衍）。裘，头插虎豹尾。善射。其父母春夏死，立埋之，冢上作屋，不令雨湿，若秋冬死，以其尸饵貂，貂食其肉，则多得之。俗以溺洗手面，诸夷最为不洁。孝文延兴中，其王遣乙力支朝献。乙力支称："初发其国，乘船溯难河西上，至太涂河，沉船于水，南出路行，渡洛孤水，从契丹西界达和龙。"乙力支还，从其来道取得本乘船，达其国焉。

隋文帝初，靺鞨国有使来献，谓即勿吉也。勿吉与靺鞨音相近。西北与契丹接，每相劫掠。与中华悬隔，唯粟末、白山为近。炀帝初，其渠帅突地稽率其部来降，居之柳城。辽东之役，突地稽率其徒以从，每有战功。从帝幸江都，寻放归柳城。（今郡地。）

大唐圣化远被，靺鞨国频使贡献。详考传记，挹娄、勿吉、靺鞨，俱肃慎之后裔。（《通典》是我国第一部载有渤海史事古籍，成书于唐德宗贞元十七年，即渤海大嵩璘正历八年，公元 808 年，为杜佑辑录古籍成篇。该书于边防典中，仅有挹娄、勿吉传，而无渤海传，由此可知杜佑以前，不曾有载记渤海史事的典籍。而《通典》中也仅卷 180 安东都护府条，注云其"北至渤海一千九百五十里"，其余不曾言及。但杜佑对肃慎、挹娄、勿吉、渤海靺鞨的一脉相承关系，十分了然，故而于勿吉题下注明，"又曰靺鞨"，并于《传》中记载了靺鞨与唐朝的藩属关系。）

四、靺鞨

《北齐书》卷 7《武成帝纪》

〔河清二年（563 年）〕靺鞨、契丹并遣使朝贡。

〔河清三年（564 年）〕靺鞨、新罗并遣使朝贡。

《北齐书》卷 8《后主纪》

〔天统之年（565 年）〕契丹、靺鞨并遣使朝贡。

〔天统二年（566年）〕突厥、靺鞨国并遣使朝贡。

〔天统三年（567年）〕冬十月，百济、靺鞨等国，各遣使朝贡。

〔天统四年（568年）〕契丹、靺鞨国并遣使朝贡。

〔武平元年（570年）〕七月癸亥（一二），靺鞨国遣使朝贡。

〔武平四年（573年）〕，高丽、靺鞨并遣使朝贡。

〔六年（575年）〕夏四月癸卯（一九），靺鞨遣使朝贡。

《北齐书》卷41《高保宁传》

〔北齐后主武平末（约575年）〕周师将至邺，幽州行台潘子晃征黄龙兵，保宁率骁锐及契丹、靺鞨（原作羯）万余骑将赴救。

《隋书》卷39《阴寿传》

时有高保宁者，……周武帝拜为营州刺史，甚得华夷之心。高祖为丞相，遂连结契丹、靺鞨举兵反。

《隋书》卷1《高祖纪上》

〔开皇元年（581年）〕秋七月庚午（二三），靺鞨酋长贡方物。

《隋书》卷39《阴寿传》

开皇初，（高保宁）又引突厥攻围北平，……寻引契丹、靺鞨之众来攻。

〔开皇三年（583年）〕五月丁未（一〇），靺鞨贡方物。……八月丁丑（一一），靺鞨贡方物。

〔开皇四年（584年）〕二月丁未（一五），靺鞨贡方物。

《隋书》卷2《高祖纪下》

〔开皇十一年（591年）〕十二月丙辰（九），靺鞨遣使贡方物。

〔开皇十二年（592年）〕十二月己酉（该月无己酉日），吐谷浑、靺鞨并遣使贡方物。

〔开皇十三年（593年）〕秋七月戊申（一〇），靺鞨遣使贡方物。

《隋书》卷81《高丽传》

〔开皇十七年（597年）〕，上赐汤玺书曰："……王既人臣，须同朕德，而乃驱逼靺鞨，固禁契丹。……

明年（598年），元率靺鞨之众万余骑寇辽西，营州总管韦冲击走之。

《三国史记》卷20《高句丽纪八》

〔婴阳王九年（598年）〕，王率靺鞨之众万余。侵辽西，营州总管韦冲击退之。

《东国通鉴》卷5《三国纪》

〔隋开皇十八年、高句丽婴阳王九年（598年）〕春，高句丽王率靺鞨之众万余侵辽西。营州总管韦冲击走之。

《隋书》卷4《炀帝纪下》

〔大业八年（612年）〕春正月壬午（二），下诏曰："……第八军可肃慎道，……"（炀帝发左右二十四路军伐高丽，其右路第八军可肃慎道。）

〔大业十一年（615年）〕春正月甲午朔，……靺鞨、……契丹等国并遣使朝贡。

《隋书》卷47《韦世康附弟冲传》

拜营州总管。冲容貌都雅，宽厚得众心，怀抚靺鞨、契丹，皆能致其死力。

《隋书》卷70《裴仁基传》

斩获寇掠靺鞨，拜左光禄大夫。

《旧唐书》卷2《太宗纪上》

〔贞观二年（628年）〕二月丙戌（九），靺鞨内属。

《资治通鉴》卷193

〔贞观三年（629年）〕十二月壬午（一六），靺鞨遣使入贡。上曰："靺鞨远来，盖突厥已服之故也。昔人谓御戎无上策，朕今治安中国，而四夷自服，岂非上策乎！"

《三国遗事》卷3《皇龙寺九层塔》

贞观十年丙申（636年），慈藏法师西学。……忽有神人出问："胡为至此？"藏答曰："求菩提故"。神人礼拜。又问："汝国有何留难？"藏曰："我国北连靺鞨，南接倭人，丽济二国，迭犯封陲，邻寇纵横，是为民害。"

《通典》卷200《流鬼》

靺鞨（原作羯）有乘海至其国货易，陈国家之盛业，于是其君长孟蜂遣其子可也余志，以唐贞观十四年（640年）三译而来朝贡。初至靺鞨（原作羯），不解乘马，上即颠坠。

《旧唐书》卷3《大宗纪下》

〔贞观十五年（641年）〕十一月癸酉（一六），薛延陀以同罗、仆骨、回纥、靺鞨、霫之众渡漠，屯于白道川，命营州都督张俭统所部兵厌其东境。

《资治通鉴》卷197

〔贞观十七年（643年）〕六月，上曰："盖苏文弑其君而专国政，诚不可忍，以今日兵力，取之不难，但不欲劳百姓，吾欲且使契丹、靺鞨扰之，何如？"

《三国史记》卷21《高句丽纪九》

〔宝臧王二年（643年）〕闰六月，唐太宗曰："盖苏文弑其君而专国政，诚不可忍。以今日兵力取之不难，但不欲劳百姓。吾欲使契丹、靺鞨扰之，何如？"

《三国史记》卷21《高句丽纪九》

〔宝臧王三年（644年）〕秋七月，遣营州都督张俭等，帅幽、营二都督兵及契丹、奚、靺鞨，先击辽东，以观其势。

《三国史记》卷5《新罗纪五》

〔善德王十二年（645年）〕九月，遣使大唐上言："高句丽、百济侵凌臣国，……愿乞偏师，以存救援。"……帝曰："我少发边兵，总契丹、靺鞨，直入辽东，尔国自解，可缓尔一年之围。……"

《旧唐书》卷199下《铁勒传》

〔贞观十九年（645年）〕冬，太宗拔辽东诸城，破驻跸阵，而高丽莫离支潜令靺鞨诳惑夷男，啗以厚利，夷男气慑不敢动。

《三国史记》卷21《高句丽纪九》

〔宝臧王四年（645年）〕帝至安市城，进兵攻之。北部耨萨高延寿、南部耨萨高惠真帅我军及靺鞨兵十五万救安市。帝谓侍臣曰："今为延寿策有三：引兵直前，连安市城为垒，据高山之险，食城中之粟，纵靺鞨掠吾牛马，攻之不可猝下，欲归则泥潦为阻。坐困吾军，上策也。……"我军与靺鞨合兵为阵，长四十里，帝望之有惧色。……收靺鞨三千三百人悉坑之。

《新唐书》卷220《高丽传》

永徽五年（654年），藏以靺鞨兵攻契丹，战新城，大风，矢皆还激，为契丹所乘，大败。

《三国史记》卷22《高句丽纪一〇》

〔宝臧王十三年（654年）〕冬十月，王遣将安固出师及靺鞨兵击契丹。松漠都督李窟哥御之，大败我军于新城。

《东国通鉴》卷7《三国纪》

〔唐永徽五年、高句丽宝藏王十三年（654年）〕冬十月，高句丽王遣将安固与靺鞨兵击契丹。松漠都督李窟哥御之，大败高句丽军于新城。

《新唐书》卷220《高丽传》

〔（永徽）〕六年（655年），新罗诉高丽、靺鞨夺三十六城，惟天子哀救。

《三国史记》卷22《高句丽纪一〇》

〔宝臧王十四年（655年）〕春正月，先是，我与百济、靺鞨侵新罗北境，取三十三城，新罗王金春秋遣使于唐，求援。

《旧唐书》卷199上《百济传》

〔永徽〕六年（655年），新罗王金春秋又表称：百济与高丽、靺鞨侵其北界，已没三十余城。

《新唐书》卷220《新罗传》

〔明年永徽六年（655年）〕，百济、高丽、靺鞨共伐，（共伐新罗），取其三十城。

《东国通鉴》卷7《三国纪》

〔唐永徽六年、高句丽宝藏王十四年（655年）〕春，高句丽与百济、靺鞨连兵，侵轶新罗北境，取三十三城。王遣使求援于唐。

《三国史记》卷28《百济纪六》

〔义慈王十五年（655年）〕八月，王与高句丽、靺鞨攻破新罗三十余城。新罗王金春秋遣使朝唐，表称："百济与高句丽、靺鞨侵我北界，没三十余城。"

《旧唐书》卷56《梁师都传》

突利可汗与奚、霫、契丹、靺鞨入自幽州，合于窦建德，经滏口道来会于晋、绛。

《日本书纪》卷26

〔齐明天皇四年（658年）〕是岁，越国守阿部引田臣比罗夫讨肃慎，献生罴二、黑皮七十枚。

《日本纪略·前篇八》

〔齐明天皇四年（658年）〕是岁，越国守阿部引田臣比罗夫讨肃慎，献生罴二、黑皮七十枚。

《东国通鉴》卷7《三国纪》

〔唐显庆三年、新罗太宗王五年（658年）〕春三月，新罗王以何瑟罗地连靺鞨，人不能安，罢京为州，置都督以镇之，又以悉直为北镇。

《三国史记》卷47《匹夫传》

太宗大王以百济、高句丽、靺鞨转相亲比为唇齿，同谋侵夺，求忠勇材堪绥御者，以匹夫为七重城下县令。（从下文“其明年庚申”，可知匹夫为县令当在己未年，即新罗太宗六年、唐显庆四年、公元659年。）

《东国通鉴》卷7《三国纪》

〔唐显庆五年、新罗太宗王七年（660年）〕初，新罗王以丽、济、靺鞨相为唇齿，同谋侵夺，求忠永材堪绥御者，以匹夫为七重城下县令。

《通典》卷185《百济》

显庆五年（660年），遣苏定方讨平之。……城傍余众后渐寡弱，散投突厥及靺鞨。……土地尽没于新罗、靺鞨。

《日本书纪》卷26

〔齐明天皇六年（660年）〕三月，遣阿倍臣（缺名）率船师二百艘伐肃慎国。阿倍臣以陆奥虾夷，令乘己船到大河侧。于是，渡岛虾夷一千余屯聚海畔，向河而营。营中二人进而急叫曰：“肃慎船师多来，将杀我等之故，愿欲济河而仕宦矣！”阿倍臣遣船唤至两个虾夷，问贼隐所与其船数。两个虾夷便指隐所曰：船二十余艘。即遣使唤而不肯来。阿倍臣乃积彩帛、兵铁等于海畔，而令贪嘴。肃慎乃陈船师，击羽于木，举而为旗，齐棹近来，停于浅处。从一船里出二老翁，回行熟视所积彩帛等物，便换著单衫，各提布一端，乘船还去。俄而老翁更来，脱置换衫，并置提布，乘船而退。阿倍臣遣数船使唤，不肯来。复于弊赂弁岛，食顷乞和。遂不肯听，据已栅战。于时能登臣马身龙为敌被杀，犹战未倦之间，贼破杀己妻子。

《日本纪略·前篇八》

〔齐明天皇六年（660年）〕三月，遣阿倍臣率船师二百艘，伐肃慎国。

《日本书纪》卷26

〔齐明天皇六年（660年）〕夏五月，阿倍引田臣（缺名），献夷五十余。又于石上池边作须弥山，高如庙塔，以飨肃慎四十七人。

《日本纪略·前篇八》

〔齐明天皇六年（660年）〕夏五月，阿倍引田臣（缺名），献虾夷五十

余。又于石上池边作须弥山，高如庙塔，以飨肃慎四十七人。

《三国史记》卷28《百济纪六》

〔义慈王二十年（660年）〕王及太子孝与诸城皆降（即降唐）。……武后又以其孙敬袭王，而其地已为新罗、渤海靺鞨所分，国系遂绝。

《三国史记》卷42《金庾信传中》

龙朔元年（661年）春，……高句丽、靺鞨谓新罗锐兵皆在百济，内虚可捣，发兵水陆并进，围北汉山城。高句丽营其西，靺鞨屯其东，攻击浹旬，城中危惧。忽有大星落于贼营，又雷雨震击，贼等疑骇，解围而遁。

《三国史记》卷43《金庾信传下》

初，法敏王纳高句丽叛众，又据百济故地有之。唐高宗大怒，遣师来讨，唐军与靺鞨营于石门之野。王遣将军义福、春长等御之，营于带方之野。……唐兵与靺鞨，乘其未阵击之。吾人大败、将军晓川、义文等死之。

《三国史记》卷22《高句丽纪一〇》

〔宝臧王二十年（661年）〕夏五月，王遣将军恼音信领靺鞨众，围新罗北汉山城，浹旬不解。新罗饷道绝，城中危惧。忽有大星落于我营，又雷雨震击，恼音信等疑骇引退。

《东国通鉴》卷8《三国纪》

〔唐龙朔元年、新罗太宗王八年（661年）〕五月，高句丽及靺鞨攻新罗北汉山城，不克。先是丽将恼音信与靺鞨将生偕合军，攻述川城，不克，移攻北汉山城。列炮车飞石，所当陴屋辄坏。城主大舍冬陁川使人掷铁蒺藜于城外，人马不能行，又破安养寺廪仓，输其材。随城坏处，即构为楼橹，结绚网，悬牛马皮与绵衣，内设弩炮以守。时城内只有男女二千八百人，冬陁川能激励以弱敌强，凡二十余日。粮尽力疲，至诚告天，忽有大星落于高句丽营，又雷雨以震，恼音信等疑惧，解围而去。

《三国史记》卷49《盖苏文传》

〔唐高宗乾封元年（666年）〕男生走保国内城，率其众与契丹、靺鞨兵附唐。

《东国通鉴》卷8《三国纪》

〔唐乾封元年、高句丽宝藏王二十五年（666年）〕夏四月，男建杀男生子献忠，自为莫离支，发兵讨男生。男生走保国内城，结契丹、靺鞨。

《旧唐书》卷109《契苾何力传》

乾封元年（666年），又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兼安抚大使。高丽有众十五万，屯于辽水，又引靺鞨数万据南苏城。何力奋击，皆大破之。

《唐会要》卷95《百济》

至麟德三年（666年）已后，其地为新罗、靺鞨所分，百济之种遂绝。

《三国史记》卷6《新罗纪六》

〔文武王十年（670年）〕三月，沙餐薛乌儒与高句丽太大兄高延武各率精兵一万，度鸭绿江至屋骨，□□□靺鞨兵先至，皆敦壤待之。夏四月四日，对战，我兵大克之，斩获不可胜计。唐兵继至，我兵退保白城。

《东国通鉴》卷9《新罗纪·文武王》

〔新罗文武王十年，唐咸亨元年（670年）〕三月，靺鞨寇北边。王遣沙餐薛乌儒与故（高）丽将延武率精兵二万，渡鸭绿江与战，大克之，斩获甚多。唐兵继至，我兵退保白城。

《通典》卷186《高句丽》

〔咸亨元年（670年）〕四月，其余类有酋长钳牟岑者，率众叛，立高藏外孙安舜为王，令左卫大将军高侃讨平之。其后，余众不能自保，散投新罗、靺鞨，旧国土尽入于靺鞨，高氏君长遂绝。

《三国史记》卷7《新罗纪七》

〔文武王十一年（671年）〕春正月，靺鞨兵来围舌口城，不克将退，出兵击之，斩杀三百余人。

《东国通鉴》卷9《新罗纪·文武王》

〔新罗文武王十二年，唐咸亨三年（672年）〕秋八月，高侃等退营石门之野，义福等追之。唐兵与靺鞨乘其未阵击之。我兵大败。

《资治通鉴》卷202

〔高宗咸亨四年（673年）〕闰五月，李谨行大破高丽叛者……时谨行妻刘氏留伐奴城，高丽引靺鞨攻之，刘氏擐甲帅众守城，久之，虏退。

《东国通鉴》卷9《新罗纪·文武王》

〔新罗文武王十三年，唐咸亨四年（673年）〕秋七月，王遣大阿餐彻川等领兵船一百艘，镇西海。唐兵与靺鞨、契丹兵来侵北边，凡几战，我兵皆克之，斩首二百余级，唐兵溺瓠泸、王逢二河，死者不可胜数。

《三国史记》卷7《新罗纪七》

〔文武王十三年（673年）〕九月，唐兵与靺鞨、契丹兵来侵北边，凡

九战，我兵克之，斩首二千余级。唐兵溺瓠泸、王逢二河，死者不可胜计。冬，唐兵攻高句丽牛岑城，降之。契丹、靺鞨兵攻大杨城、童子城，灭之。

《新唐书》卷220《新罗传》

〔上元二年（675年）〕二月，仁轨破其众于七重城，以靺鞨兵浮海略南境，斩获甚众。诏李谨行为安东镇抚大使。

《三国史记》卷7《新罗纪七》

〔文武王十五年（675年）〕二月，闻唐兵与契丹、靺鞨兵来侵，出九军待之。秋九月，靺鞨入阿达城劫掠，城主素那逆战，死之。唐兵与契丹、靺鞨兵来围七重城，不克，小守儒冬死之。靺鞨又围赤木城，灭之。县令脱起率百姓拒之，力竭俱死。

《东国通鉴》卷9《新罗纪·文武王》

〔新罗文武王十五年，唐上元二年（675年）〕二月，靺鞨寇阿达城，城主素那死之。

《三国史记》卷47《素那传》

上元二年（675年）乙亥春，阿达城太守级餐汉宣教民，以某日户齐出，种麻，不得违令。靺鞨谍者认之，归告其酋长。至其日，百姓皆出城在田，靺鞨潜师猝入城，剽掠一城，老幼狼狈，不知所为。素那奋刃向贼，大呼曰："尔等知新罗有沈那之子素那乎！固不畏死以图生，欲斗者曷不来耶！"遂愤怒突贼。贼不敢迫，但向射之。素那亦射，飞矢如蜂，自辰至酉，素那身矢如猬，遂倒而死。素那妻加林郡良家女子。初，素那以阿达城邻敌国，独行，留其妻而在家。

《朝鲜史略》卷2《新罗纪》

〔文武王〕靺鞨寇阿达城，城主素那死之。

《东国通鉴》卷9《新罗纪·文武王》

〔新罗文武王十五年，唐上元二年（675年）〕秋九月，唐兵与契丹、靺鞨兵来围七重城，不克，小守儒冬死之。靺鞨又围赤木城，县令脱起率百姓拒之，力竭俱死。唐兵又围石岘城，县令仙伯悉毛等力战死之。既而我兵与唐兵大小十八战，皆克之，斩首六千四十七级，得战马二百匹。

《日本书纪》卷29

〔天武天皇五年（676年）〕十一月，是月，肃慎人从清平等至之。

《新唐书》卷220《高丽传》

〔仪凤二年（677年）〕藏与靺鞨谋反，未及发，召还，放邛州。

《旧唐书》卷199上《百济传》

〔仪凤二年（677年）〕，其地自此为新罗及渤海靺鞨所分，百济之种遂绝。

《三国史记》卷22《高句丽纪一〇》

〔仪凤二年（677年）〕丁丑岁春二月，以降王为辽东州都督，封朝鲜王，遣归辽东，安辑余众。……王至辽东，谋叛，潜与靺鞨通。开耀元年（681年），召还邛州，……散徙其人于河南、陇右诸州，贫者留安东城傍，旧城往往没于新罗，余众散入靺鞨及突厥，高氏君长遂绝。

《东国通鉴》卷9《新罗纪·文武王》

〔新罗文武王十七年，唐仪风二年（677年）〕春二月，唐以故高句丽王臧为辽东州都督，封朝鲜王，遣归辽东，安辑余众。……臧至辽东谋叛，潜与靺鞨通。

《旧唐书》卷109《李多祚传》

李多祚，代为靺鞨酋长。多祚骁勇善射，意气感激。少以军功历位右羽林军大将军，前后掌禁兵，北门宿卫二十余年。

神龙初，……遂与柬之等定谋诛易之兄弟，以功进封辽阳郡王，食实封八百户，仍拜其子承训为卫尉少卿。

其年，将有事于太庙，特令多祚与安国相登辇夹侍。监察御史王旭上疏谏曰："窃惟附庙之礼，在于尊祖先，肃事之仪，岂厌惟亲与德。伏见恩敕令安国相王与李多祚参乘，且多祚夷人，有功于国，适可加之宠爵，岂宜逼奉至尊，侍帝弟而连衡，与吾君而共辇？……，"上谓旭曰："多祚虽是夷人，缘其有功，委以心腹，特令侍辇，卿勿复言也"。

节愍太子之杀武三思也，多祚与羽林大将军李千里等率兵以从。太子令多祚先至玄武楼下，冀上问以杀三思之意，遂按兵不战。时有宫闱令杨思勖于楼上侍帝，请拒其先锋。多祚子堪羽林中郎将野呼利为先军总管，思勖挺刃斩之，兵众大沮。多祚俄为左右所杀，并杀其二子，籍没其家。

睿宗即位，下制曰："以忠报国，典册所称，感义捐躯，名节斯在。故

右羽林大将军、上柱国、辽阳郡王李多祚，三韩贵种，百战余雄。席宠禁营，乃心王室，仗兹诚信，翻陷诛夷。赖彼神明，重清奸慝，永言徽烈，深合褒崇。宜追殁后之荣，以复生前之命。可还旧官，仍宥其妻子。”

《旧唐书》卷199上《高丽传》

车驾进次安市城北，列营进兵以攻之。高丽北部傉萨高延寿、南部傉萨高惠贞，率高丽、靺鞨之众十五万来援安市城。……

太宗……，收靺鞨三千三百，尽坑之。……

仪风中，……高藏至安东，潜与靺鞨相通，谋叛。……

《新唐书》卷110《李谨行传》

李谨行，靺鞨人。父突地稽，部酋长也。隋末，率其属千余内附，居营州，授金紫光禄大夫、辽西太守。武德初，奉朝贡，以其部为燕州，授总管。刘黑闼叛，突地稽身到定州，上书秦王，请节度，以战功封耆国公，徙部居昌平。高开道以突厥兵攻幽州，突地稽邀击，败之。贞观初，进右卫将军，赐氏李，卒。

谨行伟容貌，勇盖军中，累迁营州都督，家童至数千，以财自雄，夷人畏之。为积石道经略大使，论钦陵众十万寇湟中，候逻不知，士樵采半散。谨行闻虏至，即植旗伐鼓，开门以伺。钦陵疑有伏，不敢进。上元三年（676年），破吐番于青海，玺书劳勉，封燕国公。卒，赠幽州都督，陪葬乾陵。

《新唐书》卷215上《突厥传》

颉利之立，……以突利可汗主契丹、靺鞨部。

《新唐书》卷220《高丽传》

会新罗遣使者上书言：“高丽、百济联和，将见讨。谨归命天子。”帝问：“若何而免？”使者曰：“计穷矣，惟陛下哀怜！”帝曰：“我以偏兵率契丹、靺鞨入辽东，而国可纾一岁，……”新罗数请援，乃下吴船四百柁输粮，诏营州都督张俭等发幽、营兵及契丹、奚、靺鞨等出讨。……

次安市，于是高丽北部傉萨高延寿、南部傉萨高惠真引兵及靺鞨众十五万来援。……虏常以靺鞨锐兵居前。……诛靺鞨三千余人，获马牛十万、明光铠万领。……

《新唐书》卷220《高丽传》

藏以永淳初（682年）死，……遗人散奔突厥、靺鞨，由是高氏君长

皆绝。

《东国通鉴》卷9《新罗纪·神文王》

〔新罗神文王二年，唐永淳元年（682年）〕夏六月，高句丽王臧卒于邛州，……徙其人于河南、陇右诸州，贫者留安东城傍，旧城往往为国兵所没，余众散入靺鞨及突厥，高氏遂绝。

《新唐书》卷220《百济传》

隆不敢入旧国，寄治高丽。死，武后又以其孙敬袭王，而其地已为新罗、渤海靺鞨所分，百济遂绝。

《三国史记》卷40《杂志九》

九誓幢……六曰黑衿誓幢。神文王三年（683年），以靺鞨国民为幢，衿色黑赤。

《通典》卷172《州郡二·序目下》

高宗平高丽、百济，得海东数千里，旋为新罗、靺鞨所侵，失之。

《东国通鉴》卷9《新罗纪·神文王》

〔新罗神文王六年，唐嗣圣三年（686年）〕春二月，武后以高臧孙宝元为朝鲜郡王，又以义慈孙敬袭百济王，其旧地已为我国、渤海靺鞨所分。

《日本书纪》卷30

〔持统天皇八年（694年）〕正月。丁未，以务广肆等位，授大唐七人与肃慎二人。

《日本书纪》卷30

〔持统天皇十年（696年）〕三月甲寅（十二），赐越度岛虾夷伊奈理武志，与肃慎志良守叡草、锦袍袴、绯、绀、缟、斧等。

《唐会要》卷73《安东都护府》

至圣历元年（698年）六月三十日，改安东都护府为安东都督府，以右武卫大将军高德武为都督，自是高丽旧户分散，多投突厥及靺鞨，高氏君长遂绝，其地并没于诸蕃。

《唐会要》卷95《高句丽》

圣历二年（699年），又授高藏男德武为安东都督，以领本蕃。自是高句丽旧户在安东者渐寡少，分投突厥及靺鞨等，其旧地尽入于新罗，高氏君长遂绝。

《隋书》卷81《靺鞨传》

靺鞨，在高丽之北，邑落俱有酋长，不相总一。凡有七种：其一号粟末部，与高丽相接，胜兵数千，多骁武，每寇高丽中。其二曰伯咄部，在粟末之北，胜兵七千。其三曰安车骨部，在伯咄东北。其四曰拂涅部，在伯咄东。其五曰号室部，在拂涅东。其六曰黑水部，在安车骨西北。其七曰白山部，在粟末东南，胜兵并不过三千，而黑水部尤为劲健。自拂涅以东，矢皆石镞，即古之肃慎氏也。所居多依山水，渠帅曰大莫弗瞒咄，东夷中为强国。有徒太山者，俗甚敬畏，上有熊、罴、豹、狼，皆不害人，人亦不敢杀。地卑湿，筑土如堤，凿穴以居，开口向上，以梯出入。相与偶耕，土多粟、麦、穄。水气咸，生盐于木皮之上。其畜多猪。嚼米为酒，饮之亦醉。妇人服布，男子衣猪狗皮。俗以溺洗手面，于诸夷最为不洁。其俗淫而妒，其妻外淫，人有告其夫者，夫辄杀妻，杀而后悔，必杀告者，由是奸淫之事终不发扬。人皆射猎为业。角弓长三尺，箭长尺有二寸。常以七八月造毒药，傅矢以射禽兽，中者立死。

开皇初，相率遣使贡献。高祖诏其使曰："朕闻彼土人庶多能勇捷，今来相见，实副朕怀。朕视尔等如子，尔等宜敬朕如父。"对曰："臣等僻处一方，道路悠远，闻内国有圣人，故来朝拜。既蒙劳赐，亲奉圣颜，下情不胜欢喜，愿得长为奴仆也。"其国西北与契丹相接，每相劫掠。后因其使来，高祖诫之曰："我怜念契丹与尔无异，宜各守土境，岂不安乐？何为辄相攻击，甚乖我意！"使者谢罪。高祖因厚劳之，令宴饮于前。使者与其徒皆起舞，其曲折多战斗之容。上顾谓侍臣曰："天地间乃有此物，常作用兵意，何其甚也！"然其国与隋悬隔，唯粟末、白山为近。

炀帝初与高丽战，频败其众，渠帅度地稽率其部来降，拜为右光禄大夫，居之柳城，与边人来往，悦中国风俗，请被冠带。帝嘉之，赐以锦绮而褒宠之。及辽东之役，度地稽率其徒以从，每有战功，赏赐优厚。十三年（617年），从帝幸江都，寻放归柳城，在途遇李密之乱，密遣兵邀之，前后十余战，仅而得免。至高阳，复没于王须拔。未几，遁归罗艺。

《旧唐书》卷199下《靺鞨传》

靺鞨，盖肃慎之地，后魏谓之勿吉，在京师东北六千余里。东至于海，西接突厥，南界高丽，北邻室韦。其国凡为数十部，各有酋帅，或附于高丽，或臣于突厥。而黑水靺鞨最处北方，尤称劲健，每恃其勇，恒为邻境之患。俗皆编发，性凶悍，无忧戚，贵壮而贱老。无屋宇，并依山水掘地

为穴，架木于上，以土覆之，状如中国之塚墓，相聚而居。夏则出随水草，冬则入处穴中。父子相承，世为君长。俗无文字。兵器有角弓及楛矢。其畜宜猪，富人至数百口，食其肉而衣其皮。死者穿地埋之，以身衬土，无棺敛之具，杀所乘马于尸前设祭。

有酋帅突地稽者，隋末率其部千余家内属，处之于营州，炀帝授突地稽金紫光禄大夫、辽西太守。武德初，遣间使朝贡，以其部落置燕州，仍以突地稽为总管。刘黑闼之叛也，突地稽率所部赴定州，遣使诣太宗请受节度，以战功封蓍国公。又徙其部落于幽州之昌平城。会高开道引突厥来攻幽州，突地稽率兵邀击，大破之。贞观初，拜右卫将军，赐姓李氏。寻卒。子谨行，伟貌，武力绝人。德麟中，历迁营州都督。其部落家僮数千人，以财力雄边，为夷人所惮。累拜右领军大将军，为积石道经略大使。吐蕃论钦陵等率众十万人入寇湟中，谨行兵士樵采，素不设备，忽闻贼至，遂建旗伐鼓，开门以待之。吐蕃疑有伏兵，竟不敢进。上元三年（676年），又破吐蕃数万众于青海，降玺书劳勉之，累受镇军大将军，行右卫大将军，封燕国公。永淳元年（682年）卒，赠幽州都督，陪葬乾陵。自后或有酋长自来，或遣使来朝贡，每岁不绝。

其白山部，素附于高丽，因收平壤之后，部众多入中国。汩咄、安居骨、号室等部，亦因高丽破后奔散微弱，后无闻焉，纵有遗人，并为渤海编户。唯黑水部全盛，分为十六部，部又以南北为称。开元十三年（725年），安东都护薛泰请于黑水靺鞨内置黑水军。续更以最大部落为黑水府，仍以其首领为都督，诸部刺史隶属焉。中国置长史，就其部落监领之。十六年（728年），其都督赐姓李氏，名献诚，授云麾将军兼黑水经略使，仍以幽州都督为其押使，自此朝贡不绝。

《新唐书》卷219《黑水靺鞨传》

黑水靺鞨居肃慎地，亦曰挹娄，元魏时曰勿吉。直京师东北六千里，东濒海，西属突厥，南高丽，北室韦。离为数十部，酋各自治。其著者曰粟末部，居最南，抵太白山，亦曰徒太山，与高丽接，依粟末水以居，水源于山西，北注它漏河，稍东北曰汩咄部，又次曰安居骨部，益东曰拂涅部，居骨之西北曰黑水部，粟末之东曰白山部。部间远者三四百里，近二百里。

白山本臣高丽，王师取平壤，其众多入唐，汩咄、安居骨等皆奔散，

寝微无闻焉，遗人进入渤海。唯黑水完强，分十六落，以南北称，盖其居最北方者也。人劲健，善步战，常能患它部。俗编发，缀野豕牙，插雉尾为冠饰，自别于诸部。性忍悍，善射猎，无忧戚，贵壮贱老。居无室庐，负山水坎地，梁木其上，覆以土，如丘冢然。夏出随水草，冬入处。以溺盥面，于夷狄最浊秽。死者埋之，无棺椁，杀所乘马以祭。其酋曰大莫拂瞒咄，世相承为长。无书契。其矢石镞，长二寸，盖楛砮遗法。畜多豕，无牛羊。有车马，田耦以耕，车则步推。有粟麦。土多貂鼠、白兔、白鹰。有盐泉，气蒸薄，盐凝树颠。

武德五年（622年），渠长阿固郎始来。太宗贞观二年（628年），乃臣附，所献有常，以其地为燕州。帝伐高丽，其北部反，与高丽合。高惠真等率众援安市，每战，靺鞨常居前。帝破安市，执惠真，收靺鞨兵三千余，悉坑之。

开元十年（722年），其酋倪属利稽来朝，玄宗即拜勃利州刺史。于是安东都护薛泰请置黑水府，以部长为都督、刺史，朝廷为置长史监之，赐府都督姓李氏，名曰献诚，以云麾将军领黑水经略使，隶幽州都督。讫帝世，朝献者十五。大历世凡七，贞元一来，元和中再。

初，黑水西北又有思慕部，益北行十日得郡利部，东北行十日得窟说部，亦号屈设，稍东南行十日得莫曳皆部，又有拂涅、虞娄、越喜、铁利等部。其地南距渤海，北、东际于海，西抵室韦，南北袤二千里，东西千里。拂涅、铁利、虞娄、越喜时时通中国，而郡利、屈设、莫曳皆不能自通。今存其朝京师者附左方。

拂涅，亦称大拂涅，开元、天宝间八来，献鲸睛、貂鼠、白兔皮；铁利，开元中六来；越喜，七来，贞元中一来；虞娄，贞观间再来，贞元一来。后渤海盛，靺鞨皆役属之，不复与王会矣。

《唐会要》卷96《靺鞨》

靺鞨者，盖肃慎之地也。后魏谓之勿吉，凡有数十部落，各有酋长。而黑水靺鞨最处北方，尤称劲捷，性凶悍，无忧戚。无文字。其畜宜猪，食其肉而衣其皮。

武德二年（619年），其部酋长突地稽遣使朝贡，以其部置燕州。初，突地稽朝炀帝于江都，属化及之乱，间行归柳城，至是始通，拜突地稽为总管。贞观初，高开道引突厥来攻幽州，突地稽力战有功，拜左卫将军，

赐姓李氏，封耆国公，寻卒。子谨行，武力绝人，麒德中，累迁营州都督、右领军大将军，为积石道经略大使。上元三年（676年），大破吐蕃众数万于青海之上，降玺书劳，仍赐燕国公。永淳元年（682年）卒，赠幽州都督，陪葬乾陵。

贞观十四年（640年），黑水靺鞨遣使朝贡，以其地为黑水州。自后或酋长自来，或遣使朝贡，每岁不绝。其白山部素附于高丽，因收平壤后部众多入于中国。泊（《新书》作汩）咄、安居骨、〔号〕室等部，亦因高丽破后，奔散微弱，今无闻焉，纵有遗人，并为渤海编户。唯黑水部全盛，分十六部落，以南北为称。开元十年（722年），安东都护薛泰请于黑水靺鞨内置黑水军。续更以最大部落为黑水府，仍以其首领为都督，诸部刺史隶属焉。中国置长史，就其部落监领之。十六年（728年），其都督赐姓李氏，赐名献诚，授献诚云麾将军，兼黑水经略使，仍以幽州都督为其押使。自此朝贡不绝。

旧说黑水西北有思慕靺鞨，正北微东十日程有郡利靺鞨，东北十日程，有窟说靺鞨，亦谓之屈设，东南十日程有莫曳皆靺鞨。今黑水靺鞨界，南与渤海国显德府〔接〕，北至小海，东至大海，西至室韦。南北约二千里，东西约一千里。其国少马，国人能步战。土多貂鼠皮尾、骨咄角、白兔、白鹰等。

初，上谓侍臣曰："靺鞨远来，盖突厥服之所致也。昔周宣之时，猃狁孔炽，出兵驱逐，比之蚊蚋，议者以为中策；汉武帝北事匈奴，中国虚竭，议者以为下策；秦始皇北筑长城，人神怨愤，议者以为无策。然则自古以来，其无上策乎？朕承隋之弊，而四夷归伏，无为而治，得非上策乎？"礼部侍郎李百药进曰："陛下以武功定四海，以文德绥万物，至道所感，格于天地。斯盖二仪降福，以祚圣人，岂与周汉失策，较其长短哉！"太宗大悦。其拂涅、铁利等诸部落，自国初至天宝末，亦尝朝贡，或随渤海使而来。唯郡利、莫曳皆三两部未至。及渤海浸强，黑水亦为其所属。

第二章　渤海国编年史

周武则天圣历元年（698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元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渤海靺鞨大祚荣者，本高丽别种也。高丽既灭，祚荣率家属徙居营州。万岁通天年，契丹李尽忠反叛，祚荣与靺鞨乞四比羽各领亡命东奔，保阻以自固。尽忠既死，则天命右玉钤卫大将军李楷固率兵讨其余党，先破斩乞四比羽，又度天门岭以迫祚荣。祚荣合高丽、靺鞨之众以拒楷固，王师大败，楷固脱身而还。属契丹及奚尽降突厥，道路阻绝，则天不能讨，祚荣遂率其众东保桂娄之故地，据东牟山，筑城以居之。

祚荣骁勇善用兵，靺鞨之众及高丽余烬，稍稍归之。圣历中，自立为振国王，遣使通于突厥。其地在营州之东二千里，南与新罗相接。越熹靺鞨，东北至黑水靺鞨，地方二千里，编户十余万，胜兵数万人。风俗与高丽及契丹同，颇有文字及书记。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渤海，本粟末靺鞨附高丽者，姓大氏。高丽灭，率众保挹娄之东牟山，地直营州东二千里，南比新罗，以泥河为境，东穷海，西契丹。筑城郭以居，高丽逋残稍归之。

万岁通天中，契丹尽忠杀营州都督赵（文）翙反，有舍利乞乞仲象者，与靺鞨酋乞四比羽及高丽余种东走，度辽水，保太白山之东北，阻奥娄河，树壁自固。武后封乞四比羽为许国公，乞乞仲象为震国公，赦其罪。比羽不受命，后诏玉钤卫大将军李楷固、中郎将索仇击斩之。是时仲象已死，其子祚荣引残羸遁去，楷固穷蹑，度天门岭，祚荣因高丽、靺鞨兵拒楷固，楷固败还。于是契丹附突厥，王师道绝，不克讨。祚荣即并比羽之众，恃荒远，乃建国，自号震国王，遣使交突厥，地方

五千里，户十余万，胜兵数万，颇知书契，尽得扶余、沃沮、弁韩、朝鲜海北诸国。

《新五代史》卷74《四夷附录第三·渤海》：渤海，本号靺鞨，高丽之别种也。唐高宗灭高丽，徙其人散处中国，置安东都护府于平壤，以统治之。武后时，契丹攻北边，高丽别种大乞乞仲象与靺鞨酋长乞四比羽走辽东，分王高丽故地，武后遣将击杀乞四比羽，而乞乞仲象亦病死。仲象子祚荣立，因并有比羽之众，其众四十万人，据挹娄，臣于唐。

《宋史》卷491《外国七·渤海国》：渤海本高丽之别种，唐高宗平高丽，徙其人居中国。则天万岁通天中，契丹攻陷营府，高丽别种大祚荣走保辽东。

《唐会要》卷96《渤海》：渤海靺鞨，本高丽别种，后徙居营州。其王姓大氏，名祚荣。

《五代会要》卷30《渤海》：渤海靺鞨，本高丽种。唐总章中，高宗平高丽，徙其人散居中国，置州县于辽外，就平壤城置安东都护府以统之。至万岁通天中，契丹李万荣反，攻陷营府，有高丽别种大舍利乞乞仲象，与靺鞨反人乞四比羽走保辽东，分王高丽故地。则天封乞四比羽许国公，大舍利乞乞仲象震国公。乞四比羽不受命，则天命将军李楷固临阵斩之。时乞乞仲象已死，其子大祚荣继立，并有比羽之众，胜兵丁户四十余万。保据挹娄故地。

《武经总要》前集卷22《北蕃地理》：渤海，夫余之别种，本涉貊之地，其国西与鲜卑接，地方三千里。唐平高丽，就平壤城置安东都护府统之。万岁通天中，契丹攻陷营州，靺鞨酋人反，据辽东，分王高丽之地，渤海因保挹娄故地。

《宣和奉使高丽图经》卷1《建国》：武后遣将击杀其五乞昆羽[①]，而立其五乞仲象[②]，亦病死。仲象子祚荣立，因有其众四十万，据桂娄，臣于唐。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渤海，本粟末靺鞨附高丽者，姓大氏。高丽灭，率众保挹娄之东牟山，地直营州东二千里，南比新罗，

① 应是乞四比羽。

② 即乞乞仲象。

以泥河为境，东穷海，西契丹。筑城郭以居，高丽逋残稍归之。唐万岁通天中，契丹尽忠杀营州都督赵（文）翙反，有舍利乞乞仲象者，与靺鞨酋乞四比羽及高丽余种东走，度辽水，保太白山之东北，阻奥娄河，树壁自固。武后封乞四比羽为许国公，乞乞仲象为震国公，赦其罪。比羽不受命，后诏将军李楷固等击斩之。时仲象已死，其子祚荣引残瘠遁去，楷固穷蹑，度天门岭，祚荣因高丽、靺鞨兵拒楷固，楷固败还。于是契丹附突厥，王师道绝，不克讨。祚荣节并比羽之众，恃荒远，乃建国，自号震国王，遣使交突厥，地方五千里，户十余万，胜兵数万，颇知书契，尽得夫余、沃沮、弁韩、朝鲜海北诸国。

《册府元龟》卷956《外臣部·种族·渤海》：渤海靺鞨大祚荣，本高丽别种也。唐开元中，[①]高丽灭，祚荣（率）[②]家属东保桂娄之故地，据东牟山，筑城居之。祚荣骁勇善用兵，靺鞨之众及高丽余烬稍稍归之。

《册府元龟》卷959《外臣部·土风·渤海》：振国，本高丽（别种也）[③]，其地在营州之东二千里，南接新罗，西接越喜靺鞨，东北至黑水靺鞨。地方二千里，编户十余万，兵数万人。风俗与高丽及契丹同，颇有文字及书记。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渤海靺鞨，唐圣历中，高丽别种大祚荣自立为振国王。

《玉海》卷153《朝贡·外夷来朝·渤海》：《传》：渤海，本粟末靺鞨。及祚荣号震国王，中宗遣侍御史张行岌招慰，祚荣遣子入侍。先天中，遣使拜渤海郡王，以所统为忽汗州都督，始去靺鞨号。玄宗世朝献者二十九，开元二年三月，令生徒六人入学，新罗七人。二十六年，渤海遣使来写《唐礼》及《三国志》《晋国》《三十六国春秋》。大历二十五，贞元四，元和十六朝献，长庆四，宝历再，文宗世来朝十二，会昌四，咸通三。初，其王数遣诸子诣京师太学，习议古今制度，遂为海东盛国。《实录》：贞元十一年二月乙巳，册嵩邻为渤海王。

《资治通鉴》卷210：初，高丽既亡，高丽亡，见201卷高宗总章元年。其别种大祚荣徙居营州。及李尽忠反，李尽忠反，见205卷武后万岁通天元年。《风

① 应是唐总章年间。
② 原文缺少率字，补之。
③ 原文无别种也，补之。

俗通》：大姓，大庭氏之后；大款为颛帝师。按《礼记》曰：大连善居丧，东夷之子也。盖东夷之有大姓尚矣。种，章勇翻。祚荣与靺鞨乞四北羽聚众东走，阻险自固，靺鞨，音末曷。尽忠死，武后使将军李楷固讨其余党。楷固击乞四北羽，斩之，引兵踰天门岭，逼祚荣。《新书》：天门岭在土护真河北三百里。祚荣逆战，楷固大败，仅以身免。祚荣遂帥其众东据东牟山，筑城居之。东牟山在挹娄国界，地直营州东二千里，南北（与）新罗以泥河为境，东穷海，西契丹。帥，读曰率。祚荣骁勇善战，骁，坚尧翻；下同。高丽、靺鞨之人稍稍归之，地方二千里，户十余万，胜兵数万人，胜，音升。自称振国王，附于突厥。时奚、契丹皆叛，道路阻绝，武后不能讨。

唐中宗李显神龙三年（707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十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中宗即位，遣侍御史张行岌往招慰之。祚荣遣子入侍，将加册立，会契丹与突厥连岁寇边，使命不达。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中宗时，使侍御史张行岌招慰，祚荣遣子入侍。

《五代会要》卷30《渤海》：中宗命侍御史张行岌就往宣慰，号其都为忽汗州，以祚荣为忽汗州都督，封渤海郡王，自是称渤海国。其俗呼其王为可毒失（夫之误），对面呼圣王，笺表呼基下，父曰老王，母曰太妃，妻曰贵妃，长子曰副王，诸子曰王子，代以大氏为酋长，终唐室朝贡不绝。

《唐会要》卷96《渤海》：渤海靺鞨，本高丽别种，后徙居营州。其王姓大氏，名祚荣。先天中，封渤海郡王，子武艺。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中宗时，使侍御史张行岌招慰，祚荣遣子入侍。

《资治通鉴》卷210：中宗即位，遣侍御史张行岌招慰之，岌，鱼及翻。祚荣遣子入侍。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中宗即位，遣侍御史张行岌往招慰靺鞨渤海郡王大祚荣。[①]

① 当时并未册封大祚荣为渤海郡王。

唐睿宗李旦景云二年（711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十四年

《册府元龟》卷970《外臣部·朝贡第三》：（景云二年）十一月靺鞨、室韦并遣使献方物。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元年（713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十六年

新罗圣德王十二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睿宗先天二年，遣郎将崔讶往册拜祚荣为左骁卫员外大将军、渤海郡王，仍以其所统为忽汗州，加授忽汗州都督。自是，每岁遣使朝贡。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睿宗先天中，遣使拜祚荣为左骁卫大将军、渤海郡王，以所统为忽汗州，领忽汗州都督，自是始去靺鞨号，专称渤海。

《新五代史》卷74《四夷附录第三·渤海》：至中宗时，置忽汗州，以祚荣为都督，封渤海郡王，其后世遂号渤海。其贵族姓大氏。

《宋史》卷491《外国七·渤海国》：睿宗以为忽汗州都督，封渤海郡王，因自称渤海国，并有扶余、肃慎等十余国，历唐、梁、后唐、朝贡不绝。

《唐会要》卷96《渤海》：先天中，封渤海郡王。子武艺。

《武经总要》前集卷16下《北蕃地理》：中宗封为渤海郡王，兼汗州都督。

《宣和奉使高丽图经》卷1《建国》：中宗[①]时，乃置忽汗州，以祚荣为都督、渤海郡王，其后遂号渤海。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玄宗先天二年，遣使拜祚荣为左骁卫大将军、渤海郡王，以所统为忽汗州都督，自是始去靺鞨号，专

① 应是唐玄宗。

称渤海。

《资治通鉴》卷210：至是，以祚荣为左骁卫大将军、渤海郡王；以其所部为忽汗州，令祚荣兼都督。靺鞨自此盛矣；始去靺鞨，专号渤海。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玄宗先天二年，遣郎将崔讶往册拜渤海大祚荣左骁卫员外大将军、渤海郡王，仍以其所统为忽汗州都督。自是每岁遣使朝贺。

《册府元龟》卷962《外臣部·官号·渤海》：渤海国，唐中宗时封大祚荣为渤海郡王。[①]其俗呼其王为可毒夫，对面为圣王，笺表呼基下，父曰老王，母曰太妃，妻曰贵妃，长子曰副王，诸子曰王子，世以大氏为酋长。

《册府元龟》卷964《外臣部·封册第二》：玄宗先天二年二月，拜高丽大首领高定傅为特进。是月，封靺鞨大祚荣为渤海郡王。大祚荣，圣历中自立为振国王，在营州东二千里，兵数万人。至是遣郎将崔讶往册命祚荣左骁卫员外大将军、渤海郡王，仍以其所统为忽汗州都督，自是每岁遣使朝贡。

《旧五代史》卷138《渤海靺鞨传》：渤海靺鞨，其俗呼其王可毒夫，对面呼圣，笺表呼基下，父曰老王，母曰太妃，妻曰贵妃，长子曰副王，诸子曰王子，世以大氏为酋长。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先天二年，册拜渤海郡王，仍以其所统为忽汗州，加授忽汗州都督。

《东国通鉴》卷10《新罗纪·圣德王》：〔新罗圣德王十二年，唐玄宗开元元年（713年）冬十月〕唐以大祚荣为渤海郡王。渤海本粟末靺鞨，即高句丽别种，祚荣父乞乞仲象与其徒渡辽水，保太白山东。仲象死，祚荣嗣，骁勇善骑射，高句丽余烬稍稍归之，乃建国，自号震国王。遣使交突厥，地方五千里，户十余万，胜兵数万，颇知书契，尽得扶余、沃沮、弁韩、朝鲜诸国。中宗时，遣子入侍，至是拜为左骁卫大将军、渤海郡王，以所统为忽汗州，领忽汗州都督。自是始去靺鞨号，专称渤海。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元年十二月，靺鞨王子来朝，奏曰："臣请就市交易，入寺礼拜。"许之。

① 唐玄宗时封渤海郡王。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年（714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十七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年）二月，拂涅靺鞨首领失异蒙、越喜大首领乌施可蒙、铁利部落大首领闼许离等来朝。

《崔忻井阑题名》："敕持节宣劳靺鞨使鸿胪卿崔忻井两口，永为记验。开元二年五月十八日"。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四年（716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十九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四年）闰十二月，东蕃远蕃靺鞨部落、拂涅部落、勃律国皆遣大首领来朝。

《册府元龟》卷974《外臣部·褒异》：（开元四年）闰十二月，东蕃远蕃靺鞨部落、拂涅部落、勃律国皆遣大首领来朝，并赐物三十段，放还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五年（717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二十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五年）三月，拂涅靺鞨、勃律、新罗、安国并遣使献方物。

（开元）五年五月，……靺鞨、……遣使来朝，并献方物。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六年（718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二十一年

《册府元龟》卷974《外臣部·褒异》：开元六年二月乙酉，靺鞨渤海郡王大祚荣遣其男述艺来朝，授怀化大将军，行左卫大将军、员外置，留

宿卫。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六年）二月，……靺鞨，铁利[①]、拂涅蕃守并遣使来朝。

《册府元龟》卷974《外臣部·褒异》：（开元六年）二月戊午，……靺鞨，铁利、拂涅蕃守并遣使来朝，各授守中郎将，还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七年（719年）

渤海高王大祚荣二十二年

武王大武艺仁安元年

新罗圣德王十八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七年）正月，……拂涅靺鞨、铁利靺鞨、越喜靺鞨并遣使来朝。

《册府元龟》卷974《外臣部·褒异》：（开元七年）正月乙未，……拂涅靺鞨、越喜靺鞨并遣使来朝，各赐帛五十匹。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七年）二月，……拂涅靺鞨、……并遣使献方物。

《旧唐书》卷8《本纪第八·玄宗上》：三月丁酉，渤海靺鞨郡王大祚荣死，其子武艺嗣位。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开元七年，祚荣死，玄宗遣使吊祭，乃册立其嫡子桂娄郡王大武艺袭父为左骁卫大将军、渤海郡王、忽汗州都督。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玄宗开元七年，祚荣死，其国私谥为高王。子武艺立，斥大土宇，东北诸夷畏臣之，私改年曰仁安。帝赐典册袭王并所领。未几，黑水靺鞨使者入朝，帝以其地建黑水州，置长史临总。武艺召其下谋曰："黑水始假道于我与唐通，异时请吐屯于突厥，皆先告我，今请唐官不吾告，是必与唐腹背攻我也。"乃遣弟门艺及舅任雅相发兵击黑水。门艺尝质京师，知利害，谓武艺曰："黑水请吏而我击之，是背唐也。唐，大国，兵万倍我，与之产怨，我且亡。昔高丽盛时，士三十万，

① 原文写作钱利。

抗唐为敌，可谓雄强，唐兵一临，扫地尽矣。今我众比高丽三之一，王将违之，不可。”武艺不从。兵至境，又以书固谏。武艺怒，遣从兄壹夏代将，召门艺，将杀之。门艺惧，儳路自归，诏拜左骁卫将军。武艺使使暴门艺罪恶，请诛之。有诏处之安西，好报曰：“门艺穷来归我，谊不可杀，已投之恶地。”并留使者不遣，别诏鸿胪少卿李道邃、源复谕旨。武艺知之，上书斥言“陛下不当以妄示天下”，意必杀门艺。帝怒道邃、复漏言国事，皆左除，而阳斥门艺以报。

《册府元龟》卷964《外臣部·封册第二·渤海》：（开元七年）三月，忽汗州都督、渤海郡王大祚荣卒，遣使抚立其嫡子桂娄郡王大武艺，袭为左骁卫大将军、渤海郡王、忽汗州都督。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开元七年，祚荣卒，玄宗遣使册立其嫡子桂娄郡王大武艺袭父为左骁卫大将军、渤海王、忽汗州都督、九姓燕然都督。

《东国通鉴》卷10《新罗纪·圣德王》：〔新罗圣德王十八年，唐开元七年（719年）〕春，渤海郡王大祚荣卒，私谥曰高王。子武艺立，斥大土宇、东北诸夷畏服之。

《册府元龟》卷974《外臣部·褒异》：（开元七年）六月丁卯，靺鞨渤海郡王大祚荣卒，赠特进，赐物五百段，遣左监门率上柱国吴思谦摄鸿胪卿持节充使吊祭。

《册府元龟》卷1000《外臣部·仇怨·渤海》：渤海国王武艺，本高丽之别种也。其父祚荣东保桂娄之地，自立为振国王。以武艺为桂娄郡王。

《资治通鉴》卷第212：（开元七年三月）勃海王大祚荣卒；《考异》曰：《实录》：“六月，丁卯，祚荣卒，遣左监门率吴思谦摄鸿胪卿，充使吊祭。”按此月丙辰已云祚荣卒；盖六月方遣思谦吊祭耳。丙辰，命其子武艺袭位。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元宗开元七年，祚荣死，其国私谥为高王。子武艺立，斥大土宇，东北诸夷畏臣之，私改年曰仁安。帝赐典册袭王并所领。未几，黑水靺鞨使者入朝，帝以其地建黑水州，置长史临总。武艺召其下谋曰：“黑水始假道于我与唐通，异时请吐屯于突厥，皆先告我，今请唐官不吾告，是必与唐腹背攻我也。”乃遣弟门艺及舅任雅相发兵击黑水。门艺尝质京师，知利害，谓武艺曰：“黑水请吏而我击之，是背唐也。唐，大国，兵万倍我，与之产怨，我且亡。昔高丽盛时，

士三十万，抗唐为敌，可谓雄强，唐兵一临，扫地尽矣。今我众比高丽三之一，王将违之，不可。”武艺不从。兵至境，又以书固谏。武艺怒，遣从兄壹夏代将，召门艺，将杀之。门艺惧，儳路自归。诏拜左骑卫将军，武艺使暴门艺罪恶，请诛之。有诏处之安西，好报曰：“门艺穷来归我，谊不可杀，已投之恶死地。”并留使者不遣，别诏鸿胪少卿李道邃、源复谕旨。武之，上书斥言：“陛下不当以妄示天下”，意必杀门艺。帝怒道邃、复漏言国事，皆左除，而阳斥门艺以报。

《三国史记》卷37《杂志第六》：都国内……渤海人门（原误作武）艺曰：“昔高丽盛时，士三十万，抗唐为敌。”则可谓地胜而兵强。至于季末，君臣昏虐失道，大唐再出师，新罗援助，讨平之。其地多入渤海靺鞨，新罗亦得其南境。

《古今郡国志》云：“渤海国南海、鸭渌、扶余、栅城四府，并是高句丽旧地也。自新罗泉井郡至栅城府，凡三十九驿。”（古制凡三十里一驿，合1070里）。

《唐会要》卷78《诸使中·节度使》：平卢军节度使。开元七年闰七月，张敬忠除平卢军节度使。自此始有节度之号。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七年）八月，大拂涅靺鞨遣使献鲸鲵鱼睛、貂鼠皮、白兔猫皮。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八年（720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二年

日本元正天皇养老四年

《续日本纪》卷8：（元正天皇养老四年春正月）丙子，遣渡岛津轻津司从七位上诸君鞍男等六人于靺鞨国，观其风俗。

《唐会要》卷78《诸使中·节度使》：（开元八年）四月，除许钦琰，又带管内诸军诸蕃及支度营田等使。

《册府元龟》卷964《外臣部·封册第二》：（开元八年）八月，是月，册渤海郡王、左骁卫大将军大武艺嫡男大都利行为桂娄郡王。

《册府元龟》卷986《外臣部·征讨第五》：（开元八年）九月，遣左骁卫郎将摄郎中张越使于靺鞨，以奚及契丹背恩义，讨之也。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九年（721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三年

新罗孝昭王圣德二十年

《三国史记》卷8《新罗纪八》：（圣德王二十年）秋七月，征何瑟罗道丁夫二千，筑长城于北境。（新罗北邻渤海，北筑长城，意在防备渤海。）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九年）十一月己酉，渤海郡靺鞨大首领、铁利大首领、拂涅大首领、……俱来朝，并拜折冲，放还蕃。

《册府元龟》卷974《外臣部·褒异》：（开元九年）十一月己酉，渤海郡靺鞨大首领、铁利大首领、拂涅大首领、契丹番郎将俱来朝，并拜折冲，放还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年（722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四年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开元十年）闰五月戊寅，敕曰："我国家寰宇，历年滋多，九夷同文，四隩来暨。夫其袭冠带，奉正朔，颙颙然向风而慕化，列于天朝，编于属国者，盖亦众矣。我则润之以时雨，煦之以春阳，淳德以柔之，中孚以信之。元风既同，群物滋遂，莫不自天壤，穷海域，厥角以请吏，执贽而来庭。皇唐之德于此为盛。今外蕃侍子久在京国，虽威惠之及，自远毕归，而羁旅之志，重迁斯在。宜命所司勘会诸蕃充职宿卫子弟等，放还归国。契丹及奚延通质子，并即停追，前令还蕃首领等，至幽州且住交替者，即放去。朕欲以鸟兽咸若，华夷俱泰，来则纳其朝谒之礼；去则遂其生育之恩。推我至诚，崇彼大顺，含弘之施，德莫厚焉。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年）闰五月癸巳，黑水酋长亲属利稽来朝，授勃州刺史，放还蕃。勃，蕃中州也。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年）九月己巳，

大拂涅靺（鞨）如价及铁利大拂涅买取利等六十八人来朝，并授折冲，放还蕃。

（开元十年）十月乙巳，越喜[①]遣首领茂利蒙来朝，并献方物。

（开元十年）十月己亥，铁利靺鞨可娄计来朝，授郎将，放还蕃。

（开元十年）十一月，渤海遣其大臣味勃计来朝，并献鹰。

（开元十年）十一月辛未，渤海遣使其大臣味勃计来朝，并献鹰，授大将军，赐锦袍、金鱼袋，放还蕃。

（开元十年）十二月戊午，黑水靺鞨大酋长倪属利稽等十人来朝，并授中郎将，放还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一年（723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五年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年）十一月甲戌，……越喜靺鞨勃施计、拂涅靺鞨朱施蒙、铁利靺鞨倪处梨俱来朝，并授郎将，放还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二年（724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六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二年）二月，渤海靺鞨遣其臣贺作庆，……来贺正，各赐帛五十匹，放还蕃。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二年）二月丙申，铁利靺鞨涅池蒙来朝，授将军，放还（蕃）。越喜靺鞨奴布利等十二人来朝，并授郎将，放还蕃……拂涅靺鞨大首领鱼可蒙来朝，授郎将，放还蕃。乙巳……渤海靺鞨遣其臣贺祚庆来贺正，……并进阶游击将军，各赐帛五十匹，放还蕃。丙辰，黑水靺鞨大首领屋作个来朝，……授折冲，放还蕃。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二年）五月乙酉，

① 原文写作越嘉。

铁利来朝，并授折冲，放还蕃。

《旧唐书》卷23《志第三·礼仪三》：（开元十二年）十一月丙戌，至泰山（封禅）……壬辰，玄宗御朝觐之帐殿，大备陈布。文武百僚，……靺鞨之侍子及使，……咸在位。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二年）十二月，越喜靺鞨遣使破支蒙来贺正，并献方物。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开元十二年）是年，安东都护薛泰请于黑水靺鞨内置黑水军，更以最大部落为黑水府，仍以其首领为都督，诸部刺史隶属焉。中国置长史，就其部落监领之。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三年（725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七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三年）正月，渤海遣大首领乌借芝蒙，黑水靺鞨遣其将五郎子……并来贺正旦，献方物。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三年）正月辛丑，黑水靺鞨遣其将五郎子来贺正，且献方物，授将军，赐紫袍、金带、鱼袋，放还蕃。

（开元十三年）三月丙午，铁利靺鞨大首领封阿利等一十七人来朝，越喜靺鞨苾利施来朝，黑水靺鞨大首领乌素可蒙来朝，拂涅靺鞨薛利蒙来朝，并授折冲，放还蕃。

（开元十三年）四月甲子，渤海首领谒德、黑水靺鞨诺个蒙来朝，并授果毅。放还蕃。

（开元十三年）五月，渤海王大武艺[①]之弟大昌勃价来朝，授左威卫员外将军，赐紫袍、金带、鱼袋，留宿卫。黑水部落职纥蒙等二人来朝，授中郎将，赐紫袍、银带、金鱼袋，放还蕃。

（开元十三年）五月，渤海王大武艺[②]之弟大昌勃价来朝，授左威卫员外将军，赐紫袍、金带、鱼袋，留宿卫。

① 也作大武艺。

② 同大武艺。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四年（726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八年

新罗圣德王二十五年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四年）三月乙酉，渤海靺鞨王（子）大都利（行）来朝。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四年）四月乙丑，渤海靺鞨王（子）大都利（行）来朝，授左武卫大将军，员外置，留宿卫。

《资治通鉴》卷213：（开元十四年）是岁，黑水靺鞨遣使入见；黑水靺鞨在流鬼国西南，女真即其遗种也。靺鞨，音末曷。见，贤遍翻。上以其国为黑水州，仍为置长史以镇之。“长史”恐当作“长吏”。仍为，于伪翻。

勃海靺鞨王武艺曰：“黑水入唐，道由我境。往者请吐屯于突厥，突厥置吐屯以领诸附从之国。厥，九勿翻。先告我与我偕行；今不告我而请吏于唐，是必与唐合谋，欲腹背攻我也。”遣其母弟门艺与其舅任雅将兵击黑水。将，即亮翻；下同。门艺尝为质子于唐，质，音致。谏曰：“黑水请吏于唐，而我以其故击之，是叛唐也。唐，大国也。昔高丽全盛之时，强兵三十余万，不遵唐命，扫地无遗。扫地无遗，言国亡无遗育也；事见《太宗》《高宗纪》。丽，力知翻。况我兵不及高丽什之一二，一旦与唐为怨，此亡国之势也。”武艺不从，强遣之。强，其两翻。门艺至境上，复以书力谏。武艺怒，遣其从兄大壹夏代之将兵，召，欲杀之。门艺弃众，间道来奔，复，扶又翻。夏，户雅翻。从，才用翻。间，古苋翻。制以为左骁卫将军。武艺遣使上表罪状门艺，请杀之。骁，坚尧翻。使，疏吏翻。上，时掌翻。上密遣门艺诣安西；留其使者，别遣报云，已流门艺于岭南。武艺知之，上表称“大国当示人以信，岂得为此欺诳？”诳，居况翻。固请杀门艺。上以鸿胪少卿李道邃、源复不能督察官属，致有漏泄，皆坐左迁。

《旧唐书》卷199《北狄·渤海靺鞨传》：（开元）十四年，黑水靺鞨遣使来朝，诏以其地为黑水州，仍置长史，遣使镇押。武艺谓其属曰：“黑水途经我境，始今与唐家相通。旧请突厥吐屯，皆即知同去。今不计会，即请汉官，必是与唐家通谋，腹背攻我也。”遣母弟大门艺及其舅任雅发兵以击黑水。门艺曾充质子至京师，开元初还国，至是谓武艺曰：“黑水请唐

家官吏，即欲击之，是背唐也。唐国人众兵强，万倍于我，一朝结怨，但自取灭亡。昔高丽全盛之时，强兵三十余万，抗敌唐家，不事宾伏，唐兵一临，扫地俱尽。今日渤海之众，数倍少于高丽，乃欲违背唐有，事必不可。”武艺不从。门艺兵至境，又上书固谏。武艺怒，遣从兄大壹夏代门艺统兵，征门艺，欲杀之。门艺遂弃其众，间道来奔，诏授左骁卫将军。武艺寻遣使朝贡，仍上表极言门艺罪状，请杀之。上密遣门艺往安西，仍报武艺云：“门艺远来归投，义不可杀。今流向岭南，已遣去讫。”乃留其使马文轨、葱勿雅，别遣使报之。俄有泄其事者，武艺又上书云：“大国示人以信，岂有欺诳之理！今闻门艺不向岭南，伏请依前杀却。”由是鸿胪少卿李道邃、源复以不能督察官属，致有漏洩，左迁道邃为曹州刺史，复为泽州刺史。遣门艺暂向岭南以报之。

《册府元龟》卷1000《外臣部·仇怨·渤海》：开元十四年，黑水靺鞨遣使来朝，武艺谓其属曰：“黑水途经我境始可归唐，今不言而行，必与大唐通谋腹背攻我也”。遂遣母弟大门艺发兵以击黑水。门艺以充质子至京师，不欲构怨，乃曰：“黑水归唐而击之，是背唐也。唐国人众兵强，万倍于我，一朝结怨，但恐自取灭亡。昔高丽全盛之时，兵三十余万，抗敌唐家，不事宾伏，唐兵一临，扫荡俱尽。今日渤海之众，数倍小于高丽，乃欲违背唐家，事必不可”。武艺不从，固遣之。门艺又上书谏，武艺怒，遣其从兄大一夏代门艺统兵，命左右杀门艺。门艺闻之，遂间道来奔，诏授左骁卫将军。后武艺遣使朝贡，上表极言门艺罪状，请杀之。元宗遣使往安抚，报武艺曰：“门艺来归投，义不可杀。今流向岭南，已遣去讫。”乃留其使马文轨，别遣使报之。俄有泄其事者，武艺又上书曰：“大国示人以信，岂有欺诳之理！今闻门艺不向岭南，伏请杀之。”由是责鸿胪少卿李道邃、源复以不能督察官属，致有漏泄，出道邃曹州刺史，复为泽州刺史，遣门艺暂往岭南，以信之。

《旧唐书》卷8《本纪第八·玄宗上》：（开元十四年）十一月辛丑，渤海靺鞨遣其子义信来朝，并献方物。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四年）十一月，……渤海靺鞨王遣其子义信来朝，并献方物。

《东国通鉴》卷10《新罗纪·圣德王》：〔新罗圣德王二十五年，唐开元十四年（726年）〕，唐以渤海大门艺为左骁卫将军。初黑水靺鞨使者朝

唐，帝以其地建黑水州，置长史。武艺召其下谋曰："黑水始假途于我与唐通，今请唐官不吾告，是必与唐谋攻我也。"乃遣弟门艺发兵击黑水。门艺曰："黑水请吏，而我击之，是背唐也。唐，大国，兵万倍我，与之产怨，我且亡。昔高句丽盛时，士三十万，抗唐为敌，可谓雄强，唐兵一临，扫地尽矣。今我众比高句丽三之一，王将违之，无乃不可乎。"武艺不听，强遣之。门艺惧，奔唐。诏拜左骁卫将军。武艺使使暴门艺罪恶，请诛之。有诏处之安西，好报曰："门艺穷来归我，谊不可杀，已投之恶地。"并留使者不遣，诏李道邃谕旨。武艺知之，上表曰："大国当示人以信，岂得为此欺诳。"帝以道邃等漏泄，左迁之。暂遣门艺诣岭南以报之。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五年（727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九年

日本圣武天皇神龟四年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五年）二月辛亥，铁利靺鞨米象来朝，授郎将，放还蕃。

（开元十五年）四月丁未，敕曰："渤海宿卫王子大昌勃价及首领等久留宿卫，宜放还蕃。庚申，封大昌勃价襄平县开国男，赐帛五十匹。首领已下各有差。"先是，渤海王大武艺遣男大都利行来朝，并献貂鼠。至是，乃降书与武艺慰劳之，赐采练一百匹。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五年）八月，渤海王遣其弟大宝方来朝。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四年）九月庚寅，渤海郡王使首领高齐德等八人，来着出羽国。遣使存问，兼赐时服。（《帝王编年记》卷10载：神龟三年十二月，渤海朝贡，当为四年之误记。）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神龟四年）九月庚寅，渤海郡王使首领高齐德等八人，来着出羽国。遣使存问，兼赐时服。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五年）十月，……靺鞨遣使来朝，并献方物。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五年）十一月丙辰，铁利靺鞨首领失伊蒙来朝，授果毅，放还蕃。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四年）十二月丁亥，渤海郡王使高齐（一作斋）德等八人，入京。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神龟四年）十二月丁亥，渤海郡王使高齐（一作斋）德等八人，入京。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四年）十二月丙申，遣使赐高齐德等，衣服冠履。渤海郡者，旧高丽国也。淡海朝廷（天智天皇时）七年（668年）冬十月，唐将李勣伐灭高丽。其后朝贡久绝矣。至是，渤海郡王遣宁远将军高仁义（《日本全史》作高仁）等廿四人，朝聘，而着虾夷境，仁义以下十六人并被杀害，首领齐德等八人仅免死而来。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神龟四年）十二月丙申，遣使赐高齐德等，衣服冠履。淡海朝廷（天智天皇时）七年（668年）冬十月，唐将李勣伐灭高丽。其后朝贡久绝矣。至是，渤海郡王遣宁远将军高仁义（《日本全史》作高仁）等廿四人，朝聘，而着虾夷境，仁义以下十六人并被杀害，首领齐德等八人仅免死而来。《纪略》（未教载“渤海郡者，旧高丽国也”一语，与史实相违，668年高丽亡后，其地南入新罗，西属大唐，东归靺鞨，北入突厥。高丽旧户也随之一分为四，甚至有的东渡大海，投奔日本。渤海以忽汗州为中心，高丽盛时，其势力也未抵此，是唐所置州郡，为靺鞨族所居。故渤海乃唐忽汗州，非皆高丽旧地。）

《扶桑略记·第六》：（神龟四年）十二月，大唐使首领齐德入京。（《扶桑略记》中多次称渤海使臣为唐客，日本对渤海、唐朝使臣，给予同等优厚礼遇，对唐与渤海车书本一家的关系，确实已有了解，故此称渤海使臣为唐客。）

《文苑英华》卷471《敕渤海王大武艺书》：

敕忽汗州刺史、渤海郡王大武艺：卿于昆弟之间，自相忿阋，门艺穷而归我，安得不从。然处之西垂，为卿之故，亦云不失，颇谓得所。何则，卿地虽海曲，常习华风。至如兄友弟悌，岂待训习，骨肉情深，自所不忍。门艺纵有过恶，亦会容其改修。卿遂请取东归。拟肆屠戮。朕教天下以孝友，岂复忍闻此事。诚是惜卿名行，岂是保护逃亡。卿不知国恩，遂而背德。卿所恃者远，非能有他。朕比年含容，优恤中土，所未命将，事宜有时。卿能悔过输诚，转祸为福，言则已顺，意尚执迷。请杀门艺，然后归国，是何言也？观卿表状，亦有忠诚，可熟思之，不容易耳。今使内使往宣谕朕意，一一并须口述。使人李尽彦，朕亦亲有处分，皆所知

之。秋冷，卿及衙官、首领、百姓，并平安好。并遣崔寻挹同往，书指不多及。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六年（728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年

日本圣武天皇神龟五年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五年）春正月庚子，天皇御大极殿，王臣、百寮及渤海使等朝贺。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圣武天皇神龟五年）春正月庚子，天皇御大极殿，王臣、百寮及渤海使等朝贺。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五年）春正月甲寅，天皇御中宫，高齐德等上其王书并方物。其词曰："武艺启：山河异域，国上不同。延听风猷，但增倾仰。伏惟大王，天朝受命，日本开基。奕叶重光，本枝百世。武艺忝当列国，滥总诸蕃，复高丽之旧居，有扶余之遗俗。但以天崖路阻，海汉悠悠，音耗未通，吉凶绝问。亲仁结援，庶叶前经，通使聘邻，始乎今日。谨遣宁远将军郎将高仁义，游将军果毅都尉德周，别将舍娄等廿四人赍状，并附貂皮三百张奉送。土宜虽贱，用表献芹之诚，皮弊非珍，还惭掩口之诮。主理有限，披瞻未期。时嗣音徽，永敦邻好！"于是高齐德等八人并授正六位上，赐当色服。仍宴五位已上及高齐德等，给大射及雅乐寮之乐。宴讫，赐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神龟五年）春正月甲寅，天皇御中宫，高齐源（德）等上其王书并方物。于是高齐德等八人并授正六位上，赐当色服。仍宴五位以上及高齐德等，赐大射及雅乐寮之乐。宴讫，赐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射礼》：（圣武天皇神龟五年）春正月甲寅，于是高齐源（德）等八人并授正六位上，赐当色服。仍宴五位以上及高齐德等，赐大射及雅乐寮之乐。宴讫，赐禄有差。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五年）二月壬午，以从六位下引田朝臣虫麻吕为送渤海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神龟五年）二月壬午，以从六位下引田朝臣虫麻吕为送渤海客使。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五年）夏四月壬午，齐德等八人，各赐彩、帛、绫、绵有差。仍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郡王：省启具知。恢复旧怀，聿修曩好，朕以嘉之。宜佩义怀仁，监抚有境。沧波虽隔，不断往来。便因首领高齐德等还次，付书并信物，彩帛一十匹、绫一十匹、绁廿匹、丝一百绚、绵二百屯，（古时日本皆行唐制，绢帛以长五丈一尺，宽二尺二寸为一匹，一绚为一斤，一屯为二斤，十六两为一斤。）仍差送使发遣归乡。渐热，想平安好。"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六年）四月癸未，渤海王子留宿卫大都利行卒，赠特进兼鸿胪卿，赐绢三百匹，粟三百石，命有司吊祭，官造灵舆归蕃。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五年）六月庚午，送渤海使等拜辞。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神龟五年）六月庚午，送渤海使等拜辞。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神龟五年）六月壬申，水手已上总六十二人，赐位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神龟五年）六月壬申，水手已上总六十二人，赐位有差。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六年）九月壬寅，渤海靺鞨菸夫须计来朝，授果毅，放还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七年（729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一年

日本圣武天皇天平元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七年）二月，渤海靺鞨遣使献鹰。是月，渤海靺鞨遣使献鲻鱼。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七年）三月癸卯，渤海靺鞨遣使献鲻鱼，赐帛二十匹，遣之。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七年）三月甲子，渤海靺鞨王大武艺，使其弟大胡雅来朝，授游击将军，赐紫袍金带，留宿卫。

（开元十七年）八月丁卯，渤海靺鞨王遣其弟大琳来朝，授中郎将，留宿卫。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八年（730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二年

日本圣武天皇天平二年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八年正月）大佛涅[①]靺鞨兀异来朝，献马四十匹，授左武卫折冲，赐帛三十段[②]，留宿卫。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八年）正月，……靺鞨遣其弟大郎雅来朝贺正，献方物。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八年）正月戊寅[③]，靺鞨遣其弟大郎雅来朝贺正，献方物。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八年）二月，……渤海靺鞨大首领遣使知蒙来朝，并献方物，马三十匹。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八年）二月渤海靺鞨遣使智蒙来朝，且献方物，马三十匹，授中郎将，赐绢二十匹、绯袍、银带，放还蕃。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八年）五月，渤海靺鞨遣使乌那达初[④]来朝，献海豹皮五张、貂鼠皮三张、玛瑙杯一、马三十匹。黑水靺鞨遣使阿布科思来朝，献方物。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八年）五月己酉，渤海靺鞨遣使乌那达利来朝，献海豹皮五张、貂鼠皮三张、玛瑙杯一、马三十匹，授以果毅，赐帛，放还蕃。壬午，黑水靺鞨遣使阿布思利来朝，

① 同大拂涅。
② 应是“段”字。
③ 该月无戊寅日。
④ 同乌那达利。

献方物，赐帛，放还蕃。

（开元十八年）六月戊午，黑水靺鞨大首领倪属利稽等十人来朝，并授中郎将，放还蕃。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天平二年）八月辛亥，遣渤海使正六位上引田朝臣虫麻吕等来归。

《日本纪略》前篇10：（圣武天皇天平二年）八月辛亥，遣渤海使正六位上引田朝臣虫麻吕等来归。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八年）九月靺鞨、新罗国并遣使朝贡。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天平二年）九月癸丑，天皇御中宫，虫麻吕等献渤海郡王信物。令献山陵六所，并祭故太政大臣藤原朝臣墓。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八年）九月乙丑，靺鞨遣使来朝、献方物，赐帛、放还蕃。

《续日本纪》卷10：（圣武天皇太平二年）冬十月庚戌，遣使奉渤海信物于诸国名神社。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十九年（731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三年

日本圣武天皇天平三年

新罗圣德三十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九年）二月，室韦、渤海靺鞨、新罗并遣使来贺正。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十九年）二月癸卯，远蕃靺鞨遣使贺正，授将军，放还蕃。己未[①]，渤海靺鞨遣使来朝贺正，授将军，赐帛一百匹，还蕃。

（开元十九年）十月癸巳，渤海靺鞨王其大姓取珍等百二十人来朝，并授果毅，各赐帛三十匹，放还蕃。

① 该月癸卯后，只有丁未二十八日，无己未日。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十九年）渤海靺鞨王遣其大姓取珍等百二十人来朝。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年（732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四年

新罗圣德三十一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二十年，武艺遣其将张文休率海贼攻登州刺史韦俊。诏遣门艺往幽州征兵以讨之，仍令太仆员外卿金思兰往新罗发兵以攻其南境。属山阻寒冻，雪深丈余，兵士死者过半，竟无功而还。武艺怀怨不已，密遣使至东都，假刺客刺门艺于天津桥南，门艺格之，不死。诏河南府捕获其贼，尽杀之。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后十年，武艺遣大将军张文休率海贼攻登州，帝驰遣门艺发幽州兵击之，使太仆卿金思兰使新罗，督兵攻其南。会大寒，雪袤丈，士冻死过半，无功而还。武艺望其弟不已，募客入东都狙刺于道，门艺格之，得不死。河南捕刺客，悉杀之。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后十年，武艺遣大将张文休率海贼攻登州，帝驰遣门艺发幽州兵击之，使太仆卿金思兰使新罗，督兵攻其南。会大寒，雪袤丈，士冻死过半，无功而还。武艺望其弟不已，募客入东都狙刺于道，门艺格之，得不死。河南捕刺客，悉杀之。

《册府元龟》卷1000《外臣部·仇怨·渤海》：二十年，武艺率海贼攻登州，杀刺史韦俊。诏门艺往幽州征兵以讨之，仍令新罗发十万人应接。属山阻寒雪，竟无功而还，武艺怀怨不已，密遣使至东都，厚赂刺客，遮门艺于天津桥，格之，不死。诏河南府捕获其贼，尽杀之。

《资治通鉴》卷213：（唐玄宗开元二十年）九月，勃海靺鞨王武艺遣其将张文休帅海贼寇登州，靺鞨，音末曷。将，即亮翻。帅，读曰率。杀刺史韦俊，上命右领军将军葛福顺发兵讨之。去年春，葛福顺方以党附王毛仲贬，今则仍为宿卫；盖毛仲既诛，福顺等复叙用也。开元九年，贬王睃梓州，已而复为尚书，复居边任，事亦类此。

《册府元龟》卷986《外臣部·征讨第五》：（唐玄宗开元二十年）九月，

渤海靺鞨寇登州，杀刺史韦俊，命左领军将军盖福顺发兵讨之。

《旧唐书》卷8《本纪第八·玄宗上》：（唐玄宗开元二十年）九月乙巳，渤海靺鞨寇登州，杀刺史韦俊，命左领军将军盖福顺发兵讨之。

《新唐书》卷5《本纪第五·睿宗皇帝·玄宗皇帝》：（唐玄宗开元二十年）九月乙巳，渤海靺鞨寇登州，刺史韦俊死之，左领军卫将军盖福慎[①]伐之。

《三国史记》卷46《崔致远传》：故其文集，有上太师侍中状云："……高句丽残孽类聚，北依太白山下，国号为渤海。开元二十年，怨恨天朝，将兵掩袭登州，杀刺史韦俊。于是明皇帝大怒，命内史高品、何行成、太仆卿金思兰发兵过海攻讨。仍就加我王金某为正太尉、持节充宁海军事、鸡林州大都督。以冬深雪厚，蕃汉苦寒，勅命回军，至今三百余年……"（此表恐非原文，错谬较多，与《东史纲目》所引崔致远代新罗王所拟致唐昭宗《谢不许北国居上表》中的渤海源流相抵牾。该表明确指出：渤海"本为疣赘部落、靺鞨之属，实繁有徒，是名粟末小蕃，尝逐勾丽内徒，等等。）

《昌黎先生集》卷26《碑志·乌氏庙碑铭》：塞其道，堑原累石，绵四百里，深高皆三丈……"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一年（733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五年

新罗圣德王三十二年

《资治通鉴》卷213：（唐玄宗开元二十一年）春正月，上遣大门艺诣幽州发兵，以讨勃海王武艺；《考异》曰：《新书·乌承玭传》云："可突干杀其王邵固，降突厥，而奚亦乱。是岁，奚、契丹入寇，诏承玭击之，破于捺禄山。"又云："勃海大武艺引兵至马都山，屠城邑。承玭窒要路，堑以大石，亘四百里，于是流人得还土少休，脱铠而耕，岁省度支运钱。"按韩愈为乌重胤作庙碑，叙重胤父承洽云："屡破契丹，从战捺禄，走可突干勃海上，至马都山，吏民逃徙失业。尚书领所部兵塞其道，堑原累石，绵四百里，深高皆三丈。寇不得进，民还其居，岁罢钱三千万。"疑《新书》约此碑作《承玭传》。按新、旧《帝纪》及《勃海传》皆无武艺入寇至马都山

① 应是盖福顺。

事，或者韩碑云："走可突干勃海上，至马都山"，谓破走可突干勃海上，追之至马都山耳。二十一年，郭英杰与可突干战都山。然则都山盖契丹之地也。吏民逃徙失业，盖因可突干入寇而然，与上止是一事，《新书》承之致误。然未知《新书·承琐传》中余事，别据何书。庚申，命太仆员外卿金思兰使于新罗，思兰，新罗王之侍子，留京师，官为太仆卿，员外置。发兵击其南鄙。会大雪丈余，山路阻隘，士卒死者过半，无功而还。武艺怨门艺不已，密遣客刺门艺于天津桥南，不死；上命河南搜捕贼党，尽杀之。河南，谓河南府。刺，七亦翻。

《册府元龟》卷964《外臣部·封册第二》（开元二十一年）是年，渤海靺鞨越海入寇登、莱，诏新罗王金兴光发兵讨之，仍加授兴光开府仪同三司、宁海军使。

《旧唐书》卷199上《列传第149上·东夷·新罗传》：（开元）二十一年，渤海靺鞨越海入寇登州。时兴光族人金思兰先因入朝留京师，拜为太仆员外卿，至是遣归国发兵以讨靺鞨，仍加授兴光为开府仪同三司、宁海军使。

《三国史记》卷8《新罗纪八》：（新罗圣德王三十二年）秋七月，唐玄宗以渤海靺鞨越海入寇登州，遣太仆员外卿金思兰归国。仍加授王为开府仪同三司宁海军使，发兵击靺鞨南鄙。会大雪丈余，山路阻隘，士卒死者过半，无功而还。

《新唐书》卷136《列传第六一·乌承玭传》：乌承玭，字德润，张掖人。开元中，与族兄承恩皆为平卢先锋，沈勇而决，号"辕门二龙。"……渤海大武艺与弟门艺战国中，门艺来，诏与太仆卿金思兰发范阳、新罗兵十万讨之，无功。武艺遣客刺门艺于东都，引兵至马都山，屠城邑。承玭窒要路，堑以大石，亘四百里，虏不得入。于是流民得还，士少休，脱铠而耕，岁省度支运钱。

《新唐书》卷220《列传第一四五·东夷·新罗传》：初，渤海靺鞨掠登州，兴光击走之，帝进兴光宁海军大使，使攻靺鞨。

《三国史记》卷43《金庾信传下》：开元二十一年，大唐遣使教谕曰："靺鞨渤海，外称藩翰，内怀狡猾，今欲出兵问罪，卿亦发兵，相为掎角。闻有旧将金庾信孙允中在，须差此人为将！"仍赐允中金帛若干。于是，大王命允中、弟允文等四将军，率兵会唐兵伐渤海。

《三国遗事》卷2《孝成王》：开元二十一年，癸酉，唐人欲征北狄[①]，请兵新罗。

《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卷9《敕书》（有的学者认为敕书是公元736年3月）：敕渤海郡王、忽汗州都督大武艺：不识逆顺之端，不知存亡之兆，而能有国者，未之闻也。卿往年背德，已为祸阶，近能悔过，不失臣节，迷复非远，善又何加。朕记人之长，忘人之短，况此归状，载用嘉叹，永祚东土，不亦宜乎。所令大诚庆等入朝，并已处分，各加官赏，想具知之。所请替人，亦令还彼。又近得卿表云：突厥遣使求合，仇打两蕃，卿但不从何妨。有使，拟行执缚，义所不然。此是人情，况为君道。然则知卿忠赤，动必以闻。永保此诚，庆流未已。春晚，卿及衙官、百姓并平安好。遣书指不多及。

《东国通鉴》卷10《新罗纪·圣德王》：〔新罗圣德王三十二年，唐开元二十一年（733年）〕秋七月，帝以渤海靺鞨越海入寇登州，遣太仆员外郎金思兰归。仍授王开府仪同三司宁海军使，发兵击渤海南鄙。谕曰："靺鞨渤海，外称藩翰，内怀狡猾，今欲出兵问罪，卿亦发兵为犄角。"帝又曰："闻旧将金庾信孙允中之贤，可为将遣之。"仍赐允中金帛。于是王命允中等四将率兵会唐军伐渤海。会大雪丈余，山路阻隘，士卒死者过半，无功而还。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二年（734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六年

新罗圣德王三十三年

《三国史记》卷8《新罗纪八》：（圣德王三十三年）春正月，教百官亲入北门奏对。入唐宿卫左领军卫员外将军金忠信上表曰："臣所奉进止，令臣执节本国，发兵马讨除靺鞨，有事续奏者。臣自奉圣旨，誓将致命。当此之时，为替人金孝方身亡，便留臣宿卫。臣本国王以臣久侍天庭，遣使从侄志廉代臣，今已到讫，臣即合还。每思前所奉进止，无忘夙夜。陛下先有制加本国王兴光宁海军大使，锡之旌节，以讨凶残。皇威载临，虽远

① 北狄指渤海。

犹近，君则有命，臣敢不祇。蠢尔夷俘，计已悔祸，然除恶务本，布宪惟新。故出师义贵乎三捷，纵敌患贻于数代。伏望陛下因臣还国，以副使假臣，尽将天旨，再宣殊裔。岂惟斯怒益振，固亦武夫作气，必倾其巢穴，静此荒隅，遂夷臣之小诚，为国家之大利。臣等復乘桴沧海，献捷丹闱，效毛发之功，答雨露之施，臣所望也。伏惟陛下图之。”帝许焉。

《东国通鉴》卷10《新罗纪·圣德王》：〔新罗圣德王三十三年，唐开元二十二年（734年）〕春正月，金忠信入唐宿卫，为左领军卫员外将军。上表曰：“臣奉进止，令臣执节本国，发兵讨除靺鞨，有事续奏者。臣自奉圣旨，誓将致命。当此之时，为替人金孝方身亡，便留臣宿卫。臣本国主以臣久侍天庭，更遣从侄志廉代臣，今已到讫，臣即合还。每思前所奉进止，无忘夙夜。陛下先有制加本国王兴光宁海军大使，赐之旌节，以讨凶残。皇威载临，虽远犹近。君则有命，臣敢不只承。蠢尔夷俘，计已悔祸。然除恶务本，布宪惟新。故出师义贵乎三捷，纵敌患贻于数代。伏望陛下因臣还国，以副使假臣，尽将天旨，再宣殊裔。岂惟斯怒益振，固亦武夫作气，必倾其巢穴，静此荒隅。效毛发之功，答雨露之施，臣所望也。”帝许焉。

《册府元龟》卷973《外臣部·助国讨伐》：（开元二十二年）二月，新罗王兴光从弟、左领军卫员外将军忠信上表曰：“臣所奉进止，令臣执节本国，发兵马讨除靺鞨，有事续奏者。臣自奉圣旨，誓将致命。当此之时，为替人金孝方身亡，便留臣宿卫。臣本国王，以臣久待天庭，遣从侄至廉代臣，今已到讫，臣即合还。每思前所奉进旨，无忘夙夜。陛下先有制加本国王兴光宁海军大使，锡之旌节，以讨凶残。皇威载临，虽远犹近，君则有命，臣敢不只。蠢尔夷俘，计以悔祸。然除恶务本，布宪维新，故出师义贵乎三申，纵敌患贻于数代。伏望陛下因臣还国，以副使假臣，尽将天旨，再宣殊裔。岂惟斯怒益振，固亦武夫作气，必倾其巢穴，静此荒隅，遂夷臣之小诚，为国家之大利。臣等复乘桴沧海，献捷丹闱，效毛发之功，答雨露之施，臣所望也。伏望陛下图之。”帝许焉。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三年（735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七年
新罗圣德王三十三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三年）三月，……渤海靺鞨王遣其弟蕃来朝。

（开元二十三年）八月，铁利部落、拂涅部落、越喜部落俱遣使来朝，献方物。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四年（736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八年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二十四年）三月乙酉，渤海靺鞨王遣其弟蕃来朝，授太子舍人员外，赐帛三十匹，放还蕃。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四年）九月，越喜靺鞨遣使献方物。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二十四年）十一月癸酉，靺鞨首领聿弃计来朝，授折冲，赐帛五百匹，放还蕃。

《文苑英华》卷471：多蒙固所送水手及承前落没人等来，表卿输诚，无所不尽。长能保此，永作边捍，自求多福，无以加也。冬初渐冷，卿及衙官、百姓以下并平安好。遣书指不多及。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五年（737年）

渤海武王大武艺仁安十九年

文王大钦茂大兴元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五年）正月，渤海靺鞨大首领木智蒙来朝。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二十五年）正月甲午，大佛涅[①]靺鞨首领九异[②]来朝，授中郎将，放还蕃。

（开元二十五年）二月戊辰，新罗国金兴光卒。先是二十二年，以渤海靺鞨寇登州，兴光发兵助讨破，以功遂授兴光开府仪同三司、宁海使。及

① 应是大拂涅。

② 应是兀异。

卒，帝悼惜久之。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五年）四月，渤海遣其臣公伯计来献鹰鹘。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二十五年）四月丁未，渤海遣其臣公伯计来献鹰鹘，授将军，放还蕃。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二十五年）八月戊申，渤海靺鞨大首领多蒙固来朝，授左武卫将军，赐紫袍、金带及帛一百匹，放还蕃。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开元二十五年），武艺病卒，其子钦茂嗣立。诏遣内侍段守简往册钦茂为渤海郡王，仍嗣其父为左骁卫大将军、忽汗州都督。钦茂承诏，赦其境内，遣使随守简入朝贡献。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武艺死，其国私谥武王。子钦茂立，改年大兴，有诏嗣王及所领，钦茂因是赦境内。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武艺死，其国私谥武王。子钦茂立，改元大兴，有诏嗣王及所领，钦茂因是赦境内。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开元二十五年），武艺病死，其子钦茂嗣立，诏袭其父官爵。

《册府元龟》卷964《外臣部·封册第二》：（开元二十五年）是年，渤海桂娄郡王大武艺病死，其子大钦茂嗣立。帝降书册，且吊之曰："念卿亡父素励诚节，与善无征，奄至殂谢，兴言求往，轸念良深。卿是长嫡，当袭父位，宜全忠孝，以继前踪。今故遣使持节册命，兼申吊祭。"册曰："皇帝若曰，于戏！王者宅中，守在海外，必立藩长，以宁遐荒。咨尔故渤海郡王嫡子大钦茂代承绪业，早闻才干，昔在尔考，忠于国家，爰逮尔躬，当兹负荷，岂惟立嫡，亦乃择贤。休问可嘉，宠章宜及，是用命尔为渤海郡王，尔往钦哉！永为藩屏，长保忠信，效节本朝，作范殊俗，可不美欤！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六年（738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年

《册府元龟》卷999《外臣部·请求》：（开元二十六年）六月甲子，渤

海遣使求写《唐礼》及《三国志》《晋书》《三十六国春秋》。许之。

《唐会要》卷36《蕃夷请经史》：（开元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渤海遣使求写《唐礼》及《三国志》《晋书》《三十六国春秋》。许之。

《玉海》卷154《朝贡·锡予外夷》：（开元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渤海求写《唐礼》及《三国志》《晋书》《三十六国春秋》。许之。

《旧唐书》卷9《本纪第九·玄宗下》：（开元二十六年）是岁，渤海靺鞨王大武艺死，其子钦茂嗣立，遣使吊祭册立之。

《资治通鉴》卷214：（开元二十六年）八月辛巳，勃海王武艺卒，子钦茂立。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六年）闰八月，渤海靺鞨遣使献貂鼠皮一千张、干文鱼一百口。

《册府元龟》卷964《外臣部·封册二》：皇帝若曰，于戏，王者宅中，守在海外，必立藩长，以宁遐荒。咨尔故渤海郡王嫡子大钦茂，代乘绪业，早闻才干。昔在尔考，忠于国家，爰逮尔躬，当兹负荷。岂惟立嫡，亦乃择贤。休问可嘉，宠章宜及，是用命尔为渤海郡王，尔往钦哉！永为藩屏，长保忠信，效节本朝，作藩殊俗，可不美欤！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七年（739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年

日本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二十七年）二月丁未[①]，渤海王弟大勖进来朝，宴于内殿，授左武卫大将军员外置同正，赐紫袍、金带及帛一百匹，留宿卫。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七年）二月，渤海王遣使献鹰，又拂涅靺鞨遣使献方物。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秋七月癸卯，渤海使副使云麾将军己珍蒙等来朝。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秋七月癸卯，渤海使

① 该月无丁未日。

副使云麾将军己珍蒙等来朝。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七年）十月，渤海遣其臣受福子来谢恩。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二十七年）十月乙亥，渤海遣使其臣优福子来谢恩，授果毅，赐紫袍、银带，放还蕃。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冬十月丙戌，入唐使判官外从五位下平郡朝臣广成，并渤海客等入京。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冬十月丙戌，入唐使判官外从五位下平郡朝臣广成，并渤海客等入京。

《扶桑略记·抄二》：（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冬十月丙戌，唐客入朝。（查该年纪事，无唐人赴日，即指渤海使己珍蒙无疑。）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十一月辛卯，平郡朝臣广成等拜。初广成，天平五年，随大使多治比真人广成，入唐。六年十月，事毕却归，四船同发，从苏州入海，恶风忽起，彼此相失。广成之船一百一十五人，漂着昆仑国，有贼兵来围，遂被拘执。船人或被杀，或迸散，自余九十余人，着瘴死亡。广成等四人仅免死，得见昆仑王，仍给升粮，安置恶处。至七年，有唐国钦州熟昆仑到彼，便被偷载，出来既归唐国，逢本朝学生阿倍仲满（阿倍仲麻吕）便奏得入朝，请取渤海路归朝。天子许之[①]，给船粮发遣。十年三月，从登州入海，五月到渤海界。适遇其王大钦茂差使，欲聘我朝，即同时发。及渡沸海，渤海一船遇浪倾覆，大使胥要德等卅人没死，广成等率遗众到着出羽国。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十一月辛卯，平郡朝臣广成等拜。初广成，天平五年，随大使多治比真人广成，入唐。六年十月，事毕却归，恶风忽起，广成之船一百一十五人，漂着昆仑国，有贼兵来围，遂被拘执。船人或被杀，或迸散，自余九十余人，着瘴死亡。广成等四人仅免死，得见昆仑王，仍给升粮，安置恶处。至十年，广成等率遗众到着出羽国。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十二月戊辰，渤海使己珍蒙等拜朝，上其王启并方物。其词曰："钦茂启：山河杳绝，国土夐遥，伫望风猷，唯增倾仰，伏惟，天皇圣叡，至德遐畅，奕叶重光，泽流万姓。

① 此处天子指唐玄宗李隆基。

钦茂忝继祖业，监总如始。义恰情深，每修邻好。今彼国使朝臣广业等，风潮失便，漂落投此，每加优尝，欲待来春放回。使等贪前，苦请及年归去。诉词至重，邻义非轻。因备行资，即为发遣。仍差若忽州都督胥要德等充使，领广业等令送彼国，并附大虫皮、黑皮各七张，豹皮六张、人参三十斤、蜜三斛进上，至彼请检领。”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一年）十二月戊辰，渤海使己珍蒙等拜朝。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八年（740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年

日本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戊子朔，天皇御大极殿，受朝贺。渤海郡使、新罗学语等同亦在列，但奉翳美人，更着袍袴。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戊子朔，天皇御大极殿，受朝贺。渤海郡使、新罗学语等同亦在列。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戊子朔，天皇御大极殿，受朝贺。渤海郡使、新罗学语等同亦在列，但奉翳美人，更着袍袴。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甲午，渤海郡副使云麾将军己珍蒙等授位各有差，即赐宴于朝堂。赐渤海郡王美浓绵卅匹、绢卅匹、丝一百五十绚，调绵三百屯。己珍蒙美浓绵廿匹、绢十匹、丝五十绚、调绵二百屯。自余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甲午，渤海郡副使云麾将军己珍蒙等授位，即赐宴于朝堂。赐渤海郡王绵、绵等。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庚子，天皇御中宫。……以外从五位下大伴宿祢犬养为遣渤海大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庚子，天皇御中宫。……以外从五位下大伴宿祢犬养为遣渤海大使。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癸卯，天皇御南苑，宴侍臣。飨百官及渤海客于朝堂。五位已上，赐折衣。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癸卯，天皇御南苑，宴侍臣。飨百官及渤海客于朝堂。五位已上，赐折衣。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踏歌》：（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癸卯，天皇御南苑，宴侍臣。飨百官及渤海客于朝堂。五位已上，赐折衣。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甲辰，天皇御大极殿南门，观大射。五位已上射了，乃命渤海使己珍蒙等射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甲辰，天皇御大极殿南门，观大射。五位已上射了，乃命渤海使己珍蒙等射焉。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射礼》：（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甲辰，天皇御大极殿南门，观大射。五位已上射了，乃命渤海使己珍蒙等射焉。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丙辰，遣使就客馆，赠渤海大使忠武将军胥要德从二位，首领无位己阙弃蒙从五位下，并赙调布一百十五端、庸布六十段。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丙辰，遣使就客馆，赠渤海大使等位，布、庸布等。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丁巳，天皇御中宫合门。己珍蒙等奏本国乐，赐帛绵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春正月丁巳，天皇御中宫己珍蒙等奏本国乐，赐帛绵有差。

《新唐书》卷66《表第六·方镇三》：（开元二十八年），平卢军节度使兼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处置使。

《唐会要》卷78《诸使中·节度使》：（开元二十八年）二月，除王斛斯，又加押两蕃及渤海、黑水等四府经略处置使，遂为定额。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八年）二月，越喜靺鞨遣其臣野古利来献方物。铁利靺鞨遣其臣绵度户来献方物。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二月己未，己珍蒙等还国。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二月己未，己珍蒙等

还国。

《续日本纪》卷1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四月丙子，遣渤海使等辞见。

《日本纪略·前篇十》：（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四月丙子，遣渤海使等辞见。

《类聚国史》卷193：（圣武天皇天平十二年）四月丙子，遣渤海使等辞见。

《续日本纪》卷13：（天平十二年）冬十月戊午，遣渤海郡使外从五位下大伴宿祢犬养等来归。

《日本纪略·前篇十》：（天平十二年）冬十月戊午，遣渤海郡使外从五位下大伴宿祢犬养等来归。

《类聚国史》卷193：（天平十二年）冬十月戊午，遣渤海郡使外从五位下大伴宿祢犬养等来归。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八年）十月，渤海靺鞨遣使献貂鼠皮、昆布。

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二十九年（741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五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九年）二月，渤海靺鞨遣其臣失阿利、越喜靺鞨遣其部落乌舍利、黑水靺鞨遣其臣阿布利稽（来贺正）。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开元二十九年）二月己巳，渤海靺鞨遣其臣失阿利来贺正，越喜靺鞨遣其部落乌舍利来贺正，黑水靺鞨遣其臣阿布利稽来贺正，皆授郎将，放还蕃。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九年）三月，拂涅靺鞨遣首领那弃勃、……来朝贺正，具献方物。

《安禄山事迹·卷上》：（开元二十九年）三月九日，加特进。时御史中丞张利贞为河北采访使，至平卢。禄山谄佞，善伺人情，曲事利贞，复以金帛遗其左右。利贞归朝，盛称禄山之美，遂授营州都督，充平卢军节

度使，知左厢兵马使，度支、营田、水利、陆运使副，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①]，顺化州刺史。王仁经授以伟略，玄宗始亲信之。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开元二十九年）四月，渤海靺鞨遣使进鹰及鹘。

《资治通鉴》卷214：（开元二十九年）八月，乙未，以禄山为营州都督，充平卢军使，《考异》曰："《实录》，此年'八月乙未，以幽州节度副大使安禄山为营州刺史，充平卢、渤海、黑水军使。'《旧纪》：'以幽州节度副使安禄山为营州刺史，平卢军节度副使。'《会要》：'二十八年，王斛斯为平卢节度使，遂为定额。'按《旧传》，禄山自平卢兵马使为平卢军使，盖以平卢兵马使带幽州节度副使之名耳。《实录》衍'大'字也。天宝元年，始以平卢为节度，《会要》误也。"两蕃、勃海、黑水四府经略使。唐谓奚、契丹为两蕃。

《旧唐书》卷9《本纪第九·玄宗下》：（开元二十九年）幽州节度副使安禄山为营州刺史，充平卢军节度副使，押两番、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元年（742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六年

《新唐书》卷225上《列传第150上·逆臣上》：天宝元年，以平卢为节度，禄山为之使，兼柳城太守，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

《资治通鉴》卷第215：（天宝元年）春正月壬子，分平卢别为节度，以安禄山为节度使。使，疏吏翻；下同。

是时，天下声教所被之州三百三十一，被，皮义翻。《考异》曰：《旧纪》云"三百六十二"。按《地理志》，开元二十八年，州府三百二十八，至此才二年，不应遽增三十余州。今从《唐历》《会要》《统纪》。羁縻之州八百，置十节度、经略使以备边。平卢节度镇抚室韦、靺鞨，统平卢、卢龙二军，榆关守捉，安东都护府，屯营、平二州之境，治营州，兵三万七千五百人。平卢军在营州城内，兵万六千人。卢龙军在平州城内，兵万人。榆关守捉在营州城西四百八十里，兵三千人。安东都护府在营州东二百里，兵八千五百人。靺鞨，音末曷。"榆"当作"渝"，

① 同书天宝七年，又两处称安禄山为"陆运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处置。"

注详见上卷。

《册府元龟》卷975《外臣部·褒异第三》：（天宝二年）七月癸亥，渤海王遣其弟蕃来朝，授左领军卫员外大将军，留宿卫。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二年（743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七年

《册府元龟》卷975《褒异二》：（天宝二年）七月，渤海王遣其弟藩来朝，授左领军卫员外大将军，留宿卫。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三年（744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八年

《旧唐书·安禄山传》：三载，禄山代裴宽为范阳节度，河北采访、平卢军等使如故。王铁俱为大夫。李林甫为相，朝臣莫敢抗礼，禄山承恩深，入谒不甚罄折。林甫命王铁，铁趋拜谨甚。禄山悚息，腰渐曲。每与语，皆揣知其情而先言之。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五年（746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年

日本圣武天皇天平十八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天宝五载）三月，渤海遣使来贺正。

《续日本纪》卷16：（天平十八年）是年，渤海人及铁利总一千一百馀人慕化来朝，安置出羽国，给衣粮放还。（如此大规模渡海去日本，当是有目的、有组织、有领导的举动。此时为文王大兴十年，渤海已完成了斥大土宇、畏服诸部的任务，一千多人去日本，是否带有向海外伸张的一种演习性的尝试？）

《日本纪略·前篇十》：（天平十八年）是年，渤海人及铁利总一千一百馀人慕化来朝，安置出羽国，给衣粮放还。

《类聚国史》卷193：（天平十八年）是年，渤海人及铁利总一千一百馀人慕化来朝，安置出羽国，给衣粮放还。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六年（747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一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天宝）六载正月，新罗、渤海……黑水靺鞨并遣使来贺正，各献方物。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七年（748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二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天宝）七载正月，……黑水靺鞨等并遣使朝贡。勃律归仁国王遣使献金花。

（天宝七载）三月，黑水靺鞨、……遣使献金银及六十综布、鱼牙绌、朝霞绌、牛黄、头发、人参。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八年（749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三年

日本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元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天宝八载）三月，渤海遣使献鹰。

《续日本纪》卷17：（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元年）十二月丁亥，八幡大神祢宜尼、大神朝臣杜女拜东大寺。天皇、太上天皇、皇太后，同亦行幸。是日，百官及诸氏人等咸会于寺。请僧五千礼佛读经，作大唐、渤海、吴乐，五节田儛、久米儛。（前文740年，己珍蒙等于日庭奏本国乐，此749年时，渤海乐已为日本所掌握，并于节会上演奏，据《舞乐要录》上载，日本塔供养、堂供养、舞乐曼陀罗供、御八讲、朝觐行幸、御宴贺正、相扑节会等活动，分别奏舞《新靺鞨》和《渤海乐》。）

《扶桑略记·抄二》：（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元年）十二月丁亥。是日，八幡大神拜东大寺，百官诸氏人等咸会，作种种乐。

《类聚国史》卷5《八幡大神》：（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元年）十二月丁亥，八幡大神祢宜尼大神朝臣杜女拜东大寺。天皇、太上天皇、皇太后，同亦行幸。是日，百官及诸氏人等咸会于寺。请僧五千礼佛读经，作大唐、渤海、吴乐，五节田儛、久米儛。

《类聚国史》卷180《佛道七·诸寺》：（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元年）十二月丁亥，八幡大神祢宜尼大神朝臣杜女拜东大寺。天皇、太上天皇、皇太后，同亦行幸。是日，百官及诸氏人等咸会于寺。请僧五千礼佛读经，作大唐、渤海、吴乐，五节田儛、久米儛。

《帝王编年纪》卷11：（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元年）十二月丁亥是日，八幡大神拜东大寺，百官诸氏人等咸会，作种种乐。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九年（750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四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天宝九载）正月，黑水靺鞨……并遣使贺正。

（天宝九载）三月，渤海遣使献鹰。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一年（752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六年

日本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四年

《续日本纪》卷18：（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四年）九月丁卯，渤海使辅国大将军慕施蒙等，著于越后国佐渡岛。

《日本纪略·前篇十》：（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四年）九月丁卯，渤海使辅国大将军慕施蒙等，著于越后国佐渡岛。

《类聚国史》卷193：（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四年）九月丁卯，渤海使辅国大将军慕施蒙等，著于越后国佐渡岛。

《续日本纪》卷18:(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四年)冬十月庚辰,遣左太史正六位上坂上忌寸老人等于越后国,问渤海客等消息。

《日本纪略·前篇十》:(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四年)冬十月庚辰,遣左太史正六位上坂上忌寸老人等于越后国,问渤海客等消息。

《类聚国史》卷193:(孝谦天皇天平胜宝四年)冬十月庚辰,遣左太史正六位上坂上忌寸老人等于越后国,问渤海客等消息。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天宝十一载)十一月,……黑水靺鞨遣使来朝。

(天宝十一载)十二月,黑水……遣使来朝。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二年(753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七年

日本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天宝十二载)三月,……渤海并遣使贺正。

《续日本纪》卷18:(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五月乙丑,渤海使辅国大将军慕施蒙等拜朝,并贡信物。奏称:"渤海国王言:日本照临圣天皇朝,不赐使命,已经十余岁。是以遣慕施蒙等七十五人,赍国信物,奉献阙庭。"

《日本纪略·前篇十》:(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五月乙丑,渤海使辅国大将军慕施蒙等拜朝,并贡信物。

《类聚国史》卷193:(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五月乙丑,渤海使辅国大将军慕施蒙等拜朝,并贡信物。奏称:"渤海国王言:日本照临圣天皇朝,不赐使命,已经十余岁。是以遣慕施蒙等七十五人,赍国信物,奉献阙庭。"

《续日本纪》卷18:(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五月丁卯,飨慕施蒙等于朝堂,授位、赐禄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五月丁卯,飨渤海使于朝堂。

《续日本纪》卷18：（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六月丁丑，慕施蒙等还国。赐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朕以寡德，虔奉宝图，亭毒黎民，照临八极。王僻居海外，远使入朝，丹心至明，深可嘉尚。但省来启，无称臣名。仍寻高丽旧记，国平之日，上表文云：族惟兄弟，义则君臣。或乞援兵，或贺践祚。修朝聘之恒式，效忠款之恳诚。故先朝善其贞节，待以殊恩，荣命之隆，日新无绝。想所知之，何假一二言也。由是，先回之使，既赐敕书，何其今岁之朝，重无上表！以礼进退，彼此共同，王熟思之。季夏甚热，比无恙也。使人今还，指宣往意，并赐物如别。"

《日本纪略·前篇十》：（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六月丁丑，慕施蒙等还国。赐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朕以寡德，虔奉宝图，亭毒黎民，照临八极。王僻居海外，远使入朝，丹心至明，深可嘉尚。但省来启，无称臣名。仍寻高丽旧记，国平之日，上表文云：族惟兄弟，义则君臣。或乞援兵，或贺践祚。修朝聘之恒式，效忠款之恳诚。故先朝善其贞节，待以殊恩，荣命之隆，日新无绝。想所知之，何假一二言也。由是，先回之使，既赐敕书，何其今岁之朝，重无上表！以礼进退，彼此共同，王熟思之。季夏甚热，比无恙也。使人今还，指宣往意，并赐物如别。"

《类聚国史》卷193：（孝谦天皇天平胜宝五年）六月丁丑，慕施蒙等还国。赐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朕以寡德，虔奉宝图，亭毒黎民，照临八极。王僻居海外，远使入朝，丹心至明，深可嘉尚。但省来启，无称臣名。仍寻高丽旧记，国平之日，上表文云：族惟兄弟，义则君臣。或乞援兵，或贺践祚。修朝聘之恒式，效忠款之恳诚。故先朝善其贞节，待以殊恩，荣命之隆，日新无绝。想所知之，何假一二言也。由是，先回之使，既赐敕书，何其今岁之朝，重无上表！以礼进退，彼此共同，王熟思之。季夏甚热，比无恙也。使人今还，指宣往意，并赐物如别。"

《续日本纪》卷19："日本照临圣天皇朝，不赐使命已经十余岁，是以遣慕施蒙等七十五人，赍国信物奉献阙庭。"

《续日本纪》卷19：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朕以寡德，虔奉宝图，亭毒黎民，照临八极。王僻居海外，遣使入朝，丹心至明，深可嘉尚。但省来启，无称臣名。仍检高丽旧记，国平之日上表文云，族惟兄弟，义则君臣。或乞援兵，或贺践祚，修朝聘之恒武，效忠款之恳诚。故先朝善其贞节，待以殊恩，荣命之隆，日新无绝，想所知之，何假一二言

也。由是先迴之后，既赐敕书，何其今岁之朝，重无上表。以礼进退，彼此共同，王熟思之。季夏甚热，比无恙也。使人今还，指宣往意，并赐物如别。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三年（754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八年

《册府元龟》卷971《外臣部·朝贡第四》：（天宝十三载）正月，渤海遣使贺正。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四年（755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十九年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天宝末，钦茂徙上京，直旧国三百里忽汗河之东。讫帝世，朝献者二十九。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天宝末，钦茂徙上京，直旧国三百里忽汗河之东。讫帝世，朝献者二十九。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十五年（756年）

唐肃宗李亨至德元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年

《旧唐书》卷145《列传第九五·刘全谅传》：（天宝十五载）四月，授客奴柳城郡太守、摄御史大夫、平卢节度支度营田陆运、押两蕃渤海、墨水[①]四府、经略及平卢军使，仍赐名正臣。

① 墨水应为黑水。

唐肃宗李亨至德二年（757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一年

《续日本纪》卷21：王志玄遣将军王进义，来聘渤海。

唐肃宗李亨乾元元年（758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二年

日本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

《旧唐书》卷124《列传第七四·李正己传》：乾元元年，平卢节度使王玄志卒，会有敕遣使来存问，怀玉[①]恐玄志子为节度，遂杀之，与军人共推立侯希逸为军帅。希逸母即怀玉姑也。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九月丁亥，小野朝臣田守等至自渤海。渤海大使辅国大将军兼将军行木底州刺史兼兵署少正开国公杨承庆以下二十三人，随田守来朝。便于越前国安置。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九月丁亥，小野朝臣田守等至自渤海。渤海大使辅国大将军兼将军行木底州刺史兼兵署少正开国公杨承庆以下二十三人，随田守来朝。便于越前国安置。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九月丁亥，小野朝臣田守等自渤海。渤海大使辅国大将军兼将军行木底州刺史兼兵署少正开国公杨承庆以下二十三人，随田守来朝。便于越前国安置。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冬十月丁卯，授遣渤海大使从五位下小野朝臣田守从五位上，副使正六位下高桥朝臣老麻吕，从五位下，其余六十六人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冬十月丁卯，授遣渤海大使从五位下小野朝臣田守从五位上，副使正六位下高桥朝臣老麻吕，从五位下，其余六十六人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冬十月丁卯，授遣渤

① 怀玉为李正己本名。

海大使从五位下小野朝臣田守从五位上，副使正六位下高桥朝臣老麻吕，从五位下，其余六十六人各有差。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冬十二月戊申，遣渤海使小野朝臣田守等奏唐国消息曰："天宝十四载，岁次乙未十一月九日，御史大夫兼范阳节度使安禄山反，举兵作乱，自称大燕圣武皇帝。改范阳作灵武郡，其宅为潜龙宫，年号圣武。留其子安卿绪，知范阳郡事。自将精兵廿馀万骑，启行南往。十二月，直入洛阳，署置百官。天子遣安西节度使哥舒翰，将卅万众，守潼津关。使大将军封常清将十五万众，别围洛阳。天宝十五载，禄山遣将军孙孝哲等，帅二万骑攻潼津关。哥舒翰坏潼津岸，以坠黄河，绝其通路而还。孝哲凿山开路，引兵入至于新丰。六月六日，天子逊于剑南。七月甲子，皇太子玙即皇帝位于灵武郡都督府，改元为至德元载。己卯，天子至于益州。平卢留后事徐归道，遣果毅都尉行柳城县兼四府经略判官张元涧，来聘渤海，且征兵马曰：'今载十月，当击禄山，王须发骑四万，来援平贼。'渤海疑其有异心，且留未归。十二月丙午，徐归道，果鸩刘正臣于北平，潜通禄山。幽州节度使史思明，谋击天子，安东都护王玄志仍知其谋，帅精兵六千余人，打破柳城，斩徐归道。自称权知平卢节度，进镇北平。至德三载四月，王玄志遣将军王进义，来聘渤海，且通国故曰：'天子归于西京，迎太上天皇于蜀，居于别宫，弥灭贼徒，故遣下臣来告命矣。'渤海王为其事难信，且留进义，遣使详问。行人未至，事未可知。其唐王赐渤海国王敕书一卷，亦副状进。"

于是，敕大宰府曰："安禄山者，是狂胡狡竖也。违天起逆，事必不利。疑是不能计西，还更掠于海东。古人曰：'蜂虿犹毒，何况人乎？'其府帅船王及大贰吉备朝臣真备，俱是硕学，名显当代，简在朕心，委以重任，宜知此状，预设奇谋，纵使不来，储备无悔。其所谋上策，及应备杂事，一一具录报来。"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冬十二月戊申，遣渤海使小野朝臣田守等奏唐国消息曰："天宝十四载，岁次乙未十一月九日，御史大夫兼范阳节度使安禄山反，举兵作乱，自称大燕圣武皇帝。改范阳作灵武郡，其宅为潜龙宫，年号圣武。留其子安卿绪，知范阳郡事。自将精兵廿馀万骑，启行南往。十二月，直入洛阳，署置百官。天子遣安

西节度使哥舒翰，将卅万众，守潼津关。使大将军封常清将十五万众，别围洛阳。天宝十五载，禄山遣将军孙孝哲等，帅二万骑攻潼津关。哥舒翰坏潼津岸，以坠黄河，绝其通路而还。孝哲凿山开路，引兵入至于新丰。六月六日，天子逊于剑南。七月甲子，皇太子玙即皇帝位于灵武郡都督府，改元为至德元载。己卯，天子至于益州。平卢留后事徐归道，遣果毅都尉行柳城县兼四府经略判官张元涧，来聘渤海，且征兵马曰：‘今载十月，当击禄山，王须发骑四万，来援平贼。’渤海疑其有异心，且留未归。十二月丙午，徐归道，果鸠刘正臣于北平，潜通禄山。幽州节度使史思明，谋击天子，安东都护王玄志仍知其谋，帅精兵六千馀人，打破柳城，斩徐归道。自称权知平卢节度，进镇北平。至德三载四月，王玄志遣将军王进义，来聘渤海，且通国故曰：‘天子归于西京，迎太上天皇于蜀，居于别宫，弥灭贼徒，故遣下臣来告命矣。’渤海王为其事难信，且留进义，遣使详问。行人未至，事未可知。其唐王赐渤海国王敕书一卷，亦副状进。”

于是，敕大宰府曰：“安禄山者，是狂胡狡竖也。违天起逆，事必不利。疑是不能计西，还更掠于海东。古人曰：‘蜂虿犹毒，何况人乎？’其府帅船王及大贰吉备朝臣真备，俱是硕学，名显当代，简在朕心，委以重任，宜知此状，预设奇谋，纵使不来，储备无悔。其所谋上策，及应备杂事，一一具录报来。”

《续日本纪》卷 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冬十二月壬戌，渤海使杨承庆等入京。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冬十二月壬戌，渤海使杨承庆等入京。

《类聚国史》卷 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冬十二月壬戌，渤海使杨承庆等入京。

唐肃宗李亨乾元二年（759 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三年

日本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

《续日本纪》卷 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戊辰朔，御大极

殿，受朝。文武百官，及高丽[①]蕃客等，各依仪拜贺。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戊辰朔，御大极殿，受朝。文武百官，及高丽蕃客等，各依仪拜贺。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戊辰朔，御大极殿，受朝。文武百官，及高丽蕃客等，各依仪拜贺。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庚午，帝临轩，高丽使杨承庆等贡方物。奏曰："高丽国王大钦茂言：'承闻，在于日本，照临八方，圣明皇帝，登遐天宫，攀号感慕，不能默止。是以，差辅国将军杨承庆、归德将军杨泰师等，令赍表文并常贡物入朝。"

诏曰："高丽国王遥闻先朝登遐天宫，不能默止，使杨承庆等来慰，闻之感痛，永慕益深。但岁月既改，海内从吉，故不以其礼相待也。又不忘旧心，遣使来贡，勤诚之至，深有嘉尚。"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庚午，帝临轩，高丽使杨承庆等贡方物。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庚午，帝临轩，高丽使杨承庆等贡方物。奏曰："高丽国王大钦茂言：'承闻，在于日本，照临八方，圣明天皇，登遐天宫，攀号感慕，不能默止。是以，差辅国将军杨承庆、归德将军杨泰师等，令赍表文并常贡物入朝。"

诏曰："高丽国王遥闻先朝登遐天宫，不能默止，使杨承庆等来慰，闻之感痛，永慕益深。但岁月既改，海内从吉，故不以其礼相待也。又不忘旧心，遣使来贡，勤诚之至，深有嘉尚。"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乙酉，帝临轩，授高丽大使杨承庆正三位，副使杨泰师从三位，判官冯方礼，从五位下，录事以下十九人各有差。赐国王及大使以下禄有差。飨五位以上及蕃客并主典已上于朝堂。作女乐于舞台，奏内教坊踏歌于庭，客主典殿以上次之。事毕，赐绵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乙酉，帝临轩，授高丽大使杨承庆正三位，副使杨泰师从三位，判官冯方礼，从五位下，录事以下十九人各有差。赐国王及大使以下禄有差。飨五位以上及蕃客并主典已上于朝堂。作女乐于舞台，奏内教坊踏歌于庭，客主典殿以

① 此处高丽因为渤海，以下皆同。

上次之。事毕，赐绵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乙酉，帝临轩，授高丽大使杨承庆正三位，副使杨泰师从三位，判官冯方礼，从五位下，录事以下十九人各有差。赐国王及大使以下禄有差。飨五位以上及蕃客并主典已上于朝堂。作女乐于舞台，奏内教坊踏歌于庭，客主典殿以上次之。事毕，赐绵各有差。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丙戌，内射，唤客亦令同射。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丙戌，内射，唤客亦令同射。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丙戌，内射，唤客亦令同射。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甲午，太保藤原惠美朝臣押胜宴蕃客于田村第。敕赐内里女乐并绵一万屯。当代文士赋诗送别，副使杨泰师，作诗和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甲午，太保藤原惠美朝臣押胜宴蕃客于田村第。敕赐内里女乐并绵一万屯。当代文士赋诗送别，副使杨泰师，作诗和之。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春正月甲午，太保藤原惠美朝臣押胜宴蕃客于田村第。敕赐内里女乐并绵一万屯。当代文士赋诗送别，副使杨泰师，作诗和之。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二月戊戌朔，赐高丽王书曰：敬问云云“即因还使，相酬土毛绢卅匹、美浓绵卅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殊嘉尔忠。更加优赐锦四匹、两面二匹、缬罗四匹、白罗十匹、彩帛卅匹、白绵一百帖。物虽轻鲜，寄思良深，至宜并纳，国使附来。无船驾去，仍差单使送还本蕃。便从彼乡达于大唐，欲迎前年入唐大使藤原朝臣河清，宜知相资。馀寒未退，想王如常，遣书指不多及。”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二月戊戌朔，赐高丽王。即因还使，相酬土毛绢卅匹、美浓绵卅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殊嘉尔忠。更加优赐锦四匹、两面二匹、缬罗四匹、白罗十匹、彩帛卅匹、白绵一百帖。仍差单使送还本蕃。便从彼乡达于大唐，欲迎前年入唐大使

藤原朝臣河清。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二月戊戌朔，赐高丽王书曰："天皇敬问高丽国王：使杨承庆等远涉沧海，来吊国忧，诚表殷勤，深增酷痛。但随时变礼，圣哲通规。从吉履新，更无余事。兼复所贻信物，依数领之。即因还使，相酬土毛绢卌匹、美浓绝卅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殊嘉尔忠。更加优赐锦四匹、两面二匹、缬罗四匹、白罗十匹、彩帛卌匹、白绵一百帖。物虽轻鲜，寄思良深，至宜并纳，国使附来。无船驾去，仍差单使送还本蕃。便从彼乡达于大唐，欲迎前年入唐大使藤原朝臣河清，宜知相资。余寒未退，想王如常，遣书指不多及。"

《续日本纪》卷21：（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二月癸丑，杨承庆等归蕃。高元度等亦相随而去。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二月癸丑，杨承庆等归蕃。高元度等亦相随而去。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二月癸丑，杨承庆等归蕃。高元度等亦相随而去。

《经国集》卷13《夜听捣衣诗》：

夜听捣衣诗

霜天月照夜河明，客子思归别有情。
厌坐长宵愁欲死，忽闻邻女捣衣声。
声来断续因风至，夜久星低无暂止。
自从别国不相闻，今在他乡听相似。
不知彩杵重将轻，不悉青砧平不平。
遥怜体弱多香汗，预识更深劳玉腕。
为当欲救客衣单，为复先愁闺阁寒。
虽忘容仪难可问，不知遥意怨无端。
寄异土兮无新识，想同心兮长叹息。
此时独自闺中闻，此夜谁知明眸缩。
□□□□□□，千寻海水尺地停。
晨昏不霁烟霞雾，昼夜无环日月星。

霜岭仙炊杂树叶，苏门客啸向岩扃。
花林鸟入羽常引，薜荔人归迳不尽。
锦里将妆拾翠具，仙家欲葺采黄菌。
武陵县里疑迷源，明月峡中似听猿。
春秋暖冷同千岭，草木荣枯共一园。
古年奇好尽毫端，坐卧之间未厌看。
颍川水曲岩陵濑，不知湿叟钓潭竿。

（《经国集》卷13："千寻"一句前似遗脱一句，故而空之。《日本诗纪》所引，自"明眸缩"，以下为："忆忆兮心已悬，重闻兮不可穿。即将因梦寻声去，只为愁多不得眠"。《渤海国志长编》注云：自明眸缩下，"前后文义不类，当为错简，非泰师之作也，应以《日本诗纪》所引为正"。）

《经国集》卷13《奉和纪朝臣公咏雪诗》：

奉和纪朝臣公咏雪诗

昨夜龙云上，今朝鹤雪新。
怪看花发树，不听鸟惊春。
回影疑神女，高歌似郢人。
幽兰难可继，更欲效而颦。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月辛亥，迎藤原河清使判官内藏忌寸全成，自渤海却回。海中遭风，漂著对马。渤海使辅国大将军兼将军玄菟州刺史兼押衙官开国公高南申，相随来朝。其中台牒曰："迎藤原河清使总九十九人，大唐禄山先为逆命，思明后作乱常。内外骚荒，未有平殄，即欲放还，恐被害残。又欲勒还，虑违邻意。仍放头首高元度等十一人，往大唐迎河清。即差此使，同为发遣，其判官全成等并放归乡。亦差此使随往，通报委曲。"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月辛亥，迎藤原河清使判官内藏忌寸全成，自渤海却回。海中遭风，漂著对马。渤海使辅国大将军兼将军玄菟州刺史兼押衙官开国公高南申，相随来朝。其中台

牒曰："迎藤原河清使总九十九人，大唐禄山先为逆命，思明后作乱。仍放头首高元度等十一人，往大唐迎河清。即差此使，同为发遣，其判官全成等并放归乡。"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月辛亥，迎藤原河清使判官内藏忌寸全成，自渤海却回，海中遭风，漂著对马。渤海使辅国大将军兼将军玄菟州刺史兼押衙官开国公高南申，相随来朝。其中台牒曰："迎藤原河清使总九十九人，大唐禄山先为逆命，思明后作乱常。内外骚荒，未有平殄，即欲放还，恐被害残。又欲勒还，虑违邻意。仍放头首高元度等十一人，往大唐迎河清。即差此使，同为发遣，其判官全成等并放归乡。亦差此使随往，通报委曲。"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月丙辰，征高丽使于大宰。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月丙辰，征高丽使于大宰。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二月辛亥，高丽使高南申、我判官内藏忌寸全成等到著难波江口。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二月辛亥，高丽使高南申、我判官内藏忌寸全成等到著难波江口。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二月辛亥，高丽使高南申、我判官内藏忌寸全成等到著难波江口。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二月丙辰，高南申入京。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二月丙辰，高南申入京。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三年）十二月丙辰，高南申入京。

唐肃宗李亨上元元年（760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四年

日本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癸亥朔，御大极殿受朝。文武百官及渤海蕃客，各依仪拜贺。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癸亥朔，御大极殿受朝。文武百官及渤海蕃客，各依仪拜贺。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癸亥朔，御大极殿受朝。文武百官及渤海蕃客，各依仪拜贺。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丁卯，帝临轩，渤海国使高南申等贡方物。奏曰："国王大钦茂言：为献日本朝遣唐大使特进兼秘书监藤原朝臣河清上表并恒贡物，差辅国大将军高南申等，充使入朝。"

诏曰："遣唐大使藤原河清，久不来归，所郁念也。而高丽王差南申，令赍河清表文入朝，王之款诚，实有嘉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丁卯，帝临轩，渤海国使高南申等贡方物。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丁卯，帝临轩，渤海国使高南申等贡方物。奏曰："国王大钦茂言：为献日本朝遣唐大使特进兼秘书监藤原朝臣河清上表并恒贡物，差辅国大将军高南申等，充使入朝。"

诏曰："遣唐大使藤原河清，久不来归，所郁念也。而高丽王差南申，令赍河清表文入朝，王之款诚，实有嘉焉。"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己巳，高野天皇及帝御阁门，五位已上及高丽使依仪陈列。诏授高丽国大使高南申，正三位，副使高兴福正四位下，判官李能本、解臂鹰、安贵宝（《本朝通鉴》作臂膺安贵琮），并从五位下，录事以下各有差。赐国王绵卅匹、美浓绵卅匹、丝二百绚、调绵三百屯，大使以下各有差。赐宴于五位以上及蕃客，赐禄有差。（解臂鹰，《本朝通鉴》与《渤海国志长编》均作官职解。考渤海其余三十多次赴日使节，皆无此职。第一次高仁义等出使时只称原职；第二次胥要德等，始称大使、副使；第五次杨承庆等出使时，始有判官、录事之职称。这些使臣之职称，显然是袭用日本的遣唐使职称。又日本遣唐使中，判官一职有时二人、有时三人、有时四人，考日本出使邻国使臣，亦无解臂鹰或解臂一职，那么渤海也不会有此一职。大彝震咸和二十

年（849年），王文矩第三次赴日本时，有大判官、少判官、大录事、中录事、少录事。抑或解臂鹰为中判官，是人名。《续日本纪》昭和十年《国史大系》本、于解臂膺与安贵宝之间有一标点，即“判官李能本、解臂鹰、安贵宝并丛五位下。”显然是作人名解。又《日本纪略》只载判官、录事以下各有差，也将解臂鹰作人名，同李能本、安贵宝一并省略。故，解臂鹰应是人名，不是官职。）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己巳，高野天皇及帝御閤门，五位已上及高丽使依仪陈列。诏授高丽国大使高南申，正三位，副使高兴福正四位下，判官、录事以下各有差。赐国王绵卅匹、美浓绵卅匹、丝二百绚、调绵三百屯，大使以下各有差。赐宴于五位以上及蕃客，赐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己巳，高野天皇及帝御閤门，五位已上及高丽使依仪陈列。诏授高丽国大使高南申，正三位，副使高兴福正四位下，判官李能本、解臂鹰、安贵宝（《本朝通鉴》作臂膺、安贵琮），并从五位下，录事以下各有差。赐国王绵卅匹、美浓绵卅匹、丝二百绚、调绵三百屯，大使以下各有差。赐宴于五位以上及蕃客，赐禄有差。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己卯）是日，内射。因召蕃客，令观射礼。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己卯）是日，内射。因召蕃客，令观射礼。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春正月（己卯）是日，内射。因召蕃客，令观射礼。

《续日本纪》卷22：（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二月辛亥，是日，渤海使高南申等归蕃。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二月辛亥，是日，渤海使高南申等归蕃。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二月辛亥，是日，渤海使高南申等归蕃。

《续日本纪》卷2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十一月丁酉，送高南申使外从五位下阳侯史玲璆，至自渤海，授从五位下，余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十一月丁酉，送高南申使外从五位下阳侯史玲璆，至自渤海，授从五位下。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十一月丁酉，送高南申使外从五位下阳侯史玲璆，至自渤海，授从五位下，余各有差。

唐肃宗李亨上元二年（761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五年

日本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五年

《新唐书》卷65《表第五·方镇二》：置淄沂节度使，领淄、沂、沧、德、棣五州，治沂州。平卢军节度使侯希逸引兵保青州，授青密节度使，遂废淄沂节度，并所管五州，号淄青平卢节度[①]，增领齐州。以齐州隶青密，而兖郓节度增领徐州。

《续日本纪》卷2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五年）八月甲子，迎藤原河清使高元度等至自唐国。初，元度奉使之日，取渤海道，随贺正使杨方庆等往于唐国。事毕欲归，兵仗样甲胄一具、代刀一口、枪一竿、矢二只，分付元度。又有内使，宣敕曰："特进秘书监藤原河清今依使奏，欲遣归朝，唯恐残贼未平，道路多难，元度宜取南路，先归复命。"即令中谒者谢时和押领元度等向苏州，与刺史李岵平章造船一只。长八丈，并差押水手。官越州浦阳府折冲，赏紫金鱼袋沈惟岳等九人。水手越州浦阳府别将赐绿陆张什等卅人，送元度等归朝，于太宰府安置。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五年）八月甲子，迎藤原河清使高元度等至自唐国。初，元度奉使之日，取渤海道，随贺正使杨方庆等往于唐国。事毕欲归，兵仗样甲胄一具、代刀一口、枪一竿、矢二只，分付元度。又有内使，宣敕曰："特进秘书监藤原河清今依使奏，欲遣归朝，唯恐残贼未平，道路多难，元度宜取南路，先归复命。"即令中谒者谢时和押领元度等向苏州，与刺史李岵平章造船一只，长八丈，并差押水手。官越州浦阳府折冲，赏紫金鱼袋沈惟岳等九人。水手越州浦阳府别将赐绿陆张什等卅人，送元度等归朝，于太宰府安置。

《续日本纪》卷2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五年）冬十月癸酉，以武藏介

① 据《新唐书》卷66《表第六·方镇三》云：二十八年（740年），平卢军节度使兼押渤海经略使。765年淄青平卢节度使增领押渤海使。侯希逸先后为平卢军节度使和淄青平卢节度使，理当兼押渤海经略使和押渤海使，王玄志也兼当此职，自不待言。

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为遣高丽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五年）冬十月癸酉，以武藏介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为遣高丽使。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五年）冬十月癸酉，以武藏介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为遣高丽使。

唐代宗李豫宝应元年（762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六年

日本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宝应元年，诏以渤海为国，钦茂王之，进检校太尉。大历中，二十五来，以日本舞女十一献诸朝。贞元时，东南徙东京。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宝应元年，诏以渤海为国，钦茂王之，进检校太尉。大历中，二十五来，以日本舞女十一献诸朝。贞元时，东南徙东京。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宝应元年，进封国王。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冬十月丙午朔，正六位上伊吉连益麻吕等至自渤海。其国使紫绶大夫行政堂左允开国男王新福以下廿三人相随来朝。于越前国加贺郡，安置供给。我大使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去日船上卧病，到佐利翼津卒。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冬十月丙午朔，正六位上伊吉连益麻吕等至自渤海。其国使紫绶大夫行政堂左允开国男王新福以下廿三人相随来朝。于越前国加贺郡，安置供给。我大使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去日船上卧病，到佐利翼津卒。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冬十月丙午朔，正六位上伊吉连益麻吕等至自渤海。其国使紫绶大夫行政堂左允开国男王新福以下廿三人相随来朝。于越前国加贺郡安置供给。我大使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去日船上卧病，到佐利翼津卒。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十一月乙亥朔，以正六位上借绯多治比真人小耳，为送高丽人使。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十一月乙亥朔，以正六位上借绯多治比真人小耳，为送高丽人使。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十二月乙卯，遣高丽大使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赠正五位下，授副使正六位上伊吉连益麻吕外从五位下，判官以下，水手以上，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十二月乙卯，遣高丽大使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赠正五位下，副使授位，判官以下，水手以上，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十二月乙卯，遣高丽大使从五位下高丽朝臣大山赠正五位下，副使授正六位上伊吉连益麻吕外从五位下，判官以下，水手以上，各有差。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闰十二月癸巳，高丽使王新福等入京。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闰十二月癸巳，高丽使王新福等入京。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六年）闰十二月癸巳，高丽使王新福等入京。

《东国通鉴》卷10《新罗纪·景德王》：〔新罗景德王二十一年，唐宝应元年（762年）〕唐册钦茂为检校太尉、渤海国王。先是武艺死，谥武王。子钦茂立，徙上京，直旧国三百里，忽汗河之东。及钦茂死，谥文王。

唐代宗李豫宝应二年（763年）

渤海国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七年

日本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甲辰朔，御大极殿，受朝。文武百寮及高丽蕃客，各依仪拜贺。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甲辰朔,御大极殿,受朝。文武百寮及高丽蕃客,各依仪拜贺。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甲辰朔,御大极殿,受朝。文武百寮及高丽蕃客,各依仪拜贺。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丙午,高丽使王新福贡方物。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丙午,高丽使王新福贡方物。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丙午,高丽使王新福贡方物。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庚戌,帝御閤门。授高丽大使王新福正三位,副使李能本正四位上,判官杨怀珍正五位上,品官著绯达能信从五位下,余各有差。赐国王及使傔人以上禄亦有差。宴五位以上及蕃客,奏唐乐于庭,赐客主五位以上禄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庚戌,帝御閤门。授高丽大使王新福正三位,副使判官以下授位。赐国王及使傔人以上禄亦有差。宴五位以上及蕃客,奏唐乐于庭,赐客主五位以上禄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庚戌,帝御閤门。授高丽大使王新福正三位,副使李能本正四位上,判官杨怀珍正五位上,品官著绯达能信从五位下,余各有差。赐国王及使傔人以上禄亦有差。宴五位以上及蕃客,奏唐乐于庭,赐客主五位以上禄各有差。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庚申,帝御閤门,飨五位以上及蕃客、文武百官主典以上于朝堂。作唐吐罗、林邑、东国、隼人等乐,奏内教坊踏歌。客主主典以上次之。赐供奉踏歌百官人及高丽蕃客绵有差。

高丽大使王新福言:"李家太上皇、少帝,并崩,广平王摄政,年谷不登,人民相食。史家朝议,称圣武皇帝,性有仁恕,人物多附,兵锋甚强,无敢当者。邓州、襄阳已属史家,李家独有苏州。朝聘之路,固未易通。"于是,敕太宰府曰:"唐国荒乱,两家争雄,平殄未期,使命难通。其沈惟岳等宜往安置。优厚供给,其时服者,并以府库物给。如怀土情深,犹愿

归乡者，宜给驾船水手，量事发遣。”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庚申，帝御閤门，飨五位以上及蕃客、文武百官主典以上于朝堂。作唐吐罗、林邑、东国、隼人等乐，赐绵有差。

高丽大使王新福言：“李家太上皇、少帝，并崩，广平王摄政，年谷不登，人民相食。朝聘之路，固未易通。”于是，敕太宰府曰：“唐国荒乱，两家争雄，平殄未期，使命难通。其沈惟岳等宜往安置。优厚供给，其时服者，并以府库物给。如怀土情深，犹愿归乡者，宜给驾船水手，量事发遣。”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庚申，帝御閤门，飨五位以上及蕃客、文武百官主典以上于朝堂。作唐吐罗、林邑、东国、隼人等乐，奏内教坊踏歌。客主主典以上次之。赐供奉踏歌百官人及高丽蕃客绵有差。

高丽大使王新福言：“李家太上皇、少帝，并崩，广平王摄政，年谷不登，人民相食。史家朝议，称圣武皇帝，性有仁恕，人物多附，兵锋甚强，无敢当者。邓州、襄阳已属史家，李家独有苏州。朝聘之路，固未易通。”于是，敕太宰府曰：“唐国荒乱，两家争雄，平殄未期，使命难通。其沈惟岳等宜往安置。优厚供给，其时服者，并以府库物给。如怀土情深，犹愿归乡者，宜给驾船水手，量事发遣。”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甲子，内射，蕃客堪射者亦预于列。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二月丁丑，太师藤原惠美朝臣押胜设宴于高丽客，诏遣使赐以杂色袷衣卅柜。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二月丁丑，太师藤原惠美朝臣押胜设宴于高丽客，诏遣使赐以杂色袷衣卅柜。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二月丁丑，太师藤原惠美朝臣押胜设宴于高丽客，诏遣使赐以杂色袷衣卅柜。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二月癸巳，高丽使王新福等归蕃。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二月癸巳，高丽使王新福等归蕃。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二月癸巳，高丽使王新福等归蕃。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八月壬午，初，遣高丽国船，名曰能登。归朝之日，风波暴急，漂荡海中。祈曰："幸赖船灵，平安到国，必请朝廷，酬以锦冠。"至是，缘于宿祷，授从五位下，其冠制锦表绠里，以紫组为缨。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八月壬午，初，遣高丽国船，归朝之日，风波暴急，漂荡海中。祈曰："幸赖船灵，平安到国，必请朝廷，酬以锦冠。"至是，授从五位下。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八月壬午，初，遣高丽国船，名曰能登。归朝之日，风波暴急，漂荡海中。祈曰："幸赖船灵，平安到国，必请朝廷，酬以锦冠。"至是，缘于宿祷，授从五位下，其冠制锦表绠里，以紫组为缨。

《续日本纪》卷24：（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冬十月乙亥，左兵卫正七位下板振镰束至自渤海。以掷人于海，勘当下狱。八年之乱（惠美押胜之乱）狱囚充满，因其居住移于近江。初王新福之归本蕃也，驾船烂脆，送使判官平群虫麻吕等虑其不完，申官求留。于是，史生以上皆停其行，以修理船。使镰束便为船师，送新福等发遣。事毕归日，我学生高内弓，其妻高氏，及男广成，绿儿一人，乳母一人，并入唐学问僧戒融，优婆塞一人，转自渤海，相随归朝。海中遭风，所向迷方，栴师、水手，为波所没。于时镰束议曰："异方妇女今在船上，又此优婆塞异于众人，一食数粒，经日不饥，风漂之灾，未必不由此也。"乃使水手撮内弓妻并绿儿、乳母、优婆塞四人，举而掷海。风势犹猛，漂流十余日，著隐岐国。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冬十月乙亥，左兵卫正七位下板振镰束至自渤海。以掷人于海，勘当下狱。

《类聚国史》卷193：（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冬十月乙亥，左兵卫正七位下板振镰束至自渤海。以掷人于海，勘当下狱。八年之乱（惠美押胜之乱）狱囚充满，因其居住移于近江。初王新福之归本蕃也，驾船烂脆，送使判官平群虫麻吕等虑其不完，申官求留。于是，史生以上皆停其行，以修理船。使镰束便为船师，送新福等发遣。事毕归日，我学生高内弓，其妻高氏，及男广成，绿儿一人，乳母一人，并入唐学问僧戒融，优婆塞

一人，转自渤海，相随归朝。海中遭风，所向迷方，柂师、水手，为波所没。于时镰束议曰："异方妇女今在船上，又此优婆塞异于众人，一食数粒，经日不饥，风漂之灾，未必不由此也。"乃使水手撮内弓妻并绿儿、乳母、优婆塞四人，举而掷海。风势犹猛，漂流十余日，著隐岐国。

唐代宗李豫广德二年（764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八年

日本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八年

《续日本纪》卷25：（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八年）秋七月甲寅，新罗使大奈麻金才伯等九十一人，到著太宰博多津。遣右少弁从五位下纪朝臣牛养、授刀大尉外从五位下粟田朝臣道麻吕等，问其由绪。金才伯等言曰："唐国敕使韩朝彩自渤海来云：'送日本国僧戒融，令达本乡已毕，若平安归乡者，当有报信。'而至于今日，寂无来音，宜差此使，其消息欲奏天子。仍赍执事牒，参太宰府。"其朝彩者，上道在于新罗西津，本国谢恩使苏判金容，为取太宰报牒寄附朝彩，在京未发。问曰："比来彼国投化百姓言：本国发兵警备，是疑日本国之来问罪也，其事虚实如何？"对曰："唐国扰乱，海贼实繁，是以征发甲兵，防守缘边，乃是国家之设，事既不虚。"及其归日，太宰府报牒新罗执事曰："检案内，被干政官符称，得大宰府解偁，得新罗国牒称，依韩内常侍请，欲知僧融达不？府具状申上者，以去年十月，从高丽国还归圣朝，府宜承知即令报知。"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八年）秋七月甲寅，新罗使大奈麻金才伯等九十一人，到著太宰博多津。遣右少弁从五位下纪朝臣牛养、授刀大尉外从五位下粟田朝臣道麻吕等，问其由绪。金才伯等言：云云。

唐代宗李豫永泰元年（765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二十九年

《新唐书》卷65《表第五·方镇二》：永泰元年，淄青平卢节度增领押

新罗、渤海两蕃使。

唐代宗李豫永泰二年（766年）

唐代宗李豫大历元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年

日本称德天皇天平神护二年

《续日本纪》卷27：（称德天皇天平神护二年）三月丁卯，大纳言正三位藤原朝臣真楯薨。……胜宝初，授从四位上，拜参议，累迁信部卿兼大宰帅。于时，渤海使杨承庆朝礼云毕，欲归本蕃，真楯设宴饯焉。承庆甚称叹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一》：（称德天皇天平神护二年）三月丁卯，大纳言正三位藤原朝臣真楯薨。

唐代宗李豫大历二年（767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一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大历二年七月，吐蕃及渤海并遣使来朝。八月，契丹、渤海；九月，靺鞨、渤海、室韦；十月，回纥；十一月，渤海、回纥、吐蕃；十二月，回纥、渤海、契丹、室韦等国各遣使朝贡。

《旧唐书》卷11《代宗本纪》：（大历二年）八月丙戌，渤海朝贡。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大历二年至十年，或频遣使来朝，或间岁而至，或岁内二三至者。

唐代宗李豫大历三年（768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二年

《旧唐书》卷199《北狄》：大历二年至十年，或频遣使来朝，或间岁而至，或岁内二三至者。十二年正月，遣使献日本国舞女一十一人及方物。

四月、十二月，使复来。建中三年五月、贞元七年正月，皆遣使来朝，授其使大常靖为卫尉卿同正，令还蕃。八月，其王子大贞翰来朝，请备宿卫。十年正月，以来朝王子大清允为右卫将军同正，其下三十余人，拜官有差。

唐代宗李豫大历四年（769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三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大历）四年三月，渤海、靺鞨；十二月，……渤海、……并遣使朝贡。

唐代宗李豫大历六年（771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五年

日本光仁天皇宝龟二年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二年）六月壬午，渤海国使青绶大夫壹万福等三百廿五人，驾船十七只，著出羽国贼地野代湊，于常陆国安置供给。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二年）六月壬午，渤海国使青绶大夫壹万福等三百廿五人，驾船十七只，著出羽国贼地野代湊，于常陆国安置供给。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二年）六月壬午，渤海国使青绶大夫壹万福等三百廿五人，驾船十七只，著出羽国贼地野代湊，于常陆国安置供给。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二年）冬十月丙寅，征渤海国使青绶大夫壹万福已下卅人，令会贺正。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二年）冬十月丙寅，征渤海国使青绶大夫壹万福已下卅人，令会贺正。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二年）冬十月丙寅，征渤海国使青绶大夫壹万福已下卅人，令会贺正。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二年）十二月癸酉，渤海使壹万福

等入京。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二年）十二月癸酉，渤海使壹万福等入京。

唐代宗李豫大历七年（772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六年

日本光仁天皇宝龟三年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壬午朔，天皇御太极殿，受朝。文武百官、渤海蕃客、陆奥出羽虾夷，各伊仪拜贺。宴赐侍从以上于内里，赐物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壬午朔，天皇御太极殿，受朝。文武百官、渤海蕃客、陆奥出羽虾夷，各伊仪拜贺。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壬午朔，天皇御太极殿，受朝。文武百官、渤海蕃客、陆奥出羽虾夷，各伊仪拜贺。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甲申，天皇临轩，渤海国使青绶大夫壹万福等贡方物。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甲申，天皇临轩，渤海国使青绶大夫壹万福等贡方物。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丁酉，先是，责问渤海王表无理于壹万福。是日，告壹万福等曰："万福等实是渤海王使者，所上之表，岂违例无礼乎？"由兹不收其表。壹万福等言："夫为臣之道，不违君命，是以不误封函，则用奉进。今为违例，返却表涵，万福等实谋忧栗，仍再拜据地而泣更申。君者，彼此一也，臣等归国必应有罪。今已参渡在于圣朝，罪之轻重，无敢所避。"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丁酉，先是，责问渤海王表无理于壹万福。是日，告壹万福等曰："万福等实是渤海王使者，所上之表，岂违例无礼乎？"由兹不收其表。壹万福等言："夫为臣之道，不违君命，是以不误封函，则用奉进。今为违例，返却表涵，万福等

实谋忧栗，仍再拜据地而泣更申。君者，彼此一也，臣等归国必应有罪。”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丁酉，先是，责问渤海王表无理于壹万福。是日，告壹万福等曰：“万福等实是渤海王使者，所上之表，岂违例无礼乎？”由兹不收其表。壹万福等言：“夫为臣之道，不违君命，是以不误封函，则用奉进。今为违例，返却表涵，万福等实谋忧栗，仍再拜据地而泣更申。君者，彼此一也，臣等归国必应有罪。今已参渡在于圣朝，罪之轻重，无敢所避。”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庚子，却付渤海国信物于壹万福。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庚子，却付渤海国信物于壹万福。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庚子，却付渤海国信物于壹万福。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丙午，渤海使壹万福等改修表文，代王申谢。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丙午，渤海使壹万福等改修表文，代王申谢。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三年）春正月丙午，渤海使壹万福等改修表文，代王申谢。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癸丑是日，飨五位以上及渤海蕃客于朝堂。赐三种之乐，万福等入，欲就座，杂令十四，凡厅上及朝司座者，五位以上，并给床席，其制从别式。言上曰“所上表文，缘乖常例，返却表函并信物讫。而圣朝厚恩垂矜，万福等预于客例，加赐爵禄，不胜庆跃，谨奉拜阙庭。”

授大使壹万福从三位，副使正四位下，大判官正五位上，少判官正五位下，录事并译语并从五位下，著绿品官以下各有差。赐国王美浓绝卅匹、绢卅匹、丝二百绚、调绵三百屯。大使壹万福以下，亦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癸丑是日，飨五位以上及渤海蕃客于朝堂。赐三种之乐，万福等入，欲就座，杂令十四，凡厅上及朝司座者，五位以上，并给床席，其制从别式。言上曰“所上表文，缘乖常例，返却表函并信物讫。而圣朝厚恩垂矜，万福等预于客例，

加赐爵禄。”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癸丑是日，飨五位以上及渤海蕃客于朝堂。赐三种之乐，万福等入，欲就座，杂令十四，凡厅上及朝司座者，五位以上，并给床席，其制从别式。言上曰“所上表文，缘乖常例，返却表函并信物讫。而圣朝厚恩垂矜，万福等预于客例，加赐爵禄，不胜庆跃，谨奉拜阙庭。”

授大使壹万福从三位，副使正四位下，大判官正五位上，少判官正五位下，录事并译语并从五位下，著绿品官以下各有差。赐国王美浓绝卅匹、绢卅匹、丝二百绚、调绵三百屯。大使壹万福以下，亦各有差。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己卯，《赐渤海王书》云：“天皇敬问高丽国王：朕继体承基，临驭区宇。思覃德泽，宁济苍生。然则，率土之滨，化有辑于同轨；普天之下，恩无隔于殊邻。昔高丽全盛时，其王高武，祖宗奕世，介居瀛表，亲如兄弟，义若君臣。帆海梯山，朝贡相续。逮乎季岁，高氏沦亡。自尔以来，音问寂绝。爰洎神龟四年，王之先考左金吾卫大将军渤海郡王遣使来朝，始修职贡。先朝嘉其丹款，宠待优隆，王袭遗风，纂修前业，献诚述职，不坠家声。今省来书，顿改父道：日下不注官品、姓名，书尾虚陈天孙僭号。远度王意，岂有是乎？近虑事势，疑似错误，故仰有司，停其宾礼。但使人万福等，深悔前咎，代王申谢。朕矜远来，听其悛改。王悉此意，永念良图。又高氏之世，兵乱无休，为假朝威，彼称兄弟。方今大氏，曾无事故，妄称舅甥，于礼失矣！后岁之使，不可更然。若能改往自新，实乃继好无穷耳。春景渐和，想王佳也。今因回使，指此示怀，并赠物如别。”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己卯，赐渤海王书，天皇敬问高丽国王：朕云云。

《续日本纪》卷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己卯，赐渤海王书云：“天皇敬问高丽国王：朕继体承基，临驭区宇。思覃德泽，宁济苍生。然则，率土之滨，化有辑于同轨；普天之下，恩无隔于殊邻。昔高丽全盛时，其王高武，祖宗奕世，介居瀛表，亲如兄弟，义若君臣。帆海梯山，朝贡相续。逮乎季岁，高氏沦亡。自尔以来，音问寂绝。爰洎神龟四年，王之先考左金吾卫大将军渤海郡王遣使来朝，始修职贡。先朝嘉其丹款，宠待优隆，王袭遗风，纂修前业，献诚述职，不坠家声。今省来书，顿改父道：

日下不注官品、姓名，书尾虚陈天孙僭号。远度王意，岂有是乎？近虑事势，疑似错误，故仰有司，停其宾礼。但使人万福等，深悔前咎，代王申谢。朕矜远来，听其悛改。王悉此意，永念良图。又高氏之世，兵乱无休，为假朝威，彼称兄弟。方今大氏，曾无事故，妄称舅甥，于礼失矣！后岁之使，不可更然。若能改往自新，实乃继好无穷耳。春景渐和，想王佳也。今因回使，指此示怀，并赠物如别。”

《续日本纪》卷 31：（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庚辰，渤海蕃客归乡。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庚辰，渤海蕃客归乡。

《类聚国史》卷 193：（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二月庚辰，渤海蕃客归乡。

《续日本纪》卷 32：（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九月戊戌，送渤海客使武生鸟守等解缆入海，忽遭暴风，漂著能登国。客主仅得免死，使于福良津安置。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九月戊戌，送渤海客使武生鸟守等解缆入海，忽遭暴风，漂著能登国。客主仅得免死，使于福良津安置。

《类聚国史》卷 193：（光仁天皇宝龟三年）九月戊戌，送渤海客使武生鸟守等解缆入海，忽遭暴风，漂著能登国。客主仅得免死，使于福良津安置。

《旧唐书》卷 11《代宗本纪》：（大历七年）是秋稔。回纥、吐蕃、大食、渤海、室韦、靺鞨、契丹、奚、牂牁、康国、石国并遣使朝贡。

《册府元龟》卷 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大历）七年十二月，……渤海靺鞨……各遣使朝贡。

唐代宗李豫大历八年（773 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七年

日本光仁天皇宝龟四年

《续日本纪》卷 32：（光仁天皇宝龟四年）二月乙丑，渤海副使正四位下慕昌禄卒。遣使吊之，赠从三位，赙物如令。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四年）二月乙丑，渤海副使正四位下慕昌禄卒，遣使吊之，赠从三位，赙物如令。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四年）二月乙丑，渤海副使正四位下慕昌禄卒。遣使吊之，赠从三位，赙物如令。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代宗大历八年）四月，渤海遣使来朝，并献方物。六月，……渤海遣使贺正；……十一月，渤海遣使朝贡；闰十一月，渤海、室韦并遣使来朝；十二月，渤海、……并遣使来朝，……渤海、靺鞨并遣使朝贡。

《册府元龟》卷41《帝王部·宽恕》：（代宗大历八年）闰十一月，渤海质子盗修衮龙[①]，擒之。词云：慕中华文物，帝矜而舍之。

《续日本纪》卷32：（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六月丙辰，能登国言：渤海国使乌须弗等，乘船一艘来着，部下差使勘问。乌须弗报书曰："渤海、日本久来好邻。往来朝聘，如兄如弟。近年日本使内雄等，往渤海国，学问音声。却返本国，今经十年，未报安否？由是，差大使壹万福等，遣向日本国，拟于朝参，稍经四年，未返本国。更遣大使乌须弗等四十人，面奉诏旨，更无余事。所附进物及表书并在船内。"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六月丙辰，能登国言：渤海国使乌须弗等，乘船一艘来着，部下差使堪问。报书曰："近年日本使内雄等，往渤海国，学问音声。却返本国，今经十年，未报安否？由是，差大使壹万福等，遣向日本国，稍经四年，未返本国。更遣大使乌须弗等四十人，更无余事。所附进物及表书并在船内。"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六月丙辰，能登国言：渤海国使乌须弗等，乘船一艘来着，部下差使勘问。乌须弗报书曰："渤海、日本，久来好邻。往来朝聘，如兄如弟。近年日本使内雄等，往渤海国，学问音声。却返本国，今经十年，未报安否？由是，差大使壹万福等，遣向日本国，拟于朝参，稍经四年，未返本国。更遣大使乌须弗等四十人，面奉诏旨，更无余事。所附进物及表书并在船内。"

《续日本纪》卷32：（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六月戊辰，遣使往能登藩宣告乌须弗曰："太政官处分：前使壹万福等所进表词骄慢，故告之其状，罢去已毕。而今能登国司言：渤海国使乌须弗等所进表函，违例无礼者，由是不召朝廷，返却本乡。但表函违例者，非使等之过也。涉海远来，事须怜矜，仍赐禄并路粮放还。又渤海使取此道来朝者，承前禁断，自今以后，

① 应作"龙衮"，而不应该是"衮龙"。

宜依旧例，从筑紫道来朝。”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六月戊辰，遣使往能登藩宣告乌须弗曰：“太政官处分：前使壹万福等所进表词骄慢，故告之其状，罢去已毕。而今能登国司言：渤海国使乌须弗等所进表函，违例无礼者，由是不召朝廷，返却本乡。但非使等之过也。涉海远来，仍赐禄并路粮放还。又渤海使取此道来朝者，承前禁断，自今以后，宜依旧例，从筑紫道来朝。”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六月戊辰，遣使往能登藩宣告乌须弗曰：“太政官处分：前使壹万福等所进表词骄慢，故告之其状，罢去已毕。而今能登国司言：渤海国使乌须弗等所进表函，违例无礼者，由是不召朝廷，返却本乡。但表函违例者，非使等之过也。涉海远来，事须怜矜，仍赐禄并路粮放还。又渤海使取此道来朝者，承前禁断，自今以后，宜依旧例，从筑紫道来朝。”

《续日本纪》卷32：（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冬十月乙卯，送壹万福使正六位上武生连鸟守至自高丽。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冬十月乙卯，送壹万福使正六位上武生连鸟守至自高丽。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四年）冬十月乙卯，送壹万福使正六位上武生连鸟守至自高丽。

唐代宗李豫大历九年（774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八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代宗大历九年）正月，室韦、渤海并来朝。

《册府元龟》卷996《外臣部·纳质》：（代宗大历九年）二月辛卯，渤海质子大英俊还蕃，引辞于延英殿。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代宗大历九年）十二月，奚、契丹、渤海、室韦、靺鞨遣使来朝。

《续日本纪》卷34：王修朝聘于典故，度宝历于维新。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年（775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三十九年

《旧唐书》卷11《代宗本纪》：（代宗大历十年）二月甲申，以平卢淄青节度观察使、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检校工部尚书、青州刺史李正己检校尚书左仆射。

《旧唐书》卷124《李正已传》：（代宗大历十年）二月二十，唐以平卢淄青节度观察使、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检校工部尚书、青州刺使李正已（高丽人，本名怀玉，被唐赐名李正已）为检校尚书左仆射。李正已任押新罗、渤海两蕃使期间，“货市渤海名马，岁岁不绝”。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代宗大历十年）正月，渤海、……五月，渤海；六月，新罗、渤海；十二月，渤海、奚、契丹、室韦、靺鞨各遣使朝贡。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大历二年至十年，或频遣使来朝，或间岁而至，或岁内二三至者。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一年（776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十年

日本光仁天皇宝龟七年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七年）十二月乙巳，渤海国遣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开国男史都蒙等一百八十七人，贺我即位，并赴彼国王妃之丧，比著我岸。忽遭恶风，桅折帆落，漂没者多。计其全存，仅有卌六人，便于越前国加贺郡安置供给。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七年）十二月乙巳，渤海国遣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开国男史都蒙等一百八十七人，贺我即位，并赴彼国王妃之丧，比著我岸。忽遭恶风，桅折帆落，漂没者多。计其全存，仅有卌六人，便于越前国加贺郡安置供给。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二年（777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十一年

日本光仁天皇宝龟八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十二年正月，遣使献日本国舞女一十一人，及方物。四月、十二月，使复来。

《旧唐书》卷11《本纪第一一·代宗》：（代宗大历十二年）春正月辛酉，渤海使献日本国舞女十一人。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代宗大历十二年）正月，渤海遣使来朝，并献日本国舞女一十一人，及方物。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春正月癸酉，遣使问渤海使史都蒙等曰："去宝龟四年，乌须弗归本蕃日，太政官处分：渤海入朝使，自今以后，宜依古例向大宰府，不得取北路来。而今违此约束，其事如何？"对曰："乌须弗来归之日，实承此旨。由是，都蒙等发自弊邑南海府吐号浦，西指对马岛竹室之津。而海中遭风，著此禁境，失约之罪，更无所避。"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八年）春正月癸酉，遣使问渤海使史都蒙等曰："去宝龟四年，乌须弗归本蕃日，太政官处分：渤海入朝使，自今以后，宜依古例向大宰府，不得取北路来。而今违此约束，其事如何？"对曰："乌须弗来归之日，实承此旨。由是，都蒙等发自弊邑南海府，指对马岛竹室之津。而海中遭风，失约之罪，更无所避。"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八年）春正月癸酉，遣使问渤海使史都蒙等曰："去宝龟四年，乌须弗归本蕃日，太政官处分：渤海入朝使，自今以后，宜依古例向大宰府，不得取北路来。而今违此约束，其事如何？"对曰："乌须弗来归之日，实承此旨。由是，都蒙等发自弊邑南海府吐号浦，西指对马岛竹室之津。而海中遭风，著此禁境，失约之罪，更无所避。"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代宗大历十二年）二月，渤海遣使献鹰。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二月壬寅，召渤海使史都蒙等卅人入朝。时都蒙言曰："都蒙等一百六十馀人，远贺皇祚，航海来朝。忽被风漂，致死一百廿，幸得存活才卅六人，既是险浪之下，万死一生，自非圣朝至德，何以独得存生！况复殊蒙进入，将拜天阙，天下幸民，何处亦有！然死馀都蒙等卅馀人，心同骨完，期共苦乐。今承十六人别被处置，分留海岸，譬犹割一身而分背，失四体而匍匐。仰望辰辉曲照，听同入朝。"许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二月壬寅，召渤海使史都蒙等。时都蒙言曰："都蒙等一百六十馀人，航海来朝。忽被风漂，致死一百廿人，幸得存活才四十六人。今十六人分留海岸，譬犹割一身分背，失四体而匍匐。曲听同入朝。"许之。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二月壬寅，召渤海使史都蒙等卅人入朝。时都蒙言曰："都蒙等一百六十馀人，远贺皇祚，航海来朝。忽被风漂，致死一百廿，幸得存活才卅六人，既是险浪之下，万死一生，自非圣朝至德，何以独得存生！况复殊蒙进入，将拜天阙，天下幸民，何处亦有！然死馀都蒙等卅馀人，心同骨完，期共苦乐。今承十六人别被处置，分留海岸，譬犹割一身而分背，失四体而匍匐。仰望辰辉曲照，听同入朝。"许之。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代宗大历十二年）四月，牂牁、渤海、奚、契丹、室韦、靺鞨；……十二月，新罗、渤海、靺鞨、室韦、奚、契丹并遣使来朝，各献方物。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庚寅，渤海使史都蒙等入京。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庚寅，渤海使史都蒙等入京。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庚寅，渤海使史都蒙等入京。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辛卯，太政官遣使慰问史都蒙等。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辛卯，太政官遣使慰问史都蒙等。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辛卯，太政官遣使慰问史都蒙等。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癸卯，渤海使史都蒙等贡方物。奏曰："渤海国王，始自远世，供奉不绝。又国使壹万福归来，承闻圣皇新临天下，不胜欢庆，登时遣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开国男史都蒙入朝，并戴荷国信，拜奉天阙。"

诏曰："现神（止）大八洲国所知（须）天皇大命（良麻止）诏大命（乎）闻食（止）宣。远天皇御世。御世年绪不落间（牟）事无（久）仕奉来（流）业（止奈毛）所念行（须），又天津日嗣受赐（礼流）事（乎左闭），欢奉出（礼波）。辱（奈美）欢（之美奈毛）所闻行（须），故是以今（毛）今（毛）远长（久）平（久）惠赐（比）安赐（牟止）。彼国（乃）王（尔波）语（部止）诏天皇大命（乎），闻食（止）宣。"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癸卯，渤海使史都蒙等贡方物。奏曰："渤海国王，始自远世，供奉不绝。"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癸卯，渤海使史都蒙等贡方物。奏曰："渤海国王，始自远世，供奉不绝。又国使壹万福归来，承闻圣皇新临天下，不胜欢庆，登时遣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开国男史都蒙入朝，并载荷国信，拜奉天阙。"

诏曰："现神（止）大八洲国所知（须），天皇大命，（良麻止）诏大命（乎），闻食（止）宣。远天皇御世。御世年绪不落间（牟），事无（久）仕奉，来（流）业（止奈毛）所念行（须）。又天津日嗣受赐（礼流）事（乎左闭），欢奉出（礼波）。辱（奈美）欢（之美奈毛）所闻行（须）。故是以今（毛），今（毛）远长（久）平（久），惠赐（比）安赐（牟止）。彼国（乃）王（尔波）语（部止）诏天皇大命（乎），闻食（止）宣。"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戊申，天皇临轩，授渤海大使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开国男史都蒙正三位，大判官高禄思，少判官高郁琳并正五位上，大录事史遒仙正五位下，少录事高珪宣从五位下，馀皆有差。赐国王禄，具载敕书，史都蒙以下，亦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戊申，天皇临轩，授渤海大使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开国男史都蒙正三位。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八年）夏四月戊申，天皇临轩，

授渤海大使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开国男史都蒙正三位，大判官高禄思，少判官高郁琳并正五位上，大录事史遒仙正五位下，少录事高珪宣从五位下，馀皆有差。赐国王禄，具载敕书，史都蒙以下，亦各有差。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五月丁巳，天皇御重阁门，观射骑。召渤海使史都蒙等，亦会射场。令五位以上进装马及走马，作田舞于舞台，蕃客亦奏本国之乐。事毕，赐大使都蒙以下绵帛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五月丁巳，天皇御重阁门，观射骑。召渤海使史都蒙等，亦会射场。令五位以上进装马及走马，作田舞于舞台，蕃客亦奏本国之乐。事毕，赐大使都蒙以下绵帛各有差。

《类聚国史》卷73《岁时四·五月五日》：（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五月丁巳，天皇御重阁门，观射骑。召渤海使史都蒙等，亦会射场。令五位以上进装马及走马，作田舞于舞台，蕃客亦奏本国之乐。事毕，赐大使都蒙以下绵帛各有差。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五月庚申，先是渤海判官高淑源及少录事一人，比著我岸，船漂溺死。至是，赠淑源正五位上，少录事从五位下，并赙物如令。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五月庚申，先是渤海判官高淑源及少录事一人，比著我岸，船漂溺死。至是，赠淑源正五位上，少录事从五位下，并赙物如令。

《续日本纪》卷34：（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五月癸酉，渤海使史都蒙等归蕃，以大学少允正六位上高丽朝臣殿继为送使。《赐渤海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史都蒙等，远渡沧溟，来贺践祚，顾惭寡德，叨嗣洪基。若涉大川，罔知修济。王修朝聘于典故，庆宝历于惟新。懃恳之诚，实有嘉尚。但都蒙等比及此岸，忽遇恶风，有损人物，无船驾去。想彼闻此，复以伤怀。言念越乡，倍加轸悼。故造舟差使，送至本乡。并附绢五十匹、绵五十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又缘都蒙请，加附黄金小一百两、水银大一百两、金漆一缶、漆一缶、海石榴油一缶、水精念珠四贯、槟榔扇十枝，至宜领之。夏景炎热，想平安和。"又吊彼国王后丧曰："祸故无常，贤室陨逝，闻以恻怛，不淑如何！虽松槨未茂，而居诸稍改。吉凶有制，存之而已。今因还使，赠绢二十匹、绵二十匹、绵二百屯，宜领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五月癸酉，渤海使史

都蒙等归蕃，以大学少允正六位上高丽朝臣殿继为送使。《赐渤海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史都蒙等。"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八年）五月癸酉，渤海使史都蒙等归蕃，以大学少允正六位上高丽朝臣殿继为送使。《赐渤海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史都蒙等，远渡沧溟，来贺践祚，顾惭寡德，叨嗣洪基。若涉大川，罔知修济。王修朝聘于典故，庆宝历于惟新。懃恳之诚，实有嘉尚。但都蒙等比及此岸，忽遇恶风，有损人物，无船驾去。想彼闻此，复以伤怀。言念越乡，倍加轸悼。故造舟差使，送至本乡。并附绢五十匹、绵五十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又缘都蒙请，加附黄金小一百两、水银大一百两、金漆一缶、漆一缶、海石榴油一缶、水精念珠四贯、槟榔扇十枝，至宜领之。夏景炎热，想平安和。"又吊彼国王后丧曰："祸故无常，贤室陨逝，闻以恻怛，不淑如何！虽松槨未茂，而居诸稍改。吉凶有制，存之而已。今因还使，赠绢二十匹、绵二十匹、绵二百屯，宜领之。"

《文德天皇实录》卷1：〔文德天皇嘉祥三年〕五月壬午太皇太后姓橘氏，讳嘉知子。父清友，少而深厚，涉猎书记，身长六尺二寸，眉目如画，举止甚都。〔光仁天皇宝龟八年〕高丽国（应作渤海国）遣使修聘。清友年在弱冠，以良家子，姿仪魁伟，接对遣客。高丽大使献可大夫史都蒙见之而器之。问通事舍人山于野上云："彼一少年为何人乎？"野上对："是京洛一白面耳。"都蒙明于相法，语野上云："此人毛骨非常，子孙大贵。万野上云："请问命之长短？都蒙云："三十二有厄，过此无恙。"其后清友娶田口氏女，生后。延历五年（丙寅、七八六）为内舍人，八年（789年）病终于家，时年三十二。验之，果如都蒙之言。（宝龟八年史都蒙为清友相面一事，《续日本纪》卷34未载，而于《文德实录》中作了追记。又下文嘉祥二年王文矩第三次出使日本时，《续日本后纪》未载其为光孝天皇相面一事，也于《文德实录》中作了追记。渤海赴日使臣中屡有明于相法者，此道必为渤海社会所崇尚。）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三年（778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十二年

日本光仁天皇宝龟九年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九年）夏四月丙午，先是，宝龟七年，高丽使辈卅人溺死，漂著越前国江沼、加贺二郡。至是仰当国，令加葬埋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九年）夏四月丙午，先是，宝龟七年，高丽使辈卅人溺死，漂著越前国。至是仰当国，令加葬埋焉。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九年）夏四月丙午，先是，宝龟七年，高丽使辈卅人溺死，漂著越前国江沼、加贺二郡。至是仰当国，令加葬埋焉。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九年）九月癸亥，送高丽使正六位上高丽朝臣殿嗣等来著越前国坂井郡三国凑。敕越前国：遣高丽使并彼国送使，宜安置便处，依例供给之。但殿嗣一人，早令入京。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九年）九月癸亥，送高丽使正六位上高丽朝臣殿嗣等来著越前国。敕越前国：遣高丽使并彼国送使，宜安置便处，依例供给之。但殿嗣一人，早令入京。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九年）九月癸亥，送高丽使正六位上高丽朝臣殿嗣等来著越前国坂井郡三国凑。敕越前国：遣高丽使并彼国送使，宜安置便处，依例供给之。但殿嗣一人，早令入京。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九年）十二月己丑，以从五位下布势朝臣清直为送唐客使。正六位上甘南备真人清野，从六位下多治比真人滨成为判官。正六位上大纲公广道为送高丽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九年）十二月己丑，以从五位下布势朝臣清直为送唐客使。正六位上甘南备真人清野，从六位下多治比真人滨成为判官。正六位上大纲公广道为送高丽客使。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九年）十二月己丑，以从五位下布势朝臣清直为送唐客使。正六位上甘南备真人清野，从六位下多治比真人滨成为判官。正六位上大纲公广道为送高丽客使。

唐代宗李豫大历十四年（779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十三年

日本光仁天皇宝龟十年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壬寅朔，天皇御太极殿，受朝。渤海国遣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张仙寿等朝贺，其仪如常。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壬寅朔，天皇御太极殿朝。渤海国张仙寿等朝贺。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壬寅朔，天皇御太极殿，受朝。渤海国遣献可大夫司宾少令张仙寿等朝贺，其仪如常。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丙午，渤海使张仙寿等献方物。奏曰："渤海国王言：'圣朝之使高丽朝臣殿嗣等失路，漂著远夷之境，乘船破损，归去无由。是以，造船二艘，差仙寿等，随殿嗣令入朝，并载荷献物，拜奉天朝。'"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丙午，渤海使张仙寿等献方物。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丙午，渤海使张仙寿等献方物。奏曰："渤海国王言：'圣朝之使高丽朝臣殿嗣等失路，漂著远夷之境，乘船破损，归去无由。是以，造船二艘，差仙寿等，随殿嗣令入朝，并载荷献物，拜奉天朝。'"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戊申，宴五位以上及渤海使仙寿等于朝堂。赐禄有差。诏渤海国使曰："渤海王使仙寿等来朝拜觐，朕有嘉焉！所以加授位阶，兼赐禄物。"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戊申，宴五位以上及渤海使仙寿等于朝堂。赐禄有差。诏渤海国使曰："仙寿等来见朝拜觐，朕有嘉焉，所以加授位阶，赐禄。"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丁巳，宴五位以上及渤海使于朝堂，赐禄。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踏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丁巳，宴五位以上及渤海使于朝堂，赐禄。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己未，内射。渤海使亦在射列。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射礼》：（光仁天皇宝龟十年）春正月己未，内射。渤海使亦在射列。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二月癸酉，渤海使还国。赐

其王玺书并附信物。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二月癸酉，渤海使还国。赐其王玺书并附信物。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二月癸酉，渤海使还国。赐其王玺书并附信物。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夏四月，辛卯，领唐客使等奏言："唐使之行，左右建旗，亦有带仗。行官立旗前后，臣等稽之古例，未见斯仪。禁不之旨，伏请处分者。"唯听带仗，勿令建旗。又奏曰："往时，遣唐使粟田朝臣真人等，发从楚州，到长乐驿，五品舍人宣敕劳问，此时，未见拜谢之礼。又新罗朝贡使王子泰廉入京之日，官使宣命，赐以迎马，客徒敛辔，马上答谢。但渤海国使，皆悉下马，再拜舞踏。今领唐客，准据何例者？进退之礼，行列之次，具载别式，今下使所，宜据此式，勿以违失。"

《本朝通鉴》卷14：（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五月）"先是天平六年，平群广成将还自唐时，船发苏州，海风忽恶，漂昆仑国，贼围之，才得解而归唐国，遇仲麻吕，便奏入朝，请取渤海道而归，天子许之。"

《旧唐书》卷12《本纪第一二·德宗上》：（代宗大历十四年）闰五月丙子，诏诸州府、新罗、渤海岁贡鹰鹞皆停。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九月庚辰，敕："渤海及铁利三百五十九人慕化入朝，在出羽国，宜依例给之。但来使轻微，不足为宾，今欲遣使给飨，自彼放还。其驾来船，若有损坏，亦宜修造。归蕃之日，勿令留滞。"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九月庚辰，敕："渤海及铁利三百五十九人慕化入朝，在出羽国，宜依例给之。但来使轻微，不足为宾，今欲遣使给飨，自彼放还。"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九月庚辰，敕："渤海及铁利三百五十九人慕化入朝，在出羽国，宜依例给之。但来使轻微，不足为宾，今欲遣使给飨，自彼放还。其驾来船，若有损坏，亦宜修造。归蕃之日，勿令留滞。"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九月癸巳，敕陆奥、出羽等国："用陆调绁、相模庸绵、陆奥税布，充渤海、铁利等禄。"又敕：

“在出羽国蕃人三百五十九人，今属严寒，海路艰险，若情愿今年留滞者，宜恣听之。”（据下文宝龟十年十一月乙亥敕云，此时有渤海使臣高洋弼在日本，似为此三百五十九人之“押领”，因在同一时间内渤海不会派出两个使团赴日本。但高洋弼以“进表无礼、宜勿令进。又不就筑紫，巧言求便宜等，不予接待。同此纪事云：“来使轻微，不足为宾，前后矛盾，二者又似非为一次。”故暂分条列出，有待考证。）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九月癸巳，又敕：“在出羽国蕃人三百五十九人，今属严寒，海路艰险，若情愿今年留滞者，宜恣听之。”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十年九月）癸巳，敕陆奥、出羽等国：“用陆调绵、相模庸绵、陆奥税布，充渤海、铁利等禄。”又敕：“在出羽国蕃人三百五十九人，今属严寒，海路艰险，若情愿今年留滞者，宜恣听之。”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冬十月乙巳，敕大宰府：“新罗使金兰荪等，远涉沧波，贺正贡调。其诸蕃入朝，国有恒例。虽有通状，更宜反复，府宜承知，研问来朝之由，并责表函。如有表者，准渤海蕃例，写案进上，其本者却付使人。凡有消息，驿传奏上。”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冬十月己巳（应为乙巳，误记），敕大宰府：“新罗使金兰荪等，远涉沧波，贺正贡调。其诸蕃入朝，国有恒例。虽有通状，更宜反复，……准渤海蕃例，写案进上，其本者却付使人。”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十一月乙亥，敕检校渤海人使：“押领高洋弼等，进表无礼，宜勿令进！又不就筑紫，巧言求便宜，加勘当，勿令更然。”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十一月乙亥，敕检校渤海人使：“押领高洋弼等，进表无礼，宜勿令进！又不就筑紫，巧言求便宜，加勘当。”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十一月乙亥，敕检校渤海人使：“押领高洋弼等，进表无礼，宜勿令进！又不就筑紫，巧言求便宜，加勘当，勿令更然。”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十一月丙子，检校渤海人使言：“铁利官人争坐说昌之上，恒有凌侮之气者。”太政官处分：“渤海通事

从五位下高说昌，远涉沧波，数回入朝。言思忠勤，授以高班。次彼铁利之下，殊非优宠之意。宜异其例位，以显品秩。”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十一月丙子，检校渤海人使言：“铁利官人争坐说昌之上，恒有凌侮之气者。”太政官处分：“渤海通事从五位下高说昌，远涉沧波，数回入朝。言思忠勤，授以高班。次彼铁利之下，殊非优宠之意。宜异其例位，以显品秩。”

《续日本纪》卷35：（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十二月戊午，检校渤海人使言：“渤海使押领高洋弼等，苦请云：乘船损坏，归计无由。伏望朝恩，赐船九只，令达本蕃者。”许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二》：（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十二月戊午，检校渤海人使言：“押领高洋弼等，苦请云：乘船损坏，归计无由。伏望赐船九只，令达本蕃者。”许之。

《类聚国史》卷193：（光仁天皇宝龟十年）十二月戊午，检校渤海人使言：“渤海使押领高洋弼等，苦请云：乘船损坏，归计无由。伏望朝恩，赐船九只，令达本蕃者。”许之。

唐德宗李适建中元年（780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十四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德宗建中元年十月，渤海并遣使朝贡。

唐德宗李适建中二年（781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十五年

《旧唐书》卷12《德宗本纪》：（德宗建中二年）是年，唐平卢淄青节度观察使、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使李正已，在唐图谋不轨。于八月病死。

《旧唐书》卷124《李正已传》：李正已，高丽人也。本名怀玉，生于平卢。乾元元年（758年），平卢节度使王玄志卒，会有敕遣使来存问，怀玉恐玄志子为节度，遂杀之，与军人共推立侯希逸为军帅……希逸奔走，

遂立正已为帅，朝廷因授平卢淄青节度观察使，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使，俭校工部尚书，兼御史大夫，青州刺史，赐今名……子纳擅总兵政……正已卒，纳秘丧，统父众，……及兴元之将罪己诏，纳乃效顺，诏加检校工部尚书，平卢军节度，淄、青等州观察使。

唐德宗李适建中三年（782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十六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建中三年五月、贞元七年正月，皆遣使来朝，授其使大常靖为卫尉卿同正，令还蕃。八月，其王子大贞翰来朝，请备宿卫。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德宗建中三年）五月，渤海国并遣使朝贡。

《旧唐书》卷145《李希烈传》：（德宗建中三年）秋，加希烈检校司空，兼淄、青、兖、郓、登、莱、齐等州节度支度营田、新罗、渤海两蕃使，令讨袭正己。

唐德宗李适贞元元年（785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四十九年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传》：贞元时，东南徙东京。

唐德宗李适贞元二年（786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五十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五年

《续日本纪》卷39：（桓武天皇延历五年）九月甲辰，出羽国言："渤海国使大使李元泰以下六十五人，乘船一只，漂著部下，被虾夷略十二人，现存四十一人。"（原为六十五人，被略十二人，当存五十三人，此云存四十一人，显然"被略"与"现存"必有一误，或原文错记）。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五年）九月甲辰，出羽国言："渤海国使大使李元泰以下六十五人，乘船一只，漂著部下，被虾夷略十二人，现存四十一人。"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五年）九月甲辰，出羽国言："渤海国使大使李元泰以下六十五人，乘船一只，漂著部下，被虾夷略十二人，现存四十一人。"

唐德宗李适贞元三年（787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五十一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六年

《续日本纪》卷39：（桓武天皇延历六年）二月甲戌，渤海使李元泰等言："元泰等入朝时，桅师及挟杪等逢贼之日，并被劫杀，还国无由。"

于是，仰越后国，给船一艘、桅师、挟抄、水手而发遣焉。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六年）二月甲戌，渤海使李元泰等言："元泰等入朝时，桅师及挟抄等逢贼之日，并被劫杀，还国无由。"

于是，仰越后国，给船一艘、桅师、挟抄、水手而发遣焉。

唐德宗李适贞元六年（790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五十四年

新罗元圣王六年

《三国史记》卷10《新罗纪一〇》：（元圣王六年）三月，以一吉餐伯鱼使北国。[①]

唐德宗李适贞元七年（791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五十五年

① 历来史家以北国指渤海。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建中三年五月、贞元七年正月，皆遣使来朝，授其使大常靖为卫尉卿同正，令还蕃。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德宗贞元七年）正月，……渤海……遣使来朝。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德宗贞元七年）五月戊辰，以渤海贺正使太常靖为卫尉卿同正，令归国。

《册府元龟》卷996《外臣部·纳质》：（德宗贞元七年）八月，渤海王遣其子大贞干[①]来朝，请备宿卫。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德宗贞元七年）八月，其王子大贞翰来朝，请备宿卫。

唐德宗李适贞元八年（792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五十六年

《旧唐书》卷13《本纪第一三·德宗下》：（德宗贞元八年）八月辛卯，以青州刺史李师古为郓州大都督府长史、平卢淄青等州节度观察，海运陆运、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

《旧唐书》卷124《李正己传》：（德宗贞元八年）纳死，军中以师古代其位而上请，朝廷因而授之。起复右金吾大将军同正、平卢及青淄齐节度营田观察、海运陆运押新罗渤海两蕃使。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德宗贞元八年）十二月，牂牁、靺鞨皆遣使朝贡。

《唐会要》卷96《渤海》（德宗贞元八年）闰十二月，渤海押靺鞨使杨吉福等三十五人（五十五人）来朝贡。

唐德宗李适贞元九年（793年）

渤海文王大钦茂大兴五十七年

《新唐书》卷219《渤海传》：钦茂死，私谥文王。

① 也作大真干。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年（794年）

渤海成王大华玙中兴元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德宗贞元十年）正月，以来朝王子大清允为右卫将军同正，其下三十余人，拜官有差。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钦茂死，私谥文王。子宏临早死，族弟元义立一岁，猜虐，国人杀之，推宏临子华屿为王，复还上京，改年中兴。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华玙死，谥曰成王。钦茂少子嵩邻立，改年正历，有诏授右骁卫大将军，嗣王。建中、贞元间凡四来。

《唐会要》卷96《渤海》：（德宗贞元十年）二月，以来朝渤海王子大清允为右卫将军同正。其下拜官三十余人。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华玙死，私谥文王。子宏临早死，族弟亢义立一岁，猜虐，国人杀之，推宏临子华玙为王，复还上京，改年中兴。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华玙死，谥成王。钦茂少子嵩邻立，改元正历。有诏授右骁卫大将军，嗣王。建中、贞元间凡四来。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钦茂卒，其子嵩璘嗣。

《资治通鉴》卷235：（德宗贞元十年）十二月初，勃海文王钦茂卒，子宏临早死，族弟元义立。元义猜虐，国人杀之，立宏临之子华屿，是为成王，改元中兴。华屿卒，复立钦茂少子嵩邻，复，扶又翻。是为康王，改元正历。勃海自大祚荣立国开元之间，其子武艺立，益以强盛，东北诸夷皆畏而臣之，改元仁安。更五代以至于宋，耶律虽数加兵，不能服也。故通鉴历叙其世为详。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德宗贞元十年）二月壬戌，以来朝渤海王子大清允为右卫将军同正，其下拜官三十余人。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一年（795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元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十四年

《旧唐书》卷13《本纪第一三·德宗下》：（德宗贞元十一年）二月乙巳，册渤海大钦茂之子嵩璘为渤海郡王、忽汗州都督。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德宗贞元十一年）二月，遣内常侍殷志赡册大嵩璘为渤海郡王。

《册府元龟》卷965《外臣部·封册第三》：（德宗贞元十一年）二月，令内常侍殷志赡将册书往渤海，册大嵩璘为渤海王、忽汗州都督。嵩璘，渤海大钦茂之子，袭父位也。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德宗贞元十一年）二月，令内常侍殷志赡将册书册为渤海王、忽汗州都督。

《资治通鉴》卷235：（德宗贞元十一年）春二月乙巳，册拜嵩邻为忽汗州都督、勃海王。《考异》曰：《实录》："乙巳，册大岭嵩邻为勃海郡王。"今从《新传》。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四年）十一月丙申，出羽国言："渤海国使吕定琳等六十八人，漂着夷地志理波村，因被劫掠，人物散亡。"敕："宜迁越后国，依例供给。"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四年）十一月丙申，出羽国言："渤海国使吕定琳等六十八人，漂着夷地。"敕："宜迁越后国，依例供给。"

《日本逸史》卷4：（桓武天皇延历十四年）十一月丙申，出羽国言："渤海国使吕定琳等六十八人，漂着夷地志理波村，因被劫掠，人物散亡。"敕："宜迁越后国，依例供给。"

《唐会要》卷96《渤海》：（德宗贞元十一年）十二月，以靺鞨都督密阿古等二十二人，并拜中郎将。放还蕃。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二年（796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二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四月戊子，渤海国遣使贡方物。其王启曰："哀绪已具别启。伏惟天皇陛下，动止万福，寝膳胜常！嵩璘视息苟延，奄及祥制。官僚感义，夺志抑情，起续洪基，只统先烈。朝维依旧，封域如初。顾自思惟，实荷顾眷。而沧溟括地，波浪漫天。奉膳无由，徒增倾仰。谨差匡谏大夫、工部郎中吕定琳等，济海起居，兼修旧好。其少土物，具在别状，荒迷不次！"

又告丧启曰："上天降祸，祖大行大王，以大兴五十七年三月四日，薨背。善邻之义，必问吉凶。限以沧溟，所以缓告。嵩璘无状招祸，不自灭亡。不孝罪咎，酷罚罹苦。谨状另奉启，荒迷不次。孤孙大嵩璘顿首。"

又奉在唐学问僧永忠等所附书："渤海国者，高丽之故地也。天命开别天皇（即天智天皇）七年（668年），高丽王高氏，为唐所灭也。后以天之真宗丰祖父天皇（即文武天皇）二年（698年），大祚荣始建渤海国。和铜六年（713年），受唐册立其国。延袤两千里，无州县馆驿，处处有村里，皆靺鞨部落。其百姓者，靺鞨多，土人少，皆以土人为村长，大村曰都督，次曰刺使，其下百姓皆曰首领。土地极寒，不宜水田。俗颇知书，自高氏以来，朝贡不绝。"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四月戊子，渤海国遣使贡方物。其王启曰："渤海国者，高丽之故地也。天命开别天皇（即天智天皇）七年（668年），高丽王高氏，为唐所灭也。后以天之真宗丰祖父天皇（即文武天皇）二年（698年），始建渤海国。和铜六年（713年），受唐册立其国。"

《日本逸史》卷4：（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四月戊子，渤海国遣使贡方物。其王启曰："哀绪已具别启。伏惟天皇陛下，动止万福，寝膳胜常。嵩璘视息苟延，奄及祥制。官僚感义，夺志抑情，起续洪基，只统先烈。朝维依旧，封域如初。顾自思惟，实荷顾眷。而沧溟括地，波浪漫天。奉膳无由，徒增倾仰。谨差匡谏大夫、工部郎中吕定琳等，济海起居，兼修

旧好。其少土物，具在别状，荒迷不次！”

又告丧启曰：“上天降祸，祖大行大王，以大兴五十七年三月四日，薨背。善邻之义，必问吉凶。限以沧溟，所以缓告。嵩璘无状招祸，不自灭亡。不孝罪咎，酷罚罹苦。谨状另奉启，荒迷不次。孤孙大嵩璘顿首。”

又奉在唐学问僧永忠等所附书：“渤海国者，高丽之故地也。天命开别天皇（即天智天皇）七年（668年），高丽王高氏，为唐所灭也。后以天之真宗丰祖父天皇（即文武天皇）二年（698年），大祚荣始建渤海国。和铜六年（713年），受唐册立其国。延袤两千里，无州县馆驿，处处有村里，皆靺鞨部落。其百姓者，靺鞨多，土人少，皆以土人为村长，大村曰都督，次曰刺使，其下百姓皆曰首领。土地极寒，不宜水田。俗颇知书，自高氏以来，朝贡不绝。”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五月丁未，渤海国使吕定琳等还蕃，遣正六位上行上野介御长真人广岳、正六位上行式部大录桑原公秋成等押送。仍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朕运承下武，业膺守天。德泽攸覃，既有洽于同轨；风声所畅，庶无隔于殊方。王新缵先基，肇临旧服。慕徽猷于上国，输礼信于阙廷。眷言款诚，载深庆慰。而有司执奏：胜宝以前，数度之启，颇存体制，词义可观。今检定琳所上之启，首尾不诉，既违旧仪者。朕以修聘之道，礼敬为先，苟乖于斯，何须来往！但定琳等漂着边夷，悉被劫掠，仅存幸命。言念艰苦，有悯于怀，仍加优赏，存抚发遣。又先王不憖，无终遐寿，闻之恻然，情不能止。今依定琳等归次，特寄绢二十匹、绵二十匹、丝一百绚、绵二百屯，以充远信，至宜领之。夏热，王及首领百姓平安好！略此遣书，一二无委。”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五月丁未，渤海国使吕定琳等还蕃，遣正六位上行上野介御长真人广岳、正六位上行式部大录桑原公秋成等押送。仍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特寄绢二十匹、绵二十匹、丝一百绚、绵二百屯，以充远信，今因定琳等还，沙金小三百两，以充永忠等。”

《日本逸史》卷4：（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五月丁未，渤海国使吕定琳等还蕃，遣正六位上行上野介御长真人广岳、正六位上行式部大录桑原公秋成等押送。仍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朕运承下武，业膺守天。德泽攸覃，既有洽于同轨；风声所畅，庶无隔于殊方。王新缵先基，

肇临旧服。慕徽猷于上国，输礼信于阙廷。眷言款诚，载深庆慰。而有司执奏：胜宝以前，数度之启，颇存体制，词义可观。今检定琳所上之启，首尾不诉，既违旧仪者。朕以修聘之道，礼敬为先，苟乖于斯，何须来往！但定琳等漂着边夷，悉被劫掠，仅存幸命。言念艰苦，有悯于怀，仍加优赏，存抚发遣。又先王不慭，无终遐寿，闻之恻然，情不能止。今依定琳等归次，特寄绢二十匹、绵二十匹、丝一百绚、绵二百屯，以充远信，至宜领之。夏热，王及首领百姓平安好！略此遣书，一二无委。今因定琳等还，赐沙金小三百两，以充永忠等。”

《日本后纪》卷5：（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己未，正六位上御长真人广岳等归自渤海国。其王启曰：“嵩璘启：差使奔波，贵申情礼。伫承休眷，瞻望徒劳。天皇顿降敦私，贶之使命。佳问盈耳，珍奇溢目。俯仰自欣，伏增慰悦。其定琳等，不料边虏，被陷贼场。俯垂恤存，生还本国。奉惟天造，去留同赖。嵩璘猥以寡德，幸属时来。官承先爵，土统旧封。制命策书，冬中锡及。金印紫绶，辽外光辉。思欲修礼胜方，结交贵国。岁时朝觐，栋帆相望。而巨木榆材，土之难长。小船帆海，不没即危。亦或引海不谐，遭罹夷害。虽慕盛化，如艰阻何！傥长寻旧好，幸许来往，则送使数不过二十。以兹为限，式作永规。其隔年多少，任听彼裁。裁定之使，望于来秋，许以往期，则德邻常在。事与望异，则足表不依。其所寄绢廿匹、绵廿匹、丝一百绚、绵二百屯，依数领足。今广岳等，使事略毕，情求迨时，便欲差人送使，奉谢新命之恩。使等辞以未奉本朝之旨，故不敢淹滞，随意依心。谨因回次，奉付土物，具在别状。自知鄙薄，不胜羞愧。”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己未，正六位上御长真人广岳等归自渤海国。其王启曰：“嵩璘启：差使奔波，贵申情礼。伫承休眷，瞻望徒劳。天皇顿降敦私，贶之使命。佳问盈耳，珍奇溢目。俯仰自欣，伏增慰悦。其定琳等，不料边虏，被陷贼场。俯垂恤存，生还本国。奉惟天造，去留同赖。嵩璘猥以寡德，幸属时来。官承先爵，土统旧封。制命策书，冬中锡及。金印紫绶，辽外光辉。思欲修礼胜方，结交贵国。岁时朝觐，栋帆相望。而巨木榆材，土之难长。小船帆海，不没即危。亦或引海不谐，遭罹夷害。虽慕盛化，如艰阻何！傥长寻旧好，幸许来往，则送使数不过二十。以兹为限，式作永规。其隔年多少，任听彼裁。

裁定之使，望于来秋，许以往期，则德邻常在。事与望异，则足表不依。其所寄绢廿匹、绵廿匹、丝一百绚、绵二百屯，依数领足。今广岳等，使事略毕，情求迨时，便欲差人送使，奉谢新命之恩。使等辞以未奉本朝之旨，故不敢淹滞，随意依心。谨因回次，奉付土物，具在别状。自知鄙薄，不胜羞愧。”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己未，御长广岳等归自渤海国，其王启曰：云云。

《日本逸史》卷5：（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己未，正六位上御长真人广岳等归自渤海国。其王启曰：“嵩璘启：差使奔波，贵申情礼。伫承休眷，瞻望徒劳。天皇顿降敦私，贶之使命。佳问盈耳，珍奇溢目。俯仰自欣，伏增慰悦。其定琳等，不料边虏，被陷贼场。俯垂恤存，生还本国。奉惟天造，去留同赖。嵩璘猥以寡德，幸属时来。官承先爵，土统旧封。制命策书，冬中锡及。金印紫绶，辽外光辉。思欲修礼胜方，结交贵国。岁时朝觐，栧帆相望。而巨木榆材，土之难长。小船帆海，不没即危。亦或引海不谐，遭罹夷害。虽慕盛化，如艰阻何！傥长寻旧好，幸许来往，则送使数不过二十。以兹为限，式作永规。其隔年多少，任听彼裁。裁定之使，望于来秋，许以往期，则德邻常在。事与望异，则足表不依。其所寄绢廿匹、绵廿匹、丝一百绚、绵二百屯，依数领足。今广岳等，使事略毕，情求迨时，便欲差人送使，奉谢新命之恩。使等辞以未奉本朝之旨，故不敢淹滞，随意依心。谨因回次，奉付土物，具在别状。自知鄙薄，不胜羞愧。”

《日本后纪》卷5：（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辛酉，正六位上御长真人广岳授从五位下，正六位上桑原公秋成外从五位下，并以奉使称旨也。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辛酉，正六位上御长真人广岳授从五位下，正六位上桑原公秋成外从五位下，并以奉使称旨也。

《日本逸史》卷5：（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辛酉，正六位上御长真人广岳授从五位下，正六位上桑原公秋成外从五位下，并以奉使称旨也。

《日本后纪》卷5：（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壬申，先是渤海国

王所上书疏，体无定例，词多不逊。今所上之启，首尾不失礼，诚款见乎词。群臣上表奉贺曰："臣神等言：臣闻大人驭时，以德为本；明王应世，怀远是崇。故有殷代则四海归仁，周日则九夷顺轨。伏惟天皇陛下，仰天作宪，握地成规。穷日域而慕声，布风区而向化。诚可以孕育千帝，卷怀百王者矣！近者，送渤海客使御长广岳等回来，伏见彼国所上启，辞义温恭，情礼可观。悔中间之迷途，复先祖之遗迹。况复缘山浮海，不顾往还之路难；克己改过，始请朝贡之年限。与夫白环西贡，楛矢东来，岂可同日而道哉！臣等幸忝周行，得逢殊庆，不任浮藻之至。谨诣阙奉表以闻。"

诏曰："献表（波）见行（都）。然卿等（乃）勤（之久）供奉（尔）依（弓之）。水表（乃）国（毛）顺仕（良之止奈毛）所思行（之）。嘉（备）悦（备）御坐（止）诏天皇诏旨（乎）众闻食宣。"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壬申，先是渤海国王所上书疏，体无定例，词多不逊。今所上之启，首尾不失礼，诚款见乎词。群臣上表奉贺曰："臣神等言：臣闻，大人驭时，以德为本。明王应世，怀远是崇。故有殷代则四海归仁，周日则九夷顺轨。伏惟天皇陛下，仰天作宪，握地成规。穷日域而慕声，布风区而向化。诚可以孕育千帝，卷怀百王者矣！近者，送渤海客使御长广岳等回来，伏见彼国所上启，辞义温恭，情礼可观。悔中间之迷途，复先祖之遗迹。况复缘山浮海，不顾往还之路难；克己改过，始请朝贡之年限。与夫白环西贡，楛矢东来，岂可同日而道哉！臣等幸忝周行，得逢殊庆，不任浮藻之至。谨诣阙奉表以闻。"

诏曰："献表（波）见行（都）。然卿等（乃）勤（之久）供奉（尔）依（弓之）。水表（乃）国（毛）顺仕（良之止奈毛）所思行（之）。嘉（备）悦（备）御坐（止）诏天皇诏旨（乎）众闻食宣。"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壬申，先是，渤海国王所上书，首尾不失礼，群臣上表奉贺曰云云。

《日本逸史》卷5：（桓武天皇延历十五年）冬十月壬申，先是渤海国王所上书疏，体无定例，词多不逊。今所上之启，首尾不失礼，诚款见乎词。群臣上表奉贺曰："臣神等言：臣闻，大人驭时，以德为本；明王应世，怀远是崇。故有殷代则四海归仁，周日则九夷顺轨。伏惟天皇陛下，仰

天作宪，握地成规。穷日域而慕声，布风区而向化。诚可以孕育千帝，卷怀百王者矣！近者，送渤海客使御长广岳等回来，伏见彼国所上启，辞义温恭，情礼可观。悔中间之迷途，复先祖之遗迹。况复缘山浮海，不顾往还之路难；克己改过，始请朝贡之年限。与夫白环西贡，楛矢东来，岂可同日而道哉！臣等幸忝周行，得逢殊庆，不任浮藻之至。谨诣阙奉表以闻。”

诏曰：“献表（波）见行（都）。然卿等（乃）勤（之久）供奉（尔）依（弓之）。水表（乃）国（毛）顺仕（良之止奈毛）所思行（之）。嘉（备）悦（备）御坐（止）诏天皇诏旨（乎）众闻食宣。”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三年（797 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三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十六年

《日本后记》卷 5：（桓武天皇延历十六年）二月己巳，菅野朝臣真道等上《续日本纪》表曰：“伏惟天皇陛下，德光四乳，道契八眉。握明镜以总万机，怀神珠以临九域。遂使仁被渤海之北，貊种归心；威振日河之东。毛狄屏息。”

《日本逸史》卷 6：（桓武天皇延历十六年）二月己巳，菅野朝臣真道等上《续日本纪》表曰：“伏惟天皇陛下，德光四乳，道契八眉。握明镜以总万机，怀神珠以临九域。遂使仁被渤海之北，貊种归心；威振日河之东。毛狄屏息。”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四年（798 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四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十七年

《唐会要》卷 96《渤海》：至十四年三月，加渤海郡王、兼骁卫大将军、忽汗州都督。大嵩璘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司空、册为渤海郡王、依前忽汗州都督。初。嵩璘父钦茂。以开元二十六年，袭其父武艺忽汗州都督。渤海郡王，左金吾大将军。天宝中，累加特进太子詹事。宝应元年，进封

钦茂为渤海郡王。大历中，又累拜司空、太尉。及嵩璘嗣位，但受其郡王将军。嵩璘遣使叙理，故加册命焉。

《册府元龟》卷965《外臣部·封册第三》：（德宗贞元十四年）三月，加渤海郡王，兼左骁卫大将军、忽汗州都督大嵩璘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司空，册为渤海国王，依前忽汗州都督，大嵩璘父钦茂，以开元二十六年袭其父武艺忽汗州都督、渤海郡王、左金吾大将军，天宝中累加特进、太子詹事、宾客。宝应元年，进封渤海国王，大历中又累拜司空、太尉。及嵩璘袭位，但授其郡王、将军，嵩璘遣使叙礼，故更加册命焉。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七年）四月甲戌，以外从五位下内藏宿祢贺茂麻吕为遣渤海使，正六位上御使宿祢今嗣为判官。

《日本逸史》卷7：（桓武天皇延历十七年）四月甲戌，以外从五位下内藏宿祢贺茂麻吕为遣渤海使，正六位上御使宿祢今嗣为判官。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七年）五月戊戌，遣渤海国使内藏宿祢贺茂等辞见。因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前年广岳等还，省起具之，益用慰意。彼渤海之国，隔以沧溟，世修聘礼，有自来矣。往者高氏继绪，每慕化而相寻；大家复基，亦占风而靡绝。中间书疏傲慢，有乖旧仪。为此，待彼行人，不以常礼。王追踪曩烈，修聘于今。因请隔年之载，庶作永岁之则。丹款所著，深有佳焉！朕只膺睿图，嗣奉神器。声教傍洎，既无偏于朔南；区宇虽殊，岂有隔于怀抱！所以依彼所请，许其往来。使人之数，勿限多少。但顾巨海之无际，非一苇之可航。惊风踊浪，动罹患害。若以每年为期，艰虞叵测。间以六岁，远近合宜。故差从五位下行河内国介内藏宿祢贺茂等，充使发遣，宣告朕怀。并附信物，其数如别。夏中已热，惟王清好！官吏百姓，并存问之。略此遣书，言无所悉。又赐在唐留学僧永忠等书，曰云云。"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七年）五月戊戌，遣渤海国使内藏宿祢贺茂等辞见。因赐其王玺书，曰云云。

《日本逸史》卷7：（桓武天皇延历十七年）五月戊戌，遣渤海国使内藏宿祢贺茂等辞见。因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前年广岳等还，省起具之，益用慰意。彼渤海之国，隔以沧溟，世修聘礼，有自来矣。往者高氏继绪，每慕化而相寻；大家复基，亦占风而靡绝。中间书疏傲慢，有乖旧仪。为此，待彼行人，不以常礼。王追踪曩烈，修聘于今。因请隔

年之载，庶作永岁之则。丹款所著，深有佳焉！朕只膺睿图，嗣奉神器。声教傍洎，既无偏于朔南；区宇虽殊，岂有隔于怀抱！所以依彼所请，许其往来。使人之数，勿限多少。但顾巨海之无际，非一苇之可航。惊风踊浪，动罹患害。若以每年为期，艰虞叵测。间以六岁，远近合宜。故差从五位下行河内国介内藏宿祢贺茂等，充使发遣，宣告朕怀。并附信物，其数如别。夏中已热，惟王清好！官吏百姓，并存问之。略此遣书，言无所悉。又赐在唐留学僧永忠等书，曰云云。”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德宗贞元十四年）十一月戊申，以渤海国王大嵩邻侄能信为左骁骑卫中郎将，虞侯娄蕃长都督茹富仇为右武卫将军，并放还蕃。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七年）十二月壬寅，渤海国遣使献方物。其启曰：“嵩璘启：使贺万等至，所赍之书，及信物绢、绵各三十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依数领之，慰悦实深。虽复巨海漫天，沧波浴日，路无倪限，望断云霞。而巽气送帆，指期旧浦，干涯斥候，无阙糇粮。岂非彼此契齐，暗符人道；南北义感，特协天心者哉！嵩璘莅有旧封，缵承先业。远蒙善奖，聿修如常。天皇遥降德音，重赍使命，恩重怀抱，慰喻殷勤。况复府记片书，眷依前请，不遣信物，许以年期。书疏之间，嘉免瑕类，庇荫之顾，识异他时。而一苇难航，奉智审喻。六年为限，窃惮其迟。请更赍嘉图，并回通鉴。促其期限，傍合素怀。然则向风之趣，自不倦于寡情，慕化之勤，可寻踪于高氏。又书中所许，虽不限少多，聊依使者之情，省约行人之数。谨差慰军大将军左熊卫都将上柱国开国子大昌泰等，充使送国，兼奉附信物，具如别状。上无奇异，自知羞恶。”

《日本逸史》卷7：（桓武天皇延历十七年）十二月壬寅，渤海国遣使献方物。其启曰：“嵩璘启：使贺万等至，所赍之书，及信物绢、绵各三十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依数领之，慰悦实深。虽复巨海漫天，沧波浴日，路无倪限，望断云霞。而巽气送帆，指期旧浦，干涯斥候，无阙糇粮。岂非彼此契齐，暗符人道；南北义感，特协天心者哉！嵩璘莅有旧封，缵承先业。远蒙善奖，聿修如常。天皇遥降德音，重赍使命，恩重怀抱，慰喻殷勤。况复府记片书，眷依前请，不遣信物，许以年期。书疏之间，嘉免瑕类，庇荫之顾，识异他时。而一苇难航，奉智审喻。六年为限，窃惮其迟。请更赍嘉图，并回通鉴。促其期限，傍合素怀。然则向风之趣，自

不倦于寡情，慕化之勤，可寻踪于高氏。又书中所许，虽不限少多，聊依使者之情，省约行人之数。谨差慰军大将军左熊卫都将上柱国开国子大昌泰等，充使送国，兼奉附信物，具如别状。上无奇异，自知羞恶。”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五年（799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五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

《日本后纪》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春正月丙午朔。皇帝御大极殿，受朝。文武官九品以上、蕃客等各陪位。减四拜为再拜，不拍手，以有渤海国使也。诸卫人等并举贺声，礼讫，宴侍臣于前殿赐被。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春正月丙午朔。皇帝御大极殿，受朝。文武官九品以上、蕃客等各陪位。减四拜为再拜，不拍手，以有渤海国使也。诸卫人等并举贺声，礼讫，宴侍臣于前殿赐被。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春正月丙午朔。皇帝御大极殿，受朝。文武官九品以上、蕃客等各陪位。减四拜为再拜，不拍手，以有渤海国使也。诸卫人等并举贺声，礼讫，宴侍臣于前殿赐被。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春正月丙午朔。皇帝御大极殿，受朝。文武官九品以上、蕃客等各陪位。减四拜为再拜，不拍手，以有渤海国使也。诸卫人等并举贺声，礼讫，宴侍臣于前殿赐被。

《日本逸史》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春正月丙午朔。皇帝御大极殿，受朝。文武官九品以上、蕃客等各陪位。减四拜为再拜，不拍手，以有渤海国使也。诸卫人等并举贺声，礼讫，宴侍臣于前殿赐被。

《日本后纪》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壬子，丰乐院未成功。大极殿前龙尾道上，构作借殿，葺以彩帛。天皇临御，蕃客仰望，以为壮丽。命五位已上宴乐，渤海国使大昌泰等预焉。赍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七日节会》：（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壬子，丰乐院未成功。大极殿前龙尾道上，构作借殿，葺以彩帛。天皇临御，蕃客仰望，以为壮丽。命五位已上宴乐，渤海国使大昌泰等预焉。

赍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壬子，丰乐院未成功。大极殿前龙尾道上，构作借殿，葺以彩帛。天皇临御，蕃客仰望，以为壮丽。命五位已上宴乐，渤海国使大昌泰等预焉。赍禄有差。

《日本逸史》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壬子，丰乐院未成功。大极殿前龙尾道上，构作借殿，葺以彩帛。天皇临御，蕃客仰望，以为壮丽。命五位已上宴乐，渤海国使大昌泰等预焉。赍禄有差。

《日本后纪》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辛酉，御大极殿，宴群臣并渤海客。奏乐。赐蕃客以上蓁揩衣，并列庭踏歌。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踏歌》：（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辛酉，御大极殿，宴群臣并渤海客。奏乐。赐蕃客以上蓁揩衣，并列庭踏歌。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辛酉，御大极殿，宴群臣并渤海客。奏乐。赐蕃客以上蓁揩衣，并列庭踏歌。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辛酉，御大极殿，宴群臣并渤海客。奏乐。赐蕃客以上蓁揩衣，并列庭踏歌。

《日本逸史》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辛酉，御大极殿，宴群臣并渤海客。奏乐。赐蕃客以上蓁揩衣，并列庭踏歌。

《日本后纪》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癸亥，于朝堂院观射，五位以上射毕，次蕃客射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癸亥，于朝堂院观射，五位以上射毕，次蕃客射焉。

《日本逸史》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正月癸亥，于朝堂院观射，五位以上射毕，次蕃客射焉。

《日本后纪》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夏四月己丑，是日，渤海国使大昌泰等还蕃，遣式部少录正六位上滋野宿祢船白等押送。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昌泰等随贺万至，得启具之。王逖慕风化，重请聘期。占云之译交肩，骤水之贡继踵。每念美志，嘉尚无已。故遣专使，告以年期。而犹嫌其迟，更事覆请。夫制以六载，本为路难。彼如此不辞，岂论迟促！宜其修聘之使，勿劳年限。今因昌泰等还，差式部省少录、正六位上滋野宿祢船白充使领送，并附信物，色目如别。夏首正热。惟王平安！略此代怀。指不繁及。"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夏四月己丑,是日,渤海国使大昌泰等还蕃,遣式部少录正六位上滋野宿祢船白等押送。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昌泰等随贺万至。"

《日本逸史》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夏四月己丑,是日,渤海国使大昌泰等还蕃,遣式部少录正六位上滋野宿祢船白等押送。赐其王玺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昌泰等随贺万至,得启具之。王逖慕风化,重请聘期。占云之译交肩,骤水之贡继踵。每念美志,嘉尚无已。故遣专使,告以年期。而犹嫌其迟,更事覆请。夫制以六载,本为路难。彼如此不辞,岂论迟促!宜其修聘之使,勿劳年限。今因昌泰等还,差式部省少录、正六位上滋野宿祢船白充使领送,并附信物,色目如别。夏首正热。惟王平安!略此代怀。指不繁及。"

《日本后纪》卷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五月丙辰,前遣渤海使外从五位下内藏宿祢贺茂麻吕等言:"归乡之日,海中夜暗,东西掣曳,不识所著。于时远有火光,寻逐其光,忽到岛滨。访之,是隐岐国智夫郡,其处无有人居。或云:比奈麻治比卖神常有灵验,商贾之辈,漂宕海中,必扬火光,赖之得全者,不可胜数。神之佑助,良可嘉报,伏望奉预币例。许之。"

《类聚国史》卷10《神祇十·常祀》:(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五月丙辰,前遣渤海使外从五位下内藏宿祢贺茂麻吕等言:"归乡之日,海中夜暗,东西掣曳,不识所著。于时远有火光,寻逐其光,忽到岛滨。访之,是隐岐国智夫郡,其处无有人居。或云:比奈麻治比卖神常有灵验,商贾之辈,漂宕海中,必扬火光,赖之得全者,不可胜数。神之佑助,良可嘉报,伏望奉预币例。许之。"

《类聚国史》卷193:(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五月丙辰,前遣渤海使外从五位下内藏宿祢贺茂麻吕等言:"归乡之日,海中夜暗,东西掣曳,不识所著。于时远有火光,寻逐其光,忽到岛滨。访之,是隐岐国智夫郡,其处无有人居。或云:比奈麻治比卖神常有灵验,商贾之辈,漂宕海中,必扬火光,赖之得全者,不可胜数。神之佑助,良可嘉报,伏望奉预币例。许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五月丙辰,前遣渤海使外从五位下内藏宿祢贺茂麻吕等言:"归乡之日,海中夜暗,东西掣

曳，不识所著。于时远有火光，寻逐其光，忽到岛滨。访之，是隐岐国智夫郡，其处无有人居。或云：比奈麻治比卖神常有灵验，商贾之辈，漂宕海中，必扬火光，赖之得全者，不可胜数。神之佑助，良可嘉报，伏望奉预币例。许之。”

《日本逸史》卷 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五月丙辰，前遣渤海使外从五位下内藏宿祢贺茂麻吕等言：“归乡之日，海中夜暗，东西掣曳，不识所著。于时远有火光，寻逐其光，忽到岛滨。访之，是隐岐国智夫郡，其处无有人居。或云：比奈麻治比卖神常有灵验，商贾之辈，漂宕海中，必扬火光，赖之得全者，不可胜数。神之佑助，良可嘉报，伏望奉预币例。许之。”

《日本后纪》卷 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九月辛酉，正六位上式部少录滋野宿祢船代等到自渤海国。国王启曰：“嵩璘启：使船代等至，枉辱休问，兼信物绝绢各卅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准数领足，怀愧实深。嘉贶厚情。伏知稠叠。前年附启，请许量裁往还。去岁承书，遂以半纪为限。嵩璘情勤驰系。求缩程期，天皇舍己从人，便依所请。筐篚攸行，虽无珎奇，特见允依，荷欣何极！比者天书降涣，制使莅朝。嘉命优加，宠章惣华。班沾燮理，列等端揆。惟念寡菲，殊蒙庇荫。其使昌泰等，才惭专对，将命非能。而承贶优容，倍增喜慰。而今秋晖欲暮，序维凉风。远客思归。情劳望日，崇迨时节。无滞回帆，既许随心。正宜相送，未及期限，不敢同行。谨因回使，奉附轻鲜。具如别状。”

《类聚国史》卷 193：（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九月辛酉，正六位上式部少录滋野宿祢船代等到自渤海国。国王启曰：“嵩璘启：使船代等至，枉辱休问，兼信物绝绢各卅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准数领足，怀愧实深。嘉贶厚情。伏知稠叠。前年附启，请许量裁往还。去岁承书，遂以半纪为限。嵩璘情勤驰系。求缩程期，天皇舍己从人，便依所请。筐篚攸行，虽无珎奇，特见允依，荷欣何极！比者天书降涣，制使莅朝。嘉命优加，宠章惣华。班沾燮理，列等端揆。惟念寡菲，殊蒙庇荫。其使昌泰等，才惭专对，将命非能。而承贶优容，倍增喜慰。而今秋晖欲暮，序维凉风。远客思归。情劳望日，崇迨时节。无滞回帆，既许随心。正宜相送，未及期限，不敢同行。谨因回使，奉附轻鲜。具如别状。”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九月辛酉，正六位

上式部少录滋野宿祢船代等到自渤海国。国王启曰："嵩璘启：使船白等至。

《日本逸史》卷 8：（桓武天皇延历十八年）九月辛酉，正六位上式部少录滋野宿祢船代等到自渤海国。国王启曰："嵩璘启：使船代等至，枉辱休问，兼信物绵绢各卅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准数领足，怀愧实深。嘉贶厚情。伏知稠叠。前年附启，请许量裁往还。去岁承书，遂以半纪为限。嵩璘情勤驰系。求缩程期，天皇舍己从人，便依所请。筐篚攸行，虽无珎奇，特见允依，荷欣何极！比者天书降涣，制使莅朝。嘉命优加，宠章惣华。班沾燮理，列等端揆。惟念寡菲，殊蒙庇荫。其使昌泰等，才惭专对，将命非能。而承贶优容，倍增喜慰。而今秋晖欲暮，序维凉风。远客思归。情劳望日，崇迨时节。无滞回帆，既许随心。正宜相送，未及期限，不敢同行。谨因回使，奉附轻鲜。具如别状。"

唐德宗李适贞元十八年（802 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八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二十一年

《册府元龟》卷 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德宗贞元十八年）正月，……虞娄、越喜等首领见。

唐德宗李适贞元二十年（804 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十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二十三年

《日本后纪》卷 12：（桓武天皇延历二十三年）六月庚午，敕："比年渤海国使来着，多在能登国。停宿之处不可疏陋，宜早造客院。"

《类聚国史》卷 193：《日本后纪・卷 12》：（桓武天皇延历二十三年）六月庚午，敕："比年渤海国使来着，多在能登国。停宿之处不可疏陋，宜早造客院。"

《日本纪略・前篇十三》：《日本后纪・卷 12》：（桓武天皇延历二十三

年）六月庚午，敕："比年渤海国使来着，多在能登国。停宿之处不可疏陋，宜早造客院。"

《日本逸史》卷 8：《日本后纪・卷 12》：（桓武天皇延历二十三年）六月庚午，敕："比年渤海国使来着，多在能登国。停宿之处不可疏陋，宜早造客院。"

唐顺宗李诵永贞元年（805 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十一年

日本桓武天皇延历二十四年

《旧唐书》卷 14《顺宗本纪》：（贞元二十一年，顺宗永贞元年）五月甲辰[①]，以检校司空、忽汗州都督、渤海国王大嵩璘检校司徒。

《旧唐书》卷 199 下《北狄・渤海靺鞨传》：（贞元二十一年，顺宗永贞元年），遣使来朝。顺宗加嵩璘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空。

《册府元龟》卷 965《外臣部・封册第三》：（贞元二十一年，顺宗永贞元年）五月，加忽汗州都督、渤海王大嵩璘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徒。

《遍照发挥性灵集》卷 5：（桓武天皇延历二十四年）二月十日

为藤大使与渤海王子书一首

渤海日本，地分南北，人阻天池，然而善邻结义，相贵通聘。往古今来，斯道岂息！贺能忝就朝贡，偶然奉谒，不期而会，非常喜悦。仲春渐暄，伏惟动止万福！即此贺能推既被监使，留碍不得再展。惆怅周旋，谁堪断肠！今日取别，后会难期。今不任顾恋之情，谨奉状不宣，谨状。（此与渤海王子书背景不详。据《日本后纪》卷 12 载，延历二十三年（804 年、唐德宗贞元二十年）七月，日本遣唐大使藤原朝臣葛野麻吕从肥前国出发，八月到达福州扶溪县赤南镇以南海口，十二月入唐京，翌年六月回到日本。又据《旧唐书・日本传》载："贞元二十年，遣使来朝"该书《德宗纪下》载："贞元二十年十二月，日本遣使朝贡。此两条纪事与《日本后纪》相符。同时，《旧唐书》《新唐书》都于《日本传》中载：贞元二十年，僧空海随遣唐使入唐，故此藤大使，即藤原葛野麻吕无疑。日本《本朝通鉴》卷 18 云：平城天皇大同元年（805 年）八月，僧空海自大唐来归。空海在唐有为

① 以朔闰表推之，是月无甲辰日。

藤大使与渤海王子书。中、日古籍中都未载此入唐王子名，仅《册府元龟》卷972载：贞元二十年十一月，渤海遣使来朝，此使可能是王子充任，与藤大使不期而会，书中所云“贺能”，又与藤原葛野麻吕之名不相一致，抑或为其别名）。

唐宪宗李纯元和元年（806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十二年

日本平城天皇大同元年

《旧唐书》卷124《李正己传》：（宪宗元和元年）七月，遂命建王审遥领节度，授师道检校左散骑常侍、兼御史大夫，权知郓州事，充淄青节度留后。十月，加检校工部尚书，兼郓州大都督府长史，充平卢军及淄青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管内支度营田观察处置、陆运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

《旧唐书》卷15上《本纪第一五上·宪宗上》：（宪宗元和元年）九月丙戌，以渤海国王大嵩璘检校太尉。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元年）十月，加检校太尉。

《唐会要》卷96《渤海》：至元和元年，以渤海郡王大嵩璘男元瑜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忽汗州都督，依前渤海国王。

《册府元龟》卷965《外臣部·封册第三》：（宪宗元和元年）十月，加忽汗州都督、渤海国王大嵩璘检校太尉。

《旧唐书》卷175《宪宗二十子传》：建王恪，本名审，宪宗第十子也。元和元年八月，淄青节度李师古卒，其弟师道擅领军务，以邀符节。朝廷方兴讨罚之师，不欲分兵两地，乃封审为建王。间一日，授开府仪同三司、郓州大都督、充平卢军淄青等州节度营田观察处置、陆运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而以师道为节度留后。不出阁。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元和元年十二月，渤海……各遣使朝贡。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元年）十二月，遣使朝贡。

《旧唐书》卷15上《宪宗本纪上》：（宪宗元和元年）十二月丙戌，新罗、渤海、牂牁、回纥各遣使朝贡。

唐宪宗李纯元和二年（807年）

渤海康王大嵩璘正历十三年

日本平城天皇大同二年

《唐会要》卷78《诸使中·亲王遥领节度使》：（宪宗元和二年）八月，以建王审为郓州大都督、淄青等州节度观察处置、陆运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

《册府元龟》卷997《外臣部·悖慢》：渤海以宪宗元和二年，进奉端午使杨光信逃归，潼关吏执以至，鞫于内仗。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二年）十二月，……渤海……遣使朝贡。

《松漠纪闻》：三阳应律，载肇于岁华。万寿称觞，欣逢于元会。恭惟受天之祜，如日之升。布治惟新，顺夏时而谨始。卜年方永，迈周历以垂休。臣幸际明昌，良深抃颂。远驰信币，用申祝圣之诚，仰冀清躬，茂集履端之庆。

《旧唐书》卷15《宪宗本纪》：（元和二年）是岁，吐蕃、回纥、奚、契丹、渤海、牂牁、南诏并朝贡。

唐宪宗李纯元和三年（808年）

渤海定王大元瑜永德元年

日本平城天皇大同三年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传》：（嵩璘）死，谥康王。子元瑜立，改年永德。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嵩璘）死，谥康王。子元瑜立，改元永德。

唐宪宗李纯元和四年（809年）

渤海定王大元瑜永德二年

日本平城天皇大同四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四年），以嵩璘男元瑜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忽汗州都督，依前渤海国王。

《册府元龟》卷965《外臣部·封册第三》：（宪宗元和四年）正月，以故渤海国王大嵩璘男元瑜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充忽汗州都督，册为渤海国王。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宪宗元和四年）正月，命中官元文政往渤海，充吊祭册立使。

《资治通鉴》卷第237：（宪宗元和四年）渤海康王嵩璘卒，子元瑜立，改元永德。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四年）正月戊戌，帝御麟德殿，引南诏、渤海使谒见，赐物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大同四年）冬十月癸酉朔，渤海国遣使献方物。王启曰：……云云（以下略而不载）。

《日本逸史》卷17：（嵯峨天皇大同四年）冬十月癸酉朔，渤海国遣使献方物。王启曰：……云云。

唐宪宗李纯元和五年（810年）

渤海定王大元瑜永德三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元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五年），遣使朝贡者二。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五年）正月，渤海遣使高才南等来朝。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元年）夏四月庚午朔，飨渤

海使高南容等于鸿胪馆。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元年）夏四月庚午朔，飡渤海使高南容等于鸿胪馆。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元年）夏四月丁丑，高南容等归国，赐国王书曰：……云云（以下略而不载）。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元年）夏四月丁丑，高南容等归国，赐国王书曰：……云云。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元年）五月丙寅，渤海使首领高多佛脱身留越前国，安置越中国给食物。即令史生羽栗子马长并习语生等，就习渤海语。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元年）五月丙寅，渤海使首领高多佛脱身留越前国，安置越中国给食。即令史生羽栗子马长并习语生等，就习渤海语。

《日本后纪》卷20：（嵯峨天皇弘仁元年）九月丙寅，渤海国遣使献方物。其王启云："南容等回，远辱书问，悲切三考，慰及藐孤。捧读之时，无任哀感。伏承先帝，仙驭升遐。太上天皇，怡神闲館。万机之重，早识所归。孟秋尚热，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元瑜蒙免，天皇继登宝位，置命惟新，欢洽兆民之心，赖及一方之外。在于文好，休戚攸同。事贵及时，不可淹滞。重差和部少卿兼和干苑使开国子高南容等奉启，用申庆贺之礼，兼上土物，具在别录。况南容等，再驾穷船，旋涉大水。放还之路，恐动不虞，伏望远降彼使，押领同来。实谓当仁，伏惟照谅。封域遥隔，拜贺未由。"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元年）九月丙寅，渤海国遣使献方物。其王启云：……云云。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元年）九月丙寅，渤海国遣使献方物。其王启云：……云云。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五年）十一月，渤海王遣子大延真等来献方物。

《日本后纪》卷20：（嵯峨天皇弘仁元年）十二月庚午，从六位上林宿祢东人为送渤海客使，大初位下上毛野公继益为录事。

《类聚国史》卷193：（嵯峨天皇弘仁元年）十二月庚午，从六位上林

宿祢东人为送渤海客使，大初位下上毛野公继益为录事。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元年）十二月庚午，从六位上林宿祢东人为送渤海客使。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元年）十二月庚午，从六位上林宿祢东人为送渤海客使，大初位下上毛野公继益为录事。

唐宪宗李纯元和六年（811年）

渤海定王大元瑜永德四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二年

《日本后纪》卷20：（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丙申朔，皇帝御大极殿，临轩。皇太弟文武百官藩客朝贺，如常仪。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丙申朔，皇帝御大极殿，临轩。皇太弟文武百官藩客朝贺，如常仪。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丙申朔，皇帝御大极殿，临轩。皇太弟文武百官藩客朝贺，如常仪。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丙申朔，皇帝御大极殿，临轩。皇太弟文武百官藩客朝贺，如常仪。

《日本后纪》卷20：（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壬寅，宴五位以上并藩客，赐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七日节会》：（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壬寅，宴五位以上并藩客，赐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壬寅，宴五位以上并藩客，赐禄有差。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壬寅，宴五位以上并藩客，赐禄有差。

《日本后纪》卷20：（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壬子，御丰乐院，观射。藩客赐角弓射焉。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射礼》：（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壬子，御丰乐院，观射。藩客赐角弓射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壬子，御丰乐

院，观射。藩客赐角弓射焉。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壬子，御丰乐院，观射。藩客赐角弓射焉。

《日本后纪》卷20：（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乙卯，遣大纳言正三位坂上大宿祢田村麻吕、中纳言正三位藤原朝臣葛野麻吕、参议从三位菅野朝臣真道等，飨渤海使于朝集院，赐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3：（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乙卯，遣大纳言正三位坂上大宿祢田村麻吕、中纳言正三位藤原朝臣葛野麻吕、参议从三位菅野朝臣真道等，飨渤海使于朝集院，赐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乙卯，遣大纳言坂上大宿祢田村麻吕、中纳言藤原朝臣葛野麻吕、参议菅野朝臣真道等，飨渤海使于朝集院，赐禄有差。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乙卯，遣大纳言坂上大宿祢田村麻吕、中纳言藤原朝臣葛野麻吕、参议菅野朝臣真道等，飨渤海使于朝集院，赐禄有差。

《日本后纪》卷20：（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丁巳，渤海国使高南容归蕃。赐其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南容入贺，省启具之。惟王资质宏茂，性度弘深。敦惠辑中，尽恭奉外。代居北涯，与国修好。沃日沧溟，企乃到矣！接天波浪，苇能乱之。赍深効精，庆贺具礼。眷彼情款，嘉赏何止！朕嗣膺景命，虔承睿图。克己以临环区，丕显以抚兆庶。德未怀迩，化曷覃遐！王念濬善邻，心切事大。弗难劬劳，聿修先业。况南容荐至，使命不堕。船白穷危，謇志增励。虽靡来请，岂能忍之！仍换驾船，副使押送。同附少物，至宜领之。春寒，惟王平安！指此遣书，旨不多及。"

《类聚国史》卷193：（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丁巳，渤海国使高南容归蕃。赐其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南容入贺，省启具之。惟王资质宏茂，性度弘深。敦惠辑中，尽恭奉外。代居北涯，与国修好。沃日沧溟，企乃到矣！接天波浪，苇能乱之。赍深効精，庆贺具礼。眷彼情款，嘉赏何止！朕嗣膺景命，虔承睿图。克己以临环区，丕显以抚兆庶。德未怀迩，化曷覃遐！王念濬善邻，心切事大。弗难劬劳，聿修先业。况南容荐至，使命不堕。船白穷危，謇志增励。虽靡来请，岂能忍之！仍换驾船，

副使押送。同附少物，至宜领之。春寒，惟王平安！指此遣书，旨不多及。”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丁巳，渤海国使高南容归蕃。赐其王书曰：……云云。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二年）春正月丁巳，渤海国使高南容归蕃。赐其王书曰：云云。

《日本后纪》卷20：（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四月庚寅，是日，遣渤海国使正六位上林宿祢东人等辞见，赐衣被。

《类聚国史》卷193：（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四月庚寅，是日，遣渤海国使正六位上林宿祢东人等辞见，赐衣被。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四月庚寅，是日，遣渤海国使正六位上林宿祢东人等辞见，赐衣被。

《日本逸史》卷18：（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四月庚寅，是日，遣渤海国使正六位上林宿祢东人等辞见，赐衣被。

《日本后纪》卷21：（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冬十月癸亥，正六位上林宿祢东人等，至自渤海。奏曰：“国王之启，不据常例，是以去而不取。其录事大初位下上毛野公嗣益等所乘第二船，发去之日，相失不见，未知何在！”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冬十月癸亥，正六位上林宿祢东人等，至自渤海。奏曰：“国王之启，不据常例，是以去而不取。其录事大初位下上毛野公嗣益等所乘第二船，发去之日，相失不见，未知何在！”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冬十月癸亥，正六位上林宿祢东人等，至自渤海。奏曰：“国王之启，不据常例，是以去而不取。其录事大初位下上毛野公嗣益等所乘第二船，发去之日，相失不见，未知何在！”

《日本逸史》卷19：（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冬十月癸亥，正六位上林宿祢东人等，至自渤海。奏曰：“国王之启，不据常例，是以去而不取。其录事大初位下上毛野公嗣益等所乘第二船，发去之日，相失不见，未知何在！”

《日本后纪》卷21：（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十二月乙亥，故遣渤海录事

大初位下上毛野公嗣益追赠从六位下，以身死王事也。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十二月乙亥，故遣渤海录事大初位下上毛野公嗣益追赠从六位下，以身死王事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十二月乙亥，故遣渤海录事大初位下上毛野公嗣益追赠从六位下，以身死王事也。

《日本逸史》卷19：（嵯峨天皇弘仁二年）十二月乙亥，故遣渤海录事大初位下上毛野公嗣益追赠从六位下，以身死王事也。

唐宪宗李纯元和七年（812年）

渤海僖王大言义朱雀元年

新罗宪德王四年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七年）正月癸酉，帝御麟德殿，对南诏、渤海、牂牁等使赐宴有差。

《册府元龟》卷111《帝王部·宴享第三》：（宪宗元和七年）正月癸酉，帝御麟德殿，对南诏、渤海、牂牁等使宴赐有差。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七年）正月甲申，赐渤海使官告三十五通，衣各一袭。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七年），亦遣使来朝。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元瑜）死，谥定王。弟言义立，改年朱雀，并袭王如故事。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元瑜）死，谥定王。弟言义立，改年朱雀，并袭王如故事。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元瑜卒，弟言义权知国务。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七年）……是年，渤海亦遣使来（朝）。

《三国史记》卷10《新罗纪一〇》：（宪德王四年）秋九月，遣级餐崇正使北国。

《唐会要》卷96《渤海》：（宪宗元和七年）十二月，遣使朝贡。

《日本后纪》卷22：（嵯峨天皇弘仁三年）十二月壬辰，渤海国人高多佛赐姓名高庭高雄。（前文弘仁元年五月丙寅，渤海使首领高多佛脱身留越前国，籍入日本。今又易其姓名，后世日本姓高庭氏者，可谓渤海苗裔乎？）

唐宪宗李纯元和八年（813年）

渤海僖王大言义朱雀二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八年）正月，授元瑜弟权知国务言义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都督、渤海国王，遣内侍李重旻使焉。

《唐会要》卷96《渤海》：八年，又遣使朝贡。

《册府元龟》卷965《外臣部·封册第三》：（宪宗元和八年）正月，以故渤海国王大元瑜长弟权知国务言义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忽汗州都督，册为渤海国王，遣内侍李重旻充使。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宪宗元和八年）正月，封言义为国王。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宪宗元和八年）正月，命内侍李重旻充渤海册立宣慰使。

《资治通鉴》卷239：（宪宗元和八年）春正月，勃海定王元瑜卒，弟言义权知国务。庚午，以言义为勃海王。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八年）十二月，渤海王子、辛文德等九十七人来朝。

《册府元龟》卷111《帝王部·宴享第三》：（宪宗元和八年）十二月丙午，宴南诏、渤海、牂牁使，赐以锦采。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八年）十二月丙午，宴南诏、渤海、牂牁使，仍赐以锦采。

唐宪宗李纯元和九年（814年）

渤海僖王大言义朱雀三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五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九年）正月，渤海使高礼进等三十七人朝贡，献金银佛像各一。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九年）二月己丑，麟德殿召见渤海使高礼进等三十七人，宴赐有差。

《册府元龟》卷111《帝王部·宴享第三》：（宪宗元和九年）二月己丑，麟德殿召见渤海使高礼进等三十七人，赐宴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五年）五月乙卯，制：新罗王子来朝之日，若有朝献之志者，准渤海之例。但愿修邻好者，不用答礼，直令还却，且给还粮。

《日本逸史》卷22：（嵯峨天皇弘仁五年）五月乙卯，制：新罗王子来朝之日，若有朝献之志者，准渤海之例。但愿修邻好者，不用答礼，直令还却，且给还粮。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五年）九月癸卯，渤海国遣使献方物。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五年）九月癸卯，渤海国遣使献方物。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五年）九月癸卯，渤海国遣使献方物。

《日本逸史》卷22：（嵯峨天皇弘仁五年）九月癸卯，渤海国遣使献方物。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五年）十一月辛巳，免出云国田租，缘有贼乱及供蕃客也。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五年）十一月辛巳，免出云国田租，缘有贼乱及供蕃客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五年）十一月辛巳，免出云国田租，缘有贼乱及供蕃客也。

《日本逸史》卷22：（嵯峨天皇弘仁五年）十一月辛巳，免出云国田租，缘有贼乱及供蕃客也。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九年）十一月，渤海遣使献鹰鹘。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九年）十二月，渤海遣使大孝真等五十九人来朝。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年（815年）

渤海僖王大言义朱雀四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六年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癸酉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蕃客陪位。宴侍臣于前殿，赐御被。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癸酉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蕃客陪位。宴侍臣于前殿，赐御被。

《日本逸史》卷23：（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癸酉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蕃客陪位。宴侍臣于前殿，赐御被。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己卯，宴五位以上并渤海使，奏女乐。是日，正四位下藤原朝臣绪嗣、秋篠朝臣安人授从三位，……渤海国大使王孝廉从三位，副使高景秀正四位下，判官高英善、王升基正五位下，录事释仁真、乌贤偲、译语李俊雄从五位下，赐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99《官职四·叙位四》：（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己卯，宴五位以上并渤海使。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己卯，授渤海国大使王孝廉从三位，副使高景秀正四位下，判官高英善、王升基正五位下，录事释仁真、乌贤偲、译语李俊雄从五位下，赐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己卯，宴五位以上并渤海使，奏女乐。是日，正四位下藤原朝臣绪嗣、秋篠朝臣安人授从三位，……渤海国大使王孝廉从三位，副使高景秀正四位下，判官高英善、王升基正五位下，录事以下给禄有差。

《日本逸史》卷23：（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己卯，宴五位以上并

渤海使，奏女乐。是日，正四位下藤原朝臣绪嗣、秋篠朝臣安人授从三位，……渤海国大使王孝廉从三位，副使高景秀正四位下，判官高英善、王升基正五位下，录事释仁真、乌贤偲、译语李俊雄从五位下，赐禄有差。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壬辰，于朝集堂飨王孝廉等，赐乐及禄。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壬辰，于朝集堂飨王孝廉等，赐乐及禄。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壬辰，于朝集堂飨王孝廉等，赐乐及禄。

《日本逸史》卷23：（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壬辰，于朝集堂飨王孝廉等，赐乐及禄。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甲午，渤海国使王孝廉等归蕃。赐书曰："天皇敬问渤海王：孝廉等至，省启具怀。先王不终遐寿，奄然殂背。乍闻恻怛，情不能已。王祚流累叶，庆溢连枝。远发使臣，聿修旧业。占风北海，指蟠木而问津。望日南朝，凌鲸波以修聘。永念诚款，歎慰攸深。前年附南容等启云：'南容再驾穷船，旋涉大水，伏望辱降彼使，押领同来者。'朕矜其远来，听许所请。因差林东仁充使，分配两船押送。东仁来归不赍启，因言曰：'改启作状，不遵旧例。由是发日，弃而不取者。'彼国修聘，由来久矣！书疏往来，皆有故实。专辄违乖，斯则长傲。夫克己复礼，圣人明训，失之者亡，典籍垂规。苟礼义之或亏，何须贵于来往！今问孝廉等，对云：'世移主易，不知前事。今之上启，不敢违常。然不遵旧例，愆在本国。不谢之罪，唯命是听者。'朕不咎已往，容其自新。所以敕于有司，待以恒礼，宜悉此怀。间以云海，相见无由，良用为念也。春首馀寒，王及首领百姓并平安好！有少信物，色目如别。略此还报，一二无悉。"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甲午，渤海国使王孝廉等归蕃。赐书曰："天皇敬问渤海王：孝廉等至，省启具怀。先王不终遐寿，奄然殂背。乍闻恻怛，情不能已。王祚流累叶，庆溢连枝。远发使臣，聿修旧业。占风北海，指蟠木而问津；望日南朝，凌鲸波以修聘。永念诚款，歎慰攸深。前年附南容等启云：'南容再驾穷船，旋涉大水，伏望

辱降彼使，押领同来者。’朕矜其远来，听许所请。因差林东仁充使，分配两船押送。东仁来归不赍启，因言曰：‘改启作状，不遵旧例。由是发日，弃而不取者。’彼国修聘，由来久矣！书疏往来，皆有故实。专辄违乖，斯则长傲。夫克己复礼，圣人明训，失之者亡，典籍垂规。苟礼义之或亏，何须贵于来往！今问孝廉等，对云：‘世移主易，不知前事。今之上启，不敢违常。然不遵旧例，愆在本国。不谢之罪，唯命是听者。’朕不咎已往，容其自新。所以敕于有司，待以恒礼，宜悉此怀。间以云海，相见无由，良用为念也。春首馀寒，王及首领百姓并平安好！有少信物，色目如别。略此还报，一二无悉。”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甲午，渤海国使王孝廉等归蕃。赐书曰：云云。

《日本逸史》卷23：（嵯峨天皇弘仁六年）春正月甲午，渤海国使王孝廉等归蕃。赐书曰：“天皇敬问渤海王：孝廉等至，省启具怀。先王不终遐寿，奄然殂背。乍闻恻怛，情不能已。王祚流累叶，庆溢连枝。远发使臣，聿修旧业。占风北海，指蟠木而问津；望日南朝，凌鲸波以修聘。永念诚款，歎慰攸深。前年附南容等启云：‘南容再驾穷船，旋涉大水，伏望辱降彼使，押领同来者。’朕矜其远来，听许所请。因差林东仁充使，分配两船押送。东仁来归不赍启，因言曰：‘改启作状，不遵旧例。由是发日，弃而不取者。’彼国修聘，由来久矣！书疏往来，皆有故实。专辄违乖，斯则长傲。夫克己复礼，圣人明训，失之者亡，典籍垂规。苟礼义之或亏，何须贵于来往！今问孝廉等，对云：‘世移主易，不知前事。今之上启，不敢违常。然不遵旧例，愆在本国。不谢之罪，唯命是听者。’朕不咎已往，容其自新。所以敕于有司，待以恒礼，宜悉此怀。间以云海，相见无由，良用为念也。春首馀寒，王及首领百姓并平安好！有少信物，色目如别。略此还报，一二无悉。”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十年）正月丁酉，诏赐渤海使者卯贞寿等官告，放还蕃。

《唐会要》卷96《渤海》：十年二月，黑水酋长十一人朝贡。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十年）二月，黑水酋长等十一人来朝贡。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十年）二月甲子，

赐渤海使大吕庆等官告，归之。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十年）三月丙子，赐渤海使者官告，归之。

《旧唐书》卷15下《宪宗本纪下》：（宪宗元和十年）是岁，渤海、新罗、奚、契丹、黑水、南诏、牂牁并遣使朝贡。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五月戊子，渤海国使王孝廉等，于海中值逆风漂回。舟楫裂折，不可更用。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五月戊子，渤海国使王孝廉等，于海中值逆风漂回。舟楫裂折，不可更用。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六年）五月戊子，渤海国使王孝廉等，于海中值逆风漂回。舟楫裂折。

《日本逸史》卷23：（嵯峨天皇弘仁六年）五月戊子，渤海国使王孝廉等，于海中值逆风漂回。舟楫裂折，不可更用。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五月癸巳，令越前国择大船，驾蕃客也。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五月癸巳，令越前国择大船，驾蕃客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六年）五月癸巳，令越前国择大船，驾蕃客也。

《日本逸史》卷23：（嵯峨天皇弘仁六年）五月癸巳，令越前国择大船，驾蕃客也。

《日本后纪》卷2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六月癸丑，渤海大使从三位王孝廉薨。诏曰："悼往饰终，事茂旧范。褒忠录绩，义存先彝。故渤海国使从三位王孝廉，阙庭修聘，沧溟回舻，复命未申，昊苍不愁。实虽有命在天，薤露难驻。而恨衔使命，不得更归。朕恤于怀，加赠荣爵，死而有灵。应照泉扃。宜可正三位。更赐信物并使等禄，以先所赐湿损也。"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六年）六月癸丑，渤海大使从三位王孝廉薨。诏曰："悼往饰终，事茂旧范。褒忠录绩，义存先彝。故渤海国使从三位王孝廉，阙庭修聘，沧溟回舻，复命未申，昊苍不愁。实虽有命在天，薤露难驻。而恨衔使命，不得更归。朕恤于怀，加

赠荣爵，死而有灵。应照泉扃。宜可正三位。更赐信物并使等禄，以先所赐湿损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六年）六月癸丑，渤海大使从三位王孝廉薨。赐正三位，更赐信物并使等禄，以先所赐湿损也。

《日本逸史》卷23：（嵯峨天皇弘仁六年）六月癸丑，渤海大使从三位王孝廉薨。诏曰：“悼往饰终，事茂旧范。褒忠录绩，义存先彝。故渤海国使从三位王孝廉，阙庭修聘，沧溟回舻，复命未申，昊苍不憖。实虽有命在天，薤露难驻。而恨衔使命，不得更归。朕恤于怀，加赠荣爵，死而有灵。应照泉扃。宜可正三位。更赐信物并使等禄，以先所赐湿损也。”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十年）七月，渤海王子大庭俊等一百一人来朝贡。

《文华秀丽集·奉敕陪内宴》：

奉敕陪内宴

王孝廉

海国来朝自远方，百年一醉谒天裳。
日宫座外何攸见，五色云飞万岁光。

《文华秀丽集·春日对雨探得情字》：

春日对雨探得情字

王孝廉

主人开宴在边厅，客醉如泥等上京。
疑是雨师智圣意，甘滋芳润洒羁情。

《文华秀丽集·在边亭赋得山花戏寄两个领客使并滋 三》：

在边亭赋得山花戏寄两个领客使并滋　三

王孝廉

芳树春色色甚明，初开似笑听无声。
主人每日专攀尽，残片何时赠客情。

《文华秀丽集·和坂领客对月思乡见赠之作》：

和坂领客对月思乡见赠之作

王孝廉

寂寂朱明夜，团团白月轮。
几山明影彻，万象水天新。
弄妾看生怅，羁情对动神。
谁言千里隔，能照两乡人。

《文华秀丽集·从出云州书情寄两个敕使》：

从出云州书情寄两个敕使

王孝廉

南风海路连归思，北雁长天引旅情。
赖有锵锵双凤伴，莫愁多日住边亭。

《文华秀丽集·七日禁中陪宴》：

七日禁中陪宴

释仁贞

入朝贵国惭下客，七日承恩作上宾。
更见凰声无妓态，风流变动一国春。

《文华秀丽集·春日饯野柱史奉使存问渤海客》：

春日饯野柱史奉使存问渤海客

巨势识人

使乎远欲事皇皇，方情睽离但有觞。
迟日未销边路雪，暖烟偏着主人杨。
天涯马踏浮云影，山里猿啼朗月光。
策骑翩翩何处至？春风千里海西乡。

《文华秀丽集·秋朝听雁寄渤海入朝高判官释录事》：

秋朝听雁寄渤海入朝高判官释录事

坂上今雄

大海途难涉，孤舟未得回。
不如关陇雁，春去秋复来。

《文华秀丽集·和渤海大使见寄之作》：

和渤海大使见寄之作

阪上今继

宾亭寂寞对青溪，处处登临旅念凄。
万里云边辞国远，三春烟里望乡迷。
长天去雁催归思，幽谷来莺助客啼。
一面相逢如旧识，交情自与古人齐。

《文华秀丽集·春夜宿鸿胪简渤海入朝王大使》：

春夜宿鸿胪简渤海入朝王大使

滋野贞主

枕上宫钟传晓漏，云间宾雁送春声。
辞家里许不胜感，况复他乡客子情。

《文华秀丽集·和渤海入觐副使公赐对龙颜之作》：

和渤海入觐副使公赐对龙颜之作

都腹赤

渤海望无极，苍波路几千。
占云遥骤水，就日远朝天。
庆自紫霄降，恩将丹化宣。
以君吴札耳，应悦听薰弦。

《经国集》卷10《勿闻渤海客礼佛感而赋之》：

勿闻渤海客礼佛感而赋之

安倍吉人

闻君今日化城游，真趣寥寥禅迹幽。
方丈竹庭维摩室，圆明松盖宝积球。
玄门非无又非有，顶礼消罪更消忧。
六念鸟鸣萧然处，三归人思几淹留。

《经国集》卷10《和安领客感赋渤海客礼佛之作》：

和安领客感赋渤海客礼佛之作

岛田渚田

禅堂寂寂架海滨，远客来时访道心。
合掌梵香忘有漏，回心颂偈觉迷津。

法风冷冷疑迎晓，天萼辉辉似入春。
随喜君之微妙意，犹是同见崛山人。

（津田左右吉《渤海史考》，在阐述渤海宗教受唐朝佛教影响时云："其使臣遂于开元元年，对唐请互市，且请礼拜佛寺。日本《经国集》卷10有赋此事之诗，可为一证"。接着援引了上述两首诗。此一论证，有些牵强。渤海与日本的佛教，互为影响的事例屡有记载。王孝廉此次出使，其录事释仁贞，显然是僧侣，王与日本高僧空海相友善。故渤海使臣在日期间，也会有礼佛之举。开元元年时，渤海与日本尚无来往，开元十五年时，渤海才首次派高仁义等出使日本，所以，安倍吉人与岛田诸田感渤海客礼佛诗，不会是因渤海在唐请入寺礼拜，闻而作之，而是渤海客礼佛，闻而感之。显然当是在日本礼佛，而不是在唐请求礼佛。）

《凌云集·渤海入朝》：

渤海入朝

大伴氏上

自从明皇御宝历，悠悠渤海再三朝。
乃知玄德已深远，归化纯情是最昭。
片席聊悬南北吹，一船长冷去来潮。
占星水上非无感，就日遥思眷我尧。

《弘法大师全集·致王孝廉记室书状》：

凶变无常，承东鳏一沈，双凫只飞。惟哀痛深，痛当奈何！贤室年华未秋，奄遭此风霜。二三幼稚，偏露谁怙？痛哉哀哉！仲秋夜凉，伏惟动止支常。贫道去月中有敕征，且住中务省，其敕书案一本，附上一揽之。天边隔我松柏，岂移入京！时专侯此披展，未闻珍重。谨因回李，奉疏不次。谨状。

八月十日，沙门空海。王太守记室谨空。

《高野杂笔集》卷下《致王孝廉书》：

筑前王太守记室谨宣：

信满至，辱枉一封书状及一章新诗，酝之诵之，口手不倦，面即胡越，

心也倾盖。一喜一惧，不知为喻矣！孟春余寒，伏惟大使动止万福！伏承国家宠遇，百倍恒品，庆贺殊深。比欲取消息，缘信满迟来，不能交参，悚怅何言！未审早晚合发归，亦先所谘申王好等官品具录示，幸幸甚甚！谨遣上信满，奉状不宣，谨状。

正月十九日，西岳沙门空海状上渤海王大使阁下。

《高野杂笔集》卷下《致渤海王大使书》：

渤海王大使：

前枉书信，承坤仪，弃荣养，闻以惊怛，深恸于怀。惟攀慕擗踊，荼毒难居，痛痛当当，奈何雪寒，惟恸止支胜，贫道禅关未通，无由就慰问。有始有终，物之常也。去有入空，我师垂迹。冀抑害礼制，以车升天，归依佛语，早遂所志，遣书慰，惨怆不次。释空海疏。

《高野大使广传》卷下《吊王孝廉诗》[①]：

伤渤海王大使孝廉中途物故

一面新史不忍听，况卒乡国故园情。

又作

一面新交不忍听，况乎乡园故国情。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一年（816年）

渤海僖王大言义朱雀五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七年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十一年）二月癸卯，赐回鹘、渤海使锦采、银器有差。庚戌，授渤海使高宿满等二十人官。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宪宗元和十一年）二月，授渤海使国信以归。

《唐会要》卷96《渤海》：（宪宗元和十一年）三月，渤海靺鞨遣使朝贡。赐其使二十人官告。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十一年）三月，

① 《高野大师广传》又名《弘法大师行化记里书》。

渤海、靺鞨；十一月，契丹、渤海……遣使朝贡。

《旧唐书》卷15下《宪宗本纪下》：（宪宗元和十一年）是岁，冬雷，桃、杏花。回鹘、靺鞨、奚、契丹、牂牁、渤海等朝贡。

《类聚国史》卷194：（磯峨天皇弘仁七年）五月丁卯，遣使赐渤海副使高景秀以下大通事以上夏衣。

是日，赐渤海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王：孝廉等至，省启具天皇敬问渤海国王：孝廉等至，省启具怀。先王不终遐寿，奄然背殂，乍闻恻怛，情不能已。王祚流累叶，庆溢连枝。远发使臣，聿修旧业。占风北海，指蟠木而问津；望日南朝，凌鲸波以修聘。永念诚款，叹慰攸深。间以云海，相见无由，良用为念也！去年孝廉等却回，忽遭恶风，漂荡还着。本船破坏，不胜过海。更造一船，未得风便。孝廉患疮，卒然殒世。王升基、释仁贞等续物故，甚以怆然。今寄高景秀且有信物。仲夏炎热，王及首领，百姓并平安好！略此呈报，指不一二。"

《日本逸史》卷24：（磯峨天皇弘仁七年）五月丁卯，遣使赐渤海副使高景秀以下大通事以上夏衣。

是日，赐渤海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王：孝廉等至，省启具怀。先王不终遐寿，奄然背殂，乍闻恻怛，情不能已。王祚流累叶，庆溢连枝。远发使臣，聿修旧业。占风北海，指蟠木而问津；望日南朝，凌鲸波以修聘。永念诚款，歎慰攸深。间以云海，相见无由，良用为念也！去年孝廉等却回，忽遭恶风，漂荡还着。本船破坏，不胜过海。更造一船，未得风便。孝廉患疮，卒然殒世。王升基、释仁贞等续物故，甚以怆然。今寄高景秀且有信物。仲夏炎热，王及首领，百姓并平安好！略此呈报，指不一二。"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二年（817年）

渤海简王大明忠太始元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八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十二年）二月，渤海……遣使朝贡。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十二年）三月甲戌，以锦绵赐渤海使大诚慎等。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言义死，谥僖王。弟明忠立，改年太始。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言义死，谥僖王。弟明忠立，改年大始，立一岁死，谥简王。从父仁秀立，改年建兴，其四世祖大野勃，祚荣弟也。仁秀颇能讨伐海北诸部，开大境宇有功，诏检校司空，袭王。元和中，凡十六朝献；长庆四，宝历凡再。

《旧唐书》卷15下《本纪第一五下·宪宗下》：（宪宗元和十二年）五月辛丑，知渤海国务大仁秀检校秘书监、忽汗州都督，册为渤海国王。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三年（818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元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十三年），遣使来朝，且告哀。五月，以知国务大仁秀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都督、渤海国王。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传》：（明忠）立一岁死，谥简王。从父仁秀立，改年建兴，其四世祖野勃，祚荣弟也。仁秀颇能讨伐海北诸部，开大境宇有功，诏检校司空，袭王。元和中，凡十六朝献；长庆四，宝历凡再。

《资治通鉴》卷240：（宪宗元和十三年）二月初，渤海僖王言义卒，弟简王明忠立，改元太始；一岁卒，从父仁秀立，改元建兴。乙巳，遣使来告丧。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宪宗元和十三年）三月，渤海国遣使李继常等二十六人来朝。

《册府元龟》卷965《外臣部·封册第三》：（宪宗元和十三年）四月，以知渤海国务大仁秀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忽汗州都督，册为渤海国王。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宪宗元和十三年）遣使告哀，诏以知国务大仁秀为国王。

《旧唐书》卷15下《宪宗本纪下》：（宪宗元和十三年）五月辛丑，知渤海国务大仁秀检校秘书监，忽汗州都督，册为渤海国王。

《资治通鉴》卷240：（宪宗元和十三年）五月辛丑，以知勃海国务大仁秀为渤海王。

《旧唐书》卷15下《本纪第一五下·宪宗下》：（宪宗元和十三年）是岁，回纥、南诏蛮、渤海、高丽、吐蕃、奚、契丹、诃陵国并朝贡。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四年（819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二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十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十四年），加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司空，进封渤海郡王。嵩璘父钦茂，开元中，袭父位为郡王左金吾大将军。天宝中，累加特进、太子詹事、宾客，宝应元年，进封国王。大历中，累加拜司空、太尉；及嵩璘袭位，但授其郡王、将军而已，嵩璘遣使叙理，故再加册命。

《旧唐书》卷124《薛平传》：（宪宗元和十四年）三月，及平李师道，朝廷以东平十二州析为三道，以淄、青、齐、登、莱五州平卢军，以平为节度、观察等使，仍押新罗、渤海两蕃使。

《唐会要》卷78《诸使中·节度使》：天平军节度使。元和十四年三月，平李师道。以所管十二州，分三节度。马总为天平军节度，王遂为兖海沂密节度，薛戎[①]为平卢军节度，仍加押新罗、渤海两蕃使，仍旧为平卢军，赐两蕃使印一面。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年）十一月甲午，渤海国遣使献方物。上启曰："仲秋已凉，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仁秀蒙恩，慕感德等回到，伏奉书问，慰沃寸诚。欣幸之情，言无以喻！此使去日，海路遭风。船舶摧残，几漂波浪。天皇时垂惠领，风义攸敦。嘉贶频繁，供亿珍重。实赖船舶归国，下情每蒙感荷，厚幸厚幸！伏以两邦继好，今古是常，万里寻修，始终不替。谨差文籍院述作郎李承英，赍启入觐，兼领申谢。有少土物，谨录别状，伏垂昭亮，幸甚！云海路遥，未期拜展，谨奉启。"

问承英等曰："慕感德等，还去之日，无赐敕书。今检所上之启云：伏

① 薛戎应改为薛平。

奉书问，言非其实，理宜返却。但启词不失恭敬，仍宥其过，特加优遇。”

承英等顿首言：“臣小国贱臣，唯罪是待。而日月回光，云雨施泽。寒木逢春，涸鳞得水。载荷之至，不知舞蹈。”

此为宣王大仁秀时，遣李承英出使日本纪事，从“仁秀启”及日方“问承英”，中可知，在李承英出使前，尚有慕感德曾出使日本，其时间当在弘仁八年或九年之间，即渤海简王大明忠太始年间。大仁秀即位于唐宪宗元和十三年，即公元818年、日本嵯峨天皇弘仁九年。李承英于弘仁十年十一月到日本，告简王之丧和宣王嗣位。可见，慕感德出使，为简王时所派遣，其详细经过失载，或因古籍散佚所致，暂且将此次出使日本，系于简王大明忠时期，详见下条）。

《日本逸史》卷27：（嵯峨天皇弘仁十年）十一月甲午，渤海国遣使献方物。上启曰：“仲秋已凉，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仁秀蒙恩，慕感德等回到，伏奉书问，慰沃寸诚。欣幸之情，言无以喻！此使去日，海路遭风。船舶摧残，几漂波浪。天皇时垂惠领，风义攸敦。嘉贶频繁，供亿珍重。实赖船舶归国，下情每蒙感荷，厚幸厚幸！伏以两邦继好，今古是常，万里寻修，始终不替。谨差文籍院述作郎李承英，赍启入觐，兼领申谢。有少土物，谨录别状，伏垂昭亮，幸甚！云海路遥，未期拜展，谨奉启。”

问承英等曰：“慕感德等，还去之日，无赐敕书。今检所上之启云：伏奉书问，言非其实，理宜返却。但启词不失恭敬，仍宥其过，特加优遇。”

承英等顿首言：“臣小国贱臣，唯罪是待。而日月回光，云雨施泽；寒木逢春，涸鳞得水。载荷之至，不知舞蹈。”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年）十一月甲午，渤海国遣使献方物。上启曰：……云云。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元和十四年）十一月，以王侄大能信为左骁卫中郎将、虞侯、娄蕃长，都督茹富仇为右武卫将军，放还。

唐宪宗李纯元和十五年（820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三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十五年）闰正月，遣使来朝，加大仁秀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空。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甲戌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文武王公及蕃客朝贺如仪。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甲戌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文武王公及蕃客朝贺如仪。

《日本逸史》卷27：（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甲戌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文武王公及蕃客朝贺如仪。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七日节会》：（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庚辰，宴五位以上及蕃客于丰乐殿。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正月庚辰，又渤海国入觐大使李承英等叙位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正月庚辰，宴五位以上及蕃客于丰乐院，授位。又渤海国入觐大使李承英等叙位有差。

《日本逸史》卷27：（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正月庚辰，又渤海国入觐大使李承英等叙位有差。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踏歌》：（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己丑，御丰乐殿，奏踏歌。群臣及蕃客，赐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己丑，御丰乐殿，奏踏歌。群臣及蕃客，赐禄。

《日本逸史》卷27：（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己丑，御丰乐殿，奏踏歌。群臣及蕃客，赐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正月甲午，赐渤海国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承英等至，省启具之。王信成性，礼仪立身。嗣守蕃绪，践修旧好。候云吕而耸望，傃风律以驰诚。行李无旷于岁时，琛贽不尽于天府。况前使感德等，驾船漂破，利涉无由，朕特遣赐一舟还。其依风之恩，王受施勿忘。追迪前良，虔发使臣，远令报谢。言念丹款，深有嘉焉！悠悠绝域，烟水之间，迺睠北领，遐不谓矣！因还寄物，色目如别。春首余寒，比无恙也！境局之内，当并平安，略遣此不多及。"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正月甲午，赐渤海

国王书曰：天皇敬问，云云。

《日本逸史》卷27：（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正月甲午，赐渤海国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承英等至，省启具之。王信成性，礼仪立身。嗣守蕃绪，践修旧好。候云吕而耸望，傃风律以驰诚。行李无旷于岁时，琛贽不尽于天府。况前使感德等，驾船漂破，利涉无由，朕特遣赐一舟还。其依风之恩，王受施勿忘。追迪前良，虔发使臣，远令报谢。言念丹款，深有嘉焉！悠悠绝域，烟水之间，迺瞻北领，遐不谓矣！因还寄物，色目如别。春首余寒，比无恙也！境局之内，当并平安，略遣此不多及。"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乙未，唐越州人周光翰、言升则等告请归乡，仍随渤海使以放还。

《日本逸史》卷28：（嵯峨天皇弘仁十一年）春正月乙未，唐越州人周光翰、言升则等告请归乡，仍随渤海使以放还。

《册府元龟》卷965《外臣部·封册第三》：（宪宗元和十五年）闰正月，加忽汗州都督、渤海国王大仁秀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空。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元和十五年）闰正月，渤海遣使朝贡。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十五年）二月庚寅，对新罗、渤海朝贡使于麟德殿，宴赐有差。

《旧唐书》卷16《穆宗本纪》：（宪宗元和十五年）秋七月乙卯，平卢军新加押新罗、渤海两蕃使，赐印一面，许置巡官一人。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宪宗元和十五年）十二月，复遣使来朝贡。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宪宗开元十五年）十二月，渤海复遣使朝贡。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宪宗元和十五年）十二月壬辰，对新罗、渤海、南诏、牂牁、昆明等使于麟德殿，宴赐有差。

唐穆宗李恒长庆元年（821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四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十二年

《册府元龟》卷60《帝王部·立制度一》：（唐穆宗长庆元年）七月，平卢节度使奏“准敕押加新罗、渤海两蕃，请印一面”从之。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二年）十一月乙巳，渤海国遣使献方物。国王上启曰：“仁秀启：孟秋尚热，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仁秀蒙免，承英等至，伏奉书问，用院勤伫。俯存嘉贶，悚战伏增。但以贵国弊邦，天海虽阻，飞封转币，风义是敦。音符每嗣于岁时，惠赍幸承于珍异。眷念之分，一何厚焉！仁秀不才，幸修先业。交好庶保于终始，延诚翼踵于寻修。伏惟照鉴幸甚！谨遣政堂省左允王文矩，赍启入觐，远修国礼，以固勤情。奉少土毛，谨录别纸，惟垂检到。青山极地，碧海连天。拜谒未由，伏增鸿涯。谨奉启。”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二年）十一月乙巳，渤海国遣使献方物。国王上启曰：“仁秀启：……云云。”

《日本逸史》卷29：（嵯峨天皇弘仁十二年）十一月乙巳，渤海国遣使献方物。国王上启曰：“仁秀启：孟秋尚热，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仁秀蒙免，承英等至，伏奉书问，用院勤伫。俯存嘉贶，悚战伏增。但以贵国弊邦，天海虽阻，飞封转币，风义是敦。音符每嗣于岁时，惠赍幸承于珍异。眷念之分，一何厚焉！仁秀不才，幸修先业。交好庶保于终始，延诚翼踵于寻修。伏惟照鉴幸甚！谨遣政堂省左允王文矩，赍启入觐，远修国礼，以固勤情。奉少土毛，谨录别纸，惟垂检到。青山极地，碧海连天。拜谒未由，伏增鸿涯。谨奉启。”

唐穆宗李恒长庆二年（822年）

海宣王大仁秀建兴五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穆宗长庆二年）正月，又遣使来。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穆宗长庆二年）正月，渤海……遣使朝贡。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元日朝贺》：（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春正月癸巳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京官文武王公以下及蕃客朝集使等，陪位如仪。是日，御丰乐殿，宴侍臣，赐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春正月癸巳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京官文武王公以下及蕃客朝集使等，陪位如仪。是日，御丰乐殿，宴侍臣，赐禄。

《日本逸史》卷30：（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春正月癸巳朔，皇帝御太极殿，受朝。京官文武王公以下及蕃客朝集使等，陪位如仪。是日，御丰乐殿，宴侍臣，赐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己亥，御丰乐殿，宴群臣及蕃客。

《类聚国史》卷71《岁时二·七日节会》：（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己亥，御丰乐殿，宴群臣及蕃客。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己亥，御丰乐殿，宴群臣及蕃客。

《类聚国史》卷72《岁时三·踏歌》：（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戊申，御丰乐殿，宴五位以上及蕃客，奏踏歌。渤海国使王文矩等打球，赐棉二百屯为赌。所司奏乐，蕃客率舞，赐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戊申，御丰乐殿，宴五位以上及蕃客，奏踏歌。渤海国使王文矩等打球，赐棉二百屯为赌。所司奏乐，蕃客率舞，赐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戊申，御丰乐殿，宴五位以上及蕃客，奏踏歌。渤海国使王文矩等打球，赐棉二百屯为赌。所司奏乐，蕃客率舞，赐禄。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壬子，飨王文矩等于朝集殿。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壬子，飨王文

矩等于朝集殿。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穆宗长庆二年）正月壬子，对渤海使者于麟德殿，宴赐有差。

《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癸丑，文矩等归蕃，赐国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至省启，深具雅怀。朕以菲昧，虔守先基。情存善邻，虑切来远。王俗传礼乐，门袭衣冠。器范淹通，襟灵劭举。其仪不忒，执德有恒。靡惮艰究，频令朝聘。绝鲲溟而挂帆，骏奔沧波。随雁序而输琛，磐制绛阙。不有君子，其能国乎！言念血诚，无忘兴寝。风马异壤，斗牛同天。道之云遥，爱而不见。附少国信，至宜领受。春初尚寒，比平安好！今日还次，略此不悉。"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类聚国史·卷194》：（嵯峨天皇弘仁十三年）正月癸丑，文矩等归蕃，赐国王书曰：云云。

《经国集》卷11《早春观打球》：

早春观打球

嵯峨天皇

芳春烟景早朝晴，使客乘时出前庭。
回杖飞空疑初月，奔球转地似流星。
左拟右承当门竞，分行群踏虬雷声。
大呼伐鼓催筹急，观者犹嫌都易成。

《经国集》卷11《奉和观打球》：

奉和观打球

滋野贞主

蕃臣入觐逢初暖，初暖芳时戏打球。
绣户争开鹆鹊馆，纱窗不闭凤凰楼。
如钩月度蓂阶侧，似点星晴彩骑头。
武事从斯弱见输，输家妒死数千筹。

《经国集》卷11《春日奉使入渤海客馆》：

春日奉使入渤海客馆

滋野贞主

苍茫渤海几千里，五两舟中送一年。
鳍鳌艰辛孤帆度，鲸涛煞怕远情传。
春鸿爱暖南江水，旅客看云北海天。
晓来莫惊单宿梦，他乡觉后不胜怜。

唐穆宗李恒长庆三年（823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六年

日本嵯峨天皇弘仁十四年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弘仁[①]十四年）十一月壬申，加贺国言上：渤海国入觐使一百一人到着状。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弘仁十四年）十一月壬申，加贺国言上：渤海国入觐使一百一人到着状。

《日本逸史》卷31：（淳和天皇弘仁十四年）十一月壬申，加贺国言上：渤海国入觐使一百一人到着状。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弘仁十四年）十二月戊子，停止存问渤海客使，今年雪深，往还不通。敕：便令守从四位下纪朝臣末成、掾正六位上秦宿祢岛主等，准例存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弘仁十四年）十二月戊子，停止存问渤海客使。今年雪深，往还不通。敕：令守掾等准例存问。

《日本逸史》卷31：（淳和天皇弘仁十四年）十二月戊子，停止存问渤海客使。今年雪深，往还不通。敕：令守掾等准例存问。

① 淳和天皇于该年四月即位，仍用嵯峨天皇年号，翌年正月改元天长。

唐穆宗李恒长庆四年（824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七年

日本淳和天皇天长元年

《旧唐书》卷17上《敬宗·文宗本纪上》：（穆宗长庆四年）二月壬午，渤海送备宿卫大聪叡等五十人入朝。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元年）正月乙卯，赐渤海客徒大使以下、录事以上陆人冬衣服料。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元年）正月乙卯，赐渤海客徒大使以下、录事以上陆人冬衣服料。

《日本逸史》卷32：（淳和天皇天长元年）正月乙卯，赐渤海客徒大使以下、录事以上陆人冬衣服料。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穆宗长庆四年）二月，大睿等五人来朝，请备宿卫。宝历中，比岁修贡。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穆宗长庆四年）二月，吐蕃、渤海遣使朝贡。

《册府元龟》卷111《帝王部·宴享第三》：敬宗以长庆四年正月即位。二月壬午，平卢军节度使薛平遣使押领备宿卫渤海大聪睿等五十人至乐驿，命中官持酒脯迎宴焉。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二月壬午，诏曰："天皇（我）诏（良万止）宣大命（乎）。渤海国（乃）使等众闻食（止）宣（不）。其国王国礼（止之氏）差使（天）奉波（世利）。使等凌粗波（歧）。忘寒风（天）参来（气利）。随例（尔）召治赐（无止）为（礼止毛）国。国比年不稔（之天）。百姓（良毛）弊（多利）。又疫病（毛）发（礼利）。时（之）丰时（尔）临（三）送迎（流尔毛）。百姓（乃）苦（美）有（尔）依（氏奈毛）。此般（波）召赐（比治），不赐（奴）平（久）静（尔）治，赐（布）所（尔）傅（氏）。便风（乎）待（天）。本国（尔）退还（止）为（氏奈毛）。大物赐（久止）宣。天皇（我）大命（乎）众闻食物（止）宣。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二月壬午，诏曰："天皇诏旨（万止）宣大命（乎）。渤海国（乃）使等云云。此般（波）召赐（比

治）不赐（奴）云云。便风（乎）待（天）。本国（尔）退还（止）云云宣。

《日本逸史》卷32：（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二月壬午，诏曰："天皇我诏（良万止）宣大命（乎）。渤海国（乃）使等众闻食（止）宣不。其国王国礼（止之氏）差使（天）奉波（世利）。使等凌粗波（歧）。忘寒风（天）参来气（利）。随例尔召治赐（无止）为礼（止毛）。国国比年不稔（之天）。百姓良（毛）弊（多利）。又疫病（毛）发（礼利）。时（之）丰时（尔）临（三）。送迎（流尔毛）。百姓乃苦（美）有（尔）依（氏奈毛）。此般波召赐（比治）不赐（奴）。平（久）静（尔）治赐布所（尔）傅（氏）。便风（乎）待（天）。本国（尔）退还（止）为（氏奈毛）。大物赐（久止）宣。天皇（我）大命（乎）众闻食物（止宣）。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丙申，览越前国所进渤海国信物并大使贞泰等别贡物。又契丹大狗二口，猳子二口，在前进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丙申，览越前国所进渤海国信物并大使贞泰等别贡物。又契丹大狗二口，猳子二口，在前进之。

《日本逸史》卷32：（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丙申，览越前国所进渤海国信物并大使贞泰等别贡物。又契丹大狗二口，猳子二口，在前进之。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庚子，返却渤海副使璋璠别贡物。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庚子，返却渤海副使璋璠别贡物。

《日本逸史》卷32：（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庚子，返却渤海副使璋璠别贡物。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辛丑，幸神泉苑，试令渤海狗逐苑中鹿，中途而休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辛丑，幸神泉苑，试令渤海狗逐苑中鹿，中途而休焉。

《日本逸史》卷32：（淳和天皇天长元年）四月辛丑，幸神泉苑，试令渤海狗逐苑中鹿，中途而休焉。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五月癸亥，印遣渤海敕书，日月上一踏。先是十余日，依进御药，不御紫宸殿。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五月癸亥，印遣渤海敕书，日月上一踏。

《日本逸史》卷32：（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五月癸亥，印遣渤海敕书，日月上一踏。先是十余日，依进御药，不御紫宸殿。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五月戊辰，诏曰：天皇（我）御命（良万止）诏命（乎）。客人（倍）闻食（止），诏（布）客人（倍乃）国（尔）还退（倍支）时近在（尔）依（氏）。国王（尔）赐禄（比）并贞泰（尔）御手（都）物，赐（比）飨，赐（波九止）宣。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五月戊辰，诏曰：天皇我御命，云云。客人倍乃国尔还退云云宣。

《日本逸史》卷32：（淳和天皇天长元年）五月戊辰，诏曰：天皇我御命（良万止）诏命（乎）。客人（倍）闻食（止），诏（布）客人（倍乃）国（尔）还退（倍支）时近在（尔）依（氏）。国王（尔）赐禄（比）并贞泰（尔）御手（都）物，赐（比）飨，赐（波九止）宣。

《类聚三代格》卷18《夷俘并外蕃人事》：

太政官符

改定渤海国使朝聘期事

右检案内，太政官去延历十八年（799年）五月二十日符称："右大臣宣，奉敕：渤海聘期，制以六载。而今彼国遣使大昌泰等，犹嫌其迟，更事覆请。乃纵彼所欲，不立年限，宜随其来，令礼待者，诸国承知，厚加供备，驰驿言上者。今被右大臣宣称，奉敕：小之事大，上之待下，年期礼数，不可无限。仍附彼使高贞泰等还，更改前例，告以一纪。宜仰缘海郡，永以为例。其资给等事，一依前符。"

天长元年六月二十日。

元稹《元氏长庆集》卷49：

唐穆宗给慎能至、王侄大公则等敕书

洲东之国，知义之道，与华夏同风者，尔辈是也。冒越深阻，和会于庭。予嘉乃诚，命以崇轶。用备威卫，保尔恩荣。无怠无违，永作蕃服。

元稹《元氏长庆集》卷49：

唐穆宗给大定顺、王侄大多英等敕书

我有十二卫将军以率其属，皆匡备左右，为吾近臣，自非勋庸，不以

轻授。以汝各赞琛赆，劳于梯航，俾耀远人，宜示恩宠。归抚尔类，知吾劝来。

白居易《白氏长庆集》卷35：

唐穆宗给某渤海王子的敕书

举国内属，遣子来操。只命奉章，礼无违者。夫入修职贡，出锡爵秩，兹惟旧典，举而行之。

唐敬宗李湛宝历元年（825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八年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二年）二月辛丑，隐歧国驰驿奏上：渤海国使高承祖等百三人到来。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二年）二月辛丑，隐歧国驰驿奏上：渤海国使高承祖等百三人到来。

《日本逸史》卷33：（淳和天皇天长二年）二月辛丑，隐歧国驰驿奏上：渤海国使高承祖等百三人到来。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二年）二月乙巳，大内记正六位上布瑠宿祢高庭定领客使，借出云国介，不称领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二年）二月乙巳，大内记正六位上布瑠宿祢高庭定领客使，借出云国介，不称领客使。

《日本逸史》卷33：（淳和天皇天长二年）二月乙巳，大内记正六位上布瑠宿祢高庭定领客使，借出云国介，不称领客使。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敬宗宝历元年）三月，吐蕃、渤海……遣使朝贡。

唐敬宗李湛宝历二年（826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九年

日本淳和天皇天长三年

新罗兴德王元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敬宗宝历二年）正月，南诏、室韦、渤海……遣使朝贡。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三月戊辰朔，右大臣从二位兼行皇太子傅臣藤原朝臣绪嗣言："以臣去天长元年正月二十四日上表，渤海入朝，定以一纪。而今寄言灵仙，巧败契期，仍可还却状。以去年十二月七日言上，而或人论曰：今有两君绝世之让，已越尧舜，私而不告，大仁芳声，缘何通于海外！臣案，《日本书纪》云：誉田天皇崩，时太子菟道稚郎子让位于大鹪鹩尊。固辞曰：岂违先帝之命，辄从弟王之言！兄弟相让，不敢当之。太子兴宫室于菟道而居，皇位空之，既经三岁，太子曰：我久生烦天下哉！遂于菟道宫自薨。大鹪鹩尊悲恸越礼，即天皇位，都难波高津宫。委曲在书纪，不能以具尽。于时让国之美，无赴海外。此则先哲智虑，深虑国家。然则先王之旧典，万代之不朽者也！又传闻，《礼记》云：夫礼者，所以定亲疏，决嫌疑，别异同，明是非也。礼不辞费，礼不逾节，而渤海客徒，既违诏旨，滥以入朝。偏容拙信，恐损旧典。实是商旅，不足邻客。以彼商旅为客损国，未见治体。加以比日杂务行事：赠皇后改葬一；御斋会二；掘加势山沟并飞鸟堰沟三；七道畿内巡察使四；可召渤海客徒五。经营重叠，骚动不遑。又倾年旱疫相仍，人物共尽。一度赈给，正税欠少。况复时临农要，弊多迎送；人疲差役，税损供给。夫君无争臣，安存天下。民忧未息，天灾难灭。非一人天下，是万人天下。纵今损民焉，德有惭后贤。伏请停止客徒入京，即自着国还却。且示朝威，且除民苦。唯依期入朝，须用古例。臣绪嗣虽久卧疾床，心神既迷，而恩主之至，半死无忘。愚臣忠诚，不惑不陈，谨重奉表以闻。"不许。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三月戊辰朔，右大臣藤原绪嗣上表，云云：皆杂务行事：赠皇后改葬一；御斋会二；掘加势山沟并飞鸟堰沟三；七道畿内巡察使四；可召渤海客徒五。经营重叠，骚动不遑，云云……不许。

《日本逸史》卷3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三月戊辰朔，右大臣从二位兼行皇太子傅臣藤原朝臣绪嗣言："以臣去天长元年正月二十四日上表，渤海入朝，定以一纪。而今寄言灵仙，巧败契期，仍可还却状。以去年十二月七日言上，而或人论曰：今有两君绝世之让，已越尧舜，私而不告，大仁芳声，缘何通于海外。臣案，《日本书纪》云：誉田天皇崩，时太子菟道

稚郎子让位于大鷦鷯尊。固辞曰：岂违先帝之命，辄从弟王之言。兄弟相让，不敢当之。太子兴宫室于菟道而居，皇位空之，既经三岁，太子曰：我久生烦天下哉！遂于菟道宫自薨。大鷦鷯尊悲恸越礼，即天皇位，都难波高津宫。委曲在书纪，不能以具尽。于时让国之美，无赴海外。此则先哲智虑，深虑国家。然则先王之旧典，万代之不朽者也。又传闻，《礼记》云：夫礼者，所以定亲疏，决嫌疑，别异同，明是非也。礼不辞费，礼不逾节，而渤海客徒，既违诏旨，滥以入朝。偏容拙信，恐损旧典。实是商旅，不足邻客。以彼商旅为客损国，未见治体。加以比日杂务行事：赠皇后改葬一；御斋会二；掘加势山沟并飞鸟堰沟三；七道畿内巡察使四；可召渤海客徒五。经营重叠，骚动不遑。又倾年旱疫相仍，人物共尽。一度赈给，正税欠少。况复时临农要，弊多迎送；人疲差役，税损供给。夫君无争臣，安存天下。民忧未息，天灾难灭。非一人天下，是万人天下。纵今损民焉，德有惭后贤。伏请停止客徒入京，即自着国还却。且示朝威，且除民苦。唯依期入朝，须用古例。臣绪嗣虽久卧疾床，心神既迷，而恩主之至，半死无忘。愚臣忠诚，不惑不陈，谨重奉表以闻。”不许。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甲戌，渤海客徒大使高承祖等入京，安置鸿胪。

《日本逸史》卷3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甲戌，渤海客徒大使高承祖等入京，安置鸿胪。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戊寅，渤海国使政堂信少卿高承祖授正三位，副使高如岳正四位上，判官王文信、高孝英二人正五位上，录事高成仲、陈崇彦二人从五位上，译语李隆郎、李承宗二人从五位下，六位以下十一人，亦有叙位。

《日本逸史》卷3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戊寅，渤海国使政堂信少卿高承祖授正三位，副使高如岳正四位上，判官王文信、高孝英二人正五位上，录事高成仲、陈崇彦二人从五位上，译语李隆郎、李承宗二人从五位下，六位以下十一人，亦有叙位。

《类聚国史》卷19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庚辰，渤海客徒归加贺国。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庚辰，渤海客徒归加贺国。

《日本逸史》卷3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庚辰，渤海客徒归加贺国。

《类聚国史》卷194《渤海下》：（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辛巳，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承祖等，转送在唐学问僧灵仙表物来，省启悉之，载深嘉慰。王信确金石，操贞松筠。褰国命于西秦，五台之巅非邈；敦邻好于南夏，万里之航自通。烟波虽辽，义诚密迩。有斐君子，秉心塞渊。感激之怀，不可导说。土宜见赠，深领远情。答信轻毛，别附检到。其释贞素操行所缺者，承祖周悉。风景正热，王无恙也。略此寄怀，不复烦云。"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辛巳，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云云。

《日本逸史》卷34：（淳和天皇天长三年）五月辛巳，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使承祖等，转送在唐学问僧灵仙表物来，省启悉之，载深嘉慰。王信确金石，操贞松筠。褰国命于西秦，五台之巅非邈。敦邻好于南夏，万里之航自通。烟波虽辽，义诚密迩。有斐君子，秉心塞渊。感激之怀，不可导说。土宜见赠，深领远情。答信轻毛，别附检到。其释贞素操行所缺者，承祖周悉。风景正热，王无恙也！略此寄怀，不复烦云。"

唐文宗李昂太和元年（827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十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文宗太和）元年、四年，皆遣使来朝。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文宗太和元年）四月，渤海遣使来朝。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文宗太和元年）四月癸巳，御麟德殿，对渤海使者十一人宴赐有差。

唐文宗李昂太和二年（828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十一年

日本淳和天皇天长五年

《类聚三代格》卷18《夷俘并外蕃人事》：（淳和天皇天长五年）正月二日。

太政官符

应充客徒供给事

大使、副使，日各二束五把。

判官、录事，日各二束。

史生、译语、医师、天文生，日各一束五把。

首领以下，日各一束三把。

右得但马国解称："渤海使政堂左允王文矩等一百人，去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到着。仍遣国博士正八位下林朝臣远雄堪事由，并问违期之过。文矩等申云：为言大唐淄青节度康志暟（应作睦）交通之事，入觐天庭。违期之程，逃罪无由。又拟却归，船破粮绝，望请陈贵府，舟楫相济者，且安置郡家，且给粮米者，所定如件。"

应修理船事

右检案内，承前使等故坏己舶，寄言风波，还却之日，常要完舶。修造之费，非无前辄，宜修理损舶，宛如旧样，莫致公费，早速修理，不得延怠。

应禁交关事

右蕃客赍物私交关者，法有恒科，而此间之人必爱远物，争以贸易，宜严加禁制，莫令更然。若违之者，百姓决杖一百；王臣家遣人买，禁使者言上；国司阿容及自买，殊处重科，不得违犯。

应写取进上启牒事

右蕃客来朝之日所着，宰吏先开封函，细堪其由。若违故实，随即还却，不劳言上。而承前之例，待朝使到，乃开启函，理不可然。宜国司开见，写取进之。

以前中纳言兼左近卫大将从三位民部卿清原真人夏野宣，如右。

天长五年正月二日。

（日本古制一手抓满稻谷，合三次而为一把，合十把为一束，一束合米二斤左右。日本对渤海使臣，始终以礼相待，虽有种种严格规定，往往随机变通、优加照顾。日本人喜爱渤海远物，争以贸易，构成维系双方交往的重要因素之一，从日本官府禁令中，反映出交往时，渤海受益大于日本。为减少损失，故下令严加禁制。）

《类聚国史》卷194《渤海下》：（淳和天皇天长五年）正月甲戌，但马

国驰驿言上：渤海人百余人来着。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五年）正月甲戌，但马国驰驿言上：渤海人百余人来着。

《日本逸史》卷36：（淳和天皇天长五年）正月甲戌，但马国驰驿言上：渤海人百余人来着。

《类聚国史》卷194《渤海下》：（淳和天皇天长五年）二月己丑，但马国司写渤海王启、中台省牒案进上。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五年）二月己丑，但马国司写渤海王启、中台省牒案进上。

《日本逸史》卷36：（淳和天皇天长五年）二月己丑，但马国司写渤海王启、中台省牒案进上。

《类聚国史》卷194《渤海下》：（淳和天皇天长五年）四月癸未，渤海客大使以下，梢工以上，赐绢棉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四》：（淳和天皇天长五年）四月癸未，渤海客大使以下，梢工以上，赐绢棉有差。

《日本逸史》卷36：（淳和天皇天长五年）四月癸未，渤海客大使以下，梢工以上，赐绢棉有差。

（渤海此次赴日使臣，其姓名《类聚国史》《日本纪略》等失载。据《类聚三代格》卷18《夷浮并外蕃人事》中载，天长五年正月二日太政官符称：渤海使政堂左允王文矩等一百人，去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到着，又下文大彝震致日本仁明天皇书称："前者主文矩等入觐，初到贵界，文矩等即从界末却回"。"文矩口传天皇之旨：年满一纪后许入觐"。由此可知，此次渤海大使为王文矩，到着日本的确切日期为天长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文宗太和二年）十二月己卯，渤海、新罗、室韦、契丹、南诏皆遣使朝贡，并诏对于麟德殿，宴赐有差。

唐文宗李昂太和三年（829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十二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文宗太和三年）十二月，渤海……遣使朝贡。

唐文宗李昂太和四年（830年）

渤海宣王大仁秀建兴十三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太和元年、四年，皆遣使来朝。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传》：太和四年，仁秀死，谥宣王。子新德早死，孙彝震立，改年咸和。

《资治通鉴》卷244：（文宗太和四年）是岁，勃海宣王仁秀卒，子新德早死，孙彝震立，改元咸和。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太和四年，仁秀死，谥宣王。子新德早死，孙彝震立，改年咸和。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文宗太和四年）十二月，……渤海，……遣使朝贡。

《东国通鉴》卷11《新罗纪·兴德王》：〔新罗兴德王五年，唐文宗太和四年（830年）〕，渤海王仁秀卒。仁秀祚荣弟野勃四世孙也。颇能讨伐海北诸部，开大境宇，唐诏加检校司空。自祚荣以来，数遣诸生诣京师太学，习识古今制度，至是遂为海东盛国。地有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以肃慎故地为上京，曰龙泉府，领龙、湖、渤三州，其南中京，曰显德府，领卢、显、铁、汤、荣、兴六州。秽貊故地为东京，曰龙原府，亦曰栅城府，领庆、盐、穆、贺四州。沃沮故地为南京，曰南海府，领沃、晴、椒三州。高丽故地为西京，曰鸭绿府，领神、桓、丰、正四州，曰长岭府，领瑕、何二州。扶余故地为扶余府，常屯劲兵捍契丹，领扶、仙二州；鄚（原误作郑）颉府，领鄚（原误作郑）、高二州。挹娄故地为定理府，领定、潘二州；安边府领安、琼二州。率（原误作卒）宾故地为率宾府，领华、益、建三州。拂涅故地为东平府，领伊、蒙、沱、黑、比五州。铁利故地为铁利府，领广、汾、蒲、海、义、归六州。越喜故地为怀远府，领达、越、怀、纪、富、美、福、邪、芝九州，安远府领宁、郿、慕、常四州。又郢、铜、涑三州为独奏州。涑州以其近涑沫江，盖所谓粟末水也。其礼乐，官府制度，大抵宪象中国云。

唐文宗李昂太和五年（831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元年

《旧唐书》卷17下《文宗本纪下》：（文宗太和五年）春正月己丑[①]，以权知渤海国务大彝震检校秘书监、忽汗州都督、渤海国王。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文宗太和五年，大仁秀卒，以权知国务大彝震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都督、渤海国王。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传》：明年，彝震诏袭爵。终文宗世来朝十二，会昌凡四。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传》：明年，诏袭爵。终文宗世来朝十二，会昌凡四。

《册府元龟》卷965《外臣部·封册第三》：（文宗太和五年）正月，以权知渤海国王务大彝震为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兼忽汗州都督，册为渤海国王。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文宗太和五年）仁秀卒，以权知国务大彝震为国王。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文宗太和五年）十一月，……渤海……遣使朝贡。

唐文宗李昂太和六年（832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二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文宗太和六年）遣王子大明俊等来朝。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文宗太和六年）二月丙辰[②]，麟德殿对入朝……渤海王子大明俊等六人，宴赐有差。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文宗太和六年）三月，渤

① 以朔闰表推之是月无己丑日。

② 该月无丙辰日。

海王子大明俊来朝。

《旧唐书》卷17下《文宗本纪下》：（文宗太和六年）十二月戊辰，内养王宗禹渤海使回，言渤海置左右神策军、左右三军一百二十司，画图以进。

唐文宗李昂太和七年（833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三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文宗太和七年）正月，遣同中书右平章事高宝英来谢册命，仍遣学生三人，随宝英请赴上都学问。先遣学生三人，事业稍成，请归本国，许之。

《册府元龟》卷999《外臣部·入觐》：（文宗太和七年）春正月己亥，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忽汗都督国王大彝震奏遣学士解楚卿、赵孝明、刘宝俊三人附谢恩，使同中书右平章事高赏英赴上都学问。先遣学生李居正、朱承朝、高寿海等三人，事业稍成，请准例递乘归本国，许之。

《册府元龟》卷999《外臣部·请求》：（文宗太和七年）春正月己亥，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忽汗都督、国王大彝震奏："遣学士解楚卿、赵孝明、刘宝俊三人附谢恩使，同中书右平章事高赏英赴上都学问。先遣学生李居正、朱承朝、高寿海等三人，事业稍成，请准例递乘归本国。"许之。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文宗太和七年）正月，渤海王遣同中书右平章事高宝英来谢册命。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文宗太和七年）二月，王子大先晟等六人来朝。

《新唐书》卷216《北狄传》：渤海有"左右猛贲、熊卫、罴卫，南左右卫、北左右卫"，

《旧唐书》卷17下《文宗本纪下》：（文宗太和七年）二月己卯，麟德殿对吐蕃、渤海、牂牁、昆明等使。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文宗太和七年）二月己卯，麟德殿对……渤海王子大光晟等六人……宴赐有差。

唐文宗李昂太和八年（834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四年

关于咸和四年铭文佛碑像

现在在日本仓敷市大原美术馆陈列着一座佛碑像（碑形石上雕刻佛像）。碑高六十三点五厘米，可分为上中下三部分：上部为两条青龙浮雕图案，中部为阿弥陀佛座像和观音势至等菩萨侍立像，下部为楷书阴刻的铭文。其文为：

咸和四年闰五月八日，前许王府参军骑都尉赵文休母李氏敬造阿弥陀佛及观音势至等菩萨尊像。庶俱门眷属，咸济六波，法界苍生，同超八正。乃为颂曰："大矣真如，至哉正觉，开凿四生，舟航五浊，不垢不净，非灭非生，慈云永荫，惠日常明。"

转引自李殿福：《渤海咸和四年铭文佛龛考释》，《社会科学战线》，1994年第3期。

唐文宗李昂太和九年（835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五年

《东都事略》：（宋）太祖尝问赵普："礼拜，何以男子跪而妇人不跪？"普访礼官，无知者。（王）贻孙云："古诗云长跪问故夫，即妇人亦跪也。唐武后时，妇人始拜而不跪。"普问所出，对曰："唐幽州从事张建章著《渤海记》备言之"。普叹伏。

唐文宗李昂开成元年（836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六年

《旧唐书》卷199下《北狄·渤海靺鞨传》：开成后，亦修职贡不绝。

《册府元龟》卷999《外臣部·互市》：（文宗开成元年）六月，淄青节度使奏："新罗、渤海将到熟铜，请不禁断。"是月，京兆府奏："准建中元

年十月六日敕，诸锦罗、绫罗、线、绣织物、细绸、丝、布、牦牛尾、珍珠、银、铜、铁、奴婢等并不得与诸蕃互市；又准令式，中国人不合私与外国人交通买卖、婚娶来往。又举取蕃客钱，以产业、奴婢为质者，重请禁之。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文宗开成元年）十二月，……渤海……遣使朝贡。

唐文宗李昂开成二年（837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七年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文宗开成二年）正月癸巳，上御麟德殿，对贺正……渤海王子大明俊等一十九人，宴赐有差。

《册府元龟》卷111《帝王部·宴享第三》：（文宗开成二年）正月癸巳，帝御麟德殿，对贺正……渤海王子大明俊等一十人，赐宴有差。

《唐会要》卷36《附学读书》：（文宗开成二年）三月，渤海国随贺正王子大俊明并入朝学生共一十六人，敕渤海所请生徒习学，宜令青州观察使放六人到上都，余十人勒回。

唐文宗李昂开成三年（838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八年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文宗开成三年）二月辛卯，上麟德殿，对入朝南诏、牂牁、契丹、奚、室韦、渤海等各赐锦采、银器有差。

唐文宗李昂开成四年（839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九年

《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2：（文宗开成四年）八月十三日，闻相公已下，九只船在青山浦，更有渤海交关船同泊彼浦。

（唐文宗开成四年）八月十五日，寺家设馒饱饼食等，作八月十五日之

节。斯节诸国未有，唯新罗国独有此节。老僧等语云：新罗国昔与渤海相战之时，以是日得胜矣，仍作节乐而喜舞，永代相续不息。设百种饮食，歌舞管弦，以昼续夜，三个日便休。今此山院，追慕乡国，今日作节。其渤海为新罗罚，才有一千人向北逃去，向后却来依旧为国，今唤渤海国之者是也。

（《入唐求法巡礼行记》是日本入唐学问僧圆仁，在唐求学期间的游记。上起唐文宗开成四年（839年）六月，下迄唐宣宗大中元年（847年）十二月，凡九年零七月。内中与渤海有关见闻，为其它古籍所不载，尤显得宝贵。开诚四年八月，圆仁住于登州文登县清宁乡赤山寺院中，所闻院中老僧云渤海为新罗罚之事，从末尾一句文义观之，显然是发生在渤海建立之前，为新罗与靺鞨之战。据古籍所载，渤海与新罗从未发生过相攻的战争，只是唐玄宗开元二十年（733年），新罗发兵助唐攻渤海南境，而且是因天寒雪深，无功而还，无新罗战胜渤海的历史记载）。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开成四年）十二月戊辰，渤海王子大延广……朝贡。

唐文宗李昂开成五年（840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十年

《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2：（文宗开成五年）三月二日，登州都督府……城南街东，有新罗馆、渤海馆。（当时登州为渤海、新罗、日本使臣，由海路至唐登陆口岸，也是与唐互市之地，唐设馆驿，迎送使臣。）

（文宗开成五年三月）二十日，早发，西行二十里，野中逢渤海使从上都归国。

（文宗开成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登州留后官王李武来院相看，便闻渤海王子先日来到，拟归本乡，待敕使来发去。（《册府元龟》卷972载：唐文宗开成四年十二月戊辰（二十），渤海王子大延广入唐朝贡，圆仁所闻渤海归国王子当为此大延广。）

《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3：（文宗开成五年）七月一日，取竹林路。从竹林寺前，向西南逾一高岭，到保磨镇国金阁寺坚固井院宿，遍台供养主僧义圆，亦归汾州去。今日从花严寺续后夹同院宿。院僧荼语云：日本国灵仙三藏，昔住此院二年，其后移向七佛教诫院亡过。彼三藏自剥手皮，长四寸，阔三寸，画佛像，造金铜塔安置。今见在当寺金阁下，长年供养

云云。

（文宗开成五年）七月二日，共义圆供主等及寺中数僧开金阁，见……灵仙圣人手皮佛像，及金铜塔。

（文宗开成五年）七月三日，斋后，……

从台顶向南，下行十七里许，于谷里有一院，屋舍破落无人，名为七佛教诫院。院额题云：八地超兰若。日本僧灵仙曾居此处身亡。渤海僧贞素哭灵仙上人诗，于板上书，钉在壁上，写之如后：

哭日本国内供奉大德灵仙和尚诗并序

渤海国僧贞素

起余者谓之应公矣！公仆而习之，随师至扶桑，小而大之，介立见乎缁林。余亦身期降物，负芟来宗霸业。元和八年（813年），穷秋之景，逆旅相逢。一言道合，论之以心。素至于周盐，小子非其可乎！居诸未几，早向鸽原。鹡鸰之至，足痛乃心，此仙大师，是我应公之师父也。妙理先契，示于元元。长庆二年（822年），入室五台，每以身厌青瘀之器，不将心听白猿之啼。长庆五年（825年），日本大王（淳和天皇）远赐百金，达至长安。小子转领金书，送到铁勤。仙大师领金讫，将一万粒舍利、新经两部、造敕五通等，嘱附小子，请到日本答谢国恩，小子便许。一诺之言，岂惮万里重波，得遂钟元外缘，期乎远大。临回之日，又附百金。以太和二年（828年）四月七日，却到灵境寺，求访仙大师。亡来日久，泣我之血，崩我之痛。便泛四重溟渤，视死若归！连五同行李，如食之顷者，则应公之原交所至焉！吾信始而复终，愿灵凡兮，表悉。空留涧水，呜咽千秋之声，仍以云松，惆怅万里之行。四月□落如一，首途望京之耳！

不犯尘心泪自涓，情因法眼奄幽泉。
明朝傥问沧波客，的说遗鞋白足还。

太和二年四月十四日书

于小窟中安置七佛像，……南行三里许，到大历灵境寺，向老宿问灵仙三藏亡处。乃云：灵仙三藏先曾多在铁勤兰若及七佛教诫院，后来此寺，住浴室院，被人药杀，中毒而亡过。弟子等埋殡，未知何处云云。

（《日本纪略》和《日本逸史》等，对僧贞素两赴五台，寻访灵仙，虽有谈及，但来龙去脉不清，幸赖圆仁此记，将贞素自述保存下来，当据此补充和订正《日本纪略》和《日本逸史》等所记。中国古籍《文献通考》卷 324，对灵仙入唐五台求佛，亦作了记载，提供此记载的日本僧奋然，将灵仙入唐五台时间提前，显然是错记，金毓黻先生于《渤海国志共编》卷 19 中对此有详尽考校）。

唐武宗李炎会昌元年（841 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十一年

《续日本后纪》卷 10：（仁明天皇承和八年）十二月丁亥，长门国言：渤海客徒贺福延等一百五人来着。

《类聚国史》卷 194：（仁明天皇承和八年）十二月丁亥，长门国言：渤海客徒贺福延等一百五人来着。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八年）十二月丁亥，长门国言：渤海客徒贺福延等一百五人来着。

《续日本后纪》卷 10：（仁明天皇承和八年）十二月庚寅，以式部大丞正六位上小野朝臣恒柯、少外记正六位上山代宿祢氏益为存问渤海客使。

《类聚国史》卷 194：（仁明天皇承和八年）十二月庚寅，以式部大丞正六位上小野朝臣恒柯、少外记正六位上山代宿祢氏益为存问渤海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八年）十二月庚寅，定存问使。

唐武宗李炎会昌二年（842 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十二年

日本仁明天皇承和九年

《续日本后纪》卷 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二月乙酉，令渤海客徒入京。

《类聚国史》卷 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二月乙酉，令渤海客徒入京。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二月乙酉，令渤海客徒入京。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辛丑，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式部大丞正六位上小野朝臣恒柯、少内记从六位上丰阶公安人等上奏：勘问客徒等文并渤海王所上启案，并中台省牒案等文。其启状曰："渤海国王大彝震启：季秋渐冷，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彝震蒙恩，前者王文矩等入觐，初到贵界，文矩等即从界末却回。到国之日，勘问不得入觐逗留。文矩口传天皇之旨：年满一纪后许入觐。彝震仰计天皇衷旨，不要频烦。谨依口传，仍守前约。今者天星转运，躔次过纪。觐觌之礼，爰恐愆期。差使奉启，任约令觐。彝震限以溟阔。不获拜觐，下情无任驰恋，谨遣政堂省左允贺福延奉启。"

又别状曰："彝震祖父王在日，差高承祖入觐之时，天皇注送在唐住五台山僧灵仙黄金百两，寄附承祖，承祖领将。到国之日，具陈天皇附金之旨。祖父王钦承叡意。转附朝唐贺正之使，令寻灵仙所在，将送其金。待使复，伫付金否？而隔海程途，过期不返。后年，朝唐使人却回之日，方知前年使等从海却归，到涂里浦，疾风暴起，皆悉陷没。亦悉往五台觅灵仙，送金之时，灵仙迁化，不得付与，其金同陷没。以此其后文矩入觐，启中缕陈事由，冀达天皇。文矩不遂觐礼。将启却归。今再述失金事由。故遣贺福延输申诚志。伏望体悉。"

又中台省牒曰："渤海国中台省牒日本国太政官：应差入觐贵国使政堂省左允贺福延并行从一百五人，牒奉处分。日域东遥，辽阳西阻，两邦相去，万里有馀。溟涨滔天，风云虽可难测；扶光出地，程途亦或易标。所以展亲旧意，拜觐须申。每航海以占风，长候时而入觐。年纪虽限，星轺尚通。赍书遣使，爰至于今。宜遵旧章，钦修觐礼。谨差政堂省左允贺福延，令觐贵国者，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云云。"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辛丑，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式部大丞正六位上小野朝臣恒柯、少内记从六位上丰阶公安人等上奏：勘问客徒等文并渤海王所上启案，并中台省牒案等文。其启状曰："渤海国王大彝震启：季秋渐冷，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彝震蒙恩，前者王文矩等入觐，初到贵界。文矩等即从界末却回。到国之日，勘问不得入觐逗留。文矩口传天皇之旨：年满一纪后许入觐。彝震仰计天皇衷旨，不要频烦。谨依口传，仍守前约。今者天星转运，躔次过纪。觐觌之礼，爰恐愆期。差使奉启，任约令觐。彝震限以溟阔。不获拜觐，下情无任驰恋，谨

遣政堂省左允贺福延奉启。”

又别状曰：“彝震祖父王在日，差高承祖入觐之时，天皇注送在唐住五台山僧灵仙黄金百两，寄附承祖，承祖领将。到国之日，具陈天皇附金之旨。祖父王钦承叡意。转附朝唐贺正之使，令寻灵仙所在，将送其金。待使复，伫付金否？而隔海程途，过期不返。后年，朝唐使人却回之日，方知前年使等从海却归，到涂里浦，疾风暴起，皆悉陷没。亦悉往五台觅灵仙，送金之时，灵仙迁化，不得付与，其金同陷没。以此其后文矩入觐，启中缕陈事由，冀达天皇。文矩不遂觐礼。将启却归。今再述失金事由。故遣贺福延输申诚志。伏望体悉。”

又中台省牒曰：“渤海国中台省牒日本国太政官：应差入觐贵国使政堂省左允贺福延并行从一百五人，牒奉处分。日域东遥，辽阳西阻，两邦相去。万里有馀。溟涨滔天，风云虽可难测；扶光出地，程途亦或易标。所以展亲旧意，拜觐须申。每航海以占风，长候时而入觐。年纪虽限。星轺尚通。赍书遣使，爰至于今。宜遵旧章，钦修觐礼。谨差政堂省左允贺福延，令觐贵国者，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云云。”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辛丑，存问渤海客使等上奏勘问客徒等文，并渤海王所上启案等。其启状云云。又别状曰，云云。又中台省牒曰，云云。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壬戌，渤海客徒贺福延等发自河阳，入于京师。遣式部少辅从五位下藤原朝臣诸成为郊劳使。是夕，于鸿胪馆安置供给。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壬戌，渤海客徒贺福延等发自河阳，入于京师。遣式部少辅从五位下藤原朝臣诸成为郊劳使。是夕，于鸿胪馆安置供给。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壬戌，渤海客徒贺福延等发自河阳，入于京师。遣式部少辅从五位下藤原朝臣诸成为郊劳使。是夕，于鸿胪馆安置供给。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癸亥，太政官遣右大史正六位上蕃良朝臣丰持于鸿胪馆为慰劳焉。是日，渤海使贺福延等上中台省牒。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癸亥，太政官遣右大

史正六位上蕃良朝臣丰持于鸿胪馆为慰劳焉。是日，渤海使贺福延等上中台省牒。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癸亥，太政官遣右大史蕃良朝臣丰持于鸿胪馆为慰劳焉。是日，渤海使贺福延等上中台省牒。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甲子，遣侍从正五位下藤原朝臣春津于鸿胪馆。宣勅曰："天皇诏旨（良麻止）宣（久）。有司奏（久）。彼国王（乃）上启外（乃）别状等事（乎）。存问使诘问（尔）。引过伏理（奴）。是故（尔）彼国使等（远波）待（尔）。不可以常礼（止）奏。然（止毛）守年纪（弓）。自远参来（留远）念行（弓奈毛）。殊矜免赐（布止）宣。又诏（久）。客（伊）自远参来（礼理）。平安以不。又长门以来路间（波）。如何为（都都加）参来（志）。宜相见日（尔）至（万弓波）。此（尔）侍（天）休息（止）宣（布）。"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甲子，遣侍从正五位下藤原朝臣春津于鸿胪馆。宣勅曰："天皇诏旨（良麻止）宣（久）。有司奏（久）。彼国王（乃）上启外（乃）别状等事（乎）。存问使诘问（尔）。引过伏理（奴）。是故（尔）彼国使等（远波）待（尔）。不可以常礼（止）奏。然（止毛）守年纪（弓）。自远参来（留远）念行（弓奈毛）。殊矜免赐（布止）宣。又诏（久）。客（伊）自远参来（礼理）。平安以不。又长门以来路间（波）。如何为（都都加）参来（志）。宜相见日（尔）至（万弓波）。此（尔）侍（天）休息（止）宣（布）。"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三月甲子，遣侍从，正五位下藤原朝臣春津于鸿胪馆。宣敕曰：云云。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乙丑朔，使右大史正六位上山田宿祢文雄，赐客徒等时服。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乙丑朔，使右大史正六位上山田宿祢文雄，赐客徒等时服。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乙丑朔，赐客徒时服。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丙寅，渤海国使贺福延等，于八省院献启函信物等。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丙寅，渤海国使贺福延等，于八省院献启函信物等。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丙寅，贺福延等，于八省院献启函信物等。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己巳，天皇御丰乐殿，飨渤海使等。诏授大使贺福延正三位，副使王宝璋正四位下，判官高文暄、乌孝慎二人并正五位下，录事高文宣、高平信、安欢喜三人并从五位下。自外译语以下首领以上十三人随色加阶焉。使右少弁兼右近卫少将从五位下藤原朝臣氏宗共食。日暮赐禄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己巳，天皇御丰乐殿，飨渤海使等。诏授大使贺福延正三位，副使王宝璋正四位下，判官高文暄、乌孝慎二人并正五位下，录事高文宣、高平信、安欢喜三人并从五位下。自外译语以下首领以上十三人随色加阶焉。使右少弁兼右近卫少将从五位下藤原朝臣氏宗共食。日暮赐禄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己巳。天皇御丰乐殿，飨渤海使等。诏授大使贺福延正三位，副使王宝璋正四位下，判官、录事等各授位，使右少弁兼藤原氏宗共食。日暮赐禄。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辛未。大使贺福延私献方物。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辛未。大使贺福延私献方物。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辛未。大使贺福延私献方物。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癸酉，飨客徒等于朝集堂。遣从五位下惟良宿祢春道共食。宣勅曰："天皇（我）御命（良万止）诏勅命（乎）。客人（伊）闻食（止）宣（久）。国（尔）还退（倍支）日近（久）在（尔）依（弖奈毛）。国王（尔）禄赐（比）。并（弖）福延等（尔毛）御手（都）物赐（比）飨赐（波久止）宣（布）。"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癸酉，飨客徒等于朝集堂。遣从五位下惟良宿祢春道共食。宣勅曰："天皇（我）御命（良万止）诏勅命（乎）。客人（伊）闻食（止）宣（久）。国（尔）还退（倍支）日近

（久）在（尔）依（弓奈毛）。国王（尔）禄赐（比）。并（弓）福延等（尔毛）御手（都）物赐（比）飨赐（波久止）宣（布）。”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癸酉，飨客徒等于朝集堂。遣从五位下惟良宿祢春道共食。宣敕曰：云云。

《续日本后纪》卷11：（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丙子，遣敕使于鸿胪馆，宣诏。

赐渤海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福延等至，得启具之。惟王奉遵明约，沿酌旧章。一纪星回。朝觐之期不爽；万里溟阔，贡之款仍通。言念乃诚，无忘镞寐。前年聘唐使人却回，详知蒴灵仙化去。今省别状，事自合符。亦悉付遣黄金陷没绿浦。虽人逝赍失，元图不谐。而思夫转送之劳，遥感应接之义。悠悠天际，足非可跂！予相见无由，怒焉不已耳。附少国信，色目如别。夏景初蒸，比平安好。略此还答。指不多及。”

太政官赐中台省牒曰：“日本国太政官牒渤海国中台省：入觐使政堂省左允贺福延来修聘礼，守一纪之龙信，凌千里之鳌波。乘风便以企心，仰日光而追影。事有成规，准例奏请。被敕报曰：邻好相寻，匪亶今日。静言纯至，嘉尚于怀。宜加优矜，得复命者。今使还之次。附玺书并信物，至宜领之。但启函修饰，不依旧例。官议弃瑕不举。自后奉以悛之，准敕牒送。牒到准状，故牒。”

勘解由判官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粟作，文章生从六位上大中臣朝臣清世等为领客使。是日，使贺福延等归乡。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丙子，遣敕使于鸿胪馆，宣诏。

赐渤海王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福延等至，得启具之。惟王奉遵明约，沿酌旧章。一纪星回。朝觐之期不爽；万里溟阔，贡之款仍通。言念乃诚，无忘镞寐。前年聘唐使人却回，详知蒴灵仙化去。今省别状，事自合符。亦悉付遣黄金陷没绿浦。虽人逝赍失，元图不谐。而思夫转送之劳，遥感应接之义。悠悠天际，足非可跂！予相见无由，怒焉不已耳。附少国信，色目如别。夏景初蒸，比平安好。略此还答。指不多及。”

太政官赐中台省牒曰：“日本国太政官牒渤海国中台省：入觐使政堂省左允贺福延等一佰伍人牒，得中台省牒称奉处分。日域东遥，辽阳西阻。两邦相去，万里有馀。溟涨滔天，风云虽可难测；扶光出地，程途亦或易

标。所以每航海以占风。长候时而入觐。宜遵旧章，钦修觐礼。谨差政堂省左允贺福延，令觐贵国者。福延等来修聘礼，守一纪之龙信，凌千里之鼇波。乘风便以企心，仰日光而追影。事有成规，准例奏请。被敕报曰：邻好相寻，匪亶今日。静言纯至，嘉尚于怀。宜加优矜，得复命者。今使还之次。附玺书并信物，至宜领之。但启函修饰，不依旧例。官议弃瑕不举。自后奉以悛之，准敕牒送。牒到准状，故牒。”

勘解由判官正六位上藤原朝臣粟作，文章生从六位上大中臣朝臣清世等为领客使。是日，使贺福延等归乡。

《日本纪略·前篇十五》：（仁明天皇承和九年）夏四月丙子，遣敕使于鸿胪馆，宣诏。赐渤海王书曰：天皇敬问：……云云。太政官赐中台省牒曰：……云云。勘解由判官藤原朝臣粟作、文章生大中臣清世为领客使。是日，使贺福延等归。

唐武宗李炎会昌四年（844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十四年

日本仁明天皇承和十一年

《唐会要》卷79《诸使下·诸使杂录下》：（武宗会昌四年）九月，中书门下奏：幽州、淄青旧各有九员，望各留七员，幽州除向前职额外，留卢龙军节度推官。淄青除向前职额外，留押新罗、渤海两藩巡官。

唐武宗李炎会昌六年（846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十六年

《旧唐书》卷18上《本纪第一八上·武宗　宣宗上》：（武宗会昌六年）春正月己丑[①]，渤海王子大之萼入朝。

《旧唐书》卷18上《武宗、宣宗本纪上》：（武宗会昌六年）春正月己未，南诏、契丹、室韦、渤海、牂牁、昆明等国遣使入朝，对于麟德殿。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武宗会昌六年）正月，南

① 该月无己丑日，疑为乙丑日误。

诏、契丹、室韦、渤海、牂牁、昆明等使并朝于宣政殿，对于麟德殿，赐食于内亭子，仍赍锦采、器皿有差。

唐宣宗李忱大中二年（848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十八年

日本仁明天皇嘉祥元年

《续日本后纪》卷18：（仁明天皇嘉祥元年）十二月乙卯，大判事外从五位下赞岐朝臣永直。坐和气齐之事配流土佐国。是日，能登国驰驿奏：渤海国入觐使王文矩等一百人来著矣！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元年）十二月乙卯，大判事外从五位下赞岐朝臣永直。坐和气齐之事配流土佐国。是日，能登国驰驿奏：渤海国入觐使王文矩等一百人来著矣！

唐宣宗李忱大中三年（849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十九年

日本仁明天皇嘉祥二年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二月丙戌朔，以少内记正七位上县犬养大宿祢贞守、直讲正六位上山口忌寸西成等为存问渤海客使，发遣于能登国。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二月丙戌朔，以少内记正七位上县犬养大宿祢贞守、直讲正六位上山口忌寸西成等为存问渤海客使，发遣于能登国。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二月丙戌朔，以少内记县犬养大宿祢贞守、直讲山口忌寸西成等为存问渤海客使，发遣于能登国。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戊辰，是日，遣能登国存问渤海客使，少内记县犬养大宿祢贞守等，驰驿奏上客徒等，将来启牒案。彼国王启曰："彝震启：季秋渐冷，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彝震

蒙恩，修聘使还，算年未纪，今更遣使，诚非守期。虽然自古邻好，凭礼相交，旷时一岁，犹恐情疎。况兹星律转回，风霜八变，东南向风，瞻慕有地。宁能恬寂，罕续音尘。谨备土物，随使奉附，色目在于后纸，伏惟体鉴。溟涨阻遥，未由拜觐，下情无任驰系，谨差永宁县丞王文矩奉启，不宣，谨启。”

复中台省牒称：“渤海国中台省，牒日本国太政官：应差入觐贵国使永宁县丞王文矩并行从一百人，牒奉处分。邈矣两邦，阻兹涨海。契和好于永代，寄音书于使程。一叶飘空，泛积水之遐际；双旌拥节，达邻情之至诚。往复虽遥，音耗稀传，恋怀空积。所以勿待纪盈，申凭旧准。谨差永宁县丞王文矩令觐贵国者。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谨牒。”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戊辰，是日，遣能登国存问渤海客使少内记县犬养大宿祢贞守等，驰驿奏上客徒等将来启牒案。彼国王启曰：“彝震启：季秋渐冷，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彝震蒙恩，修聘使还，算年未纪，今更遣使，诚非守期。虽然自古邻好，凭礼相交，旷时一岁，犹恐情疎。况兹星律转回，风霜八变，东南向风，瞻慕有地。宁能恬寂，罕续音尘。谨备土物，随使奉附，色目在于后纸，伏惟体鉴。溟涨阻遥，未由拜觐，下情无任驰系，谨差永宁县丞王文矩奉启，不宣，谨启。”

复中台省牒称：“渤海国中台省，牒日本国太政官：应差入觐贵国使永宁县丞王文矩并行从一百人，牒奉处分。邈矣两邦，阻兹涨海。契和好于永代，寄音书于使程。一叶飘空，泛积水之遐际；双旌拥节，达邻情之至诚。往复虽遥，音耗稀传，恋怀空积。所以勿待纪盈，申凭旧准。谨差永宁县丞王文矩令觐贵国者。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谨牒。”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戊辰，是日，遣能登国存问渤海客使贞守等，驰驿奏上客徒等将来启牒案。彼国王启曰：云云。复中台省牒称：渤海国中台省，牒日本国太政官：云云。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乙亥，行幸双岳，回幸冷然院观鱼。是日，存问使等驰驿，奏诘问客徒等违例入觐之由问答文等。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乙亥，行幸双岳，回幸冷然院观鱼。是日，存问使等驰驿，奏诘问客徒等违例入觐之由问答文等。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乙亥，行幸双岳，回幸冷然院观鱼。是日，存问使等驰驿，奏诘问客徒等违例入觐之由问答文等。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壬午，以存问使少内记正七位下县犬养大宿祢贞守、直讲从六位下山口忌寸西成为兼领渤海客使。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壬午，以存问使贞守、西成等为兼领渤海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三月壬午，以存问使少内记正七位下县犬养大宿祢贞守、直讲从六位下山口忌寸西成为兼领渤海客使。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四月辛亥，领客使等引渤海国使王文矩等入京。遣勅使左近卫少将从五位下良岑朝臣宗贞慰劳，安置鸿胪馆。宣命曰："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久）有司奏（久）：彼国（乃）王。一纪（乎）为期（天）。朝拜（乃）使进度（须倍志）。然（乎）此度（乃）使等违期（天）。参来（礼利）。如常（尔波）不遇（之天）。自境还遣（天牟止）奏（利）。然（礼止毛）。远涉荒波（天）。恶处（尔）漂著（天）。人（毛）物（毛）损伤（礼）。艰苦（女利止）闻食（天）。矜赐（比）免给（布止）宣。又宣（久）。热时（尔）远来（弓）。平安（尔）侍（也）。相见（无）日（尔）至（万弓波）。此（尔）侍（天）休息（止）宣。"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四月辛亥，领客使等引渤海国使王文矩等入京。遣敕使左近卫少将从五位下良岑朝臣宗贞慰劳，安置鸿胪馆。宣命曰："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久）。有司奏（久）。彼国（乃）王。一纪（乎）为期（天）。朝拜（乃）使进度（须倍志）。然（乎）此度（乃）使等违期（天）。参来（礼利）。如常（尔波）不遇（之天）。自境还遣（天牟止）奏（利）。然（礼止毛）。远涉荒波（天）。恶处（尔）漂著（天）。人（毛）物（毛）损伤（礼）。艰苦（女利止）闻食（天）。矜赐（比）免给（布止）宣。又宣（久）。热时（尔）远来（弓）。平安（尔）侍（也）。相见（无）日（尔）

至（万弓波）。此（尔）侍（天）休息（止）宣。”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四月辛亥，领客使等引渤海国使王文矩等入觐。遣敕使左近卫少将从五位下良岑朝臣宗贞慰劳，安置鸿胪馆。宣命曰：云云。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四月癸丑，赐渤海客徒时服。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四月癸丑，赐渤海客徒时服。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四月癸丑，赐渤海客徒时服。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乙卯，渤海国入觐使大使王文矩等诣八省院，献国王启函并信物等。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乙卯，渤海国入觐使大使王文矩等诣八省院，献国王启函并信物等。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乙卯，渤海国使入觐，王文矩等诣八省院，献国王启函并信物等。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丙辰，天皇御丰乐殿。宴客徒等。宣诏曰：“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不）勅命（乎）。使人等闻给（倍与止）宣（久）。国（乃）王差王文矩等进度（之）。天皇（我）朝庭（乎）拜奉（留）事（乎）。矜赐（比）慈赐（比弓奈毛）。冠位上赐（比）治赐（波久止）宣（布）天皇（我）勅命（乎）闻食（倍与止）宣。”大使以下首领相共拜舞。讫授大使王文矩从二位，（文矩去弘仁十三年叙正三位。故今增位叙从二位。）副使乌孝慎从四位上，大判官马福山、少判官高应顺并正五位下，大录事高文信、中录事多安寿、少录事李英真并从五位下，自余品官并首领等授位有阶。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丙辰，天皇御丰乐殿。宴客徒等。宣诏曰：“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不）勅命（乎）。使人等闻给（倍与止）宣（久）。国（乃）王差王文矩等进度（之）。天皇（我）朝庭（乎）拜奉（留）事（乎）。矜赐（比）慈赐（比弓奈毛）。冠位上赐（比）治赐（波久止）宣（布）天皇（我）勅命（乎）闻食（倍与止）宣。”大使以下首领相共拜舞。讫授大使王文矩从二位，（文矩去弘仁十三年叙正三位。故今增位叙从二

位。）副使乌孝慎从四位上，大判官马福山、少判官高应顺并正五位下，大录事高文信、中录事多安寿、少录事李英真并从五位下，自余品官并首领等授位有阶。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丙辰，天皇御丰乐殿。宴客徒等。宣诏曰："天皇（我）云云。大使以下首领相共拜舞。讫授大使王文矩从二位，副使乌孝慎等各授位。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戊午，天皇御武德殿，览马射。六军拥节，百寮侍座。有敕：令文矩等陪宴。宣诏曰："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布）勅命（乎）。使人等闻给（止）宣（久）。五月五日（尔）药玉（乎）佩（天）饮酒人（波）。命长（久）福在（止奈毛）闻食（须）。故是以药玉赐（比）。御酒赐（波久止）宣。"日暮乘舆还宫。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戊午，天皇御武德殿，览马射。六军拥节，百寮侍座。有敕：令文矩等陪宴。宣诏曰："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布）勅命（乎）。使人等闻给（止）宣（久）。五月五日（尔）药玉（乎）佩（天）饮酒人（波）。命长（久）福在（止奈毛）闻食（须）。故是以药玉赐（比）。御酒赐（波久止）宣。"日暮乘舆还宫。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戊午，天皇御武德殿，览马射。六军拥节，百寮侍座。有敕：令文矩等陪宴。宣诏曰：云云。日暮乘舆还宫。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癸亥，遣公卿于朝堂。飨客徒。宣诏曰："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布）勅命（乎）。使人等闻给（与止）宣（波久）。皇朝（乎）拜仕奉（天）。国（尔）还退（倍支）时近在（尔）依（天奈毛）。国王（尔）禄赐（比）。文矩等（尔毛）御手（都）物赐（比）。飨赐（波久止）宣。"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癸亥，遣公卿于朝堂。飨客徒。宣诏曰："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布）敕命（乎）。使人等闻给（与止）宣（波久）。皇朝（乎）拜仕奉（天）。国（尔）还退（倍支）时近在（尔）依（天奈毛）。国王（尔）禄赐（比）。文矩等（尔毛）御手（都）物赐（比）。飨赐（波久止）宣。"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癸亥，遣公卿于朝堂，飨客徒。宣诏曰：云云。

《续日本后纪》卷19：（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乙丑，遣参议从四位上小野朝臣篁、右马头从四位下藤原朝臣春津、少纳言从五位下藤原朝臣春冈、右少弁从五位上橘朝臣海雄、左少史正六位上大洼益门、少内记从七位下安野宿祢丰道等于鸿胪馆，赐敕书并太政官牒。

此日，客徒归却。勅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入贡使文矩等至，省启具之。惟王敦志钦仁，宅心怀惠。飞帆不断。望日域而忘遐；贡篚相寻，想辽阳而如近。眷其勤苦，良嘉乃诚。但修聘之期，一纪为限。先皇明制，国宪已成，故有司固请责文矩等以背彝规，自边还却。朕闵其匪躬之故，远踏重溟，船破物亡，人命才活。使得入奉朝觐，拜首轩墀。禄赐荣班，准凭恒典。斯乃一切之恩，难可再恃！王宣守旧章而不失，昭明德以有恒。唯存信顺之心。谁嫌情礼之薄。夏热，比清适也。文矩今还，略申往意，并寄王信物如别。"

太政官牒曰："日本国太政官牒渤海国中台省：入觐使永宁县丞王文矩等一佰人牒，得中台省牒称：邈矣两邦，阻兹涨海。契和好于永代，寄音书于使程。顷者两邦通使，一纪为期。音耗稀传，恋怀空积。所以勿待纪盈。申凭旧准。谨差永宁县丞王文矩，令觐贵国者。少之事大，理难自由。盈缩期程，那得在彼。事须在所却还，戒其愆违。官具状奏闻。奉敕。文矩等孤舟已破，百口才存。眷其艰辛，义深合宥。宣特赐恩隐，听奉入觐。爵赐匹段，准据旧章。但权时之制，不可通行。详告所司，莫令重违者，准处分。觐礼云毕。仍造舟船，及时发遣。附敕玺书并国信。今以状牒，牒至准状，故牒。"

《类聚国史》卷194：（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乙丑，遣参议从四位上小野朝臣篁、右马头从四位下藤原朝臣春津、少纳言从五位下藤原朝臣春冈、右少弁从五位上橘朝臣海雄、左少史正六位上大洼益门、少内记从七位下安野宿祢丰道等于鸿胪馆，赐敕书并太政官牒。

此日，客徒归却。勅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入贡使文矩等至，省启具之。惟王敦志钦仁，宅心怀惠。飞帆不断。望日域而忘遐；贡篚相寻，想辽阳而如近。眷其勤苦，良嘉乃诚。但修聘之期，一纪为限。先皇明制，国宪已成，故有司固请责文矩等以背彝规，自边还却。朕闵其匪躬之故，远踏重溟，船破物亡，人命才活。使得入奉朝觐，拜首轩墀。禄赐荣班，准凭恒典。斯乃一切之恩，难可再恃！王宣守旧章而不失，昭明德以有恒。

唯存信顺之心。谁嫌情礼之薄。夏热，比清适也。文矩今还，略申往意，并寄王信物如别。”

太政官牒曰：“日本国太政官牒渤海国中台省：入觐使永宁县丞王文矩等一佰人牒，得中台省牒称：邈矣两邦，阻兹涨海。契和好于永代，寄音书于使程。顷者两邦通使，一纪为期。音耗稀传，恋怀空积。所以勿待纪盈。申凭旧准。谨差永宁县丞王文矩，令觐贵国者。少之事大，理难自由。盈缩期程，那得在彼。事须在所却还，戒其愆违。官具状奏闻。奉敕。文矩等孤舟已破，百口才存。眷其艰辛，义深合宥。宜特赐恩隐，听奉入觐。爵赐匹段，准据旧章。但权时之制，不可通行。详告所司，莫令重违者，准处分。觐礼云毕。仍造舟船，及时发遣。附敕玺书并国信。今以状牒，牒至准状，故牒。”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仁明天皇嘉祥二年）五月乙丑，遣参议从四位上小野朝臣篁等于鸿胪馆，赐敕书并太政官牒。此日，客徒归却。勅书曰：天皇敬问：云云。太政官牒曰：云云。

《日本三代实录》卷45：（仁明天皇嘉祥二年）渤海国入觐大使王文矩望见天皇在诸亲王中拜起之仪，谓所亲曰：此公子有至贵之相，其登天位必矣。复有善相者藤原仲直，其弟宗直侍奉藩宫。仲直戒之曰：“君王骨法当为天子。汝勉事君王焉。”

《日本纪略·前篇二十》：（仁明天皇嘉祥二年）渤海国入觐大使王文矩望见天皇在诸亲王中拜起之仪，谓所亲曰：此公子有至贵之相，其登天位必矣。复有善相者藤原仲直，其弟宗直侍奉藩宫。仲直戒之曰：“君王骨法当为天子。汝勉事君王焉。”

《扶桑略记·第二十一》：（仁明天皇嘉祥二年）唐国（应是渤海国）入觐大使王文矩望见天皇在诸亲王中拜起之仪，谓所亲曰：此公子有至贵之相，其登天位必矣。复有善相者藤原仲直，其弟宗直侍奉藩宫。仲直戒之曰：“君王骨法当为天子。汝勉事君王焉。”

唐宣宗李忱大中七年（853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二十三年

文德天皇仁寿三年

《文德天皇实录》卷5:(文德天皇仁寿三年)三月戊午,越中权守从五位上纪朝臣椿守卒……。椿守宫亮从五位上白满长子也。弘仁四年正月,为大内记;十一年正月,为典药助;十二年正月;叙从五位下为上总介;十三年正月,为安房守;承和五年正月;加从五位上;仁寿元年正月,为越中权守。卒时年七十八。椿守工于隶书,尤得其筋。答渤海书,特简好手。椿守前后再书,皆尽其善。朝庭美之。

(隋唐之际,日本晟依汉字创造了假名,开始有了自己的文字,但此后长时期内,官方一切公文,仍用汉字书写。日本答渤海书,特简好手,渤海至日本书,也定选名家。)

《日本纪略·前篇十六》:(文德天皇仁寿三年)三月戊午,越中权守从五位上纪朝臣椿守卒……。椿守宫亮从五位上白满长子也。弘仁四年正月,为大内记;十一年正月,为典药助;十二年正月,叙从五位下为上总介,十三年正月,为安房守;承和五年正月,加从五位上;仁寿元年正月,为越中权守。卒时年七十八。椿守工于隶书,尤得其筋。答渤海书,特简好手。椿守前后再书,皆尽其善。朝庭美之。

唐宣宗李忱大中十一年(857年)

渤海大彝震咸和二十七年

《文苑英华》卷471《渤海书》:王子大昌辉等自省表陈贺并进奉事,具悉。卿代袭忠贞,器资仁厚,遵礼义而封部和乐,持法度而渤海晏宁。远慕风华,聿修诚节。梯航万里,任土之贡献俱来;夙夜一心,朝天之礼仪克备。龙庭必会,鳣域何遥,言念嘉猷,岂忘寤叹、勉弘教义,常奉恩荣。今因王子大昌辉等回国,赐卿官告及信物,至宜领之,妃及副王、长史、平章事等各有赐物,具如列录。

唐宣宗李忱大中十二年(858年)

渤海大虔晃元年

《旧唐书》卷18下《宣宗本纪下》:以渤海国王弟权知国务大虔晃为

银青光禄大夫、检校秘书监、忽汗州都督，册为渤海国王。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彝震死，弟虔晃立。

《资治通鉴》卷249：（大中十二年）二月，勃海王彝震卒。癸未，立其弟虔晃为勃海王。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彝震死，弟虔晃立。

唐宣宗李忱大中十三年（859年）

渤海大虔晃二年

日本清和天皇贞观元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2：（清和天皇贞观元年）正月廿二日己卯，能登国驰驿言：渤海国入觐使孝慎等一百四人来着珠洲郡。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正月廿二日己卯，能登国驰驿言：渤海国入觐使孝慎等一百四人来着珠洲郡。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正月廿二日己卯，能登国驰驿言：渤海国入觐使孝慎等一百四人来着珠洲郡。

《日本三代实录》卷2：（清和天皇贞观元年）正月廿八日乙酉，正六位上行少外记广宗宿祢安人、大内记正六位上安倍朝臣清行为领渤海国客使。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正月廿八日乙酉，正六位上行少外记广宗宿祢安人、大内记正六位上安倍朝臣清行为领渤海国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正月廿八日乙酉，正六位上行少外记广宗宿祢安人、大内记正六位上安倍朝臣清行为领渤海国客使。

《日本三代实录》卷2：（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四日庚寅，渤海国客着能登国。是日，诏迁于加贺国，安置便处。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四日庚寅，渤海国客着能登国。是日，诏迁于加贺国，安置便处。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四日庚寅，渤海国客着能登国。是日，诏迁于加贺国，安置便处。

《日本三代实录》卷2:(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七日癸巳,从六位下行直讲苅田首安雄为领渤海客使,以广宗安人辞退也。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七日癸巳,从六位下行直讲苅田首安雄为领渤海客使,以广宗安人辞退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七日癸巳,从六位下行直讲苅田首安雄为领渤海客使,以广宗安人辞退也。

《日本三代实录》卷2:(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九日乙未,大初位下春日朝臣宅成为渤海通事。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九日乙未,大初位下春日朝臣宅成为渤海通事。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二月九日乙未,大初位下春日朝臣宅成为渤海通事。

《日本三代实录》卷2:(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三月十三日己巳,领渤海客使大内记正六位上安倍朝臣清行、直讲从七位下苅田首安雄,俶装进发。告宣云:使等宜称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当般不任存问使故也。渤海国副使周元伯,颇娴文章。诏越前权少录从七位下岛田朝臣忠臣假为加贺权掾,向彼与元伯唱和。以忠臣能属文也。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三月十三日己巳,领渤海客使大内记正六位上安倍朝臣清行、直讲从七位下苅田首安雄,俶装进发。告宣云:使等宜称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当般不任存问使故也。渤海国副使周元伯,颇娴文章。诏越前权少录从七位下岛田朝臣忠臣假为加贺权掾,向彼与元伯唱和。以忠臣能属文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三月十三日己巳,渤海国副使周元伯,颇娴文章。诏越前权少掾从七位下岛田朝臣忠臣假为加贺权掾,向彼与元伯唱和。以忠臣能属文也。

《日本三代实录》卷2:(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五月十日乙丑,公卿就太政官曹司厅。任铨拟郡司。策文云:"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大命(乎)众闻食(世止)宣。今国国(乃)郡司(尔)任赐人等(尔)。冠位上赐(比)治赐(波久止)宣御命(乎)诸闻食(世止)宣。"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大内记安倍朝臣清行、加贺国司等,奉进渤海国启牒信物。

王启曰:"虔晃启:孟冬渐寒,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虔晃蒙恩当

国，间年使命，永展先亲之礼，将累代之情，忱续任风之影。恒无隔纪，以至于今。虔晃幸承先绪，抚守一邦。古典攸凭，合重礼意。敢依旧贯，差付使程。纪近盈年，允增结恋。期海津于挂席，表翰信于传心。仍发云樯，迴凌波浪。凝万里之遐想，系寸心以难穷。往复之间，伏望矜恤。限以巨溟，未由拜觐，下情无任驰恋。谨差政堂省左允乌孝慎奉启，不宣，谨启。”

中台省牒曰：“牒奉处分。扶桑崇浪，日域遐邦。欲占风挂席，期阻岁而寄音。泛泛轻舟，罕过沃云之水；拳拳方寸，弥增披雾之情。所以隔年度日，天转律移。想寻修之旧贯，近周回之星纪。酌展亲于古典，遵继好于前章。凭事表情，善邻钦礼。恋怀转切，不待前期。谨差政堂省左允乌孝慎，令觐贵国者，准状牒上。”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五月十日乙丑，公卿就太政官曹司厅。任铨拟郡司。策文云：“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大命（乎）众闻食（世止）宣。今国国（乃）郡司（尔）任赐人等（尔）。冠位上赐（比）治赐（波久止）宣御命（乎）诸闻食（世止）宣。”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大内记安倍朝臣清行、加贺国司等，奉进渤海国启牒信物。

王启曰：“虔晃启：孟冬渐寒，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虔晃蒙恩当国，间年使命，永展先亲之礼，将累代之情，忱续任风之影。恒无隔纪，以至于今。虔晃幸承先绪，抚守一邦。古典攸凭，合重礼意。敢依旧贯，差付使程。纪近盈年，允增结恋。期海津于挂席，表翰信于传心。仍发云樯，迴凌波浪。凝万里之遐想，系寸心以难穷。往复之间，伏望矜恤。限以巨溟，未由拜觐，下情无任驰恋。谨差政堂省左允乌孝慎奉启，不宣，谨启。”

中台省牒曰：“牒奉处分。扶桑崇浪，日域遐邦。欲占风挂席，期阻岁而寄音。泛泛轻舟，罕过沃云之水；拳拳方寸，弥增披雾之情。所以隔年度日，天转律移。想寻修之旧贯，近周回之星纪。酌展亲于古典，遵继好于前章。凭事表情，善邻置礼。恋怀转切，不待前期。谨差政堂省左允乌孝慎，令觐贵国者，准状牒上。”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五月十日乙丑，公卿就太政官曹司厅。任铨拟郡司。策文云：“天皇（我）诏旨（良万止）宣大命（乎）众闻食（世止）宣。今国国（乃）郡司（尔）任赐人等（尔）。冠位上赐（比）治赐（波久止）宣御命（乎）诸闻食（世止）宣。”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大

内记安倍朝臣清行、加贺国司等，奉进渤海国启牒信物。

王启曰：云云。

《日本三代实录》卷3：（清和天皇贞观元年）六月廿三日丁未，赐渤海国王敕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书献悉至，披览具之。维王文武兼体，忠孝由衷。袭当国之徽猷，敦亲仁之旧好。倾心久契，无疏就日之诚；利涉长期，不废飞云之峄。乃顾深款。何靡增怀！先皇以去年八月升遐，遗诏不许奔赴。朕以寡德，荷托鸿图。奉先训而聿修，抚旧氓以自恤。虽则会同之礼，大丧无亏；延正之朝，春秋所美。然而阙庭遏密，事须隔于殷俯，邦国频灾，人有艰于邮传，缘此慰借使者，迨期放还。间纪如赊，通情犹迩。今因孝慎，付送信物，仍旧辨装，色目如别。热剧，王及所部平安好！略此遣书，指无一二。"

太政官送中台省牒曰："得中台省牒称：奉处分。扶桑崇浪，日域遐邦。欲占风而挂席，期阻岁而寄音。泛泛轻舟，罕过沃云之。拳拳方寸，弥增披雾之情。所以隔年度日，天转律移。想寻修之旧贯，近周回之星纪；酌展亲于古典，遵继好于前章。凭事表情，善邻置礼。恋怀转切，不待前期。谨差政堂省左允乌孝慎，令觐贵国者，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谨牒者，沧瀛不测，义在含弘。江汉可宗，礼存朝会。骏奔惟遽，来不及期。有司执平，弗肯容待。奉敕：孝慎等遥慕声教，凌蹑阙而频来；寻怀顺归，辞龙乡以荐至。忠节之效，矜恤可量。况鲁侯再朝，春秋无贬。唯国有凶丧，年属荒侵。将全旧仪，何苦黎庶！宜殊加迎接，权停入都。在所安存，支赐准例。复吉凶相问，往迹可凭，若有意于吊来，事须拘于遗制。徒烦舟楫，将背时规。更待纪盈，当表邻好者。今因纶旨，检校如常。修船毕功，风潮可驾。玺书信物，同附使回。留彼笃诚。放其归去。今以状牒，牒至准状。故牒。"

东绝五十匹、绵四百屯赐大使乌孝慎，孝慎别贡土宜，仍有此锡赍焉。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六月廿三日丁未，赐渤海国王敕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书献悉至，披览具之。维王文武兼体，忠孝由衷。袭当国之徽猷，敦亲仁之旧好。倾心久契，无殊就日之诚；利涉长期，不废飞云之峄。乃顾深款。何靡增怀！先皇以去年八月升遐，遗诏不许奔赴。朕以寡德，荷托鸿图。奉先训而聿修，抚旧氓以自恤。虽则会同之礼，大丧无亏；延正之朝，春秋所美。然而阙庭遏密，事须隔于殷

俯，邦国频灾，人有艰于邮传，缘此慰借使者，迨期放还。间纪如赊，通情犹迩。今因孝慎，付送信物，仍旧辨装，色目如别。热剧，王及所部平安好！略此遣书，指无一二。”

太政官送中台省牒曰：“得中台省牒称：奉处分。扶桑崇浪，日域遐邦。欲占风而挂席，期阻岁而寄音。泛泛轻舟，罕过沃云之。拳拳方寸，弥增披雾之情。所以隔年度日，天转律移。想寻修之旧贯，近周回之星纪；酌展亲于古典，遵继好于前章。凭事表情，善邻置礼。恋怀转切，不待前期。谨差政堂省左允乌孝慎，令觐贵国者，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谨牒者，沧瀛不测，义在含弘。江汉可宗，礼存朝会。骏奔惟遽，来不及期。有司执平，弗肯容待。奉敕：孝慎等遥慕声教，凌蹙阙而频来；寻怀顺归，辞龙乡以荐至。忠节之效，矜恤可量。况鲁侯再朝，春秋无贬。唯国有凶丧，年属荒侵。将全旧仪，何苦黎庶！宜殊加迎接，权停入都。在所安存，支赐准例。复吉凶相问，往迹可凭，若有意于弔来，事须拘于遗制。徒烦舟楫，将背时规。更待纪盈，当表邻好者。今因纶旨，检校如常。修船毕功，风潮可驾。玺书信物，同附使回。留彼笃诚。放其归去。今以状牒，牒至准状。故牒。”

东绝五十匹、绵四百屯赐大使乌孝慎，孝慎别贡土宜，仍有此锡赍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六月廿三日丁未，赐渤海国王敕书曰：天皇敬问：云云。

《日本三代实录》卷3：（清和天皇贞观元年）秋七月廿一日甲戌，存问兼领渤海客使直讲苅田安雄复命奏言：客徒今月六日解缆归蕃。大内记安倍清行，去四月丁父忧去职，故安雄独归奏事。依谅暗不唤客徒，自加贺国还蕃焉。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元年）秋七月廿一日甲戌，存问兼领渤海客使直讲苅田安雄复命奏言：客徒今月六日解缆归蕃。大内记安倍清行，去四月丁父忧去职，故安雄独归奏事。依谅暗不唤客徒，自加贺国还蕃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元年）秋七月廿一日甲戌，存问兼领渤海客使直讲苅田安雄复命奏言：客徒今月六日解缆归蕃。

唐懿宗李漼咸通二年（861年）

渤海大虔晃四年

日本清和天皇贞观三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5：（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日乙未，出云国上言："渤海国使李居正等一百五人。自隐岐国来着岛根郡。"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日乙未，出云国上言："渤海国使李居正等一百五人。自隐岐国来着岛根郡。"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日乙未，出云国上言："渤海国使李居正等一百五人。自隐岐国来着岛根郡。"

《日本三代实录》卷5：（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一日丙申，下知出云国司云："渤海客徒依例供给，但旧用稻，今度特以谷春充。"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一日丙申，下知出云国司云："渤海客徒依例供给，但旧用稻，今度特以谷春充。"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一日丙申，下知出云国司云："渤海客徒依例供给。"

《日本三代实录》卷5：（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八日癸卯，散位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春景、兵部少录正七位下葛井连善宗为领渤海客使，播磨少目大初位上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敕：竟使事之间，藤原春景宜称但马权介，葛井善宗称因幡权掾。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八日癸卯，散位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春景、兵部少录正七位下葛井连善宗为领渤海客使，播磨少目大初位上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敕：竟使事之间，藤原春景宜称但马权介，葛井善宗称因幡权掾。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三年）正月廿八日癸卯，散位正六位上藤原春景、兵部少录葛井连善宗为领渤海客使，播磨少目大初位上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敕：使事之间，春景称但马权介，善宗称因幡权掾。

《日本三代实录》卷5：（清和天皇贞观三年）五月廿一日甲午，宣告存问兼领渤海客使但马权介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春景并出云国司等云："渤海国使李居正，违先皇制，辄以吊来，亦令看启案，违例多端。事须责其轻

慢，自彼却还。然而如闻，居正位在公卿，龄过悬车，才绮交新，犹有可爱。因欲特加优恤，以听入京。而顷者炎旱连日，有妨农时，虑夫路次，更以停止。又王启并信物等，不可更收。须进上中台省牒。”

以出云国绢一百四十五匹、绵一千二百廿五屯，便颁赐渤海客徒一百五人。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三年）五月廿一日甲午，宣告存问兼领渤海客使但马权介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春景并出云国司等云：“渤海国使李居正，违先皇制，辄以吊来，亦令看启案，违例多端。事须责其轻慢，自彼却还。然而如闻，居正位在公卿，龄过悬车，才绮交新，犹有可爱。因欲特加优恤，以听入京。而顷者炎旱连日，有妨农时，虑夫路次，更以停止。又王启并信物等，不可更收。须进上中台省牒。”

以出云国绢一百四十五匹、绵一千二百廿五屯，便颁赐渤海客徒一百五人。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三年）五月廿一日甲午，宣告存问兼领渤海客使但马权介藤原朝臣春景并出云国司等云：“特加优恤，以听入京。”

以出云国绢一百四十五匹、绵一千二百廿五屯，便颁赐渤海客徒一百五人。

《日本三代实录》卷5：（清和天皇贞观三年）五月廿六日己亥，太政官送渤海国中台省牒，下存问使并出云国司：绁一十匹、绵四十屯，别赐大使李居正。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三年）五月廿六日己亥，太政官送渤海国中台省牒，下存问使并出云国司：绁一十匹、绵四十屯，别赐大使李居正。

《日本纪略·前篇十七》：（清和天皇贞观三年）五月廿六日己亥，太政官送渤海国中台省牒，下存问使并出云国司：绁一十匹、绵三十屯，别赐大使李居正。

《日本三代实录》卷5（清和天皇贞观三年）六月十六日己未，始颁行《长庆宣明历经》……贞观元年，渤海国大使乌孝慎新贡《长庆宣明历经》云：“是大唐新用经也。”……请停旧用新，钦若天步。诏从之。

《类聚三代格·文书并印事》

太政官符

应用《长庆宣明历经》事

右阴阳头从五位下兼行历博士大春日朝臣真野麻吕解状称：谨检古记：丰御食炊屋姬天皇十年壬戌冬十月，百济国僧观勒始贡历术，而未行于世。高天原广野姬天皇天平宝字四年庚寅冬十二月，有敕始用《元嘉历》，次用《仪凤历》。高野姬夫天皇天平宝字七年八月，停《仪凤历》，用开元《大衍历》。厥后宝龟十一年，遣唐使录事内药正从五位下行羽栗臣翼贡《宝应五纪历经》，唯用件经者。天应元年，有敕令据彼经造历日，无人习学，不得讲成，犹据《大衍历经》勘造历日，已及百年。真野麻吕去齐衡三年，申请可以《五纪历》作历之状，而太政官四年正月十七日符称：国家据《大衍历经》作历日尚矣！去圣已远，义贵两存。宜暂相副，令作进者，依件符旨，《大衍》《五纪》相副作二个年也。去贞观元年，渤海国大使乌孝慎新贡《长庆宣明历经》言：是大唐新用经也。真野麻吕试加覆勘，理当固然。仍以件新历，比校《大衍》《五纪》等两经，且察天文，且参时候。两经之术，渐以粗疏。令朔节气，既有相差。又勘大唐开成四年、大中十二年等历，不复与彼新历相违。历议曰：阴阳之运，随动而差，差而不已，遂与历错者。方今大唐开元以来，三改历术。而我国天平以降，犹用一经，静言事理，实不可然。望请停旧用新，钦若天步。谨请官裁者。右大臣宣，奉敕依请。

（《长庆宣明历》为唐宪宗即位后，命日官改撰新历，名曰《宣明》，唐穆宗长庆二年（822年）颁行，故曰《长庆宣明历》。乌孝慎传此历于日本，是中日文化交流史上一桩大事。从太政官符中所历述的日本历法沿革，可知此历对日本的历日产生了划时代的影响。自淳和天皇贞观三年，即861年颁行此历，一直沿用到灵元天皇贞享元年，即1684年，长达820余年，其意义不可估量。乌孝慎既然传唐历于日本，渤海也当行唐历，贞惠、贞孝公主墓志，皆以干支纪年纪日，就是一大明证。）

《满洲发达史·第六章》：日本山城东寺之藏经内，有《尊胜咒》诸家集之稀世珍书焉。而诸家集中，又有梵本之一种。其末页之背面书有："日本贞观三年中，渤海之大使李居正携来之梵本"，及"大唐大中六年十月，弟子段表写"等字样。

（此为杨成能所译稻叶岩吉旧版《满洲发达史》中的记载，由此可知，李居正于清和天皇贞观三年出使日本时，将唐僧段表所抄写的梵文《薄胜咒》传到日本。但增订版

《满洲发达史》作者又将此一记载删去，不知何故？又《渤海国志长编》将“东寺”，作“东胜寺”《薄胜咒》，作《东胜咒》，似有夺误。）

唐懿宗李漼咸通五年（864年）

渤海大虔晃七年

日本清和天皇贞观六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8：（清和天皇贞观六年）正月十七日甲辰，散位从五位下山口伊美吉西成卒。西成者，右京人也。幼懒读书，好习射艺。逮于成人，改节入学，以《春秋》名家，兼善《毛诗》《周易》，补得业生。奉试及第，除太宰博士，不之官。承和之初，拜大学直讲。嘉祥二年，渤海国王遣使入觐，以西成权称大学大允为存问兼领客使，向加贺国引客入京。（渤海赴日使臣中，多有娴于文章者，而日本也多以文章博士、能属文者任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对推进双方文化文流创造了有利条件，彼此具有共同的文化知识，使用共同的汉字，因此会有许多共同语言）。

唐懿宗李漼咸通十二年（871年）

渤海大虔晃十四年

日本清和天皇贞观十三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20：（清和天皇贞观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壬子，渤海国入觐使杨成规等百五人。著加贺国岸。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壬子，渤海国入觐使杨成规等百五人。著加贺国岸。

唐懿宗李漼咸通十三年（872年）

渤海大玄锡元年

日本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

《新唐书》卷219《北狄·渤海》：（虔晃）死，玄锡立。咸通时，三

朝献。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虔晃)死,玄锡立。咸通时,三朝献。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六日丁丑,以正六位上行少内记菅原朝臣道真、从六位下行直讲美努连清名为存问渤海客使,园池正正六位上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六日丁丑,以正六位上行少内记菅原朝臣道真、从六位下行直讲美努连清名为存问渤海客使,园池正正六位上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六日丁丑,以少内记菅原朝臣道真、直讲美努连清名为存问渤海客使,园池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廿日辛卯。是月,京邑咳逆病发,死亡者众。人间言:"渤海客来。异土毒气之令然焉。"是日,大祓于建礼门前以厌之。

《类聚国史》卷173《灾异七·疾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廿日辛卯。是月,京邑咳逆病发,死亡者众。人间言:"渤海客来,异土毒气之令然焉。"是日,大祓于建礼门前以厌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廿日辛卯。是月,京邑咳逆,死亡者众。人间言:"渤海客来。异土毒气之令然焉。"是日,大祓于建礼门前以厌之。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廿六日丁酉,以正六位下行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守为存问渤海客使,以少内记菅原朝臣道真丁母忧去职也。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廿六日丁酉,以正六位下行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守为存问渤海客使,以少内记菅原朝臣道真丁母忧去职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正月廿六日丁酉,以少外记大春日安守为存问渤海客使,以少内记道真丁母忧去职也。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三月十四日甲申,诏存问渤海客使大春日朝臣安守、美努连清名,并兼领客使。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三月十四日甲申，诏存问渤海客使大春日朝臣安守、美努连清名，并兼领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三月十四日甲申，诏存问渤海客使大春日安守、美努连清名，并兼领客使。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三月廿三日癸巳，今春以后，内外频见怪异。由是分遣使者诸神社奉币，便于近社道场，每社转读《金刚般若经》，以参议民部卿正四位下兼行春宫大夫南渊朝臣年名为贺茂两社使。参议正四位下行右兵卫督兼近江守源朝臣勤为松尾梅宫两社使，参议正四位下行左大弁兼勘解由长官近江权守大江朝臣音人为平野社使，参议右大弁从四位上兼行赞岐权守藤原朝臣家宗为大原野社使，从五位上行少纳言兼侍从和气朝臣彝范为石清水社使，神只伯从四位下藤原朝臣广基为稻荷社使，石清水社告文曰云云。又辞别（天）申。去年阴阳寮占申（久）。就蕃客来（天）。不祥之事可在（止）占申（世利）。今渤海客随盈纪例（天）来朝（世利）。事不获已。国宪（止之天）可召。大菩萨此状（乎毛）闻食（天）远客参近（止毛）。神护之故（尔）。无事（久）矜赐（倍止）恐（美）恐（美毛）申赐（波久止）申。自余社文一准此例。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三月廿三日癸巳，今春以后，内外频见怪异。由是分遣使者诸神社奉币，便于近社道场，每社转读《金刚般若经》，以参议民部卿正四位下兼行春宫大夫南渊朝臣年名为贺茂两社使。参议正四位下行右兵卫督兼近江守源朝臣勤为松尾梅宫两社使，参议正四位下行左大弁兼勘解由长官近江权守大江朝臣音人为平野社使，参议右大弁从四位上兼行赞岐权守藤原朝臣家宗为大原野社使，从五位上行少纳言兼侍从和气朝臣彝范为石清水社使，神只伯从四位下藤原朝臣广基为稻荷社使，石清水社告文曰……云云。又辞别（天）申。去年阴阳寮占申（久）。就蕃客来（天）。不祥之事可在（止）占申（世利）。今渤海客随盈纪例（天）来朝（世利）。事不获已。国宪（止之天）可召。大菩萨此状（乎毛）闻食（天）远客参近（止毛）。神护之故（尔）。无事（久）矜赐（倍止）恐（美）恐（美毛）申赐（波久止）申。自余社文一准此例。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三月廿三日癸巳，今春以后，内外频见怪异。由是分遣使者诸神社奉币，便于近社道场，每社转读《金刚般若经》，又辞别（天）申。去年阴阳寮占申（久）。就蕃客来

（天）。不祥之事可在（止）占申（世利）。今渤海客随盈纪例（天）来朝（世利）。事不获已。国宪（止之天）可召。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夏四月十三日壬子，存问渤海客使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守等，开大使杨成规所启牒涵，诘问违例之由问状，及记录安守等向加贺国途中消息，驰驿奏上。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夏四月十三日壬子，存问渤海客使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守等，开大使杨成规所启牒涵，诘问违例之由问状，及记录安守等向加贺国途中消息，驰驿奏上。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四月十六日乙卯，以正六位上行少内记都宿祢言道、正六位上行式部少丞平朝臣季长为掌渤海客使。常陆少掾从七位上多治真人守善、文章生从八位下菅野朝臣惟肖为领归渤海客使。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四月十六日乙卯，以正六位上行少内记都宿祢言道、正六位上行式部少丞平朝臣季长为掌渤海客使。常陆少掾从七位上多治真人守善、文章生从八位下菅野朝臣惟肖为领归渤海客使。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七日丙子，掌渤海客使少内记都宿祢言道自修解文，请官裁称："姓名相配，其义乃美。若非佳令，何示远人！望请改名良香，以遂稳便。"依请许之。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七日丙子，掌渤海客使少内记都言道："请改名良香。"许之。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五日甲申，敕遣从五位上守右近卫少将藤原朝臣山阴，到山城国宇治郡山科村，郊迎劳渤海客，领客使大春日朝臣安守等，与郊劳使共引渤海国入觐大使政堂省左允正四品慰军上镇将军赐紫金鱼袋杨成规、副使右猛贲卫少将正五品赐紫金鱼袋李兴晟等廿人入京，安置鸿胪馆。右京人左官掌从八位上狛人氏守，赐姓直道宿祢。氏守为人长大，容仪可观。权为玄蕃属，向鸿胪馆，供宴飨送迎之事。故随氏守申请，听改姓。其先，高丽国人也。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五日甲申，敕遣从五位上守右近卫少将藤原朝臣山阴，到山城国宇治郡山科村，郊迎劳渤海客，领客使大春日朝臣安守等，与郊劳使共引渤海国入觐大使政堂省左

允正四品慰军上镇将军赐紫金鱼袋杨成规、副使右猛贲卫少将正五品赐紫金鱼袋李兴晟等廿人入京，安置鸿胪馆。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五日甲申，遣右近卫少将藤原朝臣山阴，到宇治郡山科村，郊迎劳渤海客，领客使大春日朝臣安守等，与郊劳使共引渤海入觐大使入京，安置鸿胪馆。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七日丙戌，敕遣正五位下行右马头在原朝臣业平向鸿胪馆，劳问渤海客。是日，赐客徒时服。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七日丙戌，敕遣正五位下行右马头在原朝臣业平向鸿胪馆，劳问渤海客。是日，赐客徒时服。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七日丙戌，遣右马头在原朝臣业平向鸿胪馆，劳问渤海客。赐客徒时服。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八日丁亥，勅遣左近卫中将从四位下兼行中权守源朝臣舒，向鸿胪馆，检领杨成规等所渤海国王启及信物。启云："玄锡启：季秋极冷，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玄锡蒙恩，肇自建邦，常与贵国通使传命。阻年寄音，久要之情，至今弥厚。玄锡继先祖之遗烈，修旧典之余风。盈纪感心，善邻顾义。爰授使节，仍令聘觐。伏冀天皇俯矜远客，准例入都。幸甚幸甚！限以沧波，不获拜伏，下情无任惶惧！谨差政堂省左允杨成规，奉启起居，不宣，谨启。"

中台省牒曰："牒奉处分。天涯路阻，日域程遥。常限纪以修和，亦期年而继好。邻交有节。使命无愆。音耗相通，岁月长久。今者星霜易变，云物屡移。一纪已盈，实当聘觐。所以仰据前典，迴斟旧规。向日寄情。发星轺之一使；占风泛叶，踰渤澥之阔波。万里途程，寸心所指。往复虽邈，钦慕良深！谨差政堂省左允杨成规，令赴贵国，寻修前好，宜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谨牒。"

其信物大虫皮七张、豹皮六张、熊皮七张、蜜五斛。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八日丁亥，敕遣左近卫中将从四位下兼行中权守源朝臣舒，向鸿胪馆，检领杨成规等所渤海国王启及信物。启云："玄锡启：季秋极冷，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玄锡蒙恩，肇自建邦，常与贵国通使传命。阻年寄音，久要之情，至今弥厚。

玄锡继先祖之遗烈，修旧典之余风。盈纪感心，善邻顾义。爰授使节，仍令聘觐。伏冀天皇俯矜远客，准例入都。幸甚幸甚！限以沧波，不获拜伏，下情无任惶惧！谨差政堂省左允杨成规，奉启起居，不宣，谨启。”

中台省牒曰：“牒奉处分。天涯路阻，日域程遥。常限纪以修和，亦期年而继好。邻交有节。使命无愆。音耗相通，岁月长久。今者星霜易变，云物屡移。一纪已盈，实当聘觐。所以仰据前典，迴斟旧规。向日寄情。发星轺之一使；占风泛叶，踰渤澥之阔波。万里途程，寸心所指。往复虽邈，钦慕良深！谨差政堂省左允杨成规，令赴贵国，录修前好，宜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谨牒。”

其信物大虫皮七张、豹皮六张、熊皮七张、蜜五斛。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八日丁亥，敕遣左近卫中将兼行中权守源朝臣舒，向鸿胪馆，检领杨成规等所渤海国王启及信物。

其信物大虫皮七张、豹皮六张、熊皮七张、蜜五斛。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九日戊子，敕遣参议正四位下行左大弁兼勘解由长官近江权守大江朝臣音人向鸿胪馆，赐渤海国使授位阶告身。诏命曰：“天皇诏旨（良万止）。敕命（乎）客（倍）众闻食（止）宣。国（乃）王杨成规等（乎）差（天）进度（志天）。天皇（我）朝廷（乎）拜奉（留）事（乎）矜赐（比）慈赐（比天）。冠位上赐（比）治赐（布）。然常（都）例（波）。大宫（乃）内（尔）召（天）治赐（介理）。此回思（女须）大心大坐（麻须尔）依（天奈毛）。使（乎）遣（天）治赐（波久止）天皇（我）大命（乎）闻食（止）宣（布）。”

大使以下相共拜舞，讫授大使杨成规从三位，副使李兴晟从四位下，判官李周庆、贺王真并正五位下，录事高福成、高观、李孝信并从五位上，品官以下并首领等授位各有等级。及天文生以上，随位阶各赐朝服。

去年阴阳寮占曰：就蕃客来朝，可有不祥之征。由是不引见，自鸿胪馆放还焉。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九日戊子，敕遣参议正四位下行左大弁兼勘解由长官近江权守大江朝臣音人向鸿胪馆，赐渤海国使授位阶告身。诏命曰：“天皇诏旨（良万止）。敕命（乎）客（倍）众闻食（止）宣。国（乃）王杨成规等（乎）差（天）进度（志天）。天皇（我）

朝廷（乎）拜奉（留）事（乎）矜赐（比）慈赐（比天）。冠位上赐（比）治赐（布）。然常（都）例（波）。大宫（乃）内（尔）召（天）治赐（介理）。此回思（女须）大心大坐（麻须尔）依（天奈毛）。使（乎）遣（天）治赐（波久止）天皇（我）大命（乎）闻食（止）宣（布）。”

大使以下相共拜舞，讫授大使杨成规从三位，副使李兴晟从四位下，判官李周庆、贺王真并正五位下，录事高福成、高观、李孝信并从五位上，品官以下并首领等授位各有等级。及天文生以上，随位阶各赐朝服。

去年阴阳寮占曰：就蕃客来朝，可有不祥之征。由是不引见，自鸿胪馆放还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九日戊子，遣参议左大弁大江朝臣音人向鸿胪馆，赐渤海国使授位阶告身。诏命曰：云云。授大使杨成规从三位，副使李兴晟从四位下，判官李国庆、贺王真并正五位下，录事高福成、高观、李孝信并从五位上，天文生以上，各赐朝服。

去年阴阳寮占曰：就蕃客来朝，可有不祥之征。由是不引见，自鸿胪馆放还焉。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日己丑，内藏寮与渤海客回易货物。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日己丑，内藏寮与渤海客回易货物。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日己丑，内藏寮与渤海客回易货物。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一日庚寅，听京师人与渤海客交关。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一日庚寅，听京师人与渤海客交关。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一日庚寅，听京师人与渤海客交关。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二日辛卯，听诸市人与客徒私相市易。是日，官钱四十万，赐渤海国使等。乃唤集市廛人卖与客徒此间土物。以前筑后少目从七位上伊势朝臣兴房为领归客使

通事。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二日辛卯，听诸市人与客徒私相市易。是日，官钱四十万，赐渤海国使等。乃唤集市廛人卖与客徒此间土物。以前筑后少目从七位上伊势朝臣兴房为领归客使通事。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二日辛卯，听诸市人与客徒私相市易。是日，官钱四十万，赐渤海使等。唤集市人，卖与客徒。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三日壬辰，敕遣大学头从五位上兼行文章博士阿波介巨势朝臣文雄、文章得业生越前大掾从七位下藤原朝臣佐世于鸿胪馆，飨宴渤海国使。宣诏曰："客人（倍波）。常（都）例（波）。大宫（乃）内（尔）召（天）飨赐（比）音乐赐（比介利）。而（乎）思（女须）大心大坐（尔）依（天奈毛）。使（乎）遣（天）大物赐（布）。客人（倍）此状（乎）悟（天）。安（良可尔）侍食（馀止）大命（乎）闻食（止）宣。"

觞行数周。客主渊醉。赐客徒禄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三日壬辰，敕遣大学头从五位上兼行文章博士阿波介巨势朝臣文雄、文章得业生越前大掾从七位下藤原朝臣佐世于鸿胪馆，飨宴渤海国使。宣诏曰："客人（倍波）。常（都）例（波）。大宫（乃）内（尔）召（天）飨赐（比）音乐赐（比介利）。而（乎）思（女须）大心大坐（尔）依（天奈毛）。使（乎）遣（天）大物赐（布）。客人（倍）此状（乎）悟（天）。安（良可尔）侍食（馀止）大命（乎）闻食（止）宣。"

觞行数周。客主渊醉。赐客徒禄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三日壬辰，遣大学头兼文章博士巨势朝臣文雄、文章得业生藤原佐世于鸿胪馆，飨宴渤海使。宣诏曰：云云。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四日癸巳，大使杨成规从掌客使。请私以壤奠，将奉献天皇及皇太子。掌客使奏状，有诏许之。内里东京赛物有数。

是日，敕遣民部少辅兼东宫学士从五位下橘朝臣广相赐客徒曲宴，遣兵部少辅从五位下兼行下野权介高阶真人令范赐御衣，客主具醉，兴

成赋诗。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四日癸巳，大使杨成规从掌客使。请私以壤奠，将奉献天皇及皇太子。掌客使奏状，有诏许之。内里东京赛物有数。

是日，敕遣民部少辅兼东宫学士从五位下橘朝臣广相赐客徒曲宴，遣兵部少辅从五位下兼行下野权介高阶真人令范赐御衣，客主具醉，兴成赋诗。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四日癸巳，大使杨成规请以壤奠，将奉献天皇及皇太子。有诏许之。内里东京赛物有数。

是日，民部少辅橘朝臣广相赐客徒曲宴，遣兵部少辅高阶真人令范赐御衣，客主具醉赋诗。

《日本三代实录》卷21：（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五日甲午，敕遣参议右大弁从四位上兼行赞岐守藤原朝臣家宗、从四位上行右近卫中将兼行阿波守源朝臣兴、从六位下守大内记大江朝臣公于鸿胪馆，赐敕书。从五位上行少纳言兼侍从和气朝臣彝范、正五位下守右中弁藤原朝臣良近、左大史正六位上大春日朝臣安守，太政官牒函。大使以下再拜舞蹈。大使杨成规膝行而进，北向跪受敕书、太政官牒涵。

勅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成规等至，省启昭然。惟王家之急，缮粉泽施治；坤性之贞，凝丹青守信。风猷不坠，景式犹全。相袭旧基于居城。靡欺先纪于行棹。言其笃义，来觐既修。赠以翔仁，放归如速。数千里之波浪。虽有边涯；十二回之寒暄，岂促圭晷！苟谓拘礼，谁为隔踈？德也不孤，梦想君子而已。国信附回，到宜检受。梅热，王及境局，小大无恙！略怀遣此，何必烦多！"

太政官牒曰："日本国太政官，牒渤海国中台省：得中台省牒称奉处分。天涯路阻，日域程遥，常限纪以修和，亦期年而继好。邻交有节，使命无愆。音耗相通，岁月长久。今者星霜易变，云物屡移。一纪已盈，实当聘觐。谨差政堂省左允杨成规，令赴贵国者。官具状奏请，奉敕曰：成规等翘情紫闼，织路沧溟。守我朝章，修其国礼。善邻之款，允属寝兴。宜准前规，使申旧好者。准敕处分，及期却回。附玺书并国信，至宜领之。今以状牒送，牒到准状，故牒。"

是日，领归乡客使多治真人守善等引客徒出馆，大使杨成规跪言："成规等觐聘礼毕，归本土去。今差天使，令其领送。成规等瞻望丹阙，涕泗盈衿。仰恋之诚，中心无限！"

临别。掌客使都良香相遮馆门，举觞而进。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五日甲午，敕遣参议右大弁从四位上兼行赞岐守藤原朝臣家宗、从四位上行右近卫中将兼行阿波守源朝臣兴、从六位下守大内记大江朝臣公于鸿胪馆，赐敕书。从五位上行少纳言兼侍从和气朝臣彝范、正五位下守右中弁藤原朝臣良近、左大史正六位上大春日朝臣安守，太政官牒函。大使以下再拜舞蹈。大使杨成规膝行而进，北向跪受敕书、太政官牒涵。

勅书曰："天皇敬问渤海国王：成规等至，省启昭然。惟王家之急，缮粉泽施治；坤性之贞，凝丹青守信。风猷不坠，景式犹全。相袭旧基于居城。靡欺先纪于行棹。言其笃义，来觐既修。赠以翔仁，放归如速。数千里之波浪。虽有边涯；十二回之寒暄，岂促圭晷！苟谓拘礼，谁为隔踈？德也不孤，梦想君子而已。国信附回，到宜检受。梅热，王及境局，小大无恙！略怀遣此，何必烦多！"

太政官牒曰："日本国太政官，牒渤海国中台省：得中台省牒称奉处分。天涯路阻，日域程遥，常限纪以修和，亦期年而继好。邻交有节，使命无愆。音耗相通，岁月长久。今者星霜易变，云物屡移。一纪已盈，实当聘觐。谨差政堂省左允杨成规，令赴贵国者。官具状奏请，奉敕曰：成规等翘情紫闼，织路沧溟。守我朝章，修其国礼。善邻之款，允属寝兴。宜准前规，使申旧好者。准敕处分，及期却回。附玺书并国信，至宜领之。今以状牒送，牒到准状，故牒。"

是日，领归乡客使多治真人守善等引客徒出舘，大使杨成规跪言："成规等觐聘礼毕，归本土去。今差天使，令其领送。成规等瞻望丹阙，涕泗盈衿。仰恋之诚，中心无限！"

临别。掌客使都良香相遮馆门，举觞而进。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四年）五月廿五日甲午，遣参议右大弁藤原朝臣家宗、右近卫中将源朝臣兴、大内记大江公干于鸿胪馆赐敕书。少纳言和气朝臣彝范、右中弁藤原朝臣良近、左大史大春日安守付太政官牒。大使以下再拜舞蹈，跪受敕书。（《渤海国志长编》定杨成规

出使之年，为“王虔晃薨、孙玄锡嗣立”，之年。但从玄锡致日本国书及中台省致日本太政官碟文中，并无薨立之意，而日本回复之玺书及状牒中，也无贺吊之情，其使命是“寻修前好”和“回易货物”。两王薨立之年，似去杨成规出使之年尚远。然史无明文可考，姑妄存之）。

《菅家文草》卷 8：

清和天皇赐渤海入觐使告身敕

中务：渤海国入觐大使政堂省左允慰军大将军、赐紫金鱼袋杨成规等，归王有纪，纳贡无亏。望凤阙之星悬，据犀舟以水隔。恳诚外彻，风化攸覃。沾接内修，礼容可爱。克念赏劳之义，自存縻爵之恩。宜依前件，主者施行。

贞观十四年五月

《菅家文草》（该书为日本醍醐天皇时右大臣菅原道真的文集，内中载有菅原道真撰写的二十多首与渤海有关的诗文，《清和天皇赐渤海入觐使告身敕》，就是其中之一。前文已载：贞观十四年五月十九日，敕遣大江音人向鸿胪馆，赐渤海国使授位阶告身，即指此赐杨成规告身敕。盖出于菅原道真之手笔。此敕文《实录》及《类史》等皆未载）。

《都氏文集》卷 3《赠渤海客扇铭》：

（该集为日本清和天皇时少内记、掌渤海客使都良香的诗文集，其所撰与渤海使臣相关的诗文，保存下来的有七首，载于该集的有五首，其余两首分别载于《扶桑集》和《江谈抄》中。七首诗文中，有两首标明与渤海大使杨中远和裴颋有关。其余五首未有明确标出与哪些渤海使臣有关。但据《实录》所载，只是杨成规至日本时，都氏为掌渤海客使，而且“客主具醉，兴成赋诗”。杨中远至日本时，因途中被拒却还，与都氏未能邂逅相遇，彼此很少可能有诗文往还。故将此五首，一并系于杨成规至日本之后。）

赠渤海客扇铭

随时致用，在夏为功。
君子所重，扇扬仁风。
文彩间发，图云写霞。
好之又好，嘲蹴九华。
圆体可爱，近人之裁。

惠风及我，仁远乎哉！
团团者扇，在彼一掌。
逐暑来凉，所以是仰。
沙煎石防，体热心倦。
何以赠宾？延风之扇。
松烟铅滓，图画成文。
彩色之妙，比光庆云。
炎气中人，若火之炽。
引扇而动，清风立至。
取凉素手，掩曲朱唇。
握玩无废，既爱且亲。
轻便有体，裁制之功。
异类同应，风生手中。
行藏有节，出处无违。
比德君子，皎然不疑。
取凉之器，自有风流。
虽乃在夏，凄其似秋。
良工极妙，圆体中规。
所象非远，学天孕奇。
动静非己，去留依人。
有清风在，驱除客尘。
虽有手腻，能荡心尘。
是以其好，不以其新。
势作风气，体裁月轮。
手亲相赠，于彼嘉宾。
此器之美，能荫旱云。
时当暑热，所以相分。
往还月转，动摇风随。
取彼凉气，此其所宜。
扇之为用，以御炎氛。
手指功毕，今朝赠君。

巧思不已，团扇遂分。
高人所执，簸彼风群。
自然之气，手下惊频，
时暑蒸矣，赠彼远人。

《扶桑集》卷7《代渤海客上右亲卫源中郎将》：

代渤海客上右亲卫源中郎将

紫薇亲卫宠荣身，奉诏南行对此宾。
出自华楼光照地，来从云路迹无尘。
蛇惊剑影便逃死，马恶衣香拟啮人。
渤海朝宗归圣泽，愿君先道入天津。

（《江谈抄》卷4又载第五第六两句，其下注云：魏文帝时，朱建平相马事也。）

《都氏文集》卷4《谢渤海杨大使赠貂裘、麝香、睹摸靴状》：

殊贶难当，岂敢辄更，谨敕奉返。望不怪责。不宣，谨状。

即日，起居郎都良香状。

谨奉大使公节下，谨空。

《都氏文集》卷4《赠渤海杨大使状》：

中夜相思，发于琴声，遂以成咏。勤口嘱令副使公及意事首领同和幸也。少间就房言，展不一二，谨状。

五月二十四日　典客都良香

谨言大使公节下，并附珍重，谨言。

（观十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癸巳，杨成规在日京的活动，此一纪事与该状文意及月日恰好相符，故所赠之杨大使，即杨成规无疑。与该伏相邻前后两状中的杨大使，也当为杨成规同一个人。）

《都氏文集》卷4《答渤海杨大使状》：

得所来示，领愁良深！公缀属之美，绝于榜人。自称短韵，何言之谦！应时而和，所望令诸留而谢。不宣，谨状。

即日　起居郎都良香

谨奉大使公节下，谨空。

唐懿宗李漼咸通十四年（873年）

渤海大玄锡三年

日本清和天皇贞观十六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23：（清和天皇贞观十五年）五月廿七日庚寅，先是大宰府言：去三月十一日，不知何许人，舶二艘载六十人，漂着萨摩国甑岛郡。言语难通，问答何用？其首崔宗佐、大陈润等自书曰："宗佐等，渤海国人，彼国王差入大唐，贺平徐州，海路浪险，漂荡至此。"国司推验事意不赍公验。所书年纪，亦复相违。疑是新罗人，伪称渤海人，来窃窥边境欤！领将二舶，向府之间，一舶得风，飞帆逃遁。

是日，敕："渤海远蕃，归顺于我。新罗蕞尔，久挟祸心。宜令府国官司，审加推勘。实是渤海人者，须加慰劳，充粮发归。若新罗凶党者，全禁其身言上。兼令管内诸国，重慎警守。"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五年）五月廿七日庚寅，先是大宰府言：去三月十一日，不知何许人，舶二艘载六十人，漂着萨摩国甑岛。问答何用？其首崔宗佐、大陈润等自书曰："渤海国人"，国司推验事意不赍公验。年纪亦相违。疑是新罗人，伪称渤海人，来窥边境欤！二舶向府之间，一舶逃遁。

是日，敕："实是渤海人者，须加慰劳，充粮发归。若新罗凶党者，全禁其身言上。兼令管内诸国，重慎警守。"

《日本三代实录》卷24：（清和天皇贞观十五年）七月八日庚午，先是大宰府驰驿言："渤海国人崔宗佐、门孙、宰孙等漂着肥后国天草郡。遣大唐通事张建忠覆问事由，审实情状，是渤海国入唐之使，去三月着萨摩国，逃去之一舰也。"仍奉进宗佐等日记，并所赍蜡封涵子、杂封书、弓剑等。

是日，敕："讨核宗佐等申状，知是渤海人。亦其表涵、牒书、印封、官衔等，雠校先来入觐在此间者，符合如一。崔宗佐等既非伺隙之奸寇，可谓善邻之使臣。其飘泊艰涩，诚当矜恤，宜令在所，支济衣粮。所上蜡封涵子、杂封书等，全其印封，莫烦披阅。亦其随身杂物，秋毫不犯，皆悉还与。其所乘二舶，设有破损、勤加缮修，足以凌波，早得好去。但宗

佐等，彼国名官之人，盍知我朝之相善！然则飘着之日，须露情实，以望恩济。而飞帆逃亡，还似奸贼。非我仁恕，何免重诛！宜责以过契，俾悔其非。”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五年）七月八日庚午，先是大宰府驰驿言：“渤海国人崔宗佐、门孙、宰孙等漂着肥后国天草郡。遣大唐通事张建忠覆问事由，审实情状，是渤海国入唐之使，去三月着萨摩国，逃去之一舰也。”仍奉进宗佐等日记，并所赍蜡封涵子、杂封书、弓剑等。

是日，敕：“讨核宗佐等申状，知是渤海人。亦其表涵、牒书、印封、官衔等，雠校先来入觐在此间者，符合如一。崔宗佐等既非伺隙之奸寇，可谓善邻之使臣。其飘泊艰涩，诚当矜恤，宜令在所，支济衣粮。所上蜡封涵子、杂封书等，全其印封，莫烦披阅。亦其随身杂物，秋毫不犯，皆悉还与。其所乘二舶，设有破损、勤加缮修，足以凌波，早得好去。但宗佐等，彼国名官之人，盍知我朝之相善！然则飘着之日，须露情实，以望恩济。而飞帆逃亡，还似奸贼。非我仁恕，何免重诛！宜责以过契，俾悔其非。”

《日本纪略·前篇十八》：（清和天皇贞观十五年）七月八日庚午，先是大宰府驰驿言：“渤海国人崔宗佐、门孙、宰孙等漂着肥后国天草郡。遣大唐通事覆问事由，是渤海国入唐之使，去三月着萨摩国，逃去之一舰也。”

（此一纪事，前云崔宗佐等六十人漂着萨摩国、门孙宰漂着肥后国，后云宗佐等五十六人漂着石见国。萨摩国和肥后国相邻，二者距石见国相去甚远。如按此纪事，从人数和地点上似乎为两次漂着，但从时间上又不大可能，故贞观十六年六月四日纪事，恐或有误）。

唐僖宗李儇乾符元年（874年）

渤海大玄锡六年

日本阳成天皇元庆元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24：（清和天皇贞观十六年）六月庚申四日，先是渤海人宗佐等五十六人漂着石见国，充给资粮。放还本乡。

《类聚国史》卷194：（清和天皇贞观十六年）六月庚申四日，先是渤海人宗佐等五十六人漂着石见国，充给资粮。放还本乡。

唐僖宗李儇乾符四年（877年）

渤海大玄锡十一年

日本阳成天皇元庆六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30：（阳成天皇元庆元年）正月十六日戊子，是日，出云国言：渤海国大使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等一百五人，去年十二月廿六日着岸，中远申云：为谢恩请使，差遣中远等，兼献方物。于岛根郡安置供给。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元年）正月十六日戊子，是日，出云国言：渤海国大使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等一百五人，去年十二月廿六日着岸，中远申云：为谢恩请使，差遣中远等，兼献方物。于岛根郡安置供给。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元年）正月十六日戊子，是日，出云国言：渤海国大使等一百五人，去年十二月廿六日着岸，为谢恩献方物。于岛根郡安置供给。

《日本三代实录》卷30：（阳成天皇元庆元年）二月三日乙巳，以少外记正六位上大春日朝臣安名、前赞岐掾正八位下占部连月雄为存问渤海客使。园池正正六位上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元年）二月三日乙巳，以少外记正六位上大春日朝臣安名、前赞岐掾正八位下占部连月雄为存问渤海客使。园池正正六位上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元年）二月三日乙巳，以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名、前赞岐掾占部连月雄为存问渤海客使。园池正春日朝臣宅成为通事。

《日本三代实录》卷30：（阳成天皇元庆元年）三月十一日壬子，以存问渤海客使正六位上行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名、前赞岐掾正八位下占部连月雄为兼领客使。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元年）三月十一日壬子，以存问渤海客使正六位上行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名、前赞岐掾正八位下占部连月雄为兼领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元年）三月十一日壬子，以存问渤海客使安名、月雄为兼领客使。

《日本三代实录》卷31：（阳成天皇元庆元年）夏四月十八日己丑，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名等，写渤海国王启并中台省牒，驰驿上奏。王启曰："玄锡启：季秋极凉，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玄锡蒙恩，廼者，使杨成规被差，入觐贵国，得达微诚。礼毕却返，玺书国信，无征顿臻。捧受喜欢，感激之深。后年本国往唐国相般检校官门孙宰等所乘船一只，从风漂流，着贵国岸。天皇特垂恩念，仍与生成，别赐粮料，优赏并蒙。□□生命，全还本国，实是善邻之救接。敦于当时，久要之情亲。逢于今日，延领南望，伏深抃跃，何乃得不木石缄默，陈谢深恩。亦察旧记，久与贵国，交使往来，舟车织路。今乃使乎捴绝，已多岁年。伏以礼尚往来，圣人所贵。闻义则从，君子斯宗。如何先祖规摸，常欲奉于是日；后嗣堂构，必庶继于前修。不胜恳诚，不遑待纪。谨差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令谢深恩，并请嘉客。伏冀天皇宣弘前制，仍依故实，远垂皇恩。回复归路。冀不闭大道，恩怜远客，准例入都。提斯此事，幸甚幸甚！限以沧浪。未由拜觐，谨奉启起居。不宣，谨启。"

中台省牒曰："渤海国中台省牒日本国太政官：应差入贵国申谢并请客使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等捴一百五人，牒奉处分。云岭万里，海波千重。我有善邻，谁谓路阻！早结和好，无愆使期。崇先规而此朝频修，废故亲而彼国捴绝。近者，专使杨成规入贵国，后年本国往唐国相般官门孙宰等着海岸，天皇特赐矜念，并蒙大恩。况乎已受恤怜之敦，何无申谢喜！亦奉寻前文。仰得古记，两国交使，本有来由。今只路绝，年岁弥久。聿修先例，不思其复。远感往来之踪，常多恳望之怀。堂构之念，不敢坠失。不胜感激，瞻仰之至。谨差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令入贵国，申谢恩造，并请嘉客，宜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谨牒。"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元年）夏四月十八日己丑，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少外记大春日朝臣安名等，写渤海国王启并中台省牒，驰驿上奏。王启曰："玄锡启：季秋极凉，伏惟天皇起居万福！即此玄锡蒙恩，

廼者，使杨成规被差，入觐贵国，得达微诚。礼毕却返，玺书国信，无征顿臻。捧受喜欢，感激之深。后年本国往唐国相般检校官门孙宰等所乘船一只，从风漂流，着贵国岸。天皇特垂恩念，仍与生成，别赐粮料，优赏并蒙。口口生命，全还本国，实是善邻之救接。敦于当时，久要之情亲。逢于今日，延领南望，伏深抃跃，何乃得不木石缄默，陈谢深恩。亦察旧记，久与贵国，交使往来，舟车织路。今乃使乎惣绝，已多岁年。伏以礼尚往来，圣人所贵。闻义则从，君子斯宗。如何先祖规摸，常欲奉于是日；后嗣堂构，必庶继于前修。不胜恳诚，不遑待纪。谨差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令谢深恩，并请嘉客。伏冀天皇宣弘前制，仍依故实，远垂皇恩。回复归路。冀不闭大道，恩怜远客，准例入都。提斯此事，幸甚幸甚！限以沧。未由拜觐，谨奉启起居。不宣，谨启。”

中台省牒曰：“渤海国中台省牒日本国太政官：应差入贵国申谢并请客使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等惣一百五人，牒奉处分。云岭万里，海波千重。我有善邻，谁谓路阻！早结和好，无愆使期。崇先规而此朝频修，废故亲而彼国惣绝。近者，专使杨成规入贵国，后年本国往唐国相般官门孙宰等着海岸，天皇特赐矜念，并蒙大恩。况乎已受恤怜之敦，何无申谢喜！亦奉寻前文。仰得古记，两国交使，本有来由。今只路绝，年岁弥久。聿修先例，不思其复。远感往来之踪，常多恳望之怀。堂构之念，不敢坠失。不胜感激，瞻仰之至。谨差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令入贵国，申谢恩造，并请嘉客，宜准状。牒上日本国太政官者，谨录牒上，谨牒。”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元年）夏四月十八日己丑，存问兼领渤海客使等写渤海国王启并中台省牒，驰驿上奏。

《日本三代实录》卷31：（阳成天皇元庆元年）六月廿五日甲午，渤海国使杨中远等，自出云国还于本蕃。王启并信物不受而还之。大使中远欲以珍玩玳瑁酒杯等，奉献天子，皆不受之。通事园池正春日朝臣宅成言：“昔往大唐，多观珍宝，未有若此之奇怪。”

太政官宣（久）。先皇（乃）制（止之天）。一纪（乎）以（天）来朝（乃）期（止）为（利）。而彼国王此制（尔）违（天）使（乎）奉出（世利）。凡厥谢恩及请使等（乃）事（波）。存问之日（尔）屈伏既讫（太利）。仍（天）赍参来（留）所（乃）启并信物等不更奏闻。客人（部）此状（乎）知（天）。平（介久）治赐（布）所（止之天）。本国（尔）退还（止）为（天奈毛）。御手（都）

物道粮赐（比）飨给（波久止）宣。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元年）六月廿五日甲午，渤海国使杨中远等，自出云国还于本蕃。王启并信物不受而还之。大使中远欲以珍玩玳瑁酒杯等，奉献天子，皆不受之。通事园池正春日朝臣宅成言："昔往大唐，多观珍宝，未有若此之奇怪。"

太政官宣（久）。先皇（乃）制（止之天）。一纪（乎）以（天）来朝（乃）期（止）为（利）。而彼国王此制（尔）违（天）使（乎）奉出（世利）。凡厥谢恩及请使等（乃）事（波）。存问之日（尔）屈伏既讫（太利）。仍（天）赍参来（留）所（乃）启并信物等不更奏闻。客人（部）此状（乎）知（天）。平（介久）治赐（布）所（止之天）。本国（尔）退还（止）为（天奈毛）。御手（都）物道粮赐（比）飨给（波久止）宣。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元年）六月廿五日甲午，渤海国使杨中远等，自出云国还于本蕃。王启并信物不受而还之。

《都氏文集》卷4《复渤海中台省牒》：

日本太政官牒渤海国中台省

放还谢恩并请客使事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等凡一百五人。

牒：得彼省去年九月十三日牒称：近日专使杨成规入贵国，后来本国往唐国相般检校官门孙宰等著海岸，天皇特赐怜念，并蒙大恩。亦奉寻前文，仰得古记，两谨差政堂省孔目官杨中远，申谢恩造，并请嘉客者。国家大体，仁尚含弘。其异倦殊方，遭飚失泊，漂著此岸者，岁有二三。或象胥难通，或鸟鄙易惑，在所不问东西，加意济活。禀米禀粟，于橐于囊。如此普施，不复求报。况乎渤海，世为善邻，相厚之深，未足为怪。不恃我德，还恐人知。烦更谢恩，实非元意！加之以纪为限，总纪度予，前后文书，斟喻重叠。而僭忘之甚，不知噬脐；过涉之凶，至于灭顶。亦曩时有制，停遣报使，数十余年，以为流例。今读来牒，见有此请，顿戾旧章，岂无新赍！但中远等，割依风之北思，甘蹈海以南脱；听灰鸡而或行，逐沙鸥而在路。波浪浸啮，舟船渡穿。眷彼赤心，收其素款。仍命在所，务令友好。大赍之科，率由恒典。斯乃事缘一切，谁谓通规！恩出非常，不可串习。令遣中远等，放还本邦，事须守前期于盈纪，修旧好而更来。牒到准状。故牒。

左大弁源朝臣舒　元庆元年六月十八日　左大史山宿祢德美牒

（此牒日期为元庆元年六月十八日，杨中远六月二十五日自出云归国，从时间和牒状内容，均为杨中远出使日本时纪事。但《实录》中未载此牒。而收入《都氏文集》中，说明为都良香所撰，同时，也证明日本官修的国史，对渤海出使日本的纪事，也有失载者）。

唐僖宗李儇中和二年（882年）

渤海大玄锡十一年

日本阳成天皇元庆六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42：（阳成天皇元庆六年）十一月廿七日乙未，加贺国驰驿言：今月十四日，渤海国入觐使裴颋等一百五人着岸。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六年）十一月廿七日乙未，加贺国驰驿言：今月十四日，渤海国入觐使裴颋等一百五人着岸。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六年）十一月廿七日乙未，加贺国驰驿言：今月十四日，渤海国入觐使裴颋等一百五人着岸。

《日本三代实录》卷42：（阳成天皇元庆六年）十一月廿八日丙申，是日，下符加贺国，安置渤海客于便处，依例供给，勤加优遇。又禁制私回易客徒所赍货物。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六年）十一月廿八日丙申，是日，下符加贺国，安置渤海客于便处，依例供给，勤加优遇。又禁制私回易客徒所赍货物。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六年）十一月廿八日丙申，是日，下符加贺国，安置渤海客于便处，依例供给，又禁制私回易客徒所赍货物。

唐僖宗李儇中和三年（883年）

渤海大玄锡十二年

日本阳成天皇元庆七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正月戊辰朔，是日，以

正六位上行少外记大藏伊美吉善行、式部少丞高阶真人茂范为存问渤海客使，前筑后少目从八位上伊势朝臣兴房为通事。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正月戊辰朔，是日，以正六位上行少外记大藏伊美吉善行、式部少丞高阶真人茂范为存问渤海客使，前筑后少目从八位上伊势朝臣兴房为通事。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正月戊辰朔，是日，以正六位上行少外记大藏伊美吉善行、式部少丞高阶真人茂范为存问渤海客使，前筑后少目伊势朝臣兴房为通事。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正月廿六日癸巳，令山城、近江、越前、加贺等国：修理官舍道桥，埋瘗路边死骸，以渤海客可入京也。下知越前、能登、越中国，送酒、肉、鱼、鸟、蒜等物于加贺国，为劳飨渤海客也。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正月廿六日癸巳，令山城、近江、越前、加贺等国：修理官舍道桥，埋瘗路边死骸，以渤海客可入京也。下知越前、能登、越中国，送酒、肉、鱼、鸟、蒜等物于加贺国，为劳飨渤海客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正月廿六日癸巳，令山城、近江、越前、加贺等国：修理官舍道桥，埋瘗路边死骸，以渤海客可入京也。能登、越中国，送酒、肉、鱼、鸟、蒜等物于加贺国，为劳飨渤海客也。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二月廿一日戊午，林邑乐人百七人于大安寺令调习，以大和国正税充给其食，欲令渤海客徒观彼乐也。

是日，存问渤海客使大藏善行、高阶茂范并为兼领客使。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二月廿一日戊午，林邑乐人百七人于大安寺令调习，以大和国正税充给其食，欲令渤海客徒观彼乐也。

是日，存问渤海客使大藏善行、高阶茂范并为兼领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二月廿一日戊午，是日，存问渤海客使大藏善行、高阶茂范并为兼领客使。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二月廿五日壬戌，赐渤

海客徒冬时服，遣弁官史生一人，押送加贺国，令领客使等颁赐焉。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二月廿五日壬戌，赐渤海客徒冬时服，遣弁官史生一人，押送加贺国，令领客使等颁赐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二月廿五日壬戌，赐渤海客徒冬时服，遣弁官史生一人，押送加贺国，令领客使等颁赐。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三月八日甲戌，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少外记大藏善行、式部少丞高阶茂范等进发，奉参内里辞见，赐御衣袴各一袭。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三月八日甲戌，存问兼领渤海客使少外记大藏善行、式部少丞高阶茂范等进发，奉参内里辞见，赐御衣袴各一袭。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三月八日甲戌，存问兼领客使善行、茂范等进发，参内辞见，赐御衣袴各一袭。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二日戊戌，以右卫门大尉正六以上坂上大宿祢茂树、文章得业生从八位上纪朝臣长谷雄为掌渤海客使，民部大丞正六以上清原真人常岑、文章生从八位下多治真人有友（多治比真人）为领归乡渤海客使。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二日戊戌，以右卫门大尉正六以上坂上大宿祢茂树、文章得业生从八位上纪朝臣长谷雄为掌渤海客使，民部大丞正六以上清原真人常岑、文章生从八位下多治真人有友（多治比真人）为领归乡渤海客使。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二日戊戌，以右卫门大尉坂上大宿祢茂树、文章得业生纪朝臣长谷雄为掌渤海客使，民部大丞清原常岑、文章生多治真人有友（多治）为领归乡渤海客使。

《扶桑略记·第二十》：（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二日戊戌，以文章得业生从八位上纪朝臣长谷雄等为掌渤海客使。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一日丁巳，缘飧渤海客、诸司官人杂色人等，客徒在京之间，听带禁物。以从五位上行式部少辅兼文章博士加贺权守菅原朝臣道真权行治部大辅事，从五位上行美浓介岛田朝臣忠臣权行玄蕃头事，为对渤海大使裴颋，故为之矣！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一日丁巳，缘飧渤

海客、诸司官人杂色人等，客徒在京之间，听带禁物。以从五位上行式部少辅兼文章博士加贺权守菅原朝臣道真权行治部大辅事，从五位上行美浓介岛田朝臣忠臣权行玄蕃头事，为对渤海大使裴颋，故为之矣！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一日丁巳，缘飧渤海客、诸司官人杂色人等，客徒在京之间，听带禁物。以从五位上行式部少辅兼文章博士加贺权守菅原朝臣道真权行治部大辅事，从五位上行美浓介岛田朝臣忠臣权行玄蕃头事，为对渤海大使裴颋，故为之矣！

《政事要略》卷22《年中行事八月上》：（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右大臣从二位菅原朝臣）权行治部大辅事，勒渤海大使裴颋。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八日甲子，敕遣右近卫少将正五位下平朝臣正范，到山城国宇治郡山阶野边，郊劳渤海客。领客使少外记大藏善行等引客徒入鸿胪馆。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八日甲子，敕遣右近卫少将正五位下平朝臣正范，到山城国宇治郡山阶野边，郊劳渤海客。领客使少外记大藏善行等引客徒入鸿胪馆。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八日甲子，敕右近卫少将平朝臣正范，到山城国宇治郡山阶野边，郊劳渤海客。少外记大藏善行等引客徒入鸿胪馆。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九日乙丑，遣右大史正六位上家原朝臣高乡，向鸿胪馆，慰劳客徒。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九日乙丑，遣右大史正六位上家原朝臣高乡，向鸿胪馆，慰劳客徒。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四月廿九日乙丑，遣右大史家原朝臣高乡，向鸿胪馆，慰劳客徒。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丙寅朔，遣从五位上行右兵卫佐源朝臣元，向鸿胪馆，劳问客徒。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丙寅朔，遣从五位上行右兵卫佐源朝臣元，向鸿胪馆，劳问客徒。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丙寅朔，遣从五位上行右兵卫佐源朝臣元，向鸿胪馆，劳问客徒。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二日丁卯，大使裴

颋等于朝堂奉进王启及信物，亲王以下，五位以上及百寮初位以上皆会，四位以下未得解由者亦预焉。所司受启信物，奉进内里。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二日丁卯，大使裴颋等于朝堂奉进王启及信物，亲王以下，五位以上及百寮初位以上皆会，四位以下未得解由者亦预焉。所司受启信物，奉进内里。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二日丁卯，大使裴颋等于朝堂奉进王启及信物，亲王以下，五位以上及百寮初位以上皆会，四位以下未得解由者亦预焉。所司受启信物，奉进内里。

《扶桑略记·第二十》：（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二日丁卯，唐客（即裴颋）大使等一百五人于朝堂奉进王启及信物。亲王以下、五位以上及百寮初位以上者皆会。所司受启信物，奉进内里。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三日戊辰，天皇御丰乐殿，赐宴渤海客徒。亲王以下，参议已上侍殿上；五位以上侍显阳堂，大使以下廿人侍承欢堂。百官六位已下相分侍观德、明义两堂。

授大使文籍院少监正四品赐紫金鱼袋裴颋从三位，副词正五品赐绯银鱼袋高周封正四位下，判官录事授五位，其次叙六位，以下各有等级，随其位阶赐朝衣。客徒拜舞退出，更衣而入，拜舞升堂就食。雅乐寮陈鼓钟，内教坊奏女乐，妓女百四十八人递出舞。酒及数杯，别赐御余枇杷子一银碗，大使以下起座拜受。

日暮，赐客徒禄各有差。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三日戊辰，天皇御丰乐殿，赐宴渤海客徒。亲王以下，参议已上侍殿上；五位以上侍显阳堂，大使以下廿人侍承欢堂。百官六位已下相分侍观德、明义两堂。

授大使文籍院少监正四品赐紫金鱼袋裴颋从三位，副词正五品赐绯银鱼袋高周封正四位下，判官录事授五位，其次叙六位，以下各有等级，随其位阶赐朝衣。客徒拜舞退出，更衣而入，拜舞升堂就食。雅乐寮陈鼓钟，内教坊奏女乐，妓女百四十八人递出舞。酒及数杯，别赐御余枇杷子一银碗，大使以下起座拜受。

日暮，赐客徒禄各有差。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三日戊辰，天皇御丰乐殿，赐宴渤海客徒。亲王以下，参议已上侍殿上；五位以上侍显阳

堂，大使以下廿人侍承欢堂。百官六位已下相分侍观德、明义两堂。

授大使文籍院少监正四品赐紫金鱼袋裴頲从三位，副词正五品赐绯银鱼袋高周封正四位下，判官录事授五位，其次叙六位，以下各有等级，随其位阶赐朝衣。客徒拜舞退出，更衣而入，拜舞升堂就食。雅乐寮陈鼓钟，内教坊奏女乐，妓女百四十八人递出舞。酒及数杯，别赐御余枇杷子一银碗，大使以下起座拜受。

日暮，赐客徒禄各有差。

《扶桑略记·第二十》：（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三日戊辰，天皇御丰乐殿，宴渤海客。雅乐寮陈鼓钟，内教坊奏女乐。妓女百四十八人递出舞。酒及数杯，别赐御余枇杷子一银碗。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五日庚午，天皇御武德殿，览四府骑射及五位以上贡马。唤渤海客徒观之。赐亲王公卿续命缕。伊势守从五位上安倍朝臣兴行引客就座供食。别敕赐大使以下录事以上续命缕，品官已下菖蒲蔓。是日，大雨。先是，豫敕所司；若遇雨杀，须停节会，勿唤客徒，改日而行事。掌客使等速引客徒，入于宫城。故雨中成礼焉。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五日庚午，天皇御武德殿，览四府骑射及五位以上贡马。唤渤海客徒观之。赐亲王公卿续命缕。伊势守从五位上安倍朝臣兴行引客就座供食。别敕赐大使以下录事以上续命缕，品官已下菖蒲缦。是日，大雨。先是，豫敕所司；若遇雨杀，须停节会，勿唤客徒，改日而行事。掌客使等速引客徒，入于宫城。故雨中成礼焉。

《类聚国史》卷73《岁时四·五月五日》：（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五日庚午，天皇御武德殿，览四府骑射及五位以上贡马。唤渤海客徒观之。赐亲王公卿续命缕。伊势守从五位上安倍朝臣兴行引客就座供食。别敕赐大使以下录事以上续命缕，品官已下菖蒲缦。是日，大雨。先是，豫敕所司；若遇雨杀，须停节会，勿唤客徒，改日而行事。掌客使等速引客徒，入于宫城。故雨中成礼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五日庚午，天皇御武德殿，览四府骑射及五位以上贡马。唤渤海客徒观之。赐亲王公卿续命缕。伊势守从五位上安倍朝臣兴行引客就座供食。别敕赐大使以下录事

以上续命缕，品官已下菖蒲缓。是日，大雨。

《扶桑略记·第二十》：（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五日庚午，天皇御武德殿，览四府骑射，渤海客徒观之。赐亲王公卿续命缕。敕赐唐客大使以下录事以上续命缕，品官以下菖蒲蔓。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七日壬申，大使裴颋、别贡方物。是日，内藏头和气朝臣彝范率僚下向鸿胪馆交关。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七日壬申，大使裴颋、别贡方物。是日，内藏头和气朝臣彝范率僚下向鸿胪馆交关。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七日壬申，大使裴颋、别贡方物。是日，内藏头和气朝臣彝范率僚下向鸿胪馆交关。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八日癸酉，内藏寮交关如昨。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八日癸酉，内藏寮交关如昨。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八日癸酉，内藏寮交关如昨。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日乙亥，于朝集堂赐飨渤海客徒。大臣以下就东堂座，择五位以上有容仪者卅人，侍堂上座。从五位下守左卫门权佐藤原朝臣良积引客就西堂座供食。元所定供食（养食）者，谢障不出。良积有仪貌，俄当此选。大使裴颋欲题送诗章，忽索笔砚。良积不闲属文，起座而出。颋随止矣。

敕遣中使从五位下行右马助藤原朝臣恒兴，赐御衣一袭大使裴颋。赏裴颋高才有风仪也。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日乙亥，于朝集堂赐飨渤海客徒。大臣以下就东堂座，择五位以上有容仪者卅人，侍堂上座。从五位下守左卫门权佐藤原朝臣良积引客就西堂座供食。元所定供食（养食）者，谢障不出。良积有仪貌，俄当此选。大使裴颋欲题送诗章，忽索笔砚。良积不闲属文，起座而出。颋随止矣。

敕遣中使从五位下行右马助藤原朝臣恒兴，赐御衣一袭大使裴颋。赏裴颋高才有风仪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日乙亥，于朝

集堂赐飨渤海客徒。大臣以下就东堂座，择五位以上有容仪者卅人，侍堂上座。从五位下守左卫门权佐藤原朝臣良积引客就西堂座供食。大使裴頲欲题送诗章，忽索笔砚。良积不闲属文，起座而出。頲随止矣。敕遣使，赐御衣一袭。

《扶桑略记·第二十》：（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日乙亥，于朝集堂赐飨渤海客徒。敕道中使赐御衣一袭。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二日丁丑，渤海使归蕃。是日，遣参议正四位下行右卫门督兼近江权守藤原朝臣诸葛、从四位下行左近卫少将兼近江权介藤原朝臣远经、正六位上行少内记多治比真人彦辅，向鸿胪馆付敕书。正五位下行太皇太后宫权亮平朝臣惟范、从五位上行少纳言兼侍从藤原朝臣诸房、从六位上守右少史秦宿祢安兄，付太政官牒。

礼毕，领客使民部大丞正六位上清原真人常岑、文章生从八位下多治比真人有友等引客徒出馆就路焉。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二日丁丑，渤海使归蕃。是日，遣参议正四位下行右卫门督兼近江权守藤原朝臣诸葛、从四位下行左近卫少将兼近江权介藤原朝臣远经、正六位上行少内记多治比真人彦辅，向鸿胪馆付敕书。正五位下行太皇太后宫权亮平朝臣惟范、从五位上行少纳言兼侍从藤原朝臣诸房、从六位上守右少史秦宿祢安兄，付太政官牒。

礼毕，领客使民部大丞正六位上清原真人常岑、文章生从八位下多治比真人有友等引客徒出馆就路焉。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二日丁丑，渤海使归蕃。是日，遣参议正四位下行右卫门督兼近江权守藤原朝臣诸葛等向鸿胪馆付敕书、太政官牒。领客使等引客徒出馆就路。

《扶桑略记·第二十》：（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二日丁丑，渤海使归蕃。

《日本三代实录》卷43：（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四日己卯，今月三日丰乐院宴渤海客，乐人舞妓等以大藏省商布一千一百五段赐之，依承和九年例也。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四日己卯，今月三

日丰乐院宴渤海客，乐人舞妓等以大藏省商布一千一百五段赐之，依承和九年例也。

《日本纪略·前篇十九》：（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十四日己卯，乐人舞妓等以大藏省商布赐之。

《日本三代实录》卷4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十月廿九日壬戌，敕令能登国禁伐损羽咋郡福良泊山木，渤海客着北陆道岸之时，必造还舶于此山，任民伐采，或烦无材，故予禁伐大木，勿防民业。

《类聚国史》卷194：（阳成天皇元庆七年）十月廿九日壬戌，敕令能登国禁伐损羽咋郡福良泊山木，渤海客着北陆道岸之时，必造还舶于此山，任民伐采，或烦无材，故予禁伐大木，勿防民业。

（《日本纪略》未载此事。《日本三代实录》卷42，阳成天皇元庆六年冬十月二十九日壬戌纪事，与此条同。但六年十月为庚子朔，二十九日为戊辰，非是壬戌，《类聚国史》不载，故知六年冬十月二十九日壬戌纪事，为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壬戌纪事衍。）

《菅家文草》卷7《鸿胪赠答诗序》：

余以礼部侍郎，与主客郎中田达音共到客馆，寻安旧记，二司大夫自非公事，不入中门。余与郎中相议："裴大使七步之才也！他席赠遗，疑在宿构，事须别预宴席，各竭鄙怀，面对之外，不更作诗也。"议成事定，每列诗筵，解带开襟，频交杯爵，凡厥所作，不起稿草，五言七言，六韵四韵，默记毕篇，文不加点。始自四月二十九日，用行字韵，至于五月十一日，贺赐御衣。二大夫，两典客，与客徒相赠答同和之作，首尾五十八首，更加江郎中一篇，都虑五十九首。吾党五人，皆是馆中有司，故编一轴，以取诸不忘。主人宾客，吴越同舟。巧思芜词，薰莸共亩。殊恐他人不预此勤者，见之笑之，闻之嘲之。嗟乎！文人相轻，待证来哲而已！

（裴颐先后两次出使日本，与日本文学之士多有诗文唱和。彼此情深谊厚，过从密切。往还诗文，多已失载。保存下来者，不足三十首。仅按日本古籍所载顺次，刊列于后。裴颐所作诗文，具已亡佚。）

《菅家文草》卷2：

去春咏渤海大使与贺州善司马赠答之数篇，今朝重吟和典客国子纪十二丞见寄之长句，感而玩之，聊依本韵。

掌上明珠舌下霜，风情润色使星光。
春游总辔州司马，夏热交襟典客郎。
恨我分庭劳引导，饶君遇境富文章。
若教毫末逢闲日，莫惜从容损数行。

《菅家文草》卷2《重依行字和裴大使被酬之什》：

重依行字和裴大使被酬之什

寒松不变冒繁霜，面礼何须假粉光。
灌溉梁园为墨客，婆娑孔肆是查郎。
千年岂有孤心负！万里当凭一手章。
闻得傍人相语笑，因君别泪定添行。

《菅家文草》卷2《过大使房赋雨后热》：

过大使房赋雨后热

风凉便欲敛纤氛，未睹青天日已曛。
挥汉春宫应问我，饮冰海路讵愁君。
寒河莫趁家千里，淡水当添酒十分。
言笑不须移夜漏，将妨梦到故山云。

《菅家文草》卷2《夏夜对渤海客因赋月华临静夜诗》：

夏夜对渤海客因赋月华临静夜诗

举眼无云霭，窗头玩月华。
仙娥弦未满，禁漏箭频加。
客座心呈露，杯行手酌霞。
人皆迷傅粉，地不辨晴沙。
纵望西山落，何瞻北海家。

闲淡知照胆，莫劝折灯花。

《菅家文草》卷2《醉中脱衣赠裴大使》：

醉中脱衣赠裴大使

吴花越鸟织初成，本自同衣岂浅情。
座客皆为君后进，任将领袖属裴生。

《菅家文草》卷2《二十八字谢醉中赠衣裴少监酬答》：

二十八字谢醉中赠衣裴少监酬答之作，似有谢言，更述四韵，重以戏之。

二十八字谢醉中赠衣裴少监酬答

不堪造膝接芳言，何事来章似谢恩？
腰带两三杯后解，口谈四七字中存。
我宁离袂忘新友，君定曳裙引旧门。
若有相思常服用，每逢秋雁附寒温。

《菅家文草》卷2《依言字重酬裴大使》：

依言字重酬裴大使

多少交情见一言，何关薄赠有微恩。
手劳机杼营求断，心任裁缝委曲存。
短制应资行路客，余香欲裛国王门。
后来纵得相亲裹，故事因君暗可温。

《菅家文草》卷2《夏夜于鸿胪馆饯北客归乡》：

夏夜于鸿胪馆饯北客归乡

归欤浪白也青山，恨不追寻界上亭。
断肠前亭相送日，眼穿后纪转来星。
征帆欲系孤云影，客馆争容数日扃。
惜别何为遥入夜，缘嫌落泪被人听。

《菅家文草》卷2《酬裴大使留别之什次韵》：

酬裴大使留别之什次韵

交情不谢北溟深，别恨还如在陆沈。
夜半谁欺颜上玉，旬余自断契中金。
高看鹤出新云路，远妒花开旧翰林。
珍重归乡相忆处，一篇长句总丹心。

《菅家文草》卷2《重答菅十一著作诗》：

重答菅十一著作诗

东阁舍将真咳唾，北溟卖与伪珍瑰。
三条印绶依恩佩，九首诗篇奉敕裁。

（来章曰：苍蝇旧赞元台辨，白体新诗大使裁。近来有闻裴颋云：礼部侍郎得白氏之体，余读此二句盛上句之不欺。兼下句之多酢酬和之次，聊述本情。余心无一德，身有三官。总而言之，事缘恩奖，更被敕旨，假号礼部侍郎，与渤海入觐大使裴颋相唱和诗总九首，追以惭愧，故有此四句。）

（《本朝通鉴》卷39载：阳成天皇元庆“七年五月丁丑，渤海使归蕃，参议藤原诸葛等，向鸿胪馆附敕书。今般菅原道真、田达音等会鸿胪馆，与大使有即席赠答诗，以为一轴，道真作序。题谓菅礼部诗似白乐天。及其归乡有饯别诗”。由此可知菅氏注中所云：“白氏之体”，即喻指白居易的诗艺。）

《菅家文草》卷2《见渤海裴大使真图有感》：

见渤海裴大使真图有感

自送裴公万里行，相思每夜梦难成。
真图对我无诗兴，恨写衣冠不写情。

（《江谈抄》卷4，引三、四两句，并注云：见渤海裴大使真图有感云云。）

《菅家文草》卷2《客馆书怀同赋交字呈渤海裴令大使》：

客馆书怀同赋交字呈渤海裴令大使

（自此以后七首余别奉敕旨，与吏部纪侍郎诣鸿胪馆，聊命诗酒，大使思旧日主客，将赋交字，一席响应。唱和往复，来者宜知之。）

寻思执手昔提胶，拜觐殷勤不暂抛。
雪鬓同年分岸老，风情一道望云交。
皎驹再食场中藿，仪凤重归阁上巢。
借问高才非宰相，扬雄几解俗人嘲。

《菅家文草》卷2《答裴大使见酬之作》：

答裴大使见酬之作

别来二六折寒胶，今餐温颜感岂抛！
持节犹新霜后性，忘筌仍旧水中交。
恩光莫恨初无褐，圣化如逢古有巢。
相劝故人何外事，只看月咏望风嘲。

《菅家文草》卷2《重和大使见酬之诗》：

重和大使见酬之诗

知命也曾读易久，衰颜何与少年交？
成功宿昔应攀桂，求类今宵几拔茅。
声价重轻因道举，文章多少被人抄。

自渐往复频酬赠，定使鱼虫草木嘲。

《菅家文草》卷2《和大使交字之作》：

和大使交字之作

占明何更索琼茅，倾盖当初得素交。
森森任他逾北海，皤皤定是养东胶。
鸡雏自愧群霜鹤，瑚琏当嫌对竹筲。
欲以浮生期后会，先悲石火向风敲。

《菅家文草》卷2《客馆书怀同赋交字寄渤海副使大夫》：

客馆书怀同赋交字寄渤海副使大夫

（以下两首为菅原道真与渤海副使高周封唱和之作，高周封在日本所作之诗，也失载。）

珍重孤帆适乐郊，云龙庭上几包茅。
度春欲见心如结，专夜相思睫不交。
宾礼来时怀土雁，旅人归处泣珠蛟。
暗知器重容衡霍，愧我区区小斗筲。

《菅家文草》卷2《和副使见酬之诗》：

和副使见酬之诗

远客光荣自近郊，羞君翰苑遇管茅。
世间风月虽同道，别后萧朱定绝交。
材器好承多雨露，宠章只怕几鱼蛟。
不须眉面相沾接，推料应嫌我琐筲。

《菅家文草》卷2《夏日饯渤海大使归乡各分一字》：

夏日饯渤海大使归乡各分一字

初喜明王德不孤，奈何再别望前途！
送迎每度长青眼，离会中间共白须。
后纪难期同宴席，故乡无复忘江湖。
去留相赠皆名货，君是词珠我泪珠。

《菅家文草》卷5《答裴大使见酬之作》：

答裴大使见酬之作

别来二六折寒胶，今夕温颜感岂抛！
持节犹新霜后性，忘筌仍旧水中交。
恩光莫恨初无褐，圣化如逢古有巢。
相劝故人何外事，只看月咏望风嘲。

《田氏家集》卷中《继和渤海裴使头见酬菅侍郎纪典客行字》：

（该集为阳成天皇时美浓介岛田忠臣，又名田达音的文集，元庆七年，裴颋至日本时，日庭“为对渤海大使裴颋”，以忠臣“权行玄蕃头事”。该集中保存七首与裴颋有关的赠答诗）。

继和渤海裴大使见酬菅侍郎纪典客行字

非独利刀刃似霜，毫端冲敌及斜光。
多才实是丹心使，少壮犹为白面郎。
声价随风吹扇俗，诗媒逐电激成章。
文场阅得何珍货？明月为使秋雁行。

《田氏家集》卷中《敬和裴大使重题行韵》：

敬和裴大使重题行韵

待得星回十二霜，偏思引见赐恩光。
安存客馆冯朝使，出入公门付夕郎。
觉悟当时希冀乘，商量后日对龙章。
明王若问君聪敏，奏报应生谢五行。

《田氏家集》卷中《过裴大使房同赋雨后热》：

过裴大使房同赋雨后热

冒热寻来逼户帷，客房安稳雨休时。
三更会面应重得，四海交心难再期。
不是少郎无露胆，偏因大使有风姿。
他乡若记长相忆，莫忘今宵醉解眉。

《田氏家集》卷中《夏夜对渤海客同赋月华临净夜诗》：

夏夜对渤海客同赋月华临净夜诗

半破银锅子，排空踵日车。
当天犹热苦，仲夏却霜华。
浇石多零玉，通林碎著花。
窗疑悬瀑布，庭讶蹈晴沙。
昭察分丝发，吟看置齿牙。
两乡何异照，四海是同家。

《田氏家集》卷中《同菅侍郎醉中脱衣赠裴大使》：

同菅侍郎醉中脱衣赠裴大使

浅深红翠自裁成，拟别交亲赠远情。

此物呈君缘底事，他时引领暗愁生。

《田氏家集》卷中《酬裴大使答诗》：

酬裴大使答诗

惊见裴诗逐电成，客情欢慰主人情。
与君共是风云会，唯契深交送一生。

《田氏家集》卷中《夏夜于鸿胪馆饯北客归乡》：

夏夜于鸿胪馆饯北客归乡

远来宾馆接欢娱，旬景灾心白首俱。
行李礼成回节信，扶桑恩极出蓬壶。
此宵促膝东廊底，明日违颜北海隅。
郑重赠君无异物，唯余泣别满中珠。

唐僖宗李儇中和四年（884年）

渤海大玄锡十三年

日本阳成天皇元庆八年

《日本三代实录》卷45：（阳成天皇元庆八年）二月四日乙未，太上天皇迁御二条院、逊皇帝位焉。（光孝天皇即位）。

《日本纪略·前篇二十》：（阳成天皇元庆八年）二月四日乙未，太上天皇迁御二条院、逊皇帝位焉。

《扶桑略记·第二十一》：（阳成天皇元庆八年）二月四日乙未，太上天皇迁御二条院、逊皇帝位焉。

唐僖宗李儇光启元年（885年）

渤海大玄锡十四年

新罗宪康王十一年

日本光孝天皇仁和元年

《东国通鉴》卷11《新罗纪·宪康王》：（新罗宪康王十一年，僖宗光启元年）春三月，崔致远捧帝诏还自唐。……上太师侍中状云："……高句丽残孽类聚，北依太白山下，国号为渤海。开元二十年（732年），怨恨天朝，将兵掩袭登州，杀刺史韦俊。于是明皇帝大怒，命内史高品、何行成、太仆郎金思兰发兵，过海攻讨。仍就加我王金某为正太尉，持节充宁海军事、鸡林州大都督。以冬深雪厚，蕃汉苦寒，敕命回军。至今三百余年（仅一百五十余年），一方无事，沧海晏然，此乃我武烈大王之功也。"

唐僖宗李儇光启二年（886年）

渤海大玄锡十五年

新罗定康王元年

日本光孝天皇仁和二年

《三国史记》卷11《新罗纪》：（宪康王十二年）春，北镇奏："狄国人入镇，以片木挂树而归。"遂取以献，其木书十五字云："宝露国与黑水国人共向新罗国和通。"

《日本三代实录》卷49：（光孝天皇仁和二年）五月廿八日丙午，前周防守从五位上纪朝臣安雄卒。安雄者，左京人助教从五位下种继之子也。仁明天皇深崇经术，屡引儒士于御前论难。于时御船宿祢氏主为大学博士、种继为助教。天皇唤两人令论经义。氏主执礼，种继举传，难击往复，遂无折角。当此之时，旅力之士左近卫阿刀根继、右近卫伴氏永并相扑手，天下无双。帝合氏主为氏永，种继为根继，以戏之。安雄父本姓苅田首，赞岐国人。至安雄，赐姓纪朝臣，为京兆人。安雄幼以学行见称，性宽绰，从顺训物。始补得业生，天安二年，为大学直讲。贞观初渤海国王遣使朝

聘，以安雄为存问兼领客使。五年，授从五位下转助教，时有敕择有识公卿大夫选格式，安雄预之。十一年，选为勘解由次官兼下野介。十六年，加从五位上。十八年，迁为主计头，明年出为武藏守。政贵简惠，吏民安之。秩满皈京。元庆六年，除铸钱长官兼周防守，声绩减于武藏焉。安雄专精经业，颇闲词华。重阳之节，征接文人，卒时年六十五。

《日本纪略·前篇二十》：（光孝天皇仁和二年）五月廿八日丙午，安雄，贞观初为渤海存问兼领客使，卒时年六十五。（纪朝臣安雄，即蒲田首安雄，贞观初元年乌孝慎至日本时，安雄为渤海存问兼领客使）。

唐昭宗李晔龙纪元年（889年）

渤海大玄锡十八年

《旧唐书》卷20上《昭宗本纪》：（昭宗龙纪元年）十月己未朔，青州节度使王敬武卒。制以特进、太子少师、博陵郡开国侯、食邑一千户崔安潜检校太傅、兼侍中、青州刺史、平卢军节度观察、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

唐昭宗李晔大顺二年（891年）

渤海大玄锡二十年

《旧唐书》卷20上《昭宗本纪》：（昭宗大顺二年）三月辛亥朔，以青州权知兵马留后王师范检校兵部尚书，兼青州刺史、御史大夫。充平卢节度使观察、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

唐昭宗李晔景福元年（892年）

渤海大玄锡二十一年

日本宇多天皇宽平四年

《日本纪略·前篇二十》：（宇多天皇宽平四年）正月八日甲寅，渤海客来著出云国。

（宇多天皇宽平四年）正月十一日丁巳，以少内记藤原菅根、太学大允小野良鄙为渤海客存问使。

《日本纪略·前篇二十》：（宇多天皇宽平四年）六月二十四日丙申，遣渤海敕书，令左近卫少将藤原朝臣敏行书之。

（宇多天皇宽平四年）六月二十九日辛丑，太政官赐渤海国牒二通：一者，令左近卫少将藤原朝臣敏行书之；一者文章得业生小野美材书之。

（宇多天皇宽平四年）八月七日戊寅，存问渤海客使闻奏归来。

《本朝文萃》卷12《赠渤海中台省牒》：

牒：得彼省牒称奉处分。来若无往则乖礼，谓德方不孤，亦难缺邻约。岂乃不以守其盛制，申此敦诚！肆月尽推年，星行遍汉。已尽终朝之限，将投满纪之期。远书一封，常企踵于下国；思绪万恋，久驰心于中朝。慕仰旧规，瞻举尊德。溟海而不患遥阔，梯航而早勤经过。空望云霄，无因展谒。谨差文借院少监王亀谋等入觐贵国，令寻前踪者。

国之典故，理宜率由，来非其期，待以何事？既无地于逃责，岂有时而备仪！所司议成，从境放却。但亀谋等，业依风渚，身苦浪花。虽秋雁僭知候之宾，而寒松全守贞之节。仍命州吏，造船给粮。相善之敦，以此可量。事须起推竿于当年，申寻好于后纪。不是新制，亦有旧章。专顾异时之踪，勿违旧制之限。过而重过，奈礼云何！今以状牒，牒到准状，故牒。

《本朝文粹》（该书为十一世纪，后冷泉天皇时，文章博士藤原明衡纂辑。上起嵯峨天皇天皇弘仁年间，下迄一条天皇宽弘年间，共收录四百余首诗文，内中与渤海使臣有关者五首。《日本纪略》所载宽平四年正月八日着出云国之渤海客，未载姓名。考《本朝文粹》卷12载：《赠渤海中台省牒》，内中云渤海使臣王亀谋，仅见于此牒。为《日本三代实录》所不载。撰此牒者纪纳言，即中纳言纪长谷雄。元庆七年，裴颋至日本时，长谷雄为掌客使，宽平三年时，为文章博士。据此可以断定：此牒当为宽平四年，渤海使臣至日本时所撰，其大使为王亀谋。故将此牒系于此）。

《全唐诗》卷709《渤海宾贡高元固先辈闽中相访云本国人得夤》　徐夤

折桂何年下月中，闽山来问我雕虫。
肯销金翠书屏上，谁把刍荛过日东。

郯子昔时遭孔盛，鲧余往代讽秦官。
嗟嗟大国金门士，几个人能振素风。

唐昭宗李晔景福二年（893年）

渤海大玄锡二十二年

《渤海国志长编》（外九种本）：渤海王玄锡二十二年，王玄锡薨，玮瑎嗣立，遣使告哀于唐。是冬，遣文籍院少监裴颋等五百人聘于日本。

唐昭宗李晔乾宁元年（894年）

渤海大玮瑎元年

日本宇多天皇宽平六年

《日本纪略·前篇二十》：（宇多天皇宽平六年）五月，是月，渤海使裴颋等入朝。

《日本纪略·前篇二十》：（宇多天皇宽平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丙辰，渤海国客徒百五人到著于伯耆国。

唐昭宗李晔乾宁二年（895年）

渤海大玮瑎二年

日本宇多天皇宽平七年

《日本纪略·前篇二十》：（宇多天皇宽平七年）正月二十二日庚辰，以备中权掾三统理平、明法得业生中原连岳等，为渤海客存问使。

（宇多天皇宽平七年）五月七日癸亥，渤海客来著鸿胪馆。

（宇多天皇宽平七年）五月十一日丁卯，天皇幸丰乐院，赐飨于客徒，兼叙位阶。

（宇多天皇宽平七年）五月十四日庚午，于朝集堂赐飨于客徒。

（宇多天皇宽平七年）五月十五日辛未，参议左大弁菅原朝臣向鸿胪

馆，赐酒馔于客徒。

（宇多天皇宽平七年）五月十六日壬申，渤海客徒归去。（裴颋第二次出使日本，仅见于《日本纪略》，其它日本古籍不载。从纪事顺次观之，宽平六年五月，裴颋入朝的纪事，当是七年五月的误记。实为六年十二月到着，七年五月入京，安置鸿胪馆。）

《唐会要》卷57《翰林院》：（昭宗乾宁二年）十月，赐渤海王大玮瑎敕书，翰林称加官合是中书撰书意，咨报中书。

《翰苑群书·翰林学士院旧规·沿革》：（昭宗乾宁二年）十一月，渤海国王大玮瑎敕书院中称加官合是中书（撰书）意，谘报中书。

客馆书怀同赋交字呈渤海裴令大使

寻思执手昔提胶，拜觐殷勤不暂抛。
雪鬓同年分岸老，风情一道望云交。
皎驹再食场中藿，仪凤重归阁上巢。
借问高才非宰相，扬雄几解俗人嘲。

唐昭宗李晔乾宁四年（897年）

渤海大玮瑎四年

新罗孝恭王元年

《东文选》卷33《表笺》：《谢不许北国居上表》：……臣谨按渤海之源流也，勾丽未灭之时，本为疣赘部落，靺鞨之属，实繁有徒，是名粟末小蕃，尝逐勾丽内徙。其首领乞四比羽及大祚荣等，至武后临朝之际，自营州作孽而逃，辄据荒丘，始称振国。时有勾丽遗烬，勿吉杂流，枭音则啸聚白山，鸱义则喧张黑水。始与契丹济恶，旋与突厥通谋。万里耨苗，累拒渡辽之辙；十年食葚，脱阵降汉之旗。初建邑居，来凭邻援。其酋长大祚荣始受臣藩第五品大阿餐之秩。后至先天二年，方受大朝宠命，封为渤海郡王。迩来渐见幸恩，遽闻抗礼……

唐哀帝李柷天祐三年（906年）

渤海大玮瑎十三年

《册府元龟》卷65《帝王部·发号令第四》：（哀帝天祐三年）六月壬辰，诏曰："……渤海，外国远戎，奔程以至新都，入贡不亏于旧典。"

后梁太祖朱温开平元年（907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元年

《新五代史》卷74《四夷附录第三·渤海》：（后梁太祖开平元年）国王大諲譔遣使者来，讫显德常来朝贡。其国土、物产与高丽同，諲譔世次，立卒，史失其纪。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大抵宪象中国之度，服章亦有紫绯、浅绯、绿及牙笏、金银鱼之制，余俗与高丽、契丹略等。幽州节度府与相聘问，自营、平距京师盖八千里而远。梁开平元年，王大諲譔遣王子来贡方物。二年、三年及乾化二年，俱遣使来贡。后唐同光二年，遣王子来朝，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监丞。三年及天成元年，俱遣使入贡，进儿口、女口。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后梁太祖开平元年）王大諲譔遣王子来贡方物。二年、三年，及乾化二年，俱遣使来贡。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梁太祖开平元年）五月，其王大諲譔遣王子大昭顺来贡方物。

《册府元龟》卷967《外臣部·继袭第二·渤海》：（后梁太祖开平元年）其王曰大諲譔。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梁太祖开平元年）五月，渤海王子大昭顺贡海东物产。

《新五代史》卷2《梁本纪第二·太祖下》：（后梁太祖开平元年）五月戊寅，渤海、契丹遣使者来。

后梁太祖朱温开平二年（908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二年

日本醍醐天皇延喜八年

《五代会要》卷30《渤海》：至二年（908）正月，又遣殿中少令崔礼光来朝。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大抵宪象中国之度，服章亦有紫绯、浅绯、绿及牙笏、金银鱼之制，余俗与高丽、契丹略等。幽州节度府与相聘问，自营、平距京师盖八千里而远。梁开平元年，王大諲譔遣王子来贡方物。二年、三年及乾化二年，俱遣使来贡。后唐同光二年，遣王子来朝，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监丞。三年及天成元年，俱遣使入贡，进儿口、女口。

《新五代史》卷2《梁本纪第二·太祖下》：（后梁太祖开平二年）春正月丁酉，渤海遣使者来。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梁太祖开平二年）正月，渤海国朝贡使、殿中少令崔礼光已下各加爵秩，并赐金帛有差。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八年正月）八日庚辰，渤海客来。

《扶桑略记》第二十三：（醍醐天皇延喜八年）戊辰正月八日，左大臣奏伯耆国言上渤海入觐见大使裴璆等著岸状解文。

《扶桑略记》第二十三：（醍醐天皇延喜八年）三月二十日，奏存问渤海客使大内记藤原博文、直讲假大学权允秦维兴等，令向伯耆国状。

《扶桑略记》第二十三：（醍醐天皇延喜八年）四月二日，定以式部大丞纪淑光、散位菅原茂为掌客使，以兵部少丞小野葛根、文章生藤原守真为领客使。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八年）四月八日，存问渤海领客使大内记藤原博文等，问入觐使文籍院少监裴璆。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八年）四月二十一日，领客使等设曲宴于今来河边。

某日，天皇赐书于渤海王。

《扶桑略记》第二十三：（醍醐天皇延喜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渤海客入京时可骑马，准宽平例，仰公卿等令进私马。

《扶桑略记》第二十三：（醍醐天皇延喜八年）五月五日，御南殿，览左右马寮，渤海客可骑马各二十匹。

《扶桑略记》第二十三：（醍醐天皇延喜八年）五月十二日，法皇赐唐客书，其词曰："余是野人，未曾交语，徒想风姿，北望增恋。方今名父之子，礼了归乡，不忍方寸，聊付私信。逋客之志，不轻相弃。嗟乎！余棲南山之南，浮云不定；君家北海之北，险浪几重。一天之下，宜知有相思；四海之内，莫怪不得名！日本国栖鹤洞居士无名谨状。"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八年）五月十二日，法皇（即宇多天皇）赐书渤海裴璆（颋）。（《本朝文粹》卷7载：延喜八年五月十二日《法皇赐渤海裴颋书》，从书的内容可知：璆为颋误，法皇慕颋风仪才学，借其子璆赴日归去之机，致书裴颋。）

《本朝文萃》卷7《书状》：

法皇（即宇多天皇）赐渤海裴颋书

纪纳言（即为纪氏代撰）

裴公足下，昔再入觐，光仪可爱，遗在人心。

延喜八年五月十二日

（醍醐天皇延喜八年）五月十四日，于朝集堂可飨蕃客。午一刻，雷电风雨，雨脚如射。以先召参议长谷雄朝臣问事，因雷雨不遂事意下殿。道明朝臣申：朝集院内，雨水甚深。左大臣令奏曰：如闻，行礼仪甚无便，况装速食物难急调，若待整备，恐及晚日。请今日事，明日将行仪者。依请矣。

（醍醐天皇延喜八年）五月十五日，飨蕃客朝集堂，并赐彼国王等物。使右近少将平元方疏给大使裴璆御衣一袭。遣参议菅根朝臣、内藏头高阶朝臣鸿胪给敕书。使右中辨清贯、少纳言玄上给官牒。又赐唐客大使答物。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八年）六月某日，渤海使裴璆来朝。某日，掌客使、诸文士于鸿胪馆饯北客归乡。

《本朝文萃》卷9《夏夜于鸿胪馆饯北客诗序》：

夏夜于鸿胪馆饯北客诗序

后江相公（即大江朝纲）

“延喜八年，天下太平，北客算彼星躔，朝此日域（日出处，指日本），望扶木（扶桑）而鸟集，涉沧溟（沧海）而子来。（《诗经·大雅·灵台》：”庶民子来“，意谓如子之从父）。我后（王）怜其志，褒其劳，或降恩，或增爵。于是饯宴之礼已毕，俶（始）装之期（归期）忽催。夫别易会难，来迟去速。李都尉于焉心折（指汉李陵别苏武），宋大夫（宋玉）以之骨惊。想彼梯山航海，凌风穴（高诱注《淮南子·览冥训》：北方寒从地出）之烟岚；回棹扬鞭，披龟林（指北方沙漠之地）之蒙雾。依依然莫不感忘遐（远）之诚焉！若非课诗媒（以诗为媒介）而宽愁绪，携欢伯《易林》：酒为欢伯，除忧来乐）而缓悲端（悲绪），何以续寸断之肠，休半销之魂者乎！于时日会鹑尾（星次名，指冀轮二宿。郑玄注《礼记·月令》：“孟秋者，日月会于鹑尾。”），船舣龙头（船首雕刻龙头）。麦秋动摇落之情，桂月倍分隔之恨。嗟乎！前途程远，驰思于雁山之暮云；后会期遥，霑缨于鸿胪之晓泪。予翰苑凡丛，杨庭散木，愧对辽水（渤海国在辽河之北）之客，敢陈孟浪之词，云尔。”

（《江谈抄》卷6引“前途程远”以下四句，并注云：“此句渤海之人流泪叩胸，后经数年，问此朝人曰：江朝纲至三公位乎？答云：未也。渤海人云：知日本国非用贤才之国，……云云。”又《帝王编年记》卷15，亦载此四句。）

《扶桑集》卷7：

渤海裴大使到越州后，见寄长句，欣感之至，押以本韵。

王道如今喜一平，教君再入凤凰城。
朝天归路秋云远，望阙高词夜月明。
江郡浪晴沉藻思，会稽山好称风情。
恩波化作沧溟水，莫怕孤帆万里程。

《扶桑集》卷7《酬裴大使再赋程字远被相视之什》：

酬裴大使再赋程字远被相视之什

别后含毫意不平，满篇总是忆皇城。

回头远拜尧云影，戴眼遥瞻圣日明。
词苑花鲜抽旅思，诗流浪洁总深情。
恋君欲趁梦中路，请问悠悠海驿程。

《扶桑集》卷7《奉和裴使主到松原后读予鸿胪南门临别口号追见答和之什》：

奉和裴使主到松原后读予鸿胪南门临别口号追见答和之什

一从分手指辽阳，妒使来宾断雁行。
得志何愁云水隔，江湖深契在相望。

《扶桑集》卷7《奉酬裴大使重依本韵和临别口号之作》：

奉酬裴大使重依本韵和临别口号之作

晓鼓声中出洛阳，还悲鹏鹢远分行。
思倾别酒俱和泪，末死应无一日忘。

《扶桑集》卷7《书怀呈渤海裴大使》：

书怀呈渤海裴大使

烟浪云山路几重，十三年里再相逢。
虚声我类羊公鹤，远操君同马岌龙。
虽喜交情坚似石，更怜使节古于松。
两回入觐裴家事，饶趁芳尘步旧踪。

（从此诗文意可知，自此以下五首，皆作于裴璆第二次至日本时）。

《扶桑集》卷7《和裴大使见酬之什》：

和裴大使见酬之什

想彼烟霞闭数重，停杯还喜与君逢。
梦中艳藻虽吞鸟，笔下雕云不让龙。
底彻交斟秋岸水，盖倾心指暮山松。
江家昔有忘年契，莫怪鸿胪暂比踪。

《扶桑集》卷7《重依踪字和裴大使见酬之什》：

重依踪字和裴大使见酬之什

黑溟森森树重重，鳌抃应夸促膝逢。
华表声高先听鹤，葛陂鳞化再看龙。
远排波母青山雾，近对东王紫麓松。
使范频传诗独步，飞觞还祝后来踪。

《扶桑集》卷7《裴大使重押踪字见赐琼章不任讽咏敢以酬答》：

裴大使重押踪字见赐琼章不任讽咏敢以酬答

忽望仙楼十二重，马头连袂又遭逢。
今日使主并马诣，□□□□□□□。
占云难傍荀鸣鹤，摘藻多惭茫颜龙。
词露莹珠先点草，笔锋淬剑本藏松。
怜君累代遥输信，竹帛应垂不朽踪。

《扶桑集》卷7《赠笔呈裴大使》：

赠笔呈裴大使

我家旧物任英风，分赠兼欢意欲通。
纵不研精多置牖，犹胜伸指漫书空。
毫含娄诞松烟绿，管染湘妃竹露红。

若讶本从可处得，江淹枕上晓梦中。

《江谈抄》第四《送裴大使归》：

送裴大使归

都在中

（即都良香之子、官越前掾）

与君后会应无定，从此悬望北海风。

（故老曰：在中任越前掾，于彼州与裴结交，临别呈诗，裴大感。但不蒙敕命，任意寄诗之由，朝家可被召问处。而闻裴有感，被宽宥云云。）

《扶桑集》卷7《初逢渤海裴大使有感吟》：

初逢渤海裴大使有感吟

菅原淳茂

（菅原道真第四子）

思古感今友道亲，鸿胪馆里话余尘。

裴文籍后闻君久，菅礼部孤见我新。

年齿再推同甲子，风情三赏旧佳辰，

两家交态人皆贺，自愧才名甚不伦。

往年贤父裴公以文籍少监奉使入朝，予先君时为礼部侍郎，迎接殷勤。非唯先父之会友，兼有同年之好。记裴公重朝，自说我家有千里驹，盖谓君焉。今予与使公春秋偶合，宾馆相逢，又三般礼同在仲夏，故云。

（《江谈抄》第四引“裴文籍后闻君久，菅礼部孤见我新”两句，其下注云：故老曰：裴公吟此句泣血，云云。裴璆者，裴遡（颜字误）子也。遡以文籍少监入朝，菅相公以礼部侍郎赠答，有此句。

《江谈抄》第四《于鸿胪馆饯纪客》：

于鸿胪馆饯纪客

（纪或谓按一纪之限而来的渤海客，称为纪客，或为北字之误）

九枝灯尽唯期晓，一叶舟飞不待秋。

（此诗下句作之，不能作上句。语合于朝纲，朝纲被谏曰：可作灯之由，仍所作。）

《全唐诗》卷 583《送渤海王子归本国》

送渤海王子归本国

疆里虽重海，车书本一家。

盛勋归旧国，佳句在中华。

定界分秋涨，开帆到远霞。

九门风月好，回首是天涯。

后梁太祖朱温开平三年（909 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三年

《五代会要》卷 30《渤海》：（后梁太祖开平三年）三月，遣其相大诚谔来朝，兼贡女口。

《宋会要辑稿》第 197 册《蕃夷四・渤海国》：大抵宪象中国之度，服章亦有紫绯、浅绯、绿及牙笏、金银鱼之制，余俗与高丽、契丹略等。幽州节度府与相聘问，自营、平距京师盖八千里而远。梁开平元年，王大諲譔遣王子来贡方物。二年、三年及乾化二年，俱遣使来贡。后唐同光二年，遣王子来朝，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监丞。三年及天成元年，俱遣使入贡，进儿口、女口。

《册府元龟》卷 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开平）三年三月，渤海王大諲譔差其相大诚谔朝贡，进儿女口及物：貂鼠皮、熊皮等。

《新五代史》卷 2《梁本纪第二・太祖下》：（开平三年）三月辛未，渤海国王大諲譔遣使者来。

后梁太祖朱温乾化元年（911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五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梁太祖乾化元年）八月，渤海国遣使朝贺，且献方物。

《新五代史》卷2《梁本纪第二·太祖下》：（后梁太祖乾化元年）秋八月戊辰，渤海遣使者来。

后梁太祖朱温乾化二年（912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六年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梁太祖乾化二年）五月，又遣王子大光赞来朝，贡方物，太祖厚有锡赐。

《宋会要辑稿》第197《蕃夷四·渤海国》：大抵宪象中国之度，服章亦有紫绯、浅绯、绿及牙笏、金银鱼之制，余俗与高丽、契丹略等。幽州节度府与相聘问，自营、平距京师盖八千里而远。梁开平元年，王大諲譔遣王子来贡方物。二年、三年及乾化二年，俱遣使来贡。后唐同光二年，遣王子来朝，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监丞。三年及天成元年，俱遣使入贡，进儿口、女口。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梁太祖乾化二年）五月，渤海王大諲譔差王子大光赞景帝[①]表并进方物。

《旧五代史》卷7《梁书七·太祖本纪·第七》：（后梁太祖乾化二年）甲申，渤海遣使朝贡。[②]

《新五代史》卷2《梁本纪第二·太祖下》：（后梁太祖乾化二年）五月丁亥，渤海遣使者来。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后梁太祖乾化二年）闰五月戊申，诏以分物银器赐渤海进贡首领以下，遣还其国。

① 景帝二字让人费解，姑且存之。

② 武英殿本《旧五代史》有此纪事，其余版本没有。

后梁末帝朱瑱贞明元年（915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九年

《辽史》卷112《列传第四二·逆臣上·耶律辖底传》：辖底俱人图己，挈其二子迭里特、朔刮奔渤海。伪为失明。后因球马之会，与二子夺良马奔归国。（又《辽史》卷81《萧孝忠传》载：辽惧怕渤海遗民习武，兼其击球。说明击球赛马为渤海人传统娱乐活动，并以此练兵习武。）

后梁末帝朱瑱贞明四年（918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十二年

《辽史》卷1《太祖本纪》：（辽太祖神册三年，后梁末帝贞明四年）二月癸亥，城皇都，以礼部尚书康默记充版筑使。梁遣使来聘。晋、吴越、渤海、高丽、回鹘、阻卜、党项及幽、镇、定、魏、潞等州各遣使来贡。

《辽史》卷70《表第八·属国表》：（辽太祖神册三年，后梁末帝贞明四年）二月，渤海、高丽、回鹘、阻卜、党项各遣使来贡。

《旧五代史》卷9《梁书九·末帝本纪中》：（辽太祖神册三年，后梁末帝贞明四年）十二月癸丑，诏曰："行营诸军马步都虞侯、匡国军节度观察留后朱珪，昨以寇戎未灭，兵革方严，所期朝夕之间，克弭烟尘之患，每于将帅，别注忧劳。而谢彦章、孟审澄、侯温裕忽构异图，将萌逆节，赖朱珪挺施贞节，密运沈机，果致枭擒，免资仇敌。特加异殊之命，用旌忠孝之谋，便委雄藩，俾荷隆渥。可检校太傅，充平卢军节度、淄、青、登、莱等州观察处置、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兼行营诸军马步军副都指挥使，仍进封沛国郡开国侯。"

后梁末帝朱瑱贞明五年（919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十三年

辽太祖耶律阿保机神策四年

日本醍醐天皇延喜十九年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神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丙寅，修辽阳故城，以汉民、渤海户实之，改为东平郡，置防御使。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大纳言藤原朝臣令尹文奏：自若狭守尹衡许告来渤海客徒来着之由。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客徒牒状云：当丹生浦海中浮居云云，而无着岸之由。又牒中虽载人数及有来着由，未有仔细状。令藏人仲连以若狭国解文，奉览于六条院。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右大臣奏渤海客事所定行事可迁若狭，安置越前及可令入京事，以左中辨邦基朝臣为行事辨。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十九年）十二月一日甲午，任渤海客存问使等。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十九年）十二月五日，以式部少丞橘惟亲、直讲依知秦广助为存问渤海客使，阿波权掾大和友卿为通事。定渤海客宴飨日权酒部数四十人，前例差仰八十人，去八年彼数已多无用，仍令定减。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仰遣内教坊别当右近少将伊衡于内教坊，选定渤海客宴日舞人等。仰定坊家可调舞人二十人，舞童十人，音声二十人，去八年音声人三十六人，此度定减。此外，威仪二十人，依例内侍所可差女孺等。

《旧五代史》卷9《梁书九·末帝中》：（后梁末帝贞明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癸丑，诏曰："行营诸军马步都虞候、匡国军节度观察留后诸珪，……特加异殊之命，用旌忠孝之谋，使委雄藩，俾荷隆渥。可检校太傅，充平卢军节度、淄、青、登、莱等州观察处置、押新罗渤海两番等使。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右大臣令邦基朝臣奏若狭国申迁送越前国松原驿馆客徒一百五人并随身杂物等解文。客状中云：迁送松原驿馆，而闭封门户，行事官人等无人，况敷设新炭，更无储备者，仰宜令切责越前国，及令安置供给者。仍令仰大臣，以越前掾维明，便可为蕃客行事国司由。以大臣书状可仰彼国守延年也。勘前例，无以官符宣旨，仰此事例。仍今令大臣告仰之。

后梁末帝朱瑱贞明六年（920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十四年

日本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

《朝野群载》卷20《异国》：

本朝赐异国人位记

渤海国大使信部少卿从三位裴璆右可正三位

敕：渤海国大使信部少卿从三位裴璆，忠节传家，英华累世，顷衔君命，再趋阙庭。涉大瀛而如过拗堂，誓寸心而捧尺牍。美其贞信，可以褒酬。仍抽縻爵之班，用强勤王之功，可以前件，主者施行。

延喜二十年三月十日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庚辰三月二十二日，遣官使于越前国，赐渤海客时服。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四月二十日壬子，存问渤海客使裴璆等。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五日，定客徒可入京日，并蕃客入京之间，可听者禁物。召仰泷口右马允藤原邦良等见客在京之间，每日可进鲜鹿二头事。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八日已巳，渤海入觐大使裴璆等二十人著于鸿胪馆。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八日，唐客（即渤海裴璆等）可入京。辰三克，中四克，掌客使季方朝纲等参入，御衣各一袭给两使。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日辛未，右大臣览渤海国牒状。以大使从三位裴璆授正三位。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一日壬申，渤海大使裴璆于八省院，进启并信物等。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一日，此日渤海使人裴璆等于八省院进王启并信物。巳四刻，亲王以下，参议以上，向八省院。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二日癸酉，天皇御丰乐院，赐飨宴于渤海客。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二日，于丰乐院可赐客徒宴。自夜中阴雨、辰四刻雨止。巳一刻，出御南殿，乘舆出宫，入御丰乐院。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五日，掌客使民部大丞季方领大使裴璆别贡物，进藏人所。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六日丁丑，于朝集堂劳飨渤海客徒。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六日，于朝集堂飨渤海客徒，并赐国王答信物等。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七日戊寅，发遣领归使等。又法皇赐书于大使。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五月十八日已卯，大使裴璆归乡。大政官赐返牒。

《本朝文粹》卷9《诗序》：

夏夜于鸿胪馆饯北客归乡

后江相公（即大江朝纲）

执徐之岁（延喜二十年），北客来朝，侯龙星之一周，涉鳌波之千里。朝家怜彼远节，赐以优宠。其礼峻焉，其恩深矣！既而觐天仪毕，归蕃期至。逼王程之有限，叹友道之不终！夫以人之送别，别之伤人。自然之感，不觉而生！昔尼父之去周，老聃因以赠言；子高之还鲁，季节由其揽泪。况乎天涯渺绝，云帆长归。驰思于烟驿，则梯山之程难计；通梦于波邮，则航溟之路易迷。于是烛烧红蜡，歌奏骊驹。可以销攀慕之魂，可以穿怅望之眼。今之相惜，不其然乎！于时桂月渐倾，梅雨斜落。劝红螺而缓愁，染紫毫以写思。君子之别，良有以哉！若余者，久积丹萤之光，未入白凤之梦。不顾拙目，敢课庸音。云尔。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六月十四日，文章

得业生朝纲就藏人所，令奏渤海大师班裴璆书状并送物，仰遣书可反送物事。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六月二十二日，朝纲令奏遣渤海大使裴璆书状，客已归乡，即仰所赐带裘。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六月二十六日，右大臣令元方奏领归乡渤海客使大学少允坂上恒荫等申：遁留不归客徒四人事。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喜二十年）六月二十八日，仰遁留渤海人等，准大同五年例（即弘仁元五月丙寅，渤海使首领高多佛留日本不归，安置越中国给食。渤海遣日使臣前后凡两次五人留日不归），仰越前国安置，云云。

后梁末帝朱瑱龙德元年（921 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十五年

新罗景明王朴升英五年

《三国史记》卷 12《新罗纪一二》：（新罗景明王五年）二月，靺鞨别部达姑众来寇北边。时太祖[①]将坚权镇朔州，率骑击，大破之，匹马不还。王喜，遣使移书谢于太祖。

后梁末帝朱瑱龙德二年（922 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十六年

日本醍醐天皇延喜二十二年

《扶桑略记》第 24《里书》：（醍醐天皇延喜二十二年）九月二日己卯，渤海客安置越前之口进解文。

① 太祖即高丽太祖王建。

后唐庄宗李存勖同光二年（924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十八年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庄宗同光二年）正月，遣王子大禹谟来朝。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庄宗同光二年）正月，……渤海王子大禹谟来朝贡。

《新五代史》卷5《唐本纪第五·庄宗下》：（后唐庄宗同光二年）春正月乙卯，渤海国王大諲譔使大禹谟来（朝）。

《旧五代史》卷31《唐书七·庄宗本纪第五》：（后唐庄宗同光二年）春正月乙卯，渤海国遣使贡方物。

《五代会要》卷29《契丹》：（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三月，安巴坚率所部入寇新城。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大抵宪象中国之度，服章亦有紫绯、浅绯、绿及牙笏、金银鱼之制，余俗与高丽、契丹略等。幽州节度府与相聘问，自营、平距京师盖八千里而远。梁开平元年，王大諲譔遣王子来贡方物。二年、三年及乾化二年，俱遣使来贡。后唐同光二年，遣王子来朝，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监丞。三年及天成元年，俱遣使入贡，进儿口、女口。

《辽史》卷2《本纪第二·太祖下》：（辽太祖天赞三年）夏五月丙午，以惕隐迭里为南院夷离堇。是月，徙蓟州民实辽州地。渤海杀其刺史张秀实而掠其民。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五月，渤海国王大諲譔遣使侄元让贡方物。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五月，又遣王子大元让来朝，庄宗赐金彩以遣之。

《新五代史》卷5《唐本纪第五·庄宗下》：（后唐庄宗同光二年）夏五月丙辰，渤海国王大諲譔遣使者来。

《旧五代史》卷32《唐书八·庄宗本纪第六》：（同光二年夏五月）丙

辰，渤海国王大諲譔遣使贡方物。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五月庚申，赐渤海朝贡使大元让等，分物有差。

《旧五代史》卷32《唐书八·庄宗本纪第六》：（后唐庄宗同光二年）秋七月壬戌，幽州奏，契丹巴坚旧作阿保机，今改。东攻渤海。案《辽史·太祖纪》：天赞三年五月，渤海杀其刺史张秀实而掠其民。于东攻渤海之事，阙而不载。考《五代会要》，同光二年七月，契丹东攻渤海国，与《薛史》同。

《五代会要》卷29《契丹》：（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七月，又率兵东攻渤海国。

《资治通鉴》卷273（后唐庄宗同光二年）秋七月，契丹恃其强盛，遣使就帝求幽州以处卢文进。处，昌吕翻。时东北诸夷皆役属契丹，惟勃海未服；契丹主谋入寇，恐勃海掎其后，勃海时为海东盛国，置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尽有高丽、肃慎之地。掎，居蚁翻。乃先举兵击勃海之辽东，遣其将禿餒及卢文进据营、平等州以扰燕地。燕，于贤翻。

《册府元龟》卷995《外臣部·交侵》：（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七月，幽州奏："侦得阿保机东攻渤海。"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庄宗同光二年）八月，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监丞。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后唐庄宗同光二年）遣王子来朝，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监丞。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后唐庄宗同光二年）八月，渤海朝贡使、王侄学堂亲卫大元谦可试国子监丞。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九月，黑水国遣使朝贡。

《旧五代史》卷32《唐书八·庄宗本纪第六》：（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九月癸卯，畋于西北郊。幽州上言，契丹案巴坚自渤海国回军。

《资治通鉴》卷273：（后唐庄宗同光二年）九月契丹攻渤海，无功而还。还，从宣翻，又如字。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后唐庄宗同光二年）十一

月庚寅[①]，以黑水国朝贡元儿[②]为归化中郎将。

《契丹国志》卷1《太祖大圣皇帝》：时东北诸夷皆服属，惟渤海未服。太祖谋南征，恐渤海掎其后，乃先举兵击渤海之辽东，遣其将秃馁及卢文进据平、营等州，以扰燕地。师攻渤海，无功而退。

后唐庄宗李存勖同光三年（925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十九年

新罗景哀王二年

高丽太祖八年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庄宗同光三年）二月，又遣使裴璆，进细女口。

《旧五代史》卷23：（后唐庄宗同光三年），二月辛巳，突厥、渤海国皆遣使贡方物。

《新五代史》卷5《唐本纪第五·庄宗下》：（后唐庄宗同光三年）二月辛巳，突厥浑解楼、渤海国王大諲譔皆遣使者来。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天授八年）春三月，幸西京。

《高丽史节要》卷1《太祖》：（高丽太祖天授八年）春三月，蚯蚓出宫城东，长七十尺。时谓渤海国来投之应。

《东国通鉴》卷12《新罗纪·景哀王》：（新罗景哀王二年，后唐庄宗同光三年）春三月，高丽宫城东蚯蚓出，长七十尺。时谓渤海国来投之应。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大抵宪象中国之度，服章亦有紫绯、浅绯、绿及牙笏、金银鱼之制，余俗与高丽、契丹略等。幽州节度府与相聘问，自营、平距京师盖八千里而远。梁开平元年，王大諲譔遣王子来贡方物。二年、三年及乾化二年，俱遣使来贡。后唐同光二年，遣王子来朝，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监丞。三年及天成元年，俱遣使入贡，进儿口、女口。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后唐庄宗同光三年）及天成

① 该月无庚寅日。

② 应是兀儿。

元年，俱遣使入贡，进儿口、女口。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庄宗同光三年）二月，……渤海国王大諲譔遣使裴璆贡人参、松子、昆布、黄明、细布、貂鼠皮被一、褥六、发、靴、革、奴子二。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庄宗同光三年）五月，黑水胡独鹿、女真等使朝贡。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后唐庄宗同光三年）五月乙卯，以渤海国入朝使、政当（当是堂之误）省守和部少卿，赐紫金鱼袋、裴璆可右赞善大夫。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庄宗同光三年）五月，以入朝使正堂省守和部少卿、赐紫金鱼袋、裴璆为右赞善大夫。

《册府元龟》卷999《外臣部·互市》：（后唐庄宗同光三年）八月，青州市到黑水蕃马三十匹。

《旧五代史》卷137《外国列传第一·契丹》：同光中，案巴坚深著辟地之志，欲收兵大举，虑渤海踵其后。三年，举其众讨渤海之辽东，令塔纳、卢文进据营、平等州，扰我燕蓟。

明宗初篡嗣，遣供奉官姚坤奉书告哀至西楼邑，属案巴坚在渤海，又径至慎州，崎岖万里。既至，谒见案巴坚，延入穹庐，案巴坚身长九尺，被锦袍，大带垂后，与妻对榻，引见坤。坤未致命，案巴坚先问曰："闻尔汉土河南、河北各有一天子，信乎？"坤曰："河南天子今年四月一日洛阳军变，今凶问至矣。河北总管令公，比为魏州军乱，先帝诏令除讨，既闻内难，军众离心，及京城无主，上下坚册令公，请主社稷，今已顺人望，登帝位矣。"案巴坚号啕，声泪俱发，曰："我与河东先世约为兄弟，河南天子，吾儿也。近闻汉地兵乱，点得甲马五万骑，比欲自往洛阳救助吾儿，又缘渤海未下，我儿果致如此，冤哉！"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天授八年）秋九月丙申，渤海将军申德等五百人来投。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天授八年）秋九月庚子，渤海礼部卿大和钧、均老，司政大元钧、工部卿大福谟，左右卫将军大审理等，率民一百户来附。渤海本粟末靺鞨也，唐武后时，高勾丽人大祚荣走保辽东，睿宗封为渤海郡王，因自称渤海国，并有扶余、肃慎等十余国，

有文字、礼乐、官府、制度、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地方五千余里，众数十万。邻于我境，而与契丹世仇。至是，契丹主谓左右曰："世仇未雪，岂宜安处！"乃大举攻渤海大諲譔，围忽汗城。大諲譔战败乞降，遂灭渤海。于是其国人来奔者相继。

《高丽史》卷86《年表一》：（后唐庄宗同光三年）辽景宗天赞四年，（高丽太祖天授八年），契丹灭渤海，世子大光显来附。（契丹灭渤海，事在同光四年；大光显投高丽，卷2《太祖世家》谓天授十七年七月，前后错乱）。

《高丽史节要》卷1《太祖》：（高丽太祖天授八年）十二月，契丹灭渤海。渤海本粟末靺鞨也。唐武后时，高句丽人大祚荣走保辽东，睿宗封为渤海郡王，因自称渤海国。并有扶余、肃慎等十余国，有文字、礼乐、官府制度、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地方五千余里，众数十万，邻于我境，而与契丹世仇。契丹主大举攻渤海，围忽汗城，灭之，改为东丹国。其世子大光显及将军申德、礼部卿大和钧、均老、司政大元钧、工部卿大福谟、左右卫将军大审理、小将冒豆干、检校开国男朴渔、工部卿吴兴等，率其余众前后来奔者数万户。王待之甚厚，赐光显姓名王继，附之宗籍，使奉其祀，僚佐皆赐爵。

《朝鲜史略》卷2《新罗纪》：（新罗景哀王二年）唐以大祚荣为渤海郡王。及卒，私谥曰高王，子武艺立。渤海本粟末靺鞨，祚荣父乞仲象保太白山东。祚荣嗣，骁勇善骑射，高句丽余烬稍稍归之，乃建国，号震国。地方千里，胜兵数万，颇知书契。尽得扶余、沃沮、弁韩、朝鲜之地。至后孙仁秀开大境宇，有五京、十五（原误作二）府、六十二州，遂为海东盛国。至景哀王时，契丹攻灭之，以为东丹国，其世子及大臣等皆降于高丽（此言甚为夸张，据《高丽史》载，自925年迄，117年投于高丽的大氏遗裔，载其姓名者不足十人，而旧臣等也不超过二十人，多数留在东丹任职。）

《辽史》卷34《兵制志》：（辽景宗天赞四年）又亲征渤海。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景宗天赞四年）十二月乙亥，诏曰："所谓两事，一事已毕，惟渤海世仇未雪，岂宜安驻！"乃举兵亲征渤海大諲譔，皇后、皇太子、大元帅尧骨皆从。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天授八年）十二月戊子，渤海左首卫小将冒豆干、检校开国男朴鱼等率民一千户来附。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景宗天赞四年）闰十二月壬辰，祠木叶山。壬寅，以青牛、白马祭天地于乌山。己酉，次撒葛山，射鬼箭。丁巳，次商岭，夜围扶余府。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元年（926年）

渤海末王大諲譔二十年

新罗景哀王三年

高丽太祖九年

《旧五代史》卷34《唐书一〇·庄宗本纪第八》：（后唐庄宗同光四年）春正月戊午朔，帝不受朝贺。契丹寇渤海。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春正月己未，白气贯日。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春正月庚申，拔扶余城，诛其守将。

《旧五代史》卷34《唐书一〇·庄宗本纪第八》：（后唐庄宗同光四年）春正月丙寅，……契丹寇女真、渤海。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春正月丙寅，命惕隐安端、前北府宰相萧阿古只等将万骑为先锋，遇諲譔老相兵，破之。皇太子、大元帅尧骨、南府宰相苏、北院夷离堇斜涅赤、南院夷离堇迭里是夜围忽汗城。己巳，諲譔请降。庚午，驻军于忽汗城南。辛未，諲譔素服，稿索牵羊，率僚属三百余人出降。上优礼而释之。甲戌，诏谕渤海郡县。丙子，遣近侍康末怛等十三人入城索兵器，为逻卒所害。丁丑，諲譔复叛，攻其城，破之。驾幸城中，諲譔请罪马前。诏以兵卫諲譔及族属以出。祭告天地，复还军中。

《册府元龟》卷998《外臣部·奸诈》（后唐庄宗同光四年，辽太祖天显元年）正月戊寅，遣使梅老鞋里已下三十七人，贡马三十匹，时阿保机将寇渤海，伪修好于我，虏乘虚掩击故也。

《五代会要》卷29《契丹》：（后唐庄宗同光四年）正月，安巴坚将复寇渤海国，又遣梅老辖哩以下三十七人贡马三十匹，诈修和好。

《册府元龟》卷995《外臣部·交侵》：（后唐庄宗同光四年）正月，北面招讨使李绍真奏："北来奚首领云，契丹阿保机寇渤海国。"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二月庚寅，安边、鄚颉、南海、定理等府及诸道节度、刺史来朝，慰劳遣之。以所获器币诸物赐将士。壬辰，以青牛、白马祭天地。大赦，改元天显。以平渤海遣使报唐。甲午，复幸忽汗城，阅府库物，赐从臣有差。以奚部长勃鲁恩、王郁自回鹘、新罗、吐蕃、党项、室韦、沙陀、乌古等从征有功，优加赏赍。丙午，改渤海国为东丹，忽汗城为天福，册皇太子倍为人皇王以主之。以皇弟迭剌为左大相，渤海老相为右大相，渤海司徒大素贤为左次相，耶律羽之为右次相。赦其国内殊死以下。丁未，高丽、濊貊、铁骊、靺鞨来贡。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明宗天成元年）四月，遣使大陈林等一百一十六人来朝贡，进男口、女口各三人，并人参、昆布、白附子等。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明宗天成元年）四月，渤海国王大諲譔遣使大陈林等一百一十六人朝贡，进儿口、女口各三人，人参、昆布、白附子及虎皮等。

《新五代史》卷6《唐本纪第六·明宗》：（后唐明宗天成元年）甲寅，渤海国王大諲譔使大陈林来。

《旧五代史》卷36《唐书一二·明宗本纪第二》：（后唐明宗天成元年）夏四月乙卯，渤海国王大諲譔遣使朝贡。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明宗天成元年）七月，遣使大昭佐等六人朝贡。先是契丹大首领耶律阿保机兵力雄盛，东北诸蕃多臣属之，以渤海国土地相接，常有吞并之志。是岁，率诸蕃部落攻渤海国扶余城，下之。改扶余城为东丹府，命其子突欲留兵镇之。未几，阿保机死，渤海王命其弟率兵攻扶余城，不能破克，保众而退。

《五代会要》卷29《契丹》：（后唐明宗天成元年）七月，攻渤海国扶余城，下之。命其长子突欲为国主，号东丹王。其月二十七日，安巴坚得疾而死，第二子元帅太子德光嗣立，德光本名耀屈之，慕中国之名，故改为德光。初安巴坚有三子，长号人皇王，次号元帅太子，次曰安端少君。及安巴坚死，其妻述律氏令第二元帅太子德光勾当兵马，令少子安端少君往渤海国代突欲，将立为嗣。而元帅太子素为部族所敬，又其母述律氏亦常钟爱，故因而立之，伪称天显元年。寻葬安巴坚于西楼，伪谥大圣皇帝。

《资治通鉴》卷275（后唐明宗天成元年）秋七月，契丹主攻勃海，拔其夫余城，即唐高丽之夫余城也。时高丽王王建有国，限混同江而守之，混同江之西不能有也，故夫余城属勃海国。混同江即鸭渌水。夫，音扶。更命曰东丹国。更，工衡翻。命其长子突欲镇东丹，号人皇王，以次子德光守西楼，号元帅太子。为突欲来奔张本。宋白曰：耶律德光本名耀屈之，慕中国文字，改焉。

帝遣供奉官姚坤告哀于契丹。《考异》曰：《汉高祖实录》作"苗绅"，今从《庄宗列传》。契丹主闻庄宗为乱兵所害，恸哭曰："我朝定儿也。吾方欲救之，以勃海未下，不果往，致吾儿及此。"哭不已。虏言"朝定"，犹华言朋友也。又谓坤曰："今天子闻洛阳有急，何不救？"对曰："地远不能及。"曰："何故自立？"坤为言帝所以即位之由，契丹主曰："汉儿喜饰说，毋多谈！"为，于伪翻。喜，许计翻。突欲侍侧，曰："牵牛以蹊人之田而夺之牛，可乎？"引《左传》申叔之言。史言契丹慕中国，效中国人道书语。

《资治通鉴》卷275：（后唐明宗天成元年）秋七月辛巳，契丹主阿保机卒于夫余城。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渤海，高丽之别种。后唐天成初，为契丹阿保机攻扶余城，下之。改扶余为东丹府，命其子突欲留兵镇之。保机死，渤海王复攻扶余，不能克。

先是，契丹大首领耶律阿保机兵力雄盛，东北诸蕃多臣属之，以渤海土地相接，常有吞并之志。是岁，率诸蕃部攻渤海国扶余城，下之，改扶余城为东丹府，命其子突欲留兵镇之。

《宋史》卷491《外国七·渤海国》：后唐天成初，为契丹阿保机攻扶余城下之，改扶余为东丹府，命其子突欲留兵镇之。阿保机死，渤海王复攻扶余，不能克。历长兴、清泰，遣使朝贡。

《武经总要前集》前集卷16下《北蕃地理》：天成初，契丹阿保机兵力雄盛，东北诸蕃多臣属之，以渤海土地相接，有吞并之志，攻其国夫余城，下之，立长子突欲为东丹王，领兵守之。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先是，契丹大首领邪（耶）律阿保机兵力雄盛，东北诸蕃多臣属之，以渤海土地相接，常有吞并之志。是岁，率诸番部攻渤海国夫余城，下之，改夫余城为东丹府，命其子突欲留兵镇之。未几，阿保机死，命其弟率兵攻夫余城，不克而还。

《旧五代史》卷137《外国列传第一·契丹》：案巴坚凡三子，皆雄伟。

长曰人皇王托允，即东丹王也。次曰元帅太子，即德光也。幼曰安端少君。

德光本名耀衢芝，旧作耀屈之，今改正。后慕中华文字，遂改焉。唐天成初，案巴坚死，其母令德光权主牙帐，令少子安端少君往渤海国代托允。托允将立，而德光素为部族所服，又其母亦常钟爱，故因而立之。……

《新五代史》卷72《四夷附录第一·契丹》：契丹虽无所得而归，然自此颇有窥中国之志。患女真、渤海等在其后，欲击渤海，惧中国乘其虚。乃遣使聘唐以通好。同光之间，使者再至。庄宗崩，明宗遣供奉官姚坤告哀于契丹。坤至西楼，而阿保机方东攻渤海，坤追至慎州见之。阿保机锦袍大带垂后，与其妻对坐穹庐中，延坤入谒。阿保机问曰："闻尔河南北有两天子，信乎？"坤曰："天子以魏州军乱，命总管令公将兵讨之，而变起洛阳，凶问今至矣。总管返兵河北，赴难京师，为众所推，已副人望。"阿保机仰天大哭，曰："晋王与我约为兄弟，河南天子即吾儿也。昨闻中国乱，欲以甲马五万往助我儿，而渤海未除，志愿不遂。"又曰："我儿既没，理当取我商量，新天子安得自立？"坤曰："新天子将兵二十年，位至大总管，所领精兵三十万。天时、人事其可得违？"其子突欲在侧曰："使者无多言，蹊田夺牛，岂不为过？"坤曰："应天顺人，岂比匹夫之事？至如天皇王得国而不代，岂强取之邪？"阿保机即慰劳坤曰："理正当如是尔。"又曰："吾闻此儿有宫婢二千人，乐官千人。放鹰、走狗、嗜酒、好色、任用不肖、不惜人民，此其所以败也。我自闻其祸，即举家断酒，解放鹰犬，罢散乐官。我亦有诸部乐官千人，非公宴不用。我若所为类吾儿，则亦安能长久？"又谓坤曰："吾能汉语，然绝口不道于部人，惧其效汉而怯弱也。"因戒坤曰："尔当先归，吾以甲马三万，会新天子幽、镇之间，共为盟约。与我幽州，则不复侵汝矣。"阿保机攻渤海，取其扶余一城，以为东丹国，以其长子人皇王突欲为东丹王。已而，阿保机病死，述律护其丧归西楼，立其次子元帅太子耀屈之。坤从至西楼而还。

《辽史》卷34《兵制志》：天显元年，灭渤海国，地方五千里，兵数十万，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尽有其众，契丹益大。

《辽史》卷64《皇子表》：安端，字猥隐。天显元年，征渤海，破老相兵三万余人；安边、鄚颉、定理三府叛，平之。

《辽史》卷64《皇子表》：苏，字云独昆。天显初，征渤海，攻破忽汗城，大諲譔降。性柔顺，事上忠谨。太祖二十功臣，苏居其一。征渤海国

还，薨。

《辽史》卷71《后妃列传》：太祖淳钦皇后述律氏，讳平，小字月理朵。……其平渤海，后与有谋。

《辽史》卷73《阿古只传》：阿古只，字撒本。少卓越，自放不羁。长骁勇善射，临敌敢前，每射甲楯辄洞贯。……以功拜北府宰相。

攻渤海，破扶余城，独将骑兵五百，败老相军三万。渤海既平，改东丹国。顷之，已降郡县复叛，盗贼蜂起。阿古只与康默记讨之，所向披靡。会贼游骑七千自鸭渌府来援，势张甚。阿古只帅麾下精锐，直犯其锋，一战克之，斩馘三千余，遂进军破回跋城。以病卒。

《辽史》卷73《耶律斜涅赤传》：耶律斜涅赤，字撒剌，六院部舍利裹古直之族。……及讨渤海，破扶余城，斜涅赤从太子大元帅率众夜围忽汗城，大諲譔降。已而复叛，命诸将分地攻之。诘旦，斜涅赤感励士伍，鼓噪登陴，敌震慑，莫敢御，遂破之。

《辽史》卷73《耶律欲稳传》：耶律欲稳，字辖剌干，突吕不部人。祖台押，遥辇时为北边拽剌。简献皇后与诸子之罹难也，尝倚之以免。太祖思其功不忘，又多欲稳严重，有济世忠，乃命典司近部，以遏诸族窥觊之想。

欲稳既见器重，益感奋思报。太祖始置宫分以自卫，欲稳率门客首附宫籍。帝益嘉其忠，诏以台押配享庙廷。及平剌葛等乱，以功迁奚迭剌部夷离堇。从征渤海有功。天显初卒。

《辽史》卷73《耶律海里传》：耶律海里，字涅剌昆，遥辇昭古可汗之裔。

太祖传位，海里与有力焉。初受命，属籍比局萌觊觎，而遥辇故族尤觖望。海里多先帝知人之明，而素服太祖威德，独归心焉。以故太祖托为耳目，数从征讨。既清内乱，始置遥辇敞稳，命海里领之。天显初，征渤海，海里将遥辇纠，破忽汗城。师般，卒。

《辽史》卷74《康默记传》：康默记，本名照。少为蓟州衙校，太祖侵蓟州得之，爱其材，隶麾下。一切蕃、汉相涉事，属默记折衷之，悉合上意。

天赞四年，亲征渤海，默记与韩知古从。后大諲譔叛，命诸将攻之。默记分薄东门，率骁勇先登。既拔，与韩延徽下长岭。府军还，已下城邑

多叛，默记与阿古只平之。既破回跋城，归营太祖山陵毕，卒。佐命功臣其一也。

《辽史》卷74《韩延徽传》：韩延徽，字藏明，幽州安次人。父梦殷，累官蓟、儒、顺三州刺史。

天赞四年，从征渤海，大諲譔乞降。既而复叛，与诸将破其城，以功拜左仆射。又与康默记攻长岭府，拔之。师还，太祖崩，哀动左右。

《辽史》卷74《韩知古传》：韩知古，蓟州玉田人。善谋，有识量。……与康默记将汉军征渤海有功，迁中书令。天显中卒，为佐命功臣之一。

《辽史》卷75《耶律觌烈传》：耶律觌烈，字剌里轸，六院部蒲古只夷离堇之后。父偶思，亦为夷离堇。……太祖嘉其功，锡赍甚厚。从伐渤海，拔扶余城，留觌烈与寅底石守之。

《辽史》卷75《耶律铎臻传》：耶律铎臻，字敌辇，六院部人。……天赞三年，将伐渤海，铎臻谏曰："陛下先事渤海，则必西夏蹑吾后。请先西讨，庶无后顾忧。"太祖从之。

《辽史》卷75《突吕不传》：突吕不，字铎衮，幼聪敏嗜学。……太祖东伐，大諲譔降而复叛，攻之。突吕不先登。渤海平，承诏铭太祖功德于永兴殿壁。班师，已下州郡往往复叛，突吕不从大元帅攻破之。

《辽史》卷76《耶律朔古传》：耶律朔古，字弥骨顶，横帐孟父之后。幼为太祖所养。既冠，为右皮室详稳。从伐渤海，战有功。

《辽史》卷76《赵思温传》：赵思温，字文美，卢龙人。……神册二年，太祖遣大将经略燕地，思温来降。及伐渤海，以思温为汉军都团练使，力战，拔扶余城。身被数创，太祖亲为调药。

《辽史》卷76《耶律安搏传》：耶律安搏，……父迭里，……天赞三年，为南院夷离堇，征渤海，攻忽汗城，俘斩甚众。太祖崩，淳钦皇后称制，欲以大元帅嗣位。迭里建言，帝位宜先嫡长，今东丹王赴朝，当立。由是忤旨。以党附东丹王，诏下狱，讯鞫，加以炮烙。不伏，杀之，籍其家。

《辽史》卷92《耶律古昱传》：耶律古昱，字磨鲁堇，北院林牙突吕不四世孙。有膂力，工驰射。

开泰[①]间，为乌古敌烈部都监。会部人叛，从枢密使耶律世良讨平之，以功诏镇抚西北部。教以种树、畜牧，不数年，民多富实。中京盗起，命

① 开泰为辽圣宗年号，应是圣宗征高丽，非征渤海。

古昱为巡逻使，悉擒之。上亲征渤海，将黄皮室军，有破敌功，累迁御史中丞，寻授开远军节度使，徙镇归德。二十一年，改天成军节度使，卒于官，年七十，赠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契丹国志》卷1《太祖大圣皇帝》：太祖攻渤海，拔其夫余城，更命曰东丹国，命长子突欲镇之，号人皇王。一曰东丹王。以其次子德光元名耀屈之。守西楼自随，号“元帅太子”。

先是，渤海国王大諲譔本与奚、契丹为唇齿国。太祖初兴，并吞八部，继而用师，并吞奚国。大諲譔深惮之，阴与新罗诸国结援，太祖知之，集议未决。后因游猎，弥旬不止，有黄龙在其毡屋上，连发二矢，殪之，龙坠其前。后太子德光于其地建州，黄龙府即其地也。太祖曰：“吾欲伐渤海国，众计未定而龙见吾前，吾能杀之，是灭渤海之胜兆也。”遂平其国，掳其主。

《资治通鉴》卷274：契丹主击女真及勃海，女真始见于此。其国本肃慎氏，东汉谓之挹娄，元魏谓之勿吉，隋、唐谓之靺鞨，五代时始号女真。女真有数种，居混同江之南者为熟女真，江之北者为生女真。混同江即鸭渌水。恐唐乘虚袭之，戊寅，遣梅老鞋里来修好。好，呼到翻。

《册府元龟》卷995《外臣部·交侵》：（后唐明宗天成元年）十一月，青州霍彦威奏：“得登州状申：契丹先发诸部，攻逼渤海国。自阿保机身死，虽已抽退，尚留兵马在渤海扶余城。今渤海王弟部领兵士攻围扶余城契丹。

《辽东行部志》：唐季不能勤远，辽东之地为渤海大氏所有，传国十余世。当五代时，契丹与渤海血战数十年，竟灭其国，于是辽东之地，尽入于辽。予因念经行之路，尚隐约有荒墟故垒，皆当时屯兵力战，暴骸流血之地，于今为乐国久矣。吊亡怀古，亦诗人不能忘情也。因赋一诗云：李唐遭百六，边事失经营。大氏十传世，辽人久弄兵。战场春草瘦，戍垒暮烟平。今日归皇化，居民自乐生。

《新五代史》卷72《四夷附录第一》：契丹初，阿保机死，长子东丹王突欲当立。其母述律遣其幼子安端少君之扶余代之，将立以为嗣，然述律尤爱德光。德光有智勇，素已服其诸部。安端已去，而诸部希述律意，共立德光。突欲不得立。

《东国通鉴》卷12《新罗纪·景哀王》：（新罗景哀王三年，后唐明宗

同光四年）春，契丹灭渤海。契丹主自去年冬侵渤海，攻西鄙诸部，遂进围扶余城，至是拔之，遂进兵围忽汗城。渤海王大諲譔战败乞降。契丹主命以兵卫諲譔及族属出城。改渤海为东丹国，忽汗城为天福城，册太子倍为人皇王以主之。置諲譔于临潢之西，赐名曰乌鲁古。于是渤海世子大光显及将军申德、礼部卿大和钧、均老、司政大元钧、工部卿大福谟、左右卫将军大审理、小将冒豆干、检校开国男朴渔、工部卿吴兴等，率其余众前后来奔高丽者数万户。丽王待之甚厚，赐光显姓名王继，附之宗籍，使奉其祀，僚佐皆赐爵。

第三章　东丹国及渤海遗裔历史编年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元年（926年）[1]

辽太祖耶律阿保机天赞五年[2]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元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元年

《辽史》卷70《属国表》：（辽太祖天显元年）二月，改渤海国为东丹国，忽汗城为天福城。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三月戊午，遣夷离毕康默记、左仆射韩延徽攻长岭府。甲子，祭天。丁卯，幸人皇王宫。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三月己巳，安边、鄚颉、定理三府叛，遣安端讨之。丁丑，三府平。壬午，安端献俘，诛安边府叛帅二人。癸未，宴东丹国僚佐，颁赐有差。甲申，幸天福城。乙酉，班师。以大諲譔举族行。

《辽史》卷69《部族表》：（辽太祖天显元年）三月，安边、鄚颉、定理三府叛，讨之。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夏四月丁亥朔，次伞子山。辛卯，人皇王率东丹国僚属辞。是月，唐养子李嗣源反，郭存谦弑其主存勖，嗣源遂即位。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五月辛酉，南海、定理二府复叛，大元帅尧骨讨之。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六月丁酉，二府平。

① 公元926年四月份，唐明宗即位，并改元“天成”。

② 公元926年二月份，辽太祖改元“天显”。同年九月份，辽太祖驾崩，耶律德光即位，述律后掌权，仍然使用“天显”年号。

丙午，次慎州，唐遣姚坤以国哀来告。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秋七月丙辰，铁州刺史卫钧反。

《旧五代史》卷36《唐书一二·明宗本纪第二》：（后唐明宗天成元年）秋七月庚申，契丹、渤海国俱遣使朝贡[①]。

《新五代史》卷6《唐本纪第六·明宗》：（后唐明宗天成元年）秋七月庚申，……契丹使梅老述骨来，渤海使大昭佐来。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明宗天成元年）七月，渤海使人大昭佐等六人朝贡。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秋七月乙丑，尧骨攻拔铁州。庚午，东丹国左大相迭剌卒。辛未，卫送太諲譔于皇都西，筑城以居之。赐諲譔名曰乌鲁古，妻曰阿里只。卢龙行军司马张崇叛，奔唐。甲戌，次扶余府，上不豫。是夕，大星陨于幄前。辛巳，平旦，于城上见黄龙缭绕，可长一里，光耀夺目，入于行宫。有紫黑气蔽天，逾日乃散。是日，上崩，年五十五。天赞三年，上所谓“丙戌秋初，必有归处”，至是乃验。壬午，皇后称制，权决军国事。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后唐庄宗同光四年）明宗初篡嗣，遣供奉官姚坤空函告哀。至契丹西楼，属阿保机在渤海，又径至慎州，崎岖万里，既至。谒见，保机延入穹庐。

《资治通鉴》卷275：（后唐明宗天成元年）八月丁亥，契丹述律后使少子安端少君守东丹，少，诗照翻。与长子突欲奉契丹主之丧，将其众发夫余城。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祖天显元年）八月辛卯，康默记等攻下长岭府。甲午，皇后奉梓宫西还。壬寅，尧骨讨平诸州，奔赴行在。乙巳，人皇王倍继至。

《资治通鉴》卷275：（后唐明宗天成元年）九月契丹述律后爱中子德光，欲立之，中，读曰仲。至西楼，西楼，契丹上都也。先是，契丹主使德光留守。命与突欲俱乘马立帐前，谓诸酋长曰：“二子吾皆爱之，莫知所立，汝曹择可立者执其辔。”酋长知其意，争执德光辔欢跃曰：“愿事元帅太子。”后曰：“众之所欲，吾安敢违。”遂立之为天皇王。突欲愠，帅数百骑欲奔

① 自此以后的渤海朝贡者，皆当为东丹朝贡使。

唐，为逻者所遏；愠，于问翻。朱子曰：愠，不是大段怒，但心里略有不平意便是愠。逻，音郎佐翻。述律后不罪，遣归东丹。天皇王尊述律后为太后，国事皆决焉。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后唐明宗天成元年）九月，幽州赵德均奏："先差军将陈继威使契丹部内，今使还得状称：今年七月二十日，至渤海界扶余府，契丹族帐在府城东南隅。继威既至，求见不通，窃问漠儿，言契丹主阿保机已得疾。其月二十七日，阿保机身死。八月三日，随阿保机灵柩发离扶余城。"

《旧五代史》卷37《唐书一三·明宗本纪第三》：（后唐明宗天成元年）十一月戊午，……青州奏，得登州状申，契丹先攻逼渤海国，自案巴坚[①]身死，虽已抽退，尚留兵马在渤海扶余城，今渤海王弟领兵马攻围扶余城内契丹次。

《契丹国志》卷14《诸王传·东丹王传》：东丹王名突欲，太祖长子，母曰述律氏。太祖攻渤海，拔其夫余城，更名曰东丹国，命其长子突欲镇东丹，号人皇王，时唐明宗初年也。太祖崩于渤海，述律后使少子安端少君守东丹，与长子突欲奉太祖之丧，发渤海。

先是，突欲镇东丹时乃渤海国亦有宫殿，被十二旒冕，服皆画龙像，称制行令。凡渤海左右平章事、大内相已下百官，皆其国自除授，岁贡契丹国细布五万匹、粗布十万匹、马一千匹。太祖崩，述律后爱中子德光，欲立之，至西楼，命与突欲俱乘马立帐前，谓诸将曰："二子吾皆爱之，莫知所立，汝曹择可立者执其辔。"诸将知其意，争欢跃曰："愿事元帅太子。"后曰："众之所欲，吾安敢违？"遂立之，为天皇王，称皇帝。突欲愠，帅数百骑，欲奔唐，为逻者所遏。后不罪，遣归东丹。

《辽史》卷64《皇子表》：寅底石，字阿辛。太祖遗诏寅底石守太师、政事令，辅东丹王。太祖命辅东丹王，淳钦皇后遣司徒划沙杀于路。

《辽史》卷64《皇子表》：倍，小字图欲，唐明宗赐姓东丹，名慕华，改赐姓李，名赞华。神册元年，立为皇太子。天显元年，为东丹国人皇王，建元甘露，称制行事，置左右大相及百官，一用汉法。太宗立，诏居东平郡，升为南京。太宗谥曰文武元皇王。世宗谥让国皇帝。统和中，更谥文献皇帝。重熙二十一年（1052年），增谥文献钦义皇帝。

① 案巴坚即阿保机。

《辽史》卷64《皇子表》：聪敏好学，通阴阳、医药、箴灸之术，知音律，善画，工文章。太祖征乌古、党项，倍为先锋都统。经略燕地，至定州。闻太祖与李存勖相拒于云碧店，引兵驰赴，存勖退走。陈渤海可取之计。

《辽史》卷64《皇子表》：（辽太祖天显元年）从征渤海，拔扶余城，太祖欲括户口，谏止，且劝乘势攻忽汗城，夜围降之。唐李从珂自立，密报太宗曰："从珂弑君，不可不讨"。

《辽史》卷71《后妃列传》：初，太祖尝谓太宗必兴我家，后欲令皇太子倍避之，太祖册倍为东丹王。太祖崩，太宗立，东丹王避之唐。

《辽史》卷72《宗室列传》：义宗，名倍，小字图欲，太祖长子，母淳钦皇后萧氏。幼聪敏好学，外宽内挚。神册元年春，立为皇太子。

时太祖问侍臣曰："受命之君，当事天敬神。有大功德者，朕欲祀之，何先？"皆以佛对。太祖曰："佛非中国教。"倍曰："孔子大圣，万世所尊，宜先。"太祖大悦，即建孔子庙，诏皇太子春秋释奠。

尝从征乌古、党项，为先锋都统及经略燕地。太祖西征，留倍守京师，因陈取渤海计。天显元年，从征渤海，拔扶余城，上欲括户口，倍谏曰："今始得地而料民，民必不安。若乘破竹之势，径造忽汗城，克之必矣。"太祖从之。倍与大元帅德光为前锋，夜围忽汗城，大諲譔穷蹙，请降。寻复叛，太祖破之。改其国曰东丹，名其城曰天福，以倍为人皇王主之。仍赐天子冠服，建元甘露，称制，置左右大次四相及百官，一用汉法。岁贡布十五万端，马千匹。上谕曰："此地濒海，非可久居，留汝抚治，以见朕爱民之心。"驾将还，倍作歌以献。陛辞，太祖曰："得汝治东土，吾复何忧。"倍号泣而出。遂如仪坤州。未几，诸部多叛，大元帅讨平之。太祖讣至，倍即日奔赴山陵。倍知皇太后意欲立德光，乃谓公卿曰："大元帅功德及人神，中外攸属，宜主社稷。"乃与群臣请于太后而让位焉。于是大元帅即皇帝位，是为太宗。

太宗既立，见疑，以东平为南京，徙倍居之，尽迁其民。又置卫士阴伺动静。倍既归国，命王继远撰建南京碑，起书数于西宫，作《乐田园诗》。唐明宗闻之，遣人跨海持书密召倍，倍因畋海上。使再至，倍谓左右曰："我以天下让主上，今反见疑。不如适他国，以成吴太伯之名。"立木海上，刻诗曰："小山压大山，大山全无力。羞见故乡人，从此投外国。"

携高美人载书浮海而去。

唐以天子仪卫迎倍，倍坐船殿，众官陪列上寿。至汴，见明宗。明宗以庄宗后夏氏妻之，赐姓东丹，名之曰慕华。改瑞州为怀化军，拜怀化军节度使、瑞慎等州观察使。复赐姓李，名赞华。移镇滑州，遥领虔州节度使。倍虽在异国，常思其亲，问安之使不绝。

后明宗养子从珂弑其君自立，倍密报太宗曰："从珂弑君，盍讨之。"及太宗立石敬瑭为晋主，加兵于洛。从珂欲自焚，召倍与俱，倍不从，遣壮士李彦绅害之，时年三十八。有一僧为收瘗之。敬瑭入洛，丧服临哭，以王礼权厝。后太宗改葬于医巫闾山，谥曰文武元皇王。世宗即位，谥让国皇帝，陵曰显陵。统和中，更谥文献。重熙二十年，增谥文献钦义皇帝，庙号义宗，及谥二后曰端顺，曰柔贞。

倍初市书至万卷，藏于医巫闾绝顶之望海堂。通阴阳，知音律，精医药、砭炳之术。工辽、汉文章，尝译《阴符经》。善画本国人物，如《射骑》《猎雪骑》《千鹿图》皆入宋秘府。然性刻急好杀，婢妾微过，常加刮灼。夏氏惧而求削发为尼。

五子：长世宗，次娄国、稍、隆先、道隐，各有传。

平王隆先，字团隐，母大氏。景宗即位，始封平王。未几，兼政事令，留守东京。薄赋税，省刑狱，恤鳏寡，数荐贤能之士。后与统军耶律室鲁同讨高丽有功，还薨，葬医巫闾山之道隐谷。

平王为人聪明，博学能诗，有《阆苑集》行于世。

保宁之季，其子陈哥与渤海官属谋杀其父，举兵作乱，上命辗裂于市。

《辽史》卷75《耶律羽之传》：羽之，小字兀里，字寅底哂。幼豪爽不群，长嗜学，通诸部语。太祖经营之初，多预军谋。天显元年，渤海平，立皇太子为东丹王，以羽之为中台省右次相。时人心未安，左大相迭剌不逾月薨，羽之莅事勤恪，威信并行。

太宗即位，上表曰："我大圣天皇始有东土，择贤辅以抚斯民，不以臣愚而任之。国家利害，敢不以闻。渤海昔畏南朝，阻险自卫，居忽汗城。今去上京辽邈，既不为用，又不罢戍，果何为哉？先帝因彼离心，乘衅而动，故不战而克。天授人与，彼一时也。遗种浸以蕃息，今居远境，恐为后患。梁水之地乃其故乡，地衍土沃，有木铁盐鱼之利。乘其微弱，徙还其民，万世长策也。彼得故乡，又获木铁盐鱼之饶，必安居乐业。然后选徒以翼吾左，突厥、党项、室韦夹辅吾右，可以坐制南邦，混一天下，成

圣祖未集之功，贻后世无疆之福。”表奏，帝嘉纳之。是岁，诏徙东丹国民于梁水，时称其善。

人皇王奔唐，羽之镇抚国人，一切如故。以功加守太傅，迁中台省左相。会同初，以册礼赴阙，加特进。表奏左次相渤海苏贪墨不法事，卒。

子和里，终东京留守。

《图绘宝鉴》卷2：李赞华本北虏东丹王，后唐明宗赐姓名。善画本国人物，鞍马不作中国衣冠，亦安于所习者也，然议者谓马尚丰肥，笔乏状气。

《辽史》卷45《百官志一》：大东丹国中台省。太祖天显元年置，乾亨元年圣宗省。

左大相。

右大相。

左次相。

右次相。

辽太祖……灭渤海国，存其族帐，

渤海帐司。官制未详。

渤海宰相。

渤海太保。

渤海挞马。

渤海近侍详稳司。

《辽史》卷60《食货志下》：神册初，平渤海，得广州，本渤海铁利府，改曰铁利州，地亦多铁。

《宋会要辑稿》第196册《蕃夷二·契丹》：其王自阿保机始强盛，因攻渤海，死于辽阳。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二年（927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二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二年

高丽太祖十年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辽太宗天显二年）三月甲寅，渤海工部卿吴兴等五十人，僧载雄等六十人来投。

《辽史》卷2《太祖本纪下》：（辽太宗天显二年）八月丁酉，葬太祖皇帝于祖陵，置祖州天城军节度使以奉陵寝。统和二十六年七月，进谥大圣大明天皇帝。重熙二十一年九月，加谥大圣大明神列天皇帝。太祖所崩行宫在扶余城西南两河之间，后建升大殿于此，而以扶余为黄龙府云。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二年）冬十一月壬戌，人皇王倍率群臣请于后曰："皇子大元帅勋望，中外攸属，宜承大统。"后从之。是日即皇帝位。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三年（928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三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三年

高丽太祖十一年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十一年）三月戊申（二），渤海人金神等六十户来投。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十一年）秋七月辛亥（八），渤海人大儒范率民来附。

《东国通鉴》卷12《新罗纪·敬顺王》：（后唐明宗天成三年）八月，渤海人隐继宗等投高丽，丽王引见于天德殿，继宗等三拜，人谓失礼。大相含弘曰："失土人三拜，古之礼也。"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三年）九月己丑，幸人皇王倍第。庚寅，遣人使唐。辛卯，再幸人皇王第。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十一年）九月丁酉（二五），渤海人隐继宗等来附，见于天德殿，三拜，人谓失礼。大相含弘曰："失土人三拜，古之礼也。"

《高丽史节要》卷1《太祖》：（高丽太祖十一年）九月，渤海人隐继宗等来，见于天德殿，三拜。人谓失礼。大相含弘曰："失土人三拜，古之礼也。"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三年）十二月甲寅，时人皇王在皇都，诏遣耶律羽之迁东丹民以实东平。其民或亡入新罗、女直，因诏困乏不能迁者，许上国富民给赡而隶属之。升东平郡为南京。

后唐明宗李亶天成四年（929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四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四年

高丽太祖十二年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四年）夏四月辛酉，人皇王倍来朝。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明宗天成四年）五月，又遣高正词入朝，贡方物。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明宗天成四年）五月，渤海遣使高正词入朝，贡方物。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后唐明宗天成四年），及长兴二年、三年、四年，清泰二年、三年，俱遣使贡方物。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十二年）六月庚申（二三），渤海人洪见等以船二十艘载人物来附。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后唐明宗天成四年）七月乙酉，以渤海国前入朝使高正词为太子洗马。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明宗天成四年）七月，以正词为太子洗马。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四年）八月癸卯，幸人皇王第。

《辽史》卷58《志第二七·仪卫四·渤海仗》：（辽太宗天显四年）太宗幸辽阳府，人皇王备乘舆羽卫以迎。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后唐明宗天成四年）八月乙巳，黑水朝贡使骨至来，可归德司戈。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四年）八月己酉，谒太祖庙。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明宗天成四年）八月，黑水遣使骨至来朝，兼贡方物。

《高丽史》卷1《太祖世家一》：（高丽太祖十二年）九月丙子（一〇），

渤海正近等三百余人来投。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四年）冬十月壬寅，幸人皇王第，宴群臣。

《契丹国志》卷2《太宗嗣圣皇帝上》：（辽太宗天显四年）十一月，契丹东丹王突欲失职怨望，帅其部曲四十人越海奔唐。唐赐姓东丹，名慕华，明年，改赐姓李，名赞华。以为怀化节度使。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长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渤海国入朝使文籍大夫裴璆著丹后国竹野郡大津滨。

后唐明宗李亶长兴元年（930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五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五年

日本醍醐天皇延长八年

《册府元龟》卷995《外臣部·交侵》：（后唐明宗长兴元年）正月，青州奏："差人押渤海王宪一行归本国，被黑水剽劫，今得黑水兀儿状及将印纸一张，进呈。"

《扶桑略记》第24《里书》：（醍醐天皇延长八年）正月三日戊辰，丹后国言上渤海客到来由。左大臣参，被定召否之由，件客九十三人，去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着丹后国竹野郡。

《扶桑略记》第24《里书》：（醍醐天皇延长八年）正月二十日乙酉，渤海客舶修造料，并若狭、但马结番，以正税可飨同客也。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明宗长兴元年）二月，黑水兀儿遣使贡方物。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祖天显五年）二月己亥，诏修南京。……丙午，以先所俘渤海户赐李胡。丙辰，上与人皇王朝皇太后。太后以皆工书，命书于前以观之。

《日本纪略·后篇一》：（醍醐天皇延长八年）三月二日，渤海存问使进怠状。（从《日本纪略》此一纪事可知，裴璆第三次至日本时，日本尚不知渤海已亡，故仍以待渤海使巨之礼仪接待之。）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祖天显五年）三月辛未，人皇王献

白纻。乙酉，宴人皇王僚属便殿。庚寅，驾发南京。

《扶桑略记》第二十四：（醍醐天皇延长八年）庚寅四月朔日，唐客（即裴璆）称东丹国使，著丹后国，令向仔细。件使答状前后相违，重令复问东丹使人等。本虽为渤海人，今降为东丹之臣。而对答中，多称契丹王之罪恶云云。一日为人臣者，岂其如此乎！须举此旨，先令责问。今须令进过状，仰下丹后国已了，东丹国失礼义。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祖天显五年）夏四月乙未，诏人皇王先赴祖陵谒太祖庙。丙辰，会祖陵。人皇王归国。

《本朝文粹》卷12《怠状》：（裴璆）臣等背真向伪，争善从恶。不救先主于涂炭之间，限谄新王于兵戈之际。况乎奉陪臣之小使，紊上国之恒规。望振鹭而面惭，咏相鼠而股战。不忠不义，向招罪过。勘责之旨，曾无避陈，仍进过状。（裴璆）等诚惶诚恐谨言。

《本朝文粹》卷12《怠状》：

东丹国入朝使裴璆等解申进过状事，谬奉臣下使入朝上国怠状

右：裴璆等背真向伪，争善从恶。不救先主于涂炭之间，猥谄新王于兵戈之际。况乎奉陪臣之小使，紊上国之恒规。望振鹭而面惭，咏相鼠而殷战。不忠不义，向招罪过。勘责之旨，曾无避陈，仍进过状。裴璆等诚惶诚恐谨言。

延长八年六月二日　大使

（《日本纪略》载，延长八年三月二日进怠状，《扶桑略记》载，四月一日令进过状，此处怠状又进于六月二日，三者各不相一，实是纪事混乱，莫衷一是。）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五年）九月己卯，诏舍利普宁抚慰人皇王。庚辰，诏置人皇王仪卫。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祖天显五年）冬十月戊戌，遣使赐人皇王胙。……甲辰，人皇王进玉笛。

《扶桑集》卷7《藤原雅量与裴璆赠答诗》：

藤原雅量与裴璆赠答诗

（辽东丹裴大使公，去春述怀见寄于余，勘问之间，遂无和之。此夏缀言志之诗，披与得意之人，不耐握玩，偷押本韵。）

烟浪森茫云树微，回口使节见依依。
随风草靡殊方狎，就日葵倾远俗归。
辽水鹤声重北去，沧溟鹏翼三南飞。
若长有与心期在，万里分襟更共衣。

（前纪鸿胪馆夜舍预彼席，遥以指别。今任此州，更拜清尘，不堪怀旧，脱衣赠之，故云。）

重赋东丹裴大使公公馆言志之诗本韵

凌云逸韵义精微，一咏难任万感依。
不奈东丹新使到，唯怜渤海旧臣归。
江亭日落孤烟薄，山馆人稀暮雨飞。
见说妻儿皆散去，何乡犹曳买臣衣。

《将门记》：（该书为记日本朱雀天皇天庆之乱而作，凡一卷，于议论之间，事涉渤海，仅此一例）

今世之人，必以击胜为君，纵非我朝，佥在人国。如去延长年中大赦，契王以正月一日讨取渤海，改东丹国掌领也。盍以力虏领哉！加于众力之上，战讨经功也。

《旧五代史》卷41《唐书一七·明宗本纪第七》：（长兴元年）十一月丙戌，青州奏，得登州状，契丹案巴坚旧作阿保机，今改正。男东丹王托允旧作突欲，今改正。越海来归国。《契丹国志》：时东丹王失职怨望，因率其部四十余人越海归唐。

《辽史》卷3《本纪第三·太宗上》：（辽太宗天显五年）十一月戊寅，东丹奏人皇王浮海适唐。

《新五代史》卷6《唐本纪第六·明宗》：（后唐明宗长兴元年）十一月丙戌，契丹东丹王突欲来奔。

《辽史》卷64《皇子表》：唐遣人来招，倍浮海奔唐，唐人迎以天子仪卫，改瑞州为怀化军，拜怀化军节度使，瑞、慎等州观察使。移镇滑州。召入，遥领虔州节度使。

《五代会要》卷29《契丹》：（后唐明宗长兴元年）十一月，契丹渤海国东丹王托云[①]率番官四十余人，马百匹，自登州泛海内附。明宗御文明殿召对及其部曲，慰劳久之，赐以衣冠、金玉带、鞍马、锦彩、器物等。托云进本国印三面，命宣示宰臣。其年十二月，中书门下奏："契丹国东丹王托云远泛沧溟，来归皇化，请赐姓名，仍准番官入朝例安排。谨按四裔入朝番官。有怀德、怀化、归德、归化等将军、中郎将名号，又本朝赐新罗、渤海两番国王官，初自检校司空至太保，今托云是安巴坚之子，请比新罗、渤海王例施行。"敕渤海国王人皇王托云："契丹先收渤海国，改为东丹，其托云宜赐姓东丹，名慕华，授光禄大夫、检校太保、安东都护，兼御史大夫、上柱国、渤海郡开国公，食邑一千五百户，充怀化军节度、瑞慎等州观察处置、押番落等使。（二年九月，复赐姓李，名赞华。三年五月，授滑州节度，为废帝所杀。）

《新五代史》卷72《四夷附录第一》：长兴元年，自扶余泛海奔于唐，明宗因赐其姓为东丹，更其名曰慕华。以其来自辽东，乃以瑞州为怀化军，拜慕华怀化军节度、瑞慎等州观察处置等使。其部曲五人，皆赐姓名：罕只曰罕友通、穆葛曰穆顺义、撒罗曰罗宾德、易密曰易师仁、盖礼曰盖来宾，以为归化、归德将军郎将。又赐前所获赫邈姓名曰狄怀惠、担列曰列知恩、荫剌曰原知感、福郎曰服怀造、竭失记曰乙怀宥。其余为契丹直者，皆赐姓名。

《契丹国志》卷14《诸王传·东丹王传》：（后唐明宗长兴元年）突欲自以失职，帅部曲四十人，越海自登州奔唐。明宗赐姓东丹，名慕华，以为怀化节度使、瑞慎等州观察使，其部曲及先所俘将惕隐等，皆赐姓名。惕隐姓狄，名怀惠。

《资治通鉴》卷277：（后唐明宗长兴元年）十一月，契丹东丹王突欲自以失职，突欲不得立，见275卷天成元年。帅部曲四十人越海自登州来奔。《九域志》：登州东北至海五里。《新唐志》：登州东北海行，过大谢岛、龟歆岛、淤岛、乌湖岛三百里，北渡乌湖海，至马石山东之都里镇二百里，东傍海堧，过青泥浦、桃花浦、杏花浦、石人汪、橐驼湾、乌骨江八百里，乃南傍海堧，过乌牧岛、贝江口、椒岛，得新罗西北之长口镇。又过秦王石桥、麻田岛、古寺岛、得物岛，千里至鸭渌江唐

① 托云即突欲。

恩浦口，乃东南陆行七百里至新罗王城。自鸭渌江口舟行百余里，乃小舫泝流，东北三十里至泊灼口，得勃海之境；又泝流五百里至丸都县城，故高丽王都；又东北泝流五百里至神州；又陆行四百里至显州，天宝中，王所都；又正北如东六百里至勃海王城。按：契丹东丹王居扶余城，在唐高丽扶余川中。《考异》曰：《实录》："阿保机妻令元帅太子往勃海代慕华归西楼，欲立为契丹王；而元帅太子既典兵柄，不欲之勃海，遂自立为契丹王，谋害慕华，其母不能止。慕华惧，遂航海内附。"按天皇王入汴，犹求害东丹者诛之，岂有在国欲杀之理！今不取。

后唐明宗李亶长兴二年（931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六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六年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明宗长兴二年）正月，东丹王突欲进马十匹、毡帐及诸方物，又进本国印三面，宣示宰臣。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天显六年）春正月丁卯，如南京。

《旧五代史》卷42《唐书一八·明宗本纪第八》：（后唐明宗长兴二年）春正月壬申，契丹东丹突欲旧作突欲，今改正。自渤海国率众到阙，帝慰劳久之，锡赍加等，百僚称贺。丙子，以沙州节度使曹义金兼中书令。丁丑，东丹托允进本国印三纽。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后唐明宗长兴二年）正月，东丹王突欲率众自渤海国内附。上御文明殿，对突欲及其部曲慰劳久之，赐鞍马、衣服、金玉带、锦彩、器物。又大将军、副将军已下分物有差。宰臣率百寮称贺。

《旧五代史》卷42《唐书一八·明宗本纪第八》：（后唐明宗长兴二年）春二月丁酉，幸至德宫，又幸安元信、东丹突欲之第。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后唐明宗长兴二年）二月，幸东丹王突欲之第，赐突欲绢三百匹，至晚还宫。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后唐明宗长兴二年）三月辛酉，中书门下奏："东丹王突欲远泛沧波，来归皇化，既服冠带，难无姓名，兼惕隐等顷以力助王都，罪同秃馁，爰徙必死，并获再生，每预入朝，

各宜授氏，庶使族编姓谱，世荷圣恩，况符前代之规，永慰远人之款，自突欲已下，请别赐姓名，仍准本朝蕃官入朝例安排。”敕旨付中书门下商量闻奏。宰臣按：四夷入朝蕃官，例有怀德、怀化、归德、归化等将军、中郎将名号，又本朝赐新罗、渤海两蕃国王官，初自检校司空至太保。今突欲是阿保机之子，且类渤海国之王，念自远夷，宜加异渥，冀显宾王之道，以旌航海之思。其惕隐赫邈已下，始自朋凶，不可同等。古者保姓授氏，有以因官，有以所居，所掌，有因归化，特赐姓名。敕旨：“突欲宜赐姓东丹，名慕华，乃授光禄大夫、检校太保、安东都护兼御史大夫、上柱国、渤海郡开国公，食邑一千五百户。充怀化军节度、瑞、慎等州观察处置、押蕃落等使。其从慕华归国部曲罕只宜赐姓罕，名支通；穆葛宜赐姓穆，名顺义；撒罗宜赐姓罗，名实德；易密宜赐姓易，名师德；盖礼宜赐姓盖，名来宾，仍授罕只等五人归化、归德小将军、中郎将。先助秃馁擒获蕃官惕隐官蕃名赫邈，宜赐姓狄，名怀惠；相公官蕃名担列，宜赐姓列，名知恩；仍并授银青阶检校散骑常侍。舍利官蕃名蒭刺，宜赐姓原，名知感；福郎宜赐姓服，名怀造；奚三副使竭失讫宜赐姓乞，名怀有。三人并授银青阶检校太子宾客”。

《旧五代史》卷42《唐书一八·明宗本纪第八》：（后唐明宗长兴二年）三月辛酉，诏渤海国人皇王托允欲宜赐姓东丹，名慕华，仍授检校太保、安东都护，充怀化军节度、瑞、慎等州观察等使。其从慕华归国部校，各授怀化、归德将军中郎将。

《资治通鉴》卷277：（后唐明宗长兴二年）三月辛酉，赐契丹东丹王突欲姓东丹，名慕华，以为怀化节度使，瑞、慎等州观察使；时置怀化军于慎州。瑞州领远来一县，慎州领逢龙一县，盖皆后唐所置。《薛史》：瑞、慎二州本辽东之地，唐末为怀化节度。余按：唐贞观十年，以乌突汗达干部落置威州于营州之境，后更名瑞州，侨治良乡之广阳城。武德初，以速末乌素固部落置慎州，侨治良乡之故都乡城。其部曲及先所俘契丹将惕隐等，皆赐姓名。惕隐姓狄，名怀忠。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六年）三月丁亥，人皇王倍妃萧氏率其国僚属来见。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六年）夏四月己酉，唐遣使来聘。是月，置中台省于南京。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后唐明宗长兴二年）五月癸亥，青州上言："有百姓过海北樵采，附得东丹王堂兄京尹污整书，问慕华行止，欲修贡也。"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六年）五月乙丑，祠木叶山。乙亥，至自南京。

《册府元龟》卷999《外臣部·互市》：（后唐明宗长兴二年）五月，青州奏："黑水瓦儿部至登州卖马。"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后唐明宗长兴二年）闰五月，青州进呈东丹国首领耶律羽之书二封。

《旧五代史》卷137《外国列传第一·契丹》：（后唐明宗兴二年），东丹王托允在阙下，其母继发使申报，朝廷亦优容之。

《旧五代史》卷42《唐书一八·明宗本纪第八》：（后唐明宗长兴二年）九月己亥，怀化军节度使东丹慕华赐姓名李赞华，改封陇西县开国公。

《资治通鉴》卷275：（后唐明宗长兴二年）秋九月，己亥，更赐东丹慕华姓名曰李赞华。是年三月，慕华赐名，今更赐姓。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后唐明宗长兴二年）九月，敕怀化军节度使丹慕华宜赐姓李，名赞华，仍改封陇西郡开国公兼应有先配，在诸军契丹直等并宜赐姓名。

《新五代史》卷72《四夷附录第一》：（后唐明宗长兴二年）更赐突欲姓李，更其名曰赞华。

《五代会要》卷29《契丹》：至后唐明宗长兴二年，其契丹王母舒噜氏[①]，以其子托云归国，遣使朝贡，明宗深慰纳之。

《契丹国志》卷14《诸王传·东丹王传》：次年，明宗更赐东丹慕华姓名曰李赞华。

《册府元龟》卷997《外臣部·技术》：后唐，契丹东丹王归中国，明宗赐姓李，名赞华，尤好画及烧金炼汞之术。始泛海归朝，载书数千卷自随。枢密使赵延寿每求假异书及医经，皆中国无者。

《册府元龟》卷997《外臣部·技术》：永康王兀欲，即东丹之长子也，后改名聿，好行仁惠，善丹青，尤精饮药。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明宗长兴二年）十二

① 舒噜氏即述律氏。

月，渤海使文成角并来朝贡。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明宗长兴二年）十二月，遣使成文角来朝。

《新五代史》卷6《唐本纪第六·明宗》：（后唐明宗长兴二年）十二月辛未，渤海使文成角来。

后唐明宗李亶长兴三年（932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七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七年

《旧五代史》卷43《唐书一九·明宗本纪第九》：（后唐明宗长兴三年）春正月戊申，……渤海、回鹘、吐蕃遣使朝贡。

《新五代史》卷6《唐本纪第六·明宗》：（后唐明宗长兴三年）春正月己酉，渤海、回鹘皆遣使者来。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明宗长兴三年）正月，又遣使来朝贡。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后唐明宗长兴三年）正月，渤海……遣使朝贡，……赐物有差。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明宗长兴三年）正月，渤海、回鹘顺化可汗、吐蕃各遣使朝贡。

《旧五代史》卷43《唐书一九·明宗本纪第九》：（后唐明宗长兴三年）春二月己卯，怀化军节度使李赞华进契丹地图。

《资治通鉴》卷277：（后唐明宗长兴三年）三月，上欲授李赞华以河南藩镇，群臣皆以为不可，上曰："吾与其父约为昆弟，故赞华归我。吾老矣，后世继体之君，虽欲招之，其可致乎！"

《旧五代史》卷43《唐书一九·明宗本纪第九》：（后唐明宗长兴三年）夏四月癸亥，以怀化军节度使李赞华为滑州节度使。初，帝欲以赞华为藩镇，范延光等奏，以为不可。帝曰："吾与其先人约为兄弟，故赞华来附。吾老矣，倘后世有守文之主，则此辈招之亦不来矣。"由是近臣不能抗议。

《资治通鉴》卷277：（后唐明宗长兴三年）夏四月癸亥，以赞华为义成节度使，为选朝士为僚属辅之。为选，于伪翻。赞华但优游自奉，不豫政

事；上嘉之，虽时有不法亦不问，以庄宗后宫夏氏妻之。《五代会要》：庄宗昭容夏氏封虢国夫人。《薛史》曰：明宗入洛，庄宗宫人数百悉令归其骨肉，惟夏氏无所归，明宗以夏鲁奇是其同宗，因命归之；今以妻赞华。妻，七细翻。赞华好饮人血，姬妾多刺臂以吮之；婢仆小过，或抉目，或刀刲火灼；好，呼到翻。刺，七亦翻。吮，士兗翻。抉，于穴翻。刲，涓畦翻。夏氏不忍其残，奏离婚为尼。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后唐明宗长兴三年）四月癸亥，以怀化军节度使李赞华为滑州节度使。初，帝欲以赞华为藩镇，范延光奏以为不可。帝曰："吾与其先人约为兄弟，故赞华来附，吾老矣，倘后世有守文之主，则此辈招之亦不来矣！"由是近臣不能抗议。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七年）夏四月甲戌，唐遣使来聘，致人皇王倍书。

《新五代史》卷72《四夷附录第一》：（后唐明宗长兴三年）以赞华为义成军节度使。

《契丹国志》卷14《诸王传·东丹王传》：（后唐明宗长兴三年）以赞华为义成节度使，选朝士为僚属辅之。赞华但优游自奉，不豫政事，明宗嘉之；虽时有不法，亦不问，以庄宗后宫夏氏妻之。赞华好饮人血，姬妾多刺臂以吮之。婢仆小过，或抉目，或刀刲、火灼。夏氏不忍其残，奏离婚为尼。

赞华之归唐，乘船跃海，因于海岸立木为碑，惟书二十汉字诗云："小山压大山，大山全无力。羞见故乡人，从此投外国。"

赞华性好读书，不喜射猎。初在东丹时，令人赍金宝私入幽州市书，载以自随，凡数万卷，置书堂于医巫闾山上，扁曰：望海堂。以南至海可二十里有望海寺也。

《册府元龟》卷997《外臣部·残忍》：后唐，契丹东丹王归中国，明宗赐姓李，名赞华。严刻驭下，姬仆小有过者，即挑目火灼。妻夏氏畏其惨毒，竟离婚为尼。又好饮人血，左右姬媵多刺其臂以吮之。

后唐明宗李亶长兴四年（933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八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八年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后唐明宗长兴四年）其年，契丹耶律德光以兄东丹王突欲在阙下，其母继发使申款，朝廷亦优容之，赐突欲姓李氏，名赞华，出镇滑州，以庄宗夫人夏氏嫁之。

《册府元龟》卷998《外臣部·奸诈》：（后唐明宗长兴四年）六月，阿保机长子东丹王突欲归国，明宗赐姓李，名赞华，出镇滑州，在镇多行不法。顷之，入觐，乞留阙下。明宗许之，复遣使就第问所欲。赞华附奏曰："臣愿为许州节度使。"明宗欲从之，枢密使范延光以为不可，乃止。明宗促令归滑，赞华谓使者曰："若须令赴旧地，当自裁尔。"使者以闻，明宗不悦，召而证之。赞华曰："臣不言自裁，曾言乞削发为僧。"使者引统军李从咏为证，赞华以手画空曰："使者之言，如水上画字，何可据耶！"明宗优容之。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明宗长兴四年）七月，以先入朝使成文角为朝散大夫、右神武军长史、奏事右录事、试大理评事，高保乂为朝散郎、右骁卫长史，并赐金紫。

《册府元龟》卷998《外臣部·奸诈》：契丹永康王兀欲，自汉末遣使寓书于汉少帝，会汉室有萧墙之乱，周太祖登极时，邢州节度使刘词驰送虏使至阙，周大祖览其书，欲因便以和之。

《辽史》卷3《本纪第三·太宗上》：（辽太祖天显八年）十一月辛丑，太皇太后崩，遣使告哀于唐及人皇王倍。

后唐闵帝李从厚应顺元年（934年）[1]

后唐末帝李从珂清泰元年[2]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九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九年

高丽太祖十七年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祖天显九年）夏四月，唐李从珂弒

① 公元934年1月，后唐闵帝李从厚改元"应顺"。

② 公元934年4月，后唐末帝李从珂即位，并改元"清泰"。

其主自立。人皇王倍自唐上书请讨。

《高丽史》卷2《太祖世家二》：（高丽太宗十七年）秋七月，渤海国世子大光显率众数万来投。赐姓名王继，附之宗籍，特授元甫守白州，以奉其祀。赐僚佐爵，军士田宅有差。

《高丽史》卷2《太祖世家二》：（高丽太宗十七年）冬十二月，渤海陈林等一百六十人来附。

后唐末帝李从珂清泰二年（935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十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十年

高丽太祖十八年

《新五代史》卷7《唐本纪第七·愍帝·废帝》：（后唐末帝清泰二年）九月乙卯，渤海遣使者来。

《旧五代史》卷47《唐书二三·末帝本纪中》：（后唐末帝清泰二年）十一月乙卯，渤海国遣使朝贡。

《契丹国志》卷2《太宗嗣圣皇帝上》：（辽太宗天显十年）十一月，唐主潞王命河阳节度使张从简与赵州刺史刘在明守河阳南城，遂断浮梁，归洛阳，杀东丹王李赞华。

《契丹国志》卷14《诸王传·东丹王传》：潞王末年，石晋内叛，求援契丹。潞王已危，乃遣宦者秦继旻、皇城使李彦绅杀之，赞华遇害于其第。石晋诏赠赞华燕王，遣使送其丧归国。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十年）冬十一月丙午，幸弘福寺，为皇后饭僧。见观音画像，乃大圣皇帝、应天皇后及人皇王所施，顾左右曰："昔与父母兄弟聚观于此，岁时未几，今我独来。"悲叹不已，乃自制文题于壁，以极追感之意，读者悲之。

《册府元龟》卷972《外臣部·朝贡第五》：（后唐末帝清泰二年）十一月，渤海遣使列周义入朝，贡方物。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末帝清泰二年）十二月，遣使列周道等入朝，贡方物。

后唐末帝李从珂清泰三年（936年）[1]

后晋高祖石敬瑭天福元年[2]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十一年

东丹人皇王耶律倍甘露十一年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唐末帝清泰三年）二月，以入朝使南海府都督列周道为检校工部尚书，政堂省工部卿乌济显试光禄卿。

《辽史》卷76《高模翰传》：高模翰，一名松，渤海人。有膂力，善骑射，好谈兵。

初，太祖平渤海，模翰避地高丽，王妻以女。因罪亡归。坐使酒杀人下狱，太祖知其才，贳之。

天显十一年七月，唐遣张敬达、杨光远帅师五十万攻太原，势锐甚。石敬瑭遣人求救，太宗许之。

《旧五代史》卷48《唐书二四·末帝本纪末》：（后唐末帝清泰三年）九月辛亥，幸怀州。召吏部侍郎龙敏访以机事，敏劝帝立东丹王赞华为契丹主，以兵援送入蕃，则契丹主有后顾之患，不能久驻汉地矣。深以为然，竟不行其谋。

《新五代史》卷73《四夷附录第二·兀欲传》：兀欲，东丹王突欲子也。突欲奔于唐，兀欲留不从，号永康王。契丹好饮人血，突欲左右姬妾多刺其臂吮之，其小过辄挑目、刲灼，不胜其毒。然喜宾客，好饮酒，工画，颇知书。其自契丹归中国，载书数千卷。枢密使赵延寿每假其异书、医经，皆中国所无者。明宗时，自滑州朝京师，遥领武信军节度使，食其俸，赐甲第一区，宫女数人。契丹兵助晋于太原，唐废帝遣宦者秦继旻、皇城使李彦绅杀突欲于其第。晋高祖追封突欲为燕王。

《契丹国志》卷14《诸王传·东丹王传》：其后太宗破石晋，入中原，求得李彦绅、秦继旻杀之，以其家族财物赐东丹王子兀欲。兀欲后即位为世宗，葬之醫巫闾山，谥让国皇帝。

《辽史》卷3《太宗本纪上》：（辽太宗天显十一年）辛巳，晋帝至河阳，

① 公元936年，石敬瑭代后唐，改“长兴”七年为“天福”元年。

② 公元936年，石敬瑭代后唐，改“长兴”七年为“天福”元年。

李从珂穷蹙，召人皇王倍同死，不从。遣人杀之，乃举族自焚。

《辽史》卷76《高模翰传》：（辽太宗天显十一年）九月，征兵出雁门，模翰与敬达军接战，败之，太原围解。敬瑭夜出谒帝，约为父子。帝召模翰等赐以酒馔，亲飨士卒，士气益振。翌日，复战，又败之。敬达鼠窜晋安寨，模翰献俘于帝。会敬瑭自立为晋帝，光远斩敬达以降，诸州悉下。上谕模翰曰："朕自起兵，百余战，卿功第一，虽古名将无以加。"乃授上将军。

《资治通鉴》卷280：（后晋高祖天福元年）闰十一月，符彦饶、张彦琪至河阳，密言于唐主曰："今胡兵大下，河水复浅，复，扶又翻。人心已离，此不可守。"己【章十二行本"己"作"丁"；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张校同。】丑，唐主命河阳节度使苌从简与赵州刺史刘在明守河阳南城，遂断浮梁，断，音短。归洛阳。遣宦者秦继旻、皇城使李彦绅杀昭信节度使李赞华于其第。李赞华，契丹主之兄，故杀之。

《资治通鉴》卷280：（后晋高祖天福元年）十二月，诏赠李赞华燕王，燕，于贤翻。遣使送其丧归国。

《册府元龟》卷170《帝王部·来远》：晋高祖天福元年十二月，诏封故东丹王李赞华为燕王。令前单州刺史李肃部归葬本国。

《旧五代史》卷76《晋书二·高祖本纪第二》：（后晋高祖天福元年）十二月丙申，诏封故东丹王李赞华为燕王，遣前单州刺史李肃部署归葬本国。

后晋高祖石敬瑭天福二年（937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天显十二年

东丹国十二年

《旧五代史》卷76《晋书二·高祖本纪第二》：（后晋高祖天福二年）春正月丙子，故契丹人皇王归葬，辍视朝一日。

《册府元龟》卷976《外臣部·褒异第三》：晋高祖天福二年春，故契丹人皇王归葬，辍视朝三日。

后晋高祖石敬瑭天福三年（938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会同元年东丹国十三年

高丽太祖二十一年

《辽史》卷4《太宗本纪下》：（辽太宗会同元年）二月丙申，上思人皇王，遣惕隐率宗室以下祭其行宫。

《辽史》卷4《太宗本纪下》：（辽太宗会同元年）秋七月戊辰，遣中台省右相耶律述兰、迭烈哥使晋，临海军节度使赵思温副之，册晋帝为英武明义皇帝。

《辽史》卷76《高模翰传》：晋以魏府节度使杜重威领兵三十万来拒，模翰谓左右曰："军法在正不在多。以多陵少，不义必败。其晋之谓乎！"诘旦，以麾下三百人逆战，杀其先锋梁汉璋，余兵败走。手诏褒美，比汉之李陵。顷之，杜重威等复至滹沱河，帝召模翰问计。上善其言曰："诸将莫及此。"乃令模翰守中渡桥。及战，复败之。上曰："朕凭高观两军之势，顾卿英锐无敌，如鹰逐雉兔。当图形麟阁，爵迤后裔。"已而杜重威等降。车驾入汴，加特进检校太师，封惹郡开国公，赐玺书、剑器。为汴州巡检使，平汜水诸山土贼，迁镇中京。

《辽史》卷76《高模翰传》：（辽太宗会同元年）册礼告成，宴百官及诸国使于二仪殿。帝指模翰曰："此国之勇将，朕统一天下，斯人之力也。"群臣皆称万岁。

《辽史》卷76《高模翰传》：及晋叛盟，出师南伐。模翰为统军副使，与僧遏前驱，拔赤城，破德、贝诸寨。是冬，兼总左右铁鹞子军，下关南城邑数十。

《辽史》卷76《高模翰传》：（辽太宗会同元年）三月，敕虎官杨覃赴干宁军，为沧州节度使田武名所围，模翰与赵延寿聚议往救。俄有光自模翰目中出，萦绕旗矛，焰焰如流星久之。模翰喜曰："此天赞之祥。"遂进兵，杀获甚众。以功加侍中。略地盐中，破饶安，晋人震怖，不敢接战。加太傅。

《契丹国志》卷2《太宗嗣圣皇帝上》：（辽太宗会同元年）秋七月，辽

以幽州为南京，大都为上京，渤海夫余城为东京[①]。

《南唐书》卷18《浮屠契丹高丽列传第十五》：契丹主耶律德光，及其弟东丹王，各遣使以羊马入贡，别持羊三万口，马二百匹来鬻，以其价市罗、纨、茶、药，烈祖从之，于是翰林院进《二丹入贡图》，诏中书舍人江文蔚作《赞》。其词曰：皇帝建西都之岁，神功迈于三古，皇风格于四裔，华夷咸若，骏奔结轨。粤六月，契丹使梅里尼卢古，东丹使兵器寺少令高徒焕，奉书致贡，咸集都邑，公卿庶尹，拜手稽首称贺，以为文德所服，受命之符也。若乃洪荒以降，骤步相伴，耀武以信威，有所不及。任算以御物，有所不从，诗颁太原之师，则用伐矣，汉开朔方之地，则崇力矣，若我宜猷大麓，俪德无私，刑于朝廷，以及荒服，旃裘左衽捧日分光，殊方异产，充庭纳赍。曰垂衣裳而天下治，斯之谓也，有司纪美，烈于续事，传曰：主上明圣而德不闻，有司之过也。臣职在翰墨，亲睹隆平，敢献赞曰：赫矣皇武，纂尧之绪，要荒之长，骏奔来附，伏波之柱，单于之台，遗族徒费，献琛靡来，我后穆穆，我纲恢恢，重译日贡，皇哉唐哉。

《高丽史》卷2《太祖世家二》：（高丽太祖二十一年）是岁，渤海人朴升以三千余户来投。

后晋高祖石敬瑭天福五年（940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会同三年

东丹国十五年

《辽史》卷4《太宗本纪下》：（辽太宗会同三年）春正月庚寅，人皇王妃来朝。

《辽史》卷4《太宗本纪下》：（辽太宗会同三年）六月乙未朔，东京宰相耶律羽之言渤海相大素贤不法，诏僚佐部民举有才德者代之。

《辽史》卷4《太宗本纪下》：（辽太宗会同三年）秋七月丙子，从皇太后视人皇王妃疾。戊寅，人皇王妃萧氏薨。丙戌，徙人皇王行宫于其妃薨所。

《辽史》卷4《太宗本纪下》：（辽太宗会同三年）八月己亥，诏东丹吏民为其王倍妃萧氏服。

① 《辽史》以辽阳为东京。

后晋出帝石重贵天福七年（942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会同五年

东丹国十七年

《册府元龟》卷980《外臣部·通好》：（后晋高祖天福七年）三月乙卯朔，契丹通事高模翰来聘。

《高丽史》卷2《太祖世家二》：（壬寅二十五年）冬十月，契丹遣使来遗橐驼五十匹。王以契丹尝与渤海连和，忽生疑二，背盟殄灭，此甚无道，不足远结为邻，遂绝交聘。流其使三十人于海岛，系橐驼万夫桥下，皆饥死。

《高丽史节要》卷1《太祖》：（二十五年）冬十月，契丹遣使来归橐驼五十匹。王以契丹尝与渤海连和，忽生疑二，不顾旧盟，一朝殄灭，此为无道之甚，不足远结为邻，绝其交聘，流其使三十人于海岛，系橐驼万夫桥下，皆饿死（又载《朝鲜史略》卷3，作二十四年。）

《东国通鉴》卷13《高丽记·太祖》：二十五年，后晋天福七年（942年）冬十月，契丹遣使来归橐驼五十匹。王以契丹与渤海连和，忽生疑二，不顾旧盟，一朝殄灭，此为无道之甚，不足远结为邻。绝其交聘，流其使三十人于海岛，系橐驼万夫桥下，皆饿死。

后晋出帝石重贵开运二年（945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会同八年

东丹国二十年

《资治通鉴》卷285：初，高丽王建用兵吞灭邻国，颇强大，事见281卷高祖天福元年。丽，力之翻。因胡僧袜啰言于高祖曰："勃海，我婚姻也，其王为契丹所虏，请与朝廷共击取之。"高祖不报。及帝与契丹为仇，袜啰复言之。袜，望发翻。罗，鲁何翻。复，扶又翻。帝欲使高丽扰契丹东边以分其兵势；会建卒，子武自称权知国事，上表告丧，十一月，戊戌，以武为大义军使、高丽王，遣通事舍人郭仁遇使其国，使，疏吏翻。谕指使击契丹。畏

契丹知之，不形诸诏命，以诏指谕之而已。仁遇至其国，见其兵极弱，向者袜罗之言，特建为夸诞耳，实不敢与契丹为敌。宋白曰：晋天福中，有西域僧袜罗来朝，善火卜。俄辞高祖，请游高丽，王建甚礼之。时契丹并勃海之地有年矣，建因从容谓袜罗曰："勃海本吾亲戚之国，其王为契丹所虏，吾欲为朝廷攻而取之，且欲平其旧怨。师回，为言于天子，当定期两袭之。"袜罗还，具奏，高祖不报。出帝与契丹交兵，袜罗复奏之。帝遣郭仁遇飞诏谕建，深攻其地以牵胁之。会建已卒，武知国事，与其父之大臣不叶，自相鱼肉。内难稍平，兵威未振，且夷人怯懦，袜罗之言，皆建虚诞耳。仁遇还，还，从宣翻。武更以他故为解。为说以自解。

后汉高祖刘暠天福十二年（947年）

辽世宗耶律兀欲天禄元年

东丹国二十二年

《旧五代史》卷85《晋书一一·少帝本纪第五》：（开运四年）正月辛卯，契丹制，降帝为光禄大夫、检校太尉，封负义侯，黄龙府安置，其地在渤海国界。

《辽史》卷4《太宗本纪下》：（大同元年）春正月丁亥朔，备法驾入汴，御崇元殿，受百官贺。戊子，以枢密副使刘敏权知开封府，杀秦继旻、李彦绅及郑州防御使杨承勋，以其弟承信为平卢军节度使，袭父爵。

《辽史》卷5《世宗本纪》：世宗孝和庄宪皇帝，讳阮，小字兀欲。让国皇帝长子，母柔贞皇后萧氏。大同元年二月，封永康王。

《辽史》卷5《世宗本纪》：（大同元年）四月丁丑，太宗崩于栾城。戊寅，梓宫次镇阳，即皇帝位于柩前。

《资治通鉴》卷287：（后汉高祖天福十二年）五月初，契丹主阿保机卒于勃海，述律太后杀酋长及诸将凡数百人。事见275卷唐明宗天成元年二月。契丹主德光复卒于境外，复，扶又翻。酋长诸将惧死，乃谋奉契丹主兀欲勒兵北归。

《辽史》卷5《世宗本纪》：（大同元年）八月壬午朔，尊母萧氏为皇太后，以太后族剌只撒古鲁为国舅帐，立详稳以总焉。

《辽史》卷5《世宗本纪》：（大同元年）九月壬子，葬嗣圣皇帝于怀陵。丁卯，行柴册礼，群臣上尊号曰天授皇帝。大赦，改大同元年为天禄元年。

追谥皇考曰让国皇帝。以安端主东丹国，封明王。

《辽史》卷38《地理志二》：东京道显州，奉先军。上，节度。本渤海显德府地。世宗置，以奉显陵。显陵者，东丹人皇王墓也。人皇王性好读书，不喜射猎，购书数万卷，置医巫闾山绝顶，筑堂曰望海。山南去海一百三十里。大同元年，世宗亲护人皇王灵驾归自汴京。以人皇王爱医巫闾山水奇秀，因葬焉。

《册府元龟》卷1000《外臣部·怨仇》：后唐，契丹东丹王赞华，明宗时归朝。清泰帝幸怀州，遣内班秦继旻、皇城使李彦绅害之。东丹长子兀欲，晋开运末，从虏主耶律德光入汴，虏主遂杀继旻、彦绅于东市，复东丹之雠也。命兀欲弟留桂为滑州节度使，以处东丹之旧地。

后汉隐帝刘承祐乾祐元年（948年）

辽世宗耶律兀欲天禄二年

东丹国二十三年

《辽史》卷5《世宗本纪》：（辽世宗天禄二年）冬十月壬午，南京留守魏王赵延寿薨，以中台省右相牒蜡为南京留守，封燕王。

《辽史》卷76《高模翰传》：（辽世宗天禄二年）加开府仪同三司，赐对衣、鞍勒、名马。

后周太祖郭威广顺元年（951年）

辽穆宗耶律述律应历元年

东丹国二十六年

《册府元龟》卷998《外臣部·奸诈》：（后周太祖广顺元年）正月，遣将军朱宪伴送虏使归国，仍遣兀欲金器玉带，以结其意。二月，朱宪回。兀欲复遣使来贺，兼献良马。朝廷寻遣尚书左丞田敏报命，仍厚其礼。既而兀欲留我行人将军姚汉英、华光裔，不令复命，由是复绝。

《辽史》卷76《高模翰传》：应历初，召为中台省右相。至东京，父老欢迎曰："公起戎行，致身富贵，为乡里荣，相如、买臣辈不足过也。"

后周太祖郭威广顺二年（952年）

辽穆宗耶律述律应历二年

东丹国二十七年

《辽史》卷6《穆宗本纪上》：（辽穆宗应历二年）六月壬辰，国舅政事令萧眉古得、宣政殿学士李澣等谋南奔，事觉，诏暴其罪。乙未，祭天地。壬寅，汉为周所侵，遣使求援，命中台省右相高模翰赴之。

《辽史》卷6《穆宗本纪上》：（辽穆宗应历二年）十二月癸未朔，高模翰及汉兵围晋州。辛亥，明王安端薨。

后周世宗柴荣显德元年（954年）

辽穆宗耶律述律应历四年

东丹国二十九年

《五代会要》卷30《渤海》：（后周世宗显德元年）七月，渤海国崔乌斯多等三十人归化。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后周世宗显德元年）其首崔乌斯等三十人归化，自后不通中国。

《宋史》卷491《外国七·渤海国》：（后周世宗显德元年）其酋豪崔乌斯等三十人来归，其后隔绝不能通中国。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后周世宗显德元年）渤海国乌思罗等三十人归化，其后隔绝不通。

后周恭帝郭宗训显德六年（959年）

辽穆宗耶律述律应历九年

东丹国三十四年

《辽史》卷76《高模翰传》：（辽穆宗应历九年）正月，迁左相，卒。

宋太祖赵匡胤乾德五年（967年）

辽穆宗耶律述律应历十七年

东丹国四十二年

《宋会要辑稿》第196册《蕃夷二·女真》：（宋太祖乾德五年）是年，女真来寇白沙寨，略官马三匹、民百二十八口，诏止其贡马者，不令还。未几，首领渤海那三人入贡。

宋太祖赵匡胤开宝三年（970年）

辽景宗耶律贤保宁二年

东丹国四十五年

《辽史》卷8《景宗本纪上》：（辽景宗保宁二年）夏四月，幸东京，致奠于让国皇帝及世宗庙。

《宋史》卷491《定安国列传》：定安国本马韩之种，为契丹所攻破，其酋帅纠合余众，保于西鄙，建国改元，自称定安国，开宝三年，其国王烈万华因女真遣使入贡，乃附表贡献方物。

《文献通考》卷327《四裔考四·定安国》：定安国，本马韩之种，为契丹所攻破，其酋帅纠合余众，保于西鄙，建国改元，自称定安国。宋开宝三年，其国王烈万华因女真遣使入朝，乃附表贡献方物。

宋太祖赵匡胤开宝六年（973年）

辽景宗耶律贤保宁五年

东丹国四十八年

《辽史》卷8《景宗本纪上》：（辽景宗保宁五年）秋七月庚辰，以保大军节度使耶律斜里底为中台省左相。是月，驻跸燕子城。

《文献通考》卷327《四裔考四·定安国》：（宋太祖开宝六年）冬，会女真遣使朝贡，路由本国，乃托其使附表来上。云："定安国王臣乌元明

言：臣本以高丽旧壤，渤海遗黎，保据方隅，涉历星纪，仰覆露鸿均之德，被渐渍无外之泽，各得其所，以遂物性。而顷岁契丹恃其强暴，入寇境土，攻破城寨，俘掠人民，臣祖考守节不降，与众避地，仅存生聚，以迄于今。而又夫余府昨背契丹，并归本国，灾祸将至，无大于此。所宜受天朝之密画，率胜兵而助讨，必欲报敌，不敢违命。臣元明诚恳诚愿，顿首顿首。”其末题云：“元兴六年十月日，定安国王臣乌元明表上圣皇帝殿前。”上答以诏书，令其发兵，协力同伐契丹。以诏付女真使，令赍以赐之。

宋太祖赵匡胤开宝八年（975年）

辽景宗耶律贤保宁七年

东丹国五十年

《辽史》卷8《景宗本纪上》：（辽景宗保宁七年）秋七月，黄龙府卫将燕颇杀都监张琚以叛，遣敞史耶律曷里必讨之。

《辽史》卷8《景宗本纪上》：（辽景宗保宁七年）九月，败燕颇于治河，遣其弟安搏追之。燕颇走保兀惹城，安搏乃还，以余党千余户城通州。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四年（979年）

辽景宗耶律贤乾亨元年

东丹国五十四年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宋太宗太平兴国四年）太宗征幽州，渤海首帅大鸾河[①]率小校李勋等十六人、部族三百骑来降。诏以鸾河为渤海都指挥使。

《宋史》卷491《外国七·渤海国》：（宋太宗太平兴国四年）太宗平晋阳，移兵幽州，其酋帅大鸾河率小校李勋等十六人、部族三百骑来降，以鸾河为渤海都指挥使。六年，赐乌舍城浮渝府渤海琰府王诏曰：“朕纂绍丕构，奄有四海，普天之下，罔不率俾，矧太原封域，国之保障，顷因窃据，遂相承袭，倚辽为援，历世逋诛。朕前岁亲提锐旅，尽护诸将，拔并门之

① “大鸾河”有的史书记载为“达兰罕”，二者实为一人。

孤垒，断匈奴之右臂，眷言吊伐，以苏黔黎。蠢兹北戎，非理构怨，辄肆荐食，犯我封略。一昨出师逆击，斩获甚众。今欲鼓行深入，席卷长驱，焚其龙庭，大残丑类。素闻尔国密迩寇仇，迫于吞并，力不能制，因而服属，困于率割，当灵旗破敌之际，是邻邦雪愤之日，所宜尽出族帐，佐予兵锋。俟其翦灭，沛然封赏，幽蓟土宇，复归中原，朔漠之外，悉以相与。勖乃协力，朕不食言。”时将大举征契丹，故降是诏谕旨。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宋太宗太平兴国四年）太宗平晋阳，移兵幽州，其酋帅大鸾河率小校李勋等十六人、部族三百骑来降，以鸾河为渤海都指挥使。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20：（宋太宗太平兴国四年）六月庚午，渤海酋帅大鸾河率小校李勋等十六人、部族三百骑与范阳军民二百余人，皆来降，召见，赐钱帛，以大鸾河为渤海都指挥使。

《高丽史》卷2《太祖世家二》：（辽景宗四年），是岁，渤海人数万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2《景宗》：（辽景宗四年），是岁，渤海人数万来投。

《东国通鉴》卷13《高丽纪·景宗》：（宋太平兴国四年）夏六月，渤海酋帅大鸾河降于宋，宋以为渤海都指挥使。鸾河，祚荣之遗种也。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五年（980年）

辽景宗耶律贤乾亨二年

东丹国五十五年

《辽史》卷65《公主表》：景宗四女，……渤海妃生一女，淑哥，第四。无封号。乾亨二年，下嫁卢俊。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六年（981年）

辽景宗耶律贤乾亨三年

东丹国五十六年

高丽成宗王治元年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22：（宋太宗太平兴国六年）秋七月丙申朔，上将大举伐契丹，遣使赐渤海王诏书，令发兵以应王师。其略云："闻尔国本为大藩，近年颇为契丹所制，尔迫于兵势，屈膝事之。谗慝滋多，诛求无已，虽欲报怨，力且不能。所宜尽出族帐，助予攻取，俟其翦灭，当行封赏。幽蓟土宇，复归中朝，沙漠之外，悉以相与。"然渤海竟无至者。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宋太宗太平兴国六年）六年七月，赐乌舍城浮渝府渤海琰府王诏曰："朕奄有万邦，光被四表，无远不届，无思不服。惟契丹小丑，介于北荒，纠合奸凶，侵掻边鄙。朕昨提锐旅，往征并明（原作「明」，据《宋大诏令集》卷240改）。而契丹举国兴师，犯关为寇。疆吏来告，我伐用张。寻于涿鹿之墟，破其十万余众，斩首数万级，夺车帐万余乘。令国将席卷，乘胜长驱深入，收碣石之旧壤，焚龙庭之故墟，攘除腥膻，廓清氛祲。闻尔渤海国，爰从前代，本是大蕃，近年以来，颇为契丹所制，侵渔尔封略，涂炭尔人民，无协比之恩，有并吞之志。朕闻汝迫于凶丑，屈膝事之，谗慝滋多，诛求无艺，虽欲报怨，力且不能。今灵旗破虏之秋，是汝国复讎之日。所宜尽率部族，来应王师。俟逆党翦平，当大行封赏。幽蓟之地入于朝廷，朔漠之外悉以相与。汝能效顺，朕不食言。今遣使谕意。"渤海大国，近年役服于契丹，至是，帝将发师大举，故先令告谕，俾之发兵为应也。

《文献通考》卷326《四裔考三·渤海》：（宋太宗太平兴国六年）赐乌舍城浮渝府渤海琰府王诏略曰："蠢兹北戎，犯我封略。今欲鼓行深入，大歼丑类。素闻尔国密迩寇讎，势迫并吞，力不能制，因而服属，困于宰割。当灵旗破虏之际，是邻邦雪愤之日，所宜尽出族帐，佐子兵锋。俟其翦灭，沛然封赏，幽、蓟土宇，复归中朝，朔漠之外，悉以相与。勖乃协力，朕不食言。"时将率兵大举北伐，故降是诏。

《高丽史》卷93《崔承老传》：（高丽成宗元年）为正匡行选官御事，上柱国。时王求言，承老上书曰："……若契丹者，与我连境，宜先修好，而彼又遣使求和。我乃绝其交聘者，以彼国尝与渤海连和，忽生疑贰，不顾旧盟，一朝殄灭。故太祖以为无道之甚，不足与交，所献骆驼，亦皆弃而不畜。其深策远计，防患乎未然，保邦于未危者，有如此也。渤海既为契丹所破，其世子大光显等，以我国家举义而兴，领其余众数万户，日夜倍道来奔。太祖悯念尤深，迎待甚厚，至赐姓名，又附之宗籍，使奉其本

国祖先之禋祀。其文武参佐以下，亦皆优沾爵命，其急于存亡继绝，能使远人来服者，又如此也。……”

《宋史》卷491《定安国列传》：（宋太宗太平兴国六年）冬，会女真遣使来贡，路由本国，乃托其使附表来上云：“定安国王臣乌玄明言：伏遇圣主洽天地之恩，抚夷貊之俗，臣玄明诚喜诚忭，顿首顿首。臣本以高丽旧壤，渤海遗黎，保据方隅，涉历星纪，仰覆露鸿钧之德，被浸渍无外之泽，各得其所，以遂本性。而顷岁契丹恃其强暴，入冠境土，攻破城砦，俘略人民，臣祖考守节不降，与众避地，仅存生聚，以迄于今。而又扶余府昨背契丹，并归本国，灾祸将至，无大于此，所宜受天朝之密书，率胜兵而助讨，必欲报敌，不敢违命，臣玄明诚恳诚愿，顿首顿首。”其末题云：“元兴六年十月日，定安国王臣玄明表上圣皇帝前。”

上答以诏书曰：“敕定安国王乌玄明。女真使至，得所上表，以朕尝赐手诏谕旨，且陈感激。卿远国豪帅，名王茂绪，奄有马韩之地，介于鲸海之表，强敌吞并，失其故土，沉冤未报，积愤奚伸。矧彼獯戎，尚摇蚕毒，出师以薄伐，乘夫天灾之流行，败衄相寻，灭亡可待。今国家已于边郡广屯重兵，只俟严冬，即申天讨。卿若能追念累世之耻，宿戒举国之师，当予伐罪之秋，展尔复仇之志，朔漠底定，爵赏有加，宜思永图，无失良便。而况渤海愿归于朝化，扶余已背于贼庭，励乃宿心，纠其协力，克期同举，必集大勋。尚阻重溟，未遑遣使，倚注之切，鉴寐宁忘。”以诏付女真使，令赍以赐之。

《宋史》卷491《定安国列传》：太平兴国中，太宗方经营远略，讨击契丹，因降诏其国，令张掎角之势，其国亦怨寇仇侵悔不已，闻中国用兵北讨，欲依王师以抒宿愤，得诏大喜。

《文献通考》卷327《四裔考四·定安国》：太平兴国中，太宗方经营远略，讨击胡虏，因降诏其国，令张掎角之势。其国亦怨寇雠，侵侮不已，闻中国方用兵北讨，欲依王师以摅宿忿，得诏大喜。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七年（982年）

辽景宗耶律贤乾亨四年

东丹国五十七年

《高丽史节要》卷2《成宗》：（高丽成宗元年）六月，正匡行选官御事、上柱国崔承老上书，略曰："……若契丹者，与我连境，宜先修好。而彼又遣使求和，我乃绝其交聘者，以彼国尝与渤海连和，忽生疑二，不顾旧盟，一朝殄灭。故太祖以为无道之甚，不足与交，所献骆驼，亦皆弃而不畜。其深策远计，防患乎未然，保邦于未危者，有如此也。渤海既为丹兵所破，忽汗亡时，其世子大光显等以我国家举义而兴，领其余众数万户，日夜倍道来奔。太祖悯念尤深，迎待甚厚。至赐姓名，又附之宗籍，使奉其本国祖先之禋祀。其文武参佐以下，亦皆沾爵命。其急于存亡继绝，而能使远人来服者，又如此也。"

《辽史》卷10《圣宗本纪一》：（辽景宗乾亨四年）十二月庚辰，省置中台省官。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八年（983年）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八年

辽景宗耶律贤乾亨四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元年[①]

《辽史》卷10《圣宗本纪一》：（辽圣宗统和元年）春正月丙子，渤海挞马解里以受先帝厚恩，乞殉葬，诏不许，赐物以旌之。

《辽史》卷58《志第二七·仪卫四·渤海仗》：（辽景宗乾亨五年）圣宗东巡，东京留守具仪卫迎车驾。此故渤海仪卫也。

宋太宗赵光义雍熙元年（984年）

宋太宗赵光义太平兴国九年[②]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二年

《宋史》卷491《外国七·渤海国》：（宋太宗太平兴国九年）春，宴大

① 公元983年6月，辽圣宗耶律隆绪即位并改元"统和"。

② 公元984年11月，宋太宗改元"雍熙"。

明殿，因召大鸾河慰抚久之。上谓殿前都校刘延翰曰："鸾河，渤海豪帅，束身归我，嘉其忠顺。夫夷落之俗，以驰骋为乐，候高秋戒候，当与骏马数十匹，令出郊游猎，以遂其性。"因以缗钱十万，并酒赐之。

《契丹国志》卷6《景宗孝成皇帝》：（辽圣宗统和二年）秋七月，宋太宗欲北侵，遗诏渤海王发兵相应，然渤海畏辽，竟无至者。遣使如渤海责问。

《辽史》卷10《圣宗本纪一》：（辽圣宗统和二年）十二月辛丑，以翰林学士承旨马得臣为宣政殿学士，耶律颇德南京统军使，耶律瑶升大内惕隐，大仁靖东京中台省右平章事。

宋太宗赵光义雍熙三年（986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四年

《辽史》卷11《圣宗本纪二》：渤海小校贯海等叛入于宋，籍其家属，分赐有功将校。

宋太宗赵光义端拱二年（989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七年

《宋史》卷264《宋琪传》：（宋太宗端拱二年）将讨幽蓟，诏群臣各言边事。琪上疏谓：……渤海兵马土地，盛于奚帐，虽勉事契丹，俱怀杀主破国之怨。其蓟门洎山后云、朔等州，沙陀、吐浑元是割属，咸非叛党。此蕃汉诸部之众，如将来王师讨伐，虽临阵擒获，必贷其死，命署置存抚，使之怀恩，但以罪契丹为名。如此则蕃部之心，愿报私憾，契丹小丑，克日殄平。其奚、霫、渤海之国，各选重望亲嫡，封册为王，仍赐分器、鼓旗、车服、戈甲以优遣之，必竭赤心，永服皇化。

俟克平之后，宣布守臣，令于燕境及山后云、朔诸州，厚给衣粮料钱，别作禁军名额，召募三五万人，教以骑射，隶于本州。此人生长塞垣，谙练戎事，乘机战斗，一以当十，兼得奚、霫、渤海以为外臣，乃守在四夷也。……

俄又上奏曰：……契丹，蕃部之别种，代居辽泽中，南界潢水，西距邢山，疆土幅员，千里而近。其主自阿保机始强盛，因攻渤海，死于辽阳。妻述律氏生三男：长曰东丹；次曰德光，德光南侵还，死于杀胡林；季曰自在太子。东丹生永康，永康代德光为主，……

又有渤海首领大舍利高模翰步骑万余人，并髡发左衽，窃为契丹之饰。

《文献通考》卷327《四裔考四·定安国》：（宋太宗端拱二年）其王子因女真使附献马、雕羽鸣镝。

《宋史》卷491《定安国传》：（宋太宗端拱二年）其王子因女真使附献马、雕羽鸣镝。

宋太宗赵光义淳化二年（991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九年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宋太宗淳化二年）以渤海国不通朝贡，诏女真发兵攻之，凡斩一级，赐绢五匹为赏。

《文献通考》卷327《四裔考四·定安国》：（宋太宗淳化二年）其王子大元因女真使上表，其后不复至。

《宋史》卷491《定安国列传》：（宋太宗淳化二年）其王子大元女真使上表，其后不复至。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32：（宋太宗淳化二年）十二月，时定安国王子大元，因女真使上表，后亦不复至。上又以渤海不通朝贡，诏女真发兵攻之，凡斩一级，赐绢五匹为赏。

宋太宗赵光义淳化三年（992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十年

《辽史》卷13《圣宗本纪四》：（辽圣宗统和十年）二月壬申，兀惹来贡。

宋太宗赵光义淳化五年（994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十二年

《辽史》卷13《圣宗本纪四》：（辽圣宗统和十二年）十二月癸巳，女直以宋人浮海赂本国及兀惹叛来告。

宋太宗赵光义至道元年（995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十三年

《辽史》卷13《圣宗本纪四》：（辽圣宗统和十三年）秋七月丁巳，兀惹乌昭度、渤海燕颇等侵铁骊，遣奚王和朔奴等讨之。

《辽史》卷13《圣宗本纪四》：（辽圣宗统和十三年）冬十月戊子，兀惹归款，诏谕之。

《辽史》卷94《耶律斡腊传》：耶律斡腊，字斯宁，奚迭剌部人。趫捷有力，善骑射。

（辽圣宗统和十三年）秋，为行军都监，从都部署奚王和朔奴伐兀惹乌昭度，数月至其城。昭度请降。和朔奴利其俘掠，令四面急攻。昭度率众死守，随方捍御。依埤堄虚构战棚，诱我军登陴，俄撤枝柱，登者尽覆。和朔奴知不能下，欲退。萧恒德谓师久无功，何以借口，若深入大掠，犹胜空返。斡腊曰："深入恐所得不偿所损。"恒德不从，略地东南，循高丽北鄙还。道远粮绝，人马多死。

宋太宗赵光义至道二年（996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十四年

《辽史》卷13《圣宗本纪四》：（辽圣宗统和十四年）夏四月是月，奚王和朔奴、东京留守萧恒德等五人以讨兀惹不克，削官。

《辽史》卷13《圣宗本纪四》：（辽圣宗统和十四年）冬十月戊午，乌昭度乞内附。

宋太宗赵光义至道三年（997 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十五年

《辽史》卷 13《圣宗本纪四》：（辽圣宗统和十五年）春正月癸未，兀惹长武周来降。

《辽史》卷 13《圣宗本纪四》：（辽圣宗统和十五年）三月庚寅，兀惹乌昭度以地远乞岁时免进鹰、马、貂皮。诏以生辰、正旦贡如旧，余免。

宋真宗赵恒咸平元年（998 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十六年

《辽史》卷 14《圣宗本纪五》：（辽圣宗统和十六年）二月丙午，以监门卫上将军耶律喜罗为中台省左相。

宋真宗赵恒咸平二年（999 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十七年

《辽史》卷 14《圣宗本纪五》：（辽圣宗统和十七年）六月，兀惹乌昭庆来。

宋真宗赵恒咸平六年（1003 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二十一年

《辽史》卷 14《圣宗本纪五》：（辽圣宗统和二十一年）夏四月戊辰，兀惹、渤海、奥里米、越里笃、越里古等五部遣使来贡。

《辽史》卷 70《属国表》：（辽圣宗统和二十一年）四月，女直国来贡。兀惹、渤海、奥里米、越里笃、越里吉五部来贡。

宋真宗赵恒景德元年（1004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二十二年

《辽史》卷14《圣宗本纪五》：（辽圣宗统和二十二年）秋七月丁亥，兀惹、蒲奴里、剖阿里、越里笃、奥里米等部来贡。

《辽史》卷14《圣宗本纪五》：（辽圣宗统和二十二年）九月丙午，女直遣使献所获乌昭庆妻子。

《辽史》卷70《属国表》：（辽圣宗统和二十二年）九月，南京女直国遣使献所获乌昭庆妻子。

《辽史》卷88《萧排押传》：萧排押，字韩隐，国舅少父房之后。多智略，能骑射。……（辽圣宗统和二十二年）复攻宋，将渤海军，下德清军。

宋真宗赵恒大中祥符三年（1010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二十八年

《辽史》卷15《圣宗本纪六》：（辽圣宗统和二十八年）十一月，高丽礼部郎中渤海陀失来降。

宋真宗赵恒大中祥符五年（1012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开泰元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统和三十年[①]

《辽史》卷15《圣宗本纪六》：（辽圣宗开泰元年）八月丙申朔，铁骊那沙等送兀惹百余户至宾州，赐丝绢。

① 该年十一月辽改元“开泰”。

宋真宗赵恒天禧元年（1017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开泰六年

《宋会要辑稿》第196册《蕃夷二·女真》：国人鹘者浑河卢先还本国，逢渤海战，不得往，至是遣归蕃。

宋真宗赵恒天禧二年（1018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开泰七年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九年）春正月，定安国人骨须来奔。

《辽史》卷115《列传第四五·二外国记·高丽记》：（辽圣宗开泰七年），诏东平郡王萧排押为都统，萧虚烈为副统，东京留守耶律八哥为都监，复伐高丽。十二月，萧排押与战于茶、陀二河之间，我军不利。天云、右皮室二军没溺者众，天云军详稳海里、遥辇帐详稳阿果达、客省使酌古、渤海详稳高清明等皆没于阵。

《辽史》卷16《圣宗本纪七》：（辽圣宗开泰七年）十二月是月，萧排押等与高丽战于茶、陀二河，辽军失利。天云、右皮室二军没溺者众，遥辇帐详稳阿果达客、省使酌古、渤海详稳高清明、天云军详稳海里等皆死之。

宋真宗赵恒天禧三年（1019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开泰八年

《辽史》卷16《圣宗本纪七》：（辽圣宗开泰八年）三月己卯，诏加征高丽有功渤海将校官。……丙戌，置东京渤海承奉宫都知押班。

《辽史》卷16《圣宗本纪七》：（辽圣宗开泰八年）五月乙亥，迁宁州渤海户于辽、土二河之间。

《辽史》卷48《百官志四》：东京渤海承奉官。圣宗开泰八年耶律八哥

奏，渤海承奉班宜设官以统之，因置。

渤海承奉都知押班。

辽东、西，燕、秦、汉、唐已置郡县，设官职矣。高丽、渤海因之。

《辽史》卷80《耶律八哥传》：耶律八哥，字乌古邻，五院部人。明年，还东京，奏渤海承奉官宜有以统领之，上从其言，置都知押班。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十年）五月，契丹东京文籍院少监乌长公来见。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十年）八月，契丹东京使、工部少卿高应寿来。

宋真宗赵恒天禧四年（1020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开泰九年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95《真宗》：（宋真宗天禧四年）夏四月丙申，临泾胡顺之为青州幕僚，高丽尝入贡，道出州境，中贵人挟以为重，使州官旅拜于郊，顺之曰："青，大镇。在唐押新罗、渤海，纵其国王来，尚当与之均礼。"

宋真宗赵恒天禧五年（1021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太平元年

《辽史》卷16《圣宗本纪七》：（太平二年）五月庚辰，铁骊遣使献兀惹十六户。

宋仁宗赵祯天圣二年（1024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太平四年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120：雄州候卒报有兵入钞，边众皆恐，知州高继忠曰："契丹岁赖吾金缯，何敢渝盟？"居自若。已乃知渤海人叛契丹，行剽两界也。司马光《记闻》云：天圣初，契丹遣使借塞内地牧马，朝廷疑惑，不知

所答。王钦若方病在家，章献太后命肩舆入殿中问之，钦若曰："不与则示怯，不如与之。"太后曰："北敌强梁，奈何延之塞内？"钦若曰："契丹以虚言相恐喝耳，未必敢来，宜密诏曹玮使奏乞整顿士马以备非常。"太后从之。契丹果不入塞。玮时知定州。欧靖圣宋掇遗云：王钦若再入中书，天圣初，北朝遣使致书称彼境荒馑，借雄州之地畋猎。时钦若假告，中外未知所答。数日，钦若朝，上询其事，钦若对曰："愿假与之。"上曰："理将何如？"钦若曰："咸平中，彼来侵疆，岂先有书乎？"遂依答之，甚捭阖焉。二事或即此年事，然曹玮时知天雄军，明年十一月，钦若卒，四年正月又徙永兴，七月复知天雄军，未尝知定州也。皆恐传闻之误，今悉不取。

宋仁宗赵祯天圣六年（1028 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太平八年

《辽史》卷 17《圣宗本纪八》：（辽圣宗太平八年）九月壬辰朔，以渤海宰相罗汉权东京统军使。

宋仁宗赵祯天圣七年（1029 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太平九年

高丽显宗王询二十年

《辽史》卷 17《圣宗本纪八》：（辽圣宗太平八年）八月己丑，东京舍利军详稳大延琳囚留守、驸马都尉萧孝先及南阳公主，杀户部使韩绍勋、副使王嘉、四捷军都指挥使萧颇得，延琳遂僭位，号其国为兴辽，年为天庆。初，东辽之地，自神册来附，未有榷酤盐曲之法，关市之征亦甚宽弛。冯延休、韩绍勋相继以燕地平山之法绳之，民不堪命。燕又仍岁大饥，户部副使王嘉复献计造船，使其民谙海事者，漕粟以振燕民，水路艰险，多至覆没。虽言不信，鞭楚搒掠，民怨思乱。故延琳乘之，首杀绍勋、嘉以快其众。延琳先事与副留守王道平谋，道平夜弃其家，逾城走，与延琳所遣召黄龙府黄翩者，俱至行在告变。上即征诸道兵，以时进讨。时国舅详稳萧匹敌治近延琳，先率本管及家兵据其要害，绝其西渡之计。渤海太保夏行美亦旧主兵，戍保州，延琳密驰书，使图统帅耶律蒲古。行美乃以实

告，蒲古得书，遂杀渤海兵八百人，而断其东路。延琳知黄龙、保州皆不附，遂分兵西取沈州，其节度使萧王六初至，其副张杰声言欲降，故不急攻。及知其诈，而已有备，攻之不克而还。时南、北女直皆从延琳，高丽亦稽其贡。及诸道兵次第皆至，延琳婴城固守。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八月乙未（九），东女真大相哈拔率其族三百余户来投，赐渤海古城地处之。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八月，东女真大相哈拔率其族三百户来投，赐渤海古城地处之。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年）九月戊午（三），契丹东京将军大延琳遣大府承高吉德告建国，兼求援。延琳渤海始祖大祚荣七代孙，叛契丹，国号兴辽，建元天兴。

《高丽史》卷94《崔士威传》：契丹东京将军大延琳叛，自称兴辽国。刑部尚书郭元请乘机取鸭江东岸。士威与徐讷等上书以为不可。元固执攻之，竟不克。延琳所署太师大延定，引东北女真与契丹相攻，遣使乞援。王议诸辅臣，士威与平章事蔡忠顺言："兵者危事，不可不慎，彼之相攻，安知非我利耶？但可修城（原作域）池，谨烽燧，以观其变。"王从之。

《高丽史》卷94《郭元传》：（高丽显宗二十年）兴辽反。契丹遣使求援。元密奏王曰："鸭江东畔，契丹保障，今可乘机取之。"崔士威、徐讷、金猛等皆上书言其不可。元固执遣兵攻之，不克。惭恚发疽而卒。

《高丽史》卷94《柳韶传》：契丹东京将军大延琳叛，自称兴辽，来求援，王不许。时韶以西北面判兵马事遭丧，既葬三十日，除服视事。今兴辽来请师，恐有边警，卿宜驰往边上以备之。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九月，契丹东京将军大延琳遣大府承高吉德告建国兼求援。延琳，渤海始祖大祚荣七代孙，叛契丹，国号兴辽，建元天兴。

《东国通鉴》卷16《高丽纪·显宗二》：（高丽显宗二十年）九月，契丹东京将军大延琳遣大府丞高吉德告建国，兼求援。延琳渤海始祖大祚荣七代孙，叛契丹，国号兴辽，建元天兴。

《辽史》卷17《圣宗本纪八》：（辽圣宗太平八年）冬十月丙戌朔，以南京留守燕王萧孝穆为都统，国舅详稳萧匹敌为副统，奚六部大王萧蒲奴为都监以讨之。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十一月，参知政事郭元卒。元性清廉，工文词，历位台省，……及兴辽叛，密奏曰："鸭江东畔，契丹保障，今可乘机取之。崔士威、徐讷、金猛等皆上书不可。元固执遣兵，攻之不克，渐恚发疽而卒。

《东国通鉴》卷16《高丽纪·显宗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二年）十一月，参知政事郭元卒。元性清廉，工文词，历位台省，以吏能称。然不自重，与李作仁厚善，人以此讥之。及兴辽叛，密奏曰："鸭江东畔，契丹保障，今可乘机取之。"崔士威、徐讷、金猛等皆上书不可。元固执遣兵攻之，不克，惭恚发疽而卒。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十二月，兴辽国太师大延定引东北女真与契丹相攻，遣使乞援。王议诸辅臣。侍中崔士威，平章事蔡忠顺言："兵者危事！不可不慎，彼之相攻，安知非我利耶？但可修城池，谨烽隧，以观其变耳。"王从之。自此路梗，与契丹不通。起复西北面判兵马事柳韶赴镇。时兴辽求援不许，故遣韶备之。

《东国通鉴》卷16《高丽纪·显宗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七年）十二月，兴辽国太师大延定，引东北女真与契丹相攻，遣使乞援。王议诸辅臣，侍中崔士威，平章事蔡忠顺言："兵者危事，不可不慎。彼之相攻，安知非我利耶？但可修城池，谨烽燧，以观变耳。"王从之。自此路梗，与契丹不通。

起复西北面判兵马事柳韶赴镇。时兴辽求援不许，故遣韶备之。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十二月庚寅（六），兴辽国太师大延定引东北女真与契丹相攻，遣使乞援。王不许。自此路梗，与契丹不通。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十二月壬辰（八），命西北面判兵马事柳韶赴镇，以备兴辽。

《辽史》卷74《绍勋传》：绍勋，仕至东京户部使。会大延琳叛，被执，辞不屈，贼以锯解之，愤骂至死。

《辽史》卷87《萧孝穆传》：萧孝穆，小字胡独堇，淳钦皇后弟阿古只五世孙。父陶瑰，为国舅详稳。孝穆廉谨有礼法。

太平九年，大延琳以东京叛，孝穆为都统讨之，战于蒲水。中军稍却，副部署萧匹敌、都监萧蒲奴以两翼夹击，贼溃，追败之于手山北。延琳走

入城，深沟自卫。孝穆围之，筑重城，起楼橹，使内外不相通，城中撤屋以爨。其将杨详世等擒延琳以降，辽东悉平。

《辽史》卷87《萧孝先传》：孝先，字延宁，小字海里。……会大延琳反，被围数月，穴地而出。延琳平，留守上京。

《辽史》卷87《萧蒲奴传》：萧蒲奴，字留隐，奚王楚不宁之后。太平九年，大延琳据东京叛，蒲奴为都监，将右翼军，遇贼战蒲水。中军少却，蒲奴与左翼军夹攻之。先据高丽、女直要冲，使不得求援，又败贼于手山。延琳走入城。蒲奴不介马而驰，追杀余贼。已而大军围东京，蒲奴讨诸叛邑，平吼山贼，延琳坚守不敢出。既被擒，蒲奴以功加兼侍中。

《辽史》卷87《耶律蒲古传》：耶律蒲古，字提隐，太祖弟苏之四世孙。以武勇称。……（太平）九年，大延琳叛，以书结保州。夏行美执其人送蒲古，蒲古入据保州，延琳气沮。以功拜惕隐。

《辽史》卷87《夏行美传》：夏行美，渤海人。太平九年，大延琳叛，时行美总渤海军于保州。延琳使人说欲与俱叛，行美执送统军耶律蒲古，又诱贼党百人杀之。延林谋沮，乃婴城自守，数月而破。以功加同政事门下平章事，锡赍甚厚。明年，擢忠顺军节度使。

《辽史》卷88《萧拔剌传》：萧拔剌，字别勒隐。多智，善骑射。开泰间，以兄为右夷离毕，始补郎君，累迁奚六部秃里太尉。

太平末，大延琳叛，拔剌将北、南院兵往讨，遇于蒲水，南院兵少却。至手山，复与贼遇。拔剌乃易两院旗帜，鼓勇力战，破之。

《辽史》卷88《萧匹敌传》：萧匹敌，字苏隐，一名昌裔。（太平）九年，渤海大延琳叛，劫掠邻部，与南京留守萧孝穆往讨。孝穆欲全城降，乃筑重城围之，数月，城中人阴来纳款，遂擒延琳，东京平，以功封兰陵郡王。

《宋仁宗赵祯天圣八年（1030年）

辽圣宗耶律隆绪太平十年

高丽显宗王询二十一年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年）春正月丙寅（一三），兴辽国又遣水部员外郎高吉德上表乞师。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春正月，兴辽国遣水部员外郎高吉德上表乞师。

《东国通鉴》卷16《高丽纪·显宗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春正月，兴辽国遣水部员外郎高吉德上表乞师。

《辽史》卷17《圣宗本纪八》：（辽圣宗太平十年）三月甲寅朔，详稳萧匹敌至自辽东，言都统萧孝穆去城四面各五里，许筑城堡以围之。驸马延宁与其妹穴地遁去，惟公主崔八在后，为守陴者觉而止。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一年）五月乙丑（一三），契丹水军指挥使、虎骑尉大道李卿等六人来投。自是契丹、渤海人来附甚众。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五月，契丹水军指麾使、虎骑尉大道李乡（《高丽史》作卿）等六人来投。自是契丹、渤海人来附甚众。

《东国通鉴》卷16《高丽纪·显宗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五月，契丹水军指麾使、虎骑尉大道李乡等六人来投，自是契丹、渤海人来附甚众。

《东国通鉴》卷16《高丽纪·显宗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秋七月，兴辽国行营都部署刘忠正遣宁州刺史大庆翰赍表来乞援。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秋七月，兴辽国行营都部署刘忠正遣宁州刺史大庆翰赍表来乞援。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一年）秋七月乙丑，兴辽国行营都部署刘忠正遣宁州刺史大庆翰赍表来乞援。

《辽史》卷17《圣宗本纪八》：（辽圣宗太平十年）八月丙午，东京贼将杨详世密送款，夜开南门纳辽军。擒延琳，渤海平。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一年）九月丙辰，兴辽国郢州刺史李匡禄来告急，寻闻国亡，遂留不归。甲戌，遣金훤如契丹，贺收复东京。乙亥，契丹遣千牛将军罗汉奴来诏曰："近不差人往还，应为路梗，今渤海偷主，俱遭围闭，并已归降，宜遣陪臣速来赴国，必无虞虑。"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九月，兴辽国郢州刺史李匡禄来告急。寻闻国亡，遂留不归。

遣金帑如契丹，贺收复东京。

契丹遣千牛将军罗汉奴来，诏曰："近不差人往还，应为路梗。今渤海偷主俱遭围闭，并已归降，宜遣陪臣速来赴国，必无虞虑。"

《东国通鉴》卷16《高丽纪·显宗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九月，兴辽国郢州刺史李匡禄来告急，寻闻国亡，遂留不归。

遣金帑如契丹，贺收复东京。

契丹遣千牛将军罗汉奴来诏曰："近不差人往还，应为路梗。今渤海偷主俱遭围闭，并以归降，宜遣陪臣，速来赴国，必无虞虑。"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一年）冬十月，是月，契丹、奚哥、渤海民五百余人来投，处之江南州郡。

《高丽史节要》卷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冬十月，契丹、奚哥、渤海民五百余人来投，处之江南州郡。

《东国通鉴》卷16《高丽纪·显宗二》：（高丽显宗二十年，宋仁宗天圣八年）冬十月，契丹、奚哥、渤海民五百余人来投，处之江南州郡。

《辽史》卷17《圣宗本纪八》：（辽圣宗太平十年）十一月壬子诏渤海旧族有勋劳材力者叙用，余分居来、隰、迁、润等州。

《辽史》卷71《天祚文妃萧氏传》：天祚文妃萧氏，小安瑟瑟，国舅大父房之女。乾统初，帝幸耶律挞葛第，见而悦之，匿宫中数月。皇太叔和鲁斡劝帝以礼选纳，三年冬，立为文妃。生蜀国公主、晋王敖卢斡，尤被宠幸。以柴册，加号承翼。

善歌诗。女真乱作，日见侵迫，帝畋游不恤，忠臣多被疏斥。妃作歌讽谏，其词曰："勿嗟塞上兮暗红尘，勿伤多难兮畏夷人。不如塞奸邪之路兮，选取贤臣。直须卧薪尝胆兮，激壮士之捐身。可以朝清漠北兮，夕枕燕云。"又歌曰："丞相来朝兮剑佩鸣，千官侧目兮寂无声。养成外患兮嗟何及，祸尽忠臣兮罚不明。亲戚并居兮藩屏位，私门潜畜兮爪牙兵。可怜往代兮秦天子，犹向宫中兮望太平。"天祚见而衔之。

播迁以来，郡县所失几半，上颇有倦勤之意。诸皇子敖卢斡最贤，素有人望，元后兄萧奉先深忌之，诬南军都统余睹谋立晋王，以妃与闻，赐死。

《契丹国志》卷13《后妃·海滨王文妃传》：海滨王文妃，本渤海大氏人。幼选入宫，聪慧闲雅，详重寡言。天祚登位，册为文妃，生晋王。文

妃自少时工文墨，善歌诗，见女真之祸日日侵迫，而天祚醉心畋游，不以为意，一时忠臣多所疎斥，时作歌诗以讽谏，曾有歌云："莫嗟塞上暗红尘，莫伤多难畏女真。不如塞却奸邪路，选取好人贤臣。直是卧薪而尝胆，激壮士之捐身。便可以朝清漠北，夕枕燕云。"词多不备载，其讽切不避权贵如此。又曾作咏史诗云："丞相朝来剑佩鸣，千官侧目寂无声。养成外患嗟何及，祸尽忠臣罚不明。亲戚并居藩翰位，私门潜蓄爪牙兵。可怜昔代秦天子，犹向宫中望太平。"其诗之感烈有如此者，天祚见而衔之。

是时，契丹缘金人之祸，丧郡县几尽，天祚游畋不辍，尝有倦勤意。诸子中惟晋王最贤，萧奉先乃元妃兄，深忌之。会文妃之姊适耶律挞曷里，妹适耶律余睹，奉先诬告余睹欲立晋王，尊天祚为太上皇。帝于是戮挞曷里并其妻，文妃与晋王相继受诛。

宋仁宗赵祯天圣九年（1031 年）

辽兴宗耶律宗真景福元年

高丽显宗王询二十二年

《高丽史》卷 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二年）契丹渤海民四十余人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 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二年）三月，契丹渤海民四十余人来投。

《高丽史》卷 5《显宗世家二》：（高丽显宗二十二年）七月丁卯，渤海监门军大道行郎等十四人来投。己巳，渤海诸军判官高真祥、孔目王光禄自契丹持牒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 3《显宗》：（高丽显宗二十二年）秋七月，渤海监门军大道行郎等十四人、诸军判官高真祥、孔目王光禄来投。

宋仁宗赵祯明道元年（1032 年）

辽兴宗耶律宗真重熙元年

高丽德宗王钦元年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元年）春正月戊戌，渤海沙志明童等二十九人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元年）春正月，渤海沙志明童等二十九人来投。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元年）二月戊申，渤海史通等十七人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元年）二月，渤海史通等十七人来投。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元年）五月丁丑，渤海萨五德等十五人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元年）五月，渤海萨五德等十五人来投。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元年）六月辛亥，渤海亏音若已等十二人来投。乙卯，渤海所乙史等十七人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元年）六月，渤海亏音若已等十二人、所乙史等十七人来投。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元年）秋七月丙申，渤海高城等二十人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元年）秋七月，渤海高城等二十人来投。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元年）冬十月丙午，渤海押司官李南松等十人来奔。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元年）冬十月，渤海押司官李南松等十人来奔。

宋仁宗赵祯明道二年（1033年）

辽兴宗耶律宗真重熙二年

高丽德宗王钦二年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二年）夏四月戊戌（三），渤海首乙分等十八人来投。戊午（二三），渤海可守等三人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二年）夏四月，渤海首乙分等十八人、可守等三人来投。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二年）五月癸巳（二九），渤海监门队正奇叱火等十九人来投。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二年）六月辛丑（八），渤海先宋等七人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二年）六月，渤海先宋等七人来投。

《高丽史》卷5《显宗世家二》：（高丽德宗二年）十二月癸丑（二一），渤海奇叱火等十一人来投，处之南地。

《高丽史节要》卷4《德宗》：（高丽德宗二年）十二月，渤海奇叱火等十一人来投，处之南地。

宋仁宗赵祯景祐二年（1035年）

辽兴宗耶律宗真重熙四年

高丽靖宗王亨元年

《高丽史节要》卷4《靖宗》：（高德靖宗元年）五月，契丹来远城牒兴化镇曰："……昨因伐罪之年，致阻来庭之礼，既剪除于凶逆，合继续于贡输，曷越数年，不寻旧好。累石城而拟遮大路，竖木寨而欲碍奇兵。……"

《高丽史节要》卷4《靖宗》：（高德靖宗元年）六月，宁德镇回牒契丹来远城曰："来示云昨因伐罪之年，致阻来庭之礼，既剪除于凶恶，合继续于贡输者。窃念当国于延琳作乱之初，是大国兴兵之际，道途艰阻，人使寝停。厥后内史舍人金幹庆克复于东都，户部侍郎李守和续进献其方物。先大王之弃国也，阁门使蔡忠显将命告终。先皇帝之升遐也，尚书左丞柳乔逾征而会葬。今皇帝之继统也，给事中金行恭乘传而朝贺。然则平辽以来，就日相继，岂可谓致阻来庭之礼乎。……"

宋仁宗赵祯宝元元年（1038年）

辽兴宗耶律宗真重熙七年

《辽史》卷81《萧孝忠传》：萧孝忠，字撒板，小字图古斯。志慷慨。

重熙七年，为东京留守。时禁渤海人击球，孝忠言："东京最为重镇，无从禽之地，若非球马，何以习武？且天子以四海为家，何分彼此？宜弛其禁。"从之。

宋仁宗赵祯庆历六年（1046年）

辽兴宗耶律宗真重熙十五年

《辽史》卷19《兴宗本纪二》：（辽兴宗重熙十五年）十一月己亥，渤海部以契丹户例通括军马。

宋仁宗赵祯庆历八年（1048年）

辽兴宗耶律宗真重熙十七年

《辽史》卷87《夏行美传》：（辽兴宗重熙十七年）迁副部署。从点检耶律义先讨蒲奴里，获其酋陶得里以归。致仕，卒。上思其功，遣使祭于家。

宋仁宗赵祯皇祐二年（1050年）

辽兴宗耶律宗真重熙十九年

高丽文宗王徽四年

《高丽史》卷7《文宗世家一》：（高丽文宗四年）夏四月癸酉，渤海开好等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4《文宗》：（高丽文宗四年）夏四月，渤海开好等来投。

宋仁宗赵祯嘉祐八年（1063年）

辽道宗耶律洪基清宁九年

《辽史》卷112《列传第四二·逆臣上·涅鲁古》：涅鲁古，小字耶鲁绾。性阴狠。兴宗一见，谓曰："此子目有反相。"

重熙十一年，封安定郡王。十七年，进王楚，为惕隐。清宁三年，出为武定军节度使。七年，知南院枢密使事，说其父重元诈病，俟车驾临问，因行弒逆。

九年秋猎，帝用耶律良之计，遣人急召涅鲁古。涅鲁古以事泄，遽拥兵犯行宫。南院枢密使许王仁先等率宿卫士讨之。涅鲁古跃马突出，为近侍详稳渤海阿厮、护卫苏射杀之。

宋神宗赵顼熙宁七年（1074年）

辽道宗耶律洪基咸雍十年

《辽史》卷105《列传第三五·能吏·大公鼎》：大公鼎，渤海人，先世籍辽阳率宾县。统和间，徙辽东豪右以实中京，因家于大定。曾祖忠，礼宾使。父信，兴中主簿。

公鼎幼壮愿，长而好学。咸雍十年，登进士第，调沈州观察判官。时辽东雨水伤稼，北枢密院大发濒河丁壮以完堤防。有司承令峻急，公鼎独曰："边障甫宁，大兴役事，非利国便农之道？"乃疏奏其事。朝廷从之，罢役，水亦不为灾。濒河千里，人莫不悦。改良乡令，省徭役，务农桑，建孔子庙学，部民服化。累迁兴国军节度副使。

时有隶鹰坊者，以罗毕为名，扰害田里。岁久，民不堪。公鼎言于上，即命禁戢。会公鼎造朝，大臣谕上嘉纳之意，公鼎曰："一郡获安，诚为大幸；他郡如此者众，愿均其赐于天下。"从之。徙长春州钱帛都提点。车驾如春水，贵主例为假贷，公鼎曰："岂可辍官用，徇人情？"从之。颇闻怨詈语，曰："此吾职，不敢废也。"俄拜大理卿，多所平反。

天祚即位，历长宁军节度使、南京副留守，改东京户部使。时盗杀留

守萧保先，始利其财，因而倡乱。民亦互生猜忌，家自为斗。公鼎单骑行郡，陈以祸福，众者投兵而拜曰："是不欺我，敢弗听命。"安辑如故。拜中京留守，赐贞亮功臣，乘传赴官。时盗贼充斥，有遇公鼎于路者，即叩马乞自新。公鼎给以符约，俾还业，闻者接踵而至。不旬日，境内清肃。天祚闻之，加赐保节功臣。时人心反侧，公鼎虑生变，请布恩惠以安之，为之肆赦。

公鼎累表乞归，不许。会奴贼张撒八率无赖啸聚，公鼎欲击而势有不能。叹曰："吾欲谢事久矣。为世故所牵，不幸至此，岂命也夫！"因忧愤成疾。保大元年卒，年七十九。

子昌龄，左承制；昌嗣，洺州刺史；昌朝，镇宁军节度。

《辽史》卷109《伶宦赵安仁传》：赵安仁，字小喜，深州乐寿人，自幼被俘。

统和中，为黄门令、秦晋国王府只候。王薨，授内侍省押班、御院通进。开泰八年，与李胜哥谋奔南土，为游兵所擒。

初，仁皇后与钦哀有隙，钦哀密令安仁伺皇后动静，无不知者。仁德皇后威权既重，安仁惧祸，复谋亡归。仁德欲诛之，钦哀以言营救。圣宗曰："小喜言父母兄弟俱在南朝，每一念，神魂陨越。今为思亲，冒死而亡，亦孝子用心，实可怜悯。"赦之。

重熙初，钦哀摄政，欲废帝，立少子重元。帝与安仁谋迁太后庆州守陵，授安仁左承宣、监门卫大将军，充契丹汉人渤海内侍都知，兼都提点。会上思太后，亲驭奉迎，太后责曰："汝负万死，我曾营救。不望汝报，何为离间我母子耶！"安仁无答。后不知所终。

宋哲宗赵煦元祐二年（1087年）

辽道宗耶律洪基大安三年

《辽史》卷69《部族表》：（辽道宗大安三年）七月，西北部渤海进牛。

宋徽宗赵佶政和二年（1112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天庆二年

《金史》卷5《海陵本纪》：废帝海陵庶人亮，字元功，本讳迪古乃，辽王宗干第二子也，母大氏，天辅六年壬寅岁生。

宋徽宗赵佶政和四年（1114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天庆四年

《辽史》卷27《天祚皇帝本纪一》：（辽天祚帝天庆四年）秋七月，……阿骨打乃与弟粘罕、胡舍等谋，以银术割、移烈、娄室、阇母等为帅，集女真诸部兵，擒辽障鹰官。及攻宁江州，东北路统军司以闻。时上在庆州射鹿，闻之略不介意，遣海州刺史高仙寿统渤海军应援。萧挞不也遇女直，战于宁江东，败绩。

《辽史》卷27《天祚皇帝本纪一》：（辽天祚帝天庆四年）十二月，咸、宾、祥三州及铁骊、兀惹皆叛入女直。

辽史》卷88《萧匹敌传》：大康乂，渤海人。开泰间，累官南府宰相，出知黄龙府。善绥抚，东部怀服。榆里底乃部长伯阴与榆烈比来附，送于朝。且言蒲卢毛朵界多渤海人，乞取之。诏从其请。康乂领兵至大石河驼准城，掠数百户以归。未几卒。

《辽史》卷100《萧酬斡传》：萧酬斡，字讹里本，国舅少父房之后。祖阿剌，终采访使。父别里剌，以后父封赵王。……天庆中，以妹复尊为太皇太妃，召酬斡为南女直详稳，迁征东副统军。时广州渤海作乱，乃与驸马都尉萧韩家奴袭其不备，平之，复败敌将侯概于川州。是岁，东京叛，遇敌来击，师溃；独酬斡率麾下数人力战，殁于阵，追赠龙虎卫上将军。

《辽史》卷100《耶律章奴传》：耶律章奴，字特末衍，季父房之后。父查剌，养高不仕。

章奴明敏善谈论。大安中，补牌印郎君。乾统元年，累迁右中丞，兼领牌印宿直事。六年，以直宿不谨，降知内客省事。天庆四年，授东北路

统军副使。五年，改同知咸州路兵马事。

及天祚亲征女直，萧胡笃为先锋都统，章奴为都监。大军渡鸭子河，章奴与魏国王淳妻兄萧敌里及其甥萧延留等谋立淳，诱将卒三百余人亡归。既而天祚为女直所败，章奴乃遣敌里、延留以废立事驰报淳。淳犹豫未决。会行宫使者乙信特天祚御札至，备言章奴叛命，淳对使者号哭，即斩敌里、延留首以献天祚。

章奴见淳不从，诱草寇数百攻掠上京，取府库财物。至祖州，率僚属告太祖庙云："我大辽基业，由太祖百战而成。今天下土崩，窃见兴宗皇帝孙魏国王淳道德隆厚，能理世安民，臣等欲立以主社稷。会淳适好草甸，大事未遂。迩来天祚惟耽乐是从，不恤万机；强敌肆侮，师徒败绩。加以盗贼蜂起，邦国危于累卵。臣等忝预族属，世蒙恩渥，上欲安九庙之灵，下欲救万民之命，乃有此举。实出至诚，冀累圣垂佑。"西至庆州，复祀诸庙，仍述所以举兵之意，移檄州县、诸陵官僚，士卒稍稍属心。

时饶州渤海及侯概等相继来应，众至数万，趋广平淀。其党耶律女古等暴横不法，劫掠妇女财畜。章奴度不能制，内怀悔恨。又攻上京不克，北走降虏。上顺国女直阿鹘产率兵追败之，杀其将耶律弥里直，擒贵族二百余人，其妻子配役绣院，或散诸近侍为婢；余得脱者皆遁去。章奴诈为使者，欲奔女直，为逻者所获，缚送行在，伏诛。

《辽史》卷101《萧陶苏斡传》：萧陶苏斡，字乙辛隐，突吕不部人。四世祖因吉，发长五尺，时呼为"长发因吉"。祖里拨，奥隗部节度使。

天庆四年，为汉人行宫副部署。时金兵初起，攻陷宁江州。天祚召群臣议，陶苏斡曰："女直国虽小，其人勇而善射。自执我叛人萧海里，势益张。我兵久不练，若遇强敌，稍有不利，诸部离心，不可制矣。为今之计，莫若大发诸道兵，以威压之，庶可服也。"北院枢密使萧得里底曰："如陶苏斡之谋，徒示弱耳。但发滑水以北兵，足以拒之。"遂不用其计。数月间，边兵屡北，人益不安。饶州渤海结构头下城以叛，有步骑三万余，招之不下。陶苏斡帅兵往讨，擒其渠魁，斩首数千级，得所掠物，悉还其主。及耶律章奴叛，陶苏斡与留守耶律大悲奴为守御。章奴既平，陶苏斡请曰："今边兵懈弛，若清暑岭西，则汉人啸聚，民心益摇。臣愚以为宜罢此行。"不纳。乃命陶苏斡控扼东路，招集散卒。后以太子太傅致仕，卒。

《宋会要辑稿》第196册《蕃夷二·契丹》：（辽天祚帝天庆四年）秋

八月，女真遂叛，集诸部甲马二千犯混同江东之宁江州。时，天祚射鹿庆州秋山，闻之，不以介意，遣海州刺史高山寿统渤海子弟军千人讨之。九月二十三日，渤海遇女真军大败，攻破宁江州。

《金史》卷2《太祖本纪》：穆宗将伐萧海里，募兵得千余人。女直兵未尝满千，至是，太祖勇气自倍，曰："有此甲兵，何事不可图也。"海里来战，与辽兵合，因止辽人，自为战。渤海留守以甲赠太祖，太祖亦不受。穆宗问何为不受。曰："被彼甲而战，战胜则是因彼成功也。"穆宗末年，令诸部不得擅置信牌驰驿讯事，号令自此始一，皆自太祖启之。何年何月？

《金史》卷2《太祖本纪》：二年甲午，六月，……辽人始为备，命统军萧挞不野调诸军于宁江州。

太祖闻之，使仆聒剌复索阿疏。实观其形势。仆聒剌还言："辽兵多，不知其数。"太祖曰："彼初调兵，岂能遽集如此。"复遣胡沙保往，还言："惟四院统军司与宁江州军及渤海八百人耳。"……实不迭往完睹路执辽障鹰官达鲁古部副使辞列、宁江州渤海大家奴。

将至辽界，先使宗干与督士卒夷堑。既度，遇渤海军攻我左翼七谋克，众少却，敌兵直犯中军。

进军宁江州，诸军填堑攻城。宁江人自东门出，温迪痕阿徒罕邀击，尽殪之。十月朔，克其城，获防御使大药师奴，阴纵之，使招谕辽人。铁骊部来送款。次来流城，以俘获赐将士。召渤海梁福、斡荅剌使之伪亡去，招谕其乡人曰："女直、渤海本同一家，我兴师伐罪，不滥及无辜也。"

《金史》卷73《宗雄传》：太祖将举兵，宗雄曰："辽祖骄侈，人不知兵，可取也。不能擒一萧海里，而我兵擒之。"太祖善其言。攻宁江州，渤海兵锐甚。宗雄以所部败渤海兵，以功授世袭千户谋克。

《金史》卷121《列传第五九·忠义一·胡沙补传》：胡沙补，完颜部人。年三十五从军，颇见任用。太祖使仆刮剌往辽国请阿疎，实观其形势。仆刮剌还言辽兵不知其数，太祖疑之，使胡沙补往，还报曰："辽方调兵，尚未大集。"及见统军，使其孙被甲立于傍，统军曰："人谓汝辈且反，故为备耳。"及行道中，遇渤海军，渤海军向胡沙补且笑且言曰："闻女直欲为乱，汝辈是邪。"具以告太祖，又曰："今举大事不可后时，若俟河冻，则辽兵盛集来攻矣。乘其未集而早伐之，可以得志。"太祖深然之。及破宁

江州，战于达鲁古城，皆有功，赐以旗鼓并御器械。

宋徽宗赵佶政和五年（1115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天庆五年

金太祖耶律阿保机收国元年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五年）二月，饶州渤海古欲等反，自称大王。

《辽史》卷69《部族表》：（辽天祚帝天庆五年）二月，饶州渤海古欲等反，自称大王，以萧谢佛留等讨之。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五年）三月，以萧谢佛留等讨之。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五年）夏四月癸丑，萧谢佛留等为渤海古欲所败，以南面副部署萧陶苏斡为都统，赴之。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五年）五月，陶苏斡及古欲战，败绩。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五年）六月丙辰，陶苏斡招获古欲等。

《大金国志》卷1《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上》：（金太祖收国元年）十一月，败辽师于混同江。先是天祚征女真，率番汉兵十余万出长春路，命萧奉先为都统，耶律章奴副之。以精兵二万为先锋，余分五部北出骆驼口，车骑亘百里。步卒三万人，命萧胡都姑、柴谊将之，南出宁江州，赍数月粮，期必灭女真。阿骨打以刀剪面，仰天大哭，谓其部落曰："不若杀我以降。"诸将皆拜曰"事以至此，当誓死一战。"乃与天祚遇，乘其未阵，三面击之，天祚大败，退保长春。女真乘胜，遂并渤海辽阳等五十四州。

《金史》卷44《志第二五·禁军之制》：大将府治之称号，收国元年十二月，始置咸州军帅司，以经略辽地，讨高永昌，置南路都统司，且以讨张觉。

宋徽宗赵佶政和六年（1116 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天庆六年

金太祖耶律阿保机收国二年

高丽睿宗王俣十一年

《辽史》卷 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六年）春正月丙寅朔，东京夜有恶少年十余人，乘酒执刃，逾垣入留守府，问留守萧保先所在，今军变，请为备。萧保先出，刺杀之。户部使大公鼎闻乱，即摄留守事，与副留守高清明集奚、汉兵千人，尽捕其众，斩之，抚定其民。东京故渤海地，太祖力战二十余年乃得之，而萧保先严酷，渤海苦之，故有是变。其裨将渤海高永昌僭号，称隆基元年。遣萧乙薛、高兴顺招之，不从。

《契丹国志》卷 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六年）春正月朔，夜，渤海人高永昌率凶徒十数人，乘酒恃勇，持刃逾垣入府衙，登厅，问留守所在，给云："外军变，请为备。"保先才出，刺杀之。是夜，有户部使大公鼎，本渤海人，登进士第，颇刚明，闻乱作，权行留守事，与副守高清臣集诸营奚、汉兵千余人。

《契丹国志》卷 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六年）春正月（初二）次日，搜索元作乱渤海人，得数十人，并斩首，即抚安民。仓卒之际，有滥被其害者。小人喜乱，得以借口，不可禁戢，一夜烧寨起乱。

《契丹国志》卷 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六年）春正月初三日，军马抵首山门，大公鼎等登门，说谕使归，不从。

《契丹国志》卷 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六年）春正月初五日，夜，城中举火，内应开门，骑兵突入，阵于通衢。大公鼎、高清臣督军迎敌，不胜，领麾下残兵百余人，夺西门，出奔行阙。高永昌自杀留守萧保先后，自据东京，称大渤海皇帝，改元应顺，据辽东五十余州。分遣军马，肆其杀掠，所在州郡，奚人户往往携家渡辽以避。独沈州未下。宰相张琳，沈州人也，天祚命讨之。琳先常两任户部使，有东京人望，至是募辽东失业者，并驱转户强壮充军。盖辽东夙与女真、渤海有雠，转户则使从良，庶几效命敢战。旬日之间，得兵二万余，随行官属、将领，听从辟差。

《契丹国志》卷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六年）春正月是春，天祚募渤海武勇马军高永昌等二千人，屯白草谷，备御女真。会东京留守太师萧保先[①]为政酷虐，渤海素悍，有犯法者不恕。东京乃渤海故地，自阿保机力战二十余年始得之，建为东京。

《金史》卷2《太祖本纪》：（金太祖收国二年）正月戊子，诏曰："自破辽兵，四方来降者众，宜加优恤。自今契丹、奚、汉、渤海、系辽籍女直、韦室、达鲁古、兀惹、铁骊诸部官民，已降或为军所俘获，逃遁而还者，勿以为罪，其酋长仍官之，且使从宜居处。"

《金史》卷2《太祖本纪》：（金太祖收国二年）闰正月，高永昌据东京，使挞不野来求援。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六年）闰正月己亥，遣萧韩家奴、张琳讨之。戊午，贵德州守将耶律余睹以广州渤海叛附永昌，我师击败之。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六年）二月戊子，张家奴诱饶州渤海及中京贼侯概等万余人，攻陷高州。

《高丽史》卷14《睿宗世家三》：（高丽睿宗十一年）三月壬寅（八），郑良稷自辽东京还，时东京渤海人作乱，杀留守萧保先，立供奉官高永昌僭称皇帝，国号大元，建元隆基。良稷至，诈称官衔，上表称臣，以国家所遗留守土物赠永昌，得厚报。及还，匿不奏。事觉，有司请下狱治之，从之。

《东国通鉴》卷20《高丽纪·睿宗二》：（高丽睿宗十一年）三月，郑良稷自辽东京还。时东京渤海人作乱，杀留守萧保先，立供奉官高永昌，僭称皇帝，国号大元，建元隆基。良稷至，诈称官衔，上表称臣，以国家所遗留守土物赠永昌，得厚报。及还，匿不奏。事觉，有司请下狱治之。

《高丽史节要》卷8《睿宗》：（高丽睿宗十一年）三月，郑良稷自辽东京还。时东京渤海人作乱，杀留守萧保先，立供奉官高永昌，僭称皇帝，国号大元，建元隆基。良稷至，诈称官衔，上表称臣，以国家所遗留守土物赠永昌，得厚报。及还，匿不奏。事觉，有司请下狱治之。

《金史》卷2《太祖本纪》：（金太祖收国二年）四月乙丑，以斡鲁统内

① 萧保先是萧奉先堂弟。

外诸军，与蒲察、迪古乃会咸州路都统斡鲁古讨高永昌。胡沙补等被害。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六年）夏四月甲戌，诛叛党，饶州渤海平。

《宋会要辑稿》第196册《蕃夷二·契丹》：（辽天祚帝天庆六年）春，天祚募渤海武勇马军高永昌等二千人屯白草峪，备女真。会东京留守萧保先为政严酷，渤海素骄，而犯者不恕。东京者，渤海故地，自阿保机、耶律德光力战二十余年，始得之，建为东京。正月朔，夜，渤海十数人逾垣入府，问留守所在，称军变，请为备。保先出，刺杀之。是夜，有户部使大公鼎者，本渤海人，颇刚明。闻乱，权行留守事，与副留守高清臣集诸营奚、汉兵，捕渤海十数人斩之。或告永昌等曰："在城渤海诛矣。"于是，渤海因之，焚劫为乱。遂据东京，推高永昌为主，号大渤海国皇帝，改元为应顺，分军杀掠。奚、汉人户，往往挈家渡辽水避之。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六年）五月，女直军攻下沈州，复陷东京，擒高永昌。

《契丹国志》卷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六年）夏五月初，自显州进兵，渤海止备辽河、三叉、黎树口。张琳遣羸卒数千，疑其守兵，以精骑间道渡河趋沈州，渤海始觉，遣兵迎敌。旬日间，三十余战，渤海稍却，退保东京。张琳兵距城五里，隔太子河剳寨。先遣人移文招抚，不从。传令留五日粮，决策破城。越二日，发安德州义军先渡河，次引大军齐渡，忽上流有渤海铁骑五百，突出其傍，诸军少却，退保旧寨，河路复为所断，三日不得渡。众以饥告，谋归沈州，徐图后举。

《契丹国志》卷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六年）夏五月初七日夜，移寨，渤海骑兵尾袭，强壮者仅得入城，老幼悉被杀掠。是时，军伍尚整，方议再举，忽承女真西南路都统阇母国王檄："准渤海国王高永昌状，辽国张宰相统领大军前来讨伐，伏乞救援。当道于义，即合应援。已约五月二十一日进兵。"檄到沈州，众以渤海诈作此檄，不为备。是日，闻探东北有军拥至，将士呼曰："女真至矣！"张琳急整军迎敌，将士望见女真，兵气已夺，遂败走入城。女真随入，先据城西南，后纵兵杀戮几尽。孟初、刘思温等死之。张琳与诸子弟等并官属缒城苟免，尽失军资、器甲，随入辽州，收集残军，坐是，谪授辽兴军节度使。……

女真初援渤海，已而复相攻，渤海大败。高永昌遁入海，女真遣兀室、

讷波勃堇以骑三千，追及于长松岛，斩之。其溃散汉儿军，多相聚为盗，如侯概、吴撞天等，所在蟠结，以千百计，自称“云队”“海队”之类，纷然并起，每一饭屠数千人，数路之民殆尽，辽不能制之。

《宋会要辑稿》第196册《蕃夷二·契丹》：（辽天祚帝天庆六年）五月，天祚自显州进军，渤海正以辽河、三叉、梨树口为备。张琳遣羸卒数千疑，两路重兵间道趋辽州渡河，直入沈州。渤海始遣兵迎敌，凡数月，三十余战，渤海稍却，退保东京。忽女真声言来援，渤海期五月二十七日至沈州，琳不以为然。是日，军马忽至，将军惊曰：“女真至矣！”悉奔入城，女真随入据城，杀戮几尽。女真初援渤海，已而复相攻，渤海大败，永昌遁入海。女真遣兀纳波勃堇以骑三千，追斩于长松岛。

《金史》卷2《太祖本纪》：（金太祖收国二年）五月，斡鲁等败永昌，挞不野擒永昌以献，戮之于军。东京州县及南路系辽女直皆降。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六年）秋七月，猎秋山。春州渤海二千余户叛，东北路统军使勒兵追及，尽俘以还。

《东国通鉴》卷20《高丽纪·睿宗二》：（高丽睿宗十一年）十二月，渤海四十四人来投。

《高丽史》卷14《睿宗世家三》：（高丽睿宗十一年）十二月，渤海四十四人来。

《高丽史节要》卷8《睿宗》：（高丽睿宗十一年）十二月，渤海四十四人来投。

《契丹国志》卷19《列传·张琳传》：张琳，沈州人也。为人忠义，慷慨有大志。在道宗朝为秘书中允。天祚立，两为户部使，负东京人望。女真日炽，高永昌继叛于渤海，时天庆六年也。

永昌叛，辽东五十余州尽没，独沈州未下，琳痛念乡枌，欲自讨之。契丹屡败，精兵锐卒十无一存。琳讨永昌，搏手无策，始招所谓“转户军”。盖辽东渤海，乃夙所雠；若其转户，则使从良，庶几捐躯奋命。命下，得兵二万余。琳自显州进兵，渤海止备辽河三叉口。琳遣羸卒数千，阳为来攻，间道以精骑渡河，直趋沈州，渤海始觉。经三十余战，渤海乃走保东京。其后女真援至，师自惊恐，望风而溃，失亡不可胜计。琳遁入辽州，谪授辽兴军节度使。

《金史》卷71《斡鲁传》：（金太祖收国二年）四月，诏斡鲁统诸军，

与阇母、蒲察、迪古乃合咸州路都统斡鲁古等，伐高永昌。诏曰："永昌诱胁戍卒，窃据一方，直投其隙而取之耳。此非有远大计，其亡可立而待也。东京渤海人德我旧矣，易为招怀。如其不从，即议进讨，无事多杀。"

高永昌渤海人，在辽为裨将，以兵三千，屯东京八甎口。永昌见辽政日败，太祖起兵，辽人不能支，遂觊觎非常。是时，东京汉人与渤海人有怨，而多杀渤海人。永昌乃诱诸渤海，并其戍卒入据东京，旬月之间，远近响应，有兵八千人，遂僭称帝，改元隆基。辽人讨之，久不能克。

永昌使挞不野、杓合，以币求救于太祖，且曰："愿并力以取辽。"太祖使胡沙补往谕之曰："同力取辽固可。东京近地，汝辄据之，以僭大号可乎。若能归款，当处以王爵。仍遣系辽籍女直胡突古来。"高永昌使挞不野与胡沙补、胡突古偕来，而永昌表辞不逊，且请还所俘渤海人。太祖留胡突古不遣，遣大药师奴与挞不野往招谕之。

斡鲁方趋东京，辽兵六万来攻照散城，阿徒罕勃堇、乌论石准与战于益褪之地，大破之。五月，斡鲁与辽军遇于沈州，败之，进攻沈州，取之。永昌闻取沈州，大惧，使家奴铎剌以金印一、银牌五十来，愿去名号，称藩。斡鲁使胡沙补、撒八往报之。会渤海高桢降，言永昌非真降者，特以缓师耳。斡鲁进兵，永昌遂杀胡沙补等，率众来拒。遇于沃里活水，我军既济，永昌之军不战而却，逐北至东京城下。明日，永昌尽率其众来战，复大败之，遂以五千骑奔长松岛。

初，太祖下宁江州，获东京渤海人皆释之，往往中道亡去，诸将请杀之，太祖曰："既以克敌下城，何为多杀。昔先太师尝破敌，获百余人，释之，皆亡去。既而，往往招其部人来降。今此辈亡，后日当有效用者。"至是，东京人恩胜奴、仙哥等，执永昌妻子以城降，即宁江州所释东京渤海人也。先太师，盖谓世祖云。未几，挞不野执永昌及铎剌以献，皆杀之。于是，辽之南路系籍女直及东京州县尽降。

《金史》卷71《阇母传》：阇母，世祖第十一子，太祖异母弟也。高永昌据东京，斡鲁往伐之，阇母等为之佐。已克沈州，城中出奔者，阇母邀击殆尽。与永昌隔沃里活水，众遇淖不敢进，阇母以所部先济，诸军毕济。军东京城下，城中人出城来战，阇母破之于首山，歼其众，获马五百匹。

《金史》卷80《大昊传》：大昊本名挞不野，其先辽阳人，世仕辽有显者。太祖伐辽，辽人征兵辽阳，时昊年二十余，在选中。辽兵败，昊脱身

走宁江。宁江破，吴越城而逃，为军士所获，太祖问其家世，因收养之。收国二年，为东京奚民谋克。是时，初破高永昌，东京旁郡邑未尽服属，使吴伺察反侧。有闻必达，太祖以为忠实，授猛安，兼同知东京留守事。

取中、西两京，隶阇母军。辽军二十万来战，吴王使吴以本部守营，吴坚请出战，不许。或谓吴曰："战，危事，独苦请，何也？"吴曰："丈夫不得一决胜负，尚何为。苟临战不捷，虽死犹生也。"吴王闻而壮之，乃遣出战。既合战，阇母军少却，辽兵后蹑之，吴麾本部兵横击，杀数百人，由是显名军中。

《金史》卷82《郭药师传》：郭药师，渤海铁州人也。辽国募辽东人为兵，使报怨于女直，号曰"怨军"，药师为其渠帅。斡鲁古攻显州，败药师于城下。辽帝亡保于德，耶律捏里自立，改"怨军"为"常胜军"，擢药师诸卫上将军。捏里死，其妻萧妃称制，药师以涿、易二州归于宋。药师以宋兵六千人奄至燕京，甄五臣以五千人夺迎春门，皆入城。萧妃令闭城门与宋兵巷战。药师大败，失马步走，逾城以免。宋人犹厚赏之。

太祖割燕山六州与宋人，宋使药师副王安中守燕山。及安中不能庇张觉而杀之，函其首以与宗望，药师深尤宋人，而无自固之志矣。宗望军至三河，药师等拒战于白河。兵败，药师乃降。宗望遂取燕山。

太宗以药师为燕京留守，给以金牌，赐姓完颜氏。从宗望伐宋，凡宋事虚实，药师尽知之。宗望能以悬军深入，驻兵汴城下，约质纳币，割地全胜以归者，药师能测宋人之情，中其肯綮故也。及两镇不受约束，命诸将讨之，药师破顺安军营，杀三千余人。海陵即位，诏赐诸姓者皆复本姓，故药师子安国仍姓郭氏。

《金史》卷82《郭安国传》：郭安国，药师子也。累迁奉国上将军、南京副留守。

《金史》卷82《高松传》：本名檀朵，澄州析木人。年十九从军为蒲辇，有力善战。宗弼闻其名，召置左右，从破汴京及和尚原，累官咸平总管府判官。世宗即位，充管押东京路渤海万户。

兵部尚书可喜谋反，前同知延安尹李老僧曰："我与万户高松谋之，必从我矣。"众曰："若得此军，举事易矣。"老僧往见松，说松曰："君有功旧人，至今不得大官，何也？"松曰："我一县令也，每念圣恩，累世不能报，尚敢有望乎。"老僧遂不敢言。可喜、布辉、阿琐知事不可成，遂上

变，共捕斡论赴有司。

松从征窝斡，以功迁咸平少尹，四迁崇义军节度使。卒，年七十四。

《金史》卷82《海陵诸子传》：海陵后徒单氏生太子光英，元妃大氏生崇王元寿，……滕王广阳，母南氏，本大昊家婢，随元妃大氏入宫，海陵幸之，及有娠，即命为殿直。

《金史》卷83《张浩传》：张浩，字浩然，辽阳渤海人。本姓高，东明王之后。曾祖霸，仕辽而为张氏。天辅中，辽东平，浩以策干太祖，太祖以浩为承应御前文字。

《金史》卷83《张汝霖传》：汝霖字仲泽，少聪慧好学，浩尝称之曰："吾家千里驹也。"

《金史》卷83《张玄素传》：张玄素，字子真，与浩同曾祖。祖祐，父匡，仕辽至节度使。玄素初以荫得官。高永昌据辽阳，玄素在其中。斡鲁军至，乃开门出降，特授世袭铜州猛安。

《金史》卷83《张汝弼传》：汝弼字仲佐，父玄征，彰信军节度使，玄素之兄也。汝弼初以父荫补官。

《金史》卷84《奔睹传》：昂本名奔睹，景祖弟孛黑之孙，斜斡之子。幼时侍太祖。太祖令数人两两角力。时昂年十五，太祖顾曰："汝能此乎？"对曰："有命，敢不勉。"遂连仆六人。太祖喜曰："汝，吾宗弟也，自今勿远左右。"居数日，赐金牌，令佩以侍。

《金史》卷84《奔睹传》：年十七，太祖伐辽，谓之曰："汝可擐甲从军矣。"昂遂佩所赐金牌从军。太祖平燕，策功，赐甲第一区。

《金史》卷84《高桢传》：高桢，辽阳渤海人。五世祖牟翰仕辽，官至太师，桢少好学，尝业进士。斡鲁讨高永昌，已下沈州，永昌惧，伪送款以缓师，是时，桢母在沈州，遂来降，告以永昌降款非诚，斡鲁乃进攻。既破永昌，遂以桢同知东京留守事，授猛安。

《金史》卷90《高衍传》：高衍字穆仲，辽阳渤海人。敏而好学，自少有能赋声，同舍生欲试其才，使一日赋十题戏之，衍执笔怡然，未暮十赋皆就，彬彬然有可观。年二十六登进士第，乞归养，逾二年方调渑阴丞，召为尚书省令史，除右司都事。母丧去官，起复吏部员外郎，摄左司员外郎。

王彦潜、常大荣、李庆之皆在吏部选中，吏部拟彦潜、大荣皆进士第一，次当在庆之上，彦潜洺州防御判官，大荣临海军节度判官，庆之沈州

观察判官。左司郎中贾昌祚挟私，欲与庆之洺州，诡曰："洺虽佳郡，防御幕官在节镇下。"乃改拟彦潜临海军，大荣沈州，庆之洺州。庆之初赴选，昌祚以庆之为会试诠读官，而庆之弟庆云为尚书省令史，多与权贵游，海陵心恶之，尝谓左右司"昌祚必与庆之善阙。"大奉国臣者，辽阳人，永宁太后族人，先为东京警巡院使，以赃免去，欲因太后求见，海陵不许。衍与奉国臣有乡里旧，拟为贵德县令。海陵大怒，于是昌祚、衍、吏部侍郎冯仲等，各杖之有差，庆云决杖一百五十，罢去。未几，仲、昌祚、庆云皆死，衍降为清水县主簿，兵部员外郎摄吏部主事杨邦基降宜君县主簿，吏部主事宋仝降漷阴县主簿，尚书省知除杨伯杰，降闾阳县主簿。

居二年，为大理司直，迁户部员外郎，同知中都都转运使，太常少卿，吏部郎中。

《金史》卷128《列传第六六·循吏·卢克忠》：卢克忠，贵德州凤集人。高永昌据辽阳，克忠走诣金源郡王斡鲁营降，遂以撒屋出为乡导。斡鲁克东京，永昌走长松岛，克忠与渤海人挞不也追获之。收国二年，授世袭谋克。其后，定燕伐宋皆与有功，除登州刺史，改刺澶州。

《金史》卷128《列传第六六·循吏·王政传》：王政，辰州熊岳人也。其先仕渤海及辽，皆有显者。政当辽季乱，浮沈州里。高永昌据辽东，知政材略，欲用之。政度其无成，辞谢不就。永昌败，渤海人争缚永昌以为功，政独逡巡引退。吴王阇母闻而异之，言于太祖，授卢州渤海军谋克。从破白霫，下燕云。

《大金国志》卷1《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上》：（阿骨打之十五年）是岁，女真克辽渤海军。先是渤海人高永昌杀其东京留守萧保先，自称大渤海国皇帝，据辽东五十余州。辽主遣其宰相张琳讨之，至沈州，女真遣兵来援渤海，琳败绩，乃以燕王淳为都元帅，仍募辽东人号"怨军"者二万以行。淳至干州，武朝彦等谋杀淳，不克，复召淳还，遣萧德恭、耶律余睹等屯田为备。既而女真破渤海军，斩高永昌，其众散为盗，所至掳掠，而辽不能制。

宋徽宗赵佶政和七年（1117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天庆七年

金太祖耶律阿保机天辅元年

高丽睿宗王俣十二年

《辽史》卷28《天祚皇帝本纪二》：（辽天祚帝天庆七年）春正月，是月，女直军攻春州，东北面诸军不战自溃，女古、皮室四部及渤海人皆降，复下泰州。

《辽史》卷70《属国表》：（辽天祚帝天庆七年）正月，女直军攻春州，女古、皮室四部及渤海人皆降。复下泰州。

《高丽史》卷14《睿宗世家三》：（高丽睿宗十二年）春正月壬辰（三），渤海五十二人、奚八十九人、汉六人、契丹十八人、熟女真八人，自辽来投。

《高丽史节要》卷8《睿宗》：（高丽睿宗十二年）春正月，渤海五十二人、奚家八十九人、汉儿六人、契丹十八人、熟女真八人，自辽来投。

《东国通鉴》卷20《高丽纪·睿宗二》：（高丽睿宗十二年）春正月，渤海五十二人、奚家八十九人、汉儿六人、契丹十八人、熟女真八人，自辽来投。

《宋会要辑稿》第196册《蕃夷二·契丹》：（宋徽宗政和七年）二月二十七日，诏："朝廷与北界和好，今逾百年。近者，沿边累奏北界讨伐女真、渤海，久未帖定，可依屡降处分，约束沿边，不得妄动，亦不得增添人马，别致惊疑。"

《高丽史》卷14《睿宗世家三》：（高丽睿宗十二年）三月辛卯，辽来远城牒曰："昨为生女真及东京渤海背乱，致不广收得田禾。官司虽有见在谷粟，所有正军外平闲民户，缺少粮储，权时掇借米货五万石，赡济民户。比候来秋，却具元借米货，硕豆斗还充，必不缺少。"……移牒宁德城曰："女真背乱，并东京渤海续有背叛，道路不通。统军部内田禾未收，米谷踊贵，致有贫寒人等……"

《大金国志》卷1《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上》：（金太祖天辅元年）是春，宋遣其使马政来约夹攻辽。先是宋建隆以来，女真自其国之苏州泛海至登州卖马，故道犹存。去夏，有汉儿郭药师者泛海来，具言女真攻辽事，宋遣马政同药师讲买马旧好，由海道入苏州，至其国阿骨打所居阿芝（州）[川]涞流河，问遣使之由。政对以"贵朝在建隆时讲好已久，今闻贵朝攻破辽国五十余城，欲[与贵朝]复[通]前好，共行吊伐"。阿骨打与粘罕

共议数日，遂质登州小校六人，遣渤海人李善庆、生熟女真二人，赍国书并北珠、生金、貂革、人参、松子为贽。

《大金国志》卷1《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上》：是时，辽燕王淳将讨“怨军”，而金人适至，淳遇于徽州，未阵而溃，退保长泊鱼务。于是金人大掠，经新、（城）[成]、懿、濠、卫五州，皆降之。

有杨朴者，辽东铁州人也。本渤海大族，少第进士，累官校书郎。高永昌叛时，降女真，颇用事。是冬，阿骨打用杨朴策，始称皇帝，建元天辅，以王为姓，以旻为名，国号大金。杨朴又劝国主遣人诣天祚求封册，天祚付（东）[南]北面大臣议，遂遣使备衮冕之服，册为东怀皇帝。国主召朴等观验，以仪物不纯用天子之制，大怒，欲斩其使，诸将为谢，乃解，尚人笞百余。寻遣还，邀令称大金皇帝兄，不然则提兵取上京。天祚恶闻女真事，萧奉先揣其意，不以闻。明年上京破，和议遂格。

宋徽宗赵佶重和元年（1118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天庆八年

金太祖耶律阿保机天辅二年

《大金国志》卷1《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上》：（金太祖天辅二年）二月，遣李善庆通使于宋。善庆至宋国门，宋相蔡京、童贯见之，谕以夹攻取燕之意，善庆等唯唯。居十余日，遣赵有开、马政赍诏及礼物与善庆等渡海聘之，止用诏书。有开行至登州而死，会谍者言金已受东怀皇帝之封，乃诏政勿行，止差平海军校呼庆持登州牒，送善庆等归。

《宋会要辑稿》第197册《蕃夷四·渤海国》：（宋徽宗政和八年）五月二日，臣僚言：“登州与渤海相望。熙宁中，巡检每季下北海驼基岛驻札，以驼基石为界。自北朝通好，不曾根理，深虑渤海相近作过，则驼基寨孤立。乞以末岛、呜呼岛为界，并钦岛添置卓望兵，令戍官往来巡逻。”诏令（指）[措]画闻奏，不得希功生事。

大抵宪象中国之度，服章亦有紫绯、浅绯、绿及牙笏、金银鱼之制，余俗与高丽、契丹略等。幽州节度府与相聘问，自营、平距京师盖八千里而远。梁开平元年，王大諲譔遣王子来贡方物；二年、三年及乾化二年，俱遣使来贡。后唐同光二年，遣王子来朝，又遣侄学堂亲卫大元谦试国子

监丞；三年及天成元年，俱遣使入贡，进儿口、女口。

《金史》卷2《太祖本纪》：（金太祖天辅二年）七月癸未，诏曰："匹里水路完颜术里古、渤海大家奴等六谋克贫乏之民，昔尝给以官粮，置之鱼猎之地。今历日已久，不知登耗，可具其数以闻。"

《契丹国志》卷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八年）秋，是时有杨朴者，辽东铁州人也，本渤海大族，登进士第，累官校书郎。先是高永昌叛时，降女真，颇用事，劝阿骨打称皇帝，改元天辅，以王为姓，以旻为名，以其国产金，号大金。又陈说阿骨打曰："自古英雄开国受禅，先求大国封册。"

八月，阿骨打遣人诣天祚求封册，其事有十：徽号大圣大明皇帝，一也；国号大金，二也；玉辂，三也；衮冕，四也；玉刻御前之宝，五也；以弟兄通问，六也；生辰、正旦遣使，七也；岁输银绢二十五万匹两，分南宋岁赐之半，八也；割辽东、长春两路，九也；送还女真阿鹘、产、赵三大王，十也。天祚付群臣等议。萧奉先大喜，以为自此无患，差静江军节度使萧习泥烈、翰林学士杨勉充封册使、副，归州观察使张孝伟、太常少卿王甫充通问使、副，卫尉少卿刘湜充管押礼物官，将作少监杨立忠充读册使，备天子衮冕、玉册、金印、车辂、法驾之属，册立阿骨打为东怀国至圣至明皇帝。其册文略曰："眷惟肃慎之区，实介扶余之俗。土滨上国，材布中嵕，雅有山川之名，承其父祖之荫。碧云袤野，固须挺于渠材；皓雪飞霜，畴不推于绝驾。封章屡报，诚意交孚，载念遥芬，宜膺多戬。是用遣萧习泥烈等持节备礼，册为东怀国至圣至明皇帝。义敦友睦，地列丰腴。呜呼！戒哉钦哉，式孚于休。"所有徽号，缘犯祖号，改为至圣至明，余悉从之。

使人自十月发行，冬十二月至金国，杨朴以仪物不全用天子之制，又东怀国乃小邦怀其德之义，仍无册为兄之文，如"遥芬多戬"，皆非美意，彤弓象辂，亦诸侯事；"渠材"二字，意似轻侮。命习泥烈归易其文，随答云："兄友弟恭，出自周书，言友睦则兄之义见矣。"杨朴等面折以为非是。阿骨打大怒，叱出使、副，欲腰斩之，粘罕诸人为谢乃解，尚人笞百余。

《金史》卷2《太祖本纪》：（金太祖天辅二年）十月乙未，咸州都统司言，汉人李孝功、渤海二哥率众来降。命各以所部为千户。

《大金国志》卷1《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上》:(金太祖天辅二年)是年,知枢密院内相杨朴建议以为陛下肇登大宝,混一封疆,应天顺人,奄宅天命,而六宫未备,殊失四方观睹,欲乞备日,册命正后妃之位,国主从之。

《三朝北盟会编》卷2《政宣上·帙二》:(宋徽宗重和元年)十二月二日己卯,马政同女真人渤海李善庆等来。

女真发渤海人一名李善庆、熟女真一名小散多、生女真一名勃达,共三人,赍国书并北珠、生金、貂革、人参、松子为贽,同马政等俾来朝觐还礼。以十二月二日,至登州,遣诣京师。

宋徽宗赵佶宣和元年(1119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天庆九年

金太祖耶律阿保机天辅三年

《三朝北盟会编》卷3《政宣上·帙三》:(宋徽宗重和二年)正月十一日丁巳,金人李善庆等至京师。

是日,李善庆等入国门馆,于宝相院。上令蔡京、童贯、邓文诰见之议事、诏补善庆修武郎。

《大金国志》卷1《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上》:(金太祖天辅三年)春正月,肇州之始兴、隆州之利涉地震,陷死数千人。

《大金国志》卷1《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上》:知枢密院杨朴建言:"惟我国家兴自遐荒,朝仪、典章犹所未备,以中朝言之,威仪、侍卫尊无二上,诸亲从、诸王部族尊贵者驰驱戎行,虽不可尽责,其自番汉群臣以下宜致敬尽礼,所合定朝仪、建典章,上下尊卑粗有定序。"国主从之。

《契丹国志》卷10《天祚皇帝上》:(辽天祚帝天庆九年)次年三月,止遣萧习泥烈、杨立忠回,云:"册文骂我,我都不晓。徽号、国号、玉辂、御宝我都有之,须称我大金国皇帝兄即已,能从我,今秋可至军前;不然,我提兵取上京矣!"天祚恶闻女真事。萧奉先揣其意,皆不以闻,迁延久之,闻上京已破,和议遂寝。后天祚虽复请和,皆不报。

宋徽宗赵佶宣和二年（1120 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天庆十年

金太祖耶律阿保机天辅四年

《大金国志》卷 2《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下》：（金太祖天辅四年）春三月，始于渤海辽阳等州［置］榷筦库，岁课稍重，商人疑惑，金人但一切取办于所在官场，他不恤也。

《三朝北盟会编》卷 4《政宣上・帙四》：（宋徽宗宣和二年）七月十八日丙辰，金人差女真斯剌习鲁充回使，渤海高随、大迪乌副之，持其国书来，许燕地。

宋徽宗赵佶宣和三年（1121 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保大元年

金太祖耶律阿保机天辅五年

《金史》卷 44《志第二五・兵制》：大将府治之称号，天辅五年袭辽主，始有内外诸军统之名。时以奚未平，又置奚路都统司，后改为六部路都统司，以遥辇九营为九猛安隶焉。与上京及泰州凡六处置，每司统五六万人。又以渤海军为八猛安。凡猛安之上置军帅，军帅之上置万户，万户之上置都统。然时亦称军帅为猛安，而猛安则称亲管猛安者。

《大金国志》卷 2《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下》：（金太祖天辅五年）春正月，知枢密院内相杨朴权知行营留守事。先是国主出征，骨舍留守。既而有中京之行，召骨舍共谋。盖骨舍［在］诸将中最有智而黠猾者也。朴为人慷慨有大志，多智善谋。建国之初，诸事草创，朝仪制度皆出其手。

《大金国志》卷 2《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下》：（金太祖天辅五年）五月，国主用杨朴议，始合祭天地于南北郊及禘享太庙，颁赐番汉群臣以下有差。

《大金国志》卷 2《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下》：（金太祖天辅五年）九月，遣孛堇乌歇、高庆裔等使于宋。初，宋朝回书附其使还，不遣报使，国中疑宋有谋。兼又未尝先报师期，辍进兵取中京，移军泉泊，袭破天祚行帐。

既占云中府山后州县，忽闻宋童贯举兵。国主与群臣议，恐爽约自我。或南朝径取燕，则岁赂不可得，遂专遣使来。乌歇等奏："闻知贵朝遣童贯举大兵，不报本国，故遣臣来聘。"馆伴赵良嗣答曰："闻贵朝取西京，虽不得报，已令童贯举兵，以应夹攻之约。彼此不报不必较也。"宋徽宗待乌歇等甚厚，赐予不赀，至辍御茗调膏赐之。引登明堂，入龙德宫、蕃衍宅、籞别馆、离宫，无所不至，礼过契丹数倍。而庆裔渤海人，桀黠知书，虽外为恭顺，称藩颂德，而屑屑求故例不已。乌歇等又诣王黼第计事，面授回书。略曰："所有汉地及夹攻并如昔议。"庆裔曰："夹攻一段且莫是，候本国兵来否。"良嗣曰："纵本朝乘胜下燕，亦与已许岁币，初不必计先后也。"赵良嗣报使，马扩副之。

《大金国志》卷2《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下》：（金太祖天辅五年）十二月，天祚杀萧后、萧干，以奚、渤海人入奚。

《金史》卷121《仆忽得传》：仆忽得，宗室子。初事国相撒改，伐萧海里有功。与酬斡俱，招降烛偎水部族，酬斡为谋克，仆忽得领行军千户。从破黄龙府，战于达鲁古城，皆有功。宁江州渤海乙塞补叛，仆忽得追复之。天辅五年九月，酬斡、仆忽得往鳖古河籍军马，烛偎水部实里古达等七人杀酬斡、仆忽得，投其尸水中，俱年四十三。太祖悼惜，遣使吊赙加等。

《金史》卷121《胡沙补传》：高永昌请和，胡沙补往招之，取胡突古以归。高永昌诈降于斡鲁，斡鲁使胡沙补、撒八往报。会高桢降，言永昌非真降者，斡鲁乃进兵。永昌怒，遂杀胡沙补、撒八，皆支解之。胡沙补就执，神色自若，骂永昌曰："汝叛君逆天，今日杀我，明日及汝矣。"骂不绝口，至死。年五十九。

宋徽宗赵佶宣和四年（1122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保大二年

金太祖耶律阿保机天辅六年

《金史》卷121《仆忽得传》：（金太祖天辅六年）正月，斡鲁伐实里古达于石里罕河，追及于合挞剌山，杀四人，抚定余众。诏斡鲁求酬斡、仆忽得尸以葬。

《大金国志》卷2《纪年·太祖武元皇帝下》：（金太祖天辅六年）夏四月，遣杨朴以誓书及燕京、涿、易、檀、顺、景、蓟六州归于宋，且索米二十万石。自是，童贯、蔡攸入燕。先曰交割，后曰抚定。凡燕之金帛、子女、职官、民户，为金人席卷而东，宋朝捐岁币数百万，所得者空城而已。粘罕犹欲止割涿、易，国主曰："海上之盟不可忘也。我死，汝则为之。"盖海上初约燕人归南朝，奚、契丹、渤海人皆属金国也。

《三朝北盟会编》卷7《政宣上帙》：（宋徽宗宣和四年）五月十八日乙亥，金国遣徒姑坦乌歇、高庆裔充通问使，持书来议军事。

《辽史》卷114《奚回离保传》：奚回离保，一名翰，字挼懒，奚王忒邻之后。善骑射，趫捷而勇，与其兄鳖里剌齐名。

保大二年，金兵至，天祚播迁，回离保率吏民立秦晋国王淳为帝。淳伪署回离保知北院枢密事，兼诸军都统，屡败宋兵。淳死，其妻普贤女摄事。是年，金兵由居庸关入，回离保知北院，即箭笴山自立，号奚国皇帝，改元天复。设奚、汉、渤海三枢密院，改东、西节度使为二王，分司建官。时奚人巴辄、韩家奴等引兵击附近契丹部落，劫掠人畜，群情大骇。会回离保为郭药师所败，一军离心，其党耶律阿古哲与其甥乙室八斤等杀之，伪立凡八月。

《三朝北盟会编》卷9《政宣上·帙九》：（宋徽宗宣和四年）九月三日己未，乌歇等至国门。十一日丁卯，引乌歇、高庆裔见于崇政殿。

……庆裔，渤海人，尤桀黠，颇知书，虽外为恭顺，称恩颂德不绝词，而稍稍较求故例。无虚日如乞馆都亭驿，乞上殿奏事。朝廷以两国往来之仪未定，请姑俟他日，况契丹修好之初，未尝如此。庆裔遂出契丹例卷，面证朝廷之非，请载之国书为据。朝廷不得已，皆从之。乃赐金帛、袍段与夏国锦褐，皆辞而不受。十三日引诣王黼第计事。乌歇等庭趋讫，升堂讲宾主礼，面受回书。

二十三日己卯，辽将都管押常胜军、涿州留守郭药师上表以涿州来降。

是日，辽人都管押常胜军、涿州留守郭药师囚涿州刺史萧庆余，遣团练使赵鹤寿帅精兵八千、铁骑五百、一州四县来降。

《封氏编年》曰：药师表云："臣闻天有道，则臣民非后何戴，是谓天人之极致，岂非古今之常情。百姓系心，素积北夷之怨，一时翘喜，咸归中国之明。臣躬领州县僚属、豪右子弟、官员、僧道、军吏、百姓等，奋

臂约一万人，斩首至三千级，允属傒苏之望，举怀赖庆之思。”《三朝北盟会编》引用之书，今不存。

《燕云奉使录》曰：“表云药师言：伏闻番汉之人，实为异类，羊狼之伍，不可同居。自生夷貉之乡，未被衣冠之化，常思戴日，何啻望霓。一昨天祚皇帝怠弃銮舆，越在草莽，万姓无依栖之地，五都有板荡之危。虽宣宗嗣国，旋至奄忽；女后摄政，尤难抚绥。诚天命之有归，非人力之能致。臣药师等虽属多难，莫生异心，盖所居父母之邦，不可废臣子之节。今契丹自为戎首，窃稔奸谋，燔烧我里庐，虔刘我士女。报之以怨，抚乃以雠。臣药师等以是竞思戴舜以同心，不可助桀而为虐。今将所管押马步军，用申恳悃。伏愿皇帝陛下，副兹多望，悯此哀鸣。特开天地之恩，许入风云之会，实所愿也，非敢望焉。臣药师等无任瞻天慕圣，激切屏营之至，谨奉表以闻。臣药师等诚惶诚恐，稽首顿首，谨言。宣和四年九月十日，辽国常胜军都管押、诸卫上将军臣郭药师等表奏。”

先是辽人天庆十年，金人苦于用兵，经岁不出，诸路军马依旧屯备。有东南路怨军将领董小丑，因差讨平利州贼，坐逗留不进，贼平被诛。本部队长罗青汉、董仲孙等倡率怨军作乱，余睹副都统兵讨之，贼势稍窘。郭药师等因变杀罗青汉等数人，遂就招安。萧干奏留二千人为四营，擢用郭药师、张令徽、刘舜臣、甄五臣各充统领。燕王即位，改怨军为常胜军。药师年少壮，貌颇伟岸，而沉毅果敢，以威武御众人，多附之。初以武勇四军，荐授殿直，从征女真，积前后功，擢守涿州。伪后专政，契丹欲再谋杀汉人，恐应南军。忽得报言易州降大宋，药师有意归宋。时四军萧干闻我军再压境，自燕来涿州，而药师以为图己，乃与张令徽、刘舜臣、甄五臣、袭选、赵瑄、韩璧谋叛。既决，乃召萧干开晏，款密，且以历数符谶说其归汉。四军怒曰：“吾荐汝于朝，授此官职，岂可背朝廷！”药师以为干必从请，又尝受荐恩，初不敢害干。干当此之际，所领兵不多，又料药师既叛，意怒其不从，虑祸及身，遽起启钥而去。药师急召所部说曰：“天祚失国，女政不纲，内盗外寇，天下瓜分。宋天子以好生之德，吊民伐罪，命虎臣拥重兵，下易州，压吾境，此勇男子取金印大如斗之时也。乃以高官厚禄邀吾辈，倘强项不进，破国亡家，噬脐何及，众当如何？”万口喧呼，无不响应。遂囚监军萧余庆等，乃遣团练使赵鹤寿帅精兵八千、铁骑五百、一州四县士民，奉表来降。

《三朝北盟会编》卷10《政宣上·帙十》：（宋徽宗宣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涿、易两州皆下，百官诣紫宸殿称贺。拜郭药师等官有差。

郭药师恩州观察使，依旧知涿州军州事。

郭药师者，渤海之铁州人也，善战，虏以为裨将，领常胜军。“常胜军”本谓之“怨军”，辽人始以征伐女真，为女真所败，多杀其父兄，乃立是军，使之报怨女真，故谓之怨军。然怨军初未尝报怨，每女真兵入，则怨军从以为乱，女真退，则因而复服。常以为苦，天祚与群下谋杀怨军除其患，故其中郭药师等反，杀其首领而降都统萧干。遂拜金吾大将军，俾守涿州，屡以胜我。及九大王死，萧后摄位，药师知燕中。势将亡，遂决策首以涿州来降，则常胜军实反覆之徒，然虏中号健斗者也。

《金史》卷84《奔睹传》：（金太祖天辅六年）宗翰驻北安州，闻辽主延禧在鸳鸯泺，遣耨碗温敦思忠请于国论勃极烈杲，愿以所部军追之。杲不能决，乃遣昂与思忠诣宗翰议，其事遂定。

宋徽宗赵佶宣和五年（1123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保大三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元年

《金史》卷83《张玄素传》：天会间，历西上阁门使、客省使、东宫计司。

宋徽宗赵佶宣和六年（1124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保大四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二年

《金史》卷84《奔睹传》：（金太宗天会二年）南京叛，军帅阇母遣昂、刘彦宗分兵讨之。

《金史》卷84《奔睹传》：宗望伐宋，承制以为河南诸路兵马都统，称“金牌郎君”。及攻汴州，宗弼与昂以兵三千为前锋。比暮，昂先以兵千人驰至其北门。时军中遣使入城，宋人不纳。昂谕之以事，遂得入。宗望至汴，令阇母、挞懒等屯于城之东北隅。虑宋主遁去，遣昂等率轻骑环城巡

逻。昂所领止八谋克，遇敌万人，与战，败之，其步军溺死于汴者过半。

宋徽宗赵佶宣和七年（1125 年）

辽天祚帝耶律延禧保大五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三年

《三朝北盟会编》卷 22《政宣上·帙二十二》：（宋徽宗宣和七年）七月，金人以获天祚发告庆使，渤海李孝和、王永福来，差马扩、李子奇充接伴使副。

《金史》卷 80《大昊传》：（金太宗天会三年）宗望伐宋，信德府居燕、汴之中，可驻军以济缓急，欲遂攻之，恐不能亟下，议未决。昊独率本部兵，选善射者射其城楼，别以轻锐潜升于楼角之间，遂克其城。军至浚州，宋人已烧河桥，宗望下令，“军中有能先济者功为上”。昊捕得十余舟，使勇悍者径渡，击其守者而夺其戍栅，由是大军俱济。

《金史》卷 80《大昊传》：（金太宗天会三年）八月，再伐宋，授万户，赐金牌。既破汴京，昊为河间路都统。已克河间，阇母怒其不早降，因纵军大掠，昊谏止之，已掠者官为赎还。除河间尹，从攻袭庆府。先一日，昊命军士预备畚锸及薪，既傅城，诸将方经营攻具，未鸣鼓，昊军有素备，遂先登。军帅以昊未鸣鼓辄战，不如军令，请罪昊，朝廷释弗问，仍例赏之。

《金史》卷 80《大昊传》：宗弼伐江南，济淮，宋将时康民率兵十七万来拒，昊率本部从击，败之。复以骑二千与当海击败淮南贼十万余人，王善来降。将渡江，昊军先渡，舟行去岸尚远，宋列兵江口，昊视其水可涉，则麾兵舍舟趋岸疾击之，宋兵走，大军相继而济。俄遇杜充兵六万于江宁之西，昊与鹘卢补击走之。师还，昊留为扬州都统，经略淮、海、高邮之间。再为河间尹，兼总河北东路兵马。

宋钦宗赵桓靖康元年（1126 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四年

《金史》卷 3《太宗本纪》：（金太宗天会四年）春正月戊辰，宗弼取汤

阴，大昊攻下浚州。

《金史》卷128《王政传》：（金太宗天会四年）正月及金兵伐宋，滑州降，留政为安抚使。前此，数州既降，复杀守将反为宋守。及是，人以为政忧，政曰："苟利国家，虽死何避。"宋王宗望壮之，曰："身没王事，利及子孙，汝言是也。"政从数骑入州。是时，民多以饥为盗，坐系。政皆释之，发仓廪以赈贫乏，于是州民皆悦，不复叛。傍郡闻之，亦多降者。宋王召政至辕门，抚其背曰："吾以汝为死矣，乃复成功耶。"慰谕者久之。

天会四年，为燕京都翰院同监。未几，除同知金胜军节度使事。改权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兼掌军资。是时，军旅始定，管库纪纲未立，掌吏皆因缘为奸。政独明会计，严扃鐍，金帛山积而出纳无锱铢之失。吴王阇母戏之曰："汝为官久矣，而贫不加富何也？"对曰："政以杨震四知自守，安得不贫。"吴王笑曰："前言戏之耳。"以黄金百两、银五百两及所乘马遗之。

《金史》卷3《太宗本纪》：（金太宗天会四年）七月壬申，出金牌，命孛堇大昊以所领渤海军八猛安为万户。

宋高宗赵构建炎元年（1127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五年

《三朝北盟会编》卷98《靖康中·帙七十三》：赵鸿胪子砥《燕云录》曰：……丁未冬，……契丹时不用渤海，渤海深恨契丹。女真兵兴，渤海先降，所以女真多用渤海为要职。燕山留守二人，金人沙里知（改作萨勒札）、判官郭药师（沙里知者阿骨打之族弟也。阿骨打改作阿固达）、又有三司使：契丹麻九（改作莽嘉）、渤海大率、燕人张令言领之。宣徽使：契丹果哥（改作果核）等、燕人韩鼎裔领之。渤海李菩萨奴（改作李菩萨努）为统军，汉人刘昉为部署。此女真族系所出设官之宜于此可知也。

《三朝北盟会编》卷111《炎兴下·帙十一》：（宋高宗建炎元年）七月十六日甲辰，……《节要》曰：渤海万户大挞不也（改作托卜嘉）屯兵河间。

《金史》卷81《高彪传》：本名召和失，辰州渤海人，祖安国，辽兴、辰、开三镇节度使。父六哥，左承制，官室刺史。彪始生，其父用术者言，为其时日不利于己，欲不举，其母为营护。居数岁，竟逐之，彪匿于外家。

辽人调兵东京时，六哥已老，当从军，怅然谓所亲曰："吾儿若在，可胜兵矣。"所亲具以实告，因代其父行。战于出河店，辽兵败走，彪独力战，军帅见之曰："此勇士也。"令生致之。斡鲁攻东京，六哥率其乡人迎降，以为榆河州千户。久之告老，彪代领其众。

《金史》卷81《高彪传》：都统杲攻中京，彪领谋克，从斡鲁破辽将合鲁燥及韩庆民于高、惠之境。已而驻军武安，合鲁燥以劲兵二万来袭，从斡鲁出战，与所部皆去马先登，奋击败之。奚人负险拒命，所在屯结，彪屡战有功。

《金史》卷81《高彪传》：宗望攻平州，彪徇地西北道，破敌，招降石家山寨。再从宗望伐宋，为猛安。师次真定，彪率兵士七十人，临城筑甬道，城中夜出兵焚攻具，彪击走之。大军围汴，以五十骑屯于东南水门。宋人再以重兵出战，彪皆败之。师还，屯镇河朔，复破敌于霸州，擒其裨将祝昂。河间夜出兵二万袭我营垒，彪率三谋克兵击败之。

《金史》卷81《高彪传》：（金太宗天会五年）授静江军节度使、寿州刺史。明年，伐宋，从帅府徇地山东，攻城克敌，数被重赏。

宋高宗赵构建炎二年（1128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六年

《大金国志》卷5《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金太宗天会六年）十二月，破袭庆府，有欲伐孔子墓者，诛之。时汉儿将启孔子墓，粘罕问曰："孔子何人？"通事高庆裔曰："古之大圣人。"曰："大圣人墓焉可伐？"尽杀之。故阙里得全。

《金史》卷84《高桢传》：（金太宗天会六年）迁尚书左仆射，判广宁尹，加太子太傅。在镇八年，政令清肃，吏畏而人安之。

《金史》卷128《王政传》：（金太宗天会六年）授左监门将军，历安州刺史、檀州军州事、户吏房主事。

宋高宗赵构建炎三年（1129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七年

《三朝北盟会编》卷132《炎兴下·帙三十二》：（宋高宗建炎三年）闰八月二十四日庚子，兀术（改作乌珠）请于黏罕（改作尼堪），入寇（改作率兵侵）江上，黏罕（改作尼堪）等归。

《节要》曰：……以通事高庆裔知云中府，兼两京留守，西路兵马都部署兀术（改作乌珠）请于黏罕改作尼堪及窝里嗢改作鄂勒欢，乞提兵寇江上，从之。以女真万户聂耳改作聂呼银术改作尼楚赫拔束、改作博索渤海万户大挞不也、改作托卜嘉汉军万户王伯隆及大起燕云、河朔民兵付之。《三朝北盟会编》引用之书，今不存。

《大金国志》卷5《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金太宗天会七年）九月以通事高庆裔知云中，兼西京留守。

《金史》卷3《太宗本纪》：（金太宗天会七年）十月丁酉，阿里、当海、大昊破敌于寿春。

《大金国志》卷5《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金太宗天会七年）冬十月，围蔡州，宋守臣（陈）[程]昌寓败之。兀术请于粘罕及窝里嗢，乞提兵侵淮，从之。以女真万户聂耳、银朱、拔（东）[束]，渤海万户大挞不也，汉军万户王伯隆，大起燕云、河朔民兵附之。

《金史》卷3《太宗本纪》：（金太宗天会七年）十二月丁亥，大昊败宋枢密使周望于秀州，又败宋兵于杭州东北。

《金史》卷81《高彪传》：（金太宗天会七年）师至睢，彪以所部招诱京西人民。次柘县，其官吏出降，彪独与五十余骑入城。继而城中三千余人复叛，彪率其众力战败之，抚安其民而还。

《金史》卷81《高彪传》：从梁王宗弼袭康王，至杭州。师还，宋将韩世忠以战舰数百扼于江北。宗弼引而西，将至黄天荡，敌舟三十余来逼南岸，其一先至者载兵士二百余，彪度垂及，以钩拽之，率勇士数十，跃入敌舟，所杀甚众，余皆逼死于水中。

《金史》卷84《奔睹传》：（金太宗天会七年）大军渡江，败宋兵于江上。帅府遣昂等以兵追宋主。宋主入会稽，若为坚守计，有兵数千列阵于

郭东竹苇间。诸将欲击之。昂曰："此诈也。不若急攻城，不然将由他门逸去。"诸将犹豫未决，而宋主果于他门以单舟入海，不获而还。

《金史》卷84《奔睹传》：宗辅定陕西，宗弼经略熙秦，遣昂与撒离喝领兵八千攻取河西郡县。昂等遂取宁洮、安陇二寨。进至河州，其通判率士民迎降。攻乐州，其都护及河州安抚使郭宁偕降。复进取三寨，至西宁州，都护许居简以城降，吐蕃酋长之孙赵钤辖率其所部木波首领五人来降。昂别领军四千往积石军，降其军及所部五寨官吏。追吐蕃钤辖等十二人至廓州，招之不下，攻取之。

宋高宗赵构建炎四年（1130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八年

《金史》卷81《高彪传》：（金太宗天会八年）明年，从攻陕西，师至宁州，彪与宗人昂率兵三千取廓州。始至，有来降者言，"城东北隅守兵将谋为内应"。彪即夜从家奴二人以登，左右守者觉之，彪与从者皆殊死战，诸军继进，遂克其城。从攻和尚原及仙人关。与阿里监护漕粮并战舰至亳州，宋人以舟五十艘阻河路，击败之，擒其将萧通。击涟水贼水寨，进取涟水军，其官民已遁去，悉招降之。

彪勇健绝人，能日行三百里，身被重铠，历险如飞。及临敌，身先士卒，未尝反顾，大小数十战，率以少击众，无不胜捷。

《金史》卷81《高彪传》：齐国既废，摄滕阳军以东诸路兵马都统，抚谕徐、宿、曹、单，滕阳及其属邑皆按堵如故。为武宁军节度使，颇黩货，尝坐赃，海陵以其勋旧，杖而释之。改忻州防御使，历安化、安国、武胜军节度使，迁行台兵部尚书，改京兆尹，封郜国公。以忧去官，起复为武定军节度使，归德尹。正隆例授金紫光禄大夫。久之致仕，复起为枢密副使、舒国公，赐名彪。卒年六十七，谥桓壮。彪性机巧，通音律，人无贵贱，皆温颜接之。

《大金国志》卷6《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云中留守高庆裔献议于粘罕曰："吾君举兵止欲取两河，故汴京既得，而复立张邦昌。后以邦昌废逐，故再有河南之役。方今两河州郡既下之后，而官制不易，风俗不改者，可见吾君意非贪大，亦欲循邦昌之故事也。元帅可首建此议，无以恩归它

人。”粘罕从之，于是令右监军兀室驰请于朝，国主从之。

《大金国志》卷6《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金师自破山东，挞懒久居滨、潍，刘豫以相近，奉之尤善。挞懒尝有许豫僭逆之意。庆裔，粘罕心腹也，恐为挞懒所先，遽建此议，务欲功归粘罕，而又使豫知恩出于己，望其后报也。或谓本邓州畔臣张刚中献策于庆裔，庆裔以三班奉职酬之，复以其说为己策，献于粘罕，非也。金师取山东，止以邦昌为名，不易官制，不易风俗者，其议素已定矣。不然，挞懒岂敢擅许（乎大都）[于人耶]？刘豫揣意，求于金，庆裔怀私，属于豫，其所由来渐矣。

《大金国志》卷6《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粘罕遣高庆裔询访河南州郡，求贤人建国，州郡迎合上意，共推刘豫。

《大金国志》卷6《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庆裔自云中由燕京、河间，越旧河之南，首至豫所隶景州，会吏民于州治，谕以求贤建国之意，郡人莫敢言，皆曰：“愿听所举，某等不知贤者。”庆裔徐露意以属刘豫，郡人迎合。敌情惧豫权势，又豫适景人也，故共戴之。庆裔喜曰：“尔与朝廷、帅府之意正相合耳。”遂令列状举之。庆裔至德、博、东平，一依景州之例。既至东平，则分递诸郡，以取愿状而已。故豫得僭位，酬庆裔，贿赂不可胜计。麟、猊辈后于庆裔，有恩府门生之称，良以此也。

《大金国志》卷6《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高庆裔自河南归至云中，具陈诸州郡共戴刘豫之意，及持诸吏民愿状于粘罕，复令庆裔驰问刘豫可否？豫佯辞之，又且推前知太原张孝纯。庆裔归报粘罕，后粘罕又遣庆裔谕豫曰：“戴尔者，河南（百）[万]姓，推孝纯者，独尔一人。难以一人之情而阻万姓之愿，尔可就位，我当遣孝纯辅尔。”豫于是诺，后孝纯由此得还宋。

《大金国志》卷6《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三》：（金太宗天会八年）九月，国主以辅国大将军西京留守、大同府尹高庆裔，礼部侍郎、知制诰韩昉为册礼使副，于九月九日立刘豫于大名府，国号大齐。

《金史》卷83《张浩传》：（金太宗天会八年），赐进士及第，授秘书郎。

《金史》卷83《张浩传》：太宗将幸东京，浩提点缮修大内，超迁卫尉卿，权签宣徽院事，管勾御前文字，初定朝仪。求养亲，去职，起为赵州刺史。官制行，以中大夫为大理卿。

宋高宗赵构绍兴元年（1131 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九年

《大金国志》卷 7《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五》：（金太宗天会九年）夏，粘罕禁窃盗及一钱者罪死。此高庆裔劝以重刑止盗也。为盗者知劫窃均于一死，故窃盗息而劫盗盛。高庆裔请于粘罕，令诸州郡置地牢，深三丈，分［三］隔，死囚居其下，徒流居其中，笞杖居其上。外起夹城，重堑以围之。粘罕行其说。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年（1132 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十年

《大金国志》卷 7《纪年・太宗文烈皇帝五》：（金太宗天会十年）春，粘罕谕枢密院：磨勘文武官出身、转官、冒滥，以云中留守高庆裔参主之，夺官爵者甚众。

宋高宗赵构绍兴三年（1133 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十一年

《金史》卷 80《大昊传》：（金太宗天会十一年）入见，太宗赐坐，慰劳甚久，特迁太子太保，赐衣一袭、马二匹及鞍辔铠甲，改元帅右都监。齐国废，昊守汴京。熙宗念昊久劳，降御书宠异之。

宋高宗赵构绍兴四年（1134 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十二年

《大金国志》卷 8《纪年・太宗文烈皇帝六》：（金太宗天会十二年）秋，刘豫遣人请于国主乞师，主命诸将议之，粘罕、兀室以为难，窝里嗢以为

可，于是窝里嗢、挞懒权左右副元帅，调渤海、汉儿军五万人以应豫。

宋高宗赵构绍兴五年（1135 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十三年

《大金国志》卷 9《纪年・熙宗孝成皇帝一》：（金太宗天会十三年）五月，除知燕京枢院事韩企先尚书右丞相、西京留守高庆裔尚书左丞、萧庆尚书右丞。三人皆粘罕腹心，故不欲用之于外。兀术戍边，屯于黎阳，时上以新丧，恐南宋乘而伐之故也。窝里嗢自燕山入见，卒于路。兀术赴丧，取其妻寿昌娘子以归于黎阳。寿昌小名，姓张，渤海人也。

宋高宗赵构绍兴六年（1136 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十四年

《大金国志》卷 9《纪年・熙宗孝成皇帝一》：（金太宗天会十四年）秋，刘豫分道入侵南宋。先是，豫以粘罕、高庆裔得立，每岁皆有厚赂，而蔑视其他诸将。

宋高宗赵构绍兴七年（1137 年）

金太宗完颜晟天会十五年

《大金国志》卷 9《纪年・熙宗孝成皇帝一》：（金太宗天会十五年）春，左丞高庆裔以赃下大理寺。庆裔乃粘罕腹心，宗盘之徒欲挫粘罕，故先折其羽翼也。

《大金国志》卷 9《纪年・熙宗孝成皇帝一》：（金太宗天会十五年）夏，挞懒、撒离曷以内起大狱，各不如草地避暑。粘罕乞免官为庶人，赎庆裔之罪，国主不许，斩庆裔于会宁市。庆裔临刑，粘罕哭别之庆裔曰："我公早听某言，事岂至于今日？某今死耳，我公其善保之。"以此庆裔常教粘罕之反也，明矣。时山（东）[西]路转运使刘思、肃州防御使李兴麟、河东

北路转运使赵温讯，坐庆裔下狱，思伏诛，兴麟杖脊，除籍为民，温讯值改元，赦，得免。其余连坐甚众，皆粘罕之爪牙。粘罕自是失势矣，安得不愤闷而死？

《金史》卷84《高桢传》：（金太宗天会十五年）加太子太师，提点河北西路钱帛事。天眷初，同签会宁牧。及熙宗幸燕，兼同知留守，封戴国公，改同知燕京留守。魏王道济出守中京，以桢为同判，俄改行台平章政事，为西京留守，封任国公。

《金史》卷84《高桢传》：是时，奚、霤军民皆南徙，谋克别术者因之啸聚为盗。海陵患之，即以桢为中京留守，命乘驿之官，责以平贼之期。贼平，封河内郡王。

《金史》卷84《高桢传》：海陵至中京，桢警夜严肃。有近侍冯僧家奴李街喜等皆得幸海陵。尝夜饮干禁，桢杖之濒死，由是权贵皆震慑。迁太子太保，行御史大夫，封莒王。策拜司空，进封代王，太子太保、行御史大夫如故。

《金史》卷84《高桢传》：桢久在台，弹劾无所避，每进封，必以区别流品，进善退恶为言。当路者忌之，荐张忠辅、马讽为中丞。二人皆险诐深刻，欲令以事中桢。正隆例封冀国公。桢因固辞曰："臣为众小所嫉，恐不能免，尚可受封爵耶？"海陵知其忠直，慰而遣之。及疾革，书空独语曰："某事未决，某事未奏，死有余恨。"薨，年六十九。海陵悼惜之，遣使致奠，赙赠加等。

桢性方严，家居无声伎之奉。虽甚暑，未尝解衣缓带。对妻孥危坐，终日不一谈笑，其简默如此。

宋高宗赵构绍兴八年（1138年）

金熙宗完颜亶天眷元年

《金史》卷4《熙宗本纪》：（金熙宗天眷元年）九月乙未，诏百官诰命，女直、契丹、汉人各用本字，渤海同汉人。

《金史》卷83《张玄素传》：（金熙宗天眷元年）以静江军节度使知

涿州，察廉最，进官一阶。皇子魏王道济遥领中京，以玄素为魏王府同提点，寻改镇西军节度使，迁东京路都转运使，改兴平军节度使。

《金史》卷84《奔睹传》：（金熙宗天眷元年）授镇国上将军，除东平尹。明年夏，宋将岳飞以兵十万，号称百万，来攻东平。东平有兵五千，仓卒出御之。时桑柘方茂，昂使多张旗帜于林间，以为疑兵，自以精兵阵于前。飞不敢动，相持数日而退。昂勒兵袭之，至清口，飞众泛舟逆水而去。时霖雨昼夜不止，昂乃附水屯营。夜将半，忽促众北行。诸将谏曰："军士远涉泥淖，饥惫未食，恐难遽行。"昂怒不应，鸣鼓督之，下令曰："鼓声绝而敢后者斩。"遂弃营去，几二十里而止。是夜，宋人来劫营，无所得而去。诸将入贺，且问其故。昂曰："沿流而下者，走也。溯流而上者，诱我必追也。今大雨泥淖，彼舟行安，我陆行劳。士卒饥乏，弓矢败弱，我军居其下流，势不便利，其袭我必矣。"众皆称善。岳飞以兵十万围邳州甚急，城中兵才千余，守将惧，遣人求救。昂曰："为我语守将，我尝至下邳，城中西南隅有堑深丈余，可速实之。"守将如其教，填之。岳飞果自此穴地以入，知有备，遂止。昂举兵以为声援，飞乃退。

《金史》卷84《奔睹传》：在东平七年，改益都尹，迁东北路招讨使，改崇义军节度使，迁会宁牧。

《金史》卷121《仆忽得传》：天眷中，赠酬斡奉国上将军、仆忽得昭义大将军。

《金史》卷121《胡沙补传》：天会中，与撒八俱赠遥镇节度使。

《金史》卷128《王政传》：（金熙宗天眷元年）迁保静军节度使，致仕卒，年六十六。

政本名南撒里，尝使高丽，因改名政。子遵仁、遵义、遵古。遵古子庭筠有传。

宋高宗赵构绍兴九年（1139年）

金熙宗完颜亶天眷二年

《金史》卷83《张浩传》：（金熙宗天眷二年）详定内外仪式，历户、工、礼三部侍郎，迁礼部尚书。田珏党事起，台省一空，以浩行六部事。

簿书丛委，决遣无留，人服其才。以疾求外，补除彰德军节度使，迁燕京路都转运使。俄改平阳尹。平阳多盗，临汾男子夜掠人妇，浩捕得，榜杀之，盗遂衰息。近郊有淫祠，郡人颇事之。庙祝、田主争香火之利，累年不决。浩撤其祠屋，投其像水中。强宗黠吏屏迹，莫敢犯者。郡中大治。乃缮葺尧帝祠，作击壤遗风亭。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年（1140 年）

金熙宗完颜亶天眷三年

《金史》卷 80《大昊传》：（金熙宗天眷三年）罢汉、渤海千户谋克，以昊旧臣，独命依旧世袭千户。是岁，拜元帅右监军。

《金史》卷 80《大昊传》：宗弼再伐宋，宋人称臣乞和，遂班师，昊独留汴，行元帅府事。皇统三年，加开府仪同三司。八年，进左监军。天德二年，改右副元帅，兼行台左丞，迁平章行台省事，进行台右丞相，右副元帅如故。海陵疑左副元帅撒率喝，以为行台左丞相，使昊伺察之，诏军事不令撒离喝与闻。撒离喝不知海陵意旨，每与昊争军事不能得，遂与昊有隙。海陵竟杀撒离喝，召昊入朝，拜尚书右丞相，封神麓郡王。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二年（1142 年）

金熙宗完颜亶皇统二年

《金史》卷 90《高德基传》：高德基字元履，辽阳渤海人。皇统二年，登进士第。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四年（1144 年）

金熙宗完颜亶皇统四年

《大金国志》卷 11《纪年·熙宗孝成皇帝三》：（金熙宗皇统四年）春，渤海千户马拽固谋乱，元帅府收叛众，尽诛之。先是，马拽固与万户乌碣素不相能，会关中失火，马拽固选其徒之强壮者，以救火为名，因攻城作

乱，杀乌碣，欲逃之沙漠。未果而败。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五年（1145年）

金熙宗完颜亶皇统五年

《金史》卷44《兵志》：及其得志中国，自顾其宗族国人尚少，乃割土地、崇位号以假汉人，使为之效力而守之。猛安谋克杂厕汉地，听与契丹、汉人昏因以相固结。迨夫国势浸盛，则归土地、削位号，罢辽东渤海、汉人之袭猛安谋克者，渐以兵柄归其内族。然枢府签军募军兼采汉制，伐宋之役参用汉军及诸部族而统以国人。

……熙宗皇统五年，又罢辽东汉人、渤海猛安谋克承袭之制，浸移兵柄于其国人。

……所谓渤海军，则渤海八猛安之兵也。

《金史》卷92《大怀贞传》：大怀贞字子正，辽阳人。皇统五年，除阁门只候，三迁东上阁门使。丁母忧，起复符宝郎，累官右宣徽使。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六年（1146年）

金熙宗完颜亶皇统六年

《金史》卷90《高德基传》：（金熙宗皇统六年）为尚书省令史。海陵为相，专愎自用，人莫敢拂其意，德基每与之详辨。及篡位，命左司郎中贾昌祚谕旨曰："卿公直果敢，今委卿南京行省勾当。"未行，会海陵欲都燕京，命德基摄燕京行台省都事。改摄右司员外郎，除户部员外郎，改中都路都转运副使，迁户部郎中。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八年（1148年）

金熙宗完颜亶皇统八年

《金史》卷132《秉德传》：秉德，本名乙辛。初为西南路招讨使，改汴京留守。丁母忧，起复为兵部尚书，拜参知政事。皇统八年，与乌林答

蒲卢虎等廉察郡县，使还，拜平章政事。

宋高宗赵构绍兴十九年（1149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天德元年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熙宗皇统九年）正月，兼都元帅。熙宗使小底大兴国赐亮生日，悼后亦附赐礼物，熙宗不悦，杖兴国百，追其赐物，海陵由此不自安。

护卫十人长仆散忽土旧受宗干恩。徒单阿里出虎与海陵姻家。大兴国给事寝殿，时时乘夜从主者取符钥归家，以为常。兴国尝以李老僧属海陵，得为尚书省令史，故使老僧结兴国为内应，而兴国亦以被杖怨熙宗，遂与亮约。

《金史》卷4《熙宗本纪》：（金熙宗皇统九年）八月庚申，宰臣议徙辽阳、勃海之民于燕南，从之。侍从高寿星等当迁，诉于后，后以白上，上怒议者，杖平章政事秉德，杀左司郎中三合。

《金史》卷132《秉德传》：（金熙宗皇统九年）八月庚申，廷议欲徙辽阳渤海人屯燕南，秉德及左司郎中三合议其事。近侍高寿星在徙中，寿星诉于悼后，后以白帝，帝怒，杖秉德而杀三合。是时，熙宗在位久，悼后干政，而继嗣未立，帝无聊不平，屡杀宗室，棰辱大臣。秉德以其故怀忿，乃与唐招辩、乌带等谋废立。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熙宗皇统九年）十二月丁巳，忽土、阿里出虎内直。是夜，兴国取符钥启门纳海陵、秉德、辩、乌带、徒单贞、李老僧等入至寝殿，遂弑熙宗。……是日，以秉德为左丞相兼侍中、左副元帅，……兴国为广宁尹。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熙宗皇统九年）十二月己未，大赦。改皇统九年为天德元年。……赐左丞相秉德、右丞相辩、平章政事乌带、广宁尹兴国、点检忽土、阿里出虎、左卫将军贞、尚书省令史老僧、辩父刑部尚书阿里等钱绢马牛羊有差。甲子，誓太祖庙，召秉德、辩、乌带、忽土、阿里出虎、兴国六人赐誓券。

《金史》卷84《奔睹传》：（金海陵王天德元年）天德初，改安武军节

度使，迁元帅右都监，转左监军，授上京路移里闵斡鲁浑河世袭猛安。海陵曰："汝有大功，一猛安不足酬也。"益以四谋克。昂受亲管谋克，余三谋克让其族兄弟。拜枢密副使，转太子少保，进枢密使、尚书左丞相。昂怒族弟妻，去衣杖其脊，海陵闻之，杖昂五十。久之，拜太尉，封沈国公。进太保，判大宗正事，封楚国公，累进封莒、卫、齐，兼枢密使，太保如故。

《金史》卷132《大兴国传》：大兴国，事熙宗为寝殿小底，权近侍局直长，最见亲信，未尝去左右。每逮夜，熙宗就寝，兴国时从主者取符钥归家，主者即以付之，听其出入以为常。皇统九年，海陵生日，熙宗使兴国以宋司马光画像及他珍玩赐海陵，悼后亦以物附赐，熙宗不悦，杖兴国一百。

海陵谋弑，意先得兴国乃可伺间入宫行大事，且度兴国无罪被杖必有怨望心，可乘此说之，乃因李老僧结兴国。即而，知无异心可与谋，乃召至卧内，令解衣，欲与之俱卧，意有所属者。兴国固辞不敢，曰："即有使，惟大王之命。"海陵曰："主上无故杀常胜，又杀皇后。乃以常胜家产赐阿楞，既又杀阿楞，遂以赐我。我深以为忧，奈何？"兴国曰："是固可虑也。"海陵曰："朝臣旦夕危惧，皆不自保。向者我生日，因皇后附赐物，君遂被杖，我亦见疑。主上尝言会须杀君，我与君皆将不免，宁坐待死何如举大事。我与大臣数人谋已议定，尔以为如何？"兴国曰："如大王言，事不可缓也。"

乃约十二月九日夜起事。兴国取符钥开门，矫诏召海陵入。夜二更，海陵、秉德等入。熙宗常置佩刀于御榻上。是夜，兴国先取投榻下，及乱作，熙宗求佩刀不得，遂遇弑。

海陵既立，以兴国为广宁尹，赐奴婢百口、犀玉带各一、钱绢马牛铁券如其党，进阶金紫光禄大夫。再赐兴国钱千万、黄金四百两、银千两、良马四匹、驼车一乘、橐驼三头、真珠巾、玉钩带、玉佩刀、及玉校鞍辔。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年（1150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天德二年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天德二年）正月辛巳，以同知中京留守事萧裕为秘书监。癸巳，尊嫡母徒单氏及母大氏皆为皇太后，名徒单氏宫曰永寿，大氏宫曰永宁。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海陵母，大氏。天德二年正月，与徒单氏俱尊为皇太后。大氏居永宁宫。曾祖坚嗣赠司空，祖臣宝赠司徒，父昊天赠太尉、国公，兄兴国奴赠开府仪同三司、卫国公。

（金海陵王天德二年）正月，徒单与大氏俱尊为皇太后。徒单居东宫，号永寿宫，大氏居西宫，号永宁宫。天德二年，太后父蒲带与大氏父俱赠太尉，封王。徒单太后生日，酒酣，大氏起为寿。徒单方与坐客语，大氏跽者久之。海陵怒而出。明日，召诸公主宗妇与太后语者皆杖之。大氏以为不可。海陵曰："今日之事，岂能尚如前日邪。"自是嫌隙愈深。

崇妃，萧氏。熙宗时封贵妃。（金海陵王天德二年）正月，封元妃。是月，尊封太妃。海陵母大氏事萧氏甚谨。海陵篡立，尊大氏为皇太后，居永宁宫。每有宴集，太妃坐上座，大氏执妇礼。海陵积不能平，及杀宗义等，诬太妃以隐恶，杀之，并杀所生子任王隈喝。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天德二年）五月戊子，以平章行台尚书省事、右副元帅大昊为行台尚书右丞相，元帅如故。

（金海陵王天德二年）七月己丑，参知政事张浩[①]丁忧，起复如故。

（金海陵王天德二年）十一月癸未，以参知政事张浩为尚书右丞。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金海陵王天德二年）十一月，昊天进封为王。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天德二年）十二月己未，以右副元帅大昊为尚书右丞相兼中书令。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海陵嫡母，徒单氏。宗干之正室也。徒单无子，次室李氏生长子郑王充，次室大氏生三子，长即海陵庶人也。徒单氏贤，遇下有恩意，大氏事之甚谨，相得欢甚。徒单虽养充为己子，充与海陵俱为熙宗宰相，充嗜酒，徒单常责怒之，尤爱海陵。海陵自以其母大氏与徒单嫡妾之分，心常不安。及弑熙宗，徒单与太祖妃萧氏闻之，相顾愕然曰："帝虽失道，人臣岂可至此。"徒单入宫见海陵，不曾贺，海陵

① 张浩为渤海遗裔。

衔之。

《金史》卷83《张浩传》：海陵召为户部尚书，拜参知政事。天德二年，丁母忧。起复参知政事，进拜尚书右丞。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一年（1151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天德三年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金海陵王天德三年）正月十六日，海陵生日，宴宗室百官于武德殿。大氏欢甚，饮尽醉。明日，海陵使中使奏曰："太后春秋高，常日饮酒不过数杯，昨见饮酒沉醉。儿为天子，固可乐，若圣体不和，则子心不安，其乐安在。至乐在心，不在酒也。"及迁中都，永寿宫独留上京，大氏常以为言。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天德三年）闰四月辛未朔，命尚书右丞张浩调选燕京，仍谕浩无私徇。

《金史》卷83《张浩传》：（金海陵王天德三年）广燕京城，营建宫室。浩与燕京留守刘筈、大名尹卢彦伦监护工作，命浩就拟差除。既而暑月，工役多疾疫。诏发燕京五百里内医者，使治疗，官给药物，全活多者与官，其次给赏，下者转运司举察以闻。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二年（1152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天德四年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天德四年）九月丙午，尚书右丞相大昊罢。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金海陵王天德四年）海陵迁中都，独留徒单于上京。徒单常忧惧，每中使至，必易衣以俟命。大氏在中都常思念徒单太后，谓海陵曰："永寿宫待吾母子甚厚，慎毋相忘也。"十二月十四日，徒单氏生日，海陵使秘书监纳合椿年往上京为太后上寿。

《金史》卷80《大昊传》：（金海陵王天德四年）请老，为东京留守。贞元三年，拜太傅，领三省事，累封汉国王。十二月，有疾，海陵其幸第

问之。是岁薨，年六十八。海陵亲临哭之，诏有司废务三日，禁乐三日。其三日当赐三国使馆燕，以不赐教坊乐，命左宣徽使敬嗣晖宣谕之。赠太师、晋国王，谥杰忠，遣使护丧归葬。正隆夺王爵，赠太傅、梁国公。子磐。

《金史》卷80《大昊传》：磐本名蒲速越，以大臣子累官登州刺史，袭猛安。大定三年，除嵩州刺史，从仆散忠义伐宋有功。五年，召为符宝郎，迁拱卫直都指挥使。

《金史》卷80《大昊传》：初，磐以伐宋功，进官一阶，磐心少之，颇形于言。上闻之，下吏按问，杖一百五十，改左卫将军。诏求良弓，磐多自取，及护卫入直者，辄以己意更代。护卫娄室告其事，诏点检司诘问。磐有妹在宫中为宝林，磐属内侍僧儿员思忠使言于宝林曰，“我无罪，问事者迫我，使自诬服”。宝林诉于上，上怒，杖僧儿一百，磐责陇州防御使。上戒之曰：“汝在近密，执迷自用，朕以卿父之功，不忍废弃，姑令补外，其思勉之。”改亳州防御使，迁武宁军节度使，坐事除名。起为韩州刺史，改祁州刺史，复坐事，削四官，解职。

久之，尚书省奏“大磐以年当叙”，上曰：“刚暴之人，屡冒刑章，不可复用。太傅大昊，别无嫡嗣，其世袭猛安谋克，不可易也。”

《金史》卷132《大兴国传》：（金海陵王天德四年）改崇义军节度使，赐名邦基。再授绛阳、武宁节度使，改河间尹。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三年（1153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贞元元年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贞元元年）四月戊寅，皇太后大氏崩。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金海陵王贞元元年）四月，大氏有疾，诏以钱十万贯求方药。及病笃，遗言海陵，当善事永寿宫。戊寅，崩。诏尚书省：“应随朝官至五月一日方治事。中都自四月十九日为始，禁乐一月。外路自诏书到日后，官司三日不治事，禁乐一月，声钟七昼夜。”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金海陵王贞元元年），大氏病笃，恨不得一见。临终，谓海陵曰：“汝以我之故，不令永寿宫偕来中都。我死，必

迎致之，事永寿宫当如事我。”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及至汴京，太后居宁德宫。太后使侍婢高福娘问海陵起居，海陵幸之，因使伺太后动静。凡太后动止，事无大小，福娘夫特末哥，教福娘增饰其言以告海陵。及枢密使仆散师恭征契丹撒八，辞谒太后，太后与师恭语久之。大概言“国家世居上京，既徙中都，又自中都至汴，今又兴兵涉江、淮伐宋，疲弊中国，我尝谏止之，不见听。契丹事复如此，奈何”。福娘以告海陵。海陵意谓太后以充为子，充四子皆成立，恐师恭将兵在外，太后或有异图。乃召点检大怀忠、翰林待制斡论、尚衣局使虎特末、武库直长习失使杀太后于宁德宫，命护卫高福、辞勒、蒲速斡以兵士四十人从，且戒之曰：“汝等见太后，但言有诏，令太后跪受，即击杀之，勿令艰苦。太后同乳妹安特，多口必妄言，当令速死。”及指名太后左右数人，皆令杀之。太后方樗蒲，大怀忠等至、令太后跪受诏。太后愕然，方下跪，虎特末从后击之，仆而复起者再。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海陵为人善饰诈，初为宰相，妾媵不过三数人。及践大位，逞欲无厌，后宫诸妃十二位，又有昭仪至充媛九位，婕妤、美人、才人三位，殿直最下，其他不可举数。……第二娘子大氏封贵妃……其后贵妃大氏进封惠妃，贞元元年，进封姝妃，正隆二年，进封元妃。

《金史》卷83《张浩传》：（金海陵王贞元元年）海陵定都燕京，改燕京为中都，改析津府为大兴府。浩进拜平章政事，赐金带玉带各一，赐宴于鱼藻池，浩请凡四方之民欲居中都者，给复十年，以实京城，从之。拜尚书右丞相兼侍中，封潞王，赐其子汝霖进士及第。未几，改封蜀王，进拜左丞相。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四年（1154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贞元二年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贞元二年）二月甲申朔，以平章政事张浩为尚书右丞相兼中书令。

《金史》卷83《张汝霖传》：（金海陵王贞元二年）赐吕忠翰榜下进士第，特授左补阙，擢大兴县令，再迁礼部员外郎、翰林待制。

《金史》卷83《张汝霖传》：（金海陵王贞元二年）明年，授太子左谕德兼礼部郎中。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五年（1155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贞元三年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贞元三年）正月辛酉，以判东京留守大昊为太傅。领三省事。

二月壬午，右丞相张浩为左丞相兼侍中。

三月壬子，以左丞相张浩、平章政事张晖每见僧法宝必坐其下，失大臣体，各杖二十。僧法宝妄自尊大，杖二百。

十二月乙亥，太傅、领三省事大昊薨，亲临哭之，命有司废务及禁乐三日。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金海陵王贞元三年）大祥，海陵率后宫奠哭于葬宫。海陵将迁山陵于大房山，故大氏犹在葬宫也。九月，太祖、太宗、德宗梓宫至中都。尊谥曰慈宪皇后。海陵亲行册礼，与德宗合葬于大房山，升祔太庙。

《金史》卷82《列传第二〇·郭安国传》：（金海陵王贞元三年）南京大内火，海陵使右司郎中梁铎、同知安武军节度事王全按问失火状。留守冯长宁、都转运使左瀛各杖一百，除名。安国及留守判官大良顺名杖八十，削三官。火起处勾当官南京兵马都指挥使吴浚杖一百五十，除名。失火位押宿兵吏十三人并斩。谕之曰："朕非以宫阙壮丽也。自即位以来，欲巡省河南，汝等不知防慎，致外方奸细，烧延殆尽。本欲处尔等死罪，特以旧人宽贷之。押宿人兵法当处死，疑此辈容隐奸细，故皆斩也。"

《金史》卷82《郭安国传》：安国性轻躁，本无方略。海陵将伐宋，以安国将家子，擢拜兵部尚书，改刑部尚书。军兴，领武捷军都总管，与武胜、武平军为前锋。海陵授诸将方略，安国前奏曰："赵构闻王师至，其势必逃窜。臣等不以远近，追之获而后已，但置之何地？"海陵大喜曰："卿言是也。得构即置之寺观，严兵守之。"及闻世宗即位，海陵谋北还，更置浙西道兵马都统制府，以完颜元宜为都统制，安国副之。及海陵遇弑，众

恶安国所为，与李通辈皆杀之。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七年（1157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正隆二年

《金史》卷83《张浩传》：（金海陵王正隆二年）改封鲁国公。表乞致仕。海陵曰："人君不明，谏不行，言不听，则宰相求去。宰相老病不能任事则求去。卿于二者何居？"浩对曰："臣羸病不堪任事，宰相非养病之地也，是以求去。"不许。

海陵欲伐宋，将幸汴，而汴京大内失火，于是使浩与敬嗣晖营建南京宫室。浩从容奏曰："往岁营治中都，天下乐然趋之。今民力未复，而重劳之，恐不似前时之易成也。"不听。浩朝辞，海陵问用兵利害。浩不敢正谏，乃婉词以对，欲以微止海陵用兵，奏曰："臣观天意欲绝赵氏久矣。"海陵愕然曰："何以知之？"对曰："赵构无子，树立疏属，其势必生变，可不烦用兵而服之。"海陵虽喜其言，而不能从也。浩至汴，海陵时时使宦者梁珙来视工役，凡一殿之成，费累钜万。珙指曰："某处不如法式。"辄撤之。诰不能抗而与之均礼。汴宫成，海陵自燕来迁居之。浩拜太傅、尚书令，进封秦国公。

海陵至汴，累月不视朝，日治兵南伐，部署诸将。浩欲奏事，不得见。会海陵遣周福儿至浩家，浩附奏曰："诸将皆新进少年，恐误国事。宜求旧人练习兵者，以为千户谋克。"而海陵部署已定，恶闻其言，乃杖之。海陵自将发汴京，皇后、太子居守，浩留治尚书省事。

《金史》卷83《张汝弼传》：（金海陵王正隆二年）中进士第，调沈州乐郊县主簿。玄征妻高氏与世宗母贞懿皇后有属，世宗纳玄征女为次室，是为元妃。张氏生赵王允中。

《金史》卷129《李通传》：李通，以便辟侧媚得幸于海陵。累官右司郎中，迁吏部尚书。请谒贿赂辐凑其门。正隆二年正月乙酉，诏左右司御史中丞以下奏事便殿，海陵曰："知子莫若父，知臣莫若君，朕尝试之矣。朕询及人材，汝等若不举同类，必举其相善者。朕闻女直、契丹之仕进者，必赖刑部尚书乌带、签书枢密遥设为之先容，左司员外郎阿里骨列任其事。渤海、汉人仕进者，必赖吏部尚书李通、户部尚书许霖为之先容，左司郎

中王蔚任其事。凡在仕版，朕识者寡，不识者众，莫非人臣，岂有远近亲疏之异哉。苟奉职无愆，尚书侍郎节度使便可得，万一获罪，必罚无赦。”顷之，拜参知政事。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八年（1158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正隆三年

《金史》卷90《高德基传》：（金海陵王正隆三年）诏左丞相张浩、参知政事敬嗣晖营建南京宫室。明年，德基与御史中丞李筹、刑部侍郎萧中一俱为营造提点。海陵使中使谓德基等曰：“汝等欲乘传往邪？欲乘己马往邪？银牌可于南京尚书省取之。”筹乞先降银牌，复遣中使谓筹曰：“牌之与否，当出朕意，尔敢辄言，岂以三人中，官独高邪。”遂杖之三十，遣乘己马往，德基、中一乘传往。转同知开封尹。

《金史》卷129《马钦传》：马钦，幼名韩哥，尝仕江南，故能知江南道路。正隆三年，海陵将南伐，遂召用钦，自贵德县令为右补阙。钦为人轻脱不识大体，海陵每召见与语，钦出宫辄以语人曰：“上与我论某事，将行之矣。”其视海陵如僚友然。累迁国子司业。

宋高宗赵构绍兴二十九年（1159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正隆四年

《金史》卷129《李通传》：海陵恃累世强盛，欲大肆征伐，以一天下，尝曰：“天下一家，然后可以为正统。”通揣知其意，遂与张仲轲、马钦、宦者梁珙近习群小辈，盛谈江南富庶，子女玉帛之多，逢其意而先道之。海陵信其言，以通为谋主，遂议兴兵伐江南。（正隆）四年二月，海陵谕宰相曰：“宋国虽臣服，有誓约而无诚实，比闻沿边买马及招纳叛亡，不可不备。”遣使籍诸路猛安部族、及州县渤海丁壮充军，仍括诸道民马。于是，遣使分往上京、速频路、胡里改路、曷懒路、蒲与路、泰州、咸平府、东京、婆速路、曷苏馆、临潢府、西南招讨司、西北招讨司、北京、河间府、真定府、益都府、东平府、大名府、西京路，凡年二十以上、五十以下者

皆籍之，虽亲老丁多，求一子留侍，亦不听。

宋高宗赵构绍兴三十年（1160年）

金海陵王完颜亮正隆五年

《金史》卷83《张玄素传》：（金海陵王正隆末年）天下盗起，玄素发民夫增筑城郭，同僚谏止之，不听。未几，寇掠邻郡，皆无备，而兴平独安。

《金史》卷129《李通传》：（金海陵王正隆五年）十一月，使益都尹京等三十一人押诸路军器于军行要会处安置，俟军至分给之。其分给之余，与缮完不及者，皆聚而焚之。

《金史》卷129《李通传》：海陵因出猎，遂至通州观造战船，籍诸路水手得三万余人。及东海县人张旺、徐元反，遣都水监徐文等率师浮海讨之，海陵曰："朕意不在一邑，将试舟师耳。"

《金史》卷129《李通传》：于是，民不堪命，盗贼蜂起，大者连城邑，小者保山泽，遣护卫普连二十四人，各授甲士五十人，分往山东、河北、河东、中都等路节镇州郡屯驻，捕捉盗贼。以护卫顽犀为定武军节度副使，尚贤为安武军节度副使，蒲甲为昭义军节度副使，皆给银牌，使督责之。是时，山东贼犯沂州，临沂令胡撒力战而死。大名府贼王九等据城叛，众至数万。契丹边六斤、王三辈皆以十数骑张旗帜，白昼公行，官军不敢谁何，所过州县开劫府库物置于市，令人攘取之，小人皆喜贼至，而良民不胜其害。太府监高彦福、大理正耶律道、翰林待制大颖出使还朝，皆言盗贼事，海贼恶闻，怒而杖之，颖仍除名，自是人人不复敢言。

宋高宗赵构绍兴三十一年（1161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元年

《三朝北盟会编》卷237《炎兴下·帙一百三十七》：（宋高宗绍兴三十一年）二月二十七日丙寅，李宝败金人于陈家岛。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金海陵王正隆六年）海陵幸南京。六

月癸亥，左丞相张浩率百官迎谒。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正隆六年）七月丁亥，以左丞相张浩为太傅、尚书令。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正隆六年）八月癸亥，杀右卫将军萧秃剌、护卫十人长斡卢保，族枢密使仆散师恭、北京留守萧赜、西京留守萧怀忠，杖尚书令张浩、左丞相萧玉。

《金史》卷5《海陵本纪》：（金海陵王正隆六年）九月甲午，上发南京，诏皇后及太子光英居守，尚书令张浩、左丞相萧玉、参知政事敬嗣晖留治省事。

《金史》卷6《世宗本纪上》：（金海陵王正隆六年）九月，及讨括里还至清河，遇故吏六斤[①]乘传自南来，具言海陵杀其母，杀兄子檀奴、阿里白及枢密使仆散忽土等，又曰“且遣人来害宗室兄弟矣”。上闻之，益惧。

《三朝北盟会编》卷232《炎兴下·帙一百三十二》：（宋高宗绍兴三十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戊戌招谕榜。

……女真、渤海、奚、契丹，一应诸国人等，暴露日久，无不怀归。见此文榜，请各散回本国，别事新君，可图子孙长久之利。

招谕指挥。

……女真、渤海、契丹、汉儿，一应诸国人能归顺本朝，其官爵赏赐并与中国人。

立赏格指挥。

……接纳到五百人，并渤海、汉儿万户，补武翼郎，……

《三朝北盟会编》卷233《炎兴下·帙一百三十三》：（宋高宗绍兴三十一年）十月八日丁未，金人立葛王褒于辽阳府。

《神麓记》曰：亮初刷国中，女真五国，乌熟改作乌舍、铁黎改作铁骊、渤海、契丹、汉儿军，自备衣甲、鞍马、弓箭、刀枪、军需糇粮、车牛奴婢，自遥远来。沿边道途艰辛，不肯前行，皆共谋曰：“皇帝无道，远犯改作攻南朝，未知胜负，难以归国。我等岂能就作失家之鬼乎！不若从此就近径往辽阳东路东京，与渤海酋改作群豪册立留守葛王为主，何如？”众云亦是。《三朝北盟会编》引用之书，今不存。

《三朝北盟会编》卷234《炎兴下·帙一百三十四》：大宋三省枢密院，

① 六斤为渤海遗裔。

绍兴三十一年十月九日，三省枢密院同奉圣旨，今续措置招谕事件，如后：渤海、奚、契丹诸国，与我本朝初无仇隙，止缘女真不道，劫以兵威，签卒从军，不能自脱。今朕亲行讨伐之举，本为完颜一族，仓卒之间，恐难分彼此，本榜到日，如能束身来归，或擒杀酋首改作其帅自效者，除依格给赏外，虽管军节钺，朕亦不惜。

《三朝北盟会编》卷237《炎兴下·帙一百三十七》：（宋高宗绍兴三十一年）十月二十七日，浙西总管李宝申将一行官兵海船，到密州胶西县地名唐岛，逢见金贼改作人海船，六百余只，乘载女真删此二字、渤海下添诸军二字二万余人……

《三朝北盟会编》卷243《炎兴下·帙一百四十三》：《炀王江上录》曰：……有木突改作穆敦总管大怀忠、总管肖这巴改作萧扎巴等众议曰："郎主[①]坚欲渡江，适观大宋战舰，江心如飞，甲士奋勇，人船精锐。我等皆北人，走马射箭为上，岂可乘船与江南人战于大江，多是死于江中，不见乡里。"大怀忠等早诣御寨奏事，见乐家奴改作乐嘉努将军云："郎主昨晚大醉未起。"大怀忠等询乐家奴改作乐嘉努："郎主夜来有何圣旨？"乐家奴改作乐嘉努曰："昨晚与后妃饮言，三日渡江不得，将大臣尽行处斩。"肖鹧巴改作萧扎巴以足蹑大怀忠脚，谓乐家奴改作乐嘉努曰："若郎主起来，谓大臣奏事则个。"于是肖鹧巴改作萧扎巴、大怀忠复回商议云："若不行弒逆，我等无缘还乡，必死于此。"大怀忠云："郎主有紫茸细军万人护御，又乐家奴改作乐嘉努将军亲信，奈何事有泄露，死必无余。"肖鹧巴改作萧扎巴云："晚朝奏遣细军东取泰州，海陵先请乐家奴改作乐嘉努将军谕以祸福，使心变动，事可济矣。"晚朝，奏云："臣等筹度大江，必能济渡。东有泰州，可令紫茸细军，连夜进取。所掠金银，尽以给赐。一发渡江，必能济岸。"遂遣之行。是夜，诸人邀乐家奴改作乐嘉努将军说之云："郎主坚欲下江南，今南宋沿江战舰万只，冲巨浪如飞。我等尽喂鱼鳖耳。"乐家奴改作乐嘉努曰："诸人欲何如？"大怀忠等曰："若不行弒逆，定难回乡。"乐家奴改作乐嘉努曰："诸人举事，家奴改作嘉努愿效愚诚。"肖鹧巴改作萧扎巴曰："今夜三鼓，伏万弩于暗处，使人举喊，言南人劫寨，公先盗郎主弓剑，以烛引郎主出帐，诸人望烛明处以万箭齐施，时公当避之。"大怀忠曰："若事济，拜公大将军东道大总管。"乐家奴改作乐嘉努许诺。是夜三鼓，亮醉卧

① 郎主指金海陵王。

帐中，闻外喊声，乐家奴改作乐嘉努入报云："南人劫寨！"亮惊惶索剑甲，乐家奴改作乐嘉努云："恐为人所盗，臣带于身。"家奴改作嘉努执烛引亮慌急披锦衾出外，家奴改作嘉努弃烛奔窜，万箭齐发，射死亮。大怀忠等引军北遁。

《三朝北盟会编》卷245《炎兴下·帙一百四十五》：李受[①]，渤海人。葛王立，以母舅常为参知政事。

《金史》卷6《世宗本纪上》：（金海陵王正隆六年）十月癸亥，诏谕南京太傅、尚书令张浩。甲子，兴平军节度使张玄素[②]上谒。

《金史》卷129《马钦传》：（金海陵王正隆六年）十月癸亥，海陵至和州，欲遣蒲卢浑渡江，蒲卢浑言舟小不可济，海陵使人召钦，先戒左右曰："钦若言舟小不可渡江，即杀之。"钦至，问曰："此舟可渡江否？"钦曰："臣得筏亦可渡也。"

《金史》卷77《宗亨传》：宗亨本名孛迭。熙宗时，封芮王，为猛安，加银青光禄大夫。天德初，加特进。海陵忌太宗诸子，将谒太庙，以亨为右卫将军，语在《太宗诸王传》。

海陵赐良弓，亨性直，材勇绝人，喜自负，辞曰："所赐弓，弱不可用。"海陵遂忌之，出为真定尹，谓亨曰："太宗诸子方强，多在河朔、山东，真定据其冲要，如其有变，欲倚卿为重耳。"其实忌亨也。历中京、东京留守。家奴梁遵告亨与卫士符公弼谋反，考验无状，遵坐诛。海陵益疑之，改广宁尹。再任李老僧使伺察亨动静，且令构其罪状。

亨初除广宁，诸公主宗妇往贺其母徒单氏，太祖长女兀鲁曰："孛迭虽稍下迁，勿以为嫌，国家视京府一也，况孛迭年富，何患不贵显乎。"是时，兀鲁与徒单斜也为室，斜也妾忽挞得幸于徒单后，忽挞诣后，告兀鲁语涉怨望，且指斥，又言孛迭当大贵。海陵使萧裕鞫之，左验皆不敢言，遂杀兀鲁而杖斜也，免其官，以兀鲁怨望，斜也不先奏闻故也。乃封忽挞为莘国夫人。

久之，亨家奴六斤颇黠，给使总诸奴，老僧谓六斤曰："尔渤海大族，不幸坐累为奴，宁不念为良乎。"六斤识其意。六斤尝与亨侍妾私通，亨知之，怒曰："必杀此奴。"六斤闻之惧，密与老僧谋告亨谋逆。亨有良马，

① 有的史书记作李寿。

② 张玄素为张浩同族兄弟。

将因海陵生辰进之，以谓生辰进马者众，不能以良马自异，欲他日入见进之。六斤言亨笑海陵不识马，不足进。亨之奴有自京师来者，具言徒单阿里出虎诛死。亨曰："彼有贷死誓券，安得诛之。"奴曰："必欲杀之，誓券安足用哉。"亨曰："然则将及我矣。六斤即以为怨望，逐诬亨欲因间刺海陵。老僧即捕系亨以闻。工部尚书耶律安礼、大理正忒里等鞫之，亨言尝论铁券事，实无反心，而六斤亦自引伏与妾私通，亨尝言欲杀之状。安礼等还奏，海陵怒，复遣与老僧同鞫之。与其家奴并加榜掠，皆不伏。老僧夜至亨囚所，使人蹴其阴间杀之。亨比至死，不胜楚痛，声达于外。海陵闻亨死，佯为泣下，遣人谕其母曰："尔子所犯法，当考掠，不意饮水致死。"

亨击鞠为天下第一，常独当数人。马无良恶，皆如意。马方驰，辄投杖马前，侧身附地，取杖而去。每畋猎，持铁连锤击狐兔。一日与海陵同行道中，遇群豕，亨曰："吾能以锤杀之。"即奋锤遥击，中其腹，穿入之。终以勇力见忌焉。

正隆六年，海陵遣使杀诸宗室，于是杀亨妃徒单氏、次妃大氏及子羊蹄等三人。

《大金国志》卷15《纪年·海陵炀王下》：（金海陵王正隆六年）十月，渤海一军万人叛归会宁府，立葛王褒为帝。

《金史》卷83《张浩传》：世宗即位于辽阳，扬州军变，海陵遇害。都督府使使杀太子光英于南京。浩遣户部员外郎完颜谋衍上贺表。

《金史》卷83《张汝霖传》：先是，知登闻检院王震改礼部郎中，世宗谕宰臣曰："此除未允人望，礼官当选有学术士，如张汝霖者可也。"于是，命汝霖兼之而除震别职。擢刑部侍郎。以忧解，起复为太子詹事，迁太子少师兼御史中丞。世宗召谓曰："卿尝言，监察御史所察州县官多因沽买以得名誉，良吏奉法不为表襮，必无所称。朕意亦然。卿今为台官，可革其弊。"寻改中都路都转运使、太子少师兼礼部尚书，俄转吏部，为御史大夫。

《金史》卷83《张汝霖传》：时将陵主簿高德温大收税户米，逮御史狱。汝霖具二法上。世宗责之曰："朕以卿为公正，故登用之。德温有人在宫掖，故朕颇详其事。朕肯以宫掖之私挠法耶？不谓卿等顾徇如是。"汝霖跪谢。久之，上顾左谏议大夫杨伯仁曰："台官不正如此。"伯仁奏曰："罪疑惟轻，故具二法上请，在陛下裁断耳。且人材难得，与其材智而邪，不

若用愚而正者。”上作色曰：“卿辈皆愚而不正者也。”未几，复坐失出大兴推官高公美罪，谪授棣州防御使。顷之，复为太子少师兼礼部尚书。拜参知政事，太子少师如故。是日，汝霖兄汝弼亦进拜尚书左丞，时人荣之。

《金史》卷83《张汝霖传》：后因朝奏日论事上前，世宗谓曰：“朕观唐史，见太宗行事初甚厉精，晚年与群臣议多饰辞，朕不如是也。”又曰：“唐太宗，明天子也，晚年亦有过举。朕虽不能比迹圣帝明王，然常思始终如一。今虽年高，敬慎之心无时或怠。”汝霖对曰：“古人有言，‘靡不有初，鲜克有终，’有始有卒者其惟圣人乎。魏征所言守成难者，正谓此也。”上以为然。

《金史》卷83《张玄素传》：世宗即位，玄素来见于东京。玄素在东京，希海陵旨，言世宗尝取在官黄粮，及摭其数事。至是来见，世宗一切不问。玄素与李石力言宜早幸燕京，上深然之。迁户部尚书，出镇定武，遂致仕。年八十四，卒。玄素厚而刚毅，人畏惮之。往往以片纸署字其上治疟疾，辄愈，人皆异之。

《金史》卷83《张汝弼传》：世宗即位于辽阳，汝弼与叔玄素俱往归之，擢应奉翰林文字。

《金史》卷83《张汝弼传》：世宗御翠峦阁，召左司郎中高衍及汝弼问曰：“近日除授，外议何如？宜以实奏，毋少隐也。有不可用者当改之。”衍、汝弼皆无以对。自皇统以来，内藏诸物费用无度，吏奸缘为奸，多亡失。汝弼与宫籍直长高公穆、入殿小底王添儿阅实之，以类为籍，作四库以贮之。于是，内藏库使王可道等皆杖一百，汝弼等各进阶。顷之，兼修起居注，转右司员外郎。母忧去官。起复吏部郎中，累迁吏部尚书，拜参知政事。

诏徙女直猛安谋克于中都，给以近郊官地，皆堉薄。其腴田皆豪民久佃，遂专为己有。上出猎，猛安谋克人前诉所给地不可种艺，诏拘官田在民久佃者与之。因命汝弼议其事。请“条约立限，令百姓自陈。过限，许人首告，实者与赏。”上可其奏。仍遣同知中都转运使张九思拘籍之。

上问：“高丽、夏皆称臣。使者至高丽，与王抗礼，夏王立受，使者拜，何也？”左丞襄对曰：“故辽与夏为甥舅，夏王以公主故，受使者拜。本朝与夏约和，用辽故礼，所以然耳。”汝弼曰：“誓书称一遵辽国旧仪，今行之已四十年，不可改也。”上曰：“卿等言是也。”上闻尚书省除授小官

多不称职，召汝弼至香阁谓之曰："他宰相年老，卿等宜尽心。"汝弼对曰："材薄不足以副圣意耳。"进拜尚书右丞。于是，户部粜官仓粟，汝弼请使暖汤院得籴之。上让曰："汝欲积阴德邪？何区区如此。"

《金史》卷83《张汝弼传》：左丞相徒单克宁得解政务，为枢密使。是日，汝弼亦怀表乞致仕。上使人止之曰："卿年未老，未可退也。"进左丞，与族弟参知政事汝霖同日拜，族里以为荣。有年未六十而乞致仕者，上不许。汝弼曰："圣旨尝许六十致仕。"上责之曰："朕尝许至六十者致仕，不许未六十者。且朕言六十致仕，是则可行，否则当言，卿等不言，皆此类也。"久之，坐擅增诸皇孙食料，与丞相守道、右丞粘割斡特剌、参政张汝霖各削官一阶。上曰："准法当解职，但示薄责耳。"汝弼在病告，上谓宰相曰："汝弼久居执政，练习制度，颇能斟酌人材，而用心不正。"乃罢为广宁尹，赐通犀带。

《金史》卷83《张汝弼传》：汝弼为相，不能正谏。上所欲为，则顺而导之，所不欲为，则微言以观其意。上责之，则婉辞以引过，终不忤之也。而上亦知之。且黩货，以计取诸家名园甲第珍玩奇好，士论薄之。

《金史》卷84《奔睹传》：海陵南伐，分诸路军为三十二总管，分隶左右领军大都督府，遂以昂为左领军大都督。海陵筑台于江上，召昂及右领军副大都督蒲卢浑谓之曰："舟楫已具，可以济矣。"蒲卢浑曰："舟小不可济。"海陵怒，诏昂与蒲卢浑明日先济。昂惧，欲亡去。抵暮，海陵遣人止之曰："前言一时之怒耳。"既而至扬州，军变，海陵死。

《金史》卷84《奔睹传》：世宗即位辽阳，昂使人杀皇太子光英于南京，遣其子寝殿小底宗浩与其婿牌印只候回海等奉表贺登宝位。大军北还，昂恐宋人蹑兵后，即以罢兵移书于宋。

《金史》卷90《高衎传》：大定初，转左司郎中。世宗孜孜求谏，群臣承顺旨意，无所匡正，上曰："朕初即位，庶政多未谙悉，实赖将相大臣同心辅佐。百姓且上书言事，或有所补。夫听断狱讼，簿书期会，何人不能，如唐、虞之圣，犹曰：'稽于众，舍已从人。'正隆专任独见，不谋臣下，以取败乱。卿等其体朕意。"使衎传诏台省百司曰："凡上书言事，或为有司沮遏，许进表以闻。"

《金史》卷90《高衎传》：迁吏部尚书。每季选人至，吏部托以检阅旧

籍，谓之检卷，有滞留至后季犹不得去者。衍三为吏部知其弊，岁余铨事修理，选人便之。

《金史》卷92《大怀贞传》：正隆伐宋，为武胜军都总管。

《金史》卷132《大兴国传》：世宗即位，废于家，凡海陵所赐皆夺之。大定中，邦基兄邦杰自京兆判官还，世宗曰："大邦杰因其弟进，滥厕缙绅，岂可复用。"并罢其子弟与所赠父官。及海陵降为庶人，诏曰："大邦基与海陵同谋弒逆，逋诛至今，为幸多矣。"遂磔于思陵之侧。

宋高宗赵构绍兴三十二年（1162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年

《金史》卷6《世宗本纪上》：（金世宗大定二年）二月己亥，前翰林待制大颖以言盗贼忤海陵，杖而除名，起为秘书丞。壬寅，太傅、尚书令张浩来见。

《金史》卷64《后妃列传下》：元妃张氏，父玄征。母高氏，与世宗母贞懿皇后葭莩亲。世宗纳为次室，生赵王永中，而张氏卒。大定二年，追封宸妃。是岁十月，追进惠妃。十九年，追进元妃。

《金史》卷71《宗叙传》：（金世宗大定二年）明年二月，契丹攻宁昌，宗叙止有女直、渤海骑兵三十、汉兵百二十人，自将击之。遇贼千余骑，汉兵皆散走，宗叙与女直、渤海三十骑尽锐力战。

《金史》卷83《张浩传》：（金世宗大定二年）明年二月，浩朝京师，入见。世宗谓曰："朕思天位惟艰，夙夜惕惧，不遑宁处。卿国之元老，当戮力赞治，宜令后世称扬德政，毋失委注之意也。"俄拜太师、尚书令，封南阳郡王。世宗曰："卿在正隆时为首相，不能匡救，恶得无罪。营建两宫，殚竭民力，汝亦尝谏，故天下不以咎汝，惟怨正隆。而卿在省十余年，练达政务，故复用卿为相，当自勉，毋负朕意。"浩顿首谢。居数日，世宗谓浩曰："卿为尚书令，凡人材有可用者，当举用之。"浩举纥石烈志宁等，其后皆为名臣。

《金史》卷83《张浩传》：浩有疾，在告者久之。遣左司郎中高衍及浩侄汝弼宣谕。浩力疾入对，即诏入朝毋拜，许设座殿陛之东，若有咨谋，

然后进对。或体中不佳，不必日至省中，大政可就第裁决，浩虽受诏，然每以退为请。

《金史》卷84《奔睹传》：（金世宗大定二年）入见世宗，深慰劳之。进封汉国公，拜都元帅，太保如故。置元帅府于山东，经略边事。未几，奉迁睿宗皇帝梓宫于山陵，以昂为敕葬使。事毕，还山东。

《金史》卷92《大怀贞传》：（金世宗大定二年）除洺州防御使兼押军万户，改沂州，再迁彰国、安武军节度使。县尉获盗，得一旗，上图亢宿。诘之，有谋叛状，株连几万人。怀贞当以乱民之刑，请诛其首乱者十八人，余皆释之。尝以私忌饭僧数人，就中一僧异常，怀贞问曰："汝何许人也？"对曰："山西人。"复问"曾为盗杀人否？"对曰："无之。"后三日诘盗，果引此僧，皆服其明察。改兴中尹。锦州富民萧鹤寿涂中杀人，匿府少尹家，有司捕不得，怀贞以计取之，置于法。改彰德军节度使，卒。

《金史》卷129《马钦传》：（金世宗大定二年）除名。是日，起前翰林待制大颖为秘书丞。颖在正隆间尝言山东盗贼，海陵恶其言，杖之除名。世宗嘉颖忠直，恶钦巧佞，故复用颖而放钦焉。

宋孝宗赵昚隆兴元年（1163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三年

《金史》卷6《世宗本纪上》：（金世宗大定三年）六月甲申，太师、尚书令张浩罢。

《金史》卷83《张浩传》：（金世宗大定三年）夏，复申前请。乃除判东京留守。疾不能赴任，因请致仕。

《金史》卷83《张浩传》：（金世宗大定三年）初，近侍有欲罢科举者，上曰："吾见太师议之。"浩入见，上曰："自古帝王有不用文学者乎？"浩对曰："有"。曰："谁欤？"浩曰："秦始皇"。上顾左右曰："岂可使我为始皇乎。"事遂寝。是岁，薨。上辍朝一日。诏左宣徽使赵兴祥率百官致奠，赙银千两、重彩五十端、绢五百匹。谥曰文康。

《金史》卷84《奔睹传》：（金世宗大定三年）召至京师，以疾薨，年六十四。上为辍朝，亲临奠，赙银千两、重彩五十端、绢五百匹。

《金史》卷84《奔睹传》：昂在海陵时，纵饮沉酣，辄数日不醒。海陵闻之，常面戒不令饮。得闲辄饮如故。大定初，还自扬州，妻子为置酒私第，未数行，辄卧不饮。其妻大氏，海陵庶人从母姊也，怪而问之。昂曰："吾本非嗜酒者，但向时不以酒自晦，则汝弟杀我久矣。今遇遭明时，正当自爱，是以不饮。"闻者称之。睦于兄弟，尤善施予，其亲族有贫困者，必厚给之。至于茵帐、衣衾、器皿、仆马之属，常预设于家。即命驾相就，为具，欢乐终日，尽以遗之，即日使富足。人或以子孙计为言，答曰："人各有命，但使其能自立尔，何至为子孙奴耶？"君子以为达。

《金史》卷84《奔睹传》：赞曰：撒离喝、温敦思忠、奔睹皆有功旧臣，当天会、皇统之际，战胜攻取，可谓壮哉。及海陵之世，崎岖嫌忌，撒离喝既自以言致疑，犹与大昊辨争军事，何见几之不早也。乌林答赞谟廉直自奋，思忠挤之于死，自谓固结海陵，坚若金石，岂意执议不合而遽弃耶。始之不以道，未有能终者也。且思忠之最可罪者，构害赞谟，又纳其室而夺其资，此何异于杀越人于货者乎。阴报不在其身，在其子孙，亦已晚矣。正隆之末，奔睹位三公，居上将，内不肯与谋，外不肯与战，逼侧趑趄，苟免自全，大臣之道，固若是乎。

《金史》卷90《高德基传》：（金世宗大定三年）以察廉治状不善，下迁同知北京路都转运使事。是年秋，土河泛滥，水入京城，德基遽命开长乐门，疏分使入御沟，以杀其势，水不能为害。迁刑部侍郎。七年，改中都路都转运使。九年，转刑部尚书。有罪当死者，宰相欲从末减，德基曰："法无二门，失出犹失入也。"不从。及奏，上曰："刑部议，是也。"因召诸尚书谕之曰："自朕即位以来，以政事与宰相争是非者，德基一人而已。自今部上省三议不合，即具以闻。"为宋主生日使。及还，宋人礼物外附进腊茶三千胯，不亲封署。德基曰："侄献叔，而不署，是无名之物也。"却之。

宋孝宗赵昚乾道元年（1165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五年

《金史》卷6《世宗本纪上》：（金世宗大定五年）九月丁未朔，以吏部

尚书高衍[①]等为贺宋生日使。

《金史》卷90《高衍传》：（金世宗大定五年）为贺宋国生日使，中道得疾去职。

宋孝宗赵昚乾道三年（1167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七年

《金史》卷63《后妃列传上》：（金世宗大定七年）降封海陵太妃，削去皇后谥号。及宗干降帝号，封辽王，诏以徒单氏为妃，而大氏与顺妃李氏、宁妃萧氏、文妃徒单氏并追降为辽王夫人。

《金史》卷90《高衍传》：（金世宗大定七年）〔高衍〕卒。

宋孝宗赵昚乾道四年（1168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八年

《金史》卷6《世宗本纪上》：（金世宗大定八年）九月辛巳，上尝命左卫将军大磐[②]访求良弓，而磐多自取，护卫娄室以告，上命点检司鞫磐。磐妹为宝林，磐属内侍僧儿言之宝林，宝林以闻，命杖僧儿百，出磐为陇州防御使。

《金史》卷83《张汝霖传》：（金世宗大定八年）除刑部郎中，召见于香阁，谕之曰："卿以待制除郎中，勿以为降。朕以刑部阙汉官，故以授卿。且卿入仕未久，姑试其能耳。如职事修举，当有升擢。尔父太师以户部尚书升诸相位，由崇德大夫躐迁金紫，卿所自见也。当既厥心，无忝乃父。"

① 高衍为渤海遗裔。

② 大盘即大吴子。

宋孝宗赵昚乾道五年（1169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九年

《金史》卷6《世宗本纪上》：（金世宗大定九年）正月丙戌，制：汉人、渤海兄弟之妻，服阕归宗以礼续婚者，听。

宋孝宗赵昚乾道七年（1171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十一年

《金史》卷90《高德基传》：（金世宗大定十一年）改户部尚书。德基上疏，乞免军须房税等钱，减农税及盐酒等课，未报。随朝官俸粟折钱，增高市价与之，多出官钱几四十万贯，上使人谕之曰："卿为尚书，取悦宰执近臣，滥出官钱。卿之官爵，一出于朕，奈何如此。"于是决杖八十，户部郎中王佐、员外郎卢彦冲、同知中都转运使刘兟、副使石抹长寿、支度判官韩镇、左警巡使李克勤、右警巡使李宝、判官强锐昌、姚宗奭、尼庞古达吉不，皆决杖有差。诏自大定十一年八月郊祀赦后，尚书省、御史台、户部、转运司、警巡院多支俸粟折钱，皆追还之。德基降兰州刺史，王佐降大兴府推官，卢彦冲河北西路户籍判官，刘兟东京警巡使，石抹长寿东京留守推官，韩镇河东南路户籍判官，李克勤通远县令，李宝清水县令，强锐昌、姚宗奭、尼庞古达吉不皆除司候。

宋孝宗赵昚乾道八年（1172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十二年

《金史》卷7《世宗本纪中》：（金世宗大定十二年）二月丙辰，户部尚书高德基[①]滥支朝官俸钱四十万贯，杖八十。

① 高德基为渤海遗裔。

《金史》卷90《高德基传》：（金世宗大定十二年）德基卒，年五十四。子锡。

宋孝宗赵昚淳熙三年（1176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十六年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字子端，河东人。生未期，视书识十七字。七岁学诗，十一岁赋全题。稍长，涿郡王翛一见，期以国士。登大定十六年进士第。调恩州军事判官，临政即有声。郡民邹四者谋为不轨，事觉，逮捕千余人，而邹四窜匿不能得。朝廷遣大理司直王仲轲治其狱，庭筠以计获邹四，分别诖误，坐预谋者十二人而已。再调馆陶主簿。

宋孝宗赵昚淳熙四年（1177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十七年

《金史》卷7《世宗本纪中》：（金世宗大定十七年）十二月戊辰，以渤海旧俗男女婚娶多不以礼，必先攘窃以奔，诏禁绝之，犯者以奸论。

宋孝宗赵昚淳熙八年（1181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一年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一年）闰三月癸卯，参知政事张汝弼为右丞。

宋孝宗赵昚淳熙九年（1182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二年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三月癸巳，以吏部尚书张汝霖为御史大夫。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年（1183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三年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三年）正月甲午，大邦基伏诛。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三年）二月戊申，以尚书右丞张汝弼摄太尉，致祭于至圣文宣王庙。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三年）五月庚午，县令大雏讹只等十人以不任职罢归。六十以上者进官两阶，六十以下者进官一阶，给半俸。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三年）七月乙酉，御史大夫张汝霖坐失纠举，降授棣州防御使。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一年（1184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四年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四年）二月丙戌，西上阁门使大仲尹为慰问使。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二年（1185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五年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十二月丙寅，左丞相完颜守道、左丞张汝弼、右丞粘割斡特剌、参知政事张汝霖坐擅增东宫诸皇孙食料，各削官一阶。丙子，上问宰臣曰："原王大兴行事如何？"右丞斡特剌对曰："闻都人皆称之。"上曰："朕令察于民间，咸言见事甚明，予夺皆不失当，曹、豳二王弗能及也。又闻有女直人诉事，以女直语问之，汉人诉事，汉语问之。大抵习本朝语为善，不习，则淳风将弃。"汝弼对曰："不忘本者，圣人之道也。"

《金史》卷64《后妃列传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皇太子薨。永中于诸子最长，而世宗与徒单克宁议立章宗为太孙。世宗尝曰："克宁与永中有亲，而建议立太孙，真社稷臣也。"尚书左丞汝弼者，玄征子，永中母舅。汝弼妻高陀斡屡以邪言怵永中，画元妃像，朝夕事之，觊望徼福，及挟左道。明昌五年，高陀斡诛死，事连汝弼及永中，汝弼以死后事觉，得不追削官爵，而章宗心疑永中，累年不释。谏官贾守谦、路铎上疏欲宽解上意，章宗愈不悦。平章政事完颜守贞持其事不肯决，章宗怒守贞，罢知济南府，诸谏官皆斥外，赐永中死。金代外戚之祸，惟张氏云。

《金史》卷83《张汝霖传》：（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章宗以原王判大兴府事，上命汝霖但涓视事日且加辅导。寻坐擅支东宫诸皇孙食料，夺官一阶。久之，迁尚书右丞。

《金史》卷83《张汝霖传》：是时，世宗在位久，熟悉天下事，思得贤材与图致治，而大臣皆依违苟且，无所荐达。一日，世宗召宰臣谓曰："卿等职居辅相，曾无荐举何也？且卿等老矣，殊无可以自代者乎？惟朕尝言某人可用，然后从而言之。卿等既无所言，必待朕知而后进用，将复有几？"因顾汝霖曰："若右丞者，亦因右丞相言而知也。"汝霖对曰："臣等苟有所知，岂敢不荐，但无人耳。"上曰："春秋诸国分裂，土地褊小，皆称有贤。今天下之大，岂无人才，但卿等不举而已。今朕自勉，庶几致治。他日子孙谁与共治乎？"汝霖等皆有惭色。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三年（1186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六年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六年）三月丁亥，以大理卿缺，上问谁可，左丞张汝弼曰："下位虽有才能，必试之乃见。"

五月戊戌，参知政事张汝霖为右丞。

十一月丙寅，上谓侍臣曰："唐太子承干所为多非度，太宗纵而弗检，遂至于废，如早为禁止，当不至是。朕于圣经不能深解，至于史传，开卷辄有所益。每见善人不忘忠孝，检身廉洁，皆出天性。至于常人多喜为非，有天下者苟无以惩之，何由致治。孔子为政七日而诛少正卯，圣人尚尔，况余人乎。"戊辰，上谓宰臣曰："朕虽年老，闻善不厌。孔子云：'见善如

不及，见不善如探汤，大哉言乎。”右丞张汝弼对曰：“知之非艰，行之惟艰。”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六年）十二月丙申，上谓宰臣曰：“比闻河水泛溢，民罹其害者资产皆空。今复遣官于彼推排，何耶？”右丞张汝霖曰：“今推排皆非被灾之处。”上曰：“必邻道也。既邻水而居，岂无惊扰迁避者乎？计其资产，岂有余哉，尚何推排为。”又曰：“平时用人，宜尚平直。至于军职，当用权谋，使人不易测，可以集事。唐太宗自少年能用兵，其后虽居帝位，犹不能改，吮疮剪须，皆权谋也。”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四年（1187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七年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七年）正月己酉，以襄城令赵沨为应奉翰林文字。沨入谢，上问宰臣曰：“此党怀英所荐耶？”对曰：“谏议黄久约亦尝荐之。”上曰：“学士院比旧殊无人材，何也？”右丞张汝霖曰：“人材须作养，若令久任练习，自可得人。”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七年）十一月庚申，平章政事崇尹致仕。甲子，上谓宰臣曰：“卿等老矣，殊无可以自代者乎，必待朕知而后进乎？”顾右丞张汝霖曰：“若右丞者亦石丞相所言也。”平章政事襄及汝霖对曰：“臣等苟有所知，岂敢不言，但无人耳。”上曰：“春秋诸国分裂，土地褊小，皆称有贤。卿等不举而已。今朕自勉，庶几致治，他日子孙，谁与共治者乎。”宰臣皆有惭色。

《金史》卷83《张汝弼传》：（金世宗大定二十七年）〔张汝弼〕薨。汝弼既与永中甥舅，阴相为党。章宗即位，汝弼妻高氏每以邪言怵永中觊非望，画永中母像侍奉祈祝，使术者推算永中。有司鞫治，高氏伏诛。事连汝弼，上以事觉在汝弼死后，得免削夺。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五年（1188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八年

《金史》卷64《后妃列传下》：（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九月，元妃李氏与贤妃石抹氏、德妃徒单氏、柔妃大氏俱陪葬于坤厚陵。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十月乙丑，上顾谓右丞张汝霖曰："前世忠言之臣何多，今日何少也？"汝霖对曰："世乱则忠言进，承平则忠言无所施。"上曰："何代无可言之事，但古人知无不言，今人不肯言耳。"汝霖不能对。

《金史》卷8《世宗本纪下》：（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十二月丙戌，右丞张汝霖为平章政事。戊子，诏尚书令徒单克宁、右丞相襄、平章政事张汝霖宿于内殿。

《金史》卷83《张汝霖传》：（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进拜平章政事，兼修国史，封芮国公。世宗不豫，与太尉徒单克宁、右丞相襄同受顾命。章宗即位，加银青荣禄大夫，进封莘。

《金史》卷83《张汝霖传》：先是，右丞相襄言："熙宗圣节盖七月七日，为系景宜忌辰。更用正月受外国贺。今天寿节在七月，雨水淫暴，外方人使赴阙，有碍行李，乞移他月为便。"汝霖言："帝王之道当示信于天下。昔宋主构生日，亦系五月。是时，都在会宁，上国遣使赐礼，不闻有霖潦碍阻之说。今与宋构好日久，遽以暑雨为辞，示以不实。万一雨水逾常，愆期到阙，犹愈更用别日。"参加政事刘玮、御史大夫唐括贡、中丞李晏、刑部尚书兼右谏议大夫完颜守贞、修起居注完颜乌者、同知登闻检院事孙铎亦皆言其不可。帝初从之，既而竟用襄议。时帝在谅阴，初出猎，谏院联章言心丧中未宜。其后冬猎，汝霖谏之。诏答曰："卿能每事如此，朕复何忧。然时异事殊，难同古昔，如能斟酌得中，斯为当矣。"

《金史》卷83《张汝霖传》：一日，帝谓宰臣曰："今之用人，太拘资历，如此何能得人？"汝霖奏曰："不拘资格，所以待非常之材。"帝曰："崔祐甫为相，未逾年荐八百人，岂皆非常材耶。"时有司言民间收藏制文，恐因而滋讼，乞禁之。汝霖谓："王者之法，譬犹江、河，欲使易避而难犯。本朝法制，坦然明白，今已著为不刊之典，天下之人无不闻诵。若令私家收之，则人皆晓然不敢为非，亦助治之一端也。不禁为便。"诏从之。

宋孝宗赵昚淳熙十六年（1189年）

金世宗完颜雍大定二十九年

《金史》卷9《章宗本纪一》：（金世宗大定二十九年）冬十月辛卯，上顾谓宰臣曰“翰林阙人”。平章政事汝霖对曰：“风翔治中郝俣可。”汝霖谏止田猎，诏答曰：“卿能每事如此，朕复何忧。然时异事殊，得中为当。”丙申，冬猎。

《金史》卷9《章宗本纪一》：（金世宗大定二十九年）十一月癸亥，上谓宰臣曰：“今之用人，太拘资历。循资之法，起于唐代，如此何以得人？”平章政事汝霖对曰：“不拘资格，所以待非常之材。”

《金史》卷45《刑志》：旧禁民不得收制书，恐滋告讦之弊，章宗大定二十九年，言事者乞许民藏之。平章张汝霖曰：“昔子产铸刑书，叔向讥之者，盖不欲预使民测其轻重也。今著不刊之典，使民晓然知之，犹江、河之易避而难犯，足以辅治，不禁为便。”以众议多不欲，诏姑令仍旧禁之。

《大金国志》卷18《纪年·世宗圣明皇帝下》：帝崩，实大定二十九年余二日也。世宗宽仁爱人，雅有大度。历（视）[事]两朝，亲见干戈之荼毒，崎岖日久，心颇厌之。中原百姓不堪海陵之虐，而大名王友直之徒相继并起，以兴宋为辞。辽东、渤海之众，服其贤厚，而正隆渡江之锐，竟挫于讴歌之化。

宋光宗赵惇绍熙元年（1190年）

金章宗完颜景明昌元年

《金史》卷45《刑志》：（金章宗明昌元年）上问宰臣曰：“今何不专用律文？”平章政事张汝霖曰：“前代律与令各有分，其有犯令，以律决之。今国家制、律混淆，固当分也。”遂置详定所，命审定律令。

《金史》卷83《张汝霖传》：（金章宗明昌元年）三月，表乞致仕，不许。十二月，卒。时帝猎饶阳，讣闻，敕百官送葬，赙礼加厚，谥曰文襄。汝霖通敏习事，凡进言必揣上微意，及朋附多人为说，故言不忤而似忠也。

初，章宗新即位，有司言改造殿庭诸陈设物，日用绣工一千二百人，二年毕事。帝以多费，意辍造。汝霖曰："此非上服用，未为过侈。将来外国朝会，殿宇壮观，亦国体也。"其后奢用浸广，盖汝霖有以导之云。

《金史》卷100《高竑传》：高竑，渤海人。以荫补官，累调贵德县尉。提刑司举任繁剧，迁奉圣州录事。察廉，迁内黄令，累官左藏库副使。元妃李氏以皂币易红币，竑独拒不肯易。元妃奏之。章宗大喜，遣人谕之曰："所执甚善。今姑与之，后不得为例。"转仪鸾局、少府少监，改户部员外郎、安州刺史。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金章宗明昌元年）三月，章宗谕旨学士院曰："王庭筠所试文，句太长，朕不喜此。亦恐四方效之。"又谓平章张汝霖曰："王庭筠文艺颇佳，然语句不健，其人才高，亦不难改也。"四月，召庭筠试馆职，中选。御史台言庭筠在馆陶尝犯赃罪，不当以馆阁处之，遂罢。乃卜居彰德，买田隆虑，读书黄华山寺，因以自号。是年十二月，上因语及学士，叹其乏材，参政守贞曰："王庭筠其人也。"

宋光宗赵惇绍熙三年（1192年）

金章宗完颜景明昌三年

《金史》卷9《章宗本纪一》：（金章宗明昌三年）十二月癸卯，以东上阁门使张汝猷[①]为高丽生日使。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金章宗明昌三年）召为应奉翰林文字，命与秘书郎张汝方品第法书、名画，遂分入品者为五百五十卷。

宋光宗赵惇绍熙四年（1193年）

金章宗完颜景明昌四年

《金史》卷10《章宗本纪二》：（金章宗明昌四年）九月戊辰，以西上阁门使大梲为夏国生日使。

① 张汝猷为张汝霖之弟。

《金史》卷10《章宗本纪二》：（金章宗明昌四年）十二月乙亥，西上阁门使大抃等为夏国敕祭慰问使。

宋光宗赵惇绍熙五年（1194年）

金章宗完颜景明昌五年

《金史》卷10《章宗本纪二》：（金章宗明昌五年）冬十月庚戌，张汝弼妻高陀斡以谋逆，伏诛。

《金史》卷83《张浩传》：（金章宗明昌五年）配享世宗庙廷。

《金史》卷101《李英传》：李英字子贤，其先辽阳人，徙益都中。明昌五年进士第，调淳化主簿、登州军事判官、封丘令。丁父忧，服除，调通远令。番部取民物不与直，摄之不时至，即掩捕之，论如法。补尚书省令史。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金章宗明昌五年）八月，上顾谓宰执曰："应奉王庭筠，朕欲以诏诰委之，其人才亦岂易得。近党怀英作《长白山册文》，殊不工。闻文士多妒庭筠者，不论其文顾以行止为訾。大抵读书人多口颊，或相党。昔东汉之士与宦官分朋，固无足怪。如唐，牛僧孺、李德裕，宋，司马光、王安石，均为儒者，而互相排毁何耶。"遂迁庭筠为翰林修撰。

宋宁宗赵扩庆元二年（1196年）

金章宗完颜景承安元年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金章宗承安元年）正月，坐赵秉文上书事，削一官，杖六十，解职，语在《秉文传》。

宋宁宗赵扩庆元三年（1197年）

金章宗完颜景承安二年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金章宗承安二年）降授郑州防御判官。

宋宁宗赵扩庆元五年（1199年）

金章宗完颜景承安四年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金章宗承安四年）起为应奉翰林文字。

宋宁宗赵扩庆元六年（1200年）

金章宗完颜景承安五年

《金史》卷64《后妃列传下》：（金章宗承安五年）帝以继嗣未立，祷祀太庙、山陵。少府监张汝猷因转对，奏："皇嗣未立，乞圣主亲行祀事之后，遣近臣诣诸岳观庙祈祷"。诏司空襄往亳州祷太清宫，既而止之，遣刑部员外郎完颜匡往焉。

宋宁宗赵扩嘉泰元年（1201年）

金章宗完颜景泰和元年

《金史》卷83《张浩传》：（金章宗泰和元年）图像衍庆宫。子汝为、汝霖、汝能、汝方、汝猷。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金章宗泰和元年）复为翰林修撰，扈从秋山，应制赋诗三十余首，上甚嘉之。

宋宁宗赵扩嘉泰二年（1202年）

金章宗完颜景泰和二年

《金史》卷126《王庭筠传》：（金章宗泰和二年）王庭筠卒，年四十有七。上素知其贫，诏有司赙钱八十万以给丧事，求生平诗文藏之秘阁。又以御制诗赐其家，其引云："王遵古，朕之故人也。乃子庭筠，复以才选直

禁林者首尾十年，今兹云亡，玉堂、东观无复斯人矣。”

庭筠仪观秀伟，善谈笑，外若简贵，人初不敢与接。既见，和气溢于颜间，殷勤慰籍如恐不及，少有可取极口称道，他日虽百负不恨也。从游者如韩温甫、路元亨、张进卿、李公度，其荐引者如赵秉文、冯璧、李纯甫，皆一时名士，世以知人许之。

为文能道所欲言，暮年诗律深严，七言长篇尤工险韵。有《藁辨》十卷，《文集》四十卷。书法学米元章，与赵沨，赵秉文俱以名家，庭筠尤善山水墨竹云。

子曼庆，亦能诗并书，仕至行省右司郎中，自号“淡游”云。

宋宁宗赵扩嘉泰四年（1204年）

金章宗完颜景泰和四年

《金史》卷12《章宗本纪四》：（金章宗泰和四年）八月丁巳，减教坊长行五十人，渤海教坊长行三十人。

《金史》卷39《乐志上》：有渤海乐。泰和四年，尚书省奏：“宫县乐工总用二百五十六人，而旧所设止百人，时或用之即以贴部教坊阅习。自明昌间，以渤海教坊兼习，而又创设九十二人。且宫县之乐须行大礼乃始用之，若其数复阙，但前期遣汉人教坊及大兴府乐人习之，亦可备用。”遂诏罢创设者。泰和初，有司又奏太常工人数少，即以渤海、汉人教坊及大兴府乐人兼习以备用。

宋宁宗赵扩嘉定二年（1209年）

金卫绍王完颜永济大安元年

元太祖铁木真四年

《金史》卷100《高竑传》：大安中，越王永功判中山，竑以王傅同知府事。改同知河南府，充安抚使。徙同知大名府，兼本路安抚使。贞祐二年，迁河北西路按察转运使，录大名功，迁三官，致仕。

宋宁宗赵扩嘉定四年（1211年）

金卫绍王完颜永济大安三年

元太祖铁木真六年

《金史》卷101《李英传》：（金卫绍王大安三年）集三品以上官议兵事，英上疏曰："军旅必练习者，术虎高琪、乌古孙兀屯、纳兰胡头、抹捻尽忠先朝尝任使，可与商略。余者纷纷，恐误大计。"又曰："比来增筑城郭，修完楼橹，事势可知。山东、河北不大其声援，则京师为孤城矣。"不报。除吏部主事。

宋宁宗赵扩嘉定六年（1213年）

金宣宗完颜珣贞祐元年

元太祖铁木真八年

《金史》卷101《李英传》：贞祐初，摄左司都事，迁监察御史。右副元帅术虎高琪辟为经历官，乃上书高琪曰："中都之有居庸，犹秦之崤、函，蜀之剑门也。迩者撤居庸兵，我势遂去。今土豪守之，朝廷当遣官节制，失此不图，忠义之士，将转为他矣。"又曰："可镇抚宣德、德兴余民，使之从戎。所在自有宿藏，足以取给，是国家不费斗粮尺帛，坐收所失之关隘也。居庸咫尺，都之北门，而不能卫护，英实耻之。"高琪奏其书，即除尚书工部员外郎，充宣差都提控，居庸等关隘悉隶焉。

《金史》卷121《高锡传》：高锡字永之，德基子。以荫补官。积劳调淄州酒使，课最。迁萍乡令。察廉迁辽东路转运支度判官、太仓使、法物库使、兼尚林署直长、提举都城所，历北京、辽东转运副使、同知南京路转运使事。贞祐初，累迁河北东路按察转运使。城破，遂自投城下而死。

宋宁宗赵扩嘉定七年（1214年）

金宣宗完颜珣贞祐二年

元太祖铁木真九年

《金史》卷101《李英传》：（金宣宗贞祐二年）正月，乘夜与壮士李雄、郭仲元、郭兴祖等四百九十人出城，缘西山进至佛岩寺。令李雄等下山招募军民，旬日得万余人。择众所推服者领之，诡称土豪，时时出战。被创，召还。迁翰林待制，因献十策，其大概谓："居中土以镇四方，委亲贤以守中都，立藩屏以固关隘，集人力以防不虞，养马力以助军威，爱禾稼以结民心，明赏罚以劝百官，选守令以复郡县，并州县以省民力。"颇施行之。

《金史》卷101《李英传》：（金宣宗贞祐二年）宣宗南迁，与左谏议大夫把胡鲁俱为御前经历官。诏曰："扈从军马，朕自总之，事有利害，可因近侍局以闻。"宣宗次真定，以英为国子祭酒，充宣差提控陇右边事。无何，召为御史中丞。英言："兵兴以来，百务皆弛，其要在于激浊扬清，奖进人材耳。近年改定四善、二十七最之法，徒为虚文。大定间，数遣使者分道考察廉能，当时号为得人。愿改前日徒设之文，遵大定已试之效，庶几人人自励，为国家用矣。"宣宗嘉纳之。

《金史》卷101《李英传》：自兵兴以来，亟用官爵为赏，程陈僧败官军于龛谷，遣伪统制董九招西关堡都统王狗儿，狗儿立杀之。诏除通远军节度使，加荣禄大夫，赐姓完颜氏。英言："名器不可以假人，上恩以难得为贵。比来醲于用赏，实骇闻听。帑藏不足，惟恃爵命，今又轻之，何以使人？伏见兰州西关堡守将王狗儿向以微劳，既蒙甄禄，顷者坚守关城，诱杀贼使，论其忠节，诚有可嘉。若官之五品，命以一州，亦无负矣。急于劝奖，遂擢节钺，加阶二品，赐以国姓，若取兰州，又将何以待之？陕西名将项背相望，曹记僧、包长寿、东永昌、徒单丑儿、郭禄大皆其著者。狗儿藐然贱卒，一朝处众人之右，为统领之官，恐众望不厌，难得其死力。"宣宗以英奏示宰臣。宰臣奏："狗儿奋发如此，赏以异恩，殆不为过。"上然其言。

宋宁宗赵扩嘉定八年（1215年）

金宣宗完颜珣贞祐三年

元太祖铁木真十年

《金史》卷101《李英传》：（金宣宗贞祐三年）中都久围，丞相承晖遣人以矾写奏告急。诏元帅右监军永锡、左都监乌古论庆寿将兵，英收河间清、沧义军自清州督粮运救中都。英至大名，得兵数万，驭众素无纪律。贞祐三年三月十六日，英被酒，与大元兵遇于霸州北，大败，尽失所运粮。英死，士卒歼焉。庆寿、永锡军闻之，皆溃归。五月，中都不守，宣宗犹加恩，赠通奉大夫，谥刚贞，官护葬事，录用其子云。

宋宁宗赵扩嘉定十三年（1220年）

金宣宗完颜珣兴定四年

元太祖铁木真十五年

《金史》卷100《高竑传》：（金宣宗兴定四年）〔高竑〕卒。

第四章　杂　　篇

一、石　　刻

（一）崔忻井阑题名

《井阑题名》，高一尺六寸，广一尺一寸九分，三行，行八字至十一字，正书。

敕持节宣劳靺羯使
鸿胪卿崔忻井两口永为
记验开元二年五月十八日

鸿胪井二，在金州旅顺口黄金山之麓。井上石刻有“敕持节宣劳靺鞨（当作羯）使、鸿胪卿崔忻凿井两口（凿字衍），永为记验。开元二年（714年）五月十八日造（造字衍）。凡三十一字（实为二十九字）。

毕恭：《辽东志》卷1。

此石在金州旅顺海口黄金山阴，其大如驼，唐开元二年（714年），至今一千一百八十二年，其井已淹，其石尚存。光绪乙未年（1895年）冬，前任山东登莱青兵备道贵池刘含芳作石亭覆之，并记：右题名原在旅顺口黄金山之麓。自日俄战后，此石归日本宫内省矣。

本文录自：《满州金石志》卷1《唐·井阑题名》罗福颐辑校，满日文化协会印行本。

（二）窦巩等残题名

……州观察处置、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

（《旧唐书·窦巩传》载：唐宪宗“元和二年（807年）登进士第”“平卢薛平又辟为副使”，不载其曾为押新罗渤海两蕃使。819年，薛平为平卢军节度，加押新罗渤海两蕃使，是否窦巩也升任此职，待考。）

本文录自：清·陆增祥撰《八琼室金石补正》卷70，希古楼丛书本。

（三）贞惠公主墓口口序

1949年，在吉林省敦化县县城近郊牛（应作六）顶山古墓群出土的《贞惠公主墓碑》，是渤海石刻文字的首次发现，对渤海历史研究增加了新的可靠资料。《贞惠公主墓碑》是和两个石狮同时发现在一个墓里，石狮均高约62厘米，墓碑高95.5厘米，宽48.5厘米，厚29厘米，碑文周边有阴刻蔓草纹，上端有阴刻云纹，共有文字二十一行，行四十字。（此碑现藏于吉林省博物馆）。

□□□□□□□□□□□之□□□丘传曾□开王姬之筵岂非□□□□誉名期于有后母仪穆□□□□□□□□□□□其□之谓也公主者我大兴宝历孝感□□□法大王之第二女也惟□□□□□□□□□□□□律而□□若乃柔时御辨明齐日月之照临□□□机仁均干坤之覆载□□□□□□□□□□□□文□天祐之威如之吉公主禀灵气于巫岳感□□□洛川生于深宫幼闻□□□□□□□□□□□□花绰质绝伦温如昆峰之片玉早受女师之□□□□齐每慕曹家之风口诗□□□□□□□□□□□人好仇嫁口君子标同车之密义叶家人之口口柔恭且都履慎谦谦箫楼之上□□□□□□□台之中舞状两鸾之影动响环佩留情组纫黼藻口口琢磨洁□继敬□□胜里□□□□□□□□□和慈惠之馥谁谓夫聟先化无终助政之谟稚子□□未经请郎之日公主出织口而洒泪□□□□四□孔修三从是亮学恭姜之信矢衔杞妇之□□□于圣人聿□□德而长□□半□□□□□水□□藏舟易动粤以宝历四年夏四月十四日乙未□□外第春秋四十谥曰贞惠公主宝历七年冬十一月廿四日甲申陪葬于珍陵之西原礼也　皇□□□兴恸避寝弛□丧事□□□□崇陵方之平阳□加□□昆山□□□□□以成行古河之限泉堂邃而永翳惜千金于一别留尺石于万今乃勒铭曰

王显烈□□□□□□□□器奄有四方爰及君父寿考无疆对越三五囊括□□

□□□□□□□□□□非常博闻高视□禁羽仪东宫之姊如玉之颜舜华可□

□□□□□□之□□□悲阃训兹成□于君子柔顺显名鸳鸯□对凤凰和□

□□□□□□□□□□□□两□□孤笃于洁信载史应图惟德

之行君贞且□

□□□□□□□□□□□□白驹疾辞□殡已毕即还灵幡魂归人逝角咽笳口

□□□□□□□□□□□□先陇几年森森古树苍苍野烟泉扃俄閟空积凄然

宝历七年十一月廿□日

本文录自：阎万章《渤海“贞惠公主墓碑”的研究》,《考古学报》1956年第2期。

补足后的贞惠公主墓志

1980年10月，贞孝公主墓碑发现后，王承礼同志以“贞孝公主墓志”，补足了《贞惠公主墓志》脱落的刻文，并对原辨识有误的数字，作了指正。

夫缅览唐书，妫汭降帝女之滨；博详丘传，鲁馆开王姬之筵。岂非妇德昭昭，誉名期于有后；母仪穆穆，余庆集于无疆。袭祉之称，其斯之谓也。

公主者，我大兴宝历孝感金轮圣法大王之第二女也。惟祖惟父，王化所兴，盛烈戎功，可得而论焉。若乃乘时御辩，明齐日月之照临；立丞握机，仁均干坤之覆载。配重华而旁夏禹，陶殷汤而韬周文。自天佑之，威如之吉。公主禀灵气于巫岳，感神仙于洛川。生于深宫，幼闻婉嫕。瑰姿稀遇，晔似琼树之丛花；瑞质绝伦，温如昆峰之片玉。早受女师之教，克比思齐；每慕曹家之风，敦诗悦礼。辨慧独步，雅性自然。□□好仇，嫁与君子。标同车之容义，叶家人之永贞。柔恭且都，履慎谦谦。箫楼之上，韵调双凤之声；镜台之中，舞状两鸾之影。动响环佩，留情祖纫。黼藻至言，琢磨洁节。继敬武于胜里，拟鲁元于豪门。琴瑟之和，荪蕙之馥。谁谓夫聟先化，无终助政之谟；稚子又夭，未经请郎之日。公主出织室而洒泪，望空闺而结愁。六行孔备，三从是亮。学恭姜之信矢，衔杞妇之哀凄。惠于圣人，聿怀阃德，而长途未半，隙驹疾驰，逝水成川，藏舟易动。

粤以宝历夏四月十四日乙未，终于外第，春秋四十，谥曰贞惠公主。宝历七年冬十一月廿四日甲申，陪葬于珍陵之西原，礼也。

皇上罢朝兴恸，避寝驰悬。丧事之仪，命官备矣。挽郎呜咽，遵阡陌而盘桓；辒马悲鸣，顾郊野而低昂。喻以鄂长，荣越崇陵，方之平阳，恩

加立厝。荒山之曲，松槚森以成行；古河之隈，泉堂邃而永翳。惜千金于一别，留尺石于万令。乃勒铭曰：

丕显烈祖，功等一匡，明赏慎罚，奄有四方，爰及君父，寿考无疆，对越三五，囊括成康。

惟主之生，幼而淑美，聪慧非常，博闻高视；北禁羽仪，东宫之姊，如玉之颜，舜华可比。

汉上之灵，高唐之精，婉娈之态，闻训兹成；婉于君子，柔顺显名，鸳鸯成对，凤凰和鸣。

所天早化，幽明殊途，双鸾忽背，两剑永孤；笃于洁信，载史应图，惟德之行，君贞且都。

愧桑中咏，爱柏舟诗，玄仁匪悦，白驹疾辞；奠殡已毕，即还灵幡，魂归人逝，角咽笳悲。

河水之畔，断山之边，夜台何晓，荒陇几年；森森古树，苍苍野烟，泉扃俄闭，空积凄然。

宝历七年十一月廿四日

本文录自：王承礼《唐代渤海〈贞惠公主墓志〉和〈贞孝公主墓志〉的比较研究》，见《社会科学战线》1982 年第 1 期。

（四）贞孝公主墓志并序

1980 年 10 月，延边博物馆和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文物管理委员会，在和龙县龙水公社龙海大队龙头山，发掘清理了渤海贞孝公主墓。在甬道后部路面铺地砖上面，发现了竖立着的贞孝公主墓碑一座。花岗岩质，完整，圭形，通高 1.05 米、宽 0.58 米、厚 0.26 米。正面镌刻志文，共十八行、七百二十八字。行间间距比较随便，各行的字数不等，除个别斑驳不清外，大部分字清晰可识。志文周边阴刻两道线作边，在碑身上部又阴刻一道线，作志文上部的边。石碑的侧面和背面皆磨平。墓志书法为正楷，遒劲有力，造诣深厚。（此碑现藏延边博物馆内）。

夫缅览唐书，妫汭降帝女之滨；博详丘传，鲁馆开王姬之筵。岂非妇德昭昭，誉名期于有后；母仪穆穆，余庆集于无疆。袭祉之称，其斯之谓也。公主者，我大兴宝历孝感金轮圣法大王之第四女也。惟祖惟父，王化所兴，盛烈戎功，可得而论焉。若乃乘时御辨，明齐日月之照临；立丞握机，仁均干坤之覆载。配重华而旁夏禹，陶殷汤而韬周文。自天佑之，威

如之吉。公主禀灵气于巫岳，感神仙于洛川。生于深宫，幼闻婉嫕。瑰姿稀遇，晔似琼树之丛花；瑞质绝伦，温如昆峰之片玉。早受女师之教，克比思齐；每慕曹家，敦诗悦礼，辨慧独步，雅性自然。口口好仇，嫁于君子。标同车之容义，叶家人之永贞。柔恭且都，履慎谦谦。箫楼之上，韵调双凤之声；镜台之中，舞状两鸾之影。动响环佩，留情祖训。黼藻至言，琢磨洁节。继敬武于胜里，拟鲁元于豪门。琴瑟之和，孙蕙之馥。谁谓夫聟先化，无终助政之谟；稚女又夭，未延弄瓦之日。公主出织室而洒泪，望空闺而结愁。六行孔备，三从是亮。学恭姜之信矢，衔祀妇之哀凄。惠于圣人，聿怀阃德，而长途未半，隙驹疾驰，逝水成川，藏舟易动。粤以大兴五十六年夏六月九日壬辰，终于外第，春秋三十六，谥曰贞孝公主。其年冬十一月廿八日己卯，陪葬于染谷之西原，礼也。

皇上罢朝兴恸，避寝驰悬。丧事之仪，命官备矣。挽郎呜咽，遵阡陌而盘桓，辕马悲鸣，顾郊野而低昂。喻以鄂长，荣越崇陵，方之平阳，恩加立厝。荒山之曲，松楸森以成行；古河之限，泉堂邃而永翳。惜千金于一别，留尺石于万令。乃勒铭曰：

丕显烈祖，功等一匡，明赏慎罚，奄有四方，爰及君父，寿考无疆，对越三五，囊括成康。

惟主之生，幼而淑美，聪慧非常，博闻高视；北禁羽仪，东宫之姊，如玉之颜，舜华可比。

汉上之灵，高唐之精，婉鸾之态，闻训兹成；婉于君子，柔顺显名，鸳鸯成对，凤凰和鸣。

所天早化，幽明殊途，双鸾忽背，两剑永孤；笃于洁信，载史应图，惟德之行，君贞且都。

愧桑中咏，爱柏舟诗，玄仁匪悦，白驹疾辞；奠殡已毕，即还灵幡，魂归人逝，角咽笳悲。

河水之畔，断山之边，夜台何晓，荒陇几年；森森古树，苍苍野烟，泉扃俄闭，空积凄然。

本文录自：延边博物馆《渤海贞孝公主墓发掘清理简报》，见《社会科学战线》1982年第1期。

（五）张建章墓志

1956年11月，在北京德胜门外冰窖口以东出土的唐《张建章墓志》，墓志正方形，分墓志盖和墓志两石。墓志盖长100厘米，宽112厘米，周围有十二辰像，中间为张总章篆书“唐蓟州刺史兼御史大夫张府君墓志”。墓志长95厘米，宽96厘米，上面是墓志铭，由张珪撰文，张总章正书，共32行，满行31字，总九百字左右。

唐幽州卢龙节度使，押奚、契丹两藩副使、摄蓟州刺史、正议大夫、检校太子左庶子、兼御史大夫、上柱国、赐紫金鱼袋，安定张公墓志铭并序。

从兄幽州节度掌书记、中散大夫、检校尚书工部员外郎、兼侍御史，赐绯鱼袋珪撰。

弟前幽州节度使衙前散兵马使总章书。

公讳建章，字会主，中山北平人也。其先受氏于轩后，系祖于前凉，降及冠冕闲闳，历代沿袭，家牒详备，故编近以识之。高祖頴贞，皇特进、朔方节度副大使，知使事，鄯国公，赠司空。曾祖闳，皇特进太府少卿，充河北陆运使，封临泾侯，赠太子少傅。祖冼，皇儒林郎，守定州北平县丞，知县事。考幄，皇通议大夫，检校太子右谕德、涿州别驾。

公幼聪而俊哲，美而和，时谓闲生琳琅，乡中英妙。洎青襟从师，丹霄有志，年十六，云水兴高，风若吟若。旋自试于秋赋，明敏著名，尚持疑于春闱，琢磨益厉。大和四载，博陵歉，尤迫甘旨，乃咄嗟而谋曰：“仲由负米，毛义捧檄，孝敬之行也。予独何为，执以阙养违亲”。便远游，方者燕，既馆于碣石，太保李公厚遇，縻之安次慰。逾年，李公入觐。弘农杨仆射受钺。星纪再周，渤海国王大彝震遣司宾卿贺守谦来聘。府选报复，议先会主假瀛洲司马朱衣使行。癸丑秋，方舟而东，海涛万里。明年秋杪，达忽汗州，州即挹娄故地。彝震重礼留之，岁换而返。□王大会，以丰货宝器、名马、文革以饯之。九年仲秋月复命。凡所笺、启、赋、诗，盈溢缃帙。又著《渤海记》，备尽岛夷风俗、宫殿、官品，当代传之。历司徒史公，知而竟屈。至太尉张公，以素分擢受节度随军，委之草檄，询之运筹，破虏荐名，授节度巡官、监察御史里行。寻迁幽州节度掌书记、转殿中侍御史、内供奉。展陈琳之笔，勒班超之功。不幸府故嗣袭，福王遥帅，公入处宾僚，迁尚书主客员外郎，兼侍（御）史、赐绯鱼袋。将还，加水部郎中，充观察判官。无何，工部奉遗归阙。汝南周公代，未

□而捐馆。

保相清河公，弓招，表升驾部郎中，余如故。洎陟明之典，加兵部郎中，幽州节度判官。大中十二年敷奏，对扬大悦，圣旨面赐金紫兼御史中丞。贾生宣室之召，方朔辨对之机，百辟荣观。咸通五年四月，奏升押奚、契丹两藩副使、正议大夫、检校左庶子兼御史大夫。储渥清崇，亚相显贵。六年十月，摄蓟州刺史诸军事。期桑麦之瑞，慕襦裤之谣，渔阳大理。七年九月十日，大病于官舍，享年六十一岁。词锋没于逝川，学植摧为朽壤，悲夫！

夫人京兆韦氏，先公而谢五年矣。以咸通八年二月二日，迁窆于府城东南七里邓村之原，祔用鲁礼。有子二人，长曰冀，前莫州任丘主簿，迁衙前将；瓔曰小丑；有女一人，适归义县丞石令存；皆孺慕号诉，以珪通旧且宗，请志陵谷。铭曰；

碣石山高兮，上捧箕星；
桑乾水远兮，下注沧溟；
中有崇岗兮，叶吉泉扃；
贤人官业兮，万古芳馨。

本文录自：伶柱臣《渤海记著者张建章塞志考》，《黑龙江文物丛刊》1981年创刊号。

（六）国学碑残刻

掘地得断碑，有“下瞰台城，儒生盛于东观”十字，皆汉文，字画庄楷，盖国学碑也。

本文录自：（清）张贲：《白云集》卷7《东京记》，不惑堂丛书本。

（七）张行愿墓志

特进、参知政事、虞国公张浩之先父光禄公，讳行愿，辽阳人也。曾祖乐夫，故礼宾使。曾祖母大氏。祖霸，故金吾卫上将军。祖母李氏，陇西郡夫人。父祁，故任南海军节度使，以孙男浩入参大政，赠崇德大夫。

母杨氏，始封弘农范阳郡夫人，后赠虞国太夫人。公初以世家充枢密院令史，迁右班殿直。乾统丙戌岁二月十五日卒，享年三十有六。公赋性沈厚，传家清白，以其早逝，弗克大耀所蕴，为乡人之嗟惜。今以子贵，累赠光禄大夫。娶广陵高氏，封虞国太夫人。生二男：长为僧，曰慧休圆通辨正大师，前东京管内都僧录；次曰浩，特进、参知政事、虞国公也。一女为尼，曰即圆，赐紫圆惠大德。孙男四人：长曰汝为，登进士第，奉直大夫，今为冀州节度副使，次曰汝翼，亦登词科，承事郎，东京鹤野县主簿，早卒；次曰汝霖，次曰汝能，皆志于学。曾孙男女各一名，尚幼。虞国太夫人以天德二年七月九日卒，享年七十有八，特进、参知以卜其年九月甲戌朔十有一日甲申，合葬于天井山光禄公之茔。且俾直叙公之世次与合祔期。故其言不敢繁，惟述其实，以志于石。孙男汝能书。（按此文实汝能所撰，以不便系名，故仅署书者之名。此志近年出土于辽阳天井山。）

本文录自：金毓黻《渤海国志长编》卷18。

（八）贾师训墓志

大安二年，有诏迁奚中其部所居汉民四百户，宰相承诏趋出，公独口侍。上问之。公前对曰："自松亭以北距黄河，其间泽、利、潭、榆、松山、北安数州千里之地，皆霄壤也。汉民杂居者半，今一部之民可徙，则数州之人尽可徙矣。然则恐非国家之利。亦如辽东旧为渤海之国，自汉民更居者众，讫今数世无患，愿陛下裁察。"上悟，其事遂止。（热河新出土辽平章事、侍中贾师训墓志。）

本文录自：金毓黻《渤海国志长编》补遗。

（九）李楷洛碑

赠司空李楷洛碑

殪蛛羯于鸭绿之野，覆林胡于榆关之外。

本文录自：（清）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卷62。

二、印　鉴

（一）渤海大王印

谨案：余闻吉林有陆军团长徐清泉，为水竹村人之族弟。民国十一年驻防东京城，购得一印，文曰“渤海大王”四字。……余又闻此印出于东京城西发户附近。

本文录自：金毓黻《渤海国志长编》卷20《余录》。

（二）勿汗州兼三王大都督印

《宁安县志》记载：1911年，宁安县镜泊湖城墙砬子城出土一方铜印，“狮柄大如盌”，并有人见印有朱文曰：“勿汗州兼三王大都督”十数字。……可明白看出这是一方忽汗州都督、渤海郡王（渤海国王）用印。

本文录自：黑龙江省文物考古工作队《黑龙江古代官印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年。

（三）天门军之印

“天门军之印”发现于，渤海上京龙泉府皇城西南角。发现时间：1960年。原件5.3×5.3厘米。印文汉字篆书：“天门军之印”，印背凿楷书：“天门军之印”。印文笔划细挺有力，圆润活泼，与“鸡林道经略使之印”“涪娑县之印”“大毛村记”等唐代官印篆字风格完全一致。印文十分凸起，笔划之间形成深答0.9厘米的沟漕，印纽扁平，中穿一圆孔，呈桥状。根据这些特征，可以认为这是一方唐代官印。可作为渤海设有与唐朝中央十军类似的禁军组织的重要线索。

本文录自：黑龙江省文物考古工作队《黑龙江古代官印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年。

三、通商市易

（一）诸互市监，各掌诸蕃交易之事。……其营州管内蕃马出货，选其

少壮者，官为市之。

本文录自：《大唐六典》卷22《少府·军器监》。

（二）大历中，薛嵩死，及李灵曜之乱，诸道共攻其地，得者为已邑，正已复得曹、濮、徐、兖、郓，共十有五州，内视同列，货市渤海名马，岁岁不绝。法令齐一，赋税均轻，最称强大。

本文录自：《旧唐书》卷124《李正已传》。

（三）正己复取曹、濮、徐、兖、郓，凡十有五州。市渤海名马，岁岁不绝，赋徭均约，号最强大。

本文录自：《新唐书》卷213《李正己传》

（四）〔唐玄宗〕开元元年（713年）十二月，靺鞨王子来朝，奏曰："臣请就市交易，入寺礼拜。"许之。

本文录自：《册府元龟》卷971《朝贡四》。

（五）〔文宗〕开成元年（836年）六月，淄青节度使奏："新罗、渤海将到熟铜，请不禁断。是月京兆府奏：" 准建中元年（780年）十月六日敕，诸锦罽、绫罗、縠绣、织成、细钿、丝布、牦牛尾、珍珠、银、铜、铁、奴婢等，并不得与诸蕃互市；又准令式，中国人不合私与外国人交通买卖、婚娶来往。又举取蕃客钱，以产业、奴婢为质者，重请禁之。

后唐庄宗同光三年（925年）八月，青州市到黑水蕃马三十匹。

〔明宗〕长兴二年（931年）五月，青州奏，黑水瓦儿部至登州卖马。

本文录自：《册府元龟》卷999《互市》。

四、敕武艺书

玄宗敕渤海王大武艺书（一）

敕忽汗州刺史、渤海郡王大武艺：卿于昆弟之间，自相忿阋，门艺穷而归我，安得不容。然处之西陲，为卿之故，亦云不失，颇谓得所。何则？卿地虽海曲，常习华风，至如兄友弟悌，岂待训习，骨肉情深，自所不忍。门艺纵有过恶，亦合容其改修。卿遂请取东归，拟肆屠戮，朕教天下以孝友，岂复忍闻此事！诚惜卿名行，岂是保护逃亡。卿不知

国恩，遂尔背德。卿所恃者远，非能有他。朕比年含容，优恤中土，所未命将，事亦有时。卿能悔过输诚，转祸为福，言则似顺，意尚执迷。请杀门艺，然后归国，是何言也？观卿表状，亦有忠诚，可熟思之，不容易尔。今使内使宣谕朕意，一一并口具述。使人李尽彦，朕亦亲有处分，皆所知之。秋冷，卿及衙官、首领、百姓平安好。并遣崔寻挹同往。书指不多及。

本文录自：《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卷9《敕书》。

玄宗敕渤海王大武艺书（二）

敕渤海郡王、忽汗州都督大武艺：不识逆顺之端，不知存亡之兆，而能有国者，未之闻也。卿往年背德，已为祸阶，近能悔过，不失臣节，迷复非远，善又何加。朕记人之长，忘人之短，况此归伏，载用嘉叹，永祚东土，不亦宜乎。所令大戊庆等入朝，并已处分，各加官赏，想具知之。所请替人，亦令还彼。又近得卿表云：突厥遣使求合，拟打两蕃。奚及契丹，今既内属，而突厥私恨，欲仇此蕃，卿但不从何妨。有使拟行执缚，义所不然。此是人情，况为君道。然则知卿忠赤，动必以闻。永保此诚，庆流未已。春晚，卿及衙官、百姓并平安好。遣书指不多及。

本文录自：《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卷9《敕书》。

玄宗敕渤海王大武艺书（三）

敕渤海郡王、忽汗州都督大武艺：多蒙固所送水手及承前没落人等来，表卿输诚，无所不尽。长能保此，永作边捍，自求多福，无以加也。〔冬初〕（据《四部备要》本补）渐冷，卿及衙官、百姓以下并平安好。遣书指不多及。

本文录自：《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卷9《敕书》。

玄宗敕渤海王大武艺书（四）

敕忽汗州刺史、渤海郡王大武艺：卿往者误计，几于祸成，而失道未遥，闻义能徙，何其智也。朕弃人之过，收物之诚，表卿洗心，良以慰意。计卿既尽诚节，永固东蕃，子孙百代，复何优也，近使至，具知款曲，兼

请宿卫及替，亦已依行。大朗雅等先犯国章，窜逐南鄙，亦皆舍罪，仍放归蕃，卿可知之，皆朕意也。夏初渐热，卿及首领、百姓等并平安好。遣书指不多及（以上四书，又载于《文苑英华》卷471，唯个别字稍异，故不复录，《全唐文》也作了收集。）

本文录自：《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卷9《敕书》。

又据《新唐书》卷126《张九龄传》载：九龄有才鉴，……会赐渤海诏，而书命无足为者，乃召九龄为之，被诏辄成。

五、攻打登州

玄宗敕新罗王金兴光书（一）

……顷者渤海靺鞨不识恩信，负恃荒远，且尔逋诛。卿嫉恶之情，常以奋励，故去年遣中使何（原作伺，误）行成与金思兰同往，欲以叶谋。比闻此贼困穷，偷生海曲，唯以抄窃作梗道路。卿当随近伺隙，掩袭取之。奇功若有所成，重赏更何所爱。适欲多有寄附，实虑此贼抄夺，不可不防，岂资穷寇。待荡灭之后，终无所惜。……

本文录自：《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卷8。

玄宗敕新罗王金兴光书（二）

……近又得思兰表称，知卿于洪（《全唐文》作浿，）江置戍，既当渤海冲要，又与禄山相望，仍有远图，固是长策。且蕞尔渤海，久已逋诛，重劳师徒，未能扑灭。卿每疾恶，深用嘉之，警寇安边，有何不可处置讫（以上两书，又载于《文苑英华》卷471，唯个别字稍异，故不复录。）

本文录自：《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卷9。

乌氏庙碑铭

开元中，尚书（即乌承玼）管平卢先锋军，属破奚、契丹，从战捺禄，走可突干。渤海扰海上，至马都山，吏民逃徙失业。樊汝霖云：或谓破走可突干渤海上，追之至马都山，吏民逃徙失业，盖因可突干入寇而然，止是一事。今按许孟

容作《乌承洽神道碑》云：渤海王武艺出海滨，至马都山，屠陷城邑，公以本营士马防遏要害。则是掠禄走可突干，而马都山拒武艺，二事不同，或者之论过矣。《新史》据孟容神道碑及公庙碑而作。尚书领所部兵塞其道，堑原累石，绵四百里，深高皆三丈，寇不得进，民还其居，岁罢运钱三千万余。黑水、室韦以骑五千来属麾下，边威益张。

本文录自：唐·韩愈：《昌黎先生集》卷26《碑志》，四部备要本。

六、贺正表文

渤海贺正表曰：三阳应律，载肇于岁华，万寿称觞，欣逢于元会。恭惟受天之祐，如日之升。布治惟新，顺夏时而谨始，卜年方永，迈周历以垂休。臣幸际明昌，良深抃颂。远驰信币，用申祝圣之诚，仰冀清躬，茂集履端之庆。（宋，徐梦莘将此表作为渤海遗裔有致宋朝表文，载入《三朝北盟会编》。清，张金吾又将其作为金文，而载入《金文最》。考于古籍，渤海只向唐朝派遣过贺正使臣，因此当为渤海致唐贺正表。）

本文录自：《松漠纪闻》卷下。

七、唐人诗赞

送王诞渤海使赴李太守行营

韩　翃

少年结客散黄金，中岁连兵扫绿林。
渤海名王曾折首，汉家诸将尽倾心。
行人去指徐州近，饮马回看泗水深。
喜见明时钟太尉，功名一似旧淮阴。

本文录自：《全唐诗》卷245。

送渤海王子归本国

温庭筠

疆理虽重海，车书本一家。
盛勋归旧国，佳句在中华。
定界分秋涨，开帆到曙霞。
九门风月好，回首是天涯。

本文录自：《全唐诗》卷583。

渤海宾贡高元固先辈闽中相访云：本国人写得寅《斩蛇剑》《御沟水》、《人生几何赋》，家（一本无家字）皆以金书，列为屏障，因而有赠。

徐 寅

折桂何年下月中，闽山来问我雕虫。
肯销金翠书屏上，谁把刍荛过日东。
郑子昔时遭孔圣，蘇余往代讽秦宫，
嗟嗟大国金门士，几个人能振素风。

本文录自：《全唐诗》卷709。

八、球马之会

辖底惧人图已，挈其二子迭里特、朔刮奔渤海，伪为失明。后因球马之会，与二子夺良马奔归国。（又《辽史》卷81《萧孝忠传》载：辽惧怕渤海遗民习武，禁其击球。说明击球赛马为渤海人传统娱乐活动，并以此练兵习武。）

本文录自：《辽史》卷12《耶律辖底传》。

九、穆宗敕制

青州道渤海授金吾将军等放还蕃

敕慎能至、王侄大公则等：洲（一本作海）东之国，知义之道，与华夏

同风者，尔辈是也。冒越深阻，和会于庭。予嘉乃诚，命以崇秩。用奋威卫，保尔恩荣。无怠无违，永作蕃服。可以前件。

本文录自：唐·元稹《元氏长庆集》卷49《制诰》，四部丛刊本。

青州道渤海等授诸卫将军放还蕃

敕大定顺、王侄大多英等：我十有二卫将军以率其属，皆匡备左右，为吾近臣，自非勋庸，不以轻授。以汝各赞琛赆，劳于梯航，俾耀远人，宜示恩宠。归抚尔类，知吾劝来。可依前件。

本文录自：唐·元稹《元氏长庆集》卷49《制诰》，四部丛刊本。

渤海王子加密制

敕渤海王子：举国内属，遣子来朝。抵命奉章，礼无违者。夫人修职贡，出锡爵秩，兹惟旧典，举而行之。

本文录自：唐·白居易《白氏长庆集》卷35《中书制诰五》，四部丛刊本。

十、敕彝震书

文宗与渤海王大彝震书

封敖撰

敕渤海王大彝震：王子大昌辉等自省表陈贺并进奉事，具悉。卿代袭忠贞，器资仁厚，遵礼义而封部和乐，持法度而渤海晏宁。远慕华风，聿修诚节。梯航万里，任土之贡献俱来，夙夜一心，朝天之礼仪克备。龙庭必会，鳣域何遥，言念嘉猷，岂忘寤叹！勉弘教义，常奉恩荣。今因王子大昌辉等回国，赐卿官告及信物，至宜领之，妃及副王、长史、平章事等各有赐物，具如别录。

本文录自：宋·李昉等辑《文苑英华》卷471《渤海书》，明隆庆元年刻本。

十一、茹常父子

李怀光，渤海靺鞨人也。本姓茹，其先徙于幽州，父常为朔方列将，以战功赐姓氏，更名嘉庆。怀光少从军，以武艺壮勇称，朔方节度使郭子仪礼之益厚。上元中，累迁试太仆、太常卿，主右衙兵将，积功劳至开府仪同三司，为朔方军都虞侯。永泰初，实封三百户。大历六年（771年），兼御使大夫，加为军都虞侯。性清勤严猛，而敢诛杀，虽亲戚犯法，皆不挠避。子仪性宽厚，不亲军事，纪纲任怀光，军中尤畏之，亦称为理。十二年（777年），以母优罢职。明年，起复本官，仍兼邠、宁、庆三州都将。

德宗即位，罢子仪节度副元帅，以其所部分隶诸将，遂以怀光起复检校刑部尚书，兼河中尹、邠州刺史、邠、宁、庆、晋、绛、慈、隰节度支度营田观察，押诸蕃部落等使。

本文录自：《旧唐书》卷121《李怀光传》。

李怀光，渤海靺鞨人，本姓茹。父常，徙幽州，为朔方部将，以战多赐姓，更名嘉庆。

怀光在军，积劳至开府仪同三司，为都虞侯。勇鸷敢诛杀，虽亲属犯法，无所回贷。节度使郭子仪仁厚，不亲事，以纪纲委怀光，军中畏之。会母丧，起兼邠、宁、庆都将。德宗罢子仪副元帅，以所部兵分诸将，故怀光检校刑部尚书，为宁、庆、晋、绛、慈、隰等州节度使。引众城长武，据原首，临泾水，以扼吐蕃空道，自是不敢南侵。建中初，杨炎欲城原州，使怀光兼帅泾原，遂其功。原州宿将史抗、温儒雅等，故子仪麾下，尝在怀光右，及处其下，意郁郁，怀光因罪诛之，由是泾军迎畏。刘文喜者，因众俱，遂叛。诏与朱泚讨平之，加检校太子少师。明年，徙朔方节度使，实封户四百，仍领邠宁。

本文录自：《新唐书》卷224上《李怀光传》。

〔代宗广德元年（763年）〕七月，李怀光等屯晋州，……怀光本渤海靺鞨也，姓茹，为朔方将，以功赐姓。

本文录自：《资治通鉴》卷223。

十二、僧萨多罗

〔唐懿宗〕咸通初，有渤海僧萨多罗者，寓于西明精舍，云能通鸟兽之言，往往闻乌鹊燕雀啅噪，则说休咎及闾巷间事如目击者，佛图澄之昕铃语不是过也。一日，秋暑方炎，与小朝客数人联骑，将纳凉于城西别墅。路遇牝豕，引诸豚而行，喀喀有声。一朝士戏曰："此猪有语否？"对曰："有之，人自不能谕也。"又问曰："所语何？"对曰："巨彘顾诸雏云，行行行向前，树阴下吃奶料，其不远当遇官槐而止，且饲群子矣。"诸朝士颇奇之，因缓辔以侦，果逾沟不没，过圈不奔，直抵木阴，据乳诸子。尔后贵臣宅互迎问之，无少差忒。后中官主禁旅者，将籍名于军寺，蕃僧不乐，杖锡出京，不知所往。

本文录自：唐·高彦休《阙史》卷下，乾隆殿本。

十三、《渤海国记》

张建章《渤海国记》三卷。（按《东都事略》与张建章墓等，均作《渤海记》，无国字。）

本文录自：《旧唐书》卷85《艺文志二》。

太祖问赵普："男尊女卑，何故男跪而女不跪？"群臣无对者。惟王贻孙曰："古者男女皆跪，至唐则天时，始拜而不跪。"太祖曰："何以为实？"贻孙曰："古诗云长跪问故夫，遂得振学誉。（引自《玉壶清话》。）

本文录自：宋·严阅《诗话总龟》卷28《故事门》，四部丛刊本。

〔王溥子〕贻孙，字象贤。……溥藏书至万卷，贻孙遍览之。太祖尝问赵普："拜礼何以男子跪而妇人不跪？"普访礼官，无知者。贻孙曰："古诗云长跪问故夫，即妇人古亦跪也。唐武后时，妇人始拜而不跪。"普问所出，对曰："唐幽州从事张建章著《渤海记》备言之。"普叹伏。

本文录自：宋·王称《东都事略》卷18《王薄传》，扫叶山房刊本。

唐戴斗诸蕃记

……唐志张建章《渤海国记》三卷。太和中。……王贻孙云："武后时，妇人始拜而不跪，张建章《渤海记》言之"。

本文录自：《玉海》卷16《地理·异域图书》。

唐渤海遣子入侍

《志》：张建章《渤海国记》三卷。

本文录自：宋·王应麟《玉海》卷153《朝贡·外夷来朝》。

溥好聚书，至万余卷、贻孙（王溥长子）遍览之，又多藏法书名画。太祖尝问赵普，拜礼何以男子跪而妇人否，普问礼官，不能对。贻孙曰："古诗云长跪问故夫，是妇人亦跪也。唐太后朝妇人始拜而不跪。普问所出，对云："大和中，有幽州从事张建章著《渤海国记》，备言其事。"普大称赏之。

本文录自：《宋史》卷249《王溥传》。

张建章为幽州行军司马，后历郡守，尤好经史，聚书至万卷，所居有书楼，但以披阅清净为事，经涉之地，无不理焉。曾赍府戎命，往渤海，遇风涛，乃泊其船。忽有青衣泛一叶舟而至，谓建章曰："奉大仙命，请大夫。"建章乃应之，至一大岛，见楼台岿然，中有女仙处之，侍翼甚严，器食皆建章故乡之常味也。食毕造退，女仙谓建章曰："子不欺暗室，所谓君子人也。忽患风涛之苦，吾令此青衣往来导之。"及还，风涛寂然，往来皆无所惧，又回至西岸，经太宗征辽碑，半在水中，建章则以帛包麦屑置于水中，摸而读之，不欠一字，其笃学也如此。蓟门之人，皆能说之于时，亦闻于朝廷。葆光子曾遇蓟门军校，姓孙，忘其名，细话张大夫遇水仙，蒙遗鲛绡，自赍而进。好事者为之立传。今亳州太清宫道士有收得其本者，且曰明宗皇帝有事郊丘，建章乡人掌东序之宝，具言国玺外唯有二物，其一即建章所进鲛绡，篋而贮之，轴之如帛，以红线三道劄之。亦云：夏天清暑展开，可以满堂凛然。迩来变更，莫知何在。

本文录自：宋·孙光宪《北梦琐言》卷13《张建章泛海遇仙》，光绪五年仁邑公局刻本。

张建章，四镇之行军司马也。曾赍戎命往渤海，回及西崖，经太宗征辽碑，半在水中。建章则以帛包麦屑置于水中，摸而读之，不欠一字。

本文录自：宋·钱易《南部新书》卷丙，丛书集成本。

十四、地志食货

安东府……，北至渤海一千九百五十里。

本文录自：《通典》卷180《州郡十》。

唐土东至安东府……，汉地东至乐浪、玄菟，今高丽、渤海是也。

本文录自：《旧唐书》卷38《地理志一》。

河北道

慎州　武德初置，隶营州，领涑沫靺鞨乌素固部落。万岁通天二年，移于淄、青州安置。神龙初，复旧，隶幽州。天宝领县一，户二百五十，口九百八十四。

夷宾州　乾封中，于营州界内置，处靺鞨愁思岭部落，隶营州都督。万岁通天二年，迁于徐州。神龙初，还隶幽州都督。领县一，户一百三十，口六百四十八。

黎州　载初二年，析慎州置，处浮渝靺鞨乌素固部落，隶营州都督。万岁通天元年，迁于宋州管治。神龙初还，改隶幽州都督。天宝领县一，户五百六十九，口一千九百九十一。

本文录自：《旧唐书》卷39《地理志二》。

唐兴，初未暇于四夷，自太宗平突厥，西北诸蕃及蛮夷稍稍内属，即其部落列置州县。其大者为都督府，以其首领为都督、刺史，皆得世袭。虽贡赋版籍，多不上户部，然声教所暨，皆边州都督、都护所领，著于令式。今录招降开置之目，以见其盛。……靺鞨、降胡、高丽隶河北者，为府十四，州四十六。

河北道

靺鞨州三，府三。

慎州武德初以涑沫，乌素固部落置。侨治良乡之故都乡城。县一：逢龙。夷宾州乾符中以愁思岭部落置，侨治良乡之古广阳城。县一：来苏。黎州载初二年析慎州

置。侨治良乡之故都乡城。县一：新黎。

黑水州都督府开元十四年（七二六）置。

渤海都督府

安静都督府

右初皆隶营州都督，……神龙初乃使北还，二年皆隶幽州都督府。

……

唐置羁縻诸州，皆傍塞外，或寓名于夷落。而四夷之与中国通者甚众，若将臣之所征讨，敕使之所慰赐，宜有以记其所从出。天宝中，玄宗问诸蕃国远近，鸿胪卿王忠嗣以西域图对，才十数国，其后贞元宰相贾耽考方域道里之数最详，从边州入四夷、通译于鸿胪者，莫不毕记。其入四夷之路与关戍走集最要者七：一曰营州入安东道，二曰登州海行入高丽渤海道，三曰……其山川聚落，封略远近，皆概举其目。州县有名而前所不录者，或夷狄所自名云。

营州西北百里曰松陉岭，其西奚，其东契丹。距营州北四百里至湟水。营州东百八十里至燕郡城。又经汝罗守捉，渡辽水至安东都护府五百里。府，故汉襄平城也。东南至平壤城八百里，西南至都里海口六百里，西至建安城三百里，故中郭县也，南至鸭绿江北泊汋城七百里，故安平县也。自都护府东北经古盖牟、新城，又经渤海长岭府，千五百里至渤海王城，城临忽汗海，其西南三十里有古肃慎城，其北经德里镇，至南黑水靺鞨千里。

登州东北海行，过大谢岛、龟歆岛、末岛、乌湖岛三百里。北渡乌湖海，至马石山东之都里镇二百里。东傍海壖，过青泥浦、桃花浦、石人汪、橐驼湾、乌骨江八百里，乃南傍海壖，过乌牧岛、贝江口、椒岛，得新罗西北之长口镇。又过秦王石桥、麻田岛、古寺岛、得物岛，千里至鸭绿江唐恩浦口。乃东南路行，七百里至新罗王城。自鸭绿江口舟行百余里，乃小舫溯流东北三十里至泊汋口，得渤海之境。又泝流五百里，至丸都县城，故高丽王都。又东北泝流二百里，至神州。又陆行四百里，至显州，天宝中王所都。又正北如东六百里，至渤海王城。

本文录自：《新唐书》卷43下《地理志七下》。

登州西至海四里，当中国往新罗、渤海过大路。

本文录自：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卷11《河南道·登州》，岱南阁丛书本。

古肃慎（原作真）城四面约五里余，遗堞尚在，在渤海国都三十里，亦以石累城脚。

本文录自：宋·洪皓《松漠纪闻》卷上

次东南至五节度熟女真，部族共一万余户，皆杂处山林，尤精弋猎。有屋居舍门，皆于山墙下僻之，耕凿与渤海人同。无出租税，或遇北主征伐，各量户下差充兵马。兵回，各逐便归于本处。所产人参、白附子、天南星、茯苓、松子、猪苓、白布等物，并系契丹枢密院所管，差契丹或渤海人充节度管押。其地南北七百余里，东西四百余里，西北至东京五百余里。

又东北至屋惹（《辽史》作兀惹）国，阿里眉国、破骨鲁国等国。每国各一万余户，……契丹枢密院差契丹或渤海人充逐国节度使管押。然不出征赋兵马，每年惟贡进大马蛤珠、青鼠皮、貂鼠皮、胶鱼皮、蜜蜡之物及与北番人任便往来买卖。西至上京四千余里。

正东北至铁离国，南至阿里眉等国界，居民言语衣装，屋宇耕养，稍通阿里眉等国。无君长，皆杂处山林。不属契丹统押，也不与契丹争战，复不贡进。惟以大马蛤蛛、鹰鹘、青鼠、貂鼠等皮、胶鱼皮等物与契丹交易。西南至上京五千余里。

次东北至靺鞨国东北与铁离国为界。无君长统押，微有耕种，春夏居屋室中，秋冬则穿地为洞，深可数丈而居之，以避其寒，不贡进契丹，亦不争战。惟以鹰鹘、鹿、细白布、青鼠皮、银鼠皮、大马胶鱼皮等，与契丹交易。西南至上京五千里。

又次北至铁离喜失牵国，言语、衣装、屋舍与靺鞨稍同。无君长管押，不贡进契丹，亦不争战。惟以羊、马、牛、驼、皮毛之衣与契丹交易，西南至上京四千余里。

东京，本渤海王所都之地，在唐时为黑水靺鞨，二种依附高丽者。黑水部与高丽接，胜兵数千，多骁武，古肃慎地也，与靺鞨相邻，东夷中为强国。所居多依山水，地卑隰，筑土如堤，凿穴以居。其国西北与契丹接，太祖之兴，始击之，立其子东丹王镇其地，后曰东京。

本文录自：《契丹国志》卷22《州县载记》

柳河馆，河在馆傍，西北有铁冶，多渤海人所居，就河漉沙石炼得成铁。

本文录自：《契丹国志》卷24《王沂公行程录》。

古肃慎国

古肃慎城，方（一作大）五里，在渤海国东三十里，遗堞尚在。

本文录自：《契丹国志》卷26《诸蕃记》。

显州，渤海国。按《皇华四达记》，唐天宝以前渤海国所都。显州后为契丹所并，又有集、唐二州，并拨属本州。东至辽州九十里，又三百九十里至东京，西至宜州百二十里，南至干州七里，北至医巫闾山。

开州，渤海古城也。辽主东讨新罗国都，其城要害，建为州，仍曰开远军。西至来远城一百二十里，西南至吉州七十里，东南至石城六十里。辽中庚戌年（1010年），讨新罗国，得要害地筑城以守之，即中国大中祥符三年也。东至新罗兴化镇四十里，南至海三十里，西至保州四十里。

保州，渤海古城，东控鸭绿江新罗国界，仍置榷场通互市之利。东南至宣化军四十里、南至海五十里，北至大陵河二十里。

本文录自：《武经总要·前集》卷16下《戎狄旧地》。

辽建五京：临潢，契丹故壤；辽阳，汉之辽东，为渤海故国；……

东京，本渤海，以其地建南京辽阳府。……天显十三年（938年），太宗改为东京。

本文录自：《辽史》卷36《兵卫志下·五京乡丁》。

太祖……，东并渤海，得城邑之居百有三。

长泰县。本渤海国长平县民，太祖伐大諲譔，先得是邑，迁其人于京西北，与汉人杂居。户四千。

定霸县。本扶余府强师县民，太祖下扶余，迁其人于京西，与汉人杂处，分地耕种。

保和县。本渤海国富利县民，太祖破龙州，尽徙富利县人散居京南。……户四千。

潞县。本幽州潞县民，天赞元年（922年），太祖破蓟州，掠潞县民，布于京东，与渤海人杂处……户三千。

易俗县。本辽东渤海之民，太平九年（1029年），大延琳结构辽东夷叛，围守经年，乃降，尽迁于京北，置县居之。是年，又徙渤海叛人家属置焉。户一千。

迁辽县。本辽东诸县渤海人，大延琳叛，择其谋勇者置之左右。后以城降，戮之，徙其家属于京东北，故名。户一千。

渤海县。本东京人，因叛，徙置。

宣化县。本辽东神化县民，太祖破鸭绿府，尽徙其民居京之南。……户四千。

唐于契丹尝置饶乐州，今渤海人居之。

长霸县。本龙州长平县民，迁于此。户二千。

咸宁县。本长宁县。破辽阳，迁其民置。

怀州。奉陵军，上，节度。本唐归诚州。太宗行帐放牧于此。天赞中，从太祖破扶余城，下龙泉府，俘其人，筑寨居之。

扶余县。本龙泉府。太祖迁渤海扶余县降户于此，世宗置县。户一千五百。

显理县。本显理府人，太祖伐渤海，俘其王大諲譔，迁民于此，世宗置县。户一千。

富义县。本义州，太宗迁渤海义州民于此。

长宁县。本显德府县名。太祖平渤海，迁其民于此。户四千五百。

义丰县。本铁利府义州。辽兵破之，迁其民于南楼之西北，仍名义州。重熙元年（1032年），废州，改今县。在州西北一百里。又尝改富义县，属泰州。始末不可具考，今两存之。户一千五百。

永安县。本龙原府庆州县名。太祖平渤海，破怀州之永安，迁其人置寨于此，建县。户八百。

长乐县。本辽城县名。太祖伐渤海，迁其民，建县居之。户四千。

安民县。太宗以渤海诸邑所俘杂置。户一千。

风州。稿离国故地，渤海之安宁郡境，南王府五帐分地。……户四千。

镇州，……渤海、女直、汉人配流之家七百余户，分居镇、防、维三州。

本文录自：《辽史》卷37《地理志一》。

东京辽阳府，本朝鲜之地。周武王释箕子囚，去之朝鲜，因以封之。……元魏太武遣使至其所居平壤城，辽东京本此。唐高宗平高丽，于此置安东都护府，后为渤海大氏所有。大氏始保挹娄之东牟山。武后万岁通天中，为契丹尽忠所逼，有乞乞仲象者，度辽水自固，武后封为震国公。传子祚荣，建都邑，自称震王，并吞海北，地方五千里，兵数十万。中宗赐所都曰忽汗州。封渤海郡王。十有二世至彝震，僭号改元，拟建官阙，有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为辽东盛国。忽汗州即故平壤城也，号中京

显德府。太祖建国，攻渤海，拔忽汗城，俘其王大諲譔，以为东丹王国，立太子图欲为人皇王以主之。神册四年（919年），葺辽阳故城，以渤海、汉户建东平郡，为防御州。天显三年（928年），迁东丹国民居之，升为南京，城名天福。

辽阳县。本渤海国金德县地。汉沈水县，高丽改为勾丽县，渤海为常乐县。户一千五百。

仙乡县。本汉辽队县，渤海为永丰县。……户一千五百。

鹤野县。本汉居就县地，渤海为鸡山县。……户一千二百。

析木县。本汉望平县地，渤海为花山县。户一千。

紫蒙县。本汉镂芳县地。后拂涅国置东平府，领蒙州紫蒙县。后徙辽城，并入黄岭县。渤海复为紫蒙县。户一千。

兴辽县。本汉平郭县地，渤海改为长宁县。唐元和中，渤海王大仁秀南定新罗，北略诸部，开置郡邑，遂定今名。户一千。

肃慎县。以渤海户置。

开州，镇国军，节度。本秽貊地，高丽为庆州，渤海为东京龙原府。有宫殿。都督庆、盐、穆、贺四州事。故县六：曰龙原、永安、乌山、壁谷、熊山、白杨，皆废。叠石为城，周围二十里。……太祖平渤海，徙其民于大部落，城遂废。

开远县。本栅城地，高丽为龙原县，渤海因之，辽初废。……民户一千。

盐州。本渤海龙河郡，故县四：海阳、接海、格川、龙河，皆废。户三百。

穆州，保和军，刺史。本渤海会农郡，故县四：会农、永歧、顺化、美县，皆废。户三百。

贺州，刺史。本渤海吉理郡，故县四：洪贺、送诚、吉理、石山，皆废。户三百。

辰州，奉国军，节度。本高丽盖牟城。唐太宗会李世勣攻破盖牟城，即此。渤海改为盖州，又改辰州，以辰韩得名。井邑骈列，最为冲会。辽徙其民于祖州。初曰长平军。户二千。

卢州，玄德军，刺史。本渤海杉卢郡，故县五：山阳、杉卢、汉阳、白岩、霜岩，皆废。户三百。

铁州，建武军，刺史。本汉安市县，高丽为安市城。唐太宗攻之不下，薛仁贵白衣登城，即此。渤海置州，故县四：位城、河端、苍山、龙珍，皆废。户一千。

兴州，中兴军，节度。本汉海冥县地。渤海置州，故县三：盛吉、蒜山、铁山，皆废。户二百。

汤州。本汉襄平县地。渤海置州，故县五：灵峰、常丰、白石、均谷、嘉利，皆废。户五百。

崇州，隆安军，刺史。本汉长岑县地。渤海置州，故县三：崇山、汾水、绿城，皆废（《新唐书·渤海传》作荣州）。户五百。

海州，南海军，节度，本沃沮国地，高丽为沙卑城，唐李世勣尝攻焉。渤海号南京南海府。叠石为城，幅员九里，都督沃、晴（《新唐书》作晴）、椒三州。故县六：沃沮、鹫岩、龙山、滨海、升平、灵泉，皆废。太平中，大延琳叛，南海城坚守，经岁不下，别部酋长皆被擒，乃降。因尽徙其人于上京，置迁辽县，移泽州民来实之。户一千五百。

耀州，刺史。本渤海椒州，故县五：椒山、貂岭、渐泉、尖山、岩渊，皆废。户七百。

嫔州，柔远军，刺史。本渤海晴州，故县五：天晴、神阳、莲池、狼山、仙岩，皆废。户五百。

渌州，鸭渌军，节度。本高丽故国，渤海号西京鸭渌府。城高三丈，广轮二十里，都督神、桓、丰、正四州事。故县三：神鹿、神化、剑门，皆废。大延琳叛，迁余党于上京，置易俗县居之。在者户二千。

桓州。高丽中者城，故县三：桓都、神乡、淇水，皆废。户七百。

丰州。渤海置盘安郡，故县四：安丰、渤恪、隰壤、硖石，皆废。户三百。

正州，本沸流王故地，国为公孙康所并，渤海置沸流郡。有沸流水……统县一，东那县，本汉东耐县地。

慕州。本渤海安远府地，故县二：慕化、崇平，久废。户二百。

显州，奉先军，上，节度。本渤海显德府地。世宗置，以奉显陵。显陵者，东丹人皇王墓也。

山东县。本汉望平县。穆宗割渤海永丰县民为陵户，隶积庆宫。

归义县。初置显州，渤海民自来助役，世宗嘉悯，因籍其人户置县。

康州，下，刺史。世宗迁渤海率宾府人户置，属显州。

率宾县。本渤海率宾府地。

熊山县。本渤海县地。

灵山县。本渤海灵峰县地。

司农县。本渤海麓郡县，并麓波、云川二县入焉。

贵德县。本汉襄平县，渤海为崇山县。

奉德县。本渤海缘城县地，尝置奉州、崇州（崇州条缘城作绿城）。

沈州，昭德军，中，节度。本挹娄国地。渤海建沈州（《新唐书》作潘州），故县九，皆废（按《元一统志》，渤海建定理府，都督沈、定二州，领定理、平邱、岩城、慕美、安夷、沈水、安定、保山、能利九县，并废）。

岩州，白岩军，下，刘史。本渤海白岩城，太宗拨属沈州。统县一：白岩县。渤海置。

集州，怀众军，下，刺史。古陴离郡地，汉属险渎县，高丽为霜岩县，渤海置州。统县一：奉集县、渤海置。

广州，防御。汉属襄平县，高丽为当山县，渤海为铁利郡。太祖迁渤海人居之，建铁利州，统县一：昌义县。

辽州，始平军，下，节度。本拂涅国城，渤海为东平府。……太祖伐渤海，先破东平府，迁民实之。故东平府都督伊、蒙、陀（《新唐书》作沱）、黑、北（《新唐书》作比）五州，共领县十八，皆废。

祺州，佑圣军，下，刺史。本渤海蒙州地。

遂州，刺史。本渤海美州地，采访使耶律颇德以部下汉民置。

山河县。本渤海县，并黑川、麓川二县置。

通州，安远军，节度。本扶余国王城，渤海号扶余城。

通远县。本渤海扶余县，并布多县置。

安远县。本渤海显义县，并鹊川县置。

归仁县。本渤海强帅县，并新安县置。

渔谷县。本渤海县。

韩州，东平军，下，刺史。本稿离国，旧治柳河县。高丽置鄚颉府，都督鄚、颉二州。渤海因之。今废。（《新唐书》为鄚颉府领鄚、高二州）。

柳河县。本渤海粤喜县地，并万安县置。

双州，保安军，下，节度。本挹娄故地。渤海置安定郡，久废。

双城县。本渤海安夷县地。

银州，富国军，下，刺史。本渤海富州。

延津县。本渤海富寿县，境有延津故城，更名。

新兴县。本故越喜国地，渤海置银冶，尝置银州。

永平县。本渤海优富县地，太祖以俘户置。旧有永平寨。

同州，镇安军，下，节度。本汉襄平县地，渤海为东平寨。

咸州，安东军，下，节度。本高丽铜山县地，渤海置同山郡。地在汉候城县北，渤海龙泉府南。

信州，彰圣军，下，节度。本越喜故城。渤海里怀远府。今废。

武昌县，本渤海怀福县地。

定武县，本渤海豹山县地。

宾州，怀化军，节度。本渤海城。

龙州，黄龙府。本渤海扶余府。

黄龙县，本渤海长平县。

迁民县，本渤海永宁县。

永平县，渤海置。

湖州，兴利军，刺史。渤海置。

渤州，清化军，刺史。渤海置。

贡珍县，渤海置。

郢州，彰圣军，刺史。渤海置。

铜州，广利军，刺史。渤海置。

析木县。本汉望平县地，渤海为花山县。初隶东京，后来属（铜州）。

涑州，刺史。渤海置。

率宾府，刺史。故率宾国地。

定理府，刺史。故挹娄国地。

铁利府，刺史。故铁利国地。

安定府（又称安边府）。

长岭府，（以上五府袭渤海旧名）。

东州，以渤海户置。

尚州，以渤海户置。

麓州，下，刺史。渤海置。

宁州，观察。统和二十九年（1011年），伐高丽，以渤海降户复置。

归州，观察。太祖平渤海，以降户置。

渤海州。

本文录自：《辽史》卷38《地理志二》。

恩州，……开泰中，以渤海户实之。

恩化县。开泰中，渤海人户置。

黔州，……太祖平渤海，以所俘户居之。

盛吉县。太祖平渤海，俘兴州盛吉县民来居，因置县。

迁州，……圣宗平大延琳，迁归州民置，来属。

润州，……圣宗平大延琳，迁宁州之民居此，置州。

海阳县。本汉阳乐县地，迁润州，本东京城内渤海民户，因叛移于此。

本文录自：《辽史》卷39《地理志三》。

渤海俗，每岁时聚会作乐，先命善歌善舞者数辈前行，士女相随，更相唱和，回旋宛转，号曰踏锤。一作追。所居室，皆就山墙开门。

至当一作富。谷馆，居民多建在者，云渤海人。

本文录自：《契丹国志》卷24《王沂公行程录》。

端午，五月五日午时，……国主及臣僚饮宴，渤海厨子进艾糕。

螃蟹，渤海螃蟹红色，大如椀，螯巨而厚，其脆（《松漠纪闻》作跪）如中国蟹螯。岩（《松漠纪闻》作石）举、鲍鱼之属皆有之。

本文录自：《契丹国志》卷27《岁时杂记》。

渤海螃蟹，红色，大如碗，螯巨而厚，其跪如中国蟹螯。石举、鲍鱼之属皆有之。

本文录自：宋·洪皓《松漠纪闻》卷下。

十五、契丹东构

为幽州长史薛楚玉破契丹露布

……〔契丹〕西连匈奴，东构渤海，收合余烬，窥我降奚……突厥锐

而逃，渤海慑惧，势未敢出。

本文录自：《全唐文》卷352《樊衡》。

十六、辽朝渤海移裔记事

契丹、奚、汉、渤海四军都指挥使司。

渤海军都指挥使司。

渤海部。

西北渤海部。

本文录自：《辽史》卷46《百官志二》。

契丹、汉儿、渤海内侍都知。

本文录自：《辽史》卷47《百官志三》。

东京渤海承奉官。圣宗开泰八年（1019年），耶律八哥奏，渤海承奉班宜设官以统之，因置。

渤海承奉都知押班。

辽东、西，燕、秦、汉、唐已置郡县，设官置矣。高丽、渤海因之。

本文录自：《辽史》卷48《百官志四》。

五月重五日，午时，采艾叶和绵著衣七事以奉天子，北南臣僚各赐三事，君臣宴乐，渤海膳夫进艾糕。

本文录自：《辽史》卷53《礼志六》。

太宗得燕，置南京，城北有市，百物山偫，命有司诏其征。余四京及它州县货产懋迁之地，置也为之。东平郡城中置看楼，分南、北市，禺中交易市北，午漏下交易市南。雄州、高昌、渤海亦立互市，以通南宋、西北诸部、高丽之货，故女直以金、帛、布、密、蜡诸药材及铁离、鞑靼、于厥等部以蛤珠、青鼠、貂鼠、胶鱼之皮、牛羊驼马、毳罽等物，来易于辽者，道路缀属。

一时产盐之地如渤海、镇城、海阳、丰州、阳洛城、广济湖等处，五京计司各以其地领之。

神册初（当作天显初），平渤海，得广州，本渤海铁利府，改曰铁利州，地亦多铁。

本文录自:《辽史》卷60《食货志下》。

至太宗时，治渤海人一依汉法，余无改焉。

本文录自:《辽史》卷61《刑法志上》。

十七、金朝渤海移裔记事

凡汉人、渤海人不得充猛安谋克户。

本文录自:《金史》卷46《食货志一》。

世宗宽仁爱人，……辽东渤海之众服其贤厚。

本文录自:《大金国志》卷18《世宗纪下》。

罕之专权，主不能令，至于命相，亦取决焉。后握兵数年，淫刑毒政，皆高庆裔教之。兵权既离掌握，庆裔不免于诛，而罕亦愤恚以死。

本文录自:《大金国志》卷27《粘罕传》。

蒲路虎，一名宗隽。……除东京留守，治渤海城，敕令止饮。行未抵治所，有一僧以榛柃瘿盂遮道而献曰："可以酌酒。"路虎曰："皇帝临遣时，宣戒我勿得饮。尔何人，乃欲以此器导我邪。"令洼勃辣骇云敲杀也，即引去。行刑者哀其无辜，击其脑不力，欲令宵遁，而以死告。未毕，复呼使前。僧被血淋漓，路虎曰："所以献我者意安在？"对曰："大王仁慈正直，百姓幸喜。故敢奉此为寿，无他意也。"路虎意解，释之。询其乡，以渤海对。路虎笑曰："汝闻我来，用此相鹘突耳，岂可赦。"卒杀之。又于道遇僧尼五辈，共辇而载，召而责之曰："汝曹群游以冒法，乃敢显行吾前邪。"皆射杀之。

本文录自:《大金国志》卷27《蒲路虎传》。

银术，一名银朱。……众推银术、割移烈等，首攻宁江军，破渤海子弟军，克其州。

本文录自:《大金国志》卷27《银术传》。

大简之渤海人，工松石小景。

本文录自:《图绘宝鉴》卷4。

晏字致美，高平人，……拜御史中承。初，辽人掠中原人及得奚、渤海诸国生口，分赐贵近或有功者，大至一二州，少亦数百，皆为奴脾，输

租为官，且纳课给其主，谓之二税户。大定初，一切免为民。闾山寺僧赐户三百，与僧共居，供役而不输租，故不在免例。诉者积年，台寺不为理，又诉于致美，致美上章，大略谓："天子作民父母，当同仁一视，分别轻重，乃胥吏（原作史）舞文法之敝。陛下大明博照，岂可使天下有一民不被其泽者。且沙门既谓之出家，而乃听其与男女杂居呼！"书奏宰相持不可。世宗诏致美，与相诘难。致美伏御座前，曰："前日车驾幸辽东闾山寺，曾供从官一宿之具，寺僧物陛下物也。陛下无以此直寺僧，而使三百家受屈。世宗大笑曰："李晏劫制我邪！"即日免之。

本文录自：金·元好问《中州集》卷2《李晏》，四部丛刊本。

庭筠，字子端，熊岳人。父遵古，字仲元，正隆五年（1160年）进士，仕为翰林直学士，才行兼备，道陵（金章宗死后葬道陵，后人称其为道陵。）所谓昔人君子者也。子端早有重名，大定十六年（1176年）甲科，文采风流，照映一时，历州县用荐者，供奉翰林。承安中，为言事者所累，谪郑州幕官。未几，复应奉稍迁修撰。卒官，年四十七。

子端诗文有师法，高出时辈之右。字画学米元章，其得意处，颇能似之。墨竹殆天机所到，文湖州已下不论也。平生爱天平黄华山水，居相下十年，自号黄华山主，有集传于世。其殁也，道陵有诗悼之，其引云："王尊古，朕之故人也。乃子庭筠，复以才选直禁林者首尾十年，今兹云亡，玉堂、东观中无复斯人矣。"其家以遗文来，上寻绎之久，良用怆然，诗不录。屏山故人外传云："子端出家子，风流蕴借，冠冕一时。为人眉目如画美，谈笑俯仰可观，外视若简贵。人初不敢与接，一见之后，和气津津，溢于衡宇间。又其折节下士，如恐不及，苟有可取，极口称道之，故人人恨相见之晚也。"子万庆，字禧伯，诗笔、字画俱有父风，仕为行尚书省左右司郎中。犹子明伯，幼岁学书，书家即称赏之。倜傥无机，膂力绝人，曾有诗云：钓鳌公子铁心胸，兴在三山碧海东。千尺云帆已高揭，不知何日得秋风。死于又邓州，年未四十也。

本文录自：《中州集》卷3《王庭筠·二八首》。

杨秘监下槽马图

龙眠悔画马，政恐堕马趣。

我今破是说，试下第一句。
道人三昧手，游戏万象具。
万象初莫逃，毕竟无所住。
譬如大圆镜，照物随其遇。
少焉物四散，影果在何处。
杨侯具此眼，透脱向上路。
万马落人间，盖证龙眼误。

书西斋壁

世事云千变，浮生梦一场。
偶然携柱杖，来此据胡床。
有雨夜更静，无风花自香。
出门多道路，何处觅亡羊。

八月十五日过河见雁

家在孤云落照间，行人已上雁门关。
凭君为报平安信，才是云中第一山。

示赵彦和

四柳危亭坐晚阴，殷勤鸡黍故人心。
儿孙满眼田园乐，花木成阴年岁深。
十亩苍烟秋放鹤，一帘凉月夜横琴。
家山活计良如此，归兴秋风已不禁。

大安寺试院中寒食

东风日日涨黄沙，供佛床头始见花。
寒食清明好时节，年年憔悴独离家。

狱中赋萱

沙麓百战场，爲卤不敏树。
况复幽圄中，万古结愁雾。
寸根不择地，于此生意具。
婆娑绿云杪，金凤掣未去。
晚雨沾濡之，向我泫如诉。
忘忧定漫说，相对清泪雨。

柳州戏题阶前芍药，东坡长春如稚女，及赋王伯飏所藏赵昌画梅花、黄葵、芙蓉、山茶四诗，党承旨世杰西湖芙蓉、晚菊，王内翰子端狱中赋萱，凡九首，予请闲闲公共作一轴写，因题其后云：柳州怨之愈深，其辞愈缓，得古诗之正，其清新婉丽，六朝辞人少有及者。东坡爱而学之，极型似之工，其怨则不能自掩也。党承旨出于二家者，辞不足而意有余。王内翰无意追配古人，而偶与之合，遂为集中第一。大都柳出于雅坡以下，皆有骚人之余韵，所谓生不并世，俱名家者也。

狱中见燕

笑我迂疏触祸机，嗟君底事入圜扉。
落花吹湿东风雨，何处茅檐不可飞。

偕乐亭

日暮西风吹竹枝，天寒杖屨独来时。
门前流水清如镜，照我星星两鬓丝。

野堂（一）

绿李黄梅绕屋疎，秋眠不著鸟相呼。
两声偏向竹间好，山色渐从烟际无。

野堂（二）

云自知归鸟自还，一堂足了一生闲。
门前剥啄定佳客，檐外孱颜皆好山。

韩陵道中

石头荦确两坡间，不记秋来几往还。
日暮蹇驴鞭不动，天教子细数前山。

绝句

竹影和诗瘦，梅花入梦香。
可怜今夜月，不肯下西廂。

孙氏午沟桥亭

闲来桥北行，偶过桥南去。
寂寞独归时，沙鸥晚无数。

送士选山东外台邦官

秋天寥廓使星明，光动山东七十城。
玉署文章厌闲冷，锈衣风采试澄清。
人随白雁霜前到，诗绕青山马上成。
才力如君君未老，只愁无地避功名。

张礼部溪山真乐图

悠悠春天云，想见平时闲。
朝游溪桥畔，暮宿山堂间。
澹然不知愁，亦复忘所欢。

出山初无心，既出还思山。
人间待霖雨，欲归良独难。
山堂怅何许，萧萧松桂寒。

内乡浙江张浮休汝尊为二兄赋

岩花覆我酒，酒面照幽妍。
风如惜花影，不肯生微涟。
空山悄无人，花枝自留连。
怀人成独醉、日暮山苍然。

以上两首，又载《金文雅》卷2。

超化寺

隔竹微闻钟磬音，墙头修绿冷阴阴。
山迎初日花枝靓，寺裹清潭塔影深。
吾道萧条三已仕，此行衰病独登临。
简书催得匆匆去，暗记风烟拟梦寻。

舍利塔

苍山亭亭如覆盎，佛塔东西屹相向。
林头朝日射重檐，黄金丹砂睥生光。
中华此塔第十五，图记所传知不妄。
智惠薰成舍利罗，夜半奇芒时一放。
想见当时阿育王，麾叱神工鞭鬼匠。
云车瘴海挽炎沙，沙底黄肠三万丈。
石排方面蔑石段，铁锢瘦中腰鼓样。
功夫精密业长久，位置尊严气高张。
地皮浮水肤寸许，早溢与之俱下上。
嵩山归山夏秋雨，雨潦从衡岁相荡。

天龙围护夜叉守，终劫不敢生波浪。
塔前树秀老不死，树下水流多益壮。
再拜初尝一勺甘，洗我三生烦恼障。

夏 日

西窗近事香如梦，北客穷愁日抵年。
花影未斜猫睡外，槐枝犹颤鹊飞边。

中 秋

虚空流玉洗，世界纳冰壶。
明月几时有，清光何处无。
人心但秋物，天下近庭梧。
好在黄华寺，山空夜鹤孤。

被责南归至中山

短辕长路几呻吟，行李迟迟日益南。
亲老家贫官职重，恩多责薄泪痕深。
向人柳色浑相识，着雨花枝半不禁。
回首触棱云气隔，六年侍从小臣心。

送子贞兄归辽阳

青峭江边玉数峰，烟梳雨沐为谁容？
到时为向山灵道，归意如君一倍浓。

采莲曲

南北湖亭竞采莲，吴娃娇小得人怜。
临行折得新荷叶，却障斜阳入画舡。

秋 郊

瘦马踏晴沙，微风度陇斜。
西风八九月，疎树两三家。
寒草留归辖，夕阳送去鸦。
邻村有新酒，篱畔看黄花。

忆澧川

极目江湖雨，连阴甲子秋。
青灯十年梦，白发一扁舟。

夏 日

檀栾倒影砚波清，注了黄庭谱鹤铭。
且喜过门无褴褛，却怜浣壁有宁馨。

河阴道中（一）

梨叶成阴杏子青，榴花相映可怜生。
林深不见人家住，道上唯闻打麦声。

河阴道中（二）

微行入麦去斜斜，才过深林又几家，
一色生红三十里，际山多少石榴花。

宪字仲常，辽东人。祖衍，字穆仲，国初进士，仕至吏部尚书。伯父守义，大定十六年（1176年）进仕。父守信，以荫补官。叔守礼，宣徽使。仲常黄华之甥，幼学于外家，故诗笔字画俱有舅氏之风。天资颖悟，博学强记，在太学中诸人莫敢与抗。泰和三年（1203年）乙科登第。自言与世味澹，无所好，唯生死文字而已。使世有东坡，虽相去万里，亦当往拜之。

屏山故人外传说："仲常年未三十，作诗已数千首矣。"释褐博州防御判官。辽阳破，没于兵间。

本文录自：《中州集》卷5《高宪八首》。

元夕无灯

九陌无灯夜悄然，小红时见点春烟。
多情唯有梅梢月，拍酒楼头照管弦。

寄李天英

稻秸苍苍陂已枯，西风剪剪拜楸梧。
蒹葭水落鱼梁回，蟋蟀声高山驿孤。
社瓮新成元亮酒，并刀细落季鹰鲈。
作诗远寄霜前雁，人在海东天一隅。

题新寺壁

列壑攒峰发兴新，落花飞絮舞余春。
虚堂坐视三千界，冠者相从五六人。
涧草软宜承屐齿，溪泉清可濯缨尘。
静听山鸟松风里，始悟人间乐未真。

焚香六言（一）

抹利花心晓露，蔷薇蓴底温风。
洗念六根尘外，忘情一柱烟中。

焚香六言（二）

满地落花春晓，一帘微雨轻阴。
正要金蕉引睡，不妨玉陇知音。

焚香六言（三）

纸帐收烟密下，松灰卷火常虚。
午寂春闲小睡，人间自有华胥。

焚香六言（四）

沉水浓薰甲煎，宫梅细点波津。
奕奕非烟非雾，依依如幻如真。

长　城

秦人一铩连鸡翼，六国萧条九州一。
祖龙跋扈侈心开，牛豕生民付砧踬。
诗书简册一炬空，欲与三五争相雄。
阿房未了蜀山上，石梁拟驾沧溟东。
生人膏血俱枯竭，更筑长城限裘褐。
卧龙隐隐半天下，首出天山尾辽碣。
岂知秦亡非外兵，宫中指鹿皆庸奴。
骊原宿草犹未变，咸阳三月为丘墟。
黄沙白草弥秋塞，唯有陂陁故基在。
短衣匹马独归时，千古兴亡成一慨。

遵古字元仲，父政，金吾卫上将军，三子，遵仁、遵义，元仲其季也。元仲四子，庭玉字子温，内乡令，终于同知辽州军州事。庭坚字子贞，有时名。庭筠字子端。庭掞字子文。

本文录自：《中州集》卷8《王遵古二首》

过太原赠高天益

辽海渺千里，风尘今二毛。
心虽如笔正，官不称才高。
管库非君事，山林必我曹。

相期老乡国，拂石弄云璈。

野菊子贞

（即此首为二子庭坚所作）

斗鸡台下秋风里，白白黄黄无数花。
日暮城南城北道，半随榛棘上樵车。

汝霖字仲泽，辽阳人，家世贵显。父浩，字浩然，以门资仕，扬历中外，遂升端揆，进拜太师，封南阳郡王。五子，仲泽平章政事、莘国公。汝为字仲宣，河北东路转运使。汝翼仕不达，皆进士也。汝方字仲贤，自号丹华老人。汝猷字仲谋，俱至宣徽使。父子兄弟各有诗传于世。王子端内翰，太师之外孙，其渊源有自云。

本文录自：《中州集》卷9《张汝霖一首》。

春溪一首

黯黯春愁底处清，小桃无语半含娇。
东风不管前溪水，暖绿溶溶拍画桡。

大江东去

癸巳（1173年）暮冬小雪，家集作
山堂晚色，满疎篱寒雀，烟横高树。
小雪轻盈如解舞，故故穿帘入户。
扫地烧香，团栾一笑，不道因风絮。
冰撕生砚，问谁先得佳句。

有梦不到长安，此心安稳，只有归耕去。
试问雪溪无恙否，十里淇园佳处。
修竹林边，寒梅树底。准拟全家住。
紫（恐作柴）门新月，小桥谁扫归路。

谒金门

双喜鹊，几报归期浑错。
尽做旧愁都忘却，新愁何处着？
瘦雪一痕墙角，青子已妆残萼。
不道枝头无可落，东风犹作恶。

凤栖梧

衰柳疏疏苔满地。十二栏干，故国三千里。
南去北来人老矣，短亭依伯残阳里。
紫蠏黄柑真解事。似倩西风，劝我归欤未。
王粲登临寥落际，雁飞不断天连水。

菩萨蛮回三首

断肠人恨余香换尘暗锁窗春小花檐月晓屏掩半山青。
客愁枫叶秋江隔行远望高城故人新恨苦斜日晚啼鸦。
白云孤映遥山碧楼倚一天秋断肠随雁断来雁与书回。

三首词当分别为：

菩萨蛮回文（一）

断肠人恨余香换，换香余恨人肠断。
尘暗锁窗春，春窗锁暗尘。
小花檐月晓，晓月檐花小。
屏掩半山青，青山半掩屏。

菩萨蛮回文（二）

客愁枫叶秋江隔，隔江秋叶枫愁客。

行远望高城，城高望远行。
故人新恨苦，苦恨新人故。
斜日晚啼鸦，鸦啼晚日斜。

菩萨蛮回文（三）

白云孤映遥山碧，碧山遥映孤云白。
楼倚一天秋，秋天一倚楼。
断肠随雁断，断雁随肠断。
来雁与书回，回书与雁来。

清平乐赋杏花

今年春早，到处花开了。
只有此枝春恰到，月底轻颦浅笑。
风流全似梅花，承当疎影横斜。
梦想双溪南北，竹篱茅舍人家。

乌夜啼

淡烟疏雨新秋，不禁愁。
记得青帘江上酒家楼。
人不住，花无语，水空流。
只有一双樯燕肯相留。

诉衷情

夜凉清露滴梧桐，庭树又西风。
薰笼旧香犹在，晓帐暖芙蓉。
云淡薄，月朦胧，小帘栊。
江湖残梦，半在南楼画角声中。

清平乐

应制

琼枝瑶月，帘卷黄金阙。
宫鬟蛾儿双翠叶，点缀离南闹雪。
车风扇影低还，红云不隔天颜。
夜夜华灯万树，年年碧海三山。

水调歌头

秋风秃林叶，却与鬓生华。
十年长短亭里，落日冷边笳。
飞雁白云千里，况是登山临水，无赖客思家。
独鹤归何晚，已后满林鸦。

望蓬山，云海阔，浩无涯。
安期玉舄何处，袖有枣如瓜。
一笑那知许事，且看尊前故态，耳热眼生花。
肝肺出芒角，漱墨作枯楂。

谒金门

赋玉簪

秋萧索，灯火新凉帘幕。
翠被不禁临晓薄，南楼闻画角。
想见玉壶冰萼，一夜西风开却。
梦觉马啼残月落，幽香无处着。

以上十二首词均录自：《中州乐府·王子端（即王庭筠）一二首》。

梅花引

蒿火目，藜羹腹，书生宁有封侯骨。
长须奴，下泽车，艰关险阻谁教涉畏途。

半生落漠长安道，一事无成双鬓老。
南辕胡，北辕吴，功名富贵情知不可图。

槐安梦，鼓笛弄，驰骤百年尘一哄。
陶渊明，张季鹰，一盃浊酒，焉知身后名。
有溪可渔林可缴，须信在家贫也乐。
熊门春，泗江云，几时作箇山间林下人。

贫也乐

（将进酒二）

城下路，凄风露，今人犁田昔人墓。
岸头沙，带蒹葭，漫漫昔时流水今人家。
黄埃赤日长安道，倦客无浆马无草。
开函关，闭函关，千古如何不见一人闲。

六国扰，三秦扫，初谓商山遗四老。
驰单车，致缣书，裂荷焚芰，接武曳长裾。
高阳真得盃中趣，身到醉乡安稳处。
生忘形，死忘名，二豪侍侧，刘伶初未醒。

以上二首词录自：《中州乐府·高仲常（即高宪）二首》。

五松亭记

《河南通志》

林虑西山，横绝百里，隐然犹卧龙。徯峪为首，天平为脊，黄华为肋，鲁班门为尾，迤逦而北去。退而望之，半天壁峙，疑若无路，盖穷探其肺腑，益深而益奇。黄华之佛祠，天平之道宫，今为墟矣，惟徯峪宝岩寺为独完。寺创于高齐天保初，至本朝泰定中，宝公革为禅居，钟鼓清新，林泉改色，始为天下闻寺。李辅之丞此邑也，初入寺，爱之不能归。久之，叹曰：寺固美矣！然树林蒙密，屋宇蔽亏，而游目聘怀者，有所未尽，必当得其全，遂绝溪而南陟。南山而东，下临断壑，有平地数寻，若坛址然。

乔松五章，挺立其则。山僧曰：此地名五松亭。旧矣而实未尝有亭焉，岂前人欲有为而未遑者欤，其或者有所待欤？辅之笑曰：此留以遗我也。于是经之，营之。未几，断手檐桷，翼然出于苍鬓之间。亭则维新，名则仍旧。戊申（1188年）之春，庭筠尝一到其亭上。其东则山门呀如，川阜逶迤，乍明又晦，灭没无际。其北则巍堂修庑，隆楼杰阁，骈列层见，涧竹岩花，诸山缭然；窈然崭然，峩然旁立，向背俯仰，吞吐连绵，络绎呈巧献怪。大略皆退之南山诗中所谓，或如云云者，而诗尚未尽也。乃知辅之之善发其秘，此亭之得全而有功于此山也。吾历山多矣，求其奇秀与此比者，才一二数。即山中求之，其华隐妙巧与人会意者，亦无如此亭焉。加我数年，婚嫁事毕，归作亭之主人，看夕月之龙蛇，听夜风之琴筑，便当不减陶隐居。溪水在此，吾不食言。辅之乞文于吾，以为记。吾于是山已结是缘，虽不吾乞，尚为之。辅之，燕人，名弼，辅之其字也。清慎有礼，敏于政事。

香林馆记承安四年（1198年）

《沂州志》

承安四年春二月，上以右宣徽使张公出守沂州。明年，公以书抵庭筠。曰：吾下车奉宣诏条，夕惕不敢暇逸。逮会，州民始孚。僚属一日谓吾曰：民则安矣，公亦勤矣，盍谋所以燕息者，于是筑香林馆。馆在思贤堂之东南，环阶植青梅、缃梅、腊梅数十株，开时花气宜人，故以名焉。旁有坏垣，崇卑不齐，乃砌石，络以蔓草，苍然如幽山。斫竹开径，回缭蔽翳，地才数亩。行者跬步相失，疑其无穷也。南亭曰双清，东庵曰香界。夫为是者，非徒燕息而已，盖将以致思于其中。人之思出于心，心为俗物所败则乱。故治心者，先去其败之之物，然后安。既安而思，则思之精。吾退食自公，隐几孤坐，每阅书至酉，耳目之所接及者，乃林、风、竹、月耳。无一物相败，吾心甚安。乃益思所以事君，与夫治身、治家、治民，凡有为者，庶几乎无愧焉。僚属初闵吾勤，而不知重吾勤也，尔当以此意为之记。庭筠复书谢曰：公之治沂也，驭民宽，驭吏严；桥梁修，学校举；野无废田，庭无留讼。其为政播于人者，如此。政隙游戏翰墨，诗句高远似唐人，书画图美似晋人。岂特似之，真得其意焉。其游艺散落于人者如此，乃日坐香林，思而得之者欤。则其事君，与夫治身、治家、治民之道可触

类而知。异时端委庙堂，以绍父兄发为勋业者，亦必思之审矣。贱子其拭目观之。庭筠既以此谢，且以为记。公名汝芳，字仲贤，太师南阳郡王之子，平章政事、莘国公之弟。高才绝识，言议英发，风标玉映，气压一世云。

以上二篇文章录自：清·庄仲方编《金文雅》卷9《王庭筠二首》，江苏书局重刊本。

降表

天会四年（1126年）正月，相时而动，动止固未之有常，顺天者存，存亡宁可以不察。事属已定，人难执迷。伏惟皇帝陛下，只奉先猷，绍隆正统。皇天所以假手而诛乱，生民所以延颈而徯苏。臣等素提一旅之师，旋属百六之运，自秦首之指伐。洎文后之擅权，政教皆失，其纪纲恩威不行于咫尺，十家欲叛者八九，一日将死者再三。在亡辽无可事之君，顾大金有难归之路，故率万兵而附汉。然尝三载以抚燕，宋主载嘉，秦官是复。只念感一飧之惠，尚思殒七尺之躯。故穷捍御之劳，庶图报答之效。战卒既寡，余力何施。矧知上帝之是依，敢思困兽之犹斗。岂一身之是惜，念百姓之无辜。顷者，东徂虽曾雷震之敢犯，今焉北去，尚期天地之有容。臣等谨以全燕文武官事将校，并马步甲兵十万及系官斛粟、钱帛诸物等，谨陈表上进以闻。（《大金吊伐录》文首“天会四年正月”六字，当为降表注）。

本文录自：清·张金吾辑《金文最》卷7《郭药师》，江苏书局刻本。

游灵岩寺记

余素好林泉之清胜，久闻灵岩名山，迺自昔祖师之道场也。所慊尘缘衰衰，未获游览。比虽守官汶上，邻封咫尺，亦无由一到。兹因被檄赏劳徐、宿、邳州屯守军兵，还登代宗，故不惮迂远行役之劳，惠然而来。周览上方胜概，峰峦峭拔，殿阁壮古，森天乔木，是处流泉，憩于秀岩绝景之亭。清风时至，了不知暑，惟闻啼鸟之声，幽邃清奇，迥口嚣凡信，四绝之一也。顿息尘虑，以适平昔景仰之意，口口忘归。忆唐李涉诗有云：“因过竹院逢僧话，又得浮生半日闲”，正此之谓也。《泰山志》

本文录自：《金文最》卷12《张汝为》。

苏文忠公书李太白诗卷跋

太白清奇出尘之诗，老泉飘逸绝伦之字，非卫公品题，无以发明。施老以为二公仙去，已久萧闲。今此身是诚非虚语。正隆己卯（1159年）立秋前一日，高衍题。《书画汇考》

本文录自：《金文最》卷24《高衍》。

题李山风雪松杉诗跋

绕院千千万万峰，满天风雪打杉松。地炉火暖黄昏睡，更有何人似我慵。

此参寥诗，非本色住山人不能作也。黄华真逸书，书后客至，日此贾岛诗也。未知孰是。《墨缘汇观》

本文录自：《金文最》卷24《王庭筠》。

此老在泰和间，犹入直于秘书监。予始识之时，年几八十矣，而精力不少衰。每于屋壁间，喜作大树石。退而睨之，乃自叹曰：今老矣！始解作画非真积力久，工夫至到，其融浑成就处，断未易省识。今观此风雪松杉图，其精致如此，至暮年自负其能，亦未为过，而世俗岂能真有知之者。故先人翰林书前人诗以品题之，盖将置此老于古人之地也。览之，使人增感云。癸卯（1243年）六月廿有二日，万庆谨书。《墨缘汇观》

双溪小稿跋

尝观双溪诗，气体高远，清新绝俗。道前人之所不道，到前人之所不到。情思飘如，驭风骑气，真仙语也。彼□□□□，安识所谓神者，每以不多得为恨。今年秋八月，承寄仅百篇于赵虎、严光祖，不敢珍藏秘惜，乃复刊行之，以新世欲见而不得者。此可与夺标掣鲸手道，难为余子言也。王万庆跋。《双溪醉饮集》

以上两文录自：《金文最》卷24《王万庆二首》。

与夹谷行省书

即日槐夏清暑，伏惟天人扶掖，锡候起居禔福。近违颜范，不胜瞻咏之至。计轩从届朝，即蒙恩宠矣。今者天城张子玮，实与万户刘公同时旧人，从军岁久，积有劳矣。其口已能代其职，屯于关中。由是子玮获居乡

井，初为天城酒使，今改充本处管军家口。千户是某侄女之婿，屡来燕京。本人有家道人力，愿隶麾下。相公亦曾相识，辄敢率易奉闻，伏望钧照。比遂参觐，伏冀奉时善，保卫钧严，为国为民，以益寿重。区区奉状，不宣。《中州启礼》

本文录自：《金文最》卷 27《王万庆》。

与高琪书

贞佑元年（1213 年）中都之有居庸，犹秦之崤函，蜀之剑门也。迩者撤居庸兵，我势遂去。今土豪守之，朝廷当遣官节制，失此不图，忠义之士，将转为他矣。可镇抚宣德、德兴余民，使之从戎。所在自有宿藏，足以取给，是国家不费斗粮尺帛，坐收所失之关隘也。居庸咫尺，都之北门，而不能卫护，英实耻之。《金史》

本文录自：《金文最》卷 27《李英》。

上宗翰建辛刘豫议

天会八年（1130 年）吾君举兵，止欲取两河，故汴京既得，而复立张邦昌。邦昌废逐，再有河南之役。自下河南，官制不易，风俗亦无所更，可见吾君意非贪土，亦欲循邦昌故事也。元帅可首建此议，无以恩归他人。《中兴小纪》

本文录自：《金文最》卷 29《高庆裔》。

庙学碑阴

大定二十一年（1181 年）博州庙学，厥惟旧哉！宋元丰间，徐公爽以己俸置庙学房廊，施于学，以赡学者。厥后值宋季兵火，庙学被燔。学之故基，因扰攘间保聚为县署所占，今聊城县廨是也。圣朝天眷间，学正祁彪始谋指射旧都监廨基，以议兴建，学录尚戢辅之。适赵公恿来为教授，公与正、录戮力规画，以赡学之，资郡人之施。建版堂三间、两庑十六间、仪门二间、门楼一间，又塑宣圣、颜、孟。三像既成，郎中甄公格宅有旧十哲像，施于学。又绘七十二贤像于两庑，亦可谓之苟完矣。后十余年，防判赵绍祖与学正成奉世，创盖讲堂三间。至大定甲午岁（1174 年），防判冯子翼为释奠行礼之隘，以作新大殿请于州，方委正录搢绅路应辰以瞻学钱，市

材木，筑基址。会太守完颜国公允节来守是邦，知书生当此重任，力不能胜，乃假以力，功未及成，移守于清。此数君子，有权舆庠序者，有分禄养资者，有富贵而好礼者，宜专其美，为不朽之传。而广道诸儒，归功于仆，盖欲使后来者用心于勤，将有大于是者。遵古惟堕成是惧，故孜孜然卒其事，安敢有其功哉。若夫教化流行，风俗移易，人识廉隅，国兴仁让，然后语其成功，不负数君子之志，仆亦以此仰望于后来者焉。熊岳王遵古记。《山左金石志》又载（《金石萃编》卷 155）

本文录自：《金文最》卷 35《王遵古》。

涿州重修汉照烈帝庙碑

承安二年（1197 年）仁者未必成功，成功者未必仁。仁者之心，以仁仁天下，不仁者之心，以仁济其私。故善论人者，论其心之何如，而成败不与。以仁济其私者，发于其言，见于其事，亦仁也，盖窃仁以欺天下。夫窍仁者，是有大不仁根著于心。然窃仁易穷也，而根著于心者足不可掩，天下之人莫不腹詈臆唾，虽一时成功，旋与草木同腐矣。仁者之心，不以其身其家，而以天下。故天下之人，亦相与讴歌戴仰，愿以为君。虽生无成功，天下之人莫不叹息，至后世犹喜称道。精爽在天，能推其仁心，用之不已，施之不竭，呼吸而云雨，咄嗟而风霆，咫尺万里，朝夕千载，此理之自然，无足为怪者。先主，仁人也。当阳之役，不以身，而以民；永安之命，不以家而以贤。虽不能如其言，要之其心，如是而已。有厚爱天下之心，必享天下之报。至今天下之人，犹叹息其无成，而喜称道之，涿之人又祀而奉之。宜哉，涿，先主之故家也。庙距州西南十里而远，庭有石，乃刺史娄君延重修记，唐干宁四年也，则血食于此旧矣。岁久屋老，才庇风雨。承安二年（1197 年）夏四月，里民始议增葺。于是富者以资，巧者以艺，少者走以服其劳，老者坐以董其功。稍完，治中堂，新作门屏，又作两庑。配祀元臣诸葛孔明、关云长、法孝直在东、庞士元、张翼德、简宪和在西。既成，具兴废岁月，乞文于庭筠，将以刻诸石。庭筠曰：五季兵火之余，室庐焚荡殆尽，而庙貌岿然独存。悍夫暴客过堂下，敛兵肃跽，不敢犯，则其仁之入民也，深矣。大哉仁乎，蕴之于心，充于天地，被于万物，盖有不与死而俱亡者，幽而为神。其遗泽伟烈，施及天下后世，以达其生平未厌之心，必矣，岂独

私乎一乡哉！祠而奉之者，特其乡人之情耳。庭筠既书其事，复作歌遗之，使迎送神佐其鼓舞以乐之云。先主建安二十六年（221年）即皇帝位。没，谥曰昭烈。若夫虚名末节，非其心也。唐石题曰：蜀主庙。今仍之。辞曰：

舜禹不可作兮古猷日溃，盗取盗守兮恬不怪。仁人起兮力砭其废，志天下兮岂独为汉计。大统未一兮时已逝，奄为神明兮陟配上帝。何纾我忧兮仁及异世。彼曹丕兮死为妖彗，握长铗兮载芟载刈。燕山之陲兮范水之裔，平畴如砥兮惟神之丰沛。郁童童兮羽葆盖，怅篱树兮今安在。记儿时之旧事兮想亦为之一忾。神之去来兮苍虬翠驷，粲华裾兮锵鸣玉佩，缇瑟而吹籥兮纷群音之繁会。牲肥酒香兮神其饫醉，来云席帝兮回风满旆。将而送兮百拜，民不忘兮遗爱。驱螟蝗兮疫疠，时雨暘兮屡岁。俾富康兮耆艾，民德神兮事之无替。《涿州志》

本文录自：《金文最》卷36《王庭筠》。

王黄华西京留守题名记说

赵武灵王既破林胡，始城云中。秦绍汉袭，其名不改。元魏之兴也，为京师焉。西际大河，东连上谷，南厄中山，北控五原。广袤千余里，规以为甸服。逮辽德于晋，晋割山，前代北十有六州，以赂之辽，即魏之故基，改位为宫阙，是曰西京。

本文录自：元·王恽《玉堂嘉话》卷5《王庭筠》，守山阁丛书本。

李辅之得邺南城注雨瓦筒以之支琴

邺城城南青雀来，五楼突兀肩三台。
胡桃万瓦净如水，春阴不敢生莓苔。
簷雨阑干三百尺，多年两啮空阶石。
繁华已逐水东流，断甓时从耕者得。
可怜此君落君手，爱之不博连城璧。
锡花如雪错菱花，小字兴和犹可识。
晴窗拂拭支桐君，上下一般蛇蚹纹。
哀蝉遽止不成弄，千古雨声愁杀人。

登林詹南楼（一）

殿阁偏宜落照间，倚天无数玉潺湲。
黄华墨灶知名寺，荆浩关同得意山。
游子也如红树老，残僧偶与白鸥还。
人生见说功名好，不博南楼半日闲。

登林詹南楼（二）

户牖凭高可散愁，石田碁布青林稠。
西山万古碍新月，南风六月生凉秋。
见说宫间百无事，不妨客至一登楼。
扬州骑鹤亦何有，诚哉不负三年留。

黄华亭（一）

帝遣名山护此邦，千家瑟瑟嵌西窗。
山僧乞与山前地，招客先开四十双。

黄华亭（二）

手拄一条青竹杖，真成日挂百钱游。
夕阳欲下山更好，深一作空林无人不可留。

黄华亭（三）

王母祠东古佛堂，人传栋宇自隋唐。
年深寺废无人住，满谷西风栗叶黄。

黄华亭（四）

挂镜台西挂玉龙，半山飞雪舞天风。

寒云直上三千尺，人道高欢避暑宫。

（以上四首又载《金石萃编》卷159，题为《黄华老人诗刻》）。

黄华亭（五）

道人邂逅一开颜，为借筇枝策我孱。
幽鸟留人还小住，晚风吹破水中山。

栖霞观

偶寻溪水到仙宫，身世浑疑是梦中。
风动霓旌高缥缈，烟笼瑶树郁青葱。
会闻白鹤归华表，试为丹砂问葛洪。
明日维舟重相访，桃花满路失西东。

曲水园

山阴楔事记兰亭，珠玉琳琅照眼明。
曲水至今无好客，一觞还自契幽情。

清华台

块圠有同色，雪深云未开。
终南晴夜月，仿佛似登台。

道 村

楼阁明丹垩，杉松振老鬓。
僧迎方拥帚，茶细旋探檐。

题马光尘画

珠璧佳城下，丹青败稿间，
残年两行泪，绝笔数重山。

以上十三首诗均录自：金·元好问《全金诗》卷16《王庭筠》，康熙五十年内府本。

跋米海岳书

鸟迹雀形，字意极古。
变态万状，笔底有神。

《玉虹鉴真帖》

本文录自：金毓黻《黄华集》卷1《文》，辽海丛书本。

黄华亭

一派湍流漱石崖，九峰高倚翠屏开。
笔头滴下烟岚句，知是栖霞观里来。

《续河南通志》

佚句

近来陡觉无佳思，纵有诗成似乐天。

《滹南集》

丛台绝句

猛拍阑干向兴废，野花啼鸟不应人。

《滹南集》

法 具

半生客里无穷恨，告诉梅花说到明。

《溥南集》

残 菊

幽花寂寞无多子，瓣与黄蜂实密脾。

《续夷坚志》

以上五首诗均录自：《黄华集》卷2《诗》。

桃花水

钓鱼船上谢三郎，双鬓已苍苍。

蓑衣未必清贵，不肯换金章。

汀草外浦花旁静，鸣榔自来，

好个渔父，家风一片潇湘。

《全金诗》

本文录自：《黄华集》卷3《词》。

昌宁公庙记

王遵古

古金天氏之子曰：昧为玄冥师台，骀玄冥之少子也。能业其官，宣汾洮，障大潭，以处太原。帝用嘉之，封诸汾川，沈姒蓐黄，实守其祀。唐贞元九年（793年），始庙于近郊。昌宁之封，自石晋始宣济庙额，宋复加焉。今累诏有司，祭名山川，为民祈福。牧民者得不钦若天旨，奉扬仁风，洽神人，导和气哉。大定十三年（1173年），春夏旱暵，汾镇葛侯有事近郊，而膏泽遂沛。卜日虔谢，而益以霡霂。或庆有秋，爰因民请，俾遵古实其事云：公汾神也，山川之神，水旱厉疫，则祷之礼也。交以德，不以渎，侯感之诚，神应之速，天子之德，百姓之福，此聪明正直之验

也。铭曰：

莫润非汾，莫灵非神。玄冥之子，少皞之孙。世长水官，有功于民。祷不崇朝，膏雨既零。禾麻寂麦，既庭且硕。丰年攘攘，民扬厥德。愿侯康强，神恒血食。报之以文，勒之以石。非直为报，后世是则。《汾阳县志》

（以上所录《黄华集》中诗文，为前引诸籍中所不载者，余不复录。）

本文录自：《黄华集》卷4《家集》。

十八、朝廷定例

《唐会要》卷100《杂录》：圣历三年（700年）三月六日，敕：东至高丽国，南至真腊国，西至波斯、吐蕃及坚昆都督府，北至契丹、突厥、靺鞨，并为入蕃，以外为绝域，其使应给料各依式。

《唐会要》卷100《杂录》：开元四年（716年）正月九日，敕靺鞨、新罗、吐蕃，先无里数，每遣使给赐，宜准七千里以上给付也。

《翰苑群书上·翰林志》：回纥可汗、新罗、渤海王书及别录，并用金花五色绫纸，次白檀香木瑟瑟钿函，银锁。

《翰范群书上·翰林学士院旧规》：答蕃书并使纸及宝函事例：新罗、渤海书头云敕某国，云王著姓名，尾云卿比平安好，遣书指不多及。使五色金花白背纸，次宝函封使印。

《翰苑群书下·续翰林志上》：〔后唐〕天成三年（928年）十二月日，学士院记事：枢密院近送到知高丽国军事王建表，令赐诏书者，……奉敕：所赐高王书诏，宜依赐新罗、渤海两蕃书诏体书写。

十九、日本史料中有关渤海的记事

《延喜式》（该书为左大臣藤原时平奉醍醐天皇之命，依据历代制度，于延长五年（927年）纂辑的律令格式，其中与渤海使臣有关的规定逾三十余条，一一列后，以资参考）。

《延喜式》卷3《神三只临时祭》：右蕃客入朝，迎畿内界，祭却送神。其客徒等，比至京城，给祓麻，令除乃入。

右客等入京，前二日，京城四隅为障神祭。

《延喜式》卷11《太政官》：蕃人还国御马……，并请内印。

《延喜式》卷11《太政官》：凡蕃客入朝，任存问使、掌客使、领归乡客使各二人，随使各一人，通事一人。（入京之时，令存问使兼领客使。）又预差定郊劳使、慰劳使、劳问使、赐衣服使各一人。宣命使、供食使各二人。（丰乐院各一人，朝集堂各一人。）赐救书使、赐太政官牒使各二人。（史一人随官牒使到客馆。）

《延喜式》卷12《内记》：凡赐渤海答书日，内记从使赴于客馆。

《延喜式》卷12《内记》：凡赐渤海国敕书函，腊上书封字，函上头书中务省三字。

《延喜式》卷12《主铃》：凡飞驿并驿传函，及遣渤海国敕书、太政官牒者，主铃封之。（敕书与内记共裹之。）

《延喜式》卷13《大舍人寮》：凡蕃客入朝者，待省处分。赐飨之日，点舍人十人拟酒部，各著黄袍。（请行事所。）拜朝之日，阵列威仪，一同元日。

《延喜式》卷17《内匠寮》：凡每年元正前一日，官人率木工长上杂工等，装饰太极殿高御座。又整立南庭白铜大火炉二口，中阶以南相去十丈，东西之间相去六丈。又建乌像，宝幢等之处差向工一人。其蕃客朝参之时亦同。

《延喜式》卷17《内匠寮》：凡诸节前一日，官人率杂工等，丰乐殿立软障台六基。小安殿以信浓布张东隔盖代，事了却收。舞台障泥板方三丈，行幸之前二日，令画所绘。但蕃客之时画方六丈。

《延喜式》卷18《式部上》：凡十一月新尝会日，诸司六位以下官人给禄。若蕃客来朝，可会贺正，正月七日给之。

《延喜式》卷18《式部上》：凡赐宴蕃客者，辨官史、省录，并就会所，检查诸事。

《延喜式》卷18《式部上》：凡奉使绝域，遭贼及没海以致死者，应赠位者，子孙荫法，一同生官。

《延喜式》卷18《式部上》：凡遣唐及渤海等使归朝之日，特被叙位，顿除前劳。其水手应叙位者，京畿之人皆叙内位。

《延喜式》卷18《式部上》：凡渤海译语生者，简学生容貌端正者二人充。应得其业者，预得考之例。

《延喜式》卷18《式部上》：凡遣渤海卜部。准阴阳师令把笏。

《延喜式》卷19《式部下》：其日式部设使者版位于龙尾道南庭，设庭实位于客前，诸卫立仗，各有常仪。群官五位以上及六位以下左右分入，使者服其国服，入如常仪。

《延喜式》卷19《式部下》：前一日辅承录率史生省掌等，置版位并立标。当日参议以上就延英堂，省率四位以下刀祢，列立堂前。依召五位以上参入，录正容止。次六位以下参入，省掌正容止，各著座。次治部玄蕃引客徒参入，拜舞之后，辅承录入自仪鸾门，立治部四边，宣命后叙客徒。宴毕，辅承录唱名，大藏省赐禄。

《延喜式》卷21《治部省》：凡蕃客入朝者，差领客使二人，（掌在路杂事。）随使一人，（掌记录及公文事。）共食二人，（掌飨日各对使者饮宴，自余使见太政官式。）

《延喜式》卷21《雅乐寮》：凡赐蕃客宴飨日，官人率杂乐人供事。所须乐色，临时听官处分。

《延喜式》卷21《雅乐寮》：凡蕃乐人料，饭四斗，日别永给。

《延喜式》卷21《玄蕃寮》：凡诸蕃使人，将国信物应入京者，待领客使到，其所须驮夫者，领客使委路次国郡，量献物多少及客随身衣物，准给迎送。仍令国别国司一人部领人夫防援过境，其在路不得与客交杂，亦不得令客与人言语。所经国郡官人，若无事亦不须与客相见。仃宿之处，勿听客浪出入。自余杂物不须入京者，便留当处库，还日出与。其往还在路所须驮夫等，不得令致非理劳苦。

《延喜式》卷21《玄蕃寮》：凡蕃客往还，若有水陆二路者，领客使与国郡司相知，逐便预定一路，明注所须船驮人夫等数。及客到时日，递牒前所，应须供客之物，令预备拟，不得临时改易及有停壅。如有事故，必须停滞及改张者，速告前所，勿致费损。

《延喜式》卷23《民部下》：凡太宰府蕃客储米三千八百四十石，若经年致损，便充公用，回旧收新供事。其修理府中馆舍料稻四万束，每年出举六国，取其息利充用。若利满一万束者停举。

《延喜式》卷26《主税上》：凡渤海客食法，大使、副使日稻各五束，判官、录事各四束，史生、译语、天文生各三束五把，首领、梢工各二束五把。

《延喜式》卷28《隼人司》：凡元日即位及蕃客入朝等仪，官人三人，史生二人，率大衣二人，番上隼人二十人，今来隼人二十人，白丁隼人一百三十二人，分阵应天门外之左右。（蕃客入朝，天皇不临轩者不阵。）群官初入自胡床起。今来隼人发吠声三节。（蕃客入朝，不在吠限。）

《延喜式》卷30《大藏省》：凡遣诸蕃使祭天神地只者，官人史生各一人率藏部等，资币物并明衣，共赴祭处。

《延喜式》卷30《大藏省》：凡遣蕃国使储物者，省与使者，依例修备。

《延喜式》卷30《大藏省》：凡蕃客来朝者，官人史生各一人率藏部等，向郊劳处供设幄幔。

《延喜式》卷30《大藏省》：凡蕃客资具杂物者，纳省库，待客徒入朝之时出用。

《延喜式》卷30《大藏省》：凡蕃客来朝应交关者，承录史生率藏部价长等赴客馆，与内藏寮共交关。讫录色目申官，其价物，东绝一百匹，调绵一千屯，钱三十贯文，若有残者，同申返上。

《延喜式》卷30《大藏省》：入渤海使，（绝二十匹、绵六十屯、布四十端。）判官，（绝十匹、绵五十屯、布三十端。）录事，（绝六匹、绵四十屯、布三十端。）译语、主神、医师、阴阳师，（各绝五匹、绵三十屯、布松端。）史生、船师、射手、卜部，（各绝四匹、绵二十屯、布十三端。）杂使、船工、梼师，（各绝三匹、绵二十屯、布十端。）谦人、挟抄，（各绝二匹、绵十屯、布六端。）水手，（各绝一匹、绵四屯、布二端。）

《延喜式》卷30《大藏省》：渤海王，（绢三十匹、绝三十匹、丝二百绚、绵三百屯，并以白布裹束。）大使，（绢十匹、绝二十匹、丝五十绚，绵一百屯。）副使，（绝二十匹、丝四十绚、绵七十屯。）判官，（各绝十五匹、丝二十绚、绵五十屯。）录事，（各绝十匹、绵三十屯。）译语、史生及首领，（各绝五匹、绵二十屯。）渤海通事，（绝二匹、绵六屯。）

《延喜式》卷30《大藏省》：右赐蕃客例，宜依前件，或有阶品高下、职事优劣者，并宜临时商量加减。

《延喜式》卷31《宫内省》：凡蕃客资具杂物者，各纳本司库，待客徒入朝之时令出用。

《延喜式》卷37《典药寮》：唐使十一种：（略）

《延喜式》卷37《典药寮》：草药五十九种：（略）

《延喜式》卷37《典药寮》：渤海使十七种：素女丸半剂、五香丸三两、练仲丸、吴茱萸丸、干姜丸、犀角丸、四味理中丸各一剂，七气丸、八味理中丸各二剂，大戟丸半剂，度嶂散、百毒散各二剂，茯苓散三剂，黄良膏、升麻膏各一剂，神明膏二剂，万病膏三剂，所须药种亦依本方。用度杂物：筛三口料、绢六尺、治筛纱一尺五寸、裹油绖六尺五寸、纸二十三张、木绵八两、绞绵五两、调布六尺五寸、酢二斗四升、炭二石五斗、陶壶四口、陶碗四合、叩盆二口。

《延喜式》卷37《典药寮》：草药八十种：练胡麻大五升，桃仁一斗四升，荠苨、黄连、白术、石斛、兰漆、细辛、桔梗、独活、当归、夜千、牛膝、茯苓、白芷、升麻、橘皮、附子、乌头、天雄、黄蘗、松脂、石南草、防己、黄檗、白莶、紫菀、麦门冬、苦参、鬼臼、芎藭、干地黄、枳实、葛根各二斤，芍药、地榆、前胡、白头公、栝楼、防风、芫胡、筒草、商陆、大戟、茵芋、菖蒲、稿本、甘遂、石苇、泽泻、玄参、漏芦、茴茹、蛇衔、梨芦、桑根、白皮、皂荚、丹参、蒲黄、半夏、龙胆各一斤，龙骨、石硫黄、石膏各一斤，蜀椒四斤，吴茱萸五升，升麻、杏仁、五味子、兔丝子、葶苈子、蛇床子各二升，乌梅、大枣、曲各五升，爪蒂四升，羚羊角十枚，熟艾二斤，仆奈、女青各一斤，盛杂药韩柜二合（著锁）裹柜席四牧，黑葛二斤，麻绳八两，枕二枚，裹药庸布二段，答二合（各方一尺五寸，）纸八张，木绵三两。

《延喜式》卷37《典药寮》：新罗使六种：（略）

《延喜式》卷37《典药寮》：草药二十四种：（略）

（当时日本与唐、渤海、新罗三家通使，其里程、环境相仿，何独使渤海者备药从优？）

《延喜式》卷41《弹正台》：凡蕃客朝拜之日，假内舍人，得著金银饰仗。

《延喜式》卷42《左右京职》：凡蕃客入朝者，进属史生各一人，率书生二人，兵士六人，禁卫馆东门，右京禁卫南门准此。

二十、朝鲜史料中有关渤海的记事

《渤海传》

《通典》云：渤海，本粟末靺鞨。至其酋祚荣立国，自号震旦。先天中（玄宗王子）始去靺鞨号，专称渤海。开元七年己未（719年），祚荣死，谥为高王。世子袭立，明皇赐典册袭王，私改年号，遂为渤东盛国。地有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后唐天成初，契丹攻破之，其后为丹所制。《三国史》云：仪凤三年（678年），高宗戊寅，高丽残孽类聚，北依太伯山下，国号渤海。开元二十年（732年）间，明皇遣将讨之。又圣德王三十二年（734年），玄宗甲戌，渤海靺鞨越海侵唐之登州，玄宗讨之。又《新罗古记》云；高丽旧将祚荣，姓大氏，聚残兵，立国于太伯山南，国号渤海。按上诸文，渤海乃靺鞨之别种，但开合不同而已。按《指掌图》，渤海在长城东北角外。贾耽《郡国志》云：渤海国之鸭渌、南海、扶余、橐城四府，并是高丽旧地也。自新罗泉井郡，《地理志》：朔州领县有泉井郡，今涌州。至橐城府三十九驿。又《三国史》云：百济末年，渤海靺鞨、新罗分百济地。据此，则渤海又分为二国也。罗人云：北有靺鞨，南有倭人，西有百济，是国之害也。又靺鞨地接阿瑟罗州。又《东明记》云：卒本城地连靺鞨。或云今东真。罗第六只麻王十四年乙丑（125年），靺鞨兵大入北境，袭大岭栅，过泥河。后《魏书》靺鞨作勿吉。《指掌图》云：挹屡（应作娄）与勿吉皆肃慎也。黑水、沃沮，按东坡《指掌图》：辰韩之北，有南北黑水。按东明帝立十年灭北沃沮，温祚王四十二年（24年），南沃沮二十余家来投，新罗又赫居世五十三年（公元前5年），东沃沮来献良马，则又有东沃沮矣。《指掌图》：黑水在长城北，沃沮在长城南。

本文录自：《三国遗事》卷1《靺鞨渤海》。

《高丽稗乘钞》

《通鉴》载，我太祖因胡僧袜罗言于晋高祖曰："渤海我婚姻也，其王为契丹所虏，请与朝廷共击取之。"高祖不报。及少帝与契丹为仇，袜罗复言之。少帝欲使我扰契丹东边，以分其兵势，遣郭仁遇使我。见其兵甚弱，向者袜罗之言，特夸诞耳，其言如是。后唐清泰三年（936年），契丹立石

敬塘为帝，是为晋高祖，与契丹约为父子，岁输金帛三十万匹两。是年百济王甄萱逃奔归我，请讨逆子神剑，太祖亲征擒灭之。而新罗王金傅亦纳土入朝。三韩既一，乃偃兵息民，聿修文教。渤海将军申德、礼部卿大和钧、工部卿大德誉等数千万人，前后冒化来投。若其与渤海结婚姻，则国史未之见也。以我太祖深谋远略，不务功名，岂不知五季之世，中原板荡，不足与有为乎！岂不知石郎与帝羓，其交不可以间乎！又岂不遣一使，而因异域之僧，越海而谋于新造未集之晋，欲为渤海报仇于方强之契丹乎！且郭仁遇之来也，果能尽见我兵之虚实强弱乎！晋之君臣，前惑袜罗之言，后信仁遇之语，遂谓我太祖为夸诞，岂不谬乎！（《栎翁稗说》前集一）

本文录自：《三国遗事·附录·高丽稗乘钞》。

《帝王韵记》

前丽旧将大祚荣，得据太白山南城，今南栅城也。《五代史》曰：渤海本粟末靺鞨，居营州东。于周则天元年甲申（684年），罗之灭丽后十七年也。开国乃以渤海名。至我太祖八年乙酉（925年），后唐庄宗同光元年也。（实为三年）。举国相率朝王京，谁能知变先归附，礼部卿与司政卿。礼部卿大和钧、司政卿左右将军大理署、将军申德、大德志元等六百户来附。历年二百四十二（多出十六年），其间几君能守成。

本文录自：《三国遗事·附录·帝王韵记》。

《崔彦撝传》

崔彦撝，初名慎之，庆州人，性宽厚，自少能文。新罗末，年十八，游学入唐，礼部侍郎薛廷珪下及第。时渤海宰相乌炤度子光赞同年及第。炤度朝唐，见其子名在彦撝下，表请曰："臣昔年入朝登第，名在李同之上。今臣子光赞宜升彦撝之上。"以彦撝才学优赡，不许。年四十二始还新罗。

本文录自：《高丽史》卷92《崔彦撝传》。

《庾行简传》

《高丽史》卷123《庾行简传》：知银台事左司郎中刘忠正本渤海人，无他技能，亦甚宠于王。王尝以水房人吏分属二人，出入趋从，僭拟无极。王不豫，行简、忠正并直宿于内。宰臣请入寝问疾，行简传旨曰："体气渐

平，取别日召见。”宰相再请，不许。王欲迎大良院君为后，行简不欲迎立王。虑事泄，戒蔡忠顺勿令行简知之。及康兆作乱，杀行简等七人。

本文录自：《高丽史》卷123《庾行简传》。

《渤海传》

按渤海本黑水靺鞨之粟末部，臣属于高丽者，居古肃慎氏地。在汉时为挹娄，魏时为勿吉，唐时为靺鞨。西属突厥，南邻高丽，北接室韦，凡数十部，即今宁古塔黑龙江等地是也。及高丽灭，其人多入于唐，诸部皆分散，遗人并入渤海。又有拂涅、虞娄、越喜、铁利等部，唐初通使中国，后渤海强盛，皆服属而置郡。《东史》：大祚荣本高丽旧将，唐灭高丽，徙其人于陇右、河南，祚荣收逋残保太白山，后又附新罗，受五品大阿飡之秩。其后尽据句丽靺鞨之地。地方五千里，置五京十五府，西通上国，南聘新罗，北捍契丹，东使日本，雄视东北之奥，殆至三百年。文献之散见诸史者犹有可征，所以称海东盛国也。（韩政奋撰，南朝鲜景仁文化社木）

（该书撰于清代中叶，成书较晚，有关渤海纪事，几乎各卷都有，均为中国古籍节录，日本古籍中的渤海纪事，也纳入其内，并一一注明出处。唯此渤海世纪序言，虽自称出于《东史》，然朝鲜现存古籍中鲜有“大祚荣附新罗，受五品大阿飡之秩”的记载，故具录之。其余记载仅将比较集中的几卷卷次标出，以备查检，避免重复。）

《海东绎史》卷30《官制一》

《海东绎史》卷34《朝贡二》

《海东绎史》卷37《上国使一》

《海东绎史》卷39《宴飨》

《海东绎史》卷60《肃慎氏考》

《海东绎史》卷67《人物考一》

《海东绎史续》卷9《地理考九·渤海》

本文录自：《海东绎史》卷11《世纪一一·渤海》。

《谢不许地国居上表》

……臣谨按渤海之源流也，勾丽未灭之时，本为疣赘部落，靺鞨之

属，实繁有徒，是名粟末小蕃，尝逐勾丽内徙。其首领乞四比羽及大祚荣等，至武后临朝之际，自营州作孽而逃，辄据荒丘，始称振国。时有勾丽遗烬，勿吉杂流，粟音则啸聚白山，鸱义则喧张黑水。始与契丹济恶，旋与突厥通谋。万里耨苗，累拒渡辽之辙，十年食葚，脱阵降汉之旗。初建邑居，来凭邻援。其酋长大祚荣，始受臣藩第五品大阿餐之秩。后至先天二年，方受大朝宠命，封为渤海郡王。迩来渐见幸恩，遽闻抗礼。……（该表为崔致远代新罗孝恭王所撰致唐昭宗的谢表。但《三国史记》《东国通鉴》等朝鲜古籍皆不载。）

本文录自：《东文选》卷33《表笺》，日本·东洋文化研究所本。

《渤海考·序》

高丽不修渤海史，知高丽之不振也。昔者高氏居于北，曰高句丽。扶余氏居于西南，曰百济。朴昔金氏居于东南，曰新罗，是为三国。宜其有三国史，而高丽修之是矣。及扶余氏亡、高氏亡，金氏有其南，大氏有其北，曰渤海，是为南北国。宜其有南北国史，而高丽不修之非矣。夫大氏者何人也，乃高句丽之人也。其所有之地何地也，乃高句丽之地也。而斥其东、斥其西、斥其北而大之耳。及夫金氏亡、大氏亡，王氏统而有之，曰高丽。其南有金氏之地则全，而其北有大氏之地则不全。或入于女真，或入于契丹。当是时为高丽计者，宜急修渤海史。执而赍诸女真曰：何不归我渤海之地！渤海之地乃高句丽之地也，使一将军往收之，土门以北可有也，执而赍诸契丹曰：何不归我渤海之地！渤海之地乃高句丽之地也，使一将军往收之，鸭绿以西可有也。竟不修渤海史，使图门以北，鸭绿以西，不知为谁氏之地。欲责女真，而无其辞。欲责契丹，而无其辞。高丽遂为弱国者，未得渤海之地故也。可胜叹哉！或曰：渤海为辽所灭，高丽何从而修其史乎！此有不然者，渤海宪象中国，必立史官。其忽汗城之破也，世子以下奔高丽者十余万人，无（有）其官则必有其书矣。无其官无其书，而问于世子，则其世可知也。问于隐继宗，则其礼可知也。问于十余万人，则天下可知也。张建章，唐人也，尚著《渤海国记》。以高丽之人，而独不可修渤海之史乎。呜呼！文献散亡，几百年之后，虽欲修之，不可得矣。余以内阁属官，颇读秘书，撰次渤海事，为君臣、地理、职官、仪章、物产、国语、国书、属国九考。不曰世家传志，而曰考者，未

成史也，亦不敢以史自居云。甲辰（1784年）闰三月二十五日。（这是一篇不以史实作依据的奇文，为供欣赏而录之。其余为前史重出，故不载。柳得恭的唯心史观，对后世难说不无影响，作为今天的史学工作者，理应为维护历史科学的纯洁性而努力。）

本文录自：柳得恭撰《渤海考·序》，朝鲜群书大系本。

参考文献

古籍

国内：

[1]先秦诸子：《尚书》，慕平译注，北京：中华书局，2009年。

[2]（战国）无名氏：《山海经》，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9年。

[3]（汉）班固等著、（唐）颜师古注：《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64年。

[4]（汉）戴德：《大戴礼记》，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5]（汉）刘向著、向宗鲁校证：《〈说苑〉校证》，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

[6]（汉）刘安：《淮南子》，北京：中华书局，2013年。

[7]（汉）司马迁：《史记》，北京：中华书局，1963年。

[8]（魏）鱼豢：《魏略辑本》，《关陇丛书》，1924年影印本。

[9]（晋）陈寿著、（刘宋）裴松之注：《三国志》，北京：中华书局，1964年。

[10]（晋）杜预：《〈春秋经传〉集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

[11]（晋）孔晁：《逸周书》，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12]（东晋）孙盛：《晋阳秋》，北京：解放军文艺出版社，1978年。

[13]（南朝宋）范晔：《后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

[14]（梁）沈约：《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

[15]（北齐）魏收：《魏书》，北京：中华书局，1973年。

[16]（唐）白居易：《白氏长庆集》，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

[17]（唐）杜佑：《通典》，长沙：岳麓书社，1995年。

[18]（唐）房玄龄：《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

[19]（唐）高彦休：《阙史》，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20]（唐）韩愈：《昌黎先生集》，上海：商务印书馆，1920年。

[21]（唐）李百药：《北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2年。

[22]（唐）李延寿：《北史》，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
[23]（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北京：中华书局，2008年。
[24]（唐）刘餗：《朝野群载》，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
[25]（唐）唐玄宗：《大唐六典》，北京：中华书局，1991年。
[26]（唐）魏征等：《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3年。
[27]（唐）姚汝能：《安禄山事迹》，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
[28]（唐）元稹：《元氏长庆集》，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5年。
[29]（唐）张楚金：《翰苑》，《辽海丛书》第8集，沈阳：辽沈书社，1985年。
[30]（唐）张九龄：《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上海：上海书店，1989年。
[31]（后晋）刘昫：《旧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年。
[32]（宋）曾公亮：《武经总要》，《中国兵书集成》第4册，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2年。
[33]（宋）洪皓：《松漠纪闻》，《长白丛书》第2集，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86年。
[34]（宋）洪遵：《翰苑群书》，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9年。
[35]（宋）乐史：《太平寰宇记》，北京：中华书局，2013年。
[36]（宋）李昉等：《文苑英华》，北京：中华书局，1966年。
[37]（宋）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
[38]（宋）陆游：《南唐书》，杭州：杭州出版社，2004年。
[39]（宋）马端临：《文献通考》，北京：中华书局，2011年。
[40]（宋）欧阳修：《新五代史》，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
[41]（宋）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年。
[42]（宋）钱易：《南部新书》，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
[43]（宋）司马光著、（元）胡三省音注：《资治通鉴》，上海：中华书局，1956年。
[44]（宋）孙光宪：《北梦琐言》，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
[45]（宋）王溥：《唐会要》，北京：中华书局，1955年。
[46]（宋）王钦若：《册府元龟》，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
[47]（宋）王称：《东都事略》，台北：文海出版社，1967年。
[48]（宋）王应麟：《玉海》，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0年。
[49]（宋）王溥：《五代会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
[50]（宋）徐兢：《宣和奉使高丽图经》，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51]（宋）徐梦莘：《三朝北盟会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

[52]（宋）薛居正：《旧五代史》，北京：中华书局，1976年。
[53]（宋）严阅：《诗话总龟》，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年。
[54]（宋）叶隆礼：《契丹国志》，贾敬颜、林荣贵等点校，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
[55]（宋）宇文懋昭：《大金国志》，崔文印校证，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
[56]（宋）郑樵：《通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
[57]（金）王寂著、张博泉注释：《〈辽东行部志〉注释》，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4年。
[58]（金）王庭筠：《黄华集》，《辽海丛书》第6集，沈阳：辽沈书社，1985年。
[59]（金）元好问：《中州集》，上海：中华书局，1959年。
[60]（金）元好问：《中州乐府》，扬州：广陵书社，2014年。
[61]（元）脱脱等：《辽史》，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
[62]（元）脱脱等：《金史》，北京：中华书局，1975年。
[63]（元）脱脱等：《宋史》，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
[64]（元）王恽：《玉堂嘉话》，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
[65]（元）夏文彦：《图绘宝鉴》，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66]（明）任洛等：《辽东志》，《辽海丛书》第2集，沈阳：辽沈书社，1985年。
[67]（清）郭元釪：《全金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
[68]（清）黄丕烈：《国语》，扬州：广陵书社，2010年。
[69]（清）陆增祥：《八琼室金石补正》，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年。
[70]（清）彭定求等：《全唐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71]（清）王昶：《金石萃编》，西安：陕西人民美术出版社，1990年。
[72]（清）徐松：《宋会要辑稿》，刘琳等点校，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
[73]（清）张贲：《白云集》，沈阳：辽海书社，1936年。
[74]（清）张金吾：《金文最》，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
[75]（清）庄仲方：《金文雅》，台湾：成文出版社，1967年。

国外：

[1]（李朝）金宗瑞等：《高丽史节要》，台湾：亚细亚文化社，1983年。
[2]（李朝）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孙文范等校勘，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3年。
[3]（李朝）柳得恭：《渤海考》，宋基豪修订，首尔：弘益出版社，2011年。

[4]（李朝）无名氏：《朝鲜史略》，北平：商务印书馆，1937年影印本。
[5]（李朝）徐居正：《东国通鉴》，汉城：朝鲜光文会藏版，1911年影印本。
[6]（李朝）徐居正等：《东文选》，东京：东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
[7]（李朝）一然：《三国遗事》，孙文范等校勘，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3年。
[8]（李朝）郑麟趾等：《高丽史》，《域外汉籍珍本文库》第4辑，重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14年。
[9]（朝鲜）韩致奫：《海东绎史》，汉城：朝鲜光文会，1913年。
[10]（朝鲜）韩致奫：《海东绎史续》，汉城：朝鲜光文会，1913年。
[11]（日）大冈升平：《将门记》，东京：中央公论新社，1975年。
[12]（日）大江匡房：《江谈抄》，东京：岩波书店，1995年。
[13]（日）得仁：《高野杂笔集》，东京：真言宗全书刊行会，1933年。
[14]（日）得仁：《高野大师御广传》，东京：真言宗全书刊行会，1933年。
[15]（日）都良香：《都氏文集》，东京：汲古书院，1988年影印本。
[16]（日）芳贺纪雄：《文华秀丽集》，东京：和泉书院，1988年。
[17]（日）黑板胜美编：《类聚三代格》，《国史大系》第17卷，东京：吉川弘文馆，1975年。
[18]（日）黑板胜美编：《日本纪略》，《国史大系》第十卷，东京：吉川弘文馆，1980年。
[19]（日）皇圆：《扶桑略记》，东京：近藤活字影印版，1884年。
[20]（日）纪齐名：《扶桑集》，东京内阁文库藏甲、乙版，1926年影印本。
[21]（日）菅原道真：《类聚国史》，《国史大系》第6卷，东京：吉川弘文馆，1979年。
[22]（日）菅原道真：《菅家文草》，东京：勉诚出版股份公司，2008年。
[23]（日）空海：《弘法大师全集》，东京：筑摩书房，1983年。
[24]（日）良岑安世等：《经国集》，东京：现代思潮新社，2007年。
[25]（日）林罗山、林春斋等：《本朝通鉴》，东京：博文馆，1897年影印本。
[26]（日）舍人亲王主编：《日本书纪》，《国史大系》第2卷，东京：吉川弘文馆，1988年。
[27]（日）藤原明衡：《本朝文萃》，京都：内外出版社，1922年。
[28]（日）藤原继绳、菅野真道：《续日本纪》，东京：吉川弘文馆，1974年。
[29]（日）藤原基经：《文德天皇实录》，东京：吉川弘文馆，1977年。
[30]（日）藤原良房、春澄善绳：《续日本后纪》，东京：吉川弘文馆，1978年。

[31]（日）藤原冬嗣、藤原绪嗣：《日本后纪》，东京：吉川弘文馆，1978年。
[32]（日）藤原时平等：《延喜式》，东京：吉川弘文馆，《国史大系》第26卷，2000年。
[33]（日）惟宗允亮：《政事要略》，《国史大系》第28卷，东京：吉川弘文馆，2000年。
[34]（日）小岛宪之：《田氏家集》，东京：国立国会图书馆，1994年影印本。
[35]（日）小野岑守、菅原清公、勇山文继等：《凌云集》，东京：现代思潮新社，2007年。
[36]（日）鸭佑之：《日本逸史》，东京：吉川弘文馆，1897年。
[37]（日）圆仁：《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南宁：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
[38]（日）源能有、菅原道真等：《日本三代实录》，东京：吉川弘文馆，1979年。

著作

[1]范祥雍：《〈古本竹书纪年〉辑校订补》，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
[2]黑龙江省文物考古工作队：《黑龙江古代官印集》，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年。
[3]金毓黻著、吉林省文物工作队、吉林省社会科学院东北史所点校：《渤海国志长编》，长春：社会科学杂志社，1982年。
[4]罗福颐：《满洲金石志》，台湾：艺文印书馆，1976年。
[5]（日）稻叶君山：《满洲发达史》，杨成能译，北平：辛未编译社，1936年。

论文

[1]伶柱臣：《〈渤海记〉著者〈张建章墓志〉考》，《黑龙江文物丛刊》1981年创刊号。
[2]王承礼：《唐代渤海〈贞惠公主墓志〉和〈贞孝公主墓志〉的比较研究》，《社会科学战线》1982年第1期。
[3]延边博物馆：《渤海贞孝公主墓发掘清理简报》，《社会科学战线》1982年第1期。
[4]阎万章：《渤海“贞惠公主墓碑”的研究》，《考古学报》1956年第2期。

附录　渤海年号对照表

公元	干支	渤海	中原王朝	日本	新罗	高丽
698	戊戌	高王祚荣元年	武则天圣历元年	文武天皇二年	孝昭王七年	
699	己亥	二年	二年	三年	八年	
700	庚子	三年	久视元年	四年	九年	
701	辛丑	四年	大足元年 长安元年	大宝元年	十年	
702	壬寅	五年	二年	二年	圣德王元年	
703	癸卯	六年	三年	三年	二年	
704	甲辰	七年	四年	庆云元年	三年	
705	乙巳	八年	唐中宗神龙元年	二年	四年	
706	丙午	九年	二年	三年	五年	
707	丁未	十年	景龙元年	元明天皇 庆云四年	六年	
708	戊申	十一年	二年	和铜元年	七年	
709	己酉	十二年	三年	二年	八年	
710	庚戌	十三年	唐睿宗景云元年	三年	九年	
711	辛亥	十四年	二年	四年	十年	
712	壬子	十五年	唐玄宗先天元年	五年	十一年	
713	癸丑	十六年	开元元年	六年	十二年	
714	甲寅	十七年	二年	七年	十三年	
715	乙卯	十八年	三年	元正天皇 灵龟元年	十四年	
716	丙辰	十九年	四年	二年	十五年	
717	丁巳	二十年	五年	养老元年	十六年	
718	戊午	武王仁安元年	六年	二年	十七年	
719	己未	二年	七年	三年	十八年	
720	庚申	三年	八年	四年	十九年	
721	辛酉	四年	九年	五年	二十年	
722	壬戌	五年	十年	六年	二十一年	
723	癸亥	六年	十一年	七年	二十二年	
724	甲子	七年	十二年	圣武天皇 神龟元年	二十三年	
725	乙丑	八年	十三年	二年	二十四年	

续表

公元	干支	渤海	中原王朝	日本	新罗	高丽
726	丙寅	九年	十四年	三年	二十五年	
727	丁卯	十年	十五年	四年	二十六年	
728	戊辰	十一年	十六年	五年	二十七年	
729	己巳	十二年	十七年	天平元年	二十八年	
730	庚午	十三年	十八年	二年	二十九年	
731	辛未	十四年	十九年	三年	三十年	
732	壬申	十五年	二十年	四年	三十一年	
733	癸酉	十六年	二十一年	五年	三十二年	
734	甲戌	十七年	二十二年	六年	三十三年	
735	乙亥	十八年	二十三年	七年	三十四年	
736	丙子	十九年	二十四年	八年	三十五年	
737	丁丑	文王大兴元年	二十五年	九年	孝成王元年	
738	戊寅	二年	二十六年	十年	二年	
739	己卯	三年	二十七年	十一年	三年	
740	庚辰	四年	二十八年	十二年	四年	
741	辛巳	五年	二十九年	十三年	五年	
742	壬午	六年	天宝元年	十四年	景德王元年	
743	癸未	七年	二年	十五年	二年	
744	甲申	八年	三年	十六年	三年	
745	乙酉	九年	四年	十七年	四年	
746	丙戌	十年	五年	十八年	五年	
747	丁亥	十一年	六年	十九年	六年	
748	戊子	十二年	七年	二十年	七年	
749	己丑	十三年	八年	孝谦天皇 天平胜宝元年	八年	
750	庚寅	十四年	九年	二年	九年	
751	辛卯	十五年	十年	三年	十年	
752	壬辰	十六年	十一年	四年	十一年	
753	癸巳	十七年	十二年	五年	十二年	
754	甲午	十八年	十三年	六年	十三年	
755	乙未	十九年	十四年	七年	十四年	
756	丙申	二十年	唐肃宗至德元年	八年	十五年	
757	丁酉	二十一年	二年	天平宝字元年	十六年	
758	戊戌	二十二年	乾元元年	淳仁天皇 天平宝字二年	十七年	
759	己亥	二十三年	二年	三年	十八年	
760	庚子	二十四年	上元元年	四年	十九年	
761	辛丑	二十五年	二年	五年	二十年	

续表

公元	干支	渤海	中原王朝	日本	新罗	高丽
762	壬寅	二十六年	唐代宗宝应元年	六年	二十一年	
763	癸卯	二十七年	广德元年	七年	二十二年	
764	甲辰	二十八年	二年	称德天皇天平宝字八年	二十三年	
765	乙巳	二十九年	永泰元年	天平神护元年	惠恭王元年	
766	丙午	三十年	大历元年	二年	二年	
767	丁未	三十一年	二年	神护景云元年	三年	
768	戊申	三十二年	三年	二年	四年	
769	己酉	三十三年	四年	三年	五年	
770	庚戌	三十四年	五年	光仁天皇宝龟元年	六年	
771	辛亥	三十五年	六年	二年	七年	
772	壬子	三十六年	七年	三年	八年	
773	癸丑	三十七年	八年	四年	九年	
774	甲寅	宝历元年	九年	五年	十年	
775	乙卯	二年	十年	六年	十一年	
776	丙辰	三年	十一年	七年	十二年	
777	丁巳	四年	十二年	八年	十三年	
778	戊午	五年	十三年	九年	十四年	
779	己未	六年	十四年	十年	十五年	
780	庚申	七年	唐德宗建中元年	十一年	宣德王元年	
781	辛酉	八年	二年	桓武天皇天应元年	二年	
782	壬戌	九年	三年	延历元年	三年	
783	癸亥	十年	四年	二年	四年	
784	甲子	十一年	兴元元年	三年	五年	
785	乙丑	十二年	贞元元年	四年	元圣王元年	
786	丙寅	大兴五十年	二年	五年	二年	
787	丁卯	五十一年	三年	六年	三年	
788	戊辰	五十二年	四年	七年	四年	
789	己巳	五十三年	五年	八年	五年	
790	庚午	五十四年	六年	九年	六年	
791	辛未	五十五年	七年	十年	七年	
792	壬申	五十六年	八年	十一年	八年	
793	癸酉	元义元年	九年	十二年	九年	
794	甲戌	元义二年 成王中兴元年 康王正历元年	十年	十三年	十年	

续表

公元	干支	渤海	中原王朝	日本	新罗	高丽
795	乙亥	二年	十一年	十四年	十一年	
796	丙子	三年	十二年	十五年	十二年	
797	丁丑	四年	十三年	十六年	十三年	
798	戊寅	五年	十四年	十七年	昭圣王元年	
799	己卯	六年	十五年	十八年	二年	
800	庚辰	七年	十六年	十九年	哀庄王元年	
801	辛巳	八年	十七年	二十年	二年	
802	壬午	九年	十八年	二十一年	三年	
803	癸未	十年	十九年	二十二年	四年	
804	甲申	十一年	二十年	二十三年	五年	
805	乙酉	十二年	唐顺宗永贞元年	二十四年	六年	
806	丙戌	十三年	唐宪宗元和元年	平城天皇 大同元年	七年	
807	丁亥	十四年	二年	二年	八年	
808	戊子	定王永德元年	三年	三年	九年	
809	己丑	二年	四年	嵯峨天皇 大同四年	宪德王元年	
810	庚寅	三年	五年	弘仁元年	二年	
811	辛卯	四年	六年	二年	三年	
812	壬辰	僖王朱雀元年	七年	三年	四年	
813	癸巳	二年	八年	四年	五年	
814	甲午	三年	九年	五年	六年	
815	乙未	四年	十年	六年	七年	
816	丙申	五年	十一年	七年	八年	
817	丁酉	简王太始元年	十二年	八年	九年	
818	戊戌	宣王建兴元年	十三年	九年	十年	
819	己亥	二年	十四年	十年	十一年	
820	庚子	三年	十五年	十一年	十二年	
821	辛丑	四年	唐穆宗长庆元年	十二年	十三年	
822	壬寅	五年	二年	十三年	十四年	
823	癸卯	六年	三年	淳和天皇 弘仁十四年	十五年	
824	甲辰	七年	四年	天长元年	十六年	
825	乙巳	八年	唐敬宗宝历元年	二年	十七年	
826	丙午	九年	二年	三年	兴德王元年	
827	丁未	十年	唐文宗太和元年	四年	二年	
828	戊申	十一年	二年	五年	三年	
829	己酉	十二年	三年	六年	四年	

续表

公元	干支	渤海	中原王朝	日本	新罗	高丽
830	庚戌	十三年	四年	七年	五年	
831	辛亥	大彝震咸和元年	五年	八年	六年	
832	壬子	二年	六年	九年	七年	
833	癸丑	三年	七年	仁明天皇 天长十年	八年	
834	甲寅	四年	八年	承和元年	九年	
835	乙卯	五年	九年	二年	十年	
836	丙辰	六年	开成元年	三年	僖康王元年	
837	丁巳	七年	二年	四年	二年	
838	戊午	八年	三年	五年	闵哀王元年	
839	己未	九年	四年	六年	神武王元年 文圣王元年	
840	庚申	十年	五年	七年	二年	
841	辛酉	十一年	唐武宗会昌元年	八年	三年	
842	壬戌	十二年	二年	九年	四年	
843	癸亥	十三年	三年	十年	五年	
844	甲子	十四年	四年	十一年	六年	
845	乙丑	十五年	五年	十二年	七年	
846	丙寅	十六年	六年	十三年	八年	
847	丁巳	十七年	唐宣宗大中元年	十四年	九年	
848	戊辰	十八年	二年	嘉祥元年	十年	
849	己巳	十九年	三年	二年	十一年	
850	庚午	二十年	四年	文德天皇 嘉祥三年	十二年	
851	辛未	二十一年	五年	仁寿元年	十三年	
852	壬申	二十二年	六年	二年	十四年	
853	癸酉	二十三年	七年	三年	十五年	
854	甲戌	二十四年	八年	齐衡元年	十六年	
855	乙亥	二十五年	九年	二年	十七年	
856	丙子	二十六年	十年	三年	十八年	
857	丁丑	二十七年	十一年	天安元年	宪安王元年	
858	戊寅	大虔晃元年	十二年	清和天皇 天安二年	二年	
859	己卯	二年	十三年	贞观元年	三年	
860	庚辰	三年	唐懿宗咸通元年	二年	四年	
861	辛巳	四年	二年	三年	景文王元年	
862	壬午	五年	三年	四年	二年	
863	癸未	六年	四年	五年	三年	

续表

公元	干支	渤海	中原王朝	日本	新罗	高丽
864	甲申	七年	五年	六年	四年	
865	乙酉	八年	六年	七年	五年	
866	丙戌	九年	七年	八年	六年	
867	丁亥	十年	八年	九年	七年	
868	戊子	十一年	九年	十年	八年	
869	己丑	十二年	十年	十一年	九年	
870	庚寅	十三年	十一年	十二年	十年	
871	辛卯	十四年	十二年	十三年	十一年	
872	壬辰	大玄錫元年	十三年	十四年	十二年	
873	癸巳	二年	十四年	十五年	十三年	
874	甲午	三年	唐僖宗乾符元年	十六年	十四年	
875	乙未	四年	二年	十七年	康王元年	
876	丙申	五年	三年	阳成天皇 贞观十八年	二年	
877	丁酉	六年	四年	元庆元年	三年	
878	戊戌	七年	五年	二年	四年	
879	己亥	八年	六年	三年	五年	
880	庚子	九年	广明元年	四年	六年	
881	辛丑	十年	中和元年	五年	七年	
882	壬寅	十一年	二年	六年	八年	
883	癸卯	十二年	三年	七年	九年	
884	甲辰	十三年	四年	光孝天皇 元庆八年	十年	
885	乙巳	十四年	光启元年	仁和元年	十一年	
886	丙午	十五年	二年	二年	定康王元年	
887	丁未	十六年	三年	三年	真圣王元年	
888	戊申	十七年	文德元年	宇多天皇 仁和四年	二年	
889	己酉	十八年	唐昭宗龙纪元年	宽平元年	三年	
890	庚戌	十九年	大顺元年	二年	四年	
891	辛亥	二十年	二年	三年	五年	
892	壬子	二十一年	景福元年	四年	六年	
893	癸丑	二十二年	二年	五年	七年	
894	甲寅	二十三年	乾宁元年	六年	八年	
895	乙卯	二十四年	二年	七年	九年	
896	丙辰	大玮瑎元年	三年	八年	十年	
897	丁巳	二年	四年	醍醐天皇 宽平九年	孝恭王元年	

续表

公元	干支	渤海	中原王朝	日本	新罗	高丽
898	戊午	三年	光化元年	昌泰元年	二年	
899	己未	四年	二年	二年	三年	
900	庚申	五年	三年	三年	四年	
901	辛酉	六年	天复元年	延喜元年	五年	
902	壬戌	七年	二年	二年	六年	
903	癸亥	八年	三年	三年	七年	
904	甲子	九年	天祐元年	四年	八年	
905	乙丑	十年	唐哀宗天祐二年	五年	九年	
906	丙寅	十一年	三年	六年	十年	
907	丁卯	大諲譔元年	后梁太祖开平元年	七年	十一年	
908	戊辰	二年	二年	八年	十二年	
909	己巳	三年	三年	九年	十三年	
910	庚午	四年	四年	十年	十四年	
911	辛未	五年	乾化元年	十一年	十五年	
912	壬申	六年	二年	十二年	神德王元年	
913	癸酉	七年	后梁末帝乾化三年	十三年	二年	
914	甲戌	八年	四年	十四年	三年	
915	乙亥	九年	贞明元年	十五年	四年	
916	丙子	十年	二年	十六年	五年	
917	丁丑	十一年	三年	十七年	景明王元年	
918	戊寅	十二年	四年	十八年	二年	高丽太祖 天授元年
919	己卯	十三年	五年	十九年	三年	二年
920	庚辰	十四年	六年	二十年	四年	三年
921	辛巳	十五年	龙德元年	二十一年	五年	四年
922	壬午	十六年	二年	二十二年	六年	五年
923	癸未	十七年	后唐庄宗 同光元年	延长元年	七年	六年
924	甲申	十八年	二年	二年	景哀王元年	七年
925	乙酉	十九年	三年	三年	二年	八年
926	丙戌	二十年	后唐明宗 天成元年	四年	三年	九年



本书共分为四部分，分别为先世追踪、渤海国编年史、东丹国及渤海遗裔历史编年、杂篇。第一篇先世追踪主要收录了渤海建国之前其族源的史料；第二篇渤海国编年主要收录的是公元698年大祚荣建国至公元926年渤海国被灭的史料；第三篇收录的是公元926年至1220年有关东丹国及渤海遗裔的史料；对于研究渤海很重要，又无法编年的史料统一放到了最后一部分杂篇里。本书以中国史料为主，同时也大量使用了朝鲜和日本史籍的史料，这是本书的特色之处。

本书可供渤海史、东北古代民族史研究者参阅。

ISBN 978-7-03-052394-5

9 787030 523945 >

定价：136.00元

上架建议：社科 / 历史 / 东北民族与疆域